

古老的智慧
深邃的内涵
文化的精髓

| | |
|---|---|
| 忍 | 经 |
| 智 | 慧 |

领导者可以用之
纵横疆场
驰骋政坛
遨游于世

| | | | |
|---|---|---|---|
| 领 | 导 | 者 | 纵 |
| 横 | 智 | 慧 | 书 |

领导者 纵横智慧书

文韬武略中，充满着旷世的大智慧，大谋略，阅读本书，您可以既快捷又深刻地领会到人类历史最有价值的思想精华，从中获取成功的智慧。

古老的智慧

深邃的内涵

文化的精髓

领导者纵横智慧书

忍经智慧

常万里 主编

中国华侨出版社

领导者纵横智慧书

1. 周易智慧
2. 孙子兵法智慧
3. 老子智慧
4. 鬼谷子智慧
5. 人物志智慧
6. 长短经智慧(上下)
7. 大谋上秘经
8. 官箴智慧
9. 忍经智慧
10. 菜根谭智慧
11. 冰鉴智慧
12. 智慧秘经

《忍经智慧》编写说明

本书是《领导者纵横智慧书》的第九册。

“忍”的概念，在我国出现很早。《尚书·君陈》中就有“必有忍其乃有济，有容德乃大”的告诫；老子在其著作中，提倡“守柔曰强”；孔子则告诫人们“小不忍则乱大谋”。有先哲们倡导在先，后人以忍为高。有许多脍炙人口的佳话流传至今，如柳下惠坐怀不乱，越王勾践卧薪尝胆，张良圯下拾履，韩信胯下受辱等等。由一个字“忍”，而引发构成了中华文化中不可或缺的一道风景。儒家思想指导下的“忍”，揉进了道家的“贵柔”、“守准”、“不争”、“顺命”的思想，成为东方人性格的重要特点。

本书由元代许名奎《劝忍百箴》而来，易名为《忍经智慧》，顾名思义，是集“忍”道之大成。全书共收录“言之忍”、“气之忍”、“色之忍”“将帅忍”、“宰相忍”、“好学忍”等100条“忍”之道，暗含“百忍成金”之说。其中，既有危恶、偏狭之忍，如“气之忍”、“色之忍”、“宠之忍”等；又有孝廉、明德之忍，如“孝之忍”、“智之忍”等；此外，便是立身处世的具体方法中“忍”的运用，如“不满忍”、“勇退忍”、“宾主忍”等，包罗万象。

本书所述之“忍”，既适用于君臣、父子、师生、兄弟、夫妇、朋友等各种关系，又适用于工农商学兵等各行各业；既适用于政治、经济、外交之大局，又适用于人们的日常生活；大至国家兴亡，小至个人成败，均可从中获益。

从体例上看，本书的每一小节都分为三大部分：先列《劝忍

百箴》原文；其后列出今译文，以准确、简洁的文字帮助读者更好地对照理解原文；最后一部分则由“忍”之道而生发议论，加上一些小故事，叙议结合，使原文的题旨得到充分的体现。

我们编写此书，是想弘扬“忍”之道，但这并不意味着在任何情况下都要一味忍让、退避。“忍”是有前提、有原则的。每个人都应该根据自己的客观条件加以灵活把握，如此才为高“忍”。由于原书为元代人所著，且有多种因素制约，所以，本书未必能尽如人意，或许有表达、论述不甚恰当之处，就权当抛砖引玉，以待专家指正。

目 录

| | |
|---------------|-------|
| 一、言之忍 | (1) |
| 二、气之忍 | (5) |
| 三、色之忍 | (7) |
| 四、酒之忍 | (9) |
| 五、声之忍 | (14) |
| 六、食之忍 | (18) |
| 七、乐之忍 | (22) |
| 八、权之忍 | (25) |
| 九、势之忍 | (31) |
| 十、贫之忍 | (34) |
| 十一、富之忍 | (39) |
| 十二、贱之忍 | (44) |
| 十三、贵之忍 | (49) |
| 十四、宠之忍 | (55) |
| 十五、辱之忍 | (59) |
| 十六、安之忍 | (65) |
| 十七、危之忍 | (72) |
| 十八、忠之忍 | (77) |
| 十九、孝之忍 | (85) |
| 二十、仁之忍 | (89) |
| 二十一、义之忍 | (92) |
| 二十二、礼之忍 | (96) |

| | |
|---------|-------|
| 二十三、智之忍 | (100) |
| 二十四、信之忍 | (109) |
| 二十五、喜之忍 | (114) |
| 二十六、怒之忍 | (118) |
| 二十七、疾之忍 | (124) |
| 二十八、变之忍 | (127) |
| 二十九、悔之忍 | (136) |
| 三十、谤之忍 | (139) |
| 三十一、誉之忍 | (145) |
| 三十二、谄之忍 | (152) |
| 三十三、笑之忍 | (158) |
| 三十四、妒之忍 | (161) |
| 三十五、忽之忍 | (167) |
| 三十六、忤之忍 | (174) |
| 三十七、仇之忍 | (182) |
| 三十八、争之忍 | (189) |
| 三十九、欺之忍 | (194) |
| 四十、淫之忍 | (200) |
| 四十一、惧之忍 | (206) |
| 四十二、好之忍 | (212) |
| 四十三、恶之忍 | (217) |
| 四十四、劳之忍 | (222) |
| 四十五、苦之忍 | (230) |
| 四十六、俭之忍 | (236) |
| 四十七、贪之忍 | (243) |
| 四十八、躁之忍 | (251) |
| 四十九、虐之忍 | (261) |
| 五十、骄之忍 | (265) |

| | |
|---------|-------|
| 五十一、矜之忍 | (273) |
| 五十二、侈之忍 | (280) |
| 五十三、勇之忍 | (287) |
| 五十四、直之忍 | (294) |
| 五十五、急之忍 | (302) |
| 五十六、死之忍 | (307) |
| 五十七、生之忍 | (315) |
| 五十八、满之忍 | (322) |
| 五十九、快之忍 | (327) |
| 六十、取之忍 | (332) |
| 六十一、与之忍 | (335) |
| 六十二、乞之忍 | (341) |
| 六十三、求之忍 | (345) |
| 六十四、失之忍 | (350) |
| 六十五、利害忍 | (358) |
| 六十六、顽器忍 | (366) |
| 六十七、不平忍 | (371) |
| 六十八、不满忍 | (379) |
| 六十九、听谗忍 | (385) |
| 七十、无益忍 | (392) |
| 七十一、苟察忍 | (398) |
| 七十二、屠杀忍 | (403) |
| 七十三、祸福忍 | (407) |
| 七十四、苟禄忍 | (414) |
| 七十五、躁进忍 | (419) |
| 七十六、特立忍 | (427) |
| 七十七、勇退忍 | (433) |
| 七十八、挫折忍 | (439) |

| | |
|---------|-------|
| 七十九、不遇忍 | (446) |
| 八十、才技忍 | (453) |
| 八十一、小节忍 | (460) |
| 八十二、随时忍 | (468) |
| 八十三、背义忍 | (474) |
| 八十四、事君忍 | (482) |
| 八十五、事师忍 | (488) |
| 八十六、同寅忍 | (492) |
| 八十七、为士忍 | (496) |
| 八十八、为农忍 | (500) |
| 八十九、为工忍 | (502) |
| 九十、为商忍 | (505) |
| 九十一、父子忍 | (511) |
| 九十二、兄弟忍 | (521) |
| 九十三、夫妇忍 | (530) |
| 九十四、宾主忍 | (539) |
| 九十五、奴婢忍 | (547) |
| 九十六、交友忍 | (552) |
| 九十七、年少忍 | (560) |
| 九十八、将帅忍 | (567) |
| 九十九、宰相忍 | (574) |
| 一〇〇、好学忍 | (580) |

一、言之忍

【原文】

(一) 恂恂，便便，侃侃，闾闾；忠信笃敬，盍书诸绅；讷为君子，寡为吉人。

(二) 乱之所生也，则言语以为阶；口三五之门，祸由此来。

(三) 《书》有起羞之戒，《诗》有出言之悔，天有卷舌之星，人有缄口之铭。

(四) 白圭之玷可磨，斯言之玷不可为。齿颊一动，千驷莫追。

【译文】

(一) 待人谦虚，说话明晰，为人正直，态度直率（这是孔子的弟子对老师的评价）。竭力尽心，待人诚实不欺，忠厚严肃，始终如一，（子张把老师孔子的教导）写在带子的下摆上。说话谨慎的是君子，而少说话就会是吉利的人。

(二) 乱子的由来，是由言语引起的。口是记载日、月、星三辰和宣扬金、木、水、火、土五行的，祸害便由口出。

(三) 《尚书》中有口会引起羞辱的告诫，《诗经》中也有出言不当而后悔的记载，天上有掌握人说话的星辰，人有说话要小心箴言。

(四) 白玉做的圭有了破损还可磨平，人说的话有了差错就

无法挽回。口一发出声音，一千辆四匹马拉的车也追不上。

【解析】

俗话说“言多必失”、“祸从口出”，这都是劝戒人们慎思慎言，而不可多语妄言的。

《孔子家语》中，孔子到周朝观礼，进了后稷的庙，看见有三个金铸的人像，几次闭口不说话。他在金人的背后题记说：“这是古代说话小心的人，要以他为警戒啊！不要多说话，多说话就多失败；不要多惹事，多惹事就是多祸患。不要说是什么样的灾害，那灾害是很大的。”

南北朝时，贺若敦为晋的大将，自以为功高才大，不甘心居于同僚之下，看到别人做了大将军，惟独自己没有得以晋升，心中十分不服气，口中多有抱怨之词。

不久，他奉命参加讨伐平湘洲战役，打了个胜仗之后，全军凯旋，这应该算是为国家又立了一大功吧。他自以为此次必然要受到封赏，不料由于种种原因，反而被撤掉了原来的职务，为此他大为不满，对传令史大发怨言。

晋公宇文护听了以后，十分震怒，把他从中州刺史任上调回来，迫使他自杀，临死之前他对儿子贺若弼说：“我有志平定江南，为国效力，而今未能实现，你一定要继承我的遗志。我是因为这舌头把命都丢了，这个教训你不能不记住呀！”说完了，便拿起锥子，狠狠地刺破了儿子的舌头，想让他记住这个教训。

光阴似箭，斗转星移，转眼几十年过去了，贺若弼做了隋朝的右领大将军，他没有记住父亲的教训，常常为自己的官位比他人低而怨声不断。不久，还不如他的杨素做了尚书右仆射，而他仍为将军，未被提拔，他气不打一处来，不满的情绪和怨言使时常流露出来。

后来一些话传到了皇帝耳朵里，贺若弼被逮捕下狱。皇帝杨

坚责备他说：“你这个人有三太猛：嫉妒心太猛；自以为是、自以为别人不是的心太猛；随口胡说、目无长官的心太猛。”因为他有功，不久也就被释放了。他还不汲取教训，又对其他人夸耀他和皇太子之间的关系，说：“皇太子杨勇跟我之间情谊亲切，连高度的机密也都对我附耳相告，言无不尽。”

后来杨勇在隋文帝那里失势，杨广取而代之为皇太子，贺若弼的处境可想而知。

隋文帝得知他又在那里大放厥词，就把他召来说：“我用高颖、杨素为宰相，你多次在众人面前放肆地说‘这两个人只会吃饭，什么也不会干，这是什么意思？’言外之意是我皇帝也是废物不成？”贺回答说：“高颖是我的老朋友，杨素是我舅舅的儿子，我了解他们，我也确实说过他们不适合担当宰相的话。”这时因他言语不慎，得罪了不少人，朝中一些公卿大臣怕受诛连，都揭发他过去说的那些对朝廷不满的话，并声称他罪当处死。

隋文帝见了就对贺若弼说：“大臣们对你都十分厌烦，要求严格执行法度，你自己寻思可有活命的道理？”贺若弼辩解说：“我曾凭陛下神威，率八千兵渡长江活捉了陈叔宝，希望能看在过去的功劳的份上，给我留条活命吧！”隋文帝说：“你将出征陈国时，对高颖说：‘陈叔宝被削平，问题是我们这些功臣会不会飞鸟尽，良弓藏？’高颖对你说：‘我向你保证，皇上绝对不会这样。’是吧？等到消灭了陈叔宝，你就要求当内史，又要求当仆射。这一切功劳过去我已格外重赏了，何必再提呢？”贺若弼说：“我确实蒙受陛下格外地重赏，今天还希望格外的赏我活命。”此时他再也不攻击别人了。隋文帝考虑了一些日子，念他劳苦功高，只把他的官职撤消了。

父子两代人，同样是因言多而坏事，所以要忍那些不该讲的话，以免招致不必要的祸端。

言辞不忍有百害而无一利。言多必失，话一出口，不加思

考，匆忙之中妄下结论，所造成的影响，是再用几百句、几千句话也弥补不了，修正不了的。一言既出，驷马难追。

言辞之忍，一是要少说话，多听听他人的意见和主张，虚心向有才能的人学习，以人之长补己之短。二是讲话要慎重，不要妄发言论，信口雌黄，让人觉得你不识天高地厚。三是讲话要注意时间、地点、场合、讲话的对象，不要不管三七二十一，炫耀自己在某一方面有学识有见解，或是比别人知道的他人隐私多，乱发议论，这样会伤害别人的自尊心，也会影响人际交往。四是要注意讲话内容的选择，该讲的则讲，不该讲的不要到处乱讲。这就是言辞之忍的主要内容。

二、气之忍

【原文】

(一) 燥万物者，莫熯乎火；挠万物者，莫疾乎风。风与火值，扇炎起凶。

(二) 气动其心，亦蹶亦趋，为风为大，如鞴鼓炉。养之则为君子，暴之则为匹夫。

(三) 一朝之忿，忘其身以及其亲，非惑欤？

【译文】

(一) 能使万物干燥的，没有比得上用火烘的；能使万物变形的，没有比风更快的。风和火相遇，就会鼓动火焰，出现凶象。

(二) 气的运行使心跳动，你可以使它衰竭，也可以使它加快。就像风可以使火变大，又如同用皮囊向火炉中鼓风一样。保持这种气可以成为君子，放纵它就会成为匹夫。

(三) 凭着一时的怒气，而忘掉了自身和亲属，不是糊涂又是什么呢？

【解析】

这里的气是指人的生理和心理素质，偏重于精神状态，在待人接物中，不能因区区小事就与人动怒。待人和善，才能赢得他人以善相待。

孟子回答公孙丑的第一段话，论述了养气的要义，他说：“要保持自己的志，又不要损害自己的气。”“志不畅就会触动气，气不畅也会触动志。现在有人走急了就跌跌撞撞，这是气不畅所造成的，而反过来会触动他的心志。”又说：“我很会培养我的浩然之气。”他还说这样就能道和义配合，行动起来就是合乎义礼的勇，这就是君子。如果失去养气，行动起来就有粗暴之气，这就是血气之勇，只能抵挡一个人，被看成是匹夫。

《郁离子》中记录了这样一个故事：在晋郑之间的地方，有一个性情十分暴躁的人。他射靶子，射不中靶心，就把靶子的中心捣碎；下围棋败了，就把棋子儿咬碎。人们劝告他说：“这不是靶心和棋子的过错，你为什么认真地想一想，问题到底出在哪里呢？”他听不进去，最后因脾气急躁得病而亡。

战国时期魏国人西门豹，性情非常急躁，他常常扎一条柔软的皮带来告诫自己。魏文侯时，他做了邺县令。他时时刻刻地提醒自己，要克服暴躁的脾气，要忍躁求稳求安求静，终于在邺县做出了成绩。

从以上正反两面的例子，我们可以看出，气是一种心理状态和素质修养。它劝戒人们要有雅量，从容对事。具备健康优良的心理素质、培养宽容大度的气量修为，是个人成功的必备条件。

三、色之忍

【原文】

(一) 桀之亡，以妹喜；幽之灭，以褒姒。

(二) 晋之乱，以骊姬；吴之祸，以西施。

(三) 汉成溺，以飞燕，披香有“祸水”之讥。唐祚中绝于昭仪，天宝召寇于贵妃。

(四) 陈侯宣淫于夏氏之室，宋督目逆于孔父之妻。败国亡家之事，常与女色相随。

(五) 伐性斤斧，皓齿蛾眉；毒药猛兽，越女齐姬。枚生此言，可为世师。

【译文】

(一) 夏桀的灭亡是由于妹喜，周幽王的灭亡是由于褒姒。

(二) 晋国的动乱是因为骊姬，吴国的灾祸是因为西施。

(三) 汉成帝到了暴病身亡的地步，完全因为赵飞燕，披香殿学士因而讥讽她是“祸水”。唐朝的国运几乎因武昭仪而夭折，天宝年间因为杨贵妃而引来贼寇。

(四) 陈灵公在夏氏家中公开淫乱，宋太宰华父督路上盯着孔父的妻子。国家灭亡，家庭破败，常常和女色联系在一起。

(五) 伤害性命的利器就是那些漂亮的女子。像毒蛇猛兽一样的是越国和齐国的女子，枚乘这句话，世世代代应引以为戒。

【解析】

桀是夏朝的君主。他征伐有施氏，有施氏把女儿妹喜嫁给他。妹喜很受宠爱，说的话桀都听从。桀为她造了琼宫瑶台，用尽了百姓的钱财，鲜肉、肉干就像山林一样多；酒池都可以载船；当鼓一敲动的时候，有 3000 人像牛饮水一样地在那儿喝酒。妹喜很快乐，而国内的人民却处于水深火热之中。汤于是就攻伐，桀被流放到南巢后死去。这大概就是听从妹喜的欲求而随意乱为，以致人心离叛，国家灭亡，自己身死。

周幽王时，褒地的人有罪，就把一个叫做褒姒的女子进献给他。幽王很宠爱她。褒姒不喜欢笑，幽王用各种办法取悦她，她还是笑。古时候，王和诸侯有一个约定：外敌来了，就举起烽火，这样用来招引援兵。幽王于是无缘无故地举了烽火，诸侯都跑来，看到并没有外敌，褒姒大笑了。后来申侯因为周幽王宠爱褒姒、废除了申后和太子宜臼，乘机招引犬戎来攻打幽王。幽王于是举烽火征集援兵，诸侯都不来了。犬戎把幽王杀死在骊山之下。

唐武后，是荆州都督武士约的女儿。14 岁时，唐太宗听说她很美，把她召进宫中，封为才人。这时天下有支曲子叫“武媚娘”可应证。后来她出家当了尼姑，这是 24 岁。后来，唐高宗到寺中，看见她并喜欢上了她，把她召回宫中，封为昭仪，后又立为皇后。高宗驾崩后，太子即位，就是中宗，皇后把中宗废为庐陵王，自己称帝，叫“则天皇后”，改国号“唐”为“周”，把唐宗室的人都快杀尽了。她 80 岁时死了，李氏于是能复国，这个时候唐朝的国运由于武则天而险些夭折。

四、酒之忍

【原文】

- (一) 禹恶旨酒，仪狄见疏。周诰刚制，群饮必诛。
- (二) 窟室夜饮，杀郑大夫。勿夸鲸吸，甘为酒徒。
- (三) 布烂覆醅，箴规凜然；糟肉堪久，狂夫之言。
- (四) 司马受豎谷之爱，适以为害；灌夫骂田蚡之坐，自贻其祸。

【译文】

- (一) 大禹厌恶味美的酒，进而疏远了仪狄。周朝严令禁酒，集体喝酒的就会被杀掉。
- (二) 在地窖里日夜喝酒，郑大夫因此而丧命。不要自吹像鲸鱼吸水一样，甘心去当酒徒。
- (三) 盖在酒瓮上的布日久天长也会腐烂，酒箴上写得明明白白。说什么用糟腌过的肉能长久保存，这是疯子说的话。
- (四) 楚司马子反接受佣人谷阳送来的酒，恰恰酿成了祸害；灌夫骂田蚡不应坐着喝酒，自己种下了祸根。

【解析】

司马迁曾写道：“酒极则乱，乐极生悲，万事尽然。”喝酒，若恰到好处，则可壮胆助兴；但如果沉溺其中，却会令人萎靡不振，斗志减弱，还能腐蚀一个人的心灵，由于贪杯而误事，甚至

亡国杀身，史书上不乏这样的例子。

春秋时楚恭王和晋厉公在鄢陵打仗，这时楚司马子反口渴去找水喝。佣人谷阳拿着酒进献给他。子反说：“拿下去！是酒。”谷阳说：“不是酒。”子反又说：“拿下去！是酒。”谷阳又说：“不是酒。”子反接过来喝了，结果酒醉而躺下。楚恭王准备打仗，让人叫子反，子反说有心病而推辞了。恭王直接走进他的帷幄，闻到了酒味，说：“今天的战事全靠司马，司马却醉成这个样子，这是要亡我的国家，不顾我的人民，不能再打了。”这样就杀了司马，班师回国。谷阳进酒，不是因为妒嫉子反，而是因为忠诚热爱他的主子，但这却使主子被杀。

北魏中期，边境不断受到库莫奚部落的侵扰，朝廷深以为患，决定派济阴王拓跋新成带兵前往讨伐。

拓跋新成是位很有谋略的武将，接受任务后，特地准备了不少美酒，吩咐手下官兵带上，然后朝边境出发。官兵们都以为这酒是准备打了胜仗后庆功喝的，个个喜气洋洋。

到了边境，扎下营来，拓跋新成派人外出侦察库莫奚人的动静。一天，得知敌人快要逼近，拓跋新成下令人马迅速撤退，将酒全部留下。将士们见把好端端的美酒统统送给敌人，那心疼的样子就别提了，全部露出大惑不解的神情。拓跋新成笑着说：“待会儿你们就会明白了。”

魏军撤走后，库莫奚人很快冲进魏军大营，见人马逃走一空，心里正暗笑魏军胆小如鼠，忽然闻到酒香飘逸，一看，原来是魏军逃跑时匆忙留下的一坛坛美酒，敌人那高兴劲儿简直无法形容，都争先恐后扔下武器，捧起酒坛仰头就喝。空酒下肚，不到一会儿功夫，敌人全都喝得酩酊大醉，个个东倒西歪，倒地呼呼大睡。这时，拓跋新成带领部队返了回来，不费一刀一枪，将敌人全部生擒活捉。

这一仗是酒立了大功，让拓跋新成不费吹灰之力而大获全

胜。

五代十国时期，闽国国王王曦登上帝位，自称大闽皇帝。这位皇帝不仅残暴骄横，而且还有两大爱好，一是嗜酒，另一个是爱钱贪财。偏偏爱酒的皇帝又娶了个善饮酒的老婆，大闽皇后李真也是个大“酒缸”，闲来无事，两人便狂饮一回。李皇后不仅能饮酒，体态风流，人更厉害，连大闽皇帝也十分惧怕她。

除了日常的娱乐，大闽皇帝最大的乐趣是没日没夜地喝酒，常常把大臣们宣到九龙殿里，君臣们喝得昏天黑地，一喝就是一夜，到了天亮，一个个烂醉如泥，哪里还有力量去上朝，处理国家大事？这位皇帝也少有酒德，每喝必醉，醉了就撒酒疯。

有一次，大闽皇帝把户部尚书李光准叫来喝酒，几杯下肚两个人话都多了起来，为了件小事，两个人居然争执起来。皇上喝醉了，尚书也喝糊涂了，一时忘记了身份，毫不客气地顶了几句嘴，皇上一生气下令左右捆上尚书李光准，推出去斩首。下边的官吏们知道皇上喝多了，不敢杀尚书，谁知道他明天一觉醒来变了主意，怪罪到谁身上也承担不了。放了尚书，当然不敢，只好先把尚书大人捆起来关在监牢里，这不是一般的犯人，这可是钦命要犯。

果不其然，大闽皇帝第二天醒了上朝，一看，“哎，户部尚书哪去了，昨天还和朕喝酒呢，李光准怎么没来上朝？什么？我让斩首了？是我让的吗？我怎么不记得了？斩了吗？没斩！好，赦户部尚书无罪，官复原职，让他快来，朕还找他有事呢！”

当天晚上又大宴群臣，这回皇上又发起酒疯，让左右把翰林学士周维岳捆了，关入监狱。这回狱卒们有经验了，赶紧给翰林大人扫床铺被，还一个劲儿地安慰他说：“没事，您别担心，户部尚书昨夜已经在这住了一宿儿，您不必发愁，只管安睡。”周维岳一觉醒来，皇上已经下令，官复原职。狱卒们赶快鞠躬相送。这一来，大臣们都害怕了，伴君如伴虎，这两次是皇上心情

好，哪回皇上要是真不高兴了，小命可就没了。等到大闽皇帝再宴群臣之时，大臣们一个个都装着不胜酒力，争着在皇上撒酒疯之前，找个机会开溜，可别走晚了，又得被关上一宿。不一会儿，人都跑光了，九龙殿里除了皇帝、侍从外，最后只剩下一个人，他就是那位已经被关过一回的翰林学士周维岳。他心想：关过一回了，还能再把我关第二回？此时大闽皇帝已经醉了，他眯着眼睛，醉醺醺地问：“爱卿身材很小，为什么却能饮这么多酒？”侍从们赶快帮腔说：“酒有别肠嘛，哪里是个子大小的事！”皇帝一听又撒开了酒疯，非要下令左右按住周维岳，用刀剖开他的肚子，看看装溜用的到底是什么样的肚肠。侍从们连哄带骗地劝他：“今天大臣们都喝醉了，就是周大人酒量大，陪您喝到底，陛下要是杀了周大人，可就一个人也没有了，谁陪您喝酒呀？”一听这话，皇上明白了没人陪喝酒那哪行，那就“赦卿无罪”吧！这样周维岳才捡了一条命，也出了一身冷汗。

这是万幸，也有倒霉的。有一次皇帝把侄子王继柔也叫来九龙殿陪饮，侄子酒量小，又怕喝多了，自己出丑，可是皇上却非让他喝不可，王继柔没有办法，只好偷偷地倒去了一点酒。这一下可惹怒了爱酒如命的皇帝，这不是轻藐我吗？我敬酒，你居然敢往外倒？推出去斩了。这回他可没喝醉，瞪着眼睛等着，执令人一看不敢抗命，真的把王继柔斩了。

大闽皇帝有个宠妃叫尚妃，常常趁他喝醉了酒干预朝政，皇帝一醉，她让杀谁就杀谁，她让赦谁就赦谁。尚妃与李后争宠，李后十分妒嫉尚妃，怨恨王曦，于是怂恿大将朱文进杀掉大闽皇帝，立她的儿子为皇帝。朱文进就派刺客在马上杀死了这个皇帝，灭掉他全家，自己做了皇帝。

王曦这种人做百姓，是个酒鬼，最多是穷困潦倒一生而已，做皇帝就危害一国。酒是害人之物，不可贪多，要以身家性命来交换就太不值得了。

皮日休在《酒箴》中写道：“饮酒是道理，哪仅止于填充肚子、消愁取乐啊！甚至能够使在上位的人沉入淫靡，在下位的人成为酒鬼。因此圣人用敬酒来节制它，用告训来让人明白。可是还是有高位的人被酒所腐化，以致国家灭亡；普遍的人因酗酒，导致杀身之祸。”

杜甫在《饮中八仙歌》中记载：“左丞相每天花费万钱，喝酒像巨鲸吸纳百川。”这里讲的是唐代李适之，唐玄宗时为左丞相，每天早上起来就开始饮酒，花费了很多钱，还赊帐喝酒，就像海里的巨鲸吸人千百条河流那样饮酒。这样的嗜酒，毁坏了身体不说，还欠了一屁股债。酒就那么不能割舍吗？这样沉浸在狂饮滥醉之中的丞相能为朝廷尽什么力，为百姓谋什么福呢？

由此可见嗜酒不忍，有害而无益。酒后失言，招来杀身之祸；酒后失态，结果死之将至还在梦中；酒后失德，则更是害人害己。怎么能不忍耐住口腹的欲望？只有忍住、克制住对美食、美酒的贪欲，才能使身体健康，才能更好地投入到自己的事业中去。

五、声之忍

【原文】

(一) 恶声不听，清矣伯夷；郑声之放，圣矣仲尼。

(二) 文侯不好古乐，而好郑卫；明皇不好奏琴，乃取羯鼓以解秽。虽二君之皆然，终贻笑于后世。

(三) 霓裳羽衣之舞，玉树后庭之曲，匪乐实悲，匪笑实哭。

(四) 身享富贵，无所用心；买妓教歌，日费万金；妖曲未终，死期已临。

【译文】

(一) 伯夷清高，耳朵不听坏的声音；仲尼圣洁，禁止了郑国的音乐。

(二) 魏文侯不爱听古代的音乐，却爱好郑国卫国的靡靡之音；唐明皇不喜欢弹琴，却用羯鼓来解闷。虽然两个君王都这样做，但确实让后人耻笑。

(三) 霓裳羽衣之舞，玉树后庭之曲，并不是表示快乐，实际上是悲哀，不是让人欢笑，而是让人哭。

(四) 享受着富贵荣华，整日什么也不考虑；购买妓女，教唱歌舞，每天耗费上万金钱；妖艳的歌曲还没停止，人的死期已经到了。

【解析】

声，指的是对于音乐的爱好。宋玉在《风赋》中曾把风分为“雄”、“雌”，那么声则也有“阴”、“阳”之分。阴声能消磨人的声音，涣散人的斗志，制造一种虚假的歌舞升平景象。而高雅的乐曲能够让人修身养性，不为世俗恶浊之声所搅扰。

但是，高雅音乐也并非人人都能品味欣赏的，《乐记》记载：魏文侯向子夏询问：“我正襟危坐来听古乐，还怕听不懂；躺着听郑卫的音乐，就不知道疲倦。请问古乐为什么那样而新乐是这样的呢？”子夏对答道：“古时候，天地顺当，四时调匀。现在你喜欢的是靡靡之音吧。”“请问靡靡之音是从哪儿出来的？”子夏回答说：“郑国的音乐喜欢毫无节制、欢纵意志，卫国音乐絮絮叨叨、烦人心志，都是淫乱而违背道德的，不能用。”

唐朝的时候，宫中奏起高贵典雅的曲子，可唐明皇还未听完一曲，急忙叫停止：“快召花奴拿花鼓来，给我解解闷。”于是拿出羯鼓，召来花奴。汝阳王李进曾经带着研硝帽奏曲，皇上亲自摘红槿花插在他的帽子上，并给他取名叫“花奴”。

唐明皇在中秋之夜梦见罗公远游历月宫，看见仙女几百人，佩着白色的丝带，穿着宽衣，在广庭中舞蹈。唐明皇问：“这是什么曲子？”回答说：“这是霓裳羽衣曲。”明皇于是暗记曲子的音调，然后教宫人学着唱用来娱乐，于是懈怠国家政事，导致发生了“安史之乱”。那时候，中原动乱，唐明皇狼狈地逃到四川，所以白居易《长恨歌》中写到：“渔阳鞞鼓动地来，惊破霓裳羽衣曲。”

西晋末年，我国北方的少歌民族匈奴族开始强大起来，他们与中原的晋王朝不断发生战争。刘琨在并州当刺史的时候，曾组织力量顽强地抵御匈奴的进攻。

有一次，西晋部队在晋阳城被匈奴兵围了好几圈，无法脱身。城里的粮食越来越少，打又打不过，跑又跑不了，大家心里都非常着急，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来。刘琨作为军事首领，自然更加心急如焚。怎么办呢？难道就这样等死不成？

一天晚上，月明星稀，天清气朗。刘琨披着银色的月光登上城楼，他倒背着双手来回踱步，眉宇间布满了焦虑和深思。城外的敌兵，远远近近，一排又一排，露宿在宽阔凄清的原野。“我们受困，他们也怪可怜的。”刘琨心想。他自己也不明白怎么同情起敌兵来了。

这突然间萌发的同情之心，竟使他生出一个好计谋来。他想：这些匈奴官兵也是有家有室的，人在外面时间久了，就必然会想念自己的亲人，要是能够调动起这些久战未归的士兵想家的情绪，也许他们会自动撤退的。于是，刘琨站在高高的城楼之上，清了清喉咙，用缓慢而清亮的声音唱起匈奴的民歌来。这悠扬而凄清的歌声在寂静的夜空中传得很远。匈奴的士兵听到这熟悉的歌曲，一个个心生悲凉，发出一声声长长的叹息。到了半夜，刘琨又拿来一支胡笳吹奏起来。胡笳是古代北方少数民族的一种乐器，类似竹笛。这种乐器特别适合吹奏那些悲伤、凄凉的乐曲。刘琨故意选了几曲最动人的乐曲吹奏着，声音如怨如诉，动人心怀。匈奴的士兵听到这熟悉的胡笳声音，很多人都一边叹息，一边流下了思乡的眼泪，想家的情绪越来越强烈了。

到了天色发亮的时候，刘琨又拿出胡笳，把昨晚吹奏的乐曲又吹奏一遍。这胡笳声在万籁俱寂的黎明格外清亮动人，催人泪下。那些久战未归的士兵再也忍不住感情的冲动，一个个忘记了自己围城的任务，骑着马纷纷向自己的家乡奔去。刘琨来发一兵一卒，就摆脱了被围困的艰难处境。

音乐有振奋精神，唤起人心的作用。不好的音乐容易使人颓废；愉快的乐曲，则能发挥意想不到的作用。刘琨知道利用音乐

可以动人的特点，对匈奴士兵也演了一场“四面楚歌”。这是因为人心思乡，家乡的乐曲则更能动人心魄。士兵们无法忍受这种音乐的震撼，则不战而走，刘琨也不战自胜。

喜好何种乐曲，表面上看似乎只是个人爱好的问题，没有什么大不了，也常常不受到重视。实际上，一个人是喜欢高雅的乐曲还是沉醉于靡靡之音中，反映的是一个人道德修养方面的大问题，从中我们也可以看到一个人心胸和志向。沉迷于低下的曲调，个人的格调就不会高，整天心在靡靡之声中，对于国家大事和政务都会松懈。

六、食之忍

【原文】

(一) 饮食，人之大欲，未得饮食之正者，以饥、渴之害于口腹。人能无以口腹之害为心害，则可以立身而远辱。

(二) 鼋羹染指，于公祸速；羊羹不遍，华元败衄。

(三) 觅炙不与，乞食目痴，刘毅未贵，罗友不羁。

(四) 舍尔灵龟，观我朵颐，饮食之人，则人贱之。

【译文】

(一) 吃饭喝水，是人的一大欲望。没有正确的饮食，肚子和嘴就会被饥渴所损害。人能够不因为口腹的损害而导致心性上的损害，便可以确立身名，远离耻辱。

(二) 用指头在困鱼汤里面蘸了一下，子公的大祸就马上降临了。羊肉汤没有送到每一个人手上，华元便因此而失致。

(三) 索要烤肉不给，乞讨人被认为是傻子，刘毅那时还没有寻找到富贵，罗友则是放荡不羁。

(四) 舍弃自己如同灵龟般的智慧，却来看我吃饭的样子，这种贪图饮食的人，别人会轻视他。

【解析】

俗话说：“民以食为天。”饮食决不仅仅是维系人的生命，饮

食也可以看出人的修养、志向，也可以带来荣辱祸福。“病从口入，祸从口出”是讲饮食不当会带来病患。所以，饮食要有节制。

孟子说：“饿的人吃什么都香，渴的人喝什么都甜，这是没有得到饮食的正道，是因为饥渴害的。岂止口腹有被饥渴所害的事情，人心也有被害的。人如果能不因饥渴的损害而导致心性上的损害，就不会为不如人而担忧了。”这是说，人非常饥渴时，突然得到饮食，即使不香不甜，也以为很香很甜。这是由于没有时间去选择，被饥渴损害的缘故。《孟子》又说，不只是口腹能被饥渴所害，至于人心，也有因贫贱而被害。假如面临钱财，也会没时间去选择正理而胡作非为。人如果能没有被饥渴害了口腹，没有被贫富动摇了心志，就不担心不如人家了。所以说：“可以立身而远辱。”

专讲吃喝的人，通常会因小失大。因为一时的美味没有品尝到，而产生了争执、仇恨，这样的例子也是不少的。春秋战国时期曾发生了这样一个故事。

宣公四年，楚国进献给郑灵公一双龟。子公和子家正要见灵公，子公的食指动了动，指给子家看说：“哪天只要我食指动了，一定会尝到美味。”进入宫中后，厨子将要收拾龟，两人相视而笑。灵公问其原因，子家就告诉了他。等到吃龟的时候，把子公叫来，却不给他吃。这一下子公生气了，把手指伸入锅鼎沾了一下，尝了一下后出来了。为此灵公很生气，想杀子公。然而，子公却与子家谋划好了，杀了灵公。

郑灵公首先不是一个明智的君主，他不给子公吃龟，是出于一时的故意逗弄，而子公却觉得这是对他的侮辱，强行用手去锅鼎中沾着吃了一点汤。只是为了争吃这一点美味，郑灵公才死于子公之手。而子公杀君之心早已有之，不过是没有借口，为讨一口龟肉，没有吃到，成了促使他杀郑灵公的契机。口腹之欲有时

表现的并不单纯是吃点什么，喝点什么，这背后牵涉到许多人际关系，甚至关系到身家性命和国家存亡。

郑板桥因贪食一口狗肉，曾被富商利用。但这也是教训，自此以后他学会聪明，而不为一时之馋而被利用了。

郑板桥最喜欢吃狗肉，如果有人烹一碗喷香的狗肉送给他，他会作一小幅字画回报，而且不收润笔。

郑板桥卖字画还有一条原则，即不落上款。如果他在字画上替你落款，即写上你的字号，称你为某某兄或某某先生，那就是他对你印象极好，另眼相看了。

扬州有一个盐商姓王名德仁，字昌义，拥资巨万，阔绰豪奢。他富极无聊，也想自托风雅。他知道郑板桥最不喜欢那些豪绅巨贾，与他结交，根本不可能，即使出润笔费，郑板桥也不见得会卖字画给他。他只好辗转托人购得了几幅，但因为没有上款，总感到意犹未尽，于是他想了一个计策。

郑板桥喜欢出游，常常流连山水，乐而忘返。一天他游到一处地方，时已过午，有点饿了。忽然听到悠扬的琴声从远处飘来，他沿声寻去，发现前面有一片竹林，竹林中有两三间茅屋，刚走近茅屋，一股肉香又扑鼻而来，茅屋里而有一位老者，须眉皆白，道貌岸然，正襟危坐在弹琴，旁边有一个小童正在用红泥火炉炖狗肉。

郑板桥不由得垂涎三尺，对老者说：“老先生也喜欢吃狗肉？”老者说：“世间百味惟狗肉最佳，看来你也是一个知味者。”郑板桥深深一揖：“不敢，不敢，口之于味，有同嗜焉。”老人说：“那太好了，我正愁一人无伴，负此风光。”于是便叫小童盛肉斟酒，邀郑板桥对坐大嚼。

郑板桥高兴极了，肉饱酒酣之余，他想用字画作为回报。见老者四壁洁白如纸，但却空无一物，便问：“老先生四壁空空，为何不挂些字画？”老者说：“书画雅事，方今粗俗者多，听说城

内有个郑板桥，人品不俗，书画也好，不知名实相符否？”郑板桥说：“在下就是郑板桥，为老先生写几幅如何？”老者大喜，赶忙拿出预先准备好的纸笔。于是郑板桥当面挥毫，立成数幅，最后老者说：“贱字‘昌义’，请足下落个上款，也不枉你我今天一面之缘。”郑板桥听了不由一怔，说道：“‘昌义’是盐商王德仁的字，老先生怎么与他同号了？”老者说：“我取名字的时候他还没有生呢，是他与我同字，不是我与他同字，而且天下同名同姓的人太多了，清者清，浊者浊，这有什么关系呢！”

郑板桥见他说得在理，而且谈吐不凡，于是为他落了上款，然后道谢告别面去。

第二天郑板桥一早起来，想起昨天吃狗肉的事，总觉得有点不对劲，于是叫一个仆人到盐商王德仁家去打听情况。仆人回来说，王德仁将郑板桥送的字画悬挂中堂，正在发柬请客，准备举行盛大的庆贺宴会呢。

原来王德仁早就调查清楚了郑板桥的饮食起居，习性爱好，以及他经常去的地方，并以重金聘请了一位老秀才，花了几个月的时间等待，才抓到这个机会，让郑板桥上了当。

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吃饱喝足是人生存的最起码的条件，这本无可非议。也只有在满足了口腹之后人才能从事他所希望从事的事业，才能有精力去战胜各种困难。但是人活在世上，不是要贪那一点美味佳肴，要忍耐住、抵受住美食的诱惑，应该是能够做到的。口腹之忍：一是要忍住自己贪图美食的欲望，口腹由于不忍饥渴会受到损害，人的志向如果不注意进行培养，也会像口腹受害那样，逐渐地丧失；二是要忍耐那种只因为没有得到食物就仇视别人，甚至于不顾大局，不顾及国家利益地去报仇的行为。这是非常卑鄙的做法，应该忍住不去做，这样才能成为一个真正的人。

七、乐之忍

【原文】

(一) 音聋色盲，驰骋发狂，老氏预防。

(二) 朝歌夜弦，三十六年，嬴氏无传。

(三) 金谷欢娱，宠专绿珠，石崇被诛。

(四) 人生几何，年不满百；天地逆旅，光阴过客；若不自觉，恣情取乐；乐极悲来，秋风木落。

【译文】

(一) 五色使人眼瞎，五音使人耳聋。纵横驰骋去打猎，会让人发狂。老子告诫人们要及早提防。

(二) 通宵达旦唱歌跳舞，如此过了三十六年光景，秦始皇的帝业再也没有传下去。

(三) 在金谷园中寻欢作乐，专门宠爱美女绿珠，石崇因此被杀。

(四) 人生能活多长，其实不到百年；天地运行，时间如匆匆的过客；人如果自己认识到时间的宝贵，去纵情取乐，欢乐到了极点就会悲哀，秋风吹起树叶终会飘落。

【解析】

欢乐本是大自然给每一个人的—份天性。西方谚语就说：“笑口常开，幸福永在。”但乐极生悲，欲极生乱，本节告诫人们应如何享受欢乐。

有的人处于福中不知福，不知道珍惜自己的快乐。例如西汉时汉哀帝非常宠爱董贤，常常赐给他很多东西。谏议大夫鲍宣上书说：“目前在我们这里，很多贫苦的农民连饭都吃不饱，您怎么还私养了这些亲戚和宠臣？您赏赐钱财给他们，数目有几万，使这些人的仆人和食客，把酒当水喝，把肉当野菜吃，这不合天意呀。”不把快乐当作快乐，仗着皇帝的宠爱，根本无视人民的疾苦，这样的人是要受到惩罚的。

杜牧《阿房宫赋》说：“日夜歌舞管弦，那是秦朝的宫女们在表演。他们身上每一点表情，都极尽美丽；婷婷玉立，久久地看着远方，希望皇帝能够驾到，有的人36年还没见到过皇帝。”秦始皇认为咸阳人多，先朝的帝王宫庭太小，于是就在渭阳上林苑营造宫殿，先造了前殿，叫阿房。每日和妃嫔、王子皇孙们在里面吃喝玩乐；早上唱歌跳舞，晚上弹琴数弦。三十七年时，秦始皇驾崩了，他的儿子胡亥被阎乐杀了。立公子婴为秦王，46天就向汉高祖投了降。阿房宫被项羽烧了。秦朝于是就灭绝没有续传了。

晋朝石崇任荆州刺史，使人航海而获得财富。他有个爱妾叫绿珠，非常美丽。石崇另外设置了一个住处叫金谷园，每日和她歌舞吃喝，享乐欣赏。那时赵王伦有个宠幸叫孙秀，听说绿珠很美，就派人去要。石崇把他的歌妓都叫出来，说：“任你挑选吧！”来的人说：“我奉命来要绿珠。”石崇说：“绿珠是我钟爱的妾，不能给你。”后来孙秀向赵王伦诬告石崇，说：“石崇和淮南王允要作乱。”赵王伦大怒，于是把石崇抓了起来，杀了他的三代亲属。绿珠从楼上坠下摔死，石崇被带到东市斩首。

《孟子》中说：“君子有三乐，而王天下不与存焉。父母俱存，兄弟无故，一乐也；仰不愧于天，俯不忤于人，二乐也；得天下之才而教育之，三乐也。”孔子则进一步把人生的快乐分类为：“益者三乐，损者三乐。乐节礼乐，乐道人之善，乐多贤友，益矣。乐骄乐，乐佚游，乐宴乐，损矣。”告诉世人世界上有益

的快乐有三种，那就是以得到礼节的调教为快乐，以常常赞扬他人的长处为快乐和以广交有益的朋友为快乐三种。有害的快乐，对人身心有损的快乐也有三种，那就是过于骄纵自己，不知节制，整天四处游荡，寻求刺激和乐趣，贪饮贪食等，是对人有损害的快乐。这不仅不是什么快乐，从某种程度上讲遗害不浅。一天到晚放纵自己，随心所欲地寻求欢乐，就会荒废了学业和事业。四处游逛，浪费了时间，浪费了青春，也浪费了生命，一事无成。贪图宴饮，则会使人产生惰性，不思进取，不图上进，也是祸患隐伏的象征。所以人应该忍损乐，增益乐，这才是知道什么是真正的快乐。

八、权之忍

【原文】

(一) 子孺避权，明哲保身；杨李弄权，误国殄民。

(二) 盖权之于物，利子君，不利于臣；利子分，不利于夺。

(三) 惟彼愚人，招权入己，炙手可热，其门如市，生杀予夺，目指气使，万夫胁息，不敢仰视。

(四) 苍头庐儿，虎而加翅，一朝祸发，迅雷不及掩耳。

(五) 李斯之黄犬谁牵，霍氏之赤族奚避？

【译文】

(一) 张良放弃权力，是明白保全自身的道理；杨国忠李林甫滥用权力，使国家受害、人民遭殃。

(二) 就权力来说，对君主有利，对臣子不利；对等级名分有利，对大臣夺权不利。

(三) 只有那些愚蠢的人，才把权力抓在手中。看上去权势很大，像市场一样，手中握着生杀大权，指手画脚，人们大气不敢出，也不敢正眼去看。

(四) 侍从的小人如果得势，就像老虎添上翅膀，一旦祸事败露了，就像炸雷滚动，快得使人来不及捂上耳朵。

(五) 李斯的黄狗由谁来牵，霍氏一家流血怎么躲避？

【解析】

渴望拥有权力也是人的一大欲望，故有“争权夺利”之说。权力在不同人之中使用，给个人带来的结局有天壤之别。本节以张良、杨贵妃、霍光为例，指出应当正确使用权力。

西汉张良，字子房，号子房，小时候在下邳游历，在破桥上遇到黄石公，替他穿鞋，因而从黄石公那儿得到一本书，是《太公兵法》。后来追随汉高祖，平定天下后，汉高祖封他为留侯。张良说道：“凭一张利嘴成为皇帝的军师，并且被封了万户子民，位居列侯之中，这是平民百姓最大的荣耀，在我张良是很满足了。愿意放弃人世间的纠纷，跟随赤松子去云游。”司马迁评价他说：“张良这个人通达事理，把功名等同于身外之物，不看重荣华富贵。”

张良的祖先是韩国人，伯父和父亲曾是韩国宰相。韩国被秦灭后，张良力图复国，曾说服项梁立韩王成。后来韩王成被项羽所杀，张良复国无望，重归刘邦。楚汉战争中，张良多次计出良谋，使刘邦险中转胜。鸿门宴中，张良以过人的智慧，保护刘邦安全脱高了险境。刘邦采纳张良不分封割地的主张，阻止了再次分裂天下。与项羽和约划分楚河汉界后，刘邦意欲进入关中休整军队，张良劝阻，认为应不失时机地对项羽发动攻击。最后与韩信等在垓下全歼项羽楚军，打下汉室江山。

公元前201年，刘邦江山坐定，册封功臣。萧何安邦定国，功高盖世，列侯中所享封邑最多。其次是张良，封给张良齐地30000户，张良不受，推辞说：“当初我在下邳起兵，同皇上在留县会合，这是上天有意把我交给您使用。皇上对我的计策能够采纳，我感到十分荣幸，我希望封留县就够了，不敢接受齐地30000户。”张良选择的留县，最多不过万户，而且还没有齐地富饶。

张良回到封地留县后，潜心读书，搜集整理了大量的军事著作，为当时的军事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汉王朝的江山虽然已经巩固，但统治集团内部的明争暗斗仍然十分激烈复杂，稍有不慎，就会卷进残酷的政治斗争中，轻则落得身败名裂，重则身首异处。张良不但在处理各种复杂问题上，表现出过人的智慧，在功成名就时不贪功，不争利，以忍让保全身名的高尚品质，更是难能可贵。

西汉时期的霍去病在汉武帝时当骠骑大将军，为击破匈奴立下战功。他弟弟霍光做了大司马、大将军，接受武帝的遗书来辅助太子。诏书说：“只有霍光忠厚，可以任大事。”让黄门画了周公辅助成王、朝见诸侯的像赐给他。他服侍昭帝执政了14年，昭帝死后，霍光迎立昌邑王刘贺进来即位。刘贺淫戏没有节制，霍光奏请废除了他。又迎立武帝曾孙病已就位，立为孝宣帝，一切政事都归霍光管理。霍光受封了17000户人家，前后受赏赐黄金70斤，金钛60万，杂缯三万匹，甲等住宅一片。到霍光死后，孝宣皇帝才开始亲自执政。后来霍光的夫人显和她的儿子霍云、霍山、霍禹等谋反废除天子，事情败露了，霍云、霍山自杀了，霍禹被腰斩，显以及她的女儿、兄弟都被杀头，宗族株连坐牢，被灭的有数千家。司马光说：“霍光辅助汉室，可以说是尽忠了，但是最后却不能保护自己的宗族，为什么呢？威势和福分是人君的器具，人臣掌握久了，却不还给天子，很少有不陷于祸害的。”

西汉萧望之和王仲翁都是由丙吉推荐的。被皇上召见时，正是霍光把持朝政，别的人都攀附他，只有萧望之不攀附霍光，于是不被重用。后来萧望之射箭得了甲等，做了郎署小苑东门侯，王仲翁则当了光禄大夫、给事，进进出出，侍从大呼小唤，十分受宠，他回身对萧望之说：“你为什么不肯附从众人而宁愿守门呢？”萧回答说：“人都各自坚持自己的志向。”也就是人各有志

的意思。不依附权贵是忍受权欲的表现。

我们再看看唐朝历史中的记载，也会明白“权之忍”的道理。

唐朝的太平公主机敏镇静，善于计谋，诛杀张易之和韦氏，她都有功劳。皇上曾与她商量政事，宰相的升迁，全在她的一句话。被推荐的人很快显贵起来的不计其数，文武大臣都依附她，权势超过君主，门庭若市。唐玄宗开元元年，她企图谋反，被赐死，她的孩子和同党十几人被杀。

唐朝杨贵妃得到皇上的宠幸。她的族兄杨钊，改名叫国忠，当了宰相，处理事务，对公卿以下的人随意指派，这使每个人都感到震惊。他的兄弟一个当了宫廷里的少监，另一个当了驸马都尉，还有姐妹三人都被赐封为秦、韩、虢三国夫人。他们权势恩宠十分显赫，势倾朝廷上下。杨贵妃收胡人安禄山为养子。天宝十四年，安禄山谋反，攻陷长安，皇上逃到外地，杨氏遭到杀戮。

韩侂胄在南海县任县尉时，曾聘用了一个贤明的书生，韩侂胄对他十分信任。韩侂胄升迁后，两人就断了联系。宁宗时，韩侂胄以外戚的身份，任平章，秉国政。当他遇到棘手的事情时，常常想起那位书生。

一天，那位书生忽然来到韩府，求见韩侂胄。原来，他早已中了进士，为官一任后，便赋闲在家。韩侂胄见到他，十分喜欢，要他留下做幕僚，给他丰厚的待遇。这位书生本不想再入宦海，无奈韩侂胄执意不放他走，他只好答应留一段时日。

韩侂胄视这位书生为心腹，几乎与他无话不谈。不久，书生就提出要走，韩侂胄见他去意甚坚，便答应了，并设宴为他饯行。两人一边喝酒，一边回忆在南海区事的情景，相谈甚欢。到了半夜，韩侂胄摒退左右，把座位移到这位书生的面前，问他：“我现在掌握国政，谋求国家中兴，外面的舆论怎么说？”

这位书生立即皱起了眉头，端起一杯酒，一饮而尽，叹息着说：“平章的家族，面临着覆亡的危险，还有什么好说的呢？”

韩侂胄知道他从不说假话，因而不由得心情沉重起来。他苦着脸问：“真有这么严重吗？这是什么缘故呢？”

这位书生用疑惑的眼光看了韩侂胄一眼，摇了摇头，似乎为韩侂胄至今毫无察觉感到奇怪，说：“危险昭然若揭，平章为何视而不见？册立皇后，您没有出力，皇后肯定在怨恨您；确立皇太子，也不是出于您的努力，皇太子怎能不仇恨您；朱熹、彭龟年、赵汝愚等一批理学家被时人称作‘贤人君子’，而您欲把他们撤职流放，士大夫们肯定对您不满；您积极主张北伐，倒没有不妥之处，但战争中，我军伤亡颇重，三军将士的白骨遗弃在各个战场上，全国到处都能听到阵亡将士亲人的哀哭声，军中将士难免要记恨您；北伐的准备使内地老百姓承受了沉重的军费负担，贫苦人几乎无法生存，所以普天下的老百姓也会归罪于您。平章，您以一己之身怎能担当起这么多的怨气仇恨呢？”

韩侂胄听了大惊失色，汗如雨下，一阵沉默后，又猛灌了几杯酒，才问：“你我名为上下级，实际上我待你亲如手足，你能见死不救吗？您一定要教我一个自救的办法！”

这位书生再三推辞，韩侂胄仗着几分酒意，固执地追问不已。这位书生最后才说：“有一个办法，但我恐怕说了也是白说。”

书生诚恳地说：“我亦衷心希望平章您这次能采纳我的建议！当今的皇上倒还洒脱，并不十分贪恋君位，如果您迅速为皇太子设立东宫建制，然后，以昔日尧、舜、禹禅让的故事，劝说皇上尽早把大位传给皇太子，那么，皇太子就会由仇视您转变为感谢您了。太子一旦即位，皇后就被尊为皇太后，那时，即使她还怨恨您，也无力再报复您了。然后，您趁着辅佐新君的机会，刷新国政。您要追封在流故中死去的贤人君子，抚恤他们的家属，并

把活着的人召回朝中，加以重用，这样，您和上大夫们就重归于好了。你还要安定边疆，不要轻举妄动，并重重犒赏全军将士，厚恤死者。这样，您就能消除与军队间的隔阂。您还要削减政府开支，减轻赋税，尤其要罢黜以军费为名加在百姓头上的各种苛捐杂税，使老百姓尝到起死回生的快乐。这样，老百姓就会称颂您。最后，你再选择一位当代的大儒，把平章的职位交给他，自己告老还家。您若做到这些，或许可以转危为安、变祸为福了。”

韩侂胄一来贪权位，不肯让贤退位；二来他北伐中原，统一天下的雄心尚未消失。所以，他明知自己处境危险，仍不肯急流勇退。他只是把这个书生强行留在自己身边，以便及时应变。这位书生见韩侂胄不可救药，岂肯受池鱼之殃，没过多久就离去了。

后来，韩侂胄发动“开禧北伐”，遭到惨败。南宋被迫向北方的金国求和，金国则把追究首谋北伐的“罪责”作为议和的条件之一。开禧三年，在朝野中极为孤立的韩侂胄被南宋政府杀害，他的首级被装在匣子里，送给了金国。那位书生的话应验了。

古人关于“权”的议论，其要义在于权力在握，不是一成不变的，有权应该正确地行使。否则胡作非为，为所欲为，置民生、国家于不顾而争权夺势的人是不会有好下场的。

九、势之忍

【原文】

(一) 迅风驾舟，千里不息；纵帆不收，载胥及溺。

(二) 夫人之得势也，天可梯而上；及其失势也，一落地千丈。朝荣夕悴，变在反掌。炎炎者天，隆隆者绝。观雷观火，为盈为实，实天收其声，地藏其势。高明之家，鬼瞰其室。

【译文】

(一) 顺着疾风驾船，行走千里也不会停止；如果不收起船帆，船上的人就会被淹死。

(二) 人得势的时候，老天也可以搭个梯子攀登而上；等到失势时，就会从天而降一落千丈。早上还十分显达，晚上便衰落了，变化在翻动手掌之间。火势熊熊是要灭的，雷声隆隆也要停息的。看那雷声和火势，又充盈又实在，可是天能收去声音，地能藏起热量。地位高的人家，鬼都在偷看他的屋子。

【解析】

势，在这里有势力、权势之意，权势可以使人腐化，因为在某些人眼里，权势便等于声势，等于享受，他们声势显赫，不可一世。本节讲了得势与失势的利弊。

汉朝扬雄《解嘲文》说：“当道的好像上了青云；失势的好

像就被仍在阴沟里。早上握着大权，身为卿相；晚上失去权势，成了老百姓。”又说：“我听说过，火光熊熊是要灭的，声音隆隆也要绝的。看那雷和火，又响又实在，天收去它的声音，地藏起它的热量。地位高的人家，鬼神在偷窥着它的屋子。地位高的人，他的宗族很危险；自我守身的，生命很安全。”盖雷火在《易经》中是丰卦，《彖》说：“丰是大的意思。日中就是西斜，月满就亏缺。天地间万物都一盈一虚，随时消长，何况人呢？”《传易》也说：“说过丰盛的极点，又说它的难以长久，这是警戒。日中盛极就是西斜，月满就亏缺。天地万物都一盈一虚，随时消长，何况人呢？”这是说大凡事物丰盛，就会衰败，这是必然的道理。这是诫告人们要守身自正，不能太过分。又说：“人在这个时候，应当像捧着洗脸水那样战战兢兢，要自己保持平静才能没有倾倒入的危险。所以说地位太高的人，他的宗族危险；守身自正的人生命安全。”《礼记·月令》又说：“仲春时雷发出声音，仲秋的时候雷收起它的声音，地藏起它的热量。”这又是什么呢？也就是说，天地的规律，没有一成不变的。只要处在显要的地位，应当加以内省警告。

人有了权势，有些人自然会趾高气扬，目中无人，傲慢而不注意自我克制。像东汉灵帝时，各郡都到京都送考察官员的计簿，当时是司徒袁逢负责考察，几百个官吏都低头在庭中拜见他，没有人敢抬头观看。难道他就没有想过自己会有衰败的那一天吗？明智的人则不是这样，他们为官大多小心谨慎。例如唐朝周墀入朝作宰相，他向翰林学士韦澳询问道：“有什么见教吗？”韦澳回答道：“我只希望你不要夺权，而且爵位的赐予、刑罚的施用，这是君主的权力，天下之人怎能分用它呢？不要因为自己的好恶喜怒来改变它，这样让百官各自执行自己的职责，天下就能治理好了。”周墀认为韦澳说的非常正确，所以他自己为官在任时尽量忍住拥有权欲后的表现欲。实际上一切事物极盛了就会

衰败，这是自然之理。一般来讲，地位过高的人，家族虽然有可能受到他的地位的福荫，但也同样存在着很大的危险。自我守身的人往往性命容易保全。

权势到手，确实令人振奋，也实在可以令人风光一回，似乎更可以光宗耀祖。但是稍一不慎，大祸临头，权力旁落，后果也就自然连普通百姓也不如。盛及必衰，权势达到极点而不忍，则会给自己和家人带来了极大的灾祸。对于权势不可过贪，应该克制这种占有权利的欲望，不让它盲目膨胀，忍耐住不去落人争权夺利的陷阱，为长远利益着想。说到底，势之忍也就是不贪恋权势、不依附于权势、不惧怕权势这样三个方面。

十、贫之忍

【原文】

(一) 无财为贫，原宪非病；鬼笑伯龙，贫穷有命。

(二) 造物之心，以贫试士；贫而能安，斯为君子。

(三) 民无恒产，因无恒心，不以其得之，速奇祸于千金。

【译文】

(一) 没有钱财叫做贫，原宪不是有病。鬼也耻笑伯龙，其实贫穷是命运安排的。

(二) 造物主的意思，用贫穷来考验读书人。贫穷还能安分守己的，这才是君子。

(三) 老百姓没有固定的产业，是因为没有长久的打算。不按照正当的途径获得财富，马上就有灾祸降临。

【解析】

本节讲的是什么是一般人认识中的“贫”，什么是君子眼中的“贫”，它告诉人们应如何对待和战胜贫穷。

《庄子·让王》说：“春秋时的原宪住在鲁国，一丈见方的房子，盖着茅草；用桑枝做门框，用蓬草做成门；用破瓮做窗户，用破布隔成两间；屋顶漏雨，地面潮湿，他却端坐在那里弹琴。子贡骑着大马，穿着白大衣，里面是紫红的里子，小巷子容不下

高大的马车，他便走着去见原宪。原宪戴顶破帽子，穿着破鞋，倚着藜杖在门口应答，子贡说：“呵！先生生了什么病？”原宪回答说：“我听说，没有钱叫作贫，有学识而无用武之地叫作病，现在我是贫，不是病。”子贡因而进退两难，脸上露出羞愧的表情。

子贡自以为了不起，听了智者对于贫穷的看法，他自己的脸上也露出了羞愧的表情。因为他自己实际上有病——心病，不能从高层次看待贫困的问题，也忍受不了贫困的生活，更不理解那些善于忍受贫困而心怀大志的人。

不同的人对于贫穷的看法不同，标准不同，忍受贫穷的能力也不同。对于贫穷，有些人是不得不居于贫困，苦熬贫困，所以觉得贫困是可怕的，这是着眼于物质生活的贫困。还有一些人是甘居贫困，是借贫困的环境来磨炼自己的意志，这是自觉地忍受贫困。所以不仅注重自己的物质享受，还看重自己的精神修养，这才是积极地忍受贫困。

刘勰是南朝梁时的文学理论批评家，字彦和，是东莞莒地人，其父刘尚，曾是越骑校尉，在刘勰很小的时候就去世了。尽管刘勰家中极为贫穷，但他笃志好学，认真攻读，博经通史。由于没有什么收入，也自然娶不起亲，平时的生活也大多依靠寺庙的僧人供给。尽管如此，他撰写的文学理论巨著《文心雕龙》为他在后世赢得了很高的声誉。这是他忍受贫困发愤而成的大作。

刘勰生活的南北朝时代，盛行门阀制度，一个人出身的贵贱决定了这个人在社会上地位的高低。像刘勰这样出身贫寒的平民子弟，在当时自然默默无闻，无人知晓。以刘勰这种社会地位，《文心雕龙》写成后，当时不被人们重视，可刘勰却十分自信，深知自己著作的价值，不愿看到用心血写成的书稿湮没无闻，决心设法改变这种局面。

沈约是当时的文坛领袖，有很高声望，刘勰想请他评定此

书，以赢得声誉。沈约身为名流，刘勰一个贫寒的读书人，哪能轻易见到？但刘勰是聪颖的人，想出了一个主意。

一天，刘勰事先打听到这天沈约有事外出，于是背上自己的书稿，装成个卖书小贩的模样，早早等候在离沈府不远的路上。当沈约乘坐的马车经过时，刘勰乘机兜售。沈约生性喜好读书，当即停下车来，顺手取过一阅，见是自己没有读过的书，便随手翻看起来。

这一看，沈约竟被深深吸引住了，当即买了一部带回家去，放在案头认真阅读。在以后上流社会举行的聚会中，沈约还不时向人推荐介绍这本书。当时文坛人物见沈约对《文心雕龙》这样推崇，大家群起仿效，争相传观，刘勰很快便名声大噪。

刘勰是贫而有志的典范，他穷得连媳妇都娶不起，但他不以为意，把自己的精力放在著书立说上，真正地开创了他的一番事业。刘勰如果不能忍贫，或怨天尤人，或自暴自弃，或是攀附权势，整天把时间花在这上面，那怎么可能有这样一部《文心雕龙》流传于世？刘勰能够安于贫困，不惧怕贫困，并与贫困做斗争，这便是对贫困积极的忍耐。

三国初期，刘皇叔在三顾茅庐敦请诸葛亮出山的前夕，曾会见过一位“水镜先生”。他告诉刘备一句著名的话：“卧龙、凤雏，得一人而安天下”。“卧龙”是指诸葛亮，“凤雏”便是指庞统。

这位“水镜先生”的真名叫司马徽，字德操，颍川阳翟（今河禹县）人，善于识别人才，但不随便议论。他居住在襄阳一带，属刘表管辖。他认为刘表为人阴险，必定暗害好人，所以更加隐讳，闭口不谈当时各派人物的是非。凡是有人问起他，某某人怎样？不论这个人是好是坏，他都只回答一个字：“佳。”

庞统，字士元，襄阳人，一说是司马徽的侄子，后来曾在刘

备手下担任军师中郎将，帮助刘备进攻四川，在围攻雒县时，不幸被流矢射中，死时才 38 岁。庞统少年时代性格内向，不太惹人注意。他 16 岁的时候，曾经去看望司马徽。司马徽正在树上采摘桑叶，让庞统坐在树下，两人从白天到深夜谈论了很长时间。司马徽非常赏识庞统，认为他将来一定会成为南郡（今湖北江陵以北一带地区）文人中的首领。经司马徽的这一番赞扬，庞统的声誉便一天天高了起来。

后来司马徽移居颖川老家，庞统从南郡历经 2000 里行程前去探望。到了司马徽的住地，见他还是在树上采桑。这时庞统的见解和少年时代有些不一样了，就从车子里探头来对司马徽说：“我听说大丈夫生活在世上，应该挂着黄金大印，佩着紫色的印带，怎能委屈自己的才能，在这里做养蚕妇人的事呢？”

司马徽听了，笑笑说：“你先请下车，我再回答你的问题。”等庞统下了车，他接着说：“你只知道拣小路走能够早一点到达目的地，但不知道走小路容易迷路。过去尧时的伯成子午诸侯，到野外去耕地，并不羡慕功名的荣耀；孔子的弟子原宪住在用桑树条圈成的门框的屋子里，不要高大的官家住宅。他们不稀罕住华丽的屋子、用肥大的马拉车、便唤几十名侍女。这就是古代的隐士许由、巢父心胸宽阔的地方，也是伯夷、叔齐足以适合的原因。在我们这些人眼里，认为像吕不韦那样以奸诈手段骗得官位的人，或者像刘景公那样拥有骏马的庸欲君主，都是不足以夸耀的。”

司马徽的一番话，深刻地教育了庞统，他认识到能够忍受住贫寒的生活，也是一个具有才干的人所应具备的品德。正是耐得清寒，也才能不为名利地位所动。作为一个人，在社会中为人处世不能只是追求富贵功利，任何事情都要从正道上取得，只能拥有应该拥有的东西；否则，还不如守着朴素和贫寒，具有纯真的人格。庞统迅速领会到它的含义，对司马徽道谢说：“我生活在

中原的边陲地带，很少听到精奥的道理。今天如果不是叩响你这座洪钟，敲响你这面能发出雷声的大鼓，还真不知道天底下竟有这般激昂慷慨的音响哩！”

水镜先生的一席话，让庞统知道了忍贫安困也是人生修养的一个部分，不能小看这种锻炼。只有能忍耐住清贫，才能在以后发达的时候真正有所作为。

《孟子》说：“贫贱不使他改变意志，这才叫大丈夫。”又说：“所以上天如果把大的任务交给这个人，一定先要使他的心志很苦，使他的筋骨劳累，使他的肠胃受饿，使他的身子空乏。行动违背他的目标，这样使他动摇信心，忍受性情，增加他所不能做的事情。”这不就叫“用贫贱来考验人”吗？

李贽在《焚书》中说：“贫莫贫子无见识。”也就是说没有文化，没有知识，精神上的虚无才是真贫。《后汉书》中说：“君子不患位之不尊，而患德之不崇；不耻禄之不夥，而耻智之不博。”只有道德不高，知识匮乏，才是真正的贫穷。衣服、食物不如人并不代表一个人的贫，贫莫贫子不闻道，这是历代仁人共同的认识。

十一、富之忍

【原文】

(一) 富而好礼，孔子所诲；为富不仁，孟子所戒。盖仁足以长福消祸，礼足以守成而防败。

(二) 怙富而好凌人，子羽已窥于子皙；富而不骄者鲜，史鱼深警子公叔。

(三) 庆封之富非赏实殃，晏子之富如帛有幅。

(四) 去其骄，绝其吝，惩其忿，窒其欲，庶几保九疇之福。

【译文】

(一) 即使富有也要遵守礼义，这是孔子的教导；富有却不讲仁义，这是孟子所警戒的。大概仁义完全能够增长福分而消除祸害，礼义完全能够保证成功而防止失败。

(二) 凭借富有而喜欢欺负人，子羽已经看到了子皙的下场；富有又不骄横的人少，史鱼特别告诫子叔。

(三) 庆封的富有并不是好事，实际上是祸殃，晏子的富有就像帛一样有节制。

(四) 除去骄横，禁绝吝嗇，戒止愤怒，堵塞贪欲，差不多能保全各种福分。

【解析】

富贵荣华，是人人都希望获得的，但无论是什么事都不能过

分。月盈则亏，财富聚集得过多也同样会给自己带来损害。一方面是自身因财富极多，骄横不可一世，恃财欺人；另一方面也会引起他人的妒嫉，或是坏人觊觎，产生了劫富的心。中国古人颇有点不患财不多而患不均的思想。

《论语》记子贡询问怎样才能富有而不骄横。孔子回答说：“还不如富有而爱好礼。”孔子是说以富有而不骄横自守，还不如富有而爱好礼义，忘掉自己的富有。

《孟子》引用鲁国季氏家臣阳虎的话来回答滕文公说：“要致富就不能行仁，要行仁就不能致富。”大概行仁，是遵行天理；致富，是放纵人欲。人欲、天理不能并行。孟子恐怕滕文公放纵人欲，丧失天理，特地引用这句话来回答滕文公，让他扩大天理、遏制人欲。

本节所说的“子羽看到子皙的结局”的故事来自《左传》上的记载。昭公元年，晋侯生了病，郑伯公孙侨到晋国去问候病情。晋国的叔向询问子皙为人如何，郑国人子羽回答说：“他无礼面喜欢凌辱人，依仗他富有面轻慢他的上司，不会久长的。”第二年秋天，子皙要求让儿子印作市官。子羽说：“你不想想自己的过错，还有什么请求？还不快自己寻死，不然司寇将要来抓你。”后来，子皙被吊死，尸体被放在大街上示众。这是由于他不知道富贵之人更应该忍富贵，不知道待贵凌人的下场。

“史鱼曾对郑公叔提出深刻的警告”的典故也来源于《左传》。说的是定公十三年，卫国公孙子上朝时请灵公赴宴，退朝后遇见史鳅，把这事告诉了他。史鳅说：“你一定会有祸事的！你富有面国君贪婪，你将要灾祸了！”文子说：“我没事先告诉你，是我的错误。既然国君已经答应了我，这怎么办？”史鳅说：“没关系。富有却不骄横的人很少，这你已经见过了。骄横于外面又不被杀死的人，我还没见过。”实际上史鳅在这里已对公孙文子作了告诫，但他自己不知道忍富贵、忍骄奢。第二年，公孙

文子果然因为富有骄横获罪，不得不逃到鲁国。史鳅，是史鱼的名字。以上是说子羽、史鱼都有先见之明，说富有的人没有不骄横的，骄横的人没有不灭亡的，仗着富有傲视他人，是不能长久的。

还有不能忍富的例子。《左传》中记载襄公二十八年，齐国的庆封到吴国，聚集他的家族居住下来，比原来还富有。当时的子服惠伯对叔孙穆子说：“上天大概是让淫邪的人发财，这回庆封又富了。”穆子说：“善人发财叫作赏，淫邪的人发财叫作祸患，上天将要使他遭殃。”昭公四年，庆封被楚国人杀了。以前，他的父亲庆克曾诬陷鲍庄，当时庆封谋划攻打子雅、子尾，事情被发现，子尾刺杀了庆封的儿子舍，庆封逃到吴国。这里说的子雅、子尾是齐国的公子。同一年，齐国姓崔的叛乱，子雅等公子们都失败了，等到庆氏灭亡后，齐王召回了这些公子们，他们都回到各自的领地。乱事结束后齐王赏给晏子邶殿的60个乡邑，他不接受。子尾说：“富有是人人都想得到的，你为什么偏偏不要呢？”晏子回答说：“庆氏的城市多得能够满足他的欲望，而他还贪而不忍，所以灭亡了；我的城池不想满足自己过分的欲望。不要邶殿并不是拒绝富有，而是怕失去富贵。而且富贵就像布帛有边幅，应该有所控制，使它不致落失人手。”这是说富人不能随意增加财富，否则将自取灭亡。

沈万三秀是明朝初年江苏昆山一带著名的大富翁。他原名沈富，因当时民间习惯上将名门家族中的人称作“秀”，连上姓氏和排行，所以沈家老三富就被称作沈万三秀。至于其中再加上一个“万”字，则是因为他拥有万贯家财。

沈万三秀竭力向刚刚建立的明王朝表示自己的忠诚，拼命地向新政权输银纳粮，讨好朱元璋，想给他留个好印象。朱元璋曾经下令要沈万三秀出钱修筑金陵的城墙。沈万三秀负责的是从洪

武门到水西门一段，占金陵城墙总工程量的 1/3。可沈万三秀不仅按质按量提前完了工，而且还提出由他出钱犒劳士兵。

沈万三秀这样做，本来也是想讨朱元璋的欢心，但没想到弄巧成拙。朱元璋一听，当下火了，他说：“朕有雄师百万，你能犒劳得了吗？”

沈万三秀没听出朱元璋的话外之音，面对如此诘难，他居然毫无难色，表示：“即使如此，我依然可以犒赏每位将士银子一两。”

朱元璋听了大吃一惊。在与张士诚、陈友谅、方国珍等武装割据集团争夺天下时，朱元璋就曾经由于江南豪富支持敌对势力而吃尽苦头。现在虽已立国，但国强不如民富，这使朱元璋感到不能容忍。如今沈万三秀竟敢僭越，想代天子犒赏三军，仗着富有将手伸向军队，更使朱元璋火冒三丈。但他没将怒意马上表露出来，只是沉默了一会儿，冷冷地说：“军队朕自会犒赏，这事儿你就不必操心了。”

朱元璋决意治治这沈万三秀的骄横之气。

一天，沈万三秀又来大献殷勤，朱元璋给了他一文钱。朱元璋说：“这一文钱是朕的本钱，你给我去放债。只以一个月作为期限，初二日起至三十日止，每天取一对合。”所谓“对合”是指利息与本钱相等。也就是说，朱元璋要求每天的利息为百分之百，而且是利上滚利。

沈万三秀虽然满身珠光宝气，但腹内空空，财力有余，智慧不足。他心里一想，这有何难！第二天本利 2 文，第三天 4 文，第四天才 8 文嘛。区区小数，何足挂齿！于是沈万三秀非常高兴地接受了任务。可是，他回到家里再仔细一算，沈万三秀不由得傻眼了：虽然到第十天本利总共也不过 512 文，可到第二十天就变成了 524288 文，而到第三十天也就是最后一天，总数竟高达 536870912 文。要交出 5 亿多文钱，沈万三秀只能倾家荡产了。

后来，沈万三秀果然倾家荡产，朱元璋下令将沈家庞大的财产全数抄没后，又下旨将沈万三秀流放到云南边地。这一切都是他不知富不能显、富不能夸、为富要自持、为富要谦恭，才能长久保持富贵的道理造成的。所以富也要忍，不忍则后果惨重。

宋代吕与叔《克己诗》说：“克制自己的功夫谁愿意下呢？吝啬、夸耀、封闭，缩得像蜗牛，在清静的夜里试着深思反省，冲破这个障碍就是富有。”因此，人们务必除去夸耀荒诞，禁止鄙欲吝啬的事情，处理好心中的怒气，忍住性情中人的贪婪。

富者要克制自己的贪欲，为富还要行仁义，对贫弱者有扶助的义务，对社会也有贡献财富的责任。富者要忍富，不能因为比别人富就去欺压别人。

十二、贱之忍

【原文】

- (一) 人生贵贱，各有赋分；君子处之，遁世无闷。
- (二) 龙陷泥沙，花落粪溷；得进则达，失时则困。
- (三) 步鹭甘受征羌席地之遇，宗悫岂较乡豪粗食之羞。
- (四) 买臣负薪而不耻，王猛鬻畚而无求。
- (五) 苟充诎而陨获，数子奚望子公侯。

【译文】

- (一) 一个人地位的高贵与卑贱，各有区别；君子能泰然处之，隐世并不觉得苦闷。
- (二) 蛟龙隐在泥沙之中，鲜花落入粪坑之中；顺应时机便能通达，失去时机便无法施展。
- (三) 步鹭甘心接受征羌让他坐在地上的待遇，宗悫不计较乡豪给他吃粗食的羞辱。
- (四) 朱买臣背着柴草不感到羞耻，王猛卖畚箕别无他求。
- (五) 如果富贵时骄横喜悦，贫贱时失去气节志向，那些人又怎么能做到公侯呢。

【解析】

贱，是指地位低下、卑微。而人地位低下卑贱未必就是坏

事，能够忍贱，苦其心志，则必成大事。本节即告诉人们位处卑贱，在逆境中能促使人进一步认识生活，磨炼心志。

以下几个例子很好地告诉我们身处卑微之时，应该怎么做才是忍贱。有时对于一时不公，忍气吞声不去计较，不是自轻自贱，而是能够忍贱求生存、求发展的最佳方式。

三国时的步鹭，字子山，淮阴人。汉代末年逃难到江东，单身一人，十分贫困。他和广陵的卫旌岁数相同，两人很友好，都靠种瓜为生。当时会稽有个焦征羌，是县里的大族。步鹭和卫旌在他的地盘上寄食，怕被欺负，就一起抱着瓜去献给焦征羌，等了很久才被接见。焦征羌自己大吃美味佳肴，却在地上放了一张席子，让步鹭、卫旌坐在窗口外，用小盘子吃饭，吃的也只是一些蔬菜而已。卫旌吃不下，步鹭却饱饱地吃了一顿。卫旌对步鹭说：“你怎么能忍受这样的待遇？”步鹭说：“我们贫困卑下，主人用贫贱来对待我们，是应该的，这有什么值得羞耻的呢？”后来步鹭在吴国当官，当过中郎将，又被拜为丞相。当自己处于低微地位的时候，步鹭能忍受别人对自己的轻视，不去过问、计较这种事情，是因为他胸有大志，有所作为。忍得一时之气，才能锻炼培养自己的品行。

南宋时的宗慆，他讲义气好武术，不被乡里人了解。庾业家里很富有。跟人家一起吃，一定是桌前有方丈远的菜。他为宗慆准备了粗茶淡饭，对客人说：“宗慆是个武人，他能吃粗食。”宗慆大饱后回去了。后来他当了豫州刺史，庾业是他的长史，宗慆待他很好，不因为过去的事情怀恨在心，后又被提拔为振武将军。宗慆能够不惧怕地位低下，不在乎别人的轻视，而以自己的原则时刻约束自己，并且奋发上进，对于现代人有很大的启示意义。

在时机不对、机遇不佳的时候，要沉住气，耐住性子，慢慢去寻找一个适于自己发展的环境，切不可操之过急。南北朝时期

的王猛慧眼识君，耐心的分析，选择一适合自己的上司，这也是暂时安于现状的一个重要方面。

王猛本来是汉族的知识分子，他出生在青州北海郡剧县，年幼时因战争动乱，随父母逃难到了魏郡。而苻坚是氏族在长安建立秦国之后的一位君主。

王猛在自己的人生道路上，作了极为认真的选择。他心里明白：一个人再有才能，如果没有一个聪明能干的上司，其才能是无法发挥出来的。而正确地选择自己的上司，本身就是一个人才能和智慧体现。

王猛年轻时，曾经到过后赵的都城——邺城，这里的达官贵人没有一个人瞧得起他，惟独有一个叫徐统的，见了以后非常惊奇，认为他是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于是，徐统便召请他为功曹，可王猛不仅不答应徐统的召请，反而逃到西岳华山隐居起来。因为他认为自己的才能不应该干功曹之类的事，而是帮助一国的君王干大事的，所以他暂时隐居山中，看看社会风云的变化，等待时机的到来。

公元 351 年，氏族的苻健在长安建立前秦王朝，力量日渐强大。354 年，东晋的大将军桓温带兵北伐，击败了苻健的军队，把部队驻扎在灊上。王猛身穿麻布短衣，径直到桓温的大堂求见。桓温请他谈谈对当时社会局势的看法。王猛在大庭广众之中，一边把手伸到衣襟里面去捉虱子，一边纵谈天下大事，滔滔不绝，旁若无人。

桓温见此情景，心中暗暗称奇。他问王猛说：“我遵照皇帝的命令，率领 10 万精兵凭着正义来讨伐逆贼，为老百姓除害。可是，关中豪杰却没有人到我这里来效劳，这是什么缘故呢？”王猛直言不讳地回答说：“您不远千里来讨伐敌寇，长安城近在眼前，而您却不渡过灊水去把它拿下来，大家摸不透您的心思，所以不来。”桓温沉默了好久都没有回答，因为王猛的话正暗暗

地击中了他的要害。他的心思实际上是，自己平定了关中，只得了虚名，而地盘却归于朝廷，与其消耗实力，为人做嫁衣裳，还不如拥兵自重，为自己将来夺取朝廷政权保存力量。

桓温听了王猛的话，更加认识到面前这位穷书生非同凡响。过了好半天，他才抬起头来，慢慢地说道：“江东没有人能比得上你。”

后来，桓温退兵了，临行前，他送给王猛漂亮的车子和优等马匹，又授予王猛高级官职“都护”，请王猛南下。王猛拒绝了桓温的邀请，继续隐居华山。

他考察桓温和分析东晋的形势之后，认为桓温不忠于朝廷，怀有篡权野心，未必能够成功，自己投奔到桓温的手下，很难有所作为。这是他第二次拒绝别人的邀请和提拔。

桓温退走的第二年，前秦的苻健去世，继位的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暴君苻生。他昏庸残暴，杀人如麻。苻健的侄儿苻坚想除掉这个暴君，于是广纳贤才，以壮大自己的实力。他听说王猛不错，就派当时的尚书吕婆楼去请王猛出山。

苻坚与王猛一见面就像知心的老朋友一样，他们谈论天下大事，双方意见不谋而合。苻坚觉得自己遇到王猛好像三国时刘备遇到了诸葛亮；王猛觉得眼前的苻坚才是值得自己一生效力的对象。于是，他十分乐意地留在苻坚的身边，积极为他出谋划策。

公元357年，苻坚一举消灭了暴君苻生，自己做了前秦的君主，而王猛成了中书侍郎，掌管国家机密，参与朝廷大事。王猛36岁时，因为才能突出，精明能干，一年之中，进升了5级，成了前秦的尚书左仆射辅国将军、司隶校尉，为苻坚治理天下出谋划策，干出一番轰轰烈烈的大事业，成为中国封建社会杰出的政治家。王猛同诸葛亮一样在动荡不安的形势下，正确选择了自己的道路，所以才有他事业上的成功，才有他一生的辉煌。他暂时安于现状，忍住一般人求遇心切，急于求取功名富贵之心，

认真选取了人，才投身仁途，这是他获得成功的重要经验。

所以人处于贫贱的地位时，眼中不看重权势、富贵，而是安于贫贱，自我修养到家，培养高尚的品质，以后一旦时机成熟的时候，必然能够发挥自己的才干。他会牢记贫贱时的感受，能忍贫寒，则能够珍视权位，知道怎么去运用权位。

十三、贵之忍

【原文】

(一) 贵为王爵，权出于天；洪范王福，贵独不言。

(二) 朝为公卿，暮为匹夫。横金曳紫，志满气粗；
下狱投荒，布褐不如。

(三) 盖贵贱常相对待，祸福视谦与盈。鼎之覆餗，
以德薄而任重；解之致寇，实自招于负乘。

(四) 讼之般鞶带，不论朝于三褫；孚之翰音，凶
于天之躐登，静言思之，如履薄冰。

【译文】

(一) 最高贵的是王爵，权力出自于天。《尚书·洪范》中提到五种福分，惟独没有提到高贵。

(二) 早晨还是公卿，晚上却成了平民百姓。穿着紫色衣服佩着金器，踌躇满志，财大气粗，而进了监狱流放外地，连穿粗布衣的人也不如。

(三) 高贵与卑贱常常相反相成，鬼神对有福的降祸，对不足的降福。鼎被折足打翻佳肴，是因为才德不足而职责重大；解卦说招致敌人来，是因为背东西的人坐车的缘故。

(四) 讼卦上说的鞶带，一天内三次下令夺回他。孚卦上说的鸡，凶兆在于它想登天。安静地思考一下处境，要像踏上薄冰一样谨慎。

【解析】

贵贱是相对而言的。古人认识到它们二者是对立统一的，所以告诫那些身份显赫的人，一定要“如履薄水”般的小心。能够忍贵的人，地位才可能稳定、持久。

秦国的李斯，当他大权在握时，能假造诏书另立太子；到了坐牢将被处死时，却连牵着狗去追野兔都不能了。又例如汉朝的周亚夫，富贵时皇帝坐车亲自慰问，犯罪时却坐牢死去。到了宋朝蔡京，也是得势时权力比皇帝还大，失势时被流放死在僻远的地方。这些人，确实曾经拥有很高的权力，位贵于人，但是一旦危险降临，连平民百姓也不如。

《诗·小雅·小旻》说：“战战兢兢，像接近深渊，像脚踏薄冰。”这首诗大概是周代大夫做的，用来诫告周幽王。是说战战兢兢，害怕而谨慎，好像面临深渊，惟恐掉下去，走在薄冰之上，惟恐陷下去。也是劝告掌握大权的人应当思考警戒、谨慎小心，不要忘记了这种警戒。

战国后期，赵国的孝成王赵丹即位之初，越、齐两国派出使者，商量对付秦国、缔结同盟的事。齐国知道年老皇太后赵威后对孝成王不放心，常常自己出面处理朝政，所以齐国使者干脆直接晋见赵威后。

齐使向赵威后施礼后，递上齐襄王致赵王的函件，赵太后接过去看也没看就随便放在案几上，然后问使者：“齐国今年庄稼收成如何？百姓的生活过得怎么样？”最后才问：“齐王安好吧？”

使者见赵太后不看齐王函件，问话时又将齐王放在最后，以为赵太后轻视齐国，有意使自己难堪；或是不谙礼节，处置不当。他很不高兴地闷声发问：“臣奉齐王的命令出使赵国，晋见太后。首先代表齐王向赵国最尊贵的皇太后您致意，然后再通报具体事务。可太后为何不先问候我齐国地位最尊贵的国君，反而

先询问寻常的农业收成和低贱的百姓。这不是本末倒置吗？”

赵太后微微一笑，不快不徐地说：“诸位使者，如果没有农业收成，百姓靠什么生存？如果没有低贱的百姓，又哪来尊贵的国君呢？收成、百姓才是国家的根本，我刚才的询问正是先本后末呀。”

不少人是弃本逐末，而赵威后深知孰贵孰贱，何轻何重，她的问话句句在理，所以齐使听了，瞠目结舌半晌说不出话来。

赵太后接着问：“贵国有位隐士叫钟离子安好吗？”

使者说：“听说还好。”

赵太后说：“这么说，他至今还是个布衣平民？”

使者说：“是的。”

赵太后说：“我听说钟离子在民间，竭尽全力帮助穷苦人，使他们得到急需的粮食和衣服。钟离子这样做是在帮助贵国国君哺育他的人民，这样的忠臣，贵国国君为什么至今仍不重用呢？”

赵太后又问：“贵国的大贤士叶阳子近况如何？”

使者说：“没听说他有什么变故。”

赵太后说：“我对叶阳子的为人十分敬佩。他照顾鳏寡老人，抚恤不幸的家庭，救济穷人。叶阳子这样做，也是在帮助贵国国君安抚他的人民，这样的贤臣，贵国国君为什么至今也不起用？”

赵太后又问：“贵国的孝女北宫氏现在怎样？”

使者说：“好像仍在家中侍奉父母。”

赵太后说：“北宫氏是个独生女，她恪尽孝道，奉养父母，牺牲自己，立誓不嫁。这样的孝女，贵国国君为什么至今都不加以表彰？”

赵太后最后还问：“贵国那位狂诞不经的于陵子仲还活着吧？”

使者说：“是的。”

赵太后说：“我对他的为人十分痛恨。他不愿做国君的臣子，

拒绝与慕名而来的诸侯和贵族交往，甚至连自己的家庭都弃之不顾。这样毫无社会责任感的人绝非人才，而是害群之马，贵国国君为何至今也没杀掉他？”

使者没有想到自己几句话引起赵太后这么多的追问。他来自恃齐国比赵国强盛，不觉有些目中无人，赵太后这一连串的提问，问得他心中直发虚，不待他开口答辩，赵威后就作出了结论。

赵威后毫不客气地批评齐襄王说：“贵国国君，不能使用忠臣、贤士，不能提倡孝道，不能处置乱民。这样的国君，怎么能治理齐国，做百姓的好君主？”

这时，使者对赵威后高远的见识已十分佩服，轻视之心一扫而空。他郑重地向赵威后认错说：“臣愚昧，刚才冒犯了您。听了您的一席话，胜似我苦读数年书。我要把您的话带给齐王，齐国将永远感激您！”

赵威后这番话是对孟子的“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的民本观点的一种发挥。在专制主义长期统治中国古代政坛的情况下，凡是能够不同程度提出和坚持民本观点的君主和大臣，都可以算作是明主、贤臣了。也就是那些能够忍耐住自己因为位高权重而轻视他人的心理的君主，是真正的明贵贱之人，他们能够自我约束，所以统治也相对稳定。

相反，齐王过于看重自己的尊严，而忽视了他应该重视的民众的尊严。不知如何忍贵，齐王从一位名士那里受到了教训。齐国有一位隐士颜闾，齐宣王说：“过来！”

谁知颜闾不但动也没动，反而向齐宣王招手说：“齐王，你过来！”

宣王很不高兴，觉得他的威严受到了损害。他左右的人也责备颜闾说：“齐王是百姓的君主，你颜闾是他的臣民。他要你到他面前去是对的，你却招手要他到你面前去，这不是不尊重君主

吗？”

颜觸听了，反驳说：“我颜觸是一个生活在山野里的士人，齐王是一位拥有权势的君主。我到他面前去，是趋炎附势的表现；他到我面前来，是说明他礼贤下士。与其让我趋炎附势，倒不如让齐王礼贤下士。齐王因此有礼贤下士之名，不是很好吗？”

颜觸虽说得有理，但齐王却很不高兴。他板起面孔说：“那么你说，是‘王’的身价高，还是‘士’的身价高？”

颜觸毫不畏惧，只是淡淡一笑说：“当然是士的身价高。”

齐王立即追问：“你有什么根据？”

颜觸并不让步，十分从容镇定。他问齐王说：“请别急，先听我讲一件事。有一次，秦国攻打齐国，在进攻之前，秦王就下命令说，柳下季是齐国的著名贤士，他虽然已经死了，但我们还是应该保护他。如果有谁敢在柳下季坟墓的 50 步之内砍树、割草，一律处以死刑，概不赦免。同时他还下了另外一道命令说，谁能获得齐王首级，定赏给他黄金 2400 两，封万户侯。由此看来，活着的齐王的头颅，还不如死去的柳下季的坟墓。这不正好说明士的身价高吗？”

宣王怒气冲冲，一时竟无话可说。

齐王左右的人一看齐王受窘，都过来帮腔。有一个说：“不对，还是你颜觸应该走过去。大王有 1000 辆战车，兵力雄厚，统治着广阔的土地，权力无比，天下的仁义之士都来投奔他，智谋之士都来为他出谋献策。天下之人谁敢不服？他要什么有什么，老百姓个个都俯首贴耳；贤士再高明，也不过是一个普通人，生活于偏僻之地，地位怎能和大王相比！”

颜觸听了，连连摇头反驳说：“不对，当初尧之所以能让万国诸侯归附，是因为他道德高尚，敦厚待人，特别是尊重贤士。他所任用的舜，就是出身于乡村荒野之间，后来舜还成了尧的接班人。从商汤到现在，凡是能治理好天下者，都是能够礼贤下

士，采纳他们治国策略的人。就王个人而言，那有什么了不起的呢？一旦亡国灭族，连想做个普遍的老百姓都不可能。老子说：‘高贵者必须时时不忘贫贱，君王必须以百姓为基础。’所以，诸侯王，历来都称自己是‘孤’、‘寡人’，这就是他们要求自己时时不忘以贫贱为本的缘故。‘孤’和‘寡’，都是困贱和低下的意思。诸侯王这样自称，难道不是时时提醒自己要谦虚、谨慎，要礼贤下士吗？历史上尧传位给舜，舜得到禹的帮助，周成王重用周公旦，这些人都被称为‘明主’，就因为他们明白贤士的价值。”

宣王听了这一番话，顿时醒悟了过来，马上离开座位走到颜闾的面前，非常虔诚地对颜闾说：“像先生这样有学问的人，我竟没能看出来，几乎犯了一个大错误！今天听了先生的话，再看看我平时的所作所为，真该早拜先生为师！”

贵之忍，提醒处于富贵高位的人，不忘记曾受过的贫困，不忘记贫困时所交的朋友，一旦有变，失去权势、地位，他也不会怨天尤人，这才能真正做到忍贵。富贵而不失其廉洁，不轻视非贵的人，才是大家所为。

十四、宠之忍

【原文】

(一) 婴儿之病伤于饱，贵人之祸伤于宠。

(二) 龙阳君之泣鱼，黄头郎之入梦。

(三) 国忠姊妹，极贵绝伦；少陵一诗，画图丽人，渔阳兵起，血污游魂。

(四) 富贵不与骄奢期，而骄奢至；骄奢不与死亡期，而死亡至。思魏牟之谏，穰侯可股栗而心悸。

【译文】

(一) 婴儿生病是因为吃得太多，富贵人生祸是因为太受宠爱。

(二) 龙阳君哭泣鱼的命运，黄头郎进入文帝梦中。

(三) 杨国忠姊妹几个人，富贵到了极点，没有人能与他们相比。杜少陵的一首诗，写出了这种情景。渔阳起兵，鲜血溅满游魂。

(四) 富贵没和骄奢约定好，不过骄奢自己会来；骄奢没和死亡约定好，死亡自己会来。思虑魏牟的告诫，穰侯会双腿发抖心中发颤。

【解析】

宠，是宠爱、宠幸的意思。恃宠而骄，也是许多人都会犯的

错误，本节就列举了一些得宠的人，他们最终的祸害都源自过多的宠幸和荣誉。面对荣宠，他们只看到高官厚禄，而不懂得收敛，才自害其身的。

《战国策》记载魏王和龙阳君共坐一条船。龙阳君钓了十多条鱼，突然哭了。魏王问他原因，他回答说：“我开始钓到鱼时很高兴；后来钓得更多，真想扔掉先前掉到的鱼。现在我能给您扫枕席，爵位达到了君主的程度，能够推荐别人为官，走在路上人家都要让路。四海之内，贤而美的人很多听说我被大王宠幸，一定会提着衣裙来投奔大王，我也就像先前钓到的鱼，将要被遗弃。我怎么能不哭泣呢？”触景生情、流泪面悲，是看到了自己的结局。

西汉的邓通开始是摇船的，被叫作黄头郎。有一天汉文帝梦见天上有一个黄头郎推他，穿着只遮住屁股的衣服。醒来后，四处寻找，在浙台发现了邓通，邓通果然穿着文帝梦中那样的衣服。汉文帝十分宠幸他，赏赐了他很多钱。相面的人说邓通会饿死，汉文帝便把蜀山封给他，封为上大夫，可以自己造钱。后来汉景帝接位，有人告发邓通偷偷跑到境外造钱，经检查果然如此，于是把他的钱全部没收了，不留下一分钱，后来邓通死在别人家里。

西汉董贤，字圣卿，云阳人。长得很漂亮，他先做太子舍人，建平四年，入宫做了侍中，后来官位至大司马。哀帝十分宠幸他，他出门与皇帝同坐一车，入宫则陪伴皇帝食宿。他的妻子也住在宫中，妹妹当了皇妃，父亲董恭当了少府，富贵震动朝廷，权力与皇帝相等。董贤曾经和皇帝白天一起睡觉，压住了皇帝的袖子，皇上醒来，但董贤没醒，为了不惊动董贤，于是割掉袖子起床，宠爱董贤到了这种程度。皇上为他在北阙修了大府第，精巧到极点，还赏给他国库中的珍宝，把它们都放到董贤家中。元寿元年，司隶校尉鲍宣向皇帝上书说：“董贤本来和皇上

不是亲戚，不过是凭着美貌往上爬，赏赐太多，用尽国库中的珍藏。国内各地的进献物品，应该供养皇上一人。”有一天，哀帝在麒麟殿摆酒，平静地看着董贤，笑着说：“我想效仿尧舜禅让之事，怎么样？”这时王谭的儿子王闳进谏说：“天下是高祖皇帝的天下，不是您所有的。”哀帝不作声，心里不高兴。第二年，哀帝去世，董贤因为犯罪被罢免，第二天和妻子一起自杀了。人们怀疑他是假死，打开他的棺材送到牢房检验后，才埋进牢房里。他的家属被贬到合浦县。

唐代杨国忠，初名叫杨钊，是杨贵妃的从祖兄。因为杨贵妃被玄宗宠爱，玄宗把他的名字改为杨国忠。开始时当御史大夫，后升为右相兼吏部尚书。三个妹妹都有才有色，皇上叫她们“姨”，封他们为秦、韩、虢三国夫人。他们出入宫门，一块儿享受皇帝的恩泽，势力倾盖天下。他们和弟弟杨锴、杨铤五家，只要有什么请求，各府县都接受下来，四面八方都送礼，只怕落在了后面。皇上赐给五家的东西都一样。他们互相大开府第，非常壮丽，一间屋子的花费，往往是千万钱。所以杜甫的《丽人行》说：“就中云幕后妃的亲戚，被赐名虢和秦的夫人，御厨不断送来各地的佳肴，真是炙手可热势力非常宏大。”天宝十四年，安禄山反叛，从渔阳起兵，玄宗逃到四川。到了马嵬驿，将士们愤怒极了，因为是杨国忠引起的祸，就杀了他和韩国夫人，杨贵妃自杀了。所以白居易作《长恨歌》说：“姊妹兄弟皆列土，可怜光彩生门户。缓歌曼舞凝丝竹，尽日君王看不足。渔阳鼙鼓动地来，惊破霓裳羽衣曲。”杜甫《哀江头》诗又说：“明眸皓齿今何在，血污游魂归不得。”

《战国策》中曾有这样一段记载，公子牟到秦国游历，将要向东去，穰侯送行，说：“先生要离开这儿了，难道没有一句话来教导我吗？”公子牟说：“如果你不这样说，我差点忘了告诉你。你知道：官位没和势力约好，势力自己会来；势力没和富有

约好，富有自己会来；高贵没和骄横约定好，骄横自己会来；骄横没和死亡约好，死亡自己会来。”穰侯说：“好！我接受你的教导。”同样，这一教导如今仍有很大的现实意义，要求人们面对荣宠，提高警惕，不能得意忘形。

十五、辱之忍

【原文】

(一) 能忍辱者，必能立天下之事。圯桥匍匐取履，而子房韞帝师之智；市人笑出胯下，而韩信负侯王之器。

(二) 死灰之溺，安国何羞，厕中之箠，终为应侯。盖辱为伐病之毒药，不瞑眩而曷疗。

(三) 故为人结袜者为廷尉，唾面自干者居相位。

【译文】

(一) 能够忍受耻辱的人，必能成就天下大业。张良在断桥趴在地上拾鞋，获得了帝王军师的智谋。市民耻笑韩信从胯下钻出，韩信却满怀王侯的大志。

(二) 好像用尿去浇灭尚有余热的灰烬，韩安国该承受多大的羞辱。厕所中用竹席将范睢裹着，他最终被封为应侯。大概侮辱象治病的苦药，不使人昏昏欲睡，病就好不了。

(三) 为别人系袜子的人做了廷尉，不擦去被别人吐到脸上唾沫的人做了宰相。

【解析】

能忍则忍，是本节劝戒人们应保持的一种心理状态，能够忍受来自不同方面的耻辱，无疑是对生存能力的磨炼。

人一生中地位总会发生变化，宠辱也是无常的。受辱之时，要勇于忍。一是不怕耻辱，要有很强的心理承受能力；二是受辱之后要能耐受，忍受他人对自己的污辱和欺侮，不怒、不愤、不争、不仇，以一种平静的心态对之，使污辱你的人自讨没趣；三是受辱之后，不是不以为然，而应该积极地用行动去洗刷耻辱；四是自己地位转变之后，对于强加给自己羞辱的人要善而待之，这才是你真的能忍受辱的表现。本节就向人们叙述张良、韩信等含垢忍辱的著名历史故事。

西汉的张良，他的祖先是韩国人。大伯张开地、父亲张开都做过韩国的宰相。秦国消灭韩国时，张良还年小，没有做官。他小时候到下邳的桥上游玩，有个老头来了，故意把鞋掉到桥下，回头叫张良说：“小孩，下去拿鞋子！”张良很吃惊，想要揍他。因为他年老，于是强忍下去拿来鞋子，还跪着给了老头，老头穿上后，说：“小孩可以受教。五天后早晨跟我约好这儿见面。”张良感到奇怪，就跪下回答道：“好吧。”五天后天亮，张良去那儿，老头已先到了，很生气地说：“你来迟了，为什么？”又过五天鸡叫时，张良去了，老头又在那儿了，又生气地说：“你来迟了，为什么？”又过五天，半夜里，张良去了，过了一会儿老头也来了，很高兴地说：“应当这样啊。”他拿出一本书，说：“你读了这本书，能做大王的军师。”于是就离去了，从此不见。天亮时，张良看那本书，原来是《太公兵法》。张良因此感到很寻常，认真习读。后来他辅佐汉高祖取得天下，高祖用了张良不少计策。高祖说：“在帷幄之中谋划，在千里之外打胜仗，我不如张良。”张良被看为汉代的三杰之一，被封为留侯。他自己曾说：“凭借三寸的舌头，作了皇帝的军师，我张良也满足了。”

西汉时的韩信，家里贫穷，没有事干，他在城下钓鱼，肉铺里有个人欺侮韩信说：“你虽然又高又大，喜欢佩带剑，其实内心怯懦。”他当众辱骂韩信说：“你能不怕死，就刺我；不能，就

从我裤裆下钻过去。”韩信仔细看看，俯身从裤裆里爬了出去，全街的人都笑韩信怯懦。后来滕公向高祖说起韩信，开始时高祖不知道他，他就逃走了，萧何亲自追他，对高祖说：“韩信是无双的国士，你要争得天下，非要韩信不可。和他计事的人都要拜请他，选一个日子，要斋戒、设立坛位、完备礼数才行。”汉王答应了他。随后拜韩信为大将，后来取得天下并安定后，高祖对诸将说：“联合百万的兵士，战斗就一定胜利，进攻就一定能得胜，这方面我不如韩信。这是个人杰啊。”封他为齐王，后来降封为淮阴侯。后来，韩信把侮辱自己的青年人叫来，让他当了中尉，对诸将说：“这是个壮士。在他侮辱我的时候，难道我不能杀了他吗？把他杀了也不能出名，所以我忍受那种羞辱了。”

西汉时的韩安国，开始在梁孝王处任事，做中大夫。后来得罪权贵坐牢房。狱吏田甲羞辱他，韩安国说：“死灰不会复燃吗？”田甲说：“燃了就用小便浇灭它。”没多久，梁王缺少内使，汉王府派使者拜韩安国为梁王内史。田甲逃跑了。韩安国说：“田甲如果不来做官，我就灭了他的宗族。”田甲光着上身来谢罪。韩安国笑着说：“（死灰复燃了）你能够浇灭它吗？”最后待他很好。

《史记》记载战国时魏国范雎曾经与须贾一起去齐国，齐王听到他的辩词，给了很多赏赐。须贾怀疑范雎把国家机密偷偷告诉了齐国，回来时告诉了魏国宰相魏齐。魏齐很气愤，打断了他的肋骨和牙齿，范雎假装死了。魏齐用席子把他卷起来放到厕所里，让醉汉轮流用尿浇他来作惩罚。后来范雎告诉了守卫才得以逃出，更改姓名叫张禄。跟随秦国使者王稽到了秦国，推荐给秦国昭襄王，把他当作客卿，后来封为应侯。《战国策》说是“把太后的养地夺过来封给了范雎”，地在河东。

《尚书·说命》说：“如果药不能使人昏昏欲睡，他的病就好不了。”这是高宗回答傅说的话。它是比喻上文中的那些人如果

不能接受难受的事情，就不能成为大器。

忍辱不是胆怯的表现，而是为了保存自己，以图他日更好地发挥自己的才干。忍辱更不是同流合污，而是以自己对它的鄙视来回应他人的迫害。

周敬王二十七年，吴越交战，越王勾践被围困在会稽山。为了他日能东山再起，勾践选择了向吴国求和。他派文种带着美女和珠宝去见吴王夫差十分宠幸的大臣伯嚭，伯嚭本就是重财爱色之人，开始还装得一副冷淡的样子，但看到文种谦卑的样子，加之早已令他垂涎三尺的美女珠宝，最终答应在吴王面前，替越国说情。

伯嚭面见夫差，奏明了越王勾践派文种求和之事，夫差听后，怒道：“父仇未报，我岂能同意求和?!”伯嚭得到了越国的好处，又答应了文种，此时不能不卖力气，于是，极力花言巧语地劝谏夫差，同意越国的求和。夫差终于没有抗拒住伯嚭的迷惑，同意了越国的求和，但提出要越王勾践夫妻去吴国作人质。勾践无奈，只好遵照夫差的要求，带着范蠡和夫人，来到吴国。

到了吴国以后，勾践将带来的金银宝玉全部送给了夫差和吴国的大臣，勾践他们住的是低矮的石屋，吃的是糠皮和野菜，穿的是连身体都遮不住的粗布衣裳，每天勤勤恳恳地打柴、洗衣、养猪，像奴隶一样，毫无怨言。

每过一段时间，夫差就要亲自地巡视一番，看到勾践他们一直是这个样子，也就不再有所顾忌，认为他们所以能这样，是由于困苦和劳作，已经将他们折磨得麻木了，这样的人，还有什么值得提防的呢?

勾践在吴国两年多的时间里，仍然不断让人贿赂太宰伯嚭，每次伯嚭收到越国送来的礼物后，都要去夫差面前，为勾践说情。时间长了，夫差也觉得即使放了勾践，也不会对吴国造成威胁。有一次伯嚭为勾践讲情的时候，夫差就透露了想放勾践回国

的想法。

吴王夫差要放勾践回国的消息，被伍子胥知道了，他急忙来见夫差，争谏道：“以前的事情您听说过吧，夏桀抓住商汤，而没有杀他，纣王抓住了周文王，也没有杀他，结果放虎归山，遗患无穷，终于都被自己所囚禁过的人灭掉。如今，大王不但不将勾践杀掉，反而要放了他，最后的结局和夏桀、商汤能有什么两样呢?!”伍子胥一番激昂的陈词，以古喻今，说得有根有据，夫差听后，打消了释放勾践回国的念头。

一天，勾践听说夫差生病，就向太宰伯嚭情求探望，伯嚭奏请夫差，获得准许后，带着勾践来到了夫差的病榻前。勾践一见到夫差，就赶紧伏地而跪，低声说道：“听说大王病了，心中万分着急，特意奏请前来探望。大王对我无尚恩宠，我略懂一些医术，可以为大王诊断病情，希望得到大王的允许，也可借此表我效忠之心。”这时，正赶上夫差要解大便，勾践等人都退到屋外，再次回到屋内时，勾践拿起夫差的粪便，就在嘴里仔细品味，品尝后，勾践伏地称贺：“大王的病就要痊愈了。我刚才尝出大王的粪便是苦味，这预示病情好转。”

夫差很受感动，当面表示，病好后送勾践回国。

过了几天，夫差的病果然好了。其实夫差得的并不是什么大病，不过是感冒风寒而已，这点小病，迟早会好。

夫差果然不失前言，这天，大摆宴席，为勾践饯行。伍子胥又一次冒死进谏：勾践做出的种种卑贱顺服的事情，这是笑里藏刀，卑微中隐匿着诡计，大王千万不要被假象所迷惑，否则的话，后悔也来不及了。”伍子胥多次直言相谏，使得夫差早生反感。听了伍子胥的话后，他斥责说：“我生病的时候，众臣中并没有谁像勾践那样对待我，对于这种忠心不是看得很清楚吗?!你为什么三番五次地劝我杀了他呢?!”伍子胥还想继续说下去，不料夫差大怒，命武士将伍子胥逐出宫去。后来伍子胥终于被夫

差赐死。一代忠良，落得个身首异处的悲惨结局。

越王勾践被囚禁吴国整整三年，在这三年中，受尽了屈辱折磨，尝尽了亡国的辛酸。但这一切勾践都以超人的毅力忍了过来，也才有后来的复兴。现实生活中，人们也会因为自己的弱小或能力的低下，受到别人的欺压凌辱，甚至是盘剥，是用鸡蛋碰石头简单地反抗，还是忍耐一时的屈辱，首先适当地保护自己，积蓄力量，寻找摆脱欺辱的方法呢？不是每一个人都能够选择明智的方法，忍屈辱、图再强的。而真正能够做到这一点的人，也是能成大事，建功立业的圣贤。

十六、安之忍

【原文】

(一) 宴安鸩毒，古人深戒；死于逸乐，又何足怪。

(二) 饱食无所用心，则宁免博弈之尤；逸居而无教，则又近于食兽之忧。

(三) 故玄德滋流髀肉，知终老于斗蜀；士行日造百臂，习壮图之筋力。

(四) 盖太极动而生阳，人身以动为主。户枢不蠹，流水不腐。

【译文】

(一) 安逸的祸害像鸩鸟一样毒，古人以此为戒。安逸享乐会让人死去，这又有什么奇怪的呢？

(二) 每天吃饱了饭，什么也不考虑，连下棋也不想做。安逸地住着却没有受到教育，这让人担心他会不会接近禽兽。

(三) 刘备为自己腿长胖而流泪，知道自己要在蜀国老死。陶侃每天来回运一百个甓，是为了锻炼身体实现壮志。

(四) 太极运动产生阳，人的身体以运动为主，转动的门轴不会被虫咬，流水不会腐臭。

【解析】

安为安逸、安稳之意，人性中存在一种惰性使人安于现状、

墨守成规。然而，人生是有限的，短短几十年的光阴，如果放纵自己去享受，而不奋斗，则会一事无成。少小不努力，老大徒伤悲。

贪图安逸，等于自毁长城。一旦人处于安稳快乐的环境中，就会忘记忧患的存在，消磨了自己的意志，不求上进，得过且过，哪里还谈得上什么发奋图强？所以古人把贪图安逸享乐比喻为是在饮用毒酒，味道虽然甘美，喝下去却是要致人于死地的。

忍安逸，首先要知道珍惜时光，在有限的人生之中做更多的事情。曹操戎马一生，他在《短歌行》中写道：“对着酒应当高歌，人生又能有多长。它就像早晨的露水，只可惜逝去的日子太多。”又有古诗写道：“人生不到一百年，人却常常怀有千年的忧愁。”也是告诉我们人生苦短。只顾贪图享乐，就什么事业也无法造就。

其次，忍安逸，要积极进取，否则就会像《论语》中孔子所说的那样“吃饱穿暖，安逸地住着却没有受到教育，就与禽兽相差无几了”。饱食终日、无所事事，自然会意志消沉，退一步也可能蜕化成社会的害虫，为人们所厌恶。谁都知道，运动是事物的根本属性，人也一样，唐朝孙思邈《养性启蒙》说：“流水不腐，户枢不蠹，是运动的缘故。欲望不能放纵，放纵就要造成灾祸。”生命在于运动，运动、工作，才能不停地奋斗，永不止息地前进。

春秋时，晋国的公子重耳，自小被后娘骊姬驱逐出国，流落在外，娶了齐国的公主齐姜，生活过得很好。

跟他一起出亡的臣子共有九人，个个都有安邦定国之才，念念不忘国家的复兴，他们之所以抛妻别子，追随左右，是寄希望于重耳能够回去兴邦立国。

可是，重耳在齐国已混过七年了，日夜沉溺在温柔乡里，根本已把复兴国家这件事忘记得干干净净。

跟他一起出逃的大臣们沉不住气，想劝说重耳振奋精神，励精图治，复兴国家，不要再沉迷、陶醉于目前的安稳生活了。

魏准说：“这成什么话？大家当初以为公子是个有作为的人，故不惜抛乡别井，不辞辛苦地跟他逃亡。但他却天天伴着新夫人，把我们撇在脑后，国事置若罔闻。七年了，一点作为都没有，想见他一面，等了十天连影子都见不到，这又怎能做大事呢！”这时另一位大臣叫狐偃的说：“公子愿不愿意离开齐国，那是他自己的事，但不要走，那是我们的事。只要大家想好办法，时刻准备好行装，等公子一出来，就邀往郊外去打猎，拥出城门，便劫他上路，到那时，他想不走也不行了，大家以为这样可不可以呢？”

这计划全体赞成，大家欢天喜地地回去，以为在这幽僻的地方，不会有人知道的。

可是当他们讨论的时候，躲在树上的十几个采桑女偷听了，他们是重耳夫人齐姜的侍婢，这天正在采桑，见一群人围在树下开会，便停手屏息在树上偷听，回去的时候，又一五一十地报告给齐姜。

齐姜把事情告诉重耳说：“你的臣子们要你离开这里到别国去，今天在桑阴密谈，给采桑的侍婢听见了，我怕她们口疏传了出去，引起麻烦，便将她们杀了，你还是早作准备，跟他们一道走罢！”

重耳一听，把眼一瞪，随又皱起眉来，叹息道：“唉！做人不外乎求享受罢了，何必东西奔波呢？过去的享让它过去好了，现在，安定的生活，我已十分满足，准备在这里过此一生，不想到别处去了。”

齐姜义正词严地说：“晋国的人民正等着你回去做主呢！难道你连国王都不想做？兄弟之仇不想报？人民的痛苦一点也不关心？国家的利益——”

“够了，够了，住嘴！”重耳生起气来，说：“我讨厌听这些话，讨厌那种流亡生活，这里就是我的家，无论如何都不离开了！”

过惯了安逸日子的重耳，已经厌恶和惧怕了颠沛流离的生活。他已不再拥有往昔的雄心，也忘记了国恨家仇，安逸消磨了他的毅力和意志。

次日，众臣请重耳出猎，他也拒而不去。齐姜见他这样，悄悄地叫心腹去请狐偃一人来，在密室里，遣开左右，细问狐偃。

狐偃说：“公子平时最喜欢打猎的，近来很少外出了，诚恐四肢懒起来，荒废了武事，所以特来相请，此外别无他意。”

齐姜微笑一下，故意把话扯远，问：“这次打猎的目的地是哪里？是宋国还是秦国、楚国呢？”

狐偃一听，吃了一惊，暗忖：她怎么会知道？还强作镇定地说：“打猎是不会跑得那么远的。”

“本来么，打猎是无所谓路程远近的，而且要猎取的不一定是野兽，有时还会猎人，是不是？”

狐偃已发觉这话里有刺了，一时开口不得，忙低下头，偷眼看她的脸色。

齐姜认真起来道：“还是我说出来吧！我已知道你们的来意了，借打猎名义，先猎了公子，劫他上路，远走高飞，是不是？”

“这个——”狐偃惶恐起来，不知所措。

“这个我明白，但请老先生不要害怕。”齐姜忽然英勇地站起来说：“我很清楚你们是忠心耿耿的，这样做完全是为了公子的前途，为了晋国的老百姓。——我昨晚也劝过他几遍了，他却执迷不悟，口口声声说死也不离开这里！”

狐偃这才把心放下，说：“难得夫人这样深明大义。”

“不过，”齐姜继续说：“我好歹都会把公子送出去的。这样吧，今晚我设法把他灌醉了，你们连夜载他出去，你看怎样，好

不好?”

“好的，不过夫人——”

“你不要为我打算!”齐姜说：“你们为了公子，可以抛妻别子在外流浪，难道我不能为丈夫吃点苦吗？公子是晋国的，属于晋国百姓的，我怎能这般自私，使得这么多人失望呢？”

当晚，齐姜特设盛宴，夫妻共饮，重耳问是什么意思，齐姜就说：“我知公子将有远行，特给你钱别!”

“我几时对你说过?”重耳愕然说：“唉！人生于世，也不外几十年光景，过得去就算了，何必再到处飘泊呢？”

“可是你的臣子要走呢，难道你不愿意？”齐姜进一步问。

重耳登时色变，停杯不饮，面带怒容，对天发呆，不说什么。

一会，齐姜含笑问他：“你真是不愿离开我吗？不会是骗我吧？”

“谁骗你！大丈夫说不走就不走，拿刀尖顶住喉咙还是不走！”重耳摆出一副大丈夫气概。

齐姜嫣然一笑：“我是故意试探你的。那帮老头儿也是，居然想拆散我们夫妻！告诉你吧，这席酒，若你真是要走的话，我是挽留不住的，那是用来饯别；不走呢，那是来庆祝我俩从此永远不分离。”两人沉醉在欢乐里。

齐姜频频向重耳敬酒，重耳兴奋过度，把酒一杯杯地倒进肚里，不一会，已酩酊大醉，颓然倒在席上。

齐姜连忙用被褥将他盖好，叫人出去通知狐偃。狐偃和魏准夹手夹脚，连被带褥，将重耳抬了出去，安放在车厢里，然后鞭子一拍，马蹄一蹬，车轮开始转动了。

齐姜呆呆地站在门前，频频向车子招手，忽然心里一酸，眼泪地落下来。

如果没有齐姜的明义知理，如果没有齐姜的配合协助、自我

牺牲，重耳也许只贪图夫妻和美的安乐生活而老死他乡，也不过是一个受继母迫害的公子，哪里能成为春秋五霸之一呢？这全是由于齐姜和他的臣子们，深知要成大业必须首先抑制住贪图享受、安于平淡快乐的日子的心里，发奋图强才能建功立业。

三国时的刘备，曾经和刘表坐在一块，当他去厕所回来时，伤心地流下眼泪。刘表感到奇怪，问他原因。刘备说：“以往身体不离马鞍，大腿上的肥肉都消下去了；现在不再骑马，肥肉又长出来了。光阴如流水，老年就要来临了！可是功业还没有建立，我因此感到悲伤。”

刘备有位甘夫人，长得玉骨柔肌，态媚容冶，令刘备十分陶醉。后来，有位河南人献给刘备一个精巧的玉人，高3尺，栩栩如生，光彩照人。刘备爱不释手，便把玉人放在甘夫人房间里，使两者媲美生辉。在他看来，眼下自己有巴蜀这块地盘，而且外事内政有诸葛丞相张罗，不用他操心，于是常常一边拥抱着甘夫人，一边玩味着玉人，口中还念念有词道：“玉之可贵，德比君子，况为人形，而不可玩乎？”为自己玩物丧志寻找借口。

深知安逸不忍的结果的甘夫人，很了解刘备。她知道，刘备经过长期的艰苦努力，才由一个一文不名的贩草鞋的乡村野夫而拥有了四川，建立了蜀汉政权。这固然可贺可喜，但这只是起头，应该更加发奋图强。刘备原有的计划是复兴汉室，灭曹操，吞东吴，统一天下。但是今观刘备，自从建立蜀汉政权以来，安于平静的生活，不爱听别人的劝告，甚而还宠信那些阿谀之徒，意志颇为消沉，大志即将磨灭。长此以往，哪里还能实现他原来囊括四海、复兴汉室的宏伟意愿呢？后来，甘夫人终于从玉人本身触发起灵感，想到了春秋时代“子罕不以玉为宝”的典故，于是以此为谏辞，籍古喻今，说服刘备。

这一天，夫妇二人正在闲聊的时候，甘夫人说：“妾今天看了个故事。说古代宋人得了玉石，献给宋国的正卿子罕。可是子

罕不但不接受，连看都不看一眼。献玉的人说：‘此玉成玉人状，是一块稀世之宝，故而才敢奉献给你。’子罕却说：‘我平生以不贪为宝贵，你是以玉为宝贵，若是将玉赠送给我，那么，你我都丢失了宝贝，你丢掉的是宝玉，我丢掉的是廉洁这块宝。’所以子罕不以玉为宝，在春秋时代传为佳话。”

正当刘备听得津津有味之时，甘夫人又说：“现在曹操、东吴都未消失，陛下你却以一块玉石玩乎股掌。你可知道，凡是淫惑必生变，千万不可长此以往啊！”

一生有大志的刘备，也明白自己产生了安乐思想，所以听后，沉思了一会，终于撤掉玉人，摒绝奸佞小人，振作而务大计了。

古人认识到，贪图安逸，人就会没有雄心大志，害怕艰苦的生活，惧怕磨难，养成娇骄二气，面对挫折则放弃自己的志向，那又怎么安身立国呢？整天沉迷于安稳的生活，陶醉于快乐的享受，根本不可能磨炼出顽强的意志，而且还有可能因为贪图享乐而招致灾祸。所以要忍安逸，艰苦奋斗，才能干一番惊天动地的大业。

十七、危之忍

【原文】

(一) 围棋制淝水之胜，单骑入回纥之军。此宰相之雅量，非元帅之轻身。盖安危未定，胜负未决，帐中仓皇，则麾下气慑，正所以观将相之事业。

(二) 浮海遇风，色不变于张融；乱兵掠射，容不动于庾公。盖鲸涛澎湃；舟楫寄家；白刃蜂舞，节制谁从；正所以试天下之英雄。

【译文】

(一) 谢安下围棋时不为淝水一战的胜利所激动，郭子仪独自一人骑马闯入回纥军中，这是宰相的雅量，并不是元帅轻生。胜负安危还没有决定，主帅就惊慌失措，那部下一定更害怕，从这里可以判断将相事业能成功。

(二) 在大海中航行时遇到狂风，张融面不改色；溃乱的军队掠夺射杀，庾公却神色不变。大浪澎湃，小船当做家；白刃飞舞，没有人听从指挥；这是用来考验天下英雄的。

【解析】

人的一生中，大多数时候是按部就班地从事着自己的工作，没有什么太大的变故，但也难免要遇到危险、紧急的情况。在这个时候，一个人的行事如何，就反映出了他的作风、品质的高

低。临危不惧，处变不惊，也是一个人成就大业必不可少的要素之一。

晋代的谢安，孝武帝时为太保。秦苻坚率百万大师来侵犯晋朝，用阳平公苻融等攻取寿阳，胜利了。进攻的士兵驻扎在洛间栅淮，谢安哥哥的儿子谢玄、谢石等害怕不敢前进。于是派刘守之渡水先进攻，谢玄等人带兵渡淝水，乘势追击，追到青冈。秦兵大败，自相踩踏而死的人布满山野，听到风声鹤叫都以为是晋兵来了。俘获了苻坚乘坐的云母车以及仪服器械不可胜数，又攻下寿阳。捷报传来时，谢安正在和客人下围棋。他拿到驿信，知道秦兵已破，收起信放在床上，没有一点儿喜色，仍然下围棋。客人问他，他缓缓地回答：“小孩子们已经打败了贼兵。”他的雅量是这样大。

唐代郭子仪因为平叛安史之乱，功劳居第一，被封为汾阳王、大元帅。代宗永泰元年，佣人固怀恩引诱回纥吐蕃兵十万人来侵，皇上亲自率领六军，屯住在苑中。城中的男人都团结起来当了兵。老百姓害怕而逃跑的人很多。皇上要驾车到河中去，公卿都很震惊。郭子仪说：“现在人手不如敌人，难以凭力量胜利。我过去和他们交往很好，不如我挺身去劝说他们，可以不用战斗而胜利。”于是和几匹马一块出使回纥军队，传叫“令公来了”，回纥人大惊。太师药葛罗拿着弓上了箭站在队列前。郭子仪不戴头盔，放下护身衣，扔掉枪刀，进入回纥军中。回纥的首领们都下了马，药葛罗向郭子仪行拜礼，也下了马。他们一块儿喝酒，制定誓约以后就退兵了。胡氏说：“郭子仪轻骑见虏兵，不只是虏兵不敢害他而且又听他话离去，胜过了数万人拼力急战的功劳，只有忠诚信义足以感动人而建功啊。”如果两军相互对峙的时候，安危没有定下来，胜败没有分清楚；刀枪相接，鼓声轰天，生存和死亡就在那么一会儿功夫，如果军帐中主帅仓惶失措，那么他手下的士兵就一定丧失士气、胆小害怕。像谢安那样

镇静、郭子仪那样有雅量，真正值得尊崇，应当作为模范。

南齐时的张融，年青时很有名气。他以船为业，曾经渡海到交州去，在海上遇上了大风，始终没有一点害怕的表情。一边游一边说：“干鱼自己能回来，咱乡里干吗还要做肉脯呢？”他写有《海赋》，文词诡怪激烈，与众人不一样。在齐做事，任参军。

晋朝的庾亮，孝武帝时是太尉，后来同苏峻打仗，失败了，他率领手下十多个人乘着小船逃跑。敌人胡乱用刀乱砍，用箭射击，误中船夫，应声倒下。全船的人都失色分散，庾亮不动声色，缓缓地说：“这只手敌人不能射中。”众人心里才安定下来。大浪澎湃，凭船只为业，这说是张融；白刃乱舞，镇静不动，这是指庾亮。这是讲，人如果能在这险难危急的关头，神色不变，那是真正的英雄杰士。

公元228年4月，诸葛亮率军北上，一举攻占了祁山，蜀军声势浩大，威震祁山南北。曹魏属地天水、南安、安宝三郡先后归顺蜀军。魏明帝曹睿亲临长安督战，魏军大将曹真率大军抵眉城抗击蜀军。蜀军前锋大将马谡，违反诸葛亮战前部署，被魏军趁机而入，致使街亭失守。诸葛亮得知街亭失守后，急忙调集军队，准备撤回汉中。诸葛亮分派仅剩的5000兵马去西城搬运粮食，这时得报司马懿统领15万大军已兵临城下。此时运粮士兵仅2000余人，城中兵马不足3000，众人听到大兵压境，无不大惊失色。诸葛亮深知，此时若弃城逃跑，无疑会暴露实情，在15万大军而前，必然无法逃脱。于是，他神情自若地传令军士：“将城中所有战旗尽数放倒，所有兵士坚守城池，凡有擅自出入和大声喧哗者，一律斩首！”又命令将四方城门大开，每一城门派20军兵扮作百姓，洒水扫街，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一切安排就绪后，诸葛亮头带方巾，身披鹤氅，带两名小童，持琴登城。诸葛亮边弹琴边饮酒，一副安然悠闲的神态。

魏军先锋部队见状，不知虚实，急忙策马回报司马懿。司马

懿听报随后来到城下，远远见到城上诸葛亮悠闲自得边饮边弹，二位小童站身后，琴声悠悠不绝于耳。再看四处城门大开，每一城门处都有一二十名百姓，在细心地洒水扫路，对魏军视而不见。见状，司马懿心中大疑。他对诸葛亮有很深的了解，认为素来谨慎行事的诸葛亮，从不弄险，今天见他如此安然，城中秩序井然，15万大军压城犹如不见，其中必有埋伏。司马懿越想越怕，急忙传令撤兵。司马懿之子司马昭是名虎将，见要退兵，急忙劝阻司马懿说：“诸葛亮手中可能无兵，必是在疑惑我们，不如让我带兵攻城，即可知虚实。”司马懿不准，15万魏军全部退却。诸葛亮见魏军远去，遂拍掌大笑，结果尽在意料之中。城中兵士见千钧一发之险，倾刻间化作乌有，不由得惊喜交加。诸葛亮含笑对余悸未尽的兵士们说：“司马懿素来知我谨慎，不曾轻易弄险，而今见我稳坐城头，安然饮酒抚琴，城门大开，百姓自若不慌，想必我定有奇兵伏于城中，所以不战而退了。此疑兵之计，是万不得已才用的，倘若随使用此计，一旦被敌人识破，必遭大败。”在众人的赞叹声过后，诸葛亮接着说：“司马懿急切中退兵，必然选择小路，可速去通告关兴、张苞二位大将设伏。”

不出所料，司马懿正率军沿小路向北退却，行至武功山时，忽听得山后鼓炮齐鸣，杀声震天，只见冲出一队人马，将旗上写着张苞。司马懿以为这是诸葛亮早已埋伏好的蜀军，急令魏军不许恋战，拼死冲杀，以求生路。刚刚冲出不远，又是一声号炮，只见一队蜀军从左路向魏军冲来，一看将旗是关兴的兵马。司马懿大惊，更加确信这一切都是诸葛亮预先的计谋，一时间不知蜀军到底有多少兵马。魏军已成惊弓之鸟，丝毫不敢停留，丢掉粮草重辎，沿此路向山后溃逃。

司马懿哪里知道，蜀军的两路兵马总数不过5000，在此设伏，只是虚张声势，并未实战。这是诸葛亮利用司马懿疑心过重的心理，以几千蜀军，兵不血刃地吓退了司马懿的15万大军。

诸葛亮在危急关头，能够沉稳安然，因人而异，险设空城计，以兵不厌诈、虚张声势而退数十万大军，除足智多谋外，还有坚忍不乱的意志。

事情危急的时候，若能够以权变灵活的方法处理，便会绝处逢生或得到胜利，否则就会置于死地而且事情会失败。所以鲁望说：“如果蝮蛇咬了手，壮士应马上切断手腕。”意思是蛇蝎这些东西在你的手中咬了一口，你应该迅速地砍断手腕，稍迟一些，毒液便会流向肢体危及性命。这便是处理紧急事物的方法。

唐代陆贽《上德宗六失》中说：“连续的紧急军情报告来了，却要研究考虑一番才派兵，这就是一肢人所说的从容不迫地去救落水的人，斯斯文文地去扑灭火灾。期望事情不会到达很危险的程度，本来就是困难的。”《抱朴子》说：“规规矩矩地迈着四方步的人，是不能够救火，也不能救落入水中的人。”

因此，忍危急首先要沉着、镇定、果敢、自信，不为危难所吓倒，泰山崩于前而面不改色，这样才能使他人不因你的紧张而更加恐慌。其次我们应该看到危难已经临头，势态紧急，仅仅沉着还不够，忍耐住、控制住自己的吃惊和恐慌仅仅是第一步，真正的忍危急是善于通权达变，随机应变，引导着事态向有利于自己的方向发展。

十八、忠之忍

【原文】

(一) 事君尽忠，人臣大节；苟利社稷，死生不夺，杲卿之骂禄山，痛不知于断舌；张巡之守睢阳，烹不怜于爱妾。

(二) 养于环刃而侮骂，真卿誓死于希烈，忠肝义胆，千古不灭。在地则为河岳，在天则为日月。

(三) 高爵重禄，世受国恩。一朝难作，卖国图身；何面目以对天地，终受罚于鬼神。昭昭信史，书曰叛臣。

【译文】

(一) 服侍君主，一片忠心，是作人臣的大节；如果对国家有利，无论是死还是生也没有被夺去志气。颜杲卿骂安禄山，舌头断了也不知疼痛；张巡坚守睢阳，烹杀了爱妾给士卒吃也不怜惜。

(二) 养子拿着刀团团围住侮辱怒骂，颜真卿在李希烈面前誓死如归。忠肝义胆，千秋万代，也不会消失。他们的精神在地上像河山，在天上像日月一样万古长存。

(三) 身居很高的地位，享受很多的俸禄，世世代代享受国家的恩惠。一旦有患难发生，就卖国求荣；有什么脸去见天和地，最终鬼神也要处罚他。光明正大的史书，写着叛臣的名字。

【解析】

“精忠报国”、“忠君爱国”是中国人几千年民族精神的体现。翻开中国历史，这种“忧国忧民，忠君爱国”的人上如线穿珠，比比皆是。本节就列举了这方面的实例。

唐代颜杲卿，字昕与。玄宗时，安禄山听说他的名声大，给皇上上书推举杲卿为常山太守。后来安禄山反叛，杲卿带兵讨伐他，黄河以北的各个郡县都响应杲卿。天宝十五年，安禄山攻打常山，杲卿日夜率兵抵抗，粮食吃尽，弓箭射完，常山城陷落了。叛军抓住了颜杲卿，把他送到洛阳，安禄山责备他说：“我保奏你当了判官，没有几年又提升为太守，我有什么对不起你的地方，而你居然起来反叛我？”杲卿骂道：“你本来是营州放羊的胡崽子，皇上提拔你当了三镇节度使，有哪点对不起你？你却反叛朝廷。我家世代为唐朝臣子，俸禄爵位都是唐朝的，虽然是你推举我当了太守，难道就必须跟从你反叛唐朝？我为唐朝讨伐贼子，恨不得杀了你，向皇上谢罪，怎么能叫反叛？你这个臭胡狗赶快杀了我吧！”安禄山大怒，把他绑起来，用刀割他的肉，他仍然不住口地骂，安禄山又割断他的舌头，他含糊地骂着直到死去。他的谥号是忠节。

颜杲卿死得忠烈，令人敬佩。他是深知做臣子的职责，又不吝惜自己生命的人。

唐朝的颜真卿，是颜杲卿的弟弟，担任平原太守。逢安禄山叛乱，他起兵讨伐叛贼，各郡县都响应他。他因讨伐叛军有功，升为刑部尚书，于是被卢杞嫉妒、憎恨。德中建宗四年，遇上李希烈谋反，攻陷汝州。这时，皇上问卢杞有什么计策，卢杞回答道：“如果能够有一位学识渊博、人品俊雅的大臣到叛军中去陈述祸害，讲明得失，那么就可以不劳累军卒并且使叛军臣服。颜真卿是三代旧臣，忠厚正直，刚强勇敢，在海内外名声显赫，人

们都信任服从他，他正是合适的人选。”皇上认为他说得对。于是派遣颜真卿到叛军那里宣诏以安慰他们。到了那儿以后，他正想宣读圣旨，李希烈让他的 1000 多名养子环绕他、辱骂他，并拿出刀对着他比划，颜真卿镇定自若，毫不畏惧。李希烈只得挥手让众人退下，让他在馆中住下并以礼相待。这时正好朱滔等人派遣使者送信给李希烈，劝他进攻，李希烈就召来颜真卿让他看信说：“这四王推举我率军进攻，他们不谋而合，我没有退身的地步了。”颜真卿义正严词地回答说：“这是四个凶手，怎么能称他们是四王？”李希烈听了很不高兴，于是派人在庭院中挖了个大坑，说要把他给埋了。颜真卿平静、坦然地笑着对他说：“生死都是命中注定，你何必多此一举，你马上给我一剑，难道不更让你痛快！”李希烈知道不能让他屈服，也佩服他的为人，于是向他谢罪。

颜氏兄弟，可以说都尽了人臣之责。他们不惧怕死亡的威胁，以自己的生命捍卫了他们的名誉，是中国古代臣子们的楷模。

唐代的张巡，先担任真原令，正遭安禄山叛乱，他从雍土起兵讨伐叛军。后来转移到睢阳城，和许远一块儿守城。多次打退了叛军。至德二年，叛军将领尹子琦久围睢阳。城中粮食吃完了，茶叶和纸吃光了，就捕麻雀挖老鼠，又吃尽了。张巡叫出心爱的侍妾，把她杀了给士兵们吃了。城中的人都知道要死，但没有人反叛，剩下 400 人。叛军登上城头，士兵们病得不能战斗，张巡朝西拜礼说：“我已经用完力量。活着我不能报效皇上，死了我要成为恶鬼来杀敌。”睢阳城陷落了。张巡被捉住，到死的时候，还面不变色。

苏轼在写《韩文公庙碑》时说：“那些忠勇之士在天上变作星辰，在地上变成山河。”他们虽死犹生，精神永存。颜氏兄弟的忠实气节，张巡、许远的英勇就义，把他们记在史册上，长久

不会被磨灭，这难道不是忠肝义胆、万古流芳、永远存在吗？等到这些英灵升在天上，化作日月，就会永远明亮而不会变暗；降落在地上，化作山川河流，就会滚滚流淌，不会停息。而那些不守臣子之道，不能精忠报国，反而实行叛逆行为的人，不能忍住自己的一己私利，结果留下千古骂名。

一旦有大难临头，出卖国家以求保全自己并从中谋取私利的，像宋朝的秦桧，就无忠可言。秦桧当时是宋朝的右相，多次暗地里与金人勾结。正值金兵分四路侵略南方，宋将岳飞在郾城打败了金军，几乎抓住金兀术，秦桧急忙启奏皇上，召岳飞回朝。金兀术给秦桧写信说：“你必须杀了岳飞才行。”于是秦桧给皇上上书，杀了岳飞和他的儿子岳云。所以吕中说：“秦桧卖国求荣，千年过后，说到秦桧，人人都想吃他的肉，以泄天下人和鬼神的憎恨之情。”

唐《叛臣传》记载道，高骈家世代担任禁收，他经历了两个朝代，都担任三情节度使，皇上依赖他、看重他。遇上黄巢叛乱造反，高骈严兵自守。不久，长安、洛阳两京城陷落，高骈暗地里企图割据封侯，被秦颜杀死。至于仆固怀恩、李怀光等人，世代享受高官厚禄，后来都因背叛朝廷而被灭掉，他们也被列在《叛臣传》中。所以说：“光明昭昭的史书中都写着叛臣的名字。”正好像楚国的梃杌，是历代的坏人的谥号。

忠臣人人赞叹，叛臣人人厌恶。作为一个臣子应该有很高的气节，忍受住自己一时的损失，成全自己高贵的名誉。

西汉的苏武在北海忍受住了十几年艰苦生活的磨难，保持自己的气节，终于等到了回汉的一天。苏武，字子卿，西汉武帝时中郎将。公元前100年，汉武帝任苏武为汉朝正使，护送匈奴使节回国，到达匈奴后，已完成皇命，正准备起程回汉时，发生了一次意外事件。匈奴驻纥王和汉朝叛使卫律手下的虞常正在策划叛乱，准备联络卫律投降匈奴时所带来的原汉朝兵将，劫持匈奴

单于的母亲，逃回汉朝。虞常十分忠心于汉朝，痛恨卫律叛国求荣的可耻行径，苏武和张胜出使匈奴，虞常很高兴，虞常在汉朝时就和张胜经常来往。虞常秘密地找到张胜说：“听说汉武帝十分痛恨叛国的卫律，我可以暗地里埋伏人除掉他。我的母亲和弟弟都在汉朝，万一我出现不测，希望你回汉后能够照顾他们。”张胜同意了虞常的计谋，并给了虞常一些钱物，支持虞常的行动。不料虞常被人告发，单于发兵追捕，缙王等人被杀，虞常被活捉。

事情败露后，张胜恐怕与虞常密谈的话泄露，受到牵连，就将与虞常的事情告诉了苏武。苏武说：“事情已经到了这个时候，你才告诉我，看来我也难免受到连累，我是代表汉朝出使匈奴的，如果我受到了凌辱，就等于是汉朝的耻辱，辜负了皇帝对我的信任，不如早些死了好。”说完拔剑刺向颈部。常惠等人急忙拉住苏武，抢下佩剑。虞常在受审时，经受不住卫律的酷刑，不得已说出了张胜。单于听到汉使张胜参与刺杀活动，大怒，准备杀死张胜和苏武。匈奴左伊秩訾劝阻说：“处死汉使未免过分了，他们不过是想谋杀卫律，应该让他们全部投降。”单于命令卫律召见苏武，说明了单于的旨意，等待苏武的回答。苏武说：“我出使匈奴，是为了汉匈和好，如今让我投降，玷污了使命，纵然活着，还有什么脸面回国呢?!”说完拔出佩剑向胸膛刺去。卫律大惊失色，急忙上前抱住苏武。见苏武已经身受重伤，赶快召来巫医，进行一番救治。过了很长时间，苏武才苏醒过来。常惠等人痛哭着将苏武抬回营帐。

苏武忠贞不屈、视死如归的气概，单于深感钦佩，更希望能劝降苏武，为匈奴效命，早晚都让人去问候，以此软化苏武。

苏武恢复健康后，单于命令卫律审问虞常和张胜，并将苏武带去听审，想借机逼降苏武。在审问中，卫律将虞常当堂杀死，苏武镇定自若地说：“只要你有胆量敢杀汉朝正使，我并不怕死，

请杀吧。”卫律见以死相胁，并未奏效，于是换上一副笑脸说：“你如果知趣的话，我劝你还是早些投降吧。你看我自从弃汉归顺匈奴后，不但得到了单于的重用，被封为上，手下有了几百人马，而且牛羊遍山，过着富贵的生活。你如果今天归顺了匈奴，明天就会和我一样富贵荣华。不然的话，白白死在这草莽荒野，有谁知道你的忠心呢？”听完卫律的一派胡言，苏武怒骂道：“你身为汉朝使臣，却忘恩负义，背叛君王和国家，像你这种无耻之徒，我再也不想见你！你依仗单于的信任，随意杀人，从中拨弄事非，挑唆汉朝和匈奴相斗，却幸灾乐祸，真是无耻之极。”

苏武面对威胁利诱，始终恪守为臣之道，忠君爱国，保持自己高尚的气节。所以尽管卫律使尽了各种手段，终未能使苏武有丝毫动摇，无奈只好回报单于。单于听说苏武如此坚贞不屈，就越想得到苏武，于是命人将苏武关到一个大地窖里，不给饮食，想以肉体的折磨迫使苏武屈服。匈奴的气候很寒冷，北风夹着大雪呼啸不止。苏武躺在地窖里，渴了吃把雪，饿了就吞吃毡毛，居然活了几天没有死。苏武在如此恶劣的环境中，没有饮食，还能活下来，使匈奴人感到很惊奇，以为苏武是神派来的。单于对苏武无可奈何，于是将苏武流放到北海牧羊，并对苏武说：“等到公羊下了小羊，就送你回汉朝。”苏武十分明白单于的用意是决意不会放自己回汉朝的。

北海是一片原始大地，千里没有人烟，气候异常寒冷，积雪常年覆盖，鸟兽罕至。苏武来到北海后，没有粮食，没有饮水，饿急了就挖鼠洞，将洞中的草根、野果取出充饥。苏武手持节杖放羊，昼夜不肯放下象征汉使身份的节杖。时间长了，节杖上的旄毛全部脱落，苏武仍然不肯丢掉。就这样，苏武伴着节杖和羊群，在这荒无人烟、与世隔绝的北海，度过了艰难漫长的岁月。

苏武在北海期间，曾经和苏武在一起做过汉武帝侍中的李陵，投降了匈奴。李陵很想去探望苏武，又怕单于怪罪，后来单

于听说李陵和苏武有过交情，就派李陵去北海劝降苏武。李陵来到北海后，对苏武说：“单于一直在等待你回心转意，今生今世你恐怕再难回到汉朝了，在这万里荒原之中白白受苦，又有谁知道你的忠义呢？近些年来，皇帝年事已高，总是做出反复无常的事来，大臣中没有什么过错就被灭族的有几十人，您还为谁效忠呢？希望你能听我的劝说，不要再推辞了。”苏武说：“我心甘情愿以身报国，如果单于一定要我投降，那么，我只有一死示忠心。”最后，李陵没有办法说服苏武，只好告别了他，离开北海。

此后，李陵让妻子给苏武送过去几十头牛羊，表示与苏武的旧情不忘。李陵再次到北海看望苏武时告诉他皇帝死了，苏武听后，面向南方大声痛哭，一连哭了几个月。

汉昭帝即位后，又过了几年，匈奴又向汉朝表示恢复和亲，汉朝要求匈奴放回苏武等人，匈奴谎称苏武已经死了。后来，汉朝又派使者去匈奴，常惠设法买通了看守他的匈奴兵，趁着黑夜去会见了汉朝使者，将苏武被囚的全部情况告诉了使者，并献计告诉使者如何揭穿单于的欺骗。

第二天，汉朝使者面见单于，又提出了放回苏武的要求。单于说这件事早已经告诉你们，苏武已经死了。汉使者说：“你们明明是不讲信誉在欺骗我们，我们皇帝在打猎的时候，射中一只大雁，雁的脚上系有一条绦绸，是苏武写给皇帝的信，信中说被囚在北海牧羊，怎么说死了呢？！”单于听后，大吃一惊，只好说实话，并立即派人去北海将苏武接回来，送苏武回汉朝。

公元前81年春天，苏武带着剩下的九个人回到了汉朝京城长安。汉昭帝下令，为苏武准备了牛、羊等祭物，拜祭了汉武帝的灵位，将节杖交还到汉武帝灵前。

苏武出使匈奴时，年龄不过四十几岁，经过19年的磨难，头发已经全白了。苏武忍屈受辱，忠贞不屈，永不失节的感人事迹，震撼了朝野，汉朝的百姓、官员，提起苏武都敬佩之至。忠

臣之道，传颂千年。

忠君，在中国封建社会是为臣最重要的节操，今天看来，难免过于狭隘。报国，则还具有十分积极的现实意义，仍应发扬光大。

十九、孝之忍

【原文】

(一) 父母之恩与天地等。人子事亲，存乎孝敬，怡声下气，昏定晨省。

(二) 难莫难于舜之为子，焚廩掩井，欲置之死，耕于历山，号泣而已。

(三) 冤莫冤于申生伯奇。父信母谗，命不敢违。祭胡为而地坟，蜂胡为而在衣？

(四) 盖事难事之父母，方见人子之纯孝；爱恶不当疑，曲直何敢较？

【译文】

(一) 父母的恩情像天地一样广大；子女侍奉父母，全在于孝敬，轻声细语，悦耳动听，晚上让父母安寝，早晨向父母请安。

(二) 做儿子的没有比舜更难的了，他的父母通过焚烧仓库，掩埋水井，想把他置于死地。对此，舜也只是在历山耕种，自己哭泣罢了。

(三) 冤枉莫过于申生伯奇，父亲听信母亲的坏话，他们又不敢违备父亲的命令。祭礼的肉为什么在地上耸起一座坟，蜜蜂为什么伏在衣服上？

(四) 服侍难以服侍的父母，才看出做孩子的真正孝心；不

能怀疑父母爱好和厌恶的不当，是非曲直又怎么能去计较？

【解析】

中国古代人提倡对于父母要有礼貌，要孝顺。《礼记》中说：“孩子侍奉父母，媳妇到了公婆住的地方，要轻声细语，悦耳动听。还有，凡是做孩子的，冬天要让父母暖和，夏天要让父母清凉；黄昏时让父母安定下来，早晨则应该去向他们问安。”

《诗经·小雅·蓼莪》说：“父亲生下了我，母亲哺育了我，出去回来都让我吃饱，我要以德来报答他们，但那比天还大，没有尽头。”朱熹说：“父母的恩情是这样大，要用德来报答他们，但他们的恩情太大，像天一样，不知道怎样来报答。”

然而，世间也有凶顽、偏狭的父母。中国古代的舜帝就有一位凶狠的父亲。舜，是虞帝的名字，瞽叟，是舜的父亲。瞽叟为后娶的妻子所迷惑，溺爱小儿子象，曾要杀舜。舜的父母让他给仓廩封上泥，但又搬走了梯子，他的父亲放火烧仓库。他的父母又让他挖井，却又跟着用土把井填起来。”后人对这段话解释说：“瞽叟想杀死舜，派他上房给他仓廩封上泥，却搬走梯子，在下面放火烧仓廩，舜凭借两个斗笠下来得以不死。后来又让舜下井挖泥，舜下去后，瞽叟和他的后妻生的儿子象就一起填井，以为杀死了舜，舜却从隐藏着空隙中爬出来，又活了下来。”

《尚书·大禹谟》上记载：“禹帝从前在历山负罪隐居，他见到父亲时，总是倍加谦恭。父亲也接受他的侍奉。”这是说舜从前侍奉父亲十分恭敬，就是像瞽叟那样顽劣的性格，也能被舜感化。受到这样不仁的待遇后，舜只能到田里去耕种，天天对着天空哭泣号叫，表示父母的罪行可由自己承担。而对于父母仍是一样的孝敬。

不仅仅是一个大舜有了这种遭遇，周朝的尹伯奇也是这样不幸。尹吉甫，周代的卿相，他听信后妻的谗言，将自己的儿子伯

奇逐出家门。伯奇无奈只好用荷叶编织衣裳，采槐花当食物。冬天清晨起来踏着冰霜，拉着车子，写了一首《履霜歌》来抒发自己的遭遇与苦闷，歌辞大意是这样的：清晨起来踏着冻霜，经受清晨的寒冷；父亲不明白我的心思，却听信谗言。如今世上还有谁来关心我，了解我的冤枉！后来韩愈又作了《履霜操》，其中有这样几句话：“父亲知道儿子的寒暖，母亲知道儿子的饥饱，儿子有过失应该责打，为什么却将儿子逐出家门？”这是对尹吉甫的谴责。

尽管尹伯奇侍奉后母非常孝顺，他没有衣服和鞋子，就光着脚在冬天为后母拉车子。他的后母曾经抓住一只毒蜂，去掉毒后系在自己的白衣上，伯奇看见，走近前想帮母亲拿走。母亲大叫：“伯奇拉我的衣服。”吉甫于是开始怀疑伯奇想对其继母非礼。伯奇没有办法洗刷耻辱，只能自杀身亡。

春秋时的申生，是晋献公的太子。献公讨伐鹿戎时，得到一个女子，立她为骊姬。骊姬生了个儿子，名叫奚齐，十分受宠爱，骊姬想立奚齐为太子，她就向献公说申生的坏话。献公于是让申生到曲沃居住，让公子重耳到蒲城居住，让公子夷臣到屈居住。《左传》上记载：僖公四年，骊姬想害死太子申生，就派人到申生说：“献公梦见了齐姜（申生的母亲），你一定要立即祭祀她。”太子于是在曲沃祭奠了她，并把祭祀用的肉献给献公。恰逢献公在外打猎，骊姬就把肉放了起来，过了6天献公回来，骊姬在肉里下了毒，并把肉献给献公。献公用它来祭地，地面马上就高了起来。骊姬哭着说：“这定是太子想害你。”太子申生只好逃到了新城，献公杀了申生的师傅杜原款。有人对太子申生说：“你离开了献公，但你必须辩解说明事情。”太子说：“父亲献公如果没有骊姬就会吃不好，睡不好，我进行辩解，骊姬一定有罪，君主已经老了，我又不快乐。”于是自己上吊死在新城。

但是，自古也有许多子女不孝的例子。对于这样的子女，通

常是受到世人不屑和耻骂的。据《续夷坚志》记载：“有两个坏小子想出去作案，但各有母亲活着，他们想借同谋者的手杀了彼此的母亲，然后一起作案。他们的主谋是一个名叫陈伍四的。一天，他正站在锅灶后面烧锅做饭，这时有一个牧童忽然看见一个纹身的人携带着锦皮本子进了店门，隐隐约约看见他先把一个人带出门外。霹雳一声，陈伍四头巾被穿破，头顶上露出一个穿透的小孔，他靠着墙壁死了。所以道家有句话：“一声霹雳震荡在天地间，专门打不孝敬双亲的凡人。”这虽然有一点封建迷信的色彩，但是人们对不忠不孝的人，自古都是厌恶、鄙视的。

孝敬父母，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本节指出“父母之恩与天地等”，如果不孝顺，“国有刀锯，天有雷霆”，提倡对父母、长辈的孝敬，无疑是中华民族千古不变的道德准则之一。

二十、仁之忍

【原文】

- (一) 仁者如射，不怨胜己；横逆待我，自反而己。
- (二) 夫子不切齿于桓魋三害，孟子不芥蒂于臧仓之毁。人欲万端，难灭天理。
- (三) 彼以其暴，你以吾仁；齿刚易毁，舌柔独存。
- (四) 强恕而行，求仁莫近；克己为仁，请服斯训。

【译文】

- (一) 为仁的人就像射箭，不能责怪胜过我的人。别人粗暴地对待我，自己一定要反省有什么地方做错了。
- (二) 孔夫子不因为桓魋的迫害而诅咒他，孟子对臧仓的诋毁不放在心上。人的欲望虽然很多，也难以灭掉天理。
- (三) 你凭借的是暴富，我依靠的是仁义。牙齿刚强容易毁损，舌头柔软却独自存在。
- (四) 勉强推己及人而行动，那样求仁就没有比它更近的了。为了仁而克制自己的欲望，请记住这个教导。

【解析】

仁，是儒家思想的核心。孔子把“仁”作为最高的道德标准，最高的道德境界。它对于中国文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对于塑造中国人的人格产生了某些积极的意义。本节强调人们要从主

观上注重道德修养，“诚心求仁，仁则不远”。

《孟子》说：“为仁的人好像射箭，射箭的先端正自己，然后发箭，发了之后而没有箭中，不怪胜过自己的人，反过来责备自己。”这是孟子勉励人为仁的话。

《孟子》说：“有个人在这儿，他非常强暴不恭顺地对待我，我一定反过来自省：我一定是有什么不仁的地方，一定没有礼教。这样的事情也是应该的啊。”这是孟子勉强人们反省自己、修身行仁的事。

赵岐说：“宋国桓魋想害孔子，孔子称‘天生了德给我’。鲁国藏仓讲坏话阻止了孟子，孟子说‘藏氏那小子，怎么能使我不遇鲁侯啊！’”宋国司马向魋，因为出自桓公，所以叫“桓魋”。孔子到了宋国，和弟子们在大树下练习礼教，桓魋恼恨，把大树砍了。孔子离开了那儿。所以《论语》中孔子说“天已经生给我德了，桓魋能怎么样！”的话。这是讲上天已经赋予了我贤德，桓魋怎么也奈何不得我，圣人的度量不紧不迫，待人大度是这样的。藏仓是鲁平公的宠人，所以《孟子》记载鲁平公将要出去见孟子，藏仓说“孟子家是一代不如一代，你不要见他。”鲁平公说：“好吧。”这时孟子的弟子告诉孟子：“我告诉了鲁君，他就要来见你。有个宠人藏仓，阻止了鲁君，所以就没能来。”孟子说：“我之所以不遇鲁侯，是天意；藏仓那小子，怎么能使我不遇呢！”这是说，靠自己的人是有道义的，靠上天的人是命中注定的。孟子是修行自己的人，听从命运的人，没有一点怨恨留在心中。砍树、说坏话阻止人家见面，这是人欲，修行自己听从天意，这是天理。仔细考虑一下，人欲怎么能够灭掉天理呢？

孟子引曾子的话说：“晋楚那么富庶，我是赶不上的；它靠它的财富，我靠我的仁德。”这是孟子引来回答景丑氏的。是说过去曾子曾说，晋楚两个大国，自告其富，我们靠我的仁德。这是说仁者难道能屈服于暴富者吗？

《说苑》记载，常枞有了病，老子去问候他。常枞张开嘴给老子看：“我的舌头还在吧？”老子说：“在。难道是因为它的柔软吗？”“我的牙齿在吗？”老子说：“不存了。难道是因为他太刚硬了吗？”常枞说：“天下的事都在这里了。”大概刚硬的好像暴横，柔软的比喻仁义；刚的容易坏，柔的却存下来了。

《论语》记载颜渊问怎样才能做到仁。孔子说：“克制自己私欲、还复天理就是仁了。能够有一天这样，天下都归向仁了。”颜渊说：“我虽然不聪明，请让我实践这个教导。”孔子还告诉他为仁的纲领：“不是礼的不要看，不是礼的不要听，不是礼的不要说，不是礼的不要行动。”

仁包含着博大精深的内容，它是一个人道德世界的中心，具体要做到“仁”，就是要修身养性，提高自己的道德境界，要善于自省其身，遇事不能先指责他人的过错，而是首先检查自身有否不当之处。

孟子说：“勉强推己及人而行动，这样求仁没有比它更近的了。”在现代社会，即使暂且不论“仁之忍”都包含哪些具体的内容，但自修其身，提高道德素养却已是人人都应追求的目标。

二十一、义之忍

【原文】

(一) 义者，宜也。以之制事，义所当为，虽死不避；义所当诛，虽亲不庇；义所当举，虽仇不弃。

(二) 李笃忘家以救张俭，祈奚忘颯而进解狐。

(三) 吕蒙不以乡人干令而不戮，孔明不以爱客败绩而不诛。

(四) 叔向数叔鱼之恶，实遗直也；石蜡行石厚之戮，其灭亲乎？

(五) 当断不断，是为懦夫。勿行不义，勿杀无辜。

【译文】

(一) 义是处理事物要适当的意思。用它来处理各种事务，只要是应当做的，即使死也不回避。按照义这个原则应当杀的，即使是亲戚也不庇护。按照义这个原则应当推举的人才，即使是仇人也不舍弃。

(二) 李笃忘了自家的安危去救张俭，祈奚忘了私恨推举解狐。

(三) 吕蒙不认为是同乡人违犯命令就不杀，诸葛亮不认为是喜欢的将领失败了就不杀。

(四) 叔向列举叔鱼的罪恶，这的确是古代留下来的正直的人。石蜡亲自杀掉石厚，不是大义灭亲吗？

(五) 应该决断而不决断，这是一个懦夫。不要去做不义的事，不要去杀无辜的人。

【解析】

义，是儒家的最高道德标准之一，是指思想和行为要符合一定的原则。义也是封建道德的核心。本节指出：义是处理一切事物的准则，含有正义、公正、正当的意思。同时，也列举出了几个如何行义的例子。

东汉时期的张俭，被诬告是叛党中人。灵帝建宁二年时，又抓乱党，张俭逃跑了，十分困迫，看见人家就投奔。没有人不看重他的品行，都宁愿家破人亡也收容俭。后来俭流转到东莱，住在李笃家中。外黄令毛钦带兵到李笃家门，李笃把毛钦引进屋子，坐在席子上，说：“张俭带着罪，怎么能藏着俭？如果知道在这里，这个人是个名人，明府应当捉住他吗？”毛钦起身抚着李笃说：“蘧伯玉认为一人为君子是可耻的事，你为什么独自得到了仁义呢？”李笃说：“如今想要分掉它，明府已把它拿走一半了。”毛钦叹息地离开了。李笃带着张俭逃出塞外，他经历过的人家，受到诛杀的有十多人。等到党禁解除时，张俭才回到乡里。

《左传》记载襄公三年，晋祈奚，在悼公时是中军尉，他请求养老还乡。悼公问哪位能继任他的职务，祈奚推举解狐能够担当其职。

悼公说：“他不是你的仇人吗？”祈奚回答说：“你是问哪位行，又不是问哪位是仇人。”又说：“对外人称举不避仇人，对内称举不庇护亲戚。”祈奚为了国家，他忘掉私仇而推举能人。

三国时的吕蒙，在吴任事，当偏将军。孙权派吕蒙袭击江陵，吕蒙下令：军士不能在经过人家时有什么要求。当时手下有个同乡人，拿了百姓家中的斗笠来盖铠甲，吕蒙认为违犯了

军令，不能因为是同乡人的缘故就废除军法，于是就流泪把他斩了，军队中人人震惊，道路上没人拾丢下的东西。

三国时蜀国的诸葛亮。后主建兴六年，诸葛亮让参军马谡督察军队同魏国右将军张郃在街亭作战。马谡违反诸葛亮的指挥，行动混乱，弃水上山，而不下山防守城市，结果被绝断了水道，张郃大破蜀军。诸葛亮于是拿下马谡，把他杀了。他亲自祭奠，为他流涕，并且抚养他的孩子，对待他们如自家人一样。蒋琬对诸葛亮说：“过去楚国杀了大臣，晋文公很高兴。现在天下没安定，而你杀掉了有智有谋的人，这难道不可惜吗？”诸葛亮哭着说：“孙武之所以能够取胜天下，是因为他执法严明。现在四海分裂，战争刚开始，如果废除了军法，用什么讨伐敌人呢？”当初诸葛亮认为马谡才智权术超过常人，非常器重他。刘备死前对诸葛亮说：“马谡言语超过实际，不能大用。你好好考察他。”诸葛亮没当作一回事，任马谡为参军，做事常常和他讨论，从白天到晚上，到现在把他杀了。人们都说，马谡是诸葛亮平时熟知的人，当他打败仗，诸葛亮流泪把他杀了，而且抚恤他的后代，这真是为政没有私心啊。后来陈寿撰写《三国志》称赞诸葛亮“为政开诚布公，公正尽忠。对时世有用的人，就是仇人也赏赐；违犯法令、怠慢国家的，就是亲人也要诛杀。”

《左传》昭公十四年，晋刑侯和雍子争夺鄙地的田地，很长时间都没有个结果。狱官景伯到了楚国，叔鱼掌握事务，韩宣子让他判决旧案子，子渔判决罪在雍子。雍子把自己的女子送给子鱼，所以叔鱼又对邢侯掩盖了他的罪行。邢侯大怒，在朝廷把叔鱼雍子杀了。韩宣子向叔向问到底是谁的罪过。叔向说：“三个人是一样的罪过。雍子自知他的罪行，却贿赂买通，而叔鱼出卖法令，邢侯独断凶杀，他们的罪行是一样的。自己很坏却强夺人家的好处，这是昏；贪污而败坏官家，这是墨；杀人而毫无顾忌，这是贼。《夏书》说：‘昏墨贼杀，这是皋陶的刑法。’诸听

从这个。”于是就杀了邢侯，把雍子和叔鱼的尸首暴露在集市上。孔子说：“叔向是古代留下来的正直的人。他治理国家，制定法律，多次列数叔鱼的罪恶，这真可以说是正直啊。”史书《叔向传》称叔向“治理国家，制定法律，不庇护自己的亲人”，这是义啊。

《左传》记载隐公三年，卫国庄公的儿子州吁很受宠爱，喜欢打仗，庄公不禁止他。石蜡进谏说：“我所以说喜爱孩子就用正确的方法教导他，不要让他走人邪道。”庄公不听。石蜡的儿子石厚和州吁一起游玩。隐公四年，州吁杀了隐公，自立为公。但他不能让人民安定。石厚向石蜡询问怎样使君主安定。石蜡说：“王应去考察一下才行，陈和卫国都很和平，到陈国去请教，一定能得到这个法子。”石厚跟从州吁到了陈国。石厚让人告诉陈国说：“这两个人就是杀隐公的人，请考虑捉拿他们。”陈人把他们捉住了。卫人让右宰丑在濮人把州吁杀了；石蜡让陈宰濮羊肩在陈把石厚杀了。君子说：“石蜡是忠臣啊。痛恨州吁，石厚也跟着痛恨。大义灭亲，说的就是这样的吧？”

义是心中处理事务适当。《尚书·中虺之诰》说：“按照义来处理事务，按照礼来修身心志。”这是说按义来处理事务，事务就能得到适当处理；按照礼来修身心志，心志就很正。

西汉的谷永，是成帝时光禄大夫，他上书王音说：“应当早晚刻苦地遵守伊吕的大德，杀恶人不回避自己的亲戚；选拔贤人不回避自己的仇人。”这是要让王音明白，人立信四方，认真履行这种行为，就可以长期担任重要的职务。

《七书·文韬》记载太公回答文王说：“你憎厌的人有了功劳，一定要赏赐他；你喜爱的人犯了罪，你一定要惩罚他。”以上几句话，前面是说义的体，后面是说义的用；体用结合，没有办不到的事。

二十二、礼之忍

【原文】

(一) 天理之节文，人心之检制。出门如见大宾，使民如承大祭。当以敬为主，非一朝之可废。

(二) 钮麇屈于宣子三恭敬，汉兵弭于鲁城之守礼。

(三) 郭泰识茅容于避雨之时，晋臣知冀缺于耕馑之际。

(四) 季路结缨于垂死，曾于易箦子将毙。

【译文】

(一) 礼是上天意志的体现，规范人心的标准。出门时要像迎见长者，使用民众要象身临祭祀。应当以敬重为主，任何时候都不能废除。

(二) 钮麇被宣子对君主的恭敬所折服，汉朝军队感叹鲁城军民为主人守节而打消了屠杀的念头。

(三) 郭泰在避雨时认识了茅容，晋国大臣在冀缺妻子送饭时发现了她。

(四) 季路临死的时候不忘系上冠缨，曾子快死的时候更换睡席。

【解析】

礼是圣人继承上天意志、制立楷模、垂教后世的教育，没有

东西能在礼之前的。因为人心是固定相同的，制定亲疏的赏罚，使上下等级分明，让狂傲的人不能长久，让快乐的人不能过头，一点一滴都不能超过礼。这是君子恭敬、守节、退让来明晓礼义。

《乐记》说：“礼是用来节制民心的。”

《论语》孔子说：“出门时象迎见大宾，用民时象身临祭祀。”这是回答仲弓询问仁的话。大宾，不是爵位很高的人，是德高年迈的尊者。都是按礼应当尊敬的。大祭，不是效祀社祭的祭礼，是禘祭、尝祭的祭礼，也都是按礼应当尊敬的。

《孝经》说“使上级安稳，人民治理得很好，没有什么比礼更好的了。礼就是尊敬。”

《礼记·曲礼》说：“不要不尊敬。”《乐记》说：“礼一刻也不能离开我们。”因此说“礼不是一朝就可以废除的。”

本节列举了古代一些遵循礼义的人的范例。

《左传》记载：宣公二年，晋灵公不像君主，宣子多次进谏。灵公对此很憎恶，派钜麇去杀他。钜麇早晨去了，宣子的睡屋的门已经打开了。他穿好衣服正要去早朝，因为还早，就坐下养一会儿神。钜麇退下去，叹声说道：“他不忘记对君主的恭敬，是百姓的主人，杀了百姓的主人，这是不忠；但丢下君主的命令，这是不信。既然这样，不如死了吧。”他于是就撞在槐树上死了。

汉高祖五年，天下都已安定了。只有鲁国还没攻下。高祖想去屠杀鲁，到了城下，还能听到里面奏乐朗诵的声音，因为它是遵守礼义的国家，是为他的主人守节的，就拿着项羽的头给他们看，鲁国才投降了。大概遵守礼义，就能够消除战争。

东汉时的茅容，四十岁了，还在田里耕种。有一天下雨，他和同辈人在大树下避雨。其他人都歪坐着，只有茅容收脚正坐，非常恭敬。太原的郭泰，字林宗，看见后，觉得很奇怪，于是同他说话，茅容就请他住到家里。第二天早晨，他杀了一只鸡来做

菜，郭泰暗想这是为自己做的。谁知做好之后，却送给了他母亲，茅容自己和客人只用蔬菜一起喝酒。郭泰起身向茅容行礼说：“你太贤明了。我郭泰还用三种肉菜来招待宾客，你能这样，真是我的朋友啊。”他劝郭泰从事学习，最后终于培养成了大业。

《左传》记载：僖公三十三年，臼季奉使经过冀缺，看见冀缺在除草，他的妻子给他送饭，十分尊敬，互相像客人那样对待。就和冀缺一块回到了晋国，告诉晋文公说：“对人尊敬，这是积德。如果能够尊敬别人，一定就有德。德是用来治理人民的。请君主任用他。我听说过，出门像迎接贵客，做事像去祭祀。”文公任用他为大夫。到这一年，晋襄公用冀缺讨伐白狄的首领，俘获了他，立了大功。

季路，是孔子的弟子。《左传》记载，哀公十五年卫太子蒯聩从戚进入了卫国，他追逼孔悝到厕所里，强迫他结盟。有人告诉了子路，子路将要进门，门已经关上了。公孙也在守门，说：“不要进去！”子路说：“得到了好处而逃跑避难，我不这样，我享受俸禄，一定要救他于患难。”看守的人出去了，子路就进去了。太子听到了，就派石、孟廞和子路战斗，子路用戈打他们，被打断了冠纓。子路说：“君子死子，帽子不能掉下。”系好冠纓而死去。

《礼记·檀弓》记载：曾子躺在那儿，病得很重，乐正子春坐在床边的地上，曾元、曾申坐在床脚旁边，童子坐在角落，并且拿着蜡烛。童子说：“雕饰那么美，又十分光滑，这是大夫的席子吧！”曾子说：“这是斯季孙赐给我的。我没能把它换掉。”他起来把它换了，说：“我得到正确的处理了。”然后就倒下死了。子路、曾子临死的时候，都不敢忘记了礼数，是可以垂教后世的。遵守礼的人应当以此勉励啊。

在这里，礼即是泛指我国古代社会的典章制度和道德规范。孔子当年就要求人们做到“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言，非

礼勿动。”我们今天强调“礼”，是希望发扬“礼”的道德力量，用来规范行为，加强自身修养。由此可以看出，“礼”在当今社会有了更广泛的含义，随着时代的变迁，人们不断赋予它新的丰富的内含。“礼之忍”便是劝诫人们遵守这个永恒的道德准则，从古人那里得到教义，应用于自身，并留于后世以发扬光大。

二十三、智之忍

【原文】

(一) 樗里晁错俱称智囊，一以滑稽而全，一以直义而亡。

(二) 盖人之不可智用之，过则怨集而祸至，故宁俞之智，仲尼称美，智不如葵，鲍庄断趾。

(三) 士会以三掩人于朝，而杖其子；闻一知十之颜回，隐于如愚而不试。

【译文】

(一) 樗里和晁错都被人称做智囊，一个因为能言善辩，圆滑乖巧而保全性命，一个因说真话而被杀。

(二) 大概人不能过分发挥自己的智谋，过分使用，便招致怨愤，这样祸害就降临了。所以宁俞的智谋，孔子认为使用得最恰当。智谋不如用叶子护住自己根的向日葵，鲍庄就被砍断了脚。

(三) 士会因儿子士燮在朝廷上三次反驳别人而用木杖打他，而听到一件事就知道十件事的颜回，同孔子说话从来不反驳，好像很笨。

【解析】

“山外有山，天外有天。”要想赢得胜利，后发制人，需要深

藏不露、大智若愚、大巧若拙，不轻易地暴露和表现自己的才能。真正聪明的人，不会自以为是，他们为人处世，以谦虚好为荣。常以自己的无知或不如人而惭愧，能够得到更多的学习机会，向别人求教，丰富和完善自我是他们的目的。即使自己确有才智，也不会四处去出风头，不去刻意地炫耀或展示自己，克制住自己争强好胜的心理。

“出头的椽子先烂”，过于显露自己的才能和智慧，过分地招摇，首先会招致对自己的损害，尤其是受到有妒忌之心的小人的攻击。忍耐住这种自我显示的心情，一则能使自己谦虚好学，二则可以保护自身不受损害，有利于自己聪明才智的发挥。

宁俞，就是宁武子，是卫国的卿士。孔子说：“宁武子在国家太平的时候，就聪明；在国家昏暗的时候，便装傻。他的聪明，别人可以赶上；他装傻，别人就赶不上了。”《左传》记载，僖公二十八年冬天，晋侯在温地和诸侯相见，卫侯和元咺争吵，宁武子当时是辅助，卫侯没有取胜，晋人把他捉起来带到京师，放在深室里而，宁武子的任务是送饭送衣。僖公三十年，晋僂让医衍毒死卫侯，宁武子贿赂了医衍，让他把毒药放淡了些，卫侯才没死。秋天时，晋人放了卫侯，卫侯才得以返回卫国。

《左传》记载，成公十七年，齐国大夫庆克同齐灵公的母亲私通，他和这妇人用衣服蒙着坐车到了巷子里而，鲍庄看见了，把这件事告诉了国武子。国武子去叫庆克来和他讲话。庆克久久不出来，又去告诉了夫人，说：“国武子谴责我。”夫人很生气。后来国武子帮助灵公和别国相会，高无咎和鲍庄任警卫。回来时，快要到城门了，夫人将门关上，逐一检察来往过客。齐灵公的母亲向灵公告状说：“高无咎、鲍庄不想让君入城门，立公子角为公，国武子知道这事。”秋七月壬寅，把鲍庄的腿砍了。孔子说：“鲍庄的智谋不如葵花，葵花还能向着太阳，用叶子护住自己的根。”

春秋时的范武子，儿子范文子，世代为晋国卿士。据《国语》上记载：一天，范文子很晚才从朝中回来。武子问他：“为什么这么晚才回来？”文子回答说：“有一个秦国客人在朝廷上说了许多隐伏诡谲的问题，大夫们都不能回答。我知道其中三个就做了回答，所以回来晚了。”武子很生气，教训他说：“大夫们不是不会回答，而是尊敬长辈。你这小子凭三件事在朝廷上贬低别人，我不在时，晋国灭亡的日子不远了。”说完，气得拿木杖打他，把他帽子上面的缨子都打断了。

范武子是一个有自知之明的人，也是一个深谙人情世故的老手，他对儿子的教训是发自肺腑的。他知道人不忍才技，四处招摇，尤其爱在人前表面自己，那离大祸临头的日子就不远了。所以只有那些内涵不深的人，总是急于让人知道他想要知名于世，最好的办法是：不要担心不被人知道，要担心的是有炫耀自己、急于让人知道自己的毛病。对此在《老子》上记录着这样的话：“真正有用的器物要久经制作才能做成，真正高深的音乐是没有声音的。”《庄子·天地篇》上也说：“金石有声音，但不敲击不响。”《孔子》上更进一步明确地写道：“不掸击不发声，像大钟那样，是天下最有内涵的人。”

孔子曾经问子贡说：“你和颜回到底谁更聪明？”子贡回答说：“我听说一件事，就能推知两件事；颜回听说一件事却能推知十件事。颜回聪明智慧，能从事一开始就知道它的结果，是上等智力，生来就是智者。”孔子说：“我和颜回说话，他一整天都不反驳，好像很愚笨；回来后回想他的言语行动，都表明他足以发现我的道理和问题，他并不笨。”孔子说：“我不被世人赏识，所以我能学到一些技艺。”这是孔子谦虚的话，勉励有智慧的人要以愚笨为可贵品质，不以炫耀自己为美德。

杨修的故事想必大家都知道，过于夸耀和显示自己的才智实为不智之举。

东汉末年，杨修以才思敏捷、颖悟过人而闻名于世。杨修，在曹操的丞相府担任主簿，为曹操掌管文书事务。曹操为人诡谲，自视甚高，因而常常爱卖弄些小聪明，以刁难部下为乐。不过，杨修的机灵、颖悟又高过曹操，致使曹操常常生出许多自愧不如的感慨和一些酸溜溜的妒意。

有一天，曹操招了一些工匠在丞相府后面修建花园。花园是按曹操的设计图修建的。当花园落成之际，曹操亲自去察看了一下。花园修建得错落有致，景物相宜，曲径通幽，极富情趣，曹操十分满意。走出花园后门时，曹操忽然停下脚步，上下打量一番，皱了一下眉头，随即从侍从手中要过笔来，在门上写了个“活”字，没说一句话，转身就走了。

究竟是什么意思？工匠们琢磨来琢磨去，就是琢磨不透。

这时，杨修走了过来，工匠们像见到救星一样，一把拉住他，把刚才发生的事，一五一十地告诉了他。杨修一听就明白了，对工匠们笑笑说：“丞相嫌后门宽了，要缩小一点哩。”

“是丞相说的吗？”一个工匠不放心，问了一句。

杨修摇摇头，用手指指门说：“‘活’字在门中，这不是‘阔’字吗？”

匠头埋怨说：“丞相跟我们说一声不就行了，何必要跟我们打哑迷呢？”于是按杨修给的新尺寸，工匠们将花园的后门改窄了。

第二天，曹操又来了，看了看改后的园门，完全符合自己的心意，便不露声色地问匠头：“是谁叫你们这样做的？”

匠头战战兢兢地告诉丞相，是杨主簿吩咐的。曹操笑着说：“我就想到是杨修教你们这么做的。这小子，也算是机灵到家了。”

一次，北方来人向曹操进献一盒精心制作的油酥，曹操开盒尝了尝，觉得味道很好，因此连说了两声“好”，随即盖上盒

盖，在盒上题写了一个醒目的“合”字，便走开了。

曹操的侍从们凑到了一起，七嘴八舌地议论起来，谁也不知曹操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决定请杨修来琢磨琢磨。

杨修来后，默默地思索了一会儿，便动手打开这盒油酥。一个老文书连忙说：“不要动，这可是丞相喜欢吃的呀。”

杨修对大家说：“正是因为它味道好，丞相才让我们一人一口分了吃，大家尝尝吧！”

老文书不放心地说：“你这鬼精灵，别捉弄我们吧！”

杨修大笑着说：“这盒盖上写着‘合’字，不是明明白白地告诉我们‘人一口’吗？你胆小，你就不要吃，反正我是要吃的。”拿起一块油酥就塞进嘴里去了。

大家一想，有道理。顷刻之间，这盒油酥便被众人吃得干干净净。

后来，曹操得知又是杨修猜中了他的心思，口中喃喃地说道：“杨修果然是一个机灵之人。”不过，自负的曹操心里却酸溜溜的。

机灵、聪明是杨修的特长，也是他的短处。曹操自知不比杨修，心中充满了妒嫉，但表面上却丝毫不动声色。

曹操南征路过孝女曹娥的墓地时，见到墓碑正面刻着一段赞扬曹娥的短文，背面刻着蔡邕手书的八个字：黄绢幼妇外孙齐白。

曹操问身边的杨修：“你知道这几个字的含义吗？”杨修点点头，正欲开口说。曹操摆摆手说：“你先别说，让我思索一下。”

二人上马走了约摸30里，曹操领悟了它的含义，对杨修说：“我已想出了它的含义，请主簿先说说看。”

杨修说：“‘黄绢’是黄颜色的丝织物，它隐含一个‘绝’字；‘幼妇’是少女，隐含一个‘妙’字；‘外孙’是女儿的儿子，隐含一个‘好’字，‘齐白’是用来盛放辛辣食品的，它隐

含一个‘辞’（辞的古体字）字，合起来就是‘绝妙好辞’。蔡中郎（蔡邕曾任左中郎将）用这句隐语来赞扬这块十分精彩的碑文。”

曹操听后连声说：“对，对！跟我理解的完全一样。”

实际上曹操奸雄一世，谁能说得清他究竟是理解了没有呢？

就算他真的想出来了答案，心中也会大为不快。一个人要是知道世上另一个的才智和反应速度，要早自己30里地，那他无论想干什么，不是都能被对方早早看穿吗？这对于曹操而言，是一种威胁。而此时的杨修只知得意，还浑然不觉呢。

建安十九年春，曹操亲率大军进驻陕西阳平，与刘备争夺汉中之地。刘军防守严密，无懈可击，又逢连绵春雨，曹军出战不利。曹操见军事上毫无进展，颇有退兵的意思。

这天，曹操独自一人吃着饭，同时也在思考下一步的行动。一个军令官前来请示曹操，当晚军中用什么口令。军中规定每晚都要变换口令，以备哨兵盘查来人。此时，曹操正用筷子夹着一块鸡肋骨，于是脱口而出：“鸡肋。”军令官听了也觉没有什么奇怪。

消息传到杨修耳里，他便悄悄地整理笔札、行装，作开拔的准备。一个年轻的文书见状后问道：“杨主簿，这天天要用的东西，有什么好收拾的？明天还不是要打开？”

“不用了，小兄弟，我们马上就可以回家。”杨修诡秘地一笑说。

“什么？要回家了？丞相要撤退，连点蛛丝马迹也没有啊。”小文书不解地看着杨修。

杨修淡然一笑说：“有啊，只是你没有察觉到罢了。你看，丞相用‘鸡肋’作军中口令，‘鸡肋’的含义不就是‘食之无肉，弃之可惜’吗？丞相正是用它来比喻我军在汉中的处境。凭我的直觉，丞相已考虑好撤军的事了。”

消息又传到夏侯惇那里，夏侯惇也相信了，便吩咐军士们也跟着做撤退的准备。不料，曹操晚饭后因军情棘手而难以入睡，便步出大帐巡视，看到这个情况，愕然一惊。他急忙找夏侯惇来查问，夏侯惇哪敢隐瞒，照实把杨修的猜度告诉了曹操。对杨修的过分机灵早已不快的曹操，这下子抓到了把柄，立即以惑乱军心的罪名，把杨修杀了。

后来的事实证明，曹操虽杀了杨修，终于还是下令退离了汉中的战场。然而就杨修而言，他早晚必死无疑。因为他五次三番地不知掩饰自己，过于炫耀自己的才能，虽然聪明，但只是小聪明而已。

张裔字君嗣，蜀郡成都人。他担任益州郡太守的时候，当地一个大头领发动叛乱，背叛了蜀国，把张裔抓起来送到吴国去了。

后来吴蜀两国和好，诸葛亮派邓芝出使吴国，要他会谈之后请求孙权释放张裔。张裔被送到吴国好几年，他一直未显露自己的身份、才能，因此孙权也还只当他是平常的俘虏呢！于是邓芝一提起，他就同意释放张裔。

待到张裔临走的时候，孙权才接见他。一来孙权这人好开玩笑，二来也似乎是要试探一下张裔的才智如何，因而孙权问张裔说：“听说蜀地有个姓卓的寡妇，与司马相如私奔，你们那儿的民风为什么这样不讲究妇道呢？”原来汉武帝的时候，蜀郡临邛县有个叫卓文君的女子，死了丈夫后居住在娘家，羡慕著名文学家司马相如，就和他一起私奔到成都。孙权借了这个发生在蜀地的故事来取笑张裔。但这张裔也没示弱，对孙权说：“我认为卓家的寡妇，比起朱买臣的妻子来，还是要贤慧一些。”张裔说的也是汉武帝时候的故事，不过发生在会稽郡吴县。有个叫朱买臣的人，起初家里很穷，他妻于嫌他寒酸，和他离了婚，后来朱买

臣发迹，当了会稽郡太守，他的前妻又来依附他，最后到底感到羞愧，自己上吊死了。张裔用这个故事，对孙权反唇相讥。

孙权没占上便宜，又换一个话题，对张裔说：“你回去以后，一定被重用，不会做普遍老百姓，你打算怎么报答我呢？”张裔巧妙地回避了如何报答孙权的问题，只表示很感激孙权释放他，说：“我是作为一个有罪的人回去的，将要交由有关部门去审理；倘若侥幸不被处死，58岁以前是父母给我的生命，从这以后就是大王您给我的了。”张裔这段话说得很得体。孙权很高兴，谈笑风生，并流露出很器重张裔的神色。

张裔刚辞别孙权走出宫廷的侧门，就很后悔在孙权面前没能装傻，于是立即动身上船，并以加倍的速度航行。孙权果然认定张裔是个人才，怕他为蜀汉王朝效力，改变主意不想让他走了，立即派人来追，一直追到吴蜀交界的地方，张裔已进入蜀国地界数十里了，追兵才无可奈何地回去了。

看来，聪明人有些时候也要装装傻，装傻也是一种智慧。张裔起初没装傻，但他及时意识到了，才得以逃出虎口，张裔多年忍耐，也许是到了将要回国时，放松了警惕，也许是想在最后让东吴不能小看自己，不管怎样都多少有些不理智，幸而他能及时地醒悟。

古人曾说：“学问广博的人，虽然饱学却好像还不足；学识不充足的人，却急于让人知道自己。不敲击就不响的，是朝廷的重器黄钟大吕；响声喧嚣刺耳的，是那些低劣的陶盆瓦釜发出的声音。藏在匣子里等待高价的珍宝，不达千金不会出卖；在市巷叫卖的东西，一文钱就可买到。最擅长辩论的人看起来像不善言辞，最聪明的人看起来像个笨拙的人。

一个人充分发挥自己的智慧是对的，但凡事皆有利有弊，聪明外露，往往会带来负效应。本节告诉人们：聪明才智不要外露。内秀于心，可以成大事，锋芒毕露，易遭嫉妒。实际上是告

诉人们，要使自己的聪明才智得以发挥，应当注意方式方法，切不可目空一切。

二十四、信之忍

【原文】

(一) 自古皆有死，民无信不立。尾生以死信而得名，解扬以承信而释劫。

(二) 范张不爽约于鸡黍，魏侯不失信于田猎。

(三) 世有薄俗，口是心非。颊舌自动，肝隔不知；取怨之道，种祸之基。诳楚六里，勿效张仪；朝济夕叛，由在晋人。

【译文】

(一) 自古以来都有死人的事，但老百姓不信任就不能立国。尾生因为信守诺言而死才扬名于世，解扬因实践成约而获得释放。

(二) 范式和张劭不违背到一起吃饭的约定，魏侯信守和虞人去打猎的约定。

(三) 世上有一种浅薄的习俗，是口是心非。嘴上说的与内心想的不一致。这正是招致怨恨的原因和种下祸害的根基。不要像张仪那样，哄骗楚国只给六里地。早上渡过了河，晚上就修筑工事，是晋国自己不讲道理。

【解析】

诚实、讲信用是人们提倡的一种美德。孔子就说，“信则人任焉”，就是指你如果诚实，别人就信任你。本节就指出：信是为人处事，立国安邦之根本。

《论语》记载子贡询问怎样治理国家的事。孔子说：“使粮食充足，军队强盛，人民信任”。又问实在不得已在这三个之中应先去掉哪个。孔子回答说，先去掉军队，后去掉粮食，又接着说：“从古以来，人都要死；但是没有老百姓信任就不能立国。这是说百姓靠粮食为生存的根本，没有了粮食就会死的；但是自古以来，哪个不会死呢？而且人是万物的灵长，如果没有了信用，即使活着又用什么来立身呢？还不如死了好。

《庄子》记载，尾生和一个女子约定在桥下见面，那个女子没来。大水来了，尾生还不离去，他抱着桥柱被淹死了。

解扬是晋国的大夫。《左传》宣公十五年，楚国围攻宋国，久久不去。宋国向晋国告急，晋国派解扬到宋国去，告诉他们晋国要出动全部军队来解救宋国。在路上遇到了郑国人，他们捉住了解扬，把他送给了楚国。楚国贿赂给解扬很多钱，让他说服晋国不来救宋国了。解扬不答应，强迫了三次而答应下来。楚人让解扬登上楼东，呼叫宋人并告诉了他们，完成了要宋人知道晋君起兵救宋的命令，没有听从楚人贿赂他要说的话。楚人要把他杀了，他回答道：“君能够下达命令，这是义；臣能够接受命令，这是信。信能载义而行，这是利。行义就不能信别的，要信就不能听两种命令。你要买通我，这是不知道命。我答应了你，是为了完成晋君的命令。我死了但完成了任务，是我尽了责任。你也有忠诚的臣下，我能够死得其所，又有什么别的要求呢？”楚国

样的无理，以至于招伐被捉，这难道不是“取怨之道，种祸之基”吗？听说这个故事的人应该警戒勉励。

真正有修养的人是反对任何欺骗行为的。他们以此为耻，不行虚假。《鲁论》记载孔子的话：“我欺骗谁呢？欺骗上天吗？”这是说孔子有病，子路让门人作为孔子家人办事。孔子病好后责备子路说：“我本来不应有家臣，你却让我有家臣。这是以行骗来欺骗上天。没有比这更大的罪过了。”故而在《诗·大雅·抑之篇》中有：“即使在你自己的家里，也不要专心做事。”所以《尚书·周官》也讲：“作有德之事，心情飘逸，日日无劳烦；作虚伪之事，心情劳累，天天苦闷。”

无论做什么事情，面临什么样的情况，都应该以诚信为重，这样才能令人信服和敬佩。

三国时，蜀汉建光九年，诸葛亮用木牛运输军粮，再出兵祁山（今甘肃礼县东北祁山堡）第四次攻魏。魏明帝曹叡亲自到长安指挥战斗，命令司马懿统帅费曜、戴陵、郭淮诸将领，征发雍、凉二州精兵 30 余万迎战蜀军。司马懿调齐军马，留费曜、戴陵二将屯扎，自己率大军直奔祁山。诸葛亮见魏军兵多将广，来势凶猛，不敢轻敌，命令部队占据山险要塞，严阵以待。魏蜀两军，旌旗在望，鼓角相闻，战斗随时可能发生。在这紧要时刻，蜀军中有 8 万人服役期满，已由新兵接替，正整装待返故乡。魏军有 30 余万，兵力众多，进营数里。蜀军中这 8 万老兵一离开，就显得单薄了。众将领都为此感到忧虑。这些整装待归的战士也在忧虑，生怕盼望已久的回乡愿望不能立即实现，估计要到这场战争结束方能回去了。

蜀军将领纷纷向诸葛亮进言，要求 8 万兵士留下，延期一个月，等打完这一仗再走。诸葛亮断然拒绝道：“统帅三军必须以

样的无理，以至于招伐被捉，这难道不是“取怨之道，种祸之基”吗？听说这个故事的人应该警戒勉励。

真正有修养的人是反对任何欺骗行为的。他们以此为耻，不行虚假。《鲁论》记载孔子的话：“我欺骗谁呢？欺骗上天吗？”这是说孔子有病，子路让门人作为孔子家人办事。孔子病好后责备子路说：“我本来不应有家臣，你却让我有家臣。这是以行骗来欺骗上天。没有比这更大的罪过了。”故而在《诗·大雅·抑之篇》中有：“即使在你自己的家里，也不要专心做事。”所以《尚书·周官》也讲：“作有德之事，心情飘逸，日日无劳烦；作虚伪之事，心情劳累，天天苦闷。”

无论做什么事情，面临什么样的情况，都应该以诚信为重，这样才能令人信服和敬佩。

三国时，蜀汉建光九年，诸葛亮用木牛运输军粮，再出兵祁山（今甘肃礼县东北祁山堡）第四次攻魏。魏明帝曹叡亲自到长安指挥战斗，命令司马懿统帅费曜、戴陵、郭淮诸将领，征发雍、凉二州精兵 30 余万迎战蜀军。司马懿调齐军马，留费曜、戴陵二将屯扎，自己率大军直奔祁山。诸葛亮见魏军兵多将广，来势凶猛，不敢轻敌，命令部队占据山险要塞，严阵以待。魏蜀两军，旌旗在望，鼓角相闻，战斗随时可能发生。在这紧要时刻，蜀军中有 8 万人服役期满，已由新兵接替，正整装待返故乡。魏军有 30 余万，兵力众多，进营数里。蜀军中这 8 万老兵一离开，就显得单薄了。众将领都为此感到忧虑。这些整装待归的战士也在忧虑，生怕盼望已久的回乡愿望不能立即实现，估计要到这场战争结束方能回去了。

蜀军将领纷纷向诸葛亮进言，要求 8 万兵士留下，延期一个月，等打完这一仗再走。诸葛亮断然拒绝道：“统帅三军必须以

绝对守信为本，我岂能以一时之需，而失信于军民。”诸葛亮停了一停，又道：“何况远出的兵士早已归心似箭，家中的父母妻儿终日倚门而望，盼望着他们早日回家团聚。”遂下令各部，催促兵士登程。此令一下，准备还乡的士兵开始感到意外，接着欣喜异常，感激得涕泪交流。他们反而不愿走了，纷纷说：“丞相待我们恩重如山，我们理应誓死杀敌，以报大恩。”他们一个个自愿报名，要求留下参加战斗。那些在队的士兵也受到极大的鼓舞，士气高昂、摩拳擦掌，准备痛歼魏军。诸葛亮因为不改原令，使还乡的命令变成了战斗的运动令。他运筹帷幄，巧设奇计，在木门设下伏兵。魏军先锋张郃，是一员勇将，被诱人木门埋伏圈中，弓弩齐发，死于乱箭之下。蜀军人人奋勇，个个争先，魏军大败，司马懿被迫引军撤退。诸葛亮犒劳三军，尤其褒奖了那些放弃回乡、主动参战的士兵。蜀营中一片欢腾。

诸葛亮取信于士兵，宁肯使自己一时为难，也要对士兵、百姓讲诚信。他深知一次欺诈行为可能会解决暂时的危机，但这背后所隐伏的灾患却比危机本身更危险。

在商业活动中，欺诈的行为也许能为你获得一定的利益，但同时你也就失去了他人对你的信任。没有信誉的人，在社会中难以立足，更不会有人愿意和你共同合作。表面上获得，实际上却是最大的损失。

人在世间，诚信尤为重要。欺诈之徒，时间长了，人们认清了他的本来面目，就会鄙视他、蔑视他、远离他。一个人要讲信用，国家的统治者要对人民讲信用，没有信用就什么事情也办不成。古来成大事者，大多是重诚信、有法度的大智大仁者。

二十五、喜之忍

【原文】

(一) 喜于问一得之，子禽见录于鲁论；喜于乘桴浮海，见谥子孔门。

(二) 三仕无喜，长者于文；沾沾自喜，为寔王孙。

(三) 捷至而喜窥安石，公辅之器；捧檄而喜知毛义，养亲之志。

(四) 故量有浅深，气有盈缩；易浅易盈，小人之腹。

【译文】

(一) 子禽很高兴能问一件事而知道几件事，《论语》上记载了子禽的这些话。子路很高兴能乘筏子渡海，他却被孔子府上人讥笑。

(二) 三次做高官而不喜形于色，是令尹子文。封了侯却沾沾自喜的是寔婴。

(三) 捷报送到应当高兴时，安石却无动于衷，能看出他有当宰相的才能。拿到任命的文书时，毛义喜形于色，其实是因为有了官职才可以很好地赡养亲人的缘故。

(四) 人的度量有浅有深，气量有大有小。容易满足，度量狭小，是小人之心。

【解析】

喜怒哀乐，人之常情。李白有诗云：“大笑一声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本节是让人“喜”要适度。

《论语》记载，孔子弟子姓陈名元，字子禽，他曾经问孔子的儿子伯鱼孔鲤说：“你听到孔子一些不同的言语吗？”孔鲤说：“没有”。孔鲤又说：“孔子曾经站在庭中，我两次从庭前快速经过，孔子问我：‘你学过了《诗》和礼了吗？’我回答说‘没有’。孔子说：‘如果不学习《诗》，你就不会讲话；如果不学习礼，你就不能立身。’我退下后就学习《诗》和礼。”陈元听到这番话，很高兴，说：“我问一个问题，得到了三个答案，听到要学诗，听到要学礼，还听到君子不偏爱自己的儿子。”

子路姓仲，名由，子路是他的字，是孔子的弟子。《论语》中孔子说：“我的主张行不通的话，就坐个小木筏到海外去，跟随我去的，恐怕只有仲由吧！”子路听到以后很高兴，孔子说：“仲由喜好勇敢，这超过了我；但这就没有什么可用的了。”这是孔子哀叹主张不行，发出浮海的感叹，都是假托的话，但是子路却认为是实话，所以很高兴，孔子又叫他并且告诉他，他是没有什么可用的。这是讥笑他不能够判断事务。

《论语》记载令尹子文，三次当了令尹，没有喜悦的颜色；三次被罢免，没有愤怒的颜色。子文，姓斗，名穀于菟，是楚国上卿。他做官被任令尹三次，喜悦不表现在脸色上；三次被罢免，愤怒的颜色也没有表现在外。这是心胸宽大的长者的度量，与那种患得患失的人是不同的。

晋朝的谢安，字安石，孝武帝时任尚书事加太保。太元八年，秦苻坚入侵，谢安派他哥哥的儿子谢玄去退敌，在淮淝大败了秦军。捷报传来，谢安正在与客人下围棋，仍然很自若。客人走后，他进屋里，高兴过分，不觉把木鞋的齿都折断了。他曾经

和王羲之、许询、支遁等人一起游玩，放情山水之间，当时人说他有当宰相的器量。

东汉时的毛义，家里很穷，因为孝行而闻名。当时有个人叫张奉，仰慕他的为人，去他家里坐着等候他。坐下来时，官府的文书恰好来到，要任毛义为安阳令，毛义捧着文书进了屋子，喜悦得脸上直跳。张奉心里很看不起他，后悔来见了，坚决辞行而离去了。等到后来毛义母亲死了，毛义卸下官职，服孝去了。后来官家多次征召他当官，他都不应。张奉叹道：“贤明的人真是深不可测。过去他那种喜悦，是为了母亲的缘故啊。”元和元年，汉章帝赏给毛义一千斛米。

人的度量、志气、秉性不一样，含蓄宽容的是君子，偏狭窄小的就是小人。像令尹子文的那种喜悦，不是因为高官俸禄而动的；谢安、毛义的那种欣喜，是为君主和双亲而发的，这不就是君子吗？像窦婴那种沾沾自喜、子路那种闻好就喜，哪能够同日而语啊！所以孟子说：“没有高尚情操的人，就象七八月间下的雨，能迅速积满在小沟渠里，要是干涸起来也是非常快的。”朱熹说：“人没有实际的善行，而突然得到了虚名，这是不能长久的。”

古人云：“大怒不怒，大喜不喜，可以养心。”又说道：“不以物喜，不以己悲。”这才是有修养的人的作为。要在社会中安身立命，如果太轻易暴露自己的情感则容易受到伤害，人应该学会保护自己。不同的人有不同对人对事的态度，掌握一定权力的人，把自己的喜怒经常流露给下级，下级则会投其所好，而掩盖事物真正的本质。普通人过于直率地表露自己的喜怒，则显得为人肤浅，也容易得罪于人。所以要忍耐住自己的情感，不要过多地暴露出来。

喜之忍，便是说应掌握好一个度。让一件事对自己的影响最好不要溢于言表，这当然包括欢喜和愤怒。忍喜，可以调节自己

被好事冲昏的心态，以保持清醒；同时，亦应忍怒，这便是下一节的内容。

二十六、怒之忍

【原文】

(一) 怒为东方之情而行阴贼之气，裂人心之大和，激事物之乖异，若火焰之不扑，斯燎原之可畏。

(二) 大则为兵为刑，小则以斗以争。太宗不能忍于蕴古祖尚之戮，高祖乃能忍于假王之请桀纣之称。

(三) 吕氏，几不忍于谩书之骂，调樊哙十万之横行。

(四) 故上怒而残下，下怒而犯上，怒于国则干戈日侵，怒于家则长幼道丧。

(五) 圣人有忿思难之诫，靖节有徒自伤之劝。惟逆来而顺受，满天下而无怨。

【译文】

(一) 发怒为东方的性情，运行着阴险盗窃之气。破坏人心的和气，事物走上极端，像火焰一样如果不扑灭，就会蔓延成使人害怕的燎原之势。

(二) 大怒可以导致战争和杀人，小怒可以导致互相争斗。太宗不能克制，才有蕴古、祖尚被杀的事；高祖能够克制，才答应韩信假王的请求，自己承受桀纣的恶名。

(三) 吕后差点不能忍受匈奴书信中的辱骂，调动樊哙十万大军去拼杀。

(四) 居于上位的人发怒就会残害下边的人，处于下边的人发怒就会触犯上边的人。为国家之事发怒就会引起战争，为家庭之事发怒就会导致人伦丧失。

(五) 圣人有发怒时想想患难的告诫，靖节有何必因发怒伤害身体的劝勉。只有逆来顺受，言语和行为周到才不会有怨恨。

【解析】

本节分析了怒气产生的原因，并以实例说明了愤怒的危害和制怒的好处。大和，《易经》称是“保合大和”，本义是讲阴阳会合中和之气。人承受天地阴阳才生下来，都有这种气，而且喜悦和愤怒是人的性情，不可能没有。如果有了喜怒而能够适可而止，《中庸》把它称作“和”；如果情怒过盛了，就会败坏内心的和气。至于事物乖张不顺，都是由怒气过盛所致。所以《大学》说：“内心如果气愤不满，就会得不到正道。”

当人受到不公正的待遇时，怒自然而然产生了。发怒不仅伤身，而且在为人处事的过程中，一个易发怒的人也难于和他人合作。历史上也有不少因发怒而给自己或他人造成巨大损失的例子。怒有害于身心健康，有害于友情，有害于事业。

尤其是怒态，大发怒，则首先具有威慑作用，使他人产生畏惧感；怒还具有羞辱的作用，使人产生愤怒感；怒还能有激励作用，使人产生一种奋进感。更有在政治、军事斗争中施用怒计的，那是利用了对方不能忍怒，而故意激怒对方，使之在战略、策略中产生失误，而乘隙攻之。

愤怒不忍，泄怒于他国，则会引发战争。战争一旦发生，带来的恶果是没有人能够预料的。在社会中，仇怒争执会导致上下级关系破裂，同事关系紧张。在家庭中，愤怒既出，会招致父子相杀，兄弟争斗，夫妻反目，使家庭失去欢乐和人伦之道。所以必须学会克制自己的愤怒，努力化解他人的怒气，与人和睦相

处。

唐太宗贞观二年，河内有个人叫李好德，他有心病，乱讲一些妖言，皇帝下令大理丞蕴古去察访此事。张蕴古奏折说李好德确实是有疾病，而且有检验结果，不应当抓起来。治书权万纪弹劾张蕴古，因为他是相州人，而李好德的哥哥李厚德是相州刺史，所以张蕴古是讨好顺从他，考察事情不会尊重实际。皇帝大怒，把张蕴古在街上杀了。后来此事为魏征处理，皇帝暗地里很后悔。万纪等人都有罪，按照诏令从今后都要处死，虽然命令已经决定，仍然复审了三遍，这才施刑。在这一年，唐太宗因为瀛州刺史卢祖尚文武双全、廉直公正，征诏他进朝廷，告诉他“交趾很久没得到适当的人去管理，现在要你去镇抚。”卢祖尚行礼感谢后出来，不久就感到后悔，他托病推辞，皇上派杜如晦等人宣读诏书，卢祖尚坚决推辞。皇上大怒，说：“我派人派不出，那还怎样处理政务？”下令要在朝廷上把他杀了。不久又后悔了。又一日，魏征对他说：“齐文宣帝在任青州长史姚恺为光州刺史，姚恺不肯去。文宣帝气愤地责备他，他回答说：‘我先任大州的官，只有功劳没有罪过，现在却让我任小州的官，因此我不去。’文宣帝就饶了他的罪。”唐太宗说：“卢祖尚虽然没有作为一个臣子的道义，我要是杀他也是太残暴了。由此看来，我不如齐宣帝了。”马上命令恢复了卢祖尚的官职。

汉朝汉高祖四年，韩信派人汉王说：“齐国伪诈多变，是个反复无常的国家，请汉王答应我为假王，去镇抚它。”汉王大怒，骂道：“我被围困在这儿，日夜都盼望你来，你自己想要造反吗？”张良和陈平对汉王贴耳小声说：“汉王正当不利的时候，怎么能禁止韩信自称为王？不如就此而立他为王，使他自守。不然的话就要发生变乱。”汉王醒悟过来，又骂道：“大丈夫定诸侯，应当做真王，为什么要称假王呢？”于是就立韩信当了齐王。

西汉惠帝二年，匈奴冒顿正当强大，送信给高后，言辞极其

下流无礼，高后想要杀了使者，起兵攻打匈奴。樊哙说：“我愿得到十万士兵去横行于匈奴中。”季布说：“樊哙真应该杀了。从前匈奴在平城围住高祖，汉兵有三十三万，樊哙是上将军，不能够解围。现在他口出狂言说十万人横行匈奴，这是正面侮辱你啊。况且夷狄是禽兽一样的东西，从他们那儿听到好话，也不值得欣喜；从他们那儿听到坏话，也不值得气忿。”高后说：“好！”并命令回信，语气很客气，答应送给他们车马。冒顿又派人来谢罪说：“我从前没听说中国的礼义，幸好陛下免除了我的罪过。”于是进献马匹，汉匈和亲。

怒计在兵法中常常值用。诸葛亮曾巧妙的激怒周瑜，实现了孙刘联吴抗曹的计划，也为三国鼎立奠定了基础。后来，他又利用周瑜易怒，不值于忍怒的特点，三气之下，令周瑜一命呜呼。

东汉建安十三年，曹操亲率 80 万大军，沿长江操开阵势，想一举拿下东吴，实现他统一天下的夙愿。面对强敌压境，东吴众臣有主战的，也有主降的，弄得吴主孙权也不知该何去何从。诸葛亮为了实现他在隆中对天下形势的分析，造成三国鼎立的局面，巩固孙刘联盟，他自告奋勇地去江东游说孙权，共同抗击曹操。

来到东吴以后，他知道周瑜是东吴举足轻重的人物，只有说服了周瑜，才能坚定孙刘抗曹的决心。

周瑜猜知他这次出访的重点。此时的周瑜，虽心存抗曹的念头，可在诸葛亮面前故作深沉，不露痕迹，同时也想试探诸葛孔明，故面谈及抗曹之事，周瑜总是以言语搪塞。足智多说的诸葛亮便针对周瑜气量狭小，故意曲解曹植的《铜雀台歌》中的两句话，激起周瑜对曹操的满腔怒火，痛下不灭曹操誓不为人的决心。

一天晚上，鲁肃引诸葛亮会见周瑜。鲁肃问周瑜：“今曹操驻兵南侵，是战是和，将军欲如何？”周瑜说道：“曹操挟天子以

令诸侯，难以抗命。而且，兵力强大，不可轻敌。战则必败，和则易安，我的意见是和为上策。”鲁肃大惊道：“将军之言错啦！江东三世基业，岂可一朝白白送给他人？”周瑜说道：“江东六郡，千百万生命财产，若遭到战祸之毁，大家都会责备我的，因此，我决心讲和为好。”诸葛亮听完东吴文武两大臣的一段对话，觉得周瑜若不是抗曹的决心未定，也是一种有意试探，对此如果不另辟蹊径，只是讲一通吴蜀联合抗曹的意义，或是夸耀周瑜盖世英雄，东吴地形险要，战则必胜的道理，肯定难于奏效。于是，他巧用周瑜执意求和的“机缘”，编出一段故事，激怒了周瑜。诸葛亮说道：“我有一条妙计，只需差一名特使，驾一叶偏舟，送两个人过江，曹操得到那两个人，百万大军必然卷旗而撤。”周瑜急问是哪两个人。诸葛亮说道：“曹操本是一名好色之徒，打听到江东乔公有两位千金小姐，大乔和小乔，长得美丽动人，曹操曾发誓说：‘我有两个志向，一是要扫平四海，创立帝业，流芳百世；二是要得到江东二乔，以娱晚年。’目前曹操领兵百万，进逼江南，其实就是为乔家的两位千金小姐而来的。将军何不找到乔公，花上千两黄金买到那两个女子，差人送给曹操？江东失去这两个人，就像大树飘落一两片黄叶，如同大海减少一两滴水珠，丝毫无损大局；而曹操得到两个人必然心满意足，欢欢喜喜班师回朝。”周瑜说道：“曹操想得大乔和小乔，有什么证据说明这一点呢？”诸葛亮答道：“有诗为证。曹操的小儿子曹植，十分会写文章，曹操曾在漳河岸上建造了一座铜雀台，雕梁画栋，十分壮丽，并挑选许多美女安置其中，又令曹植作了一篇《铜雀台赋》。文中之意就是说他会做天子，立誓要娶‘二乔’。”周瑜问：“那篇赋是怎么写的，你可记得？”诸葛亮说道：“因为我十分喜爱赋中文笔华丽，曾偷偷地背熟了。”接着就朗诵起来：“从明后以嬉游兮，登高台以娱情……临漳水之长流兮，望园果之滋荣。立双台于左右兮，有玉龙与金凤。揽‘二乔’于

东南兮，乐朝夕之与共。”

周瑜听罢，勃然大怒，霍地站立起来指着北方大骂道：“曹操老贼欺我太甚！”诸葛亮表面上是急忙阻止，其实是火上浇油，说道：“都督忘了，古时候单于多次侵犯边境，汉天子许配公主和亲，你又何必可惜民间的两个女子呢？”周瑜说道：“你有所不知，大乔是孙策将军夫人，小乔就是我的爱妻！”诸葛亮佯作失言，请罪道：“真没想到是这回事，我真是胡说八道了，该死该死！”周瑜怒道：“我与曹操老贼誓不两立！”诸葛亮却故作姿态地劝道：“请都督不可意气用事，望三思而后行，世上绝无卖后悔药的。”周瑜说道：“我承受伯符重我，岂有屈服曹操之理？我早有北伐之心，就是刀剑架在脖子上，也不会变卦的。劳驾先生助我一臂之力，同心合力共破曹操。”于是孙、刘结成的抗曹联盟得到巩固，赢得了赤壁之战的重大胜利。

诸葛亮首先了解到周瑜的气量比较窄，容易被人激怒，再则他也知道，大丈夫连自己的妻子都不能保全，是人生的一大耻辱，周瑜绝不会忍受这样的耻辱。尽管这一切不过是诸葛亮假借曹操的诗赋牵强附会的一说，却达到了激怒周瑜联吴抗曹的目的。

正是由于怒能造成严重的危害，所以古今中外许多人都下功夫去研究制怒的方法。很多人发现制怒的惟一良方是忍。在一般的情况下，人们应该抑制愤怒情绪的发作，以利自身健康，以利团结他人，以利相安和谐，以利国家社会安定，以利事业发展。

二十七、疾之忍

【原文】

(一) 六气之淫，是生六疾；慎于未萌，乃真药石。

(二) 曾调摄之不慎，致寒暑之为衅。药治之而反疑，巫眩之而深信。卒陷枉死之愚，自背圣贤之训。

(三) 故有病则学乖崖移心之法，未病则守嵇康养生之道。

(四) 勿待二竖之膏肓，当思爱我之疾疢。

【译文】

(一) 不控制六气就会产生六种疾病，人如果能在无病时就小心谨慎，才是真正的药物。

(二) 由于衣食调理不当，行为不谨慎，导致冷热前来侵犯。用医治疗反而怀疑，对巫术却深信不疑。最终因愚昧而死，完全是自己违背了圣贤的教训。

(三) 所以有病就学奇特的移心法，没有病就遵照嵇康养生的办法去做。

(四) 不要等到两个小鬼到了膏肓之间，应当考虑那是喜欢我但是危害健康的疾病。

【解析】

人生苦短，人们应当热爱生命，珍惜生命，并应尽全力抵御

病魔的侵扰。本节论述疾病时，谈论了生病的原因、治病的方法和对待疾病的态度。

药，是圣贤制造出来用以让人们不致夭折、渡过难关的东西。所以愚蠢的人，不信医药却相信巫术，最终冤枉而死，这实在是违背了圣贤的教训。《宋鉴》记载，江西民间崇尚鬼神，很多人被巫覡迷惑，生病的人不吃药，反而听信鬼神。当时夏辣在洪州当官，在部中搜查出 1900 多家巫覡，勒令他们还俗务农，把庙祠都给捣毁了。

《史记》扁鹊论述疾病说：“疾病中有六种不可治：骄横不讲理，这是一不治；轻身重财，这是二不治；衣食不当，这是三不治；阴阳混乱内气不定，这是四不治；形体瘦弱，不能吃药，这是五不治；信巫不信医，这是六不治。有其中一种情况，就很难治疗了。”

宋代的张咏，宋真宗时中进士，任工部尚书，坐镇四川。曾经有一个人叫李畋，为疟疾所苦，好了以后，请求见张咏。张咏问：“你在病中曾经得到移心法没有？”李畋回答说：“没有。”张咏说：“人如果能在病中转移心思，好像面对着君王和父亲，对他们既害怕又谨慎，长久安静下来，病就好了。”张咏在《画像自赞》说：“乖张就违反习俗，突兀就不同于一般。乖张崖异的名声，就姑且用来作为德性吧。”

晋朝的嵇康，他情淡安静、清心寡欲、宽容随和，有大气度，被拜为中散大夫，他曾经写有《养生论》，文中以请静虚无、少想寡欲为主。其中有这样的话：“知道名位是伤害德性的东西，所以就忽视而不钻营；了解东西多了会危害心性，所以就放弃不理它。空荡荡没有一点忧患，安安静静不想什么东西。”又说：“始终如一自守，用和和气气来养身。”

春秋时期，晋国的诸侯晋景公生了病，向秦国求医。秦国派一名叫缓的医生去治病。还没有动手治，景公就死了。原来，病

是两个小鬼捣的乱。有一个小鬼说：“那个人医术高明，他动手，恐怕会伤害我们，我们逃跑吧。”另外一个小鬼说：“我们躲在膏的上面，膏的下面，他能把我怎么样？”医生缓到晋国后，看了景公的病说：“病治不了了。病根在膏肓之间，无论使用什么药物和方法，药力和针砭都到不了膏肓之间，治不了了。”景公说：“真是一个高明的医生。”于是送了一份厚礼给医生缓，并且派人送他回秦国。缓一走，景公就死了。

春秋时，鲁国有三个大夫，一个叫季孙，一个叫藏孙，一个叫孟孙。季孙很喜欢藏孙，而孟孙却对藏孙不好。后来孟孙死了。藏孙说：“季孙喜欢我，对我来说是危及健康的病；孟孙对我不好，却是治疗的药和针砭。再好的病，也不如再差的砭。砭再差，总能治病，总对我有利，病再好，却只能增加我身体中的毒素。孟孙死了，我的死期也快要到了。”

这里谈的疾病有两个层次：一、身体上的疾病。这种病应防患于未然，发现后及时医治，并且要采取科学的方法，不能相信那些巫医话，否则就是伤害自己，轻视自己的生命。二、人际关系中的疾病。人际交往应调整好自己对待他人的心态，同时明白他人对待自己的目的，了解每个人对自己到底是益友还是恶朋。这两方面综合起来，便能正确对待疾病，领会疾之忍的要义。

二十八、变之忍

【原文】

(一) 志不慑者，得于预备；胆易夺者，惊于猝至。

(二) 勇者能搏野兽，遇蜂虿而却走；怒者能破和璧，闻釜而失色。

(三) 桓温一来，坦之手板颠倒；爰有谢客，从容与之谈笑。

(四) 郭晞一动，孝德徬徨无措；亦有秀实，单骑入其部伍。

(五) 中书失印，裴度端坐；三军山呼，张泳下马。

【译文】

(一) 心中不害怕变故的，得力于早有准备。勇气容易消失的，是由于变故突然降临时感到惊慌。

(二) 勇敢的人可与凶猛的野兽搏斗，遇到蜂蝎却逃走。愤怒的人能撞破和氏璧，听到锅破了而大惊失色。

(三) 桓温出现时，坦之吓得上朝的手板都拿颠倒了，只有谢安，神色自若和桓温谈笑。

(四) 郭晞一有举动，白孝德便徬徨不定，不知应该怎么办，只有段秀实，一个人闯进了郭晞的队伍中。

(五) 中书丢了官印，裴度安坐不动。三军大声呼喊，张泳也下马呼喊。

【解析】

在千钧一发、危在旦夕之际，应当处变不惊、悠闲自得。本节即告诫人们在做事情之前，要做最坏的打算，并考虑到各种情况，准备应变方案，若出现意料以外的变故，则当沉稳冷静，思考对策，手忙脚乱只会自害其身。

西晋大司马桓温来朝见皇帝。孝武帝下令谢安和王坦之到新亭去迎接他。当时都城流言纷纷，谣传桓温这一来，就会杀王坦之和谢安。因此，王坦之害怕极了。谢安却一如平常，神色安详。桓温到了后，文武百官都跪倒在路旁，向桓温致意。桓温摆开武装，接见这些人。王坦之吓得浑身是汗，衣服都浸湿了，上朝的手板也拿颠倒了。谢安则神态从容，坐在自己的位子上，对桓温说：“我听说过一句古训，诸侯的责任，就是把守国家的边疆（不知你为何跑到首都来了），您何必在屏风后面布置下那么多士兵呢？”桓温笑着说，“这也是不得已啊！”于是桓温便命令士兵撤下去了。和谢安谈得很起劲，太阳西落，却不知道。

唐代副元帅郭子仪的儿子郭晞驻在邠州，放任士卒抢掠成性。邠州节度使白孝德很为这件事忧虑，却不敢说。段秀实自荐作都虞侯。一天，郭晞手下士兵到街市上拿酒，刺伤了卖酒的老头，打坏了酿酒的坛子。段秀实带领手下人赶到，把这些行凶作恶的十七个人全捉住砍了头，并且用枪尖把头戳起来，挂在街门上。郭晞的部队听说后，蠢蠢欲动，所有的人都穿上了铠甲。白孝德害怕极了。段秀实说：“无所谓，我去解决这个问题。”于是挑选了一个跛脚的老兵牵马。段秀实来到郭晞的营门口，全副武装的士兵出来了。段秀实边笑边走入军营，说：“杀一个老兵，何必全副武装？我把自己的头送来了。”郭晞出来，段秀实便责备他说：“你的父亲功高天地，你应该保持这份荣誉。现在你却放任士兵作恶，这样会出大乱子，那时罪责就要涉及到你父亲

了。到那时，郭家的功名还会有多少呢？”话还没有说完，郭晞就一再拜谢，说：“很高兴有您的指教，我怎敢违抗您的话呢？”于是叱责士兵撤去武装，敢起哄的杀头。段秀实当晚睡在郭晞军营里，第二天，二人一起，到白孝德的官邸，请求谢罪改过。

唐朝的裴度，敬宗时，官至同平章事执政。有一天，手下人突然告诉裴度，说官印丢了。听到这个消息的人，都大惊失色。裴度安坐不动，照样喝他的酒。不久，手下的人又报告说，印已经还回来了。裴度也没有做声。有人问裴度这样做的原因。裴度说：“印肯定是手下干事拿走了，去印书券。如果追查得紧，他就会把印毁了。如果追查得不急，他就会还回来。”别人听了，都佩服裴度的胸怀和度量。

宋朝人张咏，真宗时位至工部尚书，驻守四川。当时正值动乱之后，人人都心怀二意。有一天，张咏阅兵，刚出来，部队就三次大声高呼。张咏也下马，向着东方呼喊三声，再骑马阅兵。部队见了张咏这种神态，便不敢再闹了。有人把这件事告诉韩琦。韩琦说：“我要是碰到这种事，也不敢像张咏这样做。”

东汉建安四年暮春的一天，以司空录尚书事名义控制了东汉朝廷的曹报，忽然心血来潮，派遣部将许褚、张辽去把左将军刘备找来。

刘备在群雄并起时聚众起兵，争霸一方，可惜时乖运蹇，屡屡受挫。建安元年，他被任命为豫州牧，暂驻徐州，但喘息未定时，又遭袁术、吕布夹击，他丢妻弃子，仅率关羽、张飞等数十人狼狈而逃。半路，刘备遇上了东征吕布的曹操。曹操擒杀了吕布，他才救回了妻子。由于兵马丧失殆尽，刘备只得跟曹操返回东汉的临时国都许昌，寄人篱下，暂且安身。曹操或是英雄像惺相惜的缘故，对潦倒的刘备十分敬重，他奏请汉献帝，宣布刘备为左将军。

刘备自忖是汉皇后裔，视曹操这种挟天子以令诸侯的权臣为不共戴天的仇敌，背地里，他正与国舅董卓密谋除去曹操，所以，刘备不免心虚，处处防范曹操猜忌，加害自己。平时，刘备绝少交游，常在自己住处的后园种菜，亲自耕耘浇灌，避免惹人注目。

这一天，刘备正在后园浇菜，忽听仆人来报，曹操派许褚、张辽请刘备速去曹府。刘备不知曹操的用意，只好忐忑不安地来见曹操。

曹操看见刘备，朗声一笑，说道：“玄德在家干得好事！”

刘备吓得面如土色，只觉心已跳到嗓子眼了。哪知曹操又说：“你在家种菜辛苦了。”

刘备这才放下心来，答道：“无所事事，消遣而已。”

曹操与刘备来到后花园小亭坐下，亭中石几上已放了两盘青梅，一坛酒。曹操对刘备说：“早晨，我看到树上青青的梅果，忽然想到去年征讨张绣时望梅止渴的事。那日行军途中，士兵们口渴难耐，步伐渐渐放慢。我心生一计，用马鞭朝前随便一指，说：‘前面有梅林。’士兵们马上口齿生津，脚下生风，很快赶到了前线。今日看到青梅，不可不赏。正好，新造的酒正熟，所以请您来共谋一醉。”

刘备此时已完全放心了，就与曹操开怀畅饮，纵论古今。

酒至半酣，天气忽然起了变化，阴云滚滚，暴雨将至。侍者指着远处的龙卷风，请两人观赏。古人称龙卷风为天龙吸水。曹操说：“玄德知道龙的变化吗？”

刘备说：“所知不多。”

曹操说：“龙变化多端，能大能小，能升能隐。大则吞云吐雾，小则隐身蔽形；升则飞腾于宇宙之间，隐则潜伏于波涛之中。”曹操话锋一转，说：“世上的英雄，就是人中之龙。玄德征战四方，见闻广博，一定知道哪些人堪称当世英雄，请数给我听

一下。”

刘备哪敢信口开河，连忙推脱，说：“我凡胎肉眼，怎能识别英雄？”

曹操听了，不觉有些不悦，说：“玄德不要过分谦虚了。”

刘备怕再推脱下去会弄巧成拙，引起曹操的猜疑，就装模作样地扳着手指头数说起来：“雄居淮南的袁术，兵强粮足，可算一位英雄。”

曹操不屑地一挥手，说：“袁术哪行！我把他当作坟中的枯骨，早晚要抓住他。”

刘备又说：“虎踞河北的袁绍，出身名门，祖上四代都官至三公，门生故吏遍布天下，可是英雄？”

曹操听了一笑，说：“袁绍外貌威武，但内心怯弱；野心勃勃，却目光短浅，优柔寡断，又争功好利，不是英雄。”

刘备揣测：“刘表名列当代俊杰，声名播于天下，可是英雄？”

曹操撇撇嘴，说：“刘表金玉其外，败絮其中，怎能称为英雄”。

刘备再说：“江东的孙策，血气方刚，可算作少年英雄？”

曹操摇摇头，说：“孙策是借助他父亲孙坚的余威建立基业，不能算作英雄。”

刘备最后说：“益州牧刘璋，可能算作英雄？”

曹操拍手大笑，说：“别看刘璋出身皇室，他只配做我的一只看门狗，怎能让他称英雄？”

刘备见曹操一一予以否定，不免有些泄气，他说：“那么，张绣、张鲁等人怎么样？”

曹操哈哈大笑，说：“这种碌碌无为的小人，何足挂齿！”

刘备把手一摊，皱着眉头说：“除了这些人之外，我不知道还有谁能称为英雄。”

曹操说：“英雄者，就是胸怀吞天地之大志、腹蕴神鬼莫测之玄机的人。”

曹操指指刘备，又指指自己，豪情万丈地说：“当今天下英雄，只有玄德与我啊！”

刘备闻言大吃一惊，手中的筷子竟落地而不觉。恰巧，响起一阵春雷，刘备立刻掩饰说：“雷霆一震，使人胆战心惊。”

曹操用嘲弄的目光盯着刘备，说：“大丈夫还害怕区区雷声？”

刘备说：“孔子遇到疾雷暴风，都会因为敬畏上天而变了脸色，我又怎会不怕？”

一阵雷声使曹操忽略了刘备听说自己是英雄而失态的细节。一会儿，关羽、张飞寻来了，刘备便起身告辞，逃离了虎穴。

刘备回去后，对关羽、张飞说：“今日惊煞我也！”

关羽、张飞忙问何事，刘备说：“我在后园种菜，主要就是想让曹操认为我胸无大志，谁知曹操目光如炬，竟指我为英雄。”

莽张飞哇哇大叫：“曹操说得不错呀，兄长本来就是英雄嘛。”

刘备说：“曹操说我与他乃今天仅有的两个英雄。双雄不并立，他既在心目中把我当作最大的敌人，那我们住在许昌，在他的掌握中，不是随时都有生命危险吗？所以，我吃惊得掉下了筷子，幸好一阵雷声响起，让我掩饰过去。”

不久，袁术兵败势穷，放弃了淮南，北逃青州。刘备趁机向曹操自荐去追击袁术，曹操一时大意，竟同意了。刘备得令后，立即束装出城，如同出笼之鸟，兼程东进，终于脱离了曹操的掌握。

东晋咸和二年，属后将军郭默假传皇帝的诏令，袭杀江州刺史刘胤，自己坐上江州刺史的宝座。消息传来，举国上下十分震

惊和气愤。陶侃听到这件事以后，也义愤填膺，觉得刘胤死得不明不白，里面一定有文章。

陶侃召来部将说：“郭默骁勇暴虐，目无法纪，所到之处，洗劫一空，实在是国家的祸害、人民的罪人。如今假传皇帝的命令，捏造事实，杀掉了刘刺史，真是天理难容，我决心兴师问罪，为民除害，伸张正义。”

将士们都建议说：“郭默如果不奉皇帝诏令，怎么敢如此放肆、擅杀大臣。要兴师讨伐，也应该等到朝廷下诏允许，才能进军。”陶侃严正指出：“皇帝年纪还轻，和刘刺史没什么怨仇，这件事肯定不是他的主意，诏令一定是假的。况且，刘胤向来对朝廷忠心耿耿，为朝廷所信任，出任江州刺史，政绩也不错，即使有点小错，也不至于处极刑！”于是，他果断地下令出兵，征讨郭默。陶侃一面迅速派将军宋夏、陈修率兵驻守湓口，自率大军随后；一面派使者到京城上表请求讨伐郭默，又写信给丞相王导陈述利害。

郭默原是中原地方武装的首领之一，他骁勇善战，残暴不仁，在中原经常和石勒、赵国等作战，人们都惧怕他的剽悍英勇。祖逖收复中原地区时，地方武装大多投降了晋。郭默降晋后，被封为属后将军。后来，他看到东晋王室内讧，于是又野性复发，飞扬跋扈。当他听到陶侃的讨逆大军已经逼近湓口，急忙派使者送给陶侃许多美女和丝罗绸缎，又写了一封信给陶侃，谎说他是奉命行事，请陶侃不要插手，否则，一切后果由陶侃自行承担。陶侃撕了信，抛弃了礼品，驱逐了使者，迅速督军自湓口沿江向武昌进发，一日千里，直捣敌巢！

且说王导接到陶侃的来信一看，其中有句话说：“郭默今天杀了州官，就让他做州官，明天杀了宰相，难道就叫使做宰相不成？”王导看了悚然一惊，决定支持陶侃。王导回信支持陶侃出兵讨伐。

不久，陶侃就接到了皇帝的诏令，信心倍增。讨逆大军所到之处，势如破竹，武昌的形势岌岌可危。陶侃考虑到郭默也是中原名将，智勇双全，如果与他最后决战，自己的力量也难免受到重大损失，最好能选择一个既能破敌又能保存实力的办法。

陶侃想到郭默的部将宗侯与郭默有杀父之仇，而自己与他是莫逆之交，何不利用宗侯这个内线，激起他的仇恨和怒火，让他寻机杀掉逆贼，或者做个内应，里外夹击郭默呢？于是，他便写了一封义正辞严、文情并茂的信，派使者送给宗侯，接着调兵遣将，积极准备攻打武昌。

宗侯接到陶侃的信，读道：“……逆贼郭默本是胡将，不守王法，擅杀无辜，致使国家遭祸，人民受难。令尊大人接杀在前，刘琨将军遇害于后，我怕从此以后，朝廷没有安定的日子。如今，我奉命讨逆，为含冤死去的忠臣义士，伸张正义；为天下的劳苦百姓，撑腰说话。如果将军能以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为重，助我一臂之力，或送首级，或作内应，为国除害，为百姓伸冤，则是国家和人民的莫大幸福……”

宗侯读罢书信，心潮起伏，旧恨新仇，一齐涌上心头。经过一番沉思，他决定为讨逆做内应。双方里应外合，陶侃终于打败了郭默。

世界纷繁复杂，很多事情随时都在发生变化。变乱之忍的基本点有这么几个方面。一是善于根据不同情况做出不同的应变，不拘泥于成规，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灵活变通地运用自己的智慧去解决问题。二是要跳出思维方法的固定模式，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全方位地看问题，不为突发的事变所震慑。三是要临变不惊，临乱不慌，处理变乱要有恒心，有决心，有勇气，不能手软心慈。四是应该多注意总结、分析，在变乱发生之前做好相应的准备工作，不至于事到临头，还不知如何应付，这样就会使自己处于被动的局面。五是而对变乱要积极地寻求处理变乱的

方法，而不能慌不择路，毫无原则可循。

临变有制，通达变化，这是大智之人才能为之的事情。很多人不知随机应变，不知如何面对眼前的变故，所以要受到变故的打击。临变不慌，机智对变，才是真正的能忍变乱。

二十九、侮之忍

【原文】

(一) 富侮贫，贵侮贱，强侮弱，恶侮善，壮侮老，勇侮懦，邪侮正，众侮寡，世之常情，人之通患。识盛衰之有时，则不敢行侮以贾怨；知彼我之不知，则不敢抗侮而构难。

(二) 汤事葛，文王事昆夷，是谓忍侮于小。太王事匈奴，勾贱事吴，是谓忍侮于大。忍侮于大者无忧，忍侮于小者不败。当屏气于侵夺，无动色于睚眦。

【译文】

(一) 富有的欺负贫穷的，高贵的欺负下贱的，强大的欺负弱小的，凶恶的欺负善良的，勇敢的欺负懦弱的，邪恶的欺负正直的，人多的欺负人少的，这是人间的常情，人所共有的毛病。若知盛和衰都是因时而变的，就不敢欺负别人积下怨恨。知道人与人之间总有不了解的地方，就不会产生欺负而构成矛盾。

(二) 成汤侍奉葛，文王侍奉昆夷，这就是说忍受欺负侍奉小国君。太王侍奉匈奴，勾践侍奉吴国，这是说忍受欺负侍奉强大的国家。忍受强大的一方欺负没有忧虑，忍受弱小的一方欺负永远不会失败。应在别人侵略掠夺时屏声息气，不为一个小小的眼神生气。

【解析】

有钱叫富，无钱叫贫；有势位叫贵，无势位叫贱。世上的常情，是有钱有势的人欺负无钱无势的人，力量强壮好行凶暴的人欺负力量微弱心地善良的人。所以古灵陈先生作仙居县长，教导他的百姓说：“不要以凶暴欺负善良，不要以财富欺负贫穷。要知道盛和衰都是一时的事，人与人之间总有力量不对等的时候”。

孟子说：“只有仁者，才能以大侍小。所以商汤王才侍葛，周文王才侍昆夷。只有智者才能以小侍大。所以古公亶父才侍奉匈奴，勾践才侍奉吴。以大侍小的，是乐天的人；以小侍大的，是敬天的人。乐天的，保有天下；敬天的，保有封国。汤，就是商汤王。商汤王为诸侯的时候，和葛国是邻居。葛国首领游手好闲不敬商朝。汤王给他送去牛羊，葛国首领把牛羊杀来吃了，还是一如既往。汤王又派人为他耕种。这就是指汤王能以大国侍小国。文王，指周文王。昆夷，是西边的少数民族。文王为西伯，住在岐山时，和西戎靠近，经常受到西戎的侵略。文王也不和它计较，只是修养自己的道德来感化它。这也是指文王能以大国侍小国。太王，指周文王的祖父古公亶父。匈奴，是北方的少数民族。以前太王住在邠时，势力不还不大，匈奴多次侵略他。古公亶父给匈奴送去钱财珠宝牛马，还是照样受到侵略。太王于是离开邠，到岐山之下居了下来。到他的后代文王武王时，他们便掌握了天下。勾践，越国国王的名字。吴，是指吴王夫差。在吴国强盛的时候，吴国在夫椒打数了越国兵。把越王囚禁在会稽。勾践派他的大夫文种到吴国谈判求和。种跪拜叩头，向吴王传达越王的关于越国愿意给吴国做奴隶的意思，并且用美女和珠宝贿赂吴国有关人员。吴王于是赦免了勾践。勾践回国以后，每天枕着武器睡觉，每天尝一口苦胆的味道，以示报仇的决心，同时努力教导他的是姓，最终势力壮大，灭掉了吴国。勾践和太王，都是

有智者，能够审时度势，终究建立了大业。朱熹说：“只有仁人的心，才宽宏慈善，不从自己一方出发计较大小强弱。所以，旁边的小国虽不恭敬，而仁人爱护之心却不忍中断。只有智者明礼义，审时势，所以，虽然受到大国欺负，但侍奉的礼义还是不忍废除。那些能够来自于大的方面的欺负的人，如太王、勾践，识时势，观变化，最终能保全自己的国家，不给子孙后代留下隐患。那些忍受来自于小的方面的欺侮的人，如汤和文王，心怀宽大仁慈，不和小国计较强弱，所以能安抚四方。四方感仁，归化中国。最终统一了天下，保国家长治久安。很少有疵漏。”胡寅《管见论》说：“无言不答，无德不报，这是君子的美德；一顿饭也要酬谢，一个眼神也要回击，这是小人的小心眼。”

不少人难以忍受他人的屈辱、欺侮，一旦受侮，便无法平静而一定要发泄，但在条件不许可的情况下，只能是使自己更难以自控，试想作为一个流民的韩信，连饭都吃不饱，而要不忍受富家子弟胯下之辱，而只是一时激愤的将他杀死，自己也得抵命，那就没有后来的淮阴侯了。

只有能够忍受欺侮，才能成为真正的贤士，为社会贡献自己的才能。

三十、谤之忍

【原文】

（一）谤生于讎，亦生于忌。求孔子于武叔之咳唾，则孔子非圣人。问孟子于藏仓之齿颊，则孟子非仁义。

（二）黄金，王吉之衣囊，明珠，马援之薏苡。以盗嫂污无兄之人，以笞舅诬娶孤女之士。

（三）彼何人斯，面人心狗。荆棘满怀，毒蛇出口，投畀豹虎，豹虎不受。人祸天刑，彼将自取。我无愧怍，何嫌之有。

【译文】

（一）诽谤来自随便乱说，也来自猜忌。如果孔子计较武叔的诋毁，那么孔子就不是圣人。如果孟轲计较藏仓的胡言，那么孟子就不会信守仁义。

（二）黄金，不过是王吉的一袋子衣服；明珠，不过是马援的薏苡。用和嫂子私通的罪名去污蔑没有兄长的人，用殴打岳父的罪名去诬蔑娶了孤女的人。

（三）那是什么人呢？人面兽心，满肚子的荆棘，毒蛇从嘴里往外钻。把他们扔给虎豹，虎豹都不吃。上天的惩罚，他将自作自受。我没有做什么亏心事，有什么遗憾的呢？

【解析】

说人坏话或毫无根据的指责他人就是谤，而遭人诽谤也是让

人很烦恼的事。本节即分析了诽谤的来源，以及对待诽谤的正确态度。

诽谤形成的原因，综合起来不过是这样几点：一是由于仇恨他人的成就或是为人，二是妒嫉他人的成功，惧怕他人的成就超过自己。无论是圣人、伟人，还是凡人、常人都有可能受到诽谤。

据《论语》中记载：孙武叔毁谤孔子，他的学生子贡针锋相对地反驳说：“孔子是不可毁谤的，仲尼就像太阳和月亮，没有谁能达到他思想的高度。人虽然想自绝生命，又怎么能损害太阳和月亮的光芒呢？”

孔子一生，事事处处注重自我修养，依然有人诽谤，所以我们常人受诽谤也是常事，问题在于我们如何对待诽谤。有的人一听到对自己的抵毁之言就怒不可遏，要去论个明白，不能忍受诽谤之气，而有修养的人却视之平常。《孟子》中记载：有次鲁平公要见孟子，鲁平公的心腹臧仓在鲁平公面前说：“礼义是要从贤者身上表现出来的，而孟子办丧事不守礼义。您不要去见他！”鲁平公没有问青红皂白，轻信了臧仓的话，没有去见孟子。后来孟子的学生名叫乐正克的来告诉孟子说：“鲁平公要见您，他的心腹臧仓拉住了他，最终使他来不成。”孟子处之淡然，不以为然。只要自己行得正、走得直，又何惧流言呢？

东汉马援，汉光武帝时，征讨交趾，封为伏波将军，又封为新息侯。在征讨交趾的时候，马援曾经吃过薏苡之实，因为吃薏苡能够强健人的身体、抵挡南方的瘴气。在从交趾回撤的时候，马援带了一车子的薏苡回来。等他死了以后，有人给皇帝上书，诬蔑说马援当时带回来的，是一车明珠文犀。皇帝听了很愤怒，马援的妻妾儿女因此很惶恐，赶到宫廷前请罪诉说冤屈。当时有一个以前做过云县令叫朱勃的，给皇帝上书说：“马援为国家服务二十二年，北边征讨沙漠以外，南边扫荡长江南海。多少次接

触有害的气候，多少次差不多死在军中。天下没有听说他有过失，部下没有听说他有什么可非议的地方。现在，他一家妻儿老少杜门不敢出，马援死了，他们连上坟哭拜都不敢。冤怨和不满都出来了，使他们的亲戚都感到害怕。我对这件事感到十分伤心。圣明的君主在赏赐臣下时应该慷慨，在处罚臣下时应该吝啬。高祖曾送给陈平黄金四万两，以充作离间楚国的活动经费，从来不问陈平是怎么用钱的。哪里存在钱谷一类小事上生出怀疑的道理呢？”书送上去以后，皇帝的怒气便渐渐消散了。朝廷还派人安抚马援的家。所以后汉吴佑为他的父亲吴恢上书说：“过去马援因为薏苡而招人诽谤，王阳因为衣袋而得到不好的名声。对于能引起嫌疑的事，先贤总是很谨慎。”

西汉直不疑，汉景帝时当御史大夫，有人诬陷他和嫂于私通。不疑说：“我连兄长都没有！”然而别人始终不信他的话。

东汉弟五伦，字伯鱼。汉光武帝时任会稽太守，后来改任蜀都太守。光武帝对弟五伦笑说：“听说你使吏打你的岳父，不给妻兄饭吃，真有这种事吗？”弟五伦回答说：“臣子三次娶妻，都没岳父。小时候饥寒交迫，一石米要值一万钱，所以知道米的贵重，实在不肯轻易给人饭吃，但妻兄来了，总不至于让他饿着肚子。”

《三国志》载魏武帝曹操说：“相互勾结，形成一个小团体，是圣人所痛恨的。听说冀州的风俗，父子分家，互相说长道短。以前直不疑没有兄长，世人却说他私通他的嫂子。弟五伦娶孤女，别人说他虐待岳父，这都是混淆黑白、欺天欺君的一种人。”

古人对于行诬陷他人之行，言他人短处的人十分痛恨，以至于他们认为把奸诬陷人的家伙，扔到豺狼虎豹那里去，连豺狼虎豹都不愿吃。

诽谤他人是人的一种无能的表现，专好陷害他人，污蔑他人的人是不会有什么好下场的。陈朝有个叫司马申的人，字季之，

河内人。大建年间任秣陵县令，又升为东宫通事舍人，先后侍奉了三个皇帝。他掌握着朝廷的机密，很受信任，因此他便作威作福。司马申生性残酷狠毒，喜欢无中生有，经常诋毁朝廷上的正人君子，所有的人差不多都因为他而受害。有违背他的意旨的，司马申一定会捏造谣言来诬陷他；如果对他阿谀奉承，司马申就找机会推荐他做官。

对于忍谤，还有另一方面的意思，就是要拒谗言、诽谤于不听，保持冷静的头脑，明辨是非。汉武帝去世的时候，汉昭帝不过8岁，还是个孩童。汉武帝放心不下，把他托给霍光、金日磾、上官桀、桑弘羊四位大臣。四人之中，霍光是大司马、大将军，地位最高，掌握着朝廷大权。

霍光忠心耿耿辅佐汉昭帝，把国家大事处理得井井有条，因此威望日益增高。但是霍光为人耿直，做事不讲情面，得罪了上官桀、桑弘羊、盖长公主（汉昭帝的大姐）等一批人。这些人本来就忌妒霍光，这时因为自己的私欲没有得到满足，更是恨透了他。正好当时汉王刘旦（汉昭帝的哥哥）因为自己没有做成皇帝，也对霍光极为不满，上官桀等人就和刘旦勾结起来，想设计除掉心头之患霍光。

汉昭帝14岁那年，上官桀一伙趁着朝廷让霍光休假，伪造了一封刘旦的书信，派人冒充刘旦的使者，把信送到了汉昭帝手里。汉昭帝接到信一看，上面说：“大将军霍光出去检阅御林军，居然擅自摆上皇上专用的仪仗，吃只有皇上才能享用的饭菜，不守法度，耀武扬威。他还不经皇上批准，擅自往大将军府增调武官，这简直是独断专行，没把皇上放在眼里！我担心他有阴谋，对皇上不利。我愿辞去王位，到宫里保卫皇上，提防奸臣作乱。”上官桀、桑弘羊等人做好一切准备，只等汉昭帝一声令下，就把霍光逮起来。谁知昭帝却没有动静。

第二天清早，霍光去上朝，听说了这件事，就待在偏殿中等

候发落。汉昭帝不见霍光，问道：“大将军在哪儿？”上官桀回答：“大将军因为被燕王告发，所以不敢进来。”霍光进去，自己摘掉帽子，跪下磕头请罪。汉昭帝说：“大将军只管戴上帽子。我知道那封信是假的，你没有罪。”霍光又高兴又纳闷，问：“皇上怎么知道的？”汉昭帝说：“大将军检阅御林军就是最近的事，增调校尉到现在也不到10天，燕王远在北方，他怎能这么快就知道？再说，将军如果要作乱，也不必依靠校尉呀。”上官桀一伙和文武百官听了都大吃一惊，觉得这小皇帝年纪不大，却真不简单呢。

汉昭帝又说：“这事只问送信人就可以弄明白，不过要是其中有鬼，他肯定逃跑了。”左右连忙去找送信人，果然跑了。汉昭帝马上下令捉拿，还连连催问捉到了没有。上官桀他们吓得要死，就劝汉昭帝：“这小事一桩，皇上就不必追究了。”汉昭帝说：“这事还小吗？”从此他就更加信任霍光，怀疑起上官桀一伙来了。

后来上官桀他们又在汉昭帝面前说霍光的坏话，汉昭帝发火了，说：“大将军是位忠臣，先帝嘱咐他辅佐我，谁敢再诬蔑大将军，我就治谁的罪！”上官桀他们看这法子行不通，就商量着让盖长公主出面请霍光喝酒，埋伏下士兵把霍光杀了，然后废了汉昭帝，立燕王刘旦为帝，这阴谋还没来得及施行，就被当昭帝和霍光发觉了。上官桀一伙全被杀了头，燕王刘旦和盖长公主也只好自杀了。

靠陷害他人、诽谤他人，运用恶毒的手段，即使达到自己的目的，也不会维持长久，早晚会被别人识破。

孟郊的诗说：“古人像野兽一样，却都有圣人的道德；现在的人冠冕堂皇，他的心肠却像野兽般不可估测。看起来是笑，却未必和善；看起来是哭，却未必悲哀。只是在口头上表示是朋友，肚子里却是满腹的毒计。好人常常根据正道行事，所以不苟

合于世上的流俗；恶人诡计多端，只要能得到就不顾仁义道德。”

孟郊对世人心态的了解也是很深入的，他的评判也是客观的。所以我们在日常中应该注意那些口是心非，脸上一团和气，背后专门去攻击、陷害、诽谤他人的人，这是诽谤之忍的一个方面。同时自己做人也要正直，不要因为别人超过了自己，就无法忍受这种现实，仇视别人，不顾一切而去制造流言蜚语。还要注意，听到了对他人的诽谤之辞，要冷静分析，忍轻信和幸灾乐祸之心，善以待人。

我们还应该认识到诽谤生于对他人的仇视，对他人的忌恨，反过来对他人的诽谤也引发他人对你的仇恨，这样你来我往，除了增加更多的仇恨，对于个人和社会都没有任何好处。

有时也应看到，无风不起浪，诽谤自己的人固然可恨，但自己的行为是否也有过失和不足之处呢？对于别有用心的攻击，置之不理，让它不攻自破，但对于针对自身问题的批评、指正，虽然话不好听，但也要从中分析，总结教训，才是对于诽谤正确的态度。

世界上到处充满了竞争，竞争的结果必然是有胜有负，有输有赢。不能只允许自己胜利，而看不得别人成功，一旦别人的能力超过自己，他人所得的结果好过自己，便忌妒不已，口出恶言，加以诋毁。须知良言一句三冬暖，恶语伤人六月寒，诽谤之词一出，暴露的是你自己卑鄙的心理、低下的人格，同时也伤害他人，扰乱视听，造成无法挽回的恶果。造谣、诽谤、中伤他人都是无能的表现，真正有道德、有修养、有才干的人，是鄙视这种作法的。要在日常的竞争中，战胜对手，靠的是自己的实力。

三十一、誉之忍

【原文】

(一) 好誉人者谀，好人誉者愚。夸燕石为瑾瑜，诧鱼目为骊珠。

(二) 尊桀为尧，誉跖为柳。爱憎夺其志，是非乱其口。

(三) 世有伯乐，能品题于良马，岂伊庸人，能定驽骥之价。

(四) 古之君子，闻过则喜。好面誉人，必好背毁。

【译文】

(一) 喜欢赞美别人的是阿谀奉承，喜欢别人夸奖的则是愚蠢。称赞燕石是宝玉，惊奇鱼目混为骊珠。

(二) 把桀尊称为尧，夸赞盗跖象柳下惠。爱憎不分丧失了立场，是混淆是非、胡说八道。

(三) 世上只有伯乐，能够看出马的优劣，那些平庸的人，怎么能够判断马的好坏。

(四) 古代的君子，听别人指出他的缺点就高兴。喜欢当面吹捧别人的人，必然背后诋毁别人。

【解析】

誉，夸奖、赞美之意。赞美人是一门艺术，这需要洞察力和

创造力。被人赞美也是一种享受，这要看赞扬是否适度。本节指出，不要轻易夸奖别人，那有阿谀之嫌，也不要喜欢别人奉承。

子思回答公丘懿子说：“不了解事情的是非而喜欢别人赞扬自己的人，是再糊涂不过的了。”不掂量是不是合于礼义，而一味阿谀奉承，是再谄媚不过的了。

石头和美玉，鱼目和宝珠是有本质区别的，若故意混淆，是会遭到耻笑的。《新序》上说，宋国有一个傻子，得到燕石，以为是很珍贵的宝贝，用十重皮柜子装着。周围客人看见了，便掩口而笑，说：“这是燕石，和砖瓦没有什么不同。”瑾瑜，指美玉，骊珠。《庄子·杂篇》说：“河上公家里穷，他的儿子在河里得到了一颗千金之珠。父亲对儿子说：‘珠在骊龙的下巴下面，你能得到它，是碰巧龙睡着了。假如龙没有睡着，你怎么能得到骊珠呢？’”

柳宗元的文章《上权德与君》说：“揣燕石而参观昆仑山的园圃，带着鱼目而游览大海，只会受到讥笑，对我有什么帮助呢？”《文选·卢湛诗序》说，用夜光珠报鱼目。夜光，宝珠。鱼目混进珍珠，乱假成真。丑姑娘穿着漂亮的衣服，西施却背着柴草。朱子《参目契》说：鱼目哪里是珍珠？蒿草也不成大树。

爱憎不分，会丧失自己的立场；而阿谀奉承则全因口舌引来祸害。

尧，传说中的唐帝。他聪明晓礼，光耀天下，明了天地，能修养自己美好的道德。史书称他的仁义像天一样广博，他的知识能像神一样丰富融通。桀，传说中的夏朝君主。史书说桀贪婪残暴，宫殿用美玉筑成，耗尽了人民的财富。《尚书》说夏桀罪大，是天帝把他打死了。如果把桀夸赞成尧，难道不是是非不分么？贾谊《吊屈原赋》说：“圣贤反逆，方正不正。说卞随伯夷为人混浊肮脏，盗跖庄跻却又清廉。”随，指卞随，商汤王要把天下让给他，卞随不接受。这件事在《庄子》上记载着。夷，伯夷，

不要国君的位子，却逃到山上，最终被饿死了。这些都是古代的清廉之人，孟子说圣人是清明的，现在反而说他们肮脏。跖，指盗跖；跣，指庄跣。两人都是秦国和楚国的大强盗。现在反说成是清廉之人。柳，指柳下惠。孟子称他是贤人里内很祥和的人，现在反倒拿盗跖与柳下惠混淆，难道不是是非颠倒得太厉害了吗？

《史记·韩非子传》太史公曰：过去有一个叫弥子瑕的，曾经受到卫国国君的宠爱。卫国的法律规定：盗乘国君的车子，要受砍去双脚的罪罚。不久，弥子瑕的母亲病了，他连夜假传国君之命驾着国君的车子赶回家。卫君听到这件事后，夸奖说：“孝敬啊！因为母亲的原因而不惜犯下砍脚之罪。”弥子瑕和卫君游果园，弥子瑕摘了一个桃子，吃了觉得很甜，便把没吃完的那半个桃子给卫君吃了。卫君说：“这是爱我啊！忘记了自己却想着我。”等到弥子瑕老了，卫国国君也不喜欢他了，曾经触犯了卫君。卫君说：“这个人曾经盗乘我的车子，又曾经将吃剩下的桃子给我吃。”弥子瑕开始受到宠爱而后来变成罪人，不是别的，只是爱憎之情改变了。根据上面的这些来看，难道不可说爱憎改变了志趣，嘴巴上没有是非吗？

伯乐，是古时代善于看马的人，名孙阳。伯乐这两个字，是天上的星宿名，主管马匹。伯乐能看马，所以把它拿来作为名字。苏代对淳于髡说：“有一个卖骏马的人，连续三天站在市场上，没有人搭理他。等到遇上了伯乐，伯乐看了他的马一眼，临去又回头望了一眼，一天之内，那匹马就增加了十倍的价钱。”弩，不好的马；骥，日行千里的好马。只有伯乐才可以分辨其好坏，判定其高下，基本上不会认错。假如很平庸的人去估计，不一定都很恰当。所以韩愈在《杂说》中说：“世界上先有了伯乐，然后才会出现千里马。”只有伯乐能辨别好马，这是说有内涵有知识的人才能正确评价事物，而没有本事的庸人说得天花乱

坠，也是不可信的。所以，要去夸奖别人，首先自己要明辨是非，站在一定的高度上，否则便是阿谀奉承的表现。

同时，本节劝诫人们，不能只喜欢听别人称赞。喜欢别人巴结奉承自己的人，也会自觉不自觉地阿谀自己的上司。而喜欢听好话这个弱点被人抓住，也就自然会被利用。

汉高祖刘邦把自己的儿子分封为王，在临危时还召集列侯群臣于病榻相率宣誓：“此后非姓刘的不得封王，非有功不得封侯，如违此约，天下共击之。”

及至驾崩，大权尽归皇后吕雉之手，吕后一旦握权，便想杀尽遗臣及各王，变汉朝为吕家天下。各王逐渐被她杀害了，未遭毒手的也都被削了兵权。

齐王刘泽，眼见各兄弟被姓吕的迫害到这般地步，禁不住在院子里仰面大哭起来。正当他大放悲声之时，忽然背后有人说：“大王！有什么事值得这般悲伤？”

刘泽回头一看，原来是田子春，便对他说：“我虽被封王，却一点权力都没有，当日父王给我的20万兵，被吕后追回去了，我自身也难保。”

田子春笑着说：“这有什么难？只要你相信我，我有办法去京城长安把兵权讨回来，你给我一笔活动费和黑白两匹马就行！”

刘泽马上答应。田子春还带了七岁大的儿子奉郎一起上路，在长安的旅店住下。他打听到吕后最心腹的人是六宫大使张石庆，便在他身上打主意。他知道，只有利用吕后跟前的红人，才能把事办成。

田子春给张石庆献了宝马，又攀上了亲戚，称他为姐夫，来往得很不错。田子春每每捡张石庆爱听的话说，渐渐关系越来越好。

田子春是个善于逢迎的人，每天和张石庆高谈阔论，很得“姐夫”欢心。一日，在闲谈间，张石庆谈起吕后的事，田子春

乘机便说：“如果姐夫能向太后奏请封吕氏三人为王的话，她一定很欢喜，将来姐夫可能做上大夫呢！”然后再把利害关系一说，张石庆连连称赞他的计策高妙。

次日入朝，张石庆果然奏请封三吕为王，太后大喜，转问丞相陈平，陈平说：“太后所见甚对！”即封吕超为东平王，吕禄为西平王，吕产为中平王，又封张石庆为东平丞相，赏帛金三万。

张石庆喜不自胜地回来，告诉了田子春。田子春假作一惊，说：“我真该死，酒后胡言，这一来倒坏了吕家大事了！”

“什么？”张石庆也吃了一惊。

“是这样，刘氏还有三个王在外，无兵无权的，今见一天之内封三个姓吕的为王，自然不欢喜啦，万一一起疑心，造起反来，事情不是弄糟了吗？”

张石庆本是一个脓包，听他一说，也连忙问：“那怎么办好？”

“现在唯有想办法也给姓刘的一点好处。”田子春这般那般，在姐夫耳底嘀咕了阵，说得张石庆眉头都动起来。

当晚，张石庆入宫见太后，奏说：“外间已传开了，关外三王刘泽、刘号、刘长，知封三吕为王，心中不服，想造反了。”

太后问：“又要用什么方法制止他们呢？”

“可不可这样？”张石庆说：“将三王中的有官者赐赏，无官者付给兵权，他们有了甜头就不会造反了！”

“对！你说的是。”

太后立即叫陈平入宫，商议此事，陈平心里暗喜，想必是山东有人打进来替刘泽取兵印了。

太后问：“刘氏三王谁无兵权？”

陈平答：“只有山东刘泽无兵印。”

“好，叫刘泽入朝！”

使者到山东，告诉刘泽，刘泽大喜，即刻起程上京。太后在

殿上召见，说：“我儿镇守边庭，久困劳苦，我就把兵印军权给你，务必谨慎从事！”

刘泽拜倒谢恩。太后一见刘泽身躯魁梧，状貌如神，心中有点畏惧，拿起兵符又问陈平：“可不可以给他？”

陈平说：“太后圣鉴不错！”

太后便把兵印给张石庆转交刘泽。

太后又问：“兵印已交给了，应该给多少兵马？”

陈平说：“凭太后主意吧！”

“3万？”太后伸指对刘泽说。

陈平向刘泽眨一下眼，刘泽不说话。

“5万？”

刘泽还不开腔。

“7万？”太后再问一句。

刘泽依然眼光光地望着，头摇了两摇。

太后发火了，连忙摆手说：“不给了，不给了！”

当时陈平立即喝叫起来：“刘泽！还不叩头谢恩。太后娘娘已允给你25万军马了。”刘泽急忙跪下谢恩。这可急煞太后了，真想不到陈平有此一着，但“君”无戏言，只好无可来何地刘泽说：“看在高祖面上，就给了你吧！”

明天一早，刘泽往兵部交割兵马，率领了25万大军在郊外驻扎。有时能真正指出你错误的人才是真正的朋友。孟子说：“子路这个人，别人告诉了他的过失，他就很高兴；大凡听到很有益处的话，就给别人行礼。”

柳盗跖回答孔子的话说：“我听说这么一句话，喜欢当面奉承别人的人，也必然喜欢背后诋毁别人。”

是这样，喜欢当面讲人好话的人，抱有自己个人的目的，他说的并不一定是真心赞扬你的话，其心中也可能充满了对你的不满或是鄙视，所以背后也会忍不住去讲你的坏话，去诋毁你，故

而听了谄媚之言应该认真分析，不要轻易为其高兴而不分是非。要能够忍住别人讲你的好话时的自满之心。北宋王安石实行变法革新的时候，任用了一些新人做官，邵康节给他写信说：“您现在当政，对于您的改革，一些人看有看法。特别是那些有道德的人，他们虽然说话难听，常常使你厌烦憎恶，但以后您会得到他们的帮助。相反那些善于阿谀奉承的人，目前他们的话您听起来很顺耳，心里感到高兴，可是一旦您失势，他们之中一定有人会出卖您去求荣，应该警惕这种谄谀之辈。”后来果如邵康节所说，深受王安石欣赏的吕惠卿就背叛了他。因此，我们不但对于称赞他人要慎重，更要正确的心态去对待他人的称赞。

三十二、谄之忍

【原文】

(一) 上交不谄，知几其神。巧言令色，见谓不仁。

(二) 孙泓曲学，长孺百折，萧诚软美，九龄谢绝。

(三) 郭霸尝元忠之便液，之问奉五郎之溺器，朝夕挽公主车之履温，都堂拂宰相之丁谓。节之简册，千古有愧。

【译文】

(一) 同有地位的人打交道不阿谀奉承，把握关键时机象神仙一样。花言巧语，打扮漂亮，那么别人都说他是不仁义。

(二) 孙泓学歪门邪道，长孺多次当面批评人，萧诚温和可亲，张九龄感谢李泌的告诫。

(三) 郭弘霸品尝元忠的便液，宋之问端着五郎的便器，赵履温早晚把自己系在公主的车上，丁谓在都堂上为寇准拂弄胡须。这些行为记在史书上，给千秋万代留下惭愧。

【解析】

谄，巴结奉承。谄媚是非常危险的，许多人明知是虚假可还相信，结果会酿成大祸，本节告诉人们：君子为谄媚所动，且谄媚者为人所不齿。

《易·系辞》说：“知道关键的一点，大概是神仙吧！君子和

比自己地位高的人相交往，不阿谀奉迎；和比自己地位低的人交往，不多语。”《庄子·渔父》说：“揣摸别人的意思说话就叫谄。”

《论语》说：“话说得好听，外观打扮得漂亮，仁就少了。”意思是把话说得好听，把颜色弄得悦目，尽力打扮外表来取悦别人，那么人的本能放纵而本心的仁德就没有了。

西汉公孙弘，汉武帝时被选拔到金马门待官。当时有齐国人轅固，已经九十多岁了，也以贤良的名义征召到长安。公孙弘十分敬畏地对待轅固。轅固对他说：“你要追求正直的道理来说话，不要学歪门邪道来处世。”

西汉汲黯，字长孺。为人性情倨傲，很少讲情面，当面批评人，不能容忍别人的过失。武帝广招文学之士的时候，曾说自己想如何如何。汲黯回答说：“陛下心里欲望太多，面表现出多仁多义。您何必要装出行唐虞的政治的样子呢？”武帝发怒了，朝也不上了，对手下的人说：“太过分了，汲黯真是憨愚！”汲黯说：“皇帝安置公卿辅佐之臣，难道是要这些人根据君主的意思说话，来奉承君主，以至把君主引导到不义的地步上去吗？”

对人恭敬是尊重他人的外在表现，但是真正地接近一个人，成为知己或朋友，需要的是肝胆相照，而不是表面的恭敬。更何况有的人尊敬、佩服他人的言语不是发自内心，而只不过是逢场作戏，虚候得不得了，所以应该戒除阿谀之言。

唐朝的张九龄和严挺之、萧诚很要好。严挺之讨厌萧诚阿谀奉承别人，就劝张九龄谢绝和萧诚的来往。一次张九龄忽然气愤地自言自语：“严挺之太刚直，只有萧诚和柔可人。”当时李泌在旁边，对他说：“您从布衣出身，凭借自己的正直才当上宰相，难道你还喜欢和柔的人吗？”张九龄听了，吃了一惊，马上郑重其事地对李泌表示感谢。

这段故事反映了李泌的为人，他主张应该亲近正直的君子，而远离善于钻营，溜须拍马的人，忍住自己喜欢受恭维的心态。

唐朝的郭弘霸，凭借阿谀奉承的本事侍奉武则天，当上了御史。当时御史中丞魏元忠生了病，魏元忠的属下都去问候他。而郭弘霸一个人最后才去，他请求察看病人的大小便，并且把手指头伸进去沾了一点，放到嘴里品尝，用来检验病情的轻重程度。尝后高兴地说：“如果味甜就让人担忧了。现在它的味苦，没有什么大伤害了。”元忠因此十分讨厌他的阿谀奉承。

自以为得意的作法，完全不顾及自己的地位、人格，一味地讨好他人的作法，被人看不起，也暴露了自身的卑鄙。

唐朝的宋之问，字延清，是汾州人，武则天时担任尚方监丞、左奉宸内的官职。当时张易之等，与武则天关系很不一般，人称张易之等五人是武则天的五郎。宋之问极力巴结张易之，阿谀奉承他，甚至在张易之大小便时，也给他端着溺器。后来张易之失势，宋之问也被贬到了钦州。

自轻自贱，讨好、奉迎权贵到这种程度，让人看不起，完全是一副奴才嘴脸。这只有不知忍谄的人才干得出来。

唐朝的安乐公主与太平公主都依仗她们的权势干预朝政，她们接受别人的贿赂后，为人谋职。她们的这种活动都是用墨写诏书来委任官职，斜封后送到中书省，当时人称这种官为斜封官。到了睿宗景云年间，临淄王起兵讨伐韦氏一族，杀死了安乐公主。当时有个叫赵履温的司农卿，阿谀奉承安乐公主，曾经有一次般下他的朝服，以脖套挽拉公主的牛车。公主被杀后，赵履温飞快地赶到承天门，手舞足蹈，高呼万岁，但他的声音还没有消失，临淄王就把他杀了，其父与子同时被杀。百姓痛恨赵履温大兴徭役，于是纷纷动手割削他的肉体。

赵履温还想故技重演，旧主子被杀，马上摇身一变寻求新主子，可是世上并不是所有的人都喜农整日谄谀他人的小人。赵履温被杀是他自取其辱。

赵宋真宗时，寇准为宰相，丁渭为参政。他们曾一起在中书

省吃饭，汤洒到了寇准的胡子上，丁渭便赶紧站起来并轻轻地为寇准擦去胡子上的汤液。寇准笑着说：“参政，你为国家大臣，居然为你的上司抹胡子！”丁渭感到特别的羞愧。

以上阿谀奉承之辈的丑行，都被记载在史书上，因此才留下万年之遗臭，真可谓愧对千古。所以平常为人行事时应该尽力地去克制自己的欲望，就能使自己心胸高远，不去谀奉他人。

明朝初年，番禺是广东的首府。那时，番禺是个出名的难治理的地方，人称“烦巨”——大烦恼。那里的土豪劣绅、地方恶势力特别凶狂，驻军的头目尤其拔扈。这两种人勾结在一起明抢暗夺，无恶不作，就连州、县衙门中的官吏也常常被他们殴打欺侮，所以，几任知县都不愿意在那里做官。就在这种情况下，道同被派到了番禺做知县。道同这个人非同一般，他刚毅有胆量，不信邪不怕强权。他到番禺后对那些一贯豪强霸道的地方势力和驻军头目的违法行为从不宽容，对他们向县政府提出的一切无理要求，一律严辞拒绝。从此，番禺人民开始了比较安宁的生活。

可是好景不长。道同治理番禺不久，永嘉侯朱亮祖被朝廷派来镇守广东，驻守番禺。朱亮祖本是元朝末年一支地主武装的头子，为人凶悍异常，投降朱元璋以后，曾参与了许多重要的战役，立下了不少军功。洪武元年，他为明王朝攻取广东、广西出力很大，被封为永嘉侯。朱元璋先是派他出镇北平，这次又让他回广东主持军政。朱亮祖虽然已是朝廷大臣，但匪性不改，飞扬拔扈，这次来到广东更是不可一世。朱亮祖来到番禺后，曾多次进行威胁利诱，企图让道同做他的帮凶，但是，道同始终不买他的帐。

番禺县里有那么十几个土豪恶霸，长期以来合伙压低市价强行购买民间各种珠宝玉器到外地贩卖，从中牟取暴利。县里的商人百姓，稍有抗拒或不满，他们就捏造种种罪名加以陷害，番禺县的商民早已对这伙强盗恨之人骨。道同上任不久，就收到许多

揭发他们罪行的状子。道同经过多方查询，掌握了确凿证据后，就在朱亮祖来番禺后的不几天，把这伙坏蛋中为首的几个抓起来，带上木枷铁锁，在番禺城里最热闹的街市上示众，番禺县里人心大快。这些土豪就暗中准备了大量的金珠宝给新来的永嘉侯送去，求他出头在知县面前为他们开脱。朱亮祖收了贿赂，就在自己的官衙摆下酒席，叫道同去吃饭。酒过三巡，朱亮祖操着不在乎的腔调，让道同马上将枷在街上示众的几个坏蛋释放。道同听了，向朱亮祖拱了拱手，十分严肃地高声说道：“大人是朝廷的重臣，镇守一方的侯爵，怎么反而被这一班小人驱使呢？这件事断然不能办！”朱亮祖没有想到一个小小的知县，竟然敢在自己的酒席宴上当面教训自己，当时就沉下脸来，撤了酒席，把道同赶了出来。随后，他就派手下的武士到街上去打散了县衙中的差人，砸开枷锁，放走了那几个被示众的坏家伙。他觉得这还不够解气，又找了个借口，把道同弄到自己的官衙里，狠狠地鞭打了一顿。他认为，这样一来，就可以压服道同了。

番禺县里的土豪恶霸看到朱亮祖这样为他们撑腰，都争先恐后地送礼行贿，投靠到朱亮祖的门下。县里有一个姓罗的大户，为了巴结朱亮祖，把自己亲生女儿送给朱亮祖做了小老婆。罗家的狗男女有了永嘉侯这门大亲戚，依官仗势，好不威风，尤其是朱亮祖的那两个大舅子，更是欺男霸女，无法无天。但是，知县道同就是不怕使侯门贵戚的淫威，派人把那两个恶棍抓起来投入了监狱。朱亮祖一听说道同把他的两个大舅子关进了监狱，野性大发，大白天就派了大批武士冲进县监狱，抢走了在押的两个罪犯。

道同面对着朱亮祖这个目无国法、气焰万丈的大恶霸，满腔的怒火无法抑制。他连夜奋笔疾书，把朱亮祖到广东以来的种种罪恶行径一一写人奏章，上报朝廷。他要求明太祖朱元璋依法公断，惩处害民贼朱亮祖。谁知，朱亮祖也想到了这一步，他怕道

同抢先向朝廷揭发自己，就恶人先告状，给明太祖写了奏章，诬陷道同在番禺县妄自尊大，出言不逊，诽谤朝廷，辱骂公侯，欺压乡绅，并给道同编造了许多所谓恶毒诽谤朝廷的话。他的奏章通过军队系统很快送到了明太祖手中。明太祖朱元璋是一个执法苛严的专制皇帝，他看了朱亮祖的弹劾奏章，马上派专使去番禺处死道同。

两天后，明太祖又收到了道同揭发朱亮祖罪行的奏章。看到这份有理有据的控诉书，朱元璋明白自己上了朱亮祖的当。他十分欣赏道同的刚直和胆量。他认为，一个小小的知县敢于毫不畏惧地向自己揭发一个封疆大吏的罪行，真是气节可嘉、操行可敬，于是，又连忙派出专使日夜兼程，追回前诏，赦免道同。后派的专使虽然拼命赶路，终于和前面的专使同一天到达番禺，但还是晚了几个时辰，等他急急忙忙追到县衙时，道同刚刚被处死。为此，明太祖朱元璋十分恼恨朱亮祖，不久，就把他召回南京，宣布了他在镇守北平和广东期间的罪行，把他处鞭刑至死。朱亮祖这个一生最爱鞭打别人的恶魔，到头来自己死在皮鞭之下，也真是“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辰不到”！

道同死后，番禺人民对他十分怀念，许多人用木头雕刻了他的肖像供奉在家中，作为避邪除恶的神灵来朝夕礼拜，世代纪念。

一个正直的人应该是不谄不媚，要有骨气傲权贵，要远离奸妄小人，持节自守，特立独行，不同流合污。这就是谄之忍。

三十三、笑之忍

【原文】

(一) 乐然后笑，人乃不厌。笑不可测，腹中有剑。

(二) 虽一笑之至微，能召祸而遗患。齐妃笑跛而郤克师兴，赵妾笑跛而平原客散。

(三) 蔡谟结怨于王导，以犊车之轻诋；子仪屏去左右，防鬼貌之卢杞。

【译文】

(一) 快乐时候发笑，别人就不会讨厌。笑得无法猜测，心中像剑一样凶。

(二) 虽然笑声很轻微，却能招来祸害留下后患，齐国妃子笑别人跛脚而引发郤克派军队来攻打，赵胜的妾笑人脚跛而造成平原君客人离去。

(三) 蔡谟和王导结下了怨仇，是由于牛车的玩笑。郭子仪让左右人退下，是防备长得很丑的卢杞。

【解析】

笑是一门艺术，你不能旁若无人地笑，也不能在别人痛苦时去笑。本节指出笑也要适当，不能得意忘形，也不要笑不可测。同时，开玩笑不能过分，否则会导致祸害。

《论语》说：“公明贾对孔子说：‘快乐而发笑，别人不会讨

厌。’”笑得恰到好处，那么，别人就不会讨厌。讨厌，是指不喜欢过度而嫌恶。

唐人卢杞，唐德宗时为宰相。当时人们说他口内像蜜一样甜，心里象剑一样凶。阴险奸邪，因为他嘴巴甜，别人不知道他笑些什么。

《左传》宣公十七年，晋派晋献子郤克会盟于齐。齐人掀开帐幔，让妇人看郤克。郤克进宫，妇人在后房笑。晋献子怒而发誓说：“假如不能出这口气，就渡河（回国）”。献子回来，请求讨伐齐国。宣公十八年，晋国讨伐齐国。齐以公子弥作为人质。成公二年，晋军打败齐军。齐侯使宾媚人用纪甗、玉磬和土地送给晋国，晋人不同意，说：“一定要以萧同叔子为人质才行。”三年，齐侯到晋国朝拜，快要送上玉器的时候，郤克上前说：“这次你们来，是为了妇人那一笑。”意思是说齐侯为妇人笑郤克来谢罪，不是来修好关系的。

战国时的赵胜，人称平原君。他家的楼高踞于老百姓的房子之上。邻居有一个跛子，一蹶一拐地去打水，平原君的美人在楼上看见了，大笑。第二天，跛子到平原君家里来，请求说：“我听说您爱士，士不远千里而来，是因为您以士为贵而以女人为贱。我不幸残废，您的后宫看见了笑我，我想得到那个笑我的人的头。”平原君回答说：“好！”后来，平原君嘲笑地说：“看这个小子，居然想因为被笑了一次就杀了我的美人，不是太过分了吗？”始终不杀美人。过了一年多，门下的宾客渐渐走散了。平原君很奇怪，就问原因。有一个人上前答道：“这是因为你不杀笑跛子的美人，人们认为您爱女色而轻才士，所以宾客都走了。”赵胜因此感到羞愧，便杀了那个嘲笑跛子的美人，并到跛子家谢罪。后来，士又渐渐回来了。

东晋王导，王览之孙。妻曹氏，性好妒忌，且又泼辣，王导十分怕她，暗地里把小老婆们安置在别的房子里。曹氏知道了，

要前去察看。王导生怕老婆们受到污辱，赶快驾车先行。还怕迟到，便用拿在手上的麈尾柄打牛。司徒蔡谟知道了这件事，便戏弄王导说：“国家准备给您加九赐之礼。”王导不知话里有话，仅仅说不成不成。蔡谟说：“不过所赐之物没有别的，只有短的车辕，一驾牛车和长柄麈尾。”王导方才明白，大怒，对人说：“过去我和群贤在洛中游玩，哪里听说有个蔡谟？”于是两人便结下了怨。

唐人卢杞，唐德宗的宰相。长得很丑，脸色如蓝染料。郭子仪每次会见客人，妻子小妾等都在旁边。卢杞曾探视郭子仪，子仪把所有的小妾丫环都撤开了。有人问他这样做的原因，子仪说：“卢杞长得极丑而心肠险恶，女人见了他一定会发笑。有一天卢杞得势，我的家族就会被杀光了。”

笑，应该掌握好分寸、看准场合，避免笑可能带来的误会。而且，不能轻信或误解笑的含义，否则便会酿成大祸。笑，也要注意对象及其他人的感受和承受能力，以免弄巧成拙、事与愿违。

三十四、妒之忍

【原文】

(一) 君子以公义胜私欲，故多爱；小人以私心蔽公道，故多害。多爱，则人之有技若己有之；多害，则人之有技媚疾以恶之。

(二) 士人人朝而见嫉，女人入宫而见妒。汉宫兴人彘之悲，唐殿有人猫之惧。

(三) 萧绎忌才而药之遴；隋士忌能而刺颖达。僧虔以拙之字而获免；道衡以燕泥之诗而被杀。

【译文】

(一) 君子用公理战胜私欲，因此多爱心；小人由于私欲遮蔽了公道，因此多祸害。多爱心，别人有才能，好像是自己有才能；多害心，别人有才能就会嫉妒和讨厌。

(二) 士人进了朝廷便遭嫉恨，女人入了宫中便遭妒忌。汉宫中有“人猪”的悲剧，唐朝宫殿中有“人猫”的恐惧。

(三) 萧绎因为妒忌刘之遴的才能而毒死他；隋朝的学士因为妒忌孔颖达的才能而刺杀他。僧虔因写得很差的字而幸免于难，薛道衡因为写了首燕泥的诗而被杀。

【解析】

嫉妒是人的一种常情。嫉妒之心在不同人身上有不同的情

况：对心胸狭窄的人而言，嫉妒是毁灭自己，损害别人的武器；对有理想的人而言，嫉妒可化为无穷的竞争力。本节分析了嫉妒产生的根源和危害。

《论语》孔子说：“君子明于道义，小人明于势利。”义，是天理之应该；利，是人情之所想。大概君子根据天理行事，便没有人欲的私心，所以能泛爱人。小人放纵私欲，不明天理，所以嫉恶别人。荀子说：“君子才能以公理克服私欲。”

《尚书·秦誓》说：“假如有那么一个人，虽然没有什么才能，他的心却好，就会有胸怀。别人有才能，好像是自己的才能。对别的美德，总是真诚地爱慕。这是以天下为公的胸怀，是真正能容纳有才德者的人。所以说爱心多的人能克服私欲。至于有些人，由于私心，抹杀天理，看见别人有才，就妒忌憎恶，见人有美德，就扰乱妨害，这是不能容纳有才能者的人。所以《大学》说，像这些妨碍贤人、危害国家的人，应该把他们流放到边远无人之地，以防止妖魔鬼怪侵人国中，不让这些人住在国家内，乃是极其痛恨这些人啊！

从古至今，妒忌不忍的事例很多。

西汉邹阳，汉景帝时，曾在吴国做官，上书劝阻吴王造反，吴王不听，邹阳便离开吴国到了梁孝王那里，又被人诬陷下狱。在狱中上书说：“女人不管美丑，人宫便会受到妒忌；士不管是贤还是不贤，人朝便遭到嫉恶。”

汉代吕后妒忌汉高祖所亲近的戚夫人，便用毒药杀死了戚夫人之子赵王如意，又砍断了戚夫人的手和脚，挖去了她的眼珠，弄聋了她的耳朵，给她喝哑药，让她住在地窖里，叫她为“人猪”，并叫汉惠帝来看，惠帝大惊，大哭、大病了一场。

唐代李林甫，唐高宗时参知政事，参预朝政。样子很谦和，同别人说话，总是和蔼地微笑。实际上狡猾刻毒，暗地里中伤别人。别人说他笑里藏刀，柔能害人。称他为李猫，又叫“人猫”。

后来流放嵩州，并死在那里。

南朝的刘之遴，字思贞，是南阳人。梁武帝时为太常卿。刘之遴学识渊博，善于写文章，曾经做过湘东王萧绎长史的官职。一次，他准备回江陵，已到了夏口，萧绎平素就忌妒他的才能，于是派人送毒药给他，把他给毒死了。萧绎自己给刘之遴写了墓志铭，并给他的家属送了许多厚礼。这又是一个不能忍耐住对他人的妒忌而下手杀人的例子。妒忌他人因而对他人下毒手实在是再卑鄙不过的事，但是写写墓志铭或是给死者家属送点东西，也抹杀不了妒能忌贤的罪恶。所以因为怕别人的妒忌，不少人只能掩藏起自己的才干。南朝刘宋王僧虔，是王导的后代。文帝时官至太子中庶子，武帝时做了尚书令。他年轻时就擅长写隶书，宋文帝看见他在素扇上题的字，自叹着说：“不是他的书法超过王献之，而是他的器具雅度超过了他。”当时孝武帝自认自己的书法为天下之最，王僧虔不敢显示出他的笔迹，经常用笨拙的书法展示于世人，因此受到孝武帝的宽容，而免于获咎被贬的命运。

唐朝的孔颖达，字仲达，是冀州人。他八岁上学，每天朗诵章句千余。他长大后，很会写文章，并且通晓天文历法。隋朝大业初年，他考明经，成绩上等，被授为博士。隋炀帝征召天下儒学之官，集合在东都洛阳，让朝中学士和他们讨论商议国事。孔颖达年纪最小，但道理说得最出色。那些年纪大资望高的儒者耻于孔颖达超过了他们，暗地里派遣刺客刺杀他，孔颖达藏在杨元感家中才得以幸免。等到唐太宗即位，孔颖达屡次上诉忠言，因此得到了国子司业的职位，后任祭酒的职务。太宗来到太学视察，命令孔颖达讲经。太宗认为他讲得好，下诏表彰他。后来他辞官回家，死在家中。同样一个孔颖达，不同的君主，有不同的心胸，对人才的态度也不一样。隋炀帝时期由于他本人的妒贤厌能，使得社会中妒忌成风，孔颖达只因才高于人，受人妒嫉，几乎丧命。而到了唐初，由于唐太宗重视人才，他才有了和隋朝时

完全不同的命运。

韩非是战国末期的思想家，原是韩国公子，与李斯同出于荀卿门下。曾多次上书韩王，倡议变法图强，均未被采纳，于是他发愤著书立说，宣传自己的思想。后来秦王政看到了他的著作，慕其名，遗书韩王，强邀韩非使秦。在秦因为他的才能被李斯所妒，不仅没有得到发挥，最后为李斯、姚贾所诬害，冤死狱中。而妒贤嫉能的李斯，最后也没有好下场。

韩非是韩国公子，天生口吃，因此与别人说话总是结结巴巴。但是他擅长写文章，对人性心理的观察很敏锐，是荀卿门下最优秀的门生。

韩国当时日渐衰败，受到他国侵略，领土愈来愈狭小。韩非屡次向韩王提出建议，要求打破现状。韩王不喜欢口吃的韩非，根本无视他的建议，也不想改革。

韩王身边围绕着只会奉承阿谀的俗人，韩王重用他们，使他们肆无忌惮。但是对国家来说，最重要的却是制定法令制度，以王权治理国家，富国强兵，并寻求真正有才能的人，提拔真正的贤者。

因此，廉明正直的韩非，感叹小人当道及自己的不得志，认清了自古以来王者的政治得失与成败，写了《孤愤》、《五蠹》、《内外储说》、《说林》、《说难》等十余万字的书，即所谓的《韩非子》。

韩非本是天才的说服家，但一直没有能够发挥他的才能。韩非受到韩王的疏远，在韩国非常孤独，认为韩国的前途渺茫，他分析天下的形势，认为将来称霸天下者非秦莫属。

水工郑国被派遣到秦国建设大规模的灌溉工程，本来是韩非的策略。后来郑国叛变，巴结秦王，使秦国集中兵力攻击韩国。

郑国在进入秦国时，曾以韩非的书献给秦王政，这就是《孤愤》、《五蠹》二书。

秦王政读后感叹地说：“多出色的一本书，如果能与韩非见一面，死而无憾。”

秦王并不知道韩非这个人。

“韩非是与我同门的韩国人。”客卿李斯惶恐地对秦王说。

李斯是楚国人，与韩非同是荀子的门下，但成绩却不及韩非，后投效秦国，是吕不韦的食客之一，因此能够接近秦王而成为幕僚。

秦王立刻派遣使者到韩国，要求见韩非一面。秦王指名要见韩非，韩王心乱如麻，心想：虽然韩非看起来很不起眼，秦王却想招揽他，或许他真的是一个人才。如果真是人才，实在舍不得出让。而且韩非一直受到自己的冷落，不知会在敌国做出什么对韩国不利的事，因此深感不安，但是对于秦国的要求又不能拒绝。

韩非到了秦国，向秦王政上书，建议打破六国合纵的盟约，阐述统一天下的策略，秦王非常高兴。

李斯害怕韩非会取代自己的地位，就向秦王说：“韩非乃韩国公子，秦王想并吞诸侯之地，韩非必定会为自己的祖国韩国打算，而不会为秦国设想，这是人之常情。现在他长期留在我国，一旦遣送回国必将为害我国。最好的方法就是施以酷刑，杀了他。”

秦王听了他的话，逮捕韩非入狱。

韩非虽想为自己辩白，却无法把自己的意思传达给秦王。李斯派人送来毒药，并附带一封信：“秦国重臣对客卿甚为不满，决定将他们全部放逐，当然也不会让他们就这么回去，自己服毒自杀吧！”

韩非终于明白，于是以李斯送来的药解脱了一切。

秦王政很后悔逮捕韩非入狱，于是匆忙下令赦免，但韩非已自杀身亡。

《史记》中记载，韩非虽然写了完美的《说难》一书，但自己却难逃悲惨的命运，并且指责韩非的思想过于理智，缺乏感情。他的悲惨结局就是没有提防同辈嫉妒的后果。

日常生活、工作中这种妒忌是无时不有，无处不在。妒忌的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朋友之间，同事之间，同学之间，甚至兄弟姐妹之间，也都会出现妒忌现象。由于每个人所处的社会环境、家庭环境不同，所获得社会和他人对你的认同也就相应不同。人在一起工作生活，自然要相互攀比，而妒忌也就是通过比较，看到他人的卓越之处，看到他人的成功之处，而使自己产生了羡慕、烦恼和痛苦，于是对别人的才能、地位、名誉优越于自己而产生了怨恨，妒忌之心便存在了。

对人讲忍受别人的长处，克制自己的妒忌心态，并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看到别人在一些方面强于自己，心中自然不平衡，不舒服，尤其是此时再遇到一些不顺利的情况，那就不仅仅是妒忌了，甚至有些人此付出昂贵的代价。以不正当的手段去打击别人，自己也同样受害不浅。所以妒忌心要忍，忍妒忌不是不承认别人的优点、业绩，而是要正确地认识他人的成绩，不自卑、不自满。正确地评价他人，评价自我，从而克制和避免妒忌心的形成。

从而可见，妒忌的害处有许多。古人以上的论述，其实也谈到妒忌的害处，有这样几点：一、妒贤忌能不仅害人而且害己。二、妒忌还是侵蚀人心的一种蛀虫。这种卑下的情感不仅妨碍了人与人之间的正常关系，同时也不利于整个社会的稳定。三、妒嫉他人的才能，排斥他人，也不利于国家的事业。所以人应该抵制这种卑鄙情感的侵扰，放宽自己的胸怀，忍住妒忌之情对自己腐蚀，尽量消除它。

妒忌他人是无能的表现，也是可悲的。正常地发挥自己的才能，不怕别人妒忌，也不去妒忌他人，这是妒之忍的重要环节。

三十五、忽之忍

【原文】

(一) 勿谓小而弗戒，溃堤者蚁，螫人者蚤。

(二) 勿谓微而不防，疽根一粟，裂肌腐肠。

(三) 患尝消于所慎，祸每生于所忽。与其行赏于焦头烂额，孰若受谏于徙薪曲突。

【译文】

(一) 不要认为事情小就可以不戒备，使堤坝溃决的是白蚁，螫人的是蜂蝎。

(二) 不要认为事情很小就不防备，恶疮开始只是一粒粟米那么大，最后却能使肉烂肠断。

(三) 如果谨慎，有祸害也会消灭；如果忽略，无祸害也会产生。与其说赏赐那些因救火而烧得焦头烂额的人，还不如当初接受别人的建议搬走薪柴，改造烟囱。

【解析】

忽，指轻视、忽略之意。我们无论做人做事，都不能忽略细枝末节之处，尤其是祸害的产生，都有它的萌芽和发展状态。本节用古人的教诲和历史事实说明：必须防微杜渐，防患于未然。

《荀子·劝学》中说：“积土成山，风雨兴焉；积水成渊，蛟龙生焉；积善成德，而神明自得，圣心备焉。故不积跬步，无以

至千里；不积细流，无以成江海。”告诉人们应该重视细微小事及其积累。《老子》说：“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告诉我们这样一个道理，一切事物都是由小到大发展变化来的，都有一个由量的积累到质的变化的过程。一个人或善或恶也是逐渐变化、不断积累的结果，因此不能对小事情有所疏忽，应该慎对微小的变化，要审微才能察事。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

刘伯温《郁离子》中说：人的一个指头感到寒冷，如果不想法让它温暖起来，就会影响到他的手脚。一只手或一只脚感到寒冷了，老不去温暖它，那么就会影响到人的四肢。人体的气脉是相互连通的，忽视了小的部位，就会影响到人全身。疾病侵人人体的时候，开始只是一点点，没有知觉或是略微有知觉，但却被忽视了，于是发展起来，到了不可挽救的程度，最后造成人体的死亡，这是十分可悲的。国家虽然很大，丢失一座城池，不能算大损失，人们都这样认为。一个城池的损失不挽救，就会影响到一个州，由一州到十州，再到全郡，以至于发展到更严重的地步，最后尽全力来挽救，也无济于事了，国家也就灭亡了。所以说一个国家就好像一个人的身体，全身的肌肉纹里，凡是血脉所能到的地方，都是不可缺少的，也都是不能忽略的。所谓“千里之堤，溃于蚁穴”，就是没有看到细微的差错，以致造成全局的失败。

《说苑·蓂谈篇》说：“福从细微的事情中酝酿，祸从轻忽当中萌发。”

唐太宗对臣子们说：“要时常警惕，骄奢出于富贵，祸患生于疏忽。”

西汉霍光过度专权。茂陵人徐福上疏说：“霍氏太过分，陛下就是爱他，也应该及时抑制他的气势，不要让他自取败亡。”书上了三次，都没有回音。到汉宣帝四年，霍氏一家因为阴谋造

反而被杀，于是便封赐那些告密的人为列侯。到这时，有人替徐福上书，说：“我听说有一个经过别人家的过路客，看见主人家里的烟囱是直的，灶堆着很多柴草。他便对主人说要换一个拐弯的烟囱，把灶旁边的草搬开，不然就会发生火灾。主人不听从过路客人的劝告。不久失火，乡亲们一起来救火，因而火被扑灭了。于是主人宰牛摆酒，答谢乡亲们的救火之功，烧得焦黑烂裂的人，当然成为上宾，其余的则按救火功劳大小依次坐下，就是没有请那个说要换烟囱的人。有人向主人说：‘假如过去听了那个过路人的话，便不会耗费酒肉，而且始终没有火灾。现在你论功来请客，为什么说换烟囱假柴草的人不沾光，而救火当中烧得焦头烂额的成了上宾呢？’主人因此醒悟过来了，就把那个换烟囱的过路客人请来了。徐福曾经上书，指出霍氏有变乱之意，应该防微杜渐。假如原来徐福的劝告得以实行，那么，您就不会用给别人封侯赐土的代价来制止叛乱，而且霍氏一家也就不会因为造反而被诛灭。事情已经过去，又惟独徐福默默无闻，有功不赏。希望陛下明断。”皇帝于是赐了十匹布给徐福，并给了一个郎的职位。

清朝康熙年间，湖口县衙门中有一个捕快，名叫曹福。由于他长期在衙门担任缉捕盗贼的差役，累积了丰富的经验，难以破获的盗窃大案或人命凶案交给他，都能很快破获，曹福因而很受上级的器重和同事的尊重。

平时，闲来无事，曹福就喜欢在外请达，实际是在观察过往行人的行迹，从中发现疑点。

这天，曹福吃罢午饭，又在河堤上转悠。河中船舶如织，南来北往，一派繁忙景象。这时，一条小舟靠岸了。这是一艘空船，船主将小船的捕绳拴在岸上的一块大石头上，然后就坐在石头上掏出烟抽了起来。

曹福看了一会儿，立刻登上小舟，坐了下来。船主看见有生

人上了船，马上跨上船来，催促曹福离开，曹福就是不走。船主说：“你不走，我就要解下缆绳开船了。”曹福却笑着说：“你开船吧，我愿与你同行。”

船主还从未遇到过这样的人，喝问道：“你这人真是岂有此理！为什么赖在我船上不走？”

曹福不紧不慢地说：“因为你船上有异物，我要搜查。我是衙门捕快。”

船主听他这样说，走过去揭开舱板，怒气冲冲地对曹福吼道：“你搜吧！”曹福也跟着过去一看，舱中空无一物。“这下你该上岸了吧！”船主说道。

谁知曹福并不挪步，继续说道：“请把底板打开。”船主坚持不肯。曹福拿起一根铁锤，硬把底板撬开，发现底板下金帛累累。船主顿时傻了眼。曹福将其扭送到衙门，经审讯，才知船主乃是多年的老贼。

曹福似乎在漫不经心中拿获老贼，人们十分奇怪，问他凭什么发现船上有赃物的呢？曹福笑着说：“其实这很简单，我看这船很小，船舱又未装什么货物，但它行驶在河中，风浪却不能使其簸动；而船主在拴船缆时，牵曳也甚为吃力，故我断定船底里有物，一查果然如此。”

又有一次，城外由田沟发现了一具尸体。死者不是本地人，像是外地商人模样，显然是凶手谋财害命。但案发后，凶手已逃之夭夭，县令严令捕快近日拿获凶手。其他捕快经过明察暗访，查不到丝毫线索，十分焦急，都想去请教一下曹福，可是曹福却不见了踪影。费了一番搜寻，大伙才在河堤边的一座茶馆里找到了他。曹福正临窗而坐，一边喝茶，一面注视着河中的情景。

“曹兄，你真有闲情逸致，坐在这儿品茗赏景，我们都急死了。”大伙不无埋怨地说道。

“急什么？来，来！坐下喝杯茶再说。”曹福招呼大家坐下，

眼睛却始终不离河面。

大伙儿被他搞得莫名其妙，说道：“河里有什么看头，除了船还是船。快给我们想想办法吧。”

这时，河对岸有一艘大船开走了，原来被它遮住的一艘中等船呈现出来。这艘船上正晒着一床绸被。曹福注视了一会儿，立刻把桌子一拍：“凶犯就在那艘船上！”

大伙儿来不及细问，就一起向河边奔去，借了艘小船，很快地划到对岸，连船带人扣了下来，送往衙门。

经过审讯，船主终于招供：一个行商的人坐他的船时，他发现这人带了很多银子，于是起了歹心，夜间乘商人熟睡时把他杀了。然后将尸体抬到岸上，扔在一田沟旁。

一桩杀人凶案就这样给破了。事后，大伙儿特地将曹福邀到那座茶馆，请他谈谈怎么就能一眼识别真凶。

曹福呷了一口茶，笑了笑说：“干我们这一行的人，一是要累积经验，二是要善于观察。你们当时大概没有看到，那艘船船尾晒着一床新洗的绸被，上面苍蝇群集，这就有问题了。大凡人的血沾上衣被等物后，血迹虽然能够洗去，但血腥味却很难一下子除净，所以招来苍蝇。那床绸被上有苍蝇，证明上面一定有血腥味，苍蝇又聚集了那么多，说明血腥味很浓，肯定沾了很多人血。如果不杀人，哪来这么多的人血？这是其一。”

“其二，只要在船上呆过，都应知道船家根本不用或极少使用绸被面的。况且，船家再富有，洗被子时也绝不会将绸面拆去而与被子里子一同洗濯，而这个船主就将整床绸被子一起洗濯的，这不是盗来的又是什么？就凭这两点，我断定船主就是凶手。”

听到这里，大伙个个点头称是，无不佩服曹福的智慧和经验。

吕坤《呻吟语·治道》中说：“人情之所易忽，莫如渐；天下

之大可惧莫如渐。渐之始也，虽君子不以为意；有谓其当防者，虽君子亦以为迂。不知其积重不反之势，天地圣人亦如之奈何。”也就是说，对于人来讲，就是对于微小的东西容易轻视。什么东西刚一发生，就是有远见的人也不以为意，认为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如果这时候有人说应该重视它，防范它，就是具有非凡智慧的人也会认为是太过迂，太保守了。正是这样很多人不知道积重难返，已经形成了恶果以后，就是天地之间的伟人、圣人也毫无办法。能够认识到这一点，从事物刚一发生的时候，就注意他的发展情况，预测发展结果，才能避免重大事情一旦发生，手足无措的情况。

商朝的时候，殷纣王即位不久，他就命令工匠为他雕刻一把象牙筷子。他的庶兄，也是一位忠贤的大臣箕子听说此事，感叹道：“用象牙的筷子，肯定不能再配土瓦器皿，而必须以犀牛角雕成的碗，白玉琢成的杯相配才合适。有了这些高贵雅致的筷子、杯子，那肯定其中不能盛野菜汤和粗粮做成的饭，而必须有山珍海味才能相配。吃着山珍海味的人，怎么可以愿意穿粗布衣服？也一定不再愿意住在低矮的茅屋陋室，而要穿华丽的服装，乘华贵的车马，住在高楼广厦之中。这样发展下去，我们商地境内的所有物产都无法满足他的需求和欲望，那就有可能去征讨远方各国的珍稀财物，势必就要发动战争。从一把象牙筷子作为开端，我看到了以后事情发展的结果是相当可怕的，禁不住为大王担心。”

箕子可谓是圣贤的君子，能够见微知著，从一把筷子看到了商纣王的本性，从而预知了他今后的发展结果。用筷子似乎是一件生活小事，而正是这样的开端，反映了一个人的生活追求，也看出了他的发展方向。

汉朝的何曾，字颖考，他常常侍奉汉武帝用膳。对着每一次丰盛的宴席、起舞的宫女，他时时觉得心中闷得慌。这一天宴

罢，他回到家里，把儿子们召集到一起，感慨地说：“先帝创业建国多艰，哪能像现在这样？我每每侍宴，听不到他们谈论治国的远大宏图，所论的不过是些家常小事，他们的后代有被灭绝的危险呀！我这一生还好，能够平安度守，只是为你们担忧。你们这辈若还能够寿终正寝，第三代可能就不行了。”他又特别指出几个孙子说：“到了你们这辈肯定会因为战乱而遭难的。”后来果被他言中，他的一个孙子被东海王杀死，另一个孙子何嵩则哭着说：“我的祖父曾以小见大，明察三代，是大圣人啊！”

以小见大，知微见著，才能令当政之人善于用人，善于运事，能够防微杜渐，才能防患于未然。

忽之忍告诫我们应注意细节，不要疏忽大意，凡事粗枝大叶，不仔细研究，遇事只知其一，不知其二的作法必会有严重后果。

三十六、忤之忍

【原文】

(一) 驰马碎宝，醉烧金帛，裴不谴吏，羊不罪客。

(二) 司马行酒，曳遐坠地。推床脱幘，谢不瞋系。诉事呼如周，宗周不以讳。

(三) 盖小之事大多忤，贵之视贱多怒。古之君子，盛德弘度，人有不及，可以情恕。

【译文】

(一) 骑马奔驰打碎了宝物，喝醉了酒烧毁了金帛，但是裴行俭却不谴责部下，羊侃也不责怪客人。

(二) 司马斟酒（裴遐却未及时喝），司马把裴遐拖到了地上。蔡系为争位子，将谢万的帽子和头巾不慎快弄掉了，谢万也没有责怪蔡系。投诉冤情直接呼叫尚书宗如周的名字，宗如周也不认为他犯了禁忌。

(三) 也许身份低的人侍奉身份高的人多冒犯，高贵的人对待低贱的人多恼怒。古时候的君子，道德高尚，气度宽弘，别人有不周到的地方，都能给以宽恕。

【解析】

忤，违反、背逆之意。一般指以下忤上，儿女不孝顺父母等。不要责难他人所犯下的轻微小错，更不能对他人过去的不是

耿耿于怀。我们应抱着“宽以待人，严以律己”的态度。本节指出，对别人的不恭，一定要加以宽恕。

古代也有许多大度为怀，宽容他人过错，不去追究的例子。

唐人裴行俭，唐高宗时任吏部尚书。家里有一匹皇帝赐的好马和很珍贵的鞍子。手下人私下骑马出去，马摔了一跤，摔坏了马鞍子，很害怕，就逃走了。裴行俭把他招回来，没有责怪他。裴行俭又曾经带兵平都支李遮匐，得到的珍宝不知价值多少。于是就请了一次客，把珍宝拿出来给客人看。有一个玛瑙盘，直径有两尺大，很漂亮。手下军士跑过来，摔了一跤，把盘子也弄碎了，惊惶得不得了，叩头以至于流血。裴行俭笑着说：“你不是故意的。”脸上并没有可惜的表情。

南朝梁代人羊侃，开始做北朝魏国的泰山太守。因为他的祖父规曾经是宋高祖的祭酒从事，所以羊侃有回到南方来的想法。回来的途中，走到漣口，大摆宴席。有个客人名叫张孺才，喝醉了，在船上失了火，烧了七十多艘船，烧掉金银财物不可计数。羊侃听说了，几乎不挂在心上，还是要大家继续喝酒。孺才既惭愧，又恐惧，就逃跑了。羊侃派人安慰他，并把他找回来，仍然像从前一样对待他。后来羊侃回到南朝，做上了梁武帝的军司马。

晋代人裴遐在东平将军周馥的家里作客。周馥作主人，裴遐和人下围棋。周馥的司马劝酒，裴遐正玩在兴头上，所以递过来的酒没有及时喝。司马很生气，就顺手拖了裴遐一下，结果把裴遐拖倒在地。裴遐慢慢爬起来，坐到座上，举止不变，表情安详，又继续下他的棋。王衍后来问裴遐，当时为什么表情没有什么改变。裴遐回答说：“仅仅只是因为我当时很糊涂。”

晋代人谢万，曾经和蔡系争一个座，蔡系把谢万从位子推了下去，把帽子和包头巾都弄得快要掉了。谢万慢慢地站起来，拍拍衣服，边坐回座位上，边说：“你差点儿弄伤我的脸。”蔡系

说：“本来就没有考虑到你的脸。”后来二人都没有把这件事挂在心上，当时人们都称赞他们。

北魏度支尚书宗如周。有人报告事情，以为宗如周曾经做过如州官，就说：“我有一个很冤枉的事，特地来投诉如州官。”宗如周说：“你是什么人，竟敢呼我的名？”那个人回答：“只说如州官叫如周，不晓得如州官本名如周。早知道如州官本名如周，就会把如州官喊成如周了。”宗如周听了大笑，说：“让你自己做一个检讨，你反而进一步侮辱别人。”大家都因此佩服宗如周的大量。

古代有一种冒犯别人的现象，就是犯了别人的讳。上级的名讳下边的人不能乱叫。据说观音菩萨原为观世音，在唐朝因为犯了太宗李世民的名讳，所以改称为观音，连菩萨都要改名，何况凡人呢？五代人石昂上朝，当时杨延郎任知留后事，通报的人因为杨延郎名石，就把石昂改成右昂。石昂说：“我姓石，不姓右。”杨延郎听了之后大怒，认为冒犯了自己的尊严，是一件不能饶恕的事情。

只为一个字，两个人结成怨，有了仇，这实在是不知道忍受别人对自己的忤逆造成的。

魏征忠心耿耿，对于国家大事，知无不言，言无不尽，时刻提醒唐太宗要保持清醒的头脑，这不免常常让太宗觉得心里不大痛快。

有一次，唐太宗问魏征：“为什么历史上的君主，有的明智，有的昏庸？”

魏征说：“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就是个明智的君主；只听信一方面的意见，就是昏庸的君主。比如，隋炀帝就是偏信的昏君，因为他不愿听到有人造反的消息，佞臣虞世基就投其所好，隐匿军情不报，结果国破人亡。”

唐太宗听了不住点头，称赞说：“你说得真好！”

又有一天，唐太宗对大臣们说：“隋炀帝这人，学问渊博，也知道尧、舜贤明，桀纣昏暴，可为什么他自己做事就那样荒唐？”

魏征接着说：“一个好皇帝光靠天赋聪明和知识渊博是不够的，还应该能虚心纳谏。隋炀帝自认为才高，目空一切，谁的话也听不进，说的是尧舜一样聪明的话，做的却是桀纣那样愚蠢的事，所以他会自取灭亡。”

唐太宗听了，深觉有理。唐太宗确实接受了魏征的不少铮铮谏言，改正了自己的一些过失。唐太宗有时行事，想到魏征会加以批评，就取消它。

一次，魏征问唐太宗：“陛下，听说您准备出巡，车马器具都已准备妥当，但为何又取消了呢？”唐太宗说：“没有别的原因，只是想到你会批评我张扬、奢侈，所以就不去了。”唐太宗说完后，君臣两人哈哈大笑。

后来，天下太平的时间一长，唐太宗就渐渐地奢侈起来，于是魏征的意见也就越来越多。有时候，唐太宗听得不是个滋味，已沉下脸来，但魏征仿佛视而不见，照旧据理力争，让唐太宗下不了台。

有一次，魏征在上朝的时候，与唐太宗争得面红耳赤。唐太宗为了顾及自己的形象，勉强忍住没有当朝发作。回到内殿后，见到长孙皇后，唐太宗气冲冲地说：“总有一天，我要把那个乡巴佬杀了！”

长孙皇后问他：“不知陛下想杀哪一个？”

唐太宗说：“就是魏征！他总是当着文武百官的而羞辱我，我实在忍不下去了！”

长孙皇后听了，转身就进了内室，丢下唐太宗一个人在那儿生闷气。一会儿，长孙皇后穿了一套朝见的正式礼服，一出来就对唐太宗下拜祝贺。

唐太宗十分诧异，问：“你这是干什么？”

长孙皇后说：“我听说只有在英明天子的统治下才有正直的大臣。魏征这样正直，岂不说明陛下十分英明，我怎能不为陛下祝贺呢！”

长孙皇后的几句话立刻让唐太宗清醒了。以后，他不但记恨魏征，反而鼓励魏征继续批评他。

魏征每每从天下兴亡的大道理出发，逼太宗忍气纳谏。他们君臣之间正是在巩固政权，防止亡国之祸的基础上建立了非同一般的关系。魏征在职期间，细心观察朝野政局，关心民情，几乎每天都要向唐太宗陈述时政，提出各种建议。魏征的意见和建议从国家的大政方针到唐太宗本人的生活问题，样样都不漏过。他对唐太宗真可以说是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都发表自己的见解。据太宗自己说，魏征在谏官任上一年多，就向他上书提建议200多次。唐太宗每次看了他的奏疏或者同魏征谈话，都感到受益不浅，因此，常常破格单独召见他，有时还在自己的寝宫里同他长谈。“兼听则明，偏信则暗”这句脍炙人口的名言就是魏征当时向唐太宗提出的警句。他们君臣之间推心置腹，畅所欲言，一个敢于犯颜直谏，一个能够从谏如流，成为千古美谈。

贞观初年，魏征就和刚刚登上皇位的唐太宗因为征兵年龄问题进行了一次大交锋。当时，唐太宗委派尚书右仆射封德彝主持全国的兵役工作。唐王朝初年的兵役制度规定：男从16岁至20岁为“中男”；21岁以上为“丁”。男丁强壮者要为国家服兵役，其它不服兵役的男丁每年要服劳役一个月或几个月。封德彝等人为了扩大兵源，上书唐太宗，要求把服役年龄提前到18岁开始。这个建议得到了唐太宗的支持，但是，魏征和侍中王珪等人坚决反对，虽然此间下过三四次诏令，都没有能够按合法的程序得到执行。封德彝几次同魏征等人交涉，也无济于事，最后，他只好到唐太宗那里去告状。他对太宗说：“魏征等人反对提前征兵年

龄是没有道理的，根据具体负责征兵的使者们调查，不仅 18 岁以上，就是 16 岁以上的中男也有不少身强力壮可以服兵役的。”太宗对魏征等人再三地阻挠他已批准的决定，也十分恼火，一气之下，干脆又下了一道命令，说：“中男以上，即使不够 18 岁的，只要身强力壮，也要服兵役。”谁知，魏征还是不同意，拒绝在命令上签字。这一下唐太宗可真被惹火了。他把魏征和王珪两个人叫了去，大发脾气，说：“中男中实在弱小的人，自然没人要他们当兵。要是确实强壮的，也可以挑选一些服役。这有什么不好？对先生们又有什么坏处？你魏征非得这样固执地坚持自己的意见，不是太过分了吗？”

魏征并没有让唐太宗大发雷霆吓住。他十分严肃地回答：“我听说把池塘里的水抽干了去捞鱼，并不是捞不到鱼，但是明年就没有可捞了；把森林都烧光去捕野兽，也不是捕不到野兽，可是明年就没有野兽捕了。同样的道理，要是我们现在把 16 岁以上的强壮男子统统抽去服兵役，那么田谁种？工谁做？国家的租税和其它公差由谁来负担？而且这样组成的军队，今后也不可能是能攻善守的。倒不是因为士兵年龄小，主要是因为国家不守信用，有了规定也不算数。如果老百姓都不相信国家，军队还有什么斗志呢？如果我们守信用，精选足龄强壮的男丁入伍，军队人数可能少一点，可是民心顺，士气高，以一当百，我看比人做多了还强！陛下常常说，我当国君，首先要讲诚实和信用，要让各级官吏和全体百姓都去掉虚伪之心。可是自从您登基执政以来，办了三件大事，都不讲信用，真不知道您今后怎么样去得到天下人的信赖！”

唐太宗听了非常惊讶，说：“有那么严重吗？我就不相信。哪三件大事我失信于天下了？”

魏征看到引起了唐太宗的注意，就不慌不忙地说起来：“第一，陛下刚刚继承皇位的时候，为了安定民心，下了一道诏书。

诏书上说，凡是前几年老百姓欠下国家的租税和实物一律属于我，并且命令有关部门列为条令去执行。在这以前，您做秦王的时候，秦王府向自己封地的百姓收取的租税和实物不能算是国家的租税和债务。可是您现在做了皇帝，秦王府已经不存在了，百姓们过去欠秦王府的租税和债务并没有作为国家的租、债免去。要是都照着陛下的这种道理去办，天下还有多少可免的租、债呢？您自己下了诏令，自己又带头不执行，这不是言而无信吗？”

太宗听了微微点头说：“是我大意了，那么，第二呢？”

“第二，贞观三年时，您曾下诏免除关中地区两年租调，关外地区一年赋役，当地的百姓听了无不欢欣鼓舞。可是，没几天您又下了一道圣旨，说是两个地区当年的租赋徭役已经收了一大半，要是从当年免起等于说了句空话，所以已取收和征用的就算了，其余的从明年起再免。这道命令一下，关中外把已经还给百姓的租税又重新征收起来，那里的地方官吏以您的圣旨为借口，把过去的租税也加在一起收，层层加码，百姓反而遭了一场灾难。请陛下好好想一想，这样的做法百姓们能不怨恨朝廷吗？您办事就这样朝令夕改，能取信于民吗？”

太宗边听边频频点头，连连说：“好，好，先生说得对！”

“第三件就是这次征兵！”魏征提高了声音继续说：“这次您又轻信那些负责兵役的官吏，非要更改国家已经颁布的制度。我们表示反对，竟引起陛下如此大的火气，可是您还要求全国的百姓和各级官吏都去掉虚伪之心，这能够办得到吗？”

听完魏征这一番切中要害、有理有据的陈词，唐太宗一肚子狐疑和火气不由得抛到了九霄云外，他心悦诚服。

事后，太宗发出诏令，停止征中男服兵役，并奖嘉魏征。唐太宗不以魏征的言辞激烈冒犯自己天子的威严而怪罪他，能够虚心倾听，就是能够忍受忤逆的最好榜样。

须知忤逆不忍、忠言不听，势必会造成众叛亲离，自己最后

成了一个令人厌恶的人。历史上的明君，大多都认识到这一点，他们或是礼贤下士，听取别人的建议，或是纳谏如流，倾听他人的批评，不以此为逆。遇到破坏自己情绪的事，虽然一时心头不快，但考虑到大局，以事业为重的时候，一个暂时的不快又算什么呢？忤逆之情不能不忍，但也不能只是一味地忍耐，不去触怒别人，忠奸不辨，做个好好先生。该去进行说理辩论的应该去说理辩论，该去批判揭露的就应该去批判揭露，而不应以忍忤逆为借口，曲迎奸人的心意，这是有识之士所不齿的。

三十七、仇之忍

【原文】

(一) 血气之初，寇仇之恨。报冤复仇，自古有闻。不在其身，则在子孙。人生世间，慎勿构冤。小吏辱秀，中书憾潘。谁谓李陆，忠州结欢？

(二) 霸陵尉死于禁夜，庚都督夺于鹅炙。一时之忿，异日之祸。

(三) 张敞之杀絮舜徒，以五日京兆之忿。

(四) 莫惨乎深文以致辟，莫难于于德而报怨。君子长者，宽大乐易，恩仇两忘，人己一致。无李林甫夜徒之疑，有廉蔺交欢之喜。

【译文】

(一) 血气方刚之时，埋下了仇恨的种子。互相报复，从古至今都听说过。不在本人那时，便在子孙后代。人生在世，不要轻易结下怨恨。小官吏孙秀报复了潘岳。谁能相信李吉甫和陆贽在忠州会保持友好的关系？

(二) 霸陵尉由于夜里禁止李广行走而丧身，庚悦由于烤鹅肉而失去了都督职务。一时的气愤，便成了他日的祸根。

(三) 张敞杀死絮舜，是由于说了他“五日京兆”这句话。

(四) 最残酷的不会超过编造罪名致人于死地了，最难做到的不会超过用恩德去对待结下怨仇的人。有君子风度的人，心胸

宽广，忘掉彼此之间的恩怨，人对己都一样。李林甫夜夜怀疑有人刺杀他，廉颇与蔺相如有重归于好的快乐。

【解析】

韩愈的文章《复仇状》说：“儿子为父亲报仇，《春秋》、《礼记》、《周官》等子书、史书都有记载，没有看见什么地方对这种举动表示非议或者认为有罪。如果不允许复仇，就会损害孝子的感情，而且违背先王的教导。假如允许复仇，人们就会凭借法律的根据专门杀人，那就没有办法来控制形势了。”《周官》说：“凡是根据正当的理由而杀的人，就不准报仇。如果报了，就处以死刑。”《公羊传》说：“父亲不该被杀，儿子为父亲报仇是可以的。”

孟子说：“杀别人的父亲，别人也会杀你的父亲；杀别人的兄长，别人也会杀你的兄长。就好像吴国报越国携李之辱，越国雪吴国会稽之耻一样。”

晋朝孙秀，曾经当一个小官吏，潘岳多次打他。到淮南王司马允讨伐越王司马伦，没有成功，死了以后，孙秀便说潘岳追随司马允作乱。于是朝廷便杀了潘岳及其一族。

唐代李吉甫凭着祖上的地位，当了一个太常博士的官。李吉甫非常熟悉典章制度，所以李泌窦参都很器重他的才能，很友好地对待他。陆贽怀疑他们几个人结党营私，于是便奏情皇帝，派李吉甫外出任明州长史。后来陆贽受贬，被发配忠州。宰相想害死陆贽，便把李吉甫升为忠州刺史，让他去办陆贽的案件，以便他心安理得地报以前的仇。李吉甫到了忠州以后，却放下了个人的恩怨，和陆贽结下了极好的关系。当时人都看重李吉甫的气量。

古人对于仇争是不赞成的。他们赞成和提倡的是相互之间的宽容和谅解，反对彼此无休无止的结怨、成仇、争斗，那样对个

人无利，对他人也有害，对社会同样没有任何好处。

无论古今与人结仇结怨，只因为一点小事，就把别人的过错牢牢记在心中，这是不能忍仇的行为，这样做只能让人看到其心胸的狭隘，不足以共事罢了。

西汉人李广作为将军，曾经和匈奴打过仗，被匈奴捉住了。李广当时受伤，匈奴用网把李广装起来，放在两匹马之间躺着。走了十多里路，李广装死，偷偷看见他旁边有一个孩子骑着一匹很好的马，李广突然腾身而起，跃上那个孩子的马，用劲打马，飞快地向南方逃，逃回了汉朝。回来后被判死罪，用钱买了一条活命，贬为平民百姓，退隐回家，住在蓝田县南山中，以打猎度日。有一次晚上和别人在老百姓家里喝酒，回来走到霸陵亭。守亭的军官喝醉了酒，喊李广停下来。李广的随从说：“这是以前的李将军。”宋守军官说：“现在的将军都不准晚上走路，何况以前的将军？”于是留李广在霸陵亭过夜，到天亮了才放他。过了不久，匈奴侵入辽西，杀了辽西太守。后来又让李广担任右北平太守。李广请求让守霸陵亭的军官从军。到了军中后便把他杀了，上书给皇帝，告诉当时经过，并请求皇帝原谅。皇帝并没有怪罪李广。

晋人庾悦在安帝时为江州刺史，刘毅做豫州都督。当年在京口时，刘毅的家十分贫困。一天，他和一伙朋友在东堂玩，后来庾悦来了，庾悦当时做司徒长史的官，地位颇高，所以一来就把刘毅他们玩的地盘给侵占了。朋友们纷纷躲开，只有刘毅挺立不动。庾悦的野餐特别丰盛，但是不给刘毅吃。刘毅向庾悦请求喝点儿鹅汤，庾悦说：“今年还没有孵出小鹅来，哪里有鹅肉鹅汤送人呢？”从此，刘毅心里便记下了庾悦的仇。到后来庾悦做江州刺史的时候，刘毅便要求以豫州都督的身份兼督江州，皇帝同意了刘毅的请求。刘毅奏启皇帝，说江州是内地，安民是首要的任务，不应当驻扎军队来耗费扰乱人民。于是便把庾悦从江州刺

史职上调至豫州刺史任上，临走，又不准庚悦带随从。庚悦府上文武 3000 多人，都归入了刘毅，庚悦因此呕气，不久就死了。

西汉张敞，汉宣帝时作京兆尹，特别善于处理盗窃一类案件。甘露元年，朝廷诛杀杨恽。有些大臣向皇帝报告张敞是杨恽的同党和朋友，不适宜继续担任职务。天子爱惜张敞的才能，没有理会这些话。张敞派主管捕贼的官员絮舜查一查是谁在向皇帝告状，絮舜认为张敞是个应该被免职的人，不愿意全心全力地帮张敞查，偷偷地跑回家了。有人劝告絮舜不能这样做。絮舜说：“张敞才当五天京兆尹，怎么能再来查办案件！”这话传到了张敞的耳朵里，他马上把絮舜逮捕起来，日夜审讯，最终把他整死了。到立春的时候，碰上皇帝派出的检查冤案的专员来巡视，絮舜家里的人立刻抬着絮舜的尸体告状。专员向皇帝报告，说张敞滥杀无辜，皇帝就免了张敞的职，张敞又成了平民。过了几个月，冀州有土盗的案件，皇帝想起了张敞的本事，又向张敞授了冀州刺史的官。

西汉人韩安国，开始在梁孝王手下做事，做了一个大夫的官。后来因为犯了错误，被逮捕了，管监狱的官员叫田甲的在监狱中欧打韩安国。安国说：“死灰难道不会复燃吗？”田甲说：“如果它复燃，就用尿淋熄它！”过了不久，梁国内史一职空缺。汉朝派使者拜安国为梁孝王内史，田甲害怕安国报复他，就逃走了。安国说：“田甲不回来工作，我就诛灭他一族！”田甲只好肉袒到安国那里请罪。安国笑着说：“像你这样的人，难道还值得我报复吗？”

唐朝李林甫，唐玄宗朝的宰相，妒嫉有品德有才能的人，排斥抑制超过自己的人。性格十分阴险，当时人称他口蜜腹剑。每天晚上，一个人坐在偃月堂。如果他坐在那里沉思发愣，第二天肯定就会杀人。在宰相的位子上，李林甫一坐就是十九年，暗中残害良善之人，因此结下了很多仇怨。李林甫因此害怕有刺客，外出时，总是有一百多人的卫队。前边有执金吾驱赶行人，最远

的卫队前驱，离李林甫有几百步之远。在家里，一个晚上多次更换睡觉的床，就连他家里人也不知道他睡在什么地方。

《战国策·赵策》记载：赵国蔺相如两次出使秦国有功，回来后做了上卿，地位在将军廉颇的上面。廉颇不满，公开扬言：“我做将军，多次攻城野战，立下了大功。蔺相如素来平贱，只不过凭着嘴巴会说，地位反而在我之上。我以这种情形为耻！如果碰到了蔺相如，我一定要当面侮辱他！”相如听到这些话，每次外出，只要看见廉颇，远远地便指挥手下人赶车躲开，相如手下人都认为这是一种耻辱。相如说：“秦国之所以不进攻赵国，没有别的原因，只是由于有我们二人在。如果我与廉颇对立，就好像两只猛虎打架，肯定不会都活下来。先考虑国家利益，后考虑个人恩怨，这就是我躲避廉将军的原因。”廉颇听到了，打着赤膊，背着荆条，到蔺相如那里请罪。最后两人和好，成为生死与共的朋友。《孔氏六帖》记载，卢知猷器量阔大浑厚，世人公认他是长者。卢承庆和蔼平静，朋友们都因此而亲近他。这都是李吉甫韩安国一样的人。个人恩怨不记在心里，在处理自己与别人的关系时，不留缝隙。这样对自己也有好处，哪里像李林甫那样日夜防备，生活不安呢？

刘秀手下的颖川郡。太守寇恂是个很懂得顾全大局而又非常聪明的人。

有一次，执金吾贾复从京城洛阳去汝南郡，他手下的一个小军官在颖川郡杀了人，寇恂派人把这军官抓来，在大街上砍头示众。贾复在汝南郡听到这件事，认为这是寇恂故意扫他的面子，气得骂着说：“真是岂有此理，打狗还得看主人呢！寇恂这小人，我决饶不了他！”不久，贾复从汝南回洛阳，快到颖川郡时，对左右的人说：“我见到寇恂，一定要亲手杀了他！”

寇恂知道贾复不会放过他，就决定躲开，不跟贾复见面。他手下的一个武官对他说：“您怕贾复吗？我带着剑跟在您身边，

他要动手，我就对他不客气！”寇恂语重心长地说：“你知道廉颇和蔺相如的故事吗？蔺相如那么有勇有谋，连秦王都怕他，可廉颇要为难他时，他却让着廉颇。为什么呢？他是为国家着想啊！他能做到的，我寇恂难道做不到吗？”

可是，贾复是京城来的大官，他从颖川郡路过，太守完全避开不见面也是不行的。寇恂想了想，吩咐手下人备下丰盛的酒饭，等贾复和他的随从们来了，给他们每人送上两份酒食。贾复的队伍一进颖川郡地界，郡里的官员们就按照寇恂的安排，热情地迎上前去，献上好酒好饭，一个劲儿地劝他们多吃多喝。等他们吃饱了，喝足了，寇恂突然赶来，表示欢迎，然后推说有病，匆匆忙忙地走了。贾复急忙叫人去追，但手下人一个个喝得醉醺醺的，撑得饱饱的，爬不起，跑不动，只好眼看着寇恂走远了。

寇恂是一个不计较个人恩怨，以国家利益为重的人。他能够清醒地对待别人对自己的仇视，不与他人去争长论短，而是机智避退，并不是他软弱无能，正是一个忠直之臣的过人之处。寇恂忍仇不争、不斗，是心胸博大，为国家着想。如若不忍，与贾复刀对刀，枪对枪地争斗起来，只能是仇更深，怨更大，解决不了什么问题。而退一步，对自己、对国家都有利，正是海阔天也空。

天下还有另一种仇，那就是罗织罪名而置人于死地，为了达到个人目的，挖空心思诬陷无罪之人所结下的仇恨。下面几个例子都是这样一些小人与人成仇、或借机报复成仇的。

三国时，吴国有中书郎吕壹。吴王孙权让他掌管各级政府文书，吕壹因此作威作福，玩弄文字以罗列罪名，诋毁朝中大臣，排斥无辜的人。太常潘濬担心吕壹会搞乱国家，每次说这事就痛哭流涕。当时吕壹向孙权告丞相顾雍的状，孙权大怒，训斥顾雍。谢友对吕壹说：“顾雍如果被撤职，潘太常可能会取代他吧？”吕壹说：“差不多。”谢友说：“潘太常曾对你恨得咬牙切齿，现在他取代顾雍，恐怕明天就会攻击你了。”吕壹很害怕，

马上又转过来为顾雍解脱。后来潘濬大宴百官，想在宴会上杀了吕壹，为国除害。吕壹知道后，称病不去。吕壹后来因为故意杀了左将军朱据，典军吏刘助替朱据告知皇上，孙权才醒悟，彻底查清吕壹的罪行。吕壹最终被杀。

仇恨越积越深，仇争不忍，则会以仇报仇，无休无止，这样对个人，对事业都没有益处。要忍仇不争，做到以德报怨，确实需要有宽广的胸怀。只要能认识到仇争的害处，相信大多数人都能尽量地化解矛盾，团结共事。

三十八、争之忍

【原文】

(一) 争权于朝，争利于市，争而不已，譬不畏死。

(二) 财能利人，亦能害人。人曷不悟，至于丧身？权可以宠，亦可以辱，人胡不思，为世大僂？

(三) 达人远见，不与物争。视利犹粪土之污，视权犹鸿毛之轻。污则欲避，轻则易弃。避则无憾于人，弃则无累于己。

【译文】

(一) 在朝廷上争权力，在市场上争利益，争夺不停，强悍而不怕死。

(二) 财物对人有利，也对人有害。人如果不醒悟，就会导致丧身。权力可以使人受辱，人如果不考虑，将会招致大的耻辱。

(三) 通达之人有远见，不与人争夺财物。他们看待利益像粪土一样污浊，看待权力像鸿毛一样轻。见污浊就想避开，遇轻浮就立即抛弃。避开没有遗憾，放弃没有累赘。

【解析】

一个人如果陷入名利之争中，往往会引发人性中的恶心。虚荣、嫉妒、冒险，进而铤而走险。本节所提及的“争”，并不是

那种公平竞争，互相促进之举，乃是指那种用不正常手段去夺取名利的“争斗”。在人生道路上，有些我们应当去“争”，有些应当避而远之。

《战国策·秦策》，张仪和司马错在秦惠王的面前争论是伐韩还是伐蜀。张仪说：“我所说的，争名的人在朝廷上争，争利的人在市场上争。现在三河地区和周朝，是天下的市场和朝廷，您却不争，反而争什么戎狄！”

《尚书·康诰》说：“杀人而夺其货物，逞强而不怕死。”这是周武王封他弟弟叔诰命上说的话。把这句话拿来说明争权争利没有止境的人，就像《尚书》所说的夺财之人，逞强而不怕死一样。

财能利人的情况，就如仁义之人散财而得民心，像周武王散巨桥鹿台之财，而最后为天子，就是这种情况。财又能害人，就如不仁不义之人，丢了命而聚财，如商纣王聚巨桥鹿台之财，以至最终自焚而灭，就是这种情况。所以说：“人为什么不觉悟，争权争利而丧命呢？”

扬雄《解嘲》说：“上午掌握了权力，就是卿相大臣，下午失去了权势，就是平民百姓。”难道这不就是说，权能使人得宠，又有使人受辱吗？所以《史记》太史公记叙英布说：“功劳超过了其他人，因此而封为诸侯，但还是不能逃避自己被杀的命运。”英布开始追随汉高祖，有功，封淮南王。后来又举兵造反，被汉高祖消灭了。这难道又不可以说是人不多加思量，反致身首分家吗？

西汉贾谊的《鹏鸟赋》说：“豁达的人很达观，对事物没有看不顺眼的。贪婪的人求利，豪壮的人求名。”

《老子·益谦章》说：“正是因为不争，所以天下没有谁能争得过。”

王充《论衡》说：“不做官的人，性情清廉欲望很少。喜欢

当官的人，性情贪婪，追求功利。不把利欲放在心上的人，就会把官位和俸禄看成粪土。”

晋代人殷浩说：“钱财本是粪土，所以快要得到钱财的时候，就会梦见污秽的东西。”

《战国策》记载，有人对楚王说：“求利的动机，对上，会求于皇帝，对下，会取于百姓。以公家的名义而为个人谋利，所以，对这些人来说，国家的权利比鸿毛还轻。然而这些人的作为所积累下来的灾祸，又会比山岭还重。人如果在权与利之间考虑得很少，不以个人的进退为重，哪里会在别人那里积下怨恨，从而为自己留下祸患呢？”

北魏萧大园曾经说：“哪里还有什么比得过知足知此，潇洒利落，无所拖累这样快乐呢？”

《左传》僖公二十八年，楚王梦见河神向他索他的玉冠和玉带，楚王没有给。荣季劝告楚王说：“如果你的死对国家有利，就应该去死，何况送出玉冠玉带呢？玉冠玉带不过是粪土而已。”

战国时期，越国的功臣范蠡在灭了吴国之后，不求封赏，反欲引退，向越王勾践告辞说：“君王您自勉吧！我不再回越了。”

勾践不解其意，便问：“我不明白，你说的话是什么意思呢？”

范蠡说：“我听说，做臣子的，君王有忧愁，臣子就应当为君王排忧解难；君王受到凌辱，臣子就应当拼死维护君王的尊严。从前国君在会稽受辱于吴王，臣之所以没有去死，就是为了要报亡国之仇。现在已经大功告成，我请求接受应得的惩罚。”

越王说：“如果有人不能谅解你的过失，不宣扬你的功德，就叫他在越国没有好下场。你如果听我的劝告，我就同你一起治理国家。你倘若不听劝告，不仅你自己身死，连妻子儿女也要被杀。”

范蠡说：“我明白您的意思了。国君按法度行事，我按自己

的意志行事。”

于是范蠡乘了一叶轻舟，浮游于五湖四海，没有人知道他到哪里去了。

范蠡是明智之臣，他曾经对文种说：“越王为人，忍辱妒功，可与共患难，不可与共安乐。你今天不走，祸害必不可免！”文种不听，最后被越王所杀害。范蠡能忍权利之欲，不争功争位，才保全了自己的性命。

汉高祖刘邦听说韩信被除掉以后，派使者拜萧何为相国，增加封地 5000 户，派了 500 多名士兵由一名都尉带领，作为相国的卫队。文武百官都来庆贺，只有召平一个人来表示哀伤的慰问。

召平，在秦朝的时候封为东陵侯。秦朝灭亡之后，成为普通老百姓，家里贫穷，在长安城东种瓜，瓜味很美，人称“东陵瓜”。

召平对萧何说：“灾祸从现在开始了。皇帝在外领兵打仗，你在后方，并不是国家为战功而加封予您，并且还派了卫队，这是为什么？因为韩信造反，皇帝又转而怀疑您了。派卫队可不是爱护您呀！希望您辞谢，不要受封，把家财全部献出来作为军资，皇上就会高兴的。”

萧何照召平说的做了，刘邦果然大喜。

萧何是善于为官之人。刘邦在外作战，对萧何疑心很大，萧何对刘邦最忠诚，跟随刘邦最早，尚且还要受到怀疑。萧何因此听从召平的主意，不争权势和小利，才使自己免遭杀身之祸。

春秋战国时期，各国争霸激烈。

吴国与越国争战，越国被打败，越王勾践被捉到吴国。越王并没有就此干休，他虽然表面上顺服吴国，心里则想必定要重振越国。于是，每晚睡觉之前，都要睡在干柴上，尝一口苦胆之后才睡去。他忍受着许多的屈辱，只求有一天能翻身。

后来，吴王把越王勾践放回了越国，越王勾践没有忘掉所受的屈辱，在手下范蠡的帮助之下，击败了吴国。

正是越王勾践敢于忍耐，而且善于忍耐，才得以东再起，尽管他受到了不少的屈辱。忍住一时之辱而不争，为将来保存了实力，也是争之忍的精要所在。

生活中常常有些人，无理争三分，得理不让人，小鸡肚肠。相反，有些人不吭不响，有理也让人三分，显得绰约柔顺，君子风度。前者，往往生活在不安定的氛围中，后者则具有一种天然的向心力；前者活得叽叽喳喳、很不平静，后者活得快快乐乐、潇洒自然。

常言道：“两虎相斗，必有一伤。”知道了这个道理，为官者应处处回避争斗，委屈求全。与世无争，顺应客观，敢于正视矛盾，认识现实。对现实生存环境和理想之间的冲突和矛盾要持乐观豁达的态度，看透、看深，不要急躁，顾全大局，勉强忍让，暂时迁就，以求保全。

三十九、欺之忍

【原文】

(一) 郁陶思君，象之欺舜。校人烹鱼，子产遽信。

(二) 赵高鹿马，延龄羨余。以愚其君，只以自愚。丹书之恶，斧钺之诛。

(三) 不忍丝发欺君。欺君，臣子之大罪。二子之言，千古明诲。

(四) 人固可欺，其如天何！暗室屋漏，鬼神森罗。作伪心劳，成少败多。

(五) 鸟雀至微，尚不可欺。机心一动，未弹而飞。人心叵测，对而九疑。欺罔逝陷，君子先知。波遁邪淫，情见乎辞。

【译文】

(一) 我好思念你呀！像是在欺骗舜。管池沼的人把鱼煮吃了，子产还是相信了他所说的鱼跑了的假话。

(二) 赵高指鹿为马，裴延龄把无说成有。本想愚弄君主，结果愚弄了自己。罪犯名籍中记录了他们的恶行，最后又遭到了杀身之祸。

(三) 不能容忍任何欺骗君主的言行。欺骗君主，是臣子的大罪。这两人的话，是千秋万代应当牢记的教诲。

(四) 人固然可以欺骗，天难道也能欺骗吗？屋的西北角处，

有鬼神在盯着你。表情虚伪，会心情劳累，结果是成功少失败多。

(五) 鸟雀虽小，尚且不可被欺骗。捕雀的机械刚一动，子弹没有飞出它却先飞了。人心不可测，面对面就像九疑峰一样。欺骗还是愚弄，远走还是陷害，君子都会先知道。片面过分，歪门邪道，躲躲闪闪等，都表现在言辞上。

【解析】

欺，欺骗，欺负之意。欺骗他人是不道德的行为，这种人最终不会有好的结局。本节指出：一是不要与说假话的人计较，二是指出言而无信者没有好下场。

孔子说：“欺骗了谁呢？怕是欺骗天了吗！”这大概是孔子有病，而孔子的学生子路让手下人为别人办丧事，所以孔子病好以后，便责备子路说：“本来就不是家臣，却便有家臣的责任。这是以虚伪来欺天，是最大的罪过。”

《诗·大雅·抑之篇》说：“在你的家里，都不要屋的西北角做亏心事。不要说这个地方不显眼，没有人能看见你。神仙的到来，是你想象不到的。哪里可以厌倦轻怠呢！”这是卫武公用以讽刺周厉王的，同时也是用来自警，惟恐有这种过失。

《尚书·周官》说：“做有道德的事，心情劳逸，天天快活；表现虚伪，则心情劳累，天天苦恼。”

东汉灵帝时，何进做大将军，和袁绍一起计划诛杀宦官。主簿陈琳对何进说：“《易》说，近鹿天忧。谚语说遮着眼睛捕雀。那些小东西都不可以因你得志便欺骗他们，何况国家大事呢？”

李太白诗说：很轻易地把自己托付给朋友，却不知即便是面面对，你也不知道什么是真，什么是伪。因为舜埋葬的地方，九个山峰都相似，所以这么说。

《论语》记载宰我问：“有仁德的人，就是告诉他，井里掉下

一位仁人啦！他是不是会跟着下去呢？”孔子说：“为什么你要这样做呢？君子可以叫他远远地走开不再回来，却不可以陷害他。可以欺骗他，却不可以愚弄他。”

《孟子》说：“不全面的言辞，我知道它的片面性何在；过分的言辞，我知道它的缺点何在；不合正道的言辞，我知道它与正道的分歧所在；躲躲闪闪的言辞，我知道它的理屈所在。”这是公孙丑问什么叫知言时孟子的回答。这就是说，人有不全面、过分、不合正道、躲躲闪闪这四者，互相有关连，就有片面、失误、歪邪、理屈这四失。因为人的语言，出自于人的思想。根据人的语言的毛病，可以知道思想的失误。心的真假，便是这样的不可掩饰。难道可以昧着天理去欺天吗？

君子通常是不与欺骗别人的小人计较的。舜虞，帝名，接受尧的禅让而统治天下。象，是舜的异母弟弟。《孟子·万章》说：“舜的父母打发舜去修谷仓，等舜上了谷仓，便撤去梯子，他父亲那个瞎眼老头儿还放火烧谷仓。又打发舜去淘井，舜从井的旁洞里出来了。象不知道舜已经出来，便用土掩井，想活埋了舜。象说：‘谋害舜就是我的功劳，牛羊分给父，仓库分给母。干戈归我，雕弓归我，两个嫂子给我铺床送被。’象便向舜的房子走去。想让舜的妻子做自己的老婆，见到舜坐在那里弹琴，便编出话来欺骗舜，说：‘我想你想得多厉害呀！’这种欺骗不是太过分了吗！既然口头上撒谎，那么，心里就有愧，所以表现在表情上，也就不能完全不惭愧了。”

子产，是郑国的大夫，叫公孙侨。孟子说：“以前有一个人，送了活鱼给郑子产。子产便让管池沼的人把鱼放养在池里。管池沼的人自己把鱼煮来吃了。回来对子产说：‘刚放在池塘里的时候，鱼快要死了，一会儿，便摆着尾巴游起来，突然间就远远地不知道了去向。’子产说：‘它得到了它的好地方了呀，得到了好地方！’所以，君子可以用手段去欺骗，可以以一般的小事去欺

骗。这个管池沼的人欺骗子产也太过分了。”

同时，欺骗他人的人通常也没有好下场。

秦代丞相赵高，想独揽权力，又怕群臣不服，便先想办法试验一下。于是他弄来一匹鹿，献给秦二世，说是马。二世说：“丞相弄错了吧？把鹿认作马！”于是问旁边的大臣，有的不作声，有的发表了意见。赵高暗中把那些说鹿是鹿的人绳之以法。文武大臣都很怕赵高，再也不敢指责他了。后来赵高终于被秦王子婴杀了。所以《桃源行》说：“望夷宫中，指鹿为马，秦人多半，死在长城下。”

唐代人裴延龄，唐德宗时为度支判官。上书给皇帝说，检查左藏库，在粪中找到了十三万两银子，其他的東西价值一百多万。把这些财产送到杂库里去，用作别处的开销。唐代人陆贽《论裴延龄奸蠹书》说：裴延龄一味表现邪伪，公然欺骗皇帝，说是在马粪中找到了十三万两银子，布匹杂物值一百多万，这些都是账目上所没有的，差不多是丢了的东西。现在得到了，便是盈余下的钱物。又说：赵高指鹿为马，愚弃他的君主，历代流传他的恶名，没有谁不憎恨他。然而鹿与马还是同一类的东西。哪里像裴延龄这样，把有的说成没有，把没有的说成有，大概后人憎恨讥斥裴延龄，还要超过赵高吧！等到赵高死了以后，举国上下，互相庆贺。

《说苑·指武篇》说：“过去贤明的君主用印章和官帽来尊崇有道德才能的人，用兵器来处罚恶人。”

赵宋人胡宿说：“我以忠诚给君主办事，现在头发都已经白了。我从来不忍心在极细微的事情上欺骗君主，以免辜负我的节气。”

鲁宗道，真宗朝时，做太子的教师。真宗有一次派人喊宗道来。宗道正在和客人在酒店里喝酒，过了一会儿才去。到了宫中，使者先和宗道商量说：“君主怪您来迟了，找个什么借口搪

塞一下。希望您先告诉我，以免我俩说的不同。”宗道说：“喝酒，是人之常情，欺骗君主，是臣子的大罪。”使者进入宫中，真宗果然问使者，使者把宗道的话都说给真宗听了。真宗又问：“您为什么私自到酒家喝酒？”宗道说：“我家里穷，要喝酒，家什么都没有，酒店里什么都有。恰好有亲戚从远方来，所以和他一起喝。”真宗笑了，很惊奇宗道的忠实，认为可做大官，就用笔在墙上写道：“鲁的职位可到参政一级。”这两个人的话，可以作为永久的教导，所以说是千古最好的教诲。

忍欺，在经商上亦应遵守。重信誉、诚实无欺一直被视为商业道德的重要内容和标志。而有些人则不然。春秋时期越国的漆商虞孚，与计然和范蠡同时代，他不甘于过贫苦的生活，看到朋友们经商致富，他也跃跃欲试。他首先找到计然，向他请教致富的方法，计然对虞孚说：“现在漆的销路很好，你为什么不种些漆树，采漆卖漆呢。”虞孚听了十分高兴，就向计然请教种漆树的技术，计然则有问必答，耐心指教。虞孚回去之后，起早贪黑辛勤劳作，经过一段时间的艰苦工作，终于开垦出了一个规模相当可观的漆树园。三年之后，漆树长成，可以割树得漆了，虞孚高兴的不得了，因为如果能割数百斛的漆，就可以赚很多的钱，他使将所割得的漆准备运到吴国去卖。正在此时，他的妻兄来看他，一看有这么多漆就对虞孚说：“我常到吴国去经商，知道在吴国怎样销售漆，搞好了，可以获得数倍的利钱呐！”虞孚急于发财，便一再询问怎么办才能获得更多的利，他的妻兄说：“漆在吴国是畅销货，我看到不少卖漆的人都煮漆树叶，用煮出来的漆叶膏和漆混在一起卖，这样可以获得加情的利润，而吴国的人也发现不了。”虞孚听了，来了劲头，连夜取漆中煮成漆叶膏装成几百瓮和漆一起运往吴国。当时由于吴越两国关系十分紧张，互不通商，漆在吴国确实是十分地紧俏。吴国的漆贩子们听说虞孚来卖漆，都兴奋不已，跑到郊外迎接他，而且还为他安排好了

食宿。在住地吴国的漆贩子一看他的漆，果然是上品好漆，便讲好价钱，贴好封条，约定次日交钱取货。

等到漆贩子一离开，虞孚便开启封条，连夜将漆煮的膏子和人上好的漆中，想以此来谋取高额利润。不想由于手忙脚乱之中，留下一些痕迹。次日漆贩子如约而来，发现漆瓮上的封条有启动过的痕迹，便产生了怀疑，找了个借口，当时并没有成交，说是过几天再来。可虞孚在旅馆里一连等了好几天，也不见吴国的漆贩子再露面。时间一长，掺了漆叶膏子的漆都变了质。结果一两漆都没有卖成，连上好的漆也赔了进去。吴国的漆贩们听说以后，都批评他说：“商人做买卖要诚实，商品质量是不能骗人的，今天你落到这般田地，谁又会可怜你呢？”虞孚没有钱回越国去，只好在吴国乞讨为生，还常常受到大家的讥笑，最后穷困潦倒而死亡。

本节告诫人们，不管面临什么样的情况，都要克服困难，诚信为重，忍住欺诈之心才能令人敬佩。无论私交、经商抑或治国均如此。

四十、淫之忍

【原文】

(一) 淫乱之事，易播恶声。能忍难忍，谥之曰贞。

(二) 路同女宿，至明不乱；邻女夜奔，执烛待旦。

(三) 宫女出赐，如在帝右。面阁十宵，拱立至晓。

(四) 下惠之介，鲁男之洁。日磬彥回，臣子大节。

百世之下，尚鉴风烈。

【译文】

(一) 淫乱的事，最容易传播坏名声。能够忍受最难忍受的事，死后便追认她为贞节的人。

(二) 柳下惠在道路上和一个女子睡一起，到天亮也没有越轨行为；邻居女子夜里来投宿，步子让她擎着蜡烛到天亮。

(三) 宫女赐给了翁叔，他却待她像在皇帝旁边一样。彥回和公主在一块相处十夜，他规规矩矩站在一边，从晚上到天亮也不动心。

(四) 柳下惠的耿介，鲁男子的贞洁。日磬和彥回，保持了臣子的礼节。百年之后，人们还会敬仰他们的高风亮节。

【解析】

性欲是人与生俱来的生理现象，在人的心理活动中起着重要作用。它是一个人人格健全的标志、自我实现的途径之一。但本

节指的却是：多欲则伤身，克制则有益。

淫乱，最能动摇人的性情，以败坏人的完整。淫色对于人来说，是最难忍的事。能忍淫色的，男人如下面要提到的柳下惠等人。女的如唐朝奉天人、姓窦的两个姑娘。这两个姑娘都有姿色，被抢走了，赶到了悬崖边上。姐姐先说：“我宁愿死，而决不愿受到污辱。”就跳下悬崖死了。她的妹妹也跟着跳了下去，跌断了腿。京兆尹马王琦很受感动，认为她们是贞烈女子。于是表彰她们的家庭，免去她们家的徭役。还有高邮的一个姑娘，和她嫂子一起经过一个地方。到了晚上，天变阴，蚊子特别多。附近有一个农夫的房子，她的嫂子便跑到那里借宿。姑娘说：“我宁愿去死，也不能失节。”于是便被蚊子咬死了，筋都露出来了。这块地方的人们给她立了一座庙，来祭祀她。这些不把他（她）们称为能忍受最难受的事，死后追加为贞节的人，又是什么呢？

西汉金日磾，字翁叔，本来是匈奴休屠王的太子。投降汉朝，被派养马，皇帝赐他姓金。日磾外表严肃，马又养得膘肥体健，武帝便拜他为马监，又迁为乐禄勋，后来又做车骑将军。在皇帝的旁边，眼睛不斜视，将近几十年。皇帝赐给他宫女，他也不敢接近。就是这样地老实谨慎，皇帝更加欣赏他了。

南朝刘宋时的褚渊，字彦回。明帝时作吏部尚书，人长得很英俊。山阴公主想和他私通，便请他来侍候自己，并把他喊西上阁睡了十天。公主晚上到褚渊的地方去，极力逼迫褚渊。褚渊恭敬地站着，从傍晚一直到天明，始终不动心。以死自誓，说：“我虽然愚笨，但不敢首先做出坏榜样。于是能够自我保全。”公主说：“你的胡子像戟一样刚硬，怎么人就没有男子汉气呢？”

鲁国一男子一个人住一间房子，邻居寡妇也一个人住一间房子。晚上刮大风，下大雨，房子坏了，寡妇便跑过来请求躲雨。鲁国男子把门关得紧紧地，不接受他。寡妇从窗户和男子说话：“你为什么这样不讲仁义，不让我进来呢？”男子说：“现在我年

轻，你也年轻，所以不让你进来。”妇人说：“你怎么还不如柳下惠，而且我也不是那个姑娘。乡亲们都不会说这是淫乱。”男子说：“柳下惠能够那样做，我却不能，我就要用我的不能，学柳下惠的能。”孔子说：“学柳下惠的人，没有看见哟！”

日磔不近赐给他的宫女，彦回不服从公主的私欲，可见他们没有丢掉大臣的节操，听说过他们的人，都敬仰他们的高风亮节，所以说至今还以他们为榜样。

相反，若不忍淫，则会被人利用，略施小计便被美色折服。

明朝崇祯十四年，清兵大败明师于锦州，俘获明军统帅洪承畴。

清太宗久存并吞中原野心，想利用洪承畴作开路先锋，便派了一名说客，劝他投降。洪承畴乃耿介名士，深明大义，一意拒绝，且绝食明志。

太宗见无计可施，无精打彩地回宫休息。皇后博尔济吉特氏问：“国主大败明师，中外震惊，为什么长叹起来？”

太宗说：“你们女流，怎知国家大事？”

“是不是中原还未征服呢？”

“你真是聪明，一下便说中了心事。只是为征服中原，才想招降明朝的将领洪承畴做我前驱，可是他却始终不降。”

“怎会有不降的傻瓜？”皇后说：“威迫不来，利诱就行了！”

太宗频频摇头说：“难难难！什么都用过了，他越来越强硬，即使用美人计也不行，他根本看不起我国的美女！”

好一个洪承畴，真是软硬不吃，清太宗也是一筹莫展。然而聪明的皇后却深知世上男子的弱点。帝后密议一番之后，事态便有了进一步的发展。

于是皇后特别打扮了一番，黄昏时候，携了一个壶子秘密出宫，独个儿走到禁闭厅。见洪承畴正闭目危坐，一副凛然不可侵犯的神态，乃走近问：“此位是洪将军吗？”声如出谷黄莺。

洪承畴是一个英雄，什么威逼利诱，毫不动心，惟独对于声音婉转、吹气如兰的女人特别敏感，不知不觉地就把眼张开，咦！怎么有这样一个美人儿？

但洪承畴仍正色问：“你是什么人？谁叫你来的？有什么事？”

她深深行了一个礼，说：“洪将军！我知道将军是忠心耿耿之士，绝食明志，了不起！就是一死殉国，还有什么可怕的！”说完嫣然一笑。

聪明的皇后看了看洪承畴，接着说：“你且不要问，我此来是一片好心，想拯救你脱离苦海的！”她既庄重、又妩媚地说。

“什么！你拯救我？想劝我投降？嘿！我心如铁石，请闭嘴！”洪承畴又装起威武来了。

但她毫不介意，继续说：“将军！你不要轻视我，我虽是女子，但颇识大义，对将军这种英雄行为、殉节精神，由衷钦佩，岂忍夺将军之志？”

“那来这里做什么呢？”

“唉，将军！我不是说过吗，是来救将军的。”她的话充满了同情，而又惹人怜爱。“将军是绝食等死吗？但绝食起码要经七八日才会气绝的。我煎好一煲毒药来敬将军。将军现所求者不外一死，那绝食和服毒死，究竟有什么不同？将军如怕死则已，若不怕死，请饮了这煲药，不就减少死前痛苦吗？”说完捧壶送过去。

洪承畴经她这般一捧一跌、一怜一媚的摇荡，已身不由己，连呼：“好好！我饮，我饮，死且不怕，何怕毒药！”立即接过壶来，张口狂饮，不料流急气促，咳了起来，弄得药沫飞溅，喷得美人衣襟尽湿。

洪承畴自惭失态，连忙向她道歉。绝却若无其事，谈笑自若，拿出香帕来慢慢拂拭，媚眼向洪承畴一翻说：“看样子将军

的阳寿还未尽哩！”

“我立志一死，不死不休！”

“将军可谓英勇之至，竟能视死如归，英雄英雄！钦佩！钦佩！”她说：“不过，我还有一句话告诉将军。你现在既已为国殉了节，但身丧异域，去家万里，丢下家人，哭望天涯。深闺少妇，对着浮云发呆，春风秋月，苦想为劳。枕边弹泪，情何以堪？多情如将军，岂能闭眼不顾，不念归情吗？”

洪承畴被勾起了心事，感慨万分，想到毒药已下肚，死期定不远，不禁泪如泉涌，长叹一声说：“事到临头，还有什么可说，什么可顾？唉，可怜无定河边骨，犹是深闺梦里人！”

只这一叹，就暴露了洪承畴内心世界已有所动。他那视死如归的决心开始动摇了。经过那么多次的审讯、威逼、说服、利诱都没有动过一丝决心的洪承畴，只和这么一个弱女子几番问答，就开始犹豫了。此时聪明的皇后看出他动心了，又用话挑他：“决志殉国，将军可谓忠贞不贰，无愧臣节啦。但在我看来，确是笨得可以。”

“什么，照你所说，难道失节投降，反是英雄好汉？”

“将军！不是我说你，你身为国家栋梁，明朝对你的希望正殷，这样轻于一死，得了个虚誉，究竟对国家有何补益呢？如果是我的话，会忍辱一时，渐图恢复，所谓忍辱负重，候机报君，方不负明帝重托，百姓仰望，断不会这般轻生，效匹夫匹妇所为！不过，士各有志，勉强不得。”

洪承畴虽然等死，但血脉格外畅通，既醉其美貌，又服其见识，心中忐忑，莫知所之，牙齿开始发酸，欲火已冒上了眉尖。

她又说：“将军死后，有什么话要转告家人否？我两人既然相遇，亦是一段缘份，我无论如何有此传递的责任！”

洪承畴听完，眼泪又流出来了，她又掏出香帕来，迎身靠过去替他拭泪：“将军，不要伤心，看把衣服弄湿了。唉！我也舍

不得你这样离开的！”

一阵脂香粉气，美色娇态，袭击而来。洪承畴这时已欲火正炽，早已把死置诸脑后，一把将她搂住，说：“只要毒药迟发一刻，就是死在牡丹花下，做鬼也风流！”

于是青苔石上，权为翡翠之床，罗衣绸带，暂做鸳鸯之帐，洛浦腾云巫山雨，此时无声胜有声！

一个贫贱不移、威武不屈的英雄豪杰，不裹尸于战场之上，殉节于刀锯之下，竟然栓缚于裙带之中。

到了天明，这位曾经为万民景仰，谥过大明国祭的经略大臣、显赫将军洪承畴，入朝参见清太宗了。

可见，对于人生男女大欲要适可而止。过于贪恋，一点点的引诱便会令人变节，淫之忍，同时也是修身养性的第一要务。

四十一、惧之忍

【原文】

(一) 内省不疚，何忧何惧？见进既明，委心变故。

(二) 水中舟运，不谄河伯；霹雳破桩，读书自若。

(三) 何潜心于太玄，乃惊遽而投阁，故当死生患难之际，见平生之所举。

【译文】

(一) 自我反省自己没有做过愧疚的事，还有什么可忧虑和害怕的呢？心里已经明白，就没有什么感到奇怪的了。

(二) 在河里坐渡船，也不去讨好河伯。炸雷劈开了柱子，仍然在读他的书。

(三) 一心一意去写作《太玄》，却惊慌不定地去跳楼。在生死患难之时，才看出每个人平时学到的东西。

【解析】

惧、恐惧，害怕之意。恐惧有时有一种心理障碍，战胜恐惧要有一种大无畏的精神。本节阐述一个人要有坚强的意志，不屈不挠的斗争精神，无论做什么事，都不要畏首畏尾。

《论语·颜渊》中记载：一次孔子的弟子司马牛问道：“正人君子真的是无忧虑，无恐惧吗？”孔子回答说：“确实可以做到无忧无惧。自己检查自己，是否做到问心无愧，只要是光明磊落，

问心无愧，又怕什么呢？”由此可见，人经常反省自己的思想行为，辨察自我意识中的善恶是非，严于律己，及时改正自己的过错，也就战无不胜。

《说苑·修文篇》说，韩褐子过黄河，船夫告诉他说：“过这条河的人，没有不祭河伯的，你怎么不祭？”韩褐子说：“天下祭天下之神，诸侯祭他封地内的神，大夫祭祀他的亲人，士人祭祀他的祖宗，像我，不用祭河伯。”船夫开始划船，船到水中间就动起来。船夫说：“我划船向来都告诉别人要祭河，而你不听。现在船到水中就颠簸起来，太危险了，大概要到下游收尸了。”韩褐子说：“我不会因为别人不喜欢就改变我的志向；也不会因为我要死就改变我的信义。”话未说完，船就平稳前进了。

晋代人夏侯玄，字太初。他靠着柱子读书，忽然暴风雨来了，雷电击倒了他所靠的柱子，他身上的衣服也烧焦了，但他神色一点不变，照旧读书。

西汉扬雄，字子云，蜀郡成都人。他来到京城长安，当时大司马王音看重他的才能，推荐他为侍诏。后来经历成帝、哀帝、平帝三世没有再升过官。到王莽篡位时，转为大夫。扬雄认为经典没有比《易经》更好的，所以模拟《易经》作《太玄》。当时有个刘某，跟扬雄学奇字。刘某后来犯法，牵连到扬雄。当时扬雄在天禄阁上教书，使者来了，想逮捕他。扬雄担心不能幸免，于是从阁楼上跳下来，几乎摔死。其实只要问心无愧，又何必如此呢？后来王莽下诏不再追究他，他又做了大夫。

那些明白道理的人，面色不会因为打雷而改变，志向不会因为船摇动而变移。不明事理的人，见使者来，就跳楼自杀。在这种危急的时候，才能显现各人所学的东西和性情思想气量的不同。

宋朝神宗年间，大臣王韶全家大小住在京城。这一年的元宵夜，街市中灯光辉煌，城中解除宵禁，准许家家夜出，纵情观灯。王韶的家属走出府门，用布幔围出一块空地，一家女眷就在

里面观赏街上灯景。王韶有个小儿子，在家中排行十三，他给自己取了个颇有隐士气的名号，叫做“南陔”（gāi 该，田音土岗），这年才5岁。家里想让南陔到外面开开眼界，就让几名家人背着他，去热闹的地方走走。南陔头戴珠玉缀成的小帽，身着彩衣，坐在家人的肩上，十分惹眼。早有人看准了他的一身穿戴，悄悄跟在后面，寻找下手机会。家人背着南陔走到宣德门，正赶上神宗皇帝登楼赏灯。节日灯景推向高潮，一时间彩焰飞舞，百乐齐鸣。站在楼下的男男女女仰头观望，人声嘈杂，十分拥挤。南陔与几名家人看得出了神，一伙歹徒将南陔抱走，照样背在肩上，溜出了人群。过了一会儿，家人才发觉小公子不见了，到处找遍，家里家外都不见踪影，只得将实情告知王韶。5岁孩子失踪，凶多吉少，一家上下惊恐万状。王韶却不慌不忙地说：“若是别的孩子失踪，理应即刻访查。若是我的十三郎，他一定会自己回来。”说完便像没事人一样，家里人却是惊魂不定。

过了10天，王韶府门外来了一辆宫中牛车，一位侍从大人下车宣读圣旨，他怀里抱着一个小孩，分明就是王南陔。家里人又惊又喜，拜读圣旨之后，便急着向南陔询问几天来的经历。

原来，当他离开宣德门后，忽然发觉背着自己的人十分陌生，他不哭喊也不叫唤，只是把头上的帽子迅速摘下，藏到怀里。来到东华门外，正巧有几辆宫车路过，南陔趁车辆从身边擦过之机，顺手抓住车顶的垂幔高声呼救。歹徒猝不及防，惊恐逃窜。坐在车里的内侍大人将他抱住，见他相貌俊秀，小小年纪竟这样机灵，十分喜爱，就将他带进宫中。第二天，内侍大人抱着南陔上殿面君，奏称这件事是皇帝得子的好兆头。神宗皇帝满心欢喜，问南陔是谁家的孩子，南陔郑重其事地禀奏说：“小儿乃是王韶幼子。”于是又诉说了入宫的经过。神宗皇帝看他对答如流，有板有眼，叹息说：“王韶竟有这样的儿子，真是他的福气！”让南陔暂留后宫，在皇后身边玩几天，同时传出密诏，根

据南陔提供的线索，责令开封府捕贼。一伙歹徒很快就被擒获，统统处以死刑。完事之后，神宗皇帝命人南陔回家，而且把记有南陔脱险经过的案卷，抄一份副本，送给王韶。另外还有皇帝、皇后、宫妃、内侍等赠送的压惊金、珠宝、糖果点心等物，价值万贯。

三国时曹魏后期，有7个趣味相投的朋友，经常宴饮于洛阳郊外的竹林之中，吟风弄月，诗酒唱酬，清谈娓娓，悠哉悠哉，时人称他们为“竹林七贤”。

七贤之一的王戎在历史上精于理财，著称于世。

王戎从小爱动脑筋，反应特别快，既聪敏、又精明。有一次，魏明帝得到一只地方上进贡来的东北虎。这只老虎威风凛凛、凶猛异常。魏明帝自己观赏够了，就让人把装虎的木笼放到皇宫前的广场上，供大家参观，让京城的士民百姓开开眼界。果然，京城沸沸扬扬，人们都想亲眼看一看这只活生生的大老虎，纷纷来到广场，把个广场挤得水泄不通。七岁的王戎也夹在人丛中看热闹，他人小个子矮，在人缝中钻来钻去，竟钻到了栅栏前。

人们平时谈虎色变，而此时却兴致勃勃地观看着困在笼中的百兽之王，且不时用手指指点点的，丝毫没有畏惧之色。突然，大老虎兽性发作，前肢攀着栅栏，张开血盆大口咆哮起来。这突如其来的吼叫声，震动屋宇，响彻广场，围观者毫无思想准备，被吓得胆颤心惊。身强力壮的，转身拔腿就跑；年老体弱来不及跑的，都扑倒在地；一些半大不小的孩子，一见这阵势，都惊叫着跟随大人跑开了。

这时，空旷的广场上，只有一个小孩仍若无其事地站在那里，盯着栅栏里的老虎看，没有一点恐惧的神色。他就是王戎。

魏明帝远远地从楼上看得很真切，感到十分惊奇，便派随从官员去看看这个小孩，为什么有这么大的胆子。

“老虎这么凶猛，吼声这么吓人，连大人们都吓跑了，你怎么不怕呀？”这个官员来到王戎身边，很和气地问道。

王戎从容地答道：“老虎是很凶猛，但它已被关在笼子里，有什么可怕的？”

这个官员又说：“大人吓得跑开了，你怎么不跑？”

王戎回答说：“老虎是兽中之王，人们听老虎吃人的故事听多了，因此，老虎一吼叫，也来不及多考虑，只顾落荒而逃了。”

王戎的分析在情在理。他小小年纪就这么冷静地对待自己所遇到的事情，而且头脑清晰，不畏惧表面强大的事物实在是难能可贵。

在面对灾难时，惧怕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但这是解决不了问题的。要敢于挺身而出，不惧强敌，依靠自己智慧，控制惧怕情绪，才能取胜。

东晋时期，北方后赵王石虎对内横征暴敛，修长安、洛阳的王宫，广征美女；对外连年用兵，东征西讨，民力空竭，怨声载道。东晋永和三年，石虎命凉州刺史麻秋率军8万，向西进攻前凉国。消息传到前凉国都姑臧，举国惊慌。前凉小国，实力远不如后赵，国君张重华急忙召集大臣，共商对策。大臣们面面相觑，不知所措。福祿伯谢艾却站出来说：“臣愿率军拒敌！”张重华十分欣喜，他素知谢艾年纪虽轻，但智勇双全，便任命他为使持节、军师将军，率兵出战。张重华问谢艾要带多少人马，谢艾说，兵在精不在多，胜败在将军能临战镇定，指挥有序。他只带了3万步骑，向东迎战。谢艾派副将张瑁率军绕向敌后，自己乘坐一辆轻便战车，穿戴着宽松的中服，敲着战鼓，带部队缓缓接近后赵军营。

麻秋看见谢艾毫不在意的模样，勃然大怒，说：“一介少年书生，竟敢轻我！”为了挫败谢艾的锐气，麻秋派出3000“黑貂龙骧”军夺下谢艾乘坐的车子。他亲自登上高台，擂鼓助战。

“黑稍龙骧”军军威大震，铁骑扬尘，高声呐喊，向谢艾军中冲来。谢艾的随从很为将军担忧，劝谢艾下车换马。谢艾微微含笑，从容地下了车，但并没有换马，而是命随从取来一把椅子，放在一座小山岗的大树下，他泰然自若地坐在椅子上，命令部队偃旗息鼓，按他的指挥行事。“黑稍龙骧”军冲到离谢艾有数箭之地，见谢艾如此从容镇定，以为前面设有伏兵，不放前进。麻秋闻报，也大感奇怪。随从们对他说：“这是空城计，我多敌少，冲过去，定能生擒谢艾！”麻秋沉吟不语，他摸不清谢艾的底细，不敢轻举妄动。谢艾见麻秋的“黑稍龙骧”军按兵不动，命人取来酒肴，在阵前举杯痛饮，谈笑风生。这一来，麻秋更加举旗不定了。这时谢艾的副将张瑁已从小路绕到后赵军的背后，突然发起进攻，而且按谢艾的指令，敢意虚张声势。本来就举棋不定的麻秋闻报大吃一惊。麻秋慌忙下令撤军，数万兵马突然听到撤军命令，不知就里，顿时军心涣散，乱了阵脚。谢艾乘机擂鼓进军，势如排山倒海。麻秋要控制局势，为时已晚。兵败如山倒，8万大军顿时溃散，麻秋单骑奔回。

由此可见，不论是什么时候，什么情况下，恐惧都于事无补。只有克制住恐惧心理，团结一致，共同抗敌，才能赢得胜利。

人之所以恐惧，是因为自己有毛病，行得正走得直有什么可怕的？古语说的好，为人不做亏心事，不怕三更鬼敲门。君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

心中无愧事，何惧之有？怕字一有，说明心有所盼，意有所钟，惟恐心愿不能实现。所以忍惧要忍耐贪欲，忍耐心中的不平，处世要宽和，做事要光明磊落，那就无所惧。

四十二、好之忍

【原文】

(一) 楚好细腰，宫人饿死。吴好剑客，民多疮痍。

(二) 好酒好财好琴好笛好马好鹅好锻好履，凡此众好，各有一失。人惟好学，于己有益。

(三) 有失不戒，有益不劝，玩物丧志，人之能患。

【译文】

(一) 楚王喜欢细腰的宫女，宫女因此都饿死了。吴王喜好舞剑，老百姓身上便有许多伤痕。

(二) 凡是喜好酒、财、琴、笛、马、鹅、锻、履等的人，就有某一方面的损失。人只有喜好学习，才对自己有益。

(三) 有过失不去制止，有益处不去勉励，玩物丧志，是人所共有的毛病。

【解析】

傅玄在他所著的《戒言篇》中说：“夫贪荣重利，常人之性也。上之所好，荣利存焉，故上好之下必趋之不已，虽死不避也。先王知人有好善尚德之性，而又贪荣而重利也，故贵其所尚而抑其所贪。贵其所尚则礼让兴，抑其所贪则廉耻存。”这是说喜好名利地位，贪图享受、金钱，是人的本性，一般人都是这样。君王所喜好的，自有名誉、利益在其中，那么臣民就必然会

趋之若鹜，追求不已，即使是为此而死也不在乎，也不会回避。可见君王的喜好对于臣民的影响有多大。先哲圣人们知道人们都有扬善崇尚道德的一面，也有贪图富贵名利地位的一面，于是就发扬其好的方面，抑制其丑恶的一方面。提倡向善尚德，那么社会之中文明之风就能够兴起，忍耐住、克抑制住贪图富贵功名利禄的一方面，那么人人都知廉耻。可见人的好恶不仅关系到自身，也影响着整个社会风尚的形成。

有些人，不知忍耐，放任自己的喜好，胡作非为酿成大祸。隋炀帝统治的时候，他的疆土已经不小，人口也不算少了，但他生性喜欢穷兵黩武，人民流离失所。自以为强大的隋炀帝首先在辽东遭到失败，但他不吸取教训，随后内部又发生祸乱，最后走向了灭亡。所以身为一国之君要慎重行事，不要以自己的好恶而误国。而作为一般的人，也不要一时性起，不计后果，任凭自己的好恶行事，那样也会误己误人误国家。所以古人在谈到好恶对人，对社会的影响时说：“楚王喜欢细腰女子，宫女因此有饿死的。吴王喜欢招徕剑客，百姓多因习剑而身留创疤。”

西汉末年的王商，字子威，原籍涿郡蠡吾，后举家迁居杜陵。王商的父亲和伯父都因为是汉宣帝的国舅，而被册封为侯。王商就是生长在这样一个显贵尊荣的外戚之家。

王商长大后，凭着望族之后的身份，入太子宫做了中庶子。他为人处世，宽仁厚道，持重严谨，从无丝毫苟且，很受当时社会舆论的推重。王商的父亲死后，他作为长子当然承嗣了父亲的侯爵，却把父亲留下的大量财产尽数分给了几个异母弟弟。

王商在汉元帝和汉成帝朝一直官运亨通。但是，汉成帝的舅舅大司马大将军王凤却与王商有矛盾。王凤是一个专权骄横的人，其行为常常越礼逾制，王商对他很看不惯，认为有害政风民俗，故常加以抨击。王凤知道后，虽然没有公开说什么，实际上渐渐与王商疏远了。

汉成帝建始二年的秋天，关内的大雨霖霖，一下就是40多天，京城长安也久久笼罩在一片淫雨之中。一天，长安城中的老百姓，蓦地惊恐不安起来，大家纷纷传言，大水就要来了。于是，一传十，十传百，长安将被大水淹没的讹言，愈传愈凶，愈说愈“真”。城中老百姓惊惶失措，纷纷携老带小，奔向城外高地。一时间，东西南北，行人乱窜，相互践踏，呼喊号啕，整个长安城乱作一团。

长安街面大乱的消息，很快传到了宫中。汉成帝接到宫使报告，御驾来到未央宫前殿，下诏召集百官公卿议论处置办法。大将军王凤对大水讹言轻听轻信，不假思索即率先上言献策，他建议成帝、太后以及皇帝后宫的嫔妃们立即上船避“水”。王凤的建议博得朝内大多数官员的赞同，仿佛这水就在眼前，不避就会被马上淹没似的。

这时，王商站了出来。他认为王凤未经实地勘验，即决定迁宫避“水”，是草率而毫无道理的。他对成帝说道：“自古以来，即使不守天道的昏君之邦，也未见过大雨能淹没城郭的。今天，我皇朝政治祥和，一派太平治世的景象，试问凭什么道理，这雨水会骤然爆发到如此地步？臣认为，大水将至的消息必是讹传。现在城中百姓已惶惧不安，宫廷再下诏迁移，更是增加混乱。此策缺乏斟酌，不仅无济于事，而且败事有余。”汉成帝向来推崇王商断事，这会儿渐渐冷静下来，也觉得王商的议论合情合理，于是没有采用王凤的建议，只是派出十来个宫使出去打探究竟。

长安城中的官吏百姓，远望宫城内外，一直没有任何动静。他们心想天子还安坐在那里，我们为什么要这样惊慌，于是慢慢停止了奔突，混乱一时的长安城逐渐安静下来。这边成帝派出的宫使打听情况回来说，“大水将至”果然是没有根据的谣言。成帝由此更加佩服王商临事不乱，能清醒地对待问题，坚持自己正确的意见。

如果按着王凤的建议，皇帝带头逃避“水”祸，那么百姓则会按着上边的样子去做，那全国就会混乱不堪。王商劝告汉成帝不要听见风就是雨，盲目行事，因为他深知帝王的爱好、行为都对百姓有很大的影响，应该忍住自己一时的冲动，不要草率地表达自己的思想倾向。

一个人不能没有一两种爱好，但任何事都要适可而止。

晋人毕卓，为吏部郎。年轻时行为放荡，特别喜欢喝酒。曾经说：“得到四百斛酒，四季的美味，左手端酒杯，右手拿蟹腿，漂泊在酒缸中，我这一生就满足了。”邻居家酿酒熟了，毕卓晚上跑到酒瓮边，偷别人的酒喝。酿酒的人发现了，把他捆起来，到天亮才放。一看，原来是毕卓。后来，毕卓因为喝酒误事，被免了职。

晋代祖约特别喜欢财宝。正好有一个人去看祖约，发现他在家里料理财务。客人来了，屏风挡不住财物，还剩下两小筐。祖约只好把财物放到背后，用自己的身体挡住，表情相当不满。

晋代戴逵，年轻时知识广博，善于写文章和弹琴，用弹琴的方式自我娱乐。太宰武陵王司马晞听说戴逵能弹琴，便派人来召他。戴逵对着使者把琴摔破，还说：“戴安道不能做王侯家的戏子。”司马晞大怒。

晋代桓伊，和谢玄一起打败苻坚，以功封永修皮县侯。擅长音乐，喜欢吹调。晋武帝召他来喝酒，谢安陪客。武帝要桓伊吹笛子，完了，又弹琴唱歌，“做一个君王真不容易啊，做臣子就更难！”谢安听了，泪流满衣。

晋代王济，家里奢侈，特别喜欢马。当时洛阳地皮很贵，买地做赛马场，用钱把它围起来，人们称之为金埒。王济又通马的心性，所以杜预把王济称为有马癖。

晋代王羲之，住在会稽，喜欢鹅。山阴道士有鹅，羲之向他要，不给，说：“你为我写《黄庭坚》，我全都送给你。”王羲之

很高兴地写了。写完了，便用笼子把鹅装起来，带回了家。

晋代嵇康，说话很好听，风度也好，心巧而又特别喜欢打铁。崖边有一棵树，夏天嵇康常在树下打铁。都督钟会闻名来拜访，嵇康照样打他的铁，不和钟会说话。钟会只好走了。嵇康问他：“你来听到了什么，你去见到了什么？”钟会说：“我来听到了我所听到的，我去见到了我所见到的。”因此对嵇康极不满。于是告诉司马昭，说嵇康言论放肆越轨，有伤风俗政教。司马昭便把嵇康杀了。

晋代阮孚，元帝时做黄门侍郎，喜欢木头鞋子。有一个人去看他，他正好在家里摆弄鞋子。边弄边感叹：“人的一生，不知道要穿几双鞋？”当初，祖约好财，阮孚好鞋，都有一种癖累，但不知道人品的高低。后来，祖约见了客人，表情不满，而阮孚见了客人，表情闲畅，才分出上下。

以上这些人所喜欢的，都有一失，像好酒者失了职位，好打铁的丢了生命。只有喜欢圣贤之学，才对自己有益，所以孔子说：“我曾经一天不吃饭，整夜不睡觉，没有增加什么，不如学习啊！”

人的喜好从内容看也有高下之分。献身公众事业，乐于从事对社会，对他人有利的工作，这种喜好是高层次的。如果一个人所喜所恋所嗜所好奇珍异宝，他势必会玩物丧志。一个人如果贪图的是金银财物，他就会变成一个守财奴。这种喜好是低层次的。

《尚书》说：“玩物丧志，不作无益害有益。”西边邻国送一条猎狗给周武王，武王接受了，召公便做了这条教戒给他。凡是见到别人喜欢什么，而又可能导致过失，不马上劝戒他，让他改正；至于堕落到玩物丧志，这是世人的通病。通过上面这些例子，考察古往今来，并不止这几个人。人物多，得失也不同。

四十三、恶之忍

【原文】

- (一) 凡能恶人，必为仁者。恶出于私，人将仇我。
- (二) 孟孙恶我，乃真药石，不以为怨，而以为德。
- (三) 南夷之窜，李平廖立；陨星讣闻，二于涕泣。
- (四) 仲弓之吊张让，林宗之慰左原，致恶人之感德，能灭祸于他年。

【译文】

(一) 只有讨厌那些应该讨厌的人，才能成为仁者。如果出于私心厌恶别人，别人便把我当成仇人了。

(二) 孟孙讨厌我，才是真正的药物。不因为别人讨厌而怨恨，而把这当做别人的恩德。

(三) 被诸葛亮放逐到南方边远地区的李平与廖立，听说诸葛亮去逝，两个人都痛哭滚流涕。

(四) 仲弓去吊唁张让的父亲，林宗安慰犯了法的左原，使恶人感恩戴德，这样做能在若干年后除去祸端。

【解析】

恶，憎恨，讨厌的意思。对待犯错误的人，不能责人过苛，伤其脸面，否则对方就会产生逆反心理。本节写了三层意思，一是仁者出于公心，爱憎分明，会受到人们的爱戴；二是仁者要善

于听取不同意见；三是不疏远犯错误的人，要宽宏大量。

孔子说：“只有仁者才能喜欢人，才能讨厌人。”只有仁者，大公无私，他所讨厌的，都合乎道理，所以说“能”。如果根据人的私心出发，以至于倒行逆施，讨厌别人所喜欢的东西，违反人本性，难道不成了我的仇人了吗？

《左传》襄公二十三年，鲁国季武子想得到臧纥的支持，立其子为太子。臧纥说：“让我喝一次酒，我替你立后。”季氏便招待他喝酒。酒喝完了，他便立武子最喜欢的儿子悼子为太子。孟孙讨厌臧孙，而季孙爱臧孙。孟孙死了，臧孙哭他，哭得特别哀伤，满脸涕泪。出来，赶车人说：“孟孙讨厌你，你却悲哀到这种程度。季氏如果死了，你又怎么办呢？”臧孙说：“季孙爱我，是病，孟孙讨厌我，是药。再好的病也不如再差的药。孟孙死了，我的日子也不多了。”

三国时人李平，开始的名字叫李严，后来改为李平。做蜀国的中军护。后主九年，丞相诸葛亮从祁山出去打魏国，遇上了大雨，只好撤军。当时李平督运粮草，前后说了很多错话，办了很多错事。诸葛亮总结了李平前后的错误，免去了他的官职和爵位，把他流放到梓潼。后来听说诸葛亮死了，李平也因为伤感而发病，最后也死了。

三国时蜀国廖立，字公渊，是楚国的才子先主征他做长本校尉，可他自称才名应该仅次于孔明。所以，常怏怏不满，发些牢骚。丞相诸葛亮把他贬为平民，流放到汶山。等到他听说诸葛亮死了，廖立痛哭，说：“我将永远成为少数民族了。”诸葛亮开始病重的时候，有一个大星星，光焰很红很亮，落在孔明的军营中，不久，诸葛亮就死了。唐太宗对玄龄说：“为政最好是出以公心。以前诸葛亮流放廖立、李平，诸葛亮死了，二个人都哭，如果不是出以公心，能这样吗？”

东汉陈寔，有志向，好学习。先做颖川郡功曹，后来为太丘

长。灵帝初年，碰上中常侍张让的父亲死了，归葬颖川。虽然一郡的人都去吊丧，但是名士们一个都不去。张让感到特别羞愧，而陈寔一个人去吊了丧。后来朝廷发生了党锢之祸，大杀名士。张让对当年陈寔的行为感恩戴德，所以，放过了许多名士。

东汉桓帝时，有一个人叫左原，是郡学的学生，曾经因为犯法被开除了。郭林宗曾经在路碰到他，便安排了酒席安慰他。林宗对他说：“以前颜涿聚是梁甫的大强盗，段干木是晋国的大马贩子。最后一个成了齐国的忠臣，一个成了魏国的大贤人。希望你千万不要怨恨，要多反省自己。”左原接受了林宗的话。当时有人讽刺郭林宗和恶人交往。林宗说：“人如果不仁义，而你恨他又过度，是要出乱子的。”左原后来忽然复生忿恨，结交了一批刺客，想杀掉太学里的那批人。那天，林宗正好在太学里。左原感到辜负了林宗的教诲，很是惭愧，就回去了。张让感陈寔的恩德，而免去了颖川名士的灾祸，左原接受了郭林宗的劝愿，而消除了他对太学的仇恨。所以说：使恶人感恩戴德，总有一天能灭祸。

晋代孔群，志气豪爽。当时苏峻到建康，很宠任匡术。一天，孔群和哥哥孔愉同行，走到横塘碰上了匡术。孔愉停下来对孔群说：“以前根本没有听说过匡术。”匡术为此大怒，要杀孔愉，孔愉经过孔群营救才没有被杀。后来孔愉因为造反，被朝廷杀了，王导保护了匡术。在一次宴会上，王导让匡术向孔群劝酒，以消除横塘之事的隔阂，孔群回答说：“虽然春天来了，气候暖和，老鹰变成了斑鸠，认识他的人，还是恨他的眼睛。”

中国封建社会几千年，无论哪朝哪代，帝王的权力都是至高无上的，没有任何力量能够制约帝王。帝王的口是“金口”，帝王的话是“圣旨”，不能更改，更不能违抗。别人给他提意见时，若是高兴，可能会接受，如若听不人耳，发起脾气来，说声“斩”，便会人头落地。因此，作为臣子，在给帝王们提意见的事

情上就大有文章可作了。你能不能提出有份量的意见和建议，可以说明你能不能干；你敢不敢提意见和建议，可以看出你忠诚不忠诚。

古往今来，多少忠臣谋士敢于犯颜进谏，慷慨陈辞，悲壮地倒在王宫门外，留下许多供后人传颂的美名。然而帝王并不因此醒悟而纳谏，国家自然也不会因此而强盛进步。可见这样“文臣死谏”也并不见得好。

两千多年前的邹忌很聪明，他向君王提意见的方法很巧妙，既能保全自己，又能发挥作用。

齐威王二十一年，邹忌以弹琴的道理来论述治国方略，威王很受启发，特别高兴，当即封这位布衣百姓为成侯，任命为相国。

这位新相国不但聪明，而且长得非常漂亮，身材修长，容貌美丽。有一天早晨，他穿戴好以后，对着镜子反复端详，喜不自胜，禁不住问他的妻子：“我跟城北的徐公比，哪个更漂亮些？”

妻子走过来，亲昵地依着这位风流潇洒的丈夫，对着镜子里的一双美人，娇柔地说：“徐公哪有你漂亮呀！”

这话就像是让邹忌喝了一碗蜜似的，不用说邹忌心里有多甜了。但他转念一想，徐公是齐国著名的美男子，我真的能比过他吗？于是他又去问他的小妾：“我与徐公比，哪个更美呢？”

小妾胆怯地抬起头，看了他一眼，轻声地回答说：“徐公怎比得上你呢？”

邹忌听了，觉得踏实多了，高高兴兴地上朝去了。

第二天，家里来了个客人，邹忌坐下来与客人交谈时，突然想起昨天的事，便又问客人：“你看我和徐公两个，哪个漂亮些？”

客人见问，不假思索，马上回答主：“相国身材魁伟，仪表俊美，如此风度翩翩，徐公哪里比得上您呢？”

听客人也这样说，邹忌更自信了。

非常凑巧，第三天，那位齐国的城北的美男子徐公来相国府拜访。两人相见，邹忌看到徐公神采飘逸，光采照人，觉得自己远不如徐公美，忙起身借口换衣，对着镜子照了照，更觉得相差很远。晚上躺在床上，他还在琢磨这事。终于，他由此而悟出了一个道理。

第二天上朝的时候，他便对齐王说：“我明明没有徐公美，可我的妻、妾和客人都说我比徐公美。我想了好久，发现这是因为我的妻子特别喜欢我，我的妾害怕我，我的客人有求于我，所以他们才这么说的，我差点受了蒙蔽。由此，我想到了大王您。现在齐国有千里方圆的土地，有100多个城邑，嫔妃侍臣们都特别喜欢您，朝中大臣们都怕您，全国的百姓都有求于您，这样看来，您听的好话更多，受的蒙蔽也更深了。”

威王听了，觉得很有理，很快便明白了邹忌的用意，连声说：“言之有理！言之有理！”并且马上传下命令：“不管是朝中文武大臣，还是全国的官吏百姓，能当面指出我的错误的，受上等的赏赐；写出书面意见的，受中等赏赐；在大庭广众之中议论批评我，传到我耳朵里的，给下等的赏赐。”

全国上下闻此命令，莫不畅所欲言，广开言路。威王兴利除弊，因而国家更加强盛了，齐国便出现了万邦来朝的局面。

邹忌巧妙设喻劝齐王，真是利国利君又利民。而威王因为提倡进言，所以才能形成这样一个局面。

由此可见，好恶不仅仅关系到个人感情，它同时关系到人一生中很多重大问题，除了正确分析喜好，对自己厌恶的东西也要慎重对待，这样既能保护自己，也有利于他人和社会。

四十四、劳之忍

【原文】

(一) 有事服劳，弟子之职。我独贤劳，敢辞形色。《易》称劳谦，不伐终吉。颜无施劳，服膺勿失。

(二) 故龟勉从事，不敢告劳，周人之所以事君；惰农自安，不昏作苦，商盘所以训民。

(三) 疾驱九折，为子赣之忠臣，负米百里，为子路之养亲。

【译文】

(一) 有了事情，做徒弟做儿子的去干，这是本职。我一个人干得很多，但不愿自我表白。《易经》上说的有功劳还很谦逊，一定会有好的结果。颜渊说不要在别人面前张扬自己的功劳，是把善事记在心上。

(二) 勤恳地去做事，不敢说自己劳累，周朝人是这样侍奉君王。如果不愿迁都，满足于一时的安逸，就像懒惰的农民不愿在田里劳动，这是商朝的盘庚教训民众的话。

(三) 过九折坂的时候，王尊吩咐驾车人快跑，他是一个忠臣。到百里以外的地方去背米，子路是一个孝子。

【解析】

劳，这里有两层意思，一指勤劳，一指任劳任怨。中国有一

句俗语：不知苦中苦，不知甜中甜。本节大多引用的是典籍中的论述。意在告诉人们，如果辛勤劳动，会有大的收获。

子夏问孝。孔子说：“有事，做儿子做徒弟的尽其勤劳就叫孝。”意思是如果有事，那么，做儿子做徒弟的应当担当起来。这是为子为徒的本分，应当做的事。

孟子说：“我尽力耕田，很好地履行作弟子的责任而已。”这是孟子申述公明高的意思，借用舜的话。

《诗·小雅·北山之篇》说：“大夫安排不均匀，独我做的事很多。”这是周幽王分配劳役不平均，使大夫奔走于王事，而不能够侍养父母，所以作这首诗来讽刺周幽王。朱子说不讲独劳而说独贤，就是他的话很忠厚而不敢埋怨。孟子引这句话来回答咸丘蒙，说这都是王事，只是我做得最多。

《易·谦·九三》说：勤劳而谦逊的君子，有好结果。意思是说有功劳而且很谦逊，这是一般人难以做到的，只有君子才能做到，所以有好结果。孔子《系辞》又说：“有功劳而不矜持，这是最大的忠厚。”

颜渊说：“希望不要因为善德而矜持，有功劳而伸张。”意思是不要在别人面前夸耀自己的美德，伸张自己的功劳。也有人说，劳是劳事，不是自己所愿意的，因此也不要把它推给别人。

孔子说：“颜渊的为人，得到了中庸。有一善，就把它记在心上而不丢失。”

人无论干什么，首先要勤字当先。学生要勤于读书，政治家要勤政，商人就更不能慵懒，必须以勤克惰，才能有所收益。因为勤劳，必然会有辛苦，能够忍受辛苦，不随便沉溺于嬉乐之中，才能把事情办好。想有所成就，又不愿意付出劳动，那是不行的。

《诗·小雅·十月之交篇》说：“勤勉地从事，不敢倾诉我的辛劳。”朱子说勤勉去做皇上父亲所交待的工作，不敢说自己劳累

了。这是周大夫作的诗。

《尚书·盘庚》说：“就像懒惰的农民一样只求安逸，不愿意辛苦劳作，把自己的汗水洒在土地上，这样哪里会有收获呢？”这是盘庚想迁都的时候，老百姓抱怨，他告诉老百姓的话。当时商的首都在耿，经常受到黄河决堤的威胁，盘庚想迁到新的地方，而国中的老百姓却怨言四起，于是就说：“你们如果不肯迁都以求安逸，就像懒惰的农民那样，不肯在田里劳动，将始终没有收获，也没有安逸。”

西汉王尊，研读《尚书》、《论语》。初元年中，以直率敢说话，选拔担任虢县令，又提为安定太守，最后迁益州刺史。去益州的路，到邛邛要经过九折坂。以前，王阳担任过益州刺史。走到这里的时候，王阳曾经感叹地说：“我奉持先人留给我的身体，为什么要多次经过如此险要的地方呢！”后来因病，王阳离开了益州。到这时，王尊又一次来到了九折坂，便问他手下的人说：“这不是王阳所畏惧的那条路吗？”随从说：“是。”王尊于是吆喝他的驾车人打马快跑，并说：“王阳是孝子，王尊是忠臣。”后来王尊治理黄河有功，皇帝嘉奖他，把他升为京兆尹，俸禄等级二千石，另外还赐黄金二十斤。几年后，死在官任上。

《家语》记载：子路，曾经看望孔子，说：“背负着沉重的担子而且走很远的路，就不会选择体息的地方。家里很困难而父母亲又衰老，便不会选择薪俸的多少而当官。以前，我啊，奉养父母亲的时候，常吃野菜的饭食，却为父母亲从百里以外的地方背米回来。父母亲去世以后，我到了南方的楚国，当上了大官，而后常常跟着一百多辆车子，家里的粮食有一万多钟。把很多席子垫起来坐，把很多鼎器排列起来吃饭。这时便，想吃野菜做成的饭，为父母亲从百里以外地方背米回来，都不可能了。”孔子说：“像由这样的人，其对待父母的态度，可以说是父母亲在世，就尽力侍奉；父母亲逝世了，就常常想念的那么一种人。”

只有勤劳，才能致富，天下没有不劳而获的事情。辛勤创业，就可以得到丰硕的成果。

范蠡辅佐越王勾践 20 多年，终于打败了吴，报了会稽之仇。因为他功绩卓著，被封为“上将军”。范蠡受封之后，想到越王勾践的为人，可以共患难，不可以同安乐，自己盛名之下是难以久安的，不如辞官回乡，于是他便携妻带子辞官而走了。范蠡曾对别人说：“计然的策略有七项，越国只用了五项，就成了强国。过去我用他的计策强国，现在我要用他的计策行之治家。”

计然是春秋战国时期晋国的一位公子，姓辛名研，字文子。他游学来到越国，结识了范蠡。范蠡向他请教治国大计，两人愈谈愈投机，于是成了亲密的朋友。那时越国已沦为吴国的附属国，越王勾践刚刚被吴王释放回国，他始终不忘复仇雪耻，他也向计然请教复国之策。计然便为越国出了七计。他说：“吴越之战后，战国已元气大伤，要重新富强起来，只有艰苦奋斗，上下同心，同时还要有一定的计划。贵国的情况是十二个年头里六个丰年，六个灾年。掌握了丰歉循环的规律，丰年时多储备粮食，以备歉年之需，就不会盲目乐观，任意浪费，歉年也不会饿死人了。”计然告诉勾践，民以食为天，粮食的生产是维持国家安危和人民生死的特殊商品，应由国家进行控制，而且国家应该鼓励农业生产。他一口气讲了七条计策，越国执行了五条。十年之后，越国变得国富民强，所以范蠡很佩服计然。他弃官从商之后，运用计然的理论经营，不久也成了巨富。

范蠡辞官之后，首先来到了齐国，隐姓埋名，自称是鸱夷子皮，意思是“酒囊子的外皮”，这样开始自己的创业历程。齐国是东方的大国，农业和工商业都很发达。范蠡父子在海边以耕种为生，辛勤劳作，合力整治生产。由于同心协力，功夫不负有心人，没有多久，他就积聚了数十万财产。由于他的能力和才干，在齐国很快成了名人。齐人听说范蠡很勤劳，很贤能，便请他出

来做卿相，并且送来了相印。这是与范蠡本意相违的，他感叹道：“在家能够艰苦奋斗聚集千金，做官则能位至卿相，这是一个布衣平民最得意的事情了，但是长久受绶尊名却是不祥的事情。”于是他奉还相印，并把家产分给了朋友及邻里，自己一家只带了金银珠宝秘密地离去了。

他来到定陶（今山东省淄博），认为这里是四通八达的商业枢纽，居天下之中，在这里谋生治产是完全可以致富的。于是在这里住下来，自称朱公，人们都称他为陶朱公。他面对新形势，对自己的治产又作了新的调整。范蠡带领儿子们亲自耕种和牧畜，战胜了各种困难，才获得了庄稼的丰收，六畜的兴旺。他又不失时机地进行商业活动，积累资金，大胆地买进卖出，只谋取1/10的利润，买卖做得十分红火。没有过多久，他又积累了数百万的财富。天下人都知道定陶有个陶朱公，富甲天下。

有位叫猗顿的人来向范蠡请教致富的办法，范蠡告诉他，要想尽快致富，必须辛勤劳动，而且要不怕艰苦，同时多养六畜。又有人问他：“你十几年中，三次聚财至千金，家资巨万，有什么诀窍吗？”范蠡就把自己经商理财的十八则说出来：“第一生意要勤快，切勿懒惰，那样什么事也干不成；第二价格要标明；第三生活要节俭，切勿奢华，奢华则钱财竭；第四是切勿滥出；第五是货物需面验，切勿滥人；第六是出入要谨慎；第七是用人要方正，切勿歪斜；第八优劣分明；第九货物要修整，切勿散温；第十期限要限定；十一买卖要快捷，切勿懈怠；十四是切勿暴躁，和气生财；十五切勿妄劝，妄劝则是误事；十六临事要尽责；十七工作要精细，切勿粗糙；十八是切勿浮躁，浮躁失事多。”这些经验之中，几乎没有一条离开勤劳致富，艰苦创业这个根本，所以范蠡才能在十几年之中三至千金。

子产又叫孙侨，春秋末年的郑简公的相国。在郑国执政达21年之久，在内政、外交和经济上都有很高的成就。

公元前 565 年，郑国为了讨好强大的晋国，派子产的父亲子国统帅军队讨伐蔡国。蔡国是个小国，只好派司马公子燮领兵迎战，双方交手，郑国胜利了，而司马公子燮则战败被俘虏了。郑国的军队得胜归来，全国上下欢腾，欢歌笑语，摆酒庆功，而唯有子产却忧心忡忡，一副不开怀的样子。他对朋友说：“郑国是个不大的国家，没有文德，却恃武扬威，这将会招来更大的祸患，今后五年内不得安宁了。”这时的子产还很年轻，没有做官，他的父亲听了他的话，很生气，怕他不知深浅，再惹了祸，就责备他：“小小年纪，不要胡言乱语，这会招来杀头之祸的，你怎么这么不懂事呢？”然而他不能不佩服儿子的话有道理。公元前 554 年，郑简公立子产为卿。11 年后，公元前 543 年，又任子产为相。

子产做了宰相之后，面对着摆在他面前的一堆矛盾尖锐、困难重重的复杂局面，他毫不胆怯，自有雄心壮志，要在自己任内，把郑国的事情办好。于是他分析了国内的局势，上任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决定把一座城邑封给郑国的大族——大夫伯石。很多人对此举不理解。有一天大夫太叔来问子产：“你为什么要这么做呢？”子产回答：“安定一个国家，首先要使国内的大族稳定团结，和国君一心，因内的矛盾才族缓解，政局才族稳定。我这么做的目的也在乎此。”

族着子产开始着手整顿混乱的社会秩序。他严格贯彻各种等级制度，把它看作是治理国家的关键之所在。子产执政期间，郑国大夫丰卷请求猎取野兽，祭祀自己的祖先，子产认为这是超越礼法的行为而没有批准。

子产对于面临崩溃的农业和经济，采取了一系列的改革措施。他在借鉴鲁国开创和实行的“初税亩”制度的基础上，结合郑国的情况，提出了“作封洫”的办法，也就是划定农田的界限，开掘沟渠。把百姓的住宅和私田重新进行安排和整顿，使耕

地和住宅之间相互适应，这样房舍、耕地、沟渠排列有序，既能防旱，又能排涝，而且由于田舍界线非常清楚，也减少了百姓的争诉和矛盾。

子产在经济上的另一个有力措施叫作“作丘赋”。所谓丘赋，也就是兵赋，子产改革了征收军赋的办法。在“作封洫”的基础上，按照耕地面积的大小，规定出军赋的标准，按田亩交纳丘赋。丘赋实行以后，受到了贵族中保守派的反对，这样一来高官和贵族的封地多数是大邑，过去十家之邑和千家之邑交的军赋是一样的，新的丘赋按田亩交赋，大邑的主人自然要多交许多赋税，因此他们激烈地反对此法，而且猛烈地攻击子产。说他违背了三代古法，甚至扬言要杀子产。子产知道之后，泰然处之。他说：“国家和老百姓都需要新法，新法对国家有好处，促进生产。对老百姓有益处，我就要坚持下去，不会改变。至于我个人的安危不是重要问题。”于是子产把这些法律条文铸在鼎上，作为国家的常法公布于众，让全国上上下下都知道，共同遵守执行它。这在当时是震惊国内外的一件大事。

郑国素以商业著称，是春秋中期北方各诸侯国的商业和交通中心。郑国利用其条件的优势，以贸易富国，依靠商人阶层，大力发展贩运贸易，因此重商、惠商、护商成了郑国长期的重要国策。子产执政以后，通过改革，进一步促进了商业的发展。他允许商人购买土地，开垦土地，在很大程度上免除了商人经商的风险。重视保护商家的利益，从不干涉他们的经营活动，让他们成为真正的自由商人。

子产不迷信神鬼天命，在他执政期间，公元前526年，郑国遇大旱，许多人主张伐木求雨，子产坚决反对。后来有一年夏天，“大火星”在傍晚时就出现在天空中，当时包括郑国在内的几个国家都发生了火灾。裨灶建议子产用贵重的玉器来祭神，以禳除火灾。子产不以为然，他说：“天道远，人道迩，非所及也，

何以知之？”子产把天象变异同人间灾害加以区别，提出了人事重于天命的观点。

在子产的精心治理之下，郑国的经济和其他状况有了明显的好转。任何一个人要想成就自己的一番事业，不忍受一定的辛劳，不花费一定的劳动是无法成功的。

勤劳，也是中华民族的一种传统美德，在当今社会更应该发扬光大。只有辛勤的付出，才能有丰富的收获；只有任劳任怨，才能做好本职工作，同时也磨炼自己的意志，修养心性。

四十五、苦之忍

【原文】

(一) 浆酒藿肉，肌丰体便，目厌粉黛，耳溺管弦。此乐何极？是有命焉。

(二) 生不得志，攻苦食淡；孤臣孽子，卧薪尝胆。

(三) 贫贱患难，人情最苦。子卿北海之上牧羝，重耳十九年之羁旅，呼吸生死，命如朝露。

(四) 饭牛至晏，襦不蔽骭，牛衣卧疾，泣与妻诀。天将降大任于斯人，必先饿其体而乏其身。

【译文】

(一) 把酒看成水，把肉当作野菜，肌肉丰满，体态轻盈，眼睛看厌了涂脂女人，耳朵听腻了吹奏的管弦，为什么快乐到这种地步？难道是命中注定的吗？

(二) 人假使活得不得志，那就刻苦攻读，吃粗茶淡饭，假使是孤单的臣子，不是嫡出的儿子，那就要卧薪尝胆。

(三) 人穷困落魄之时，心里最为痛苦，苏武在北海放牧公羊，重耳十九年的飘泊流离，生与死之间只有一口气，生命像早晨的露水。

(四) 宁戚喂牛喂到天黑，衣衫盖不住小腿，王章睡在牛衣中，生了病，哭泣着与妻子分手。天将要吧重大的任务交给某人时，一定先要使他挨饿，使他身体困乏。

【解析】

一个人要想创建一番大事业，必须先 在艰难困苦中磨炼自己，然后才能经得起巨浪的冲击，最后才能担当起经邦治国的重任。本节从正反两方面指出能够吃苦和不能吃苦的人的不同表现。贪图享受者穷奢极欲，胸怀大志者卧薪尝胆，怕苦变节者遗臭万年。人如果想成就大业，就必须能够忍受痛苦的折磨。

古人张载曾有过这样的议论：“富贵福泽，将厚吾之生也；贫贱忧戚，庸玉汝于成也。”这是告诉我们，人生中艰难困苦在所难免，应该以艰苦的环境来磨炼自己，不畏惧艰苦，激励自己奋发进取。

据《新序》上记载，宁戚是卫国人，修身养性，却一直没有被任用过，于是想去拜见齐桓公。可是因为穷困没有办法去晋见，只能搭乘商队的车，到齐国去，晚上没处呆，只能住在齐国东门外。齐桓公夜里出行，宁戚正在车上喂牛，于是一边敲着牛角一边唱起了商人的歌：“南山灿烂石头烂，水中鲤鱼长尺半。我生下不逢时呀，不能生在尧和舜的时代。身上穿的短布单衣，刚刚到小腿，从晚上喂牛到夜半，如此漫漫长夜，何时到天明！”齐桓公听了宁戚的歌声知道他不是一般的人，对手下人讲：“这个唱歌的不是一般人，请他来。”于是用车把宁戚带回来，赐给他衣服和帽子，并让他做了客卿。

宁戚身无分文，但他是一个有志于国家社稷的人，所以忍着千辛万苦，混迹于商队，给别人喂牛，不以为苦，反以为乐，寻求能够发挥自己才干的机会。

西汉人王章，字仲卿，是太山人。向来刚直，敢说敢做。曾经在长安求学，得了病，睡觉没有被子，只好睡在牛衣中，对着妻子流泪。他的妻子批评他说：“仲卿！京城中的显贵和朝廷重臣，有谁比你的才能高！疾病缠身，处于困境，你自己不激励自

己，反而痛哭流涕，多丢人呀！”男儿有泪不轻弹，只因未到伤心处，而王章此时痛哭，一是感叹自己命运不济，再就是因困苦所迫，忍不住表露出来。在妻子的鼓励之下，他一再发奋，忍受穷困、疾病的折磨，终于在汉成帝时，做了京兆尹。有一次发生月蚀，他观察过天象，想上奏皇上，禀明日食的原因就是王凤专权。妻子劝阻他说：“人应当知足，你难道忘了当初躺在牛衣中哭泣了？”王章不听，于是上奏。王章的妻子提醒他，如果得罪了权贵，就要再吃以前吃过的苦，他不以为然。皇上看了奏章对王章说：“没有京尹这样敢直言的人，我就听不到有关于国家的意见！”后来王章果然被王凤陷害，死在狱中。老百姓都认为王章死得冤枉。王章不是不知道过去有多苦，苦的滋味他受够了，他也知道得罪权贵所受的苦比以前更甚。但是他还执意上书，是知道即使是个人的苦再大也要去忍受，而且因为国家之事遭受苦难，再苦也不为苦。

除了辛苦、贫苦、痛苦，还有分离之苦和为学之苦。赵宋时候的胡瑗，字翼之，泰州人。当他还是个平民时，和孙明复、石守道一同在泰山读书。他刻苦攻读，粗茶淡饭，不以为苦。有时整夜都不睡觉，这样一学就是十年不回家。有时收到家信，见信上有平安两个字，就把信扔到山沟里，不再往下看。尽管如此他好几次都没有考中。后来由于范仲淹的推荐，才担任太常博士侍讲，号安定先生。

学习之苦是除专心攻读之外还要忍受离别的苦楚。胡瑗不是不爱家，也不是不想家，他远离家乡亲人忍受离别之苦，是为了永远消除这种苦。能这么做的古人很多，能够忍受这种苦痛也是为了以后的甜，实为不易。所以说关键在于人怎么去看侍苦与乐这个问题。看到别人的乐，也应想到人家的苦，苦尽甘来，也是靠的自身奋斗。说是靠运气好，什么都不干，就能由苦达乐，那只能是痴人说梦。

宋濂字景濂，明朝初年浦江人。官至学士，承旨知制诰，主修《元史》，参加了明初许多重大文化活动，参与了明初制定典章制度的工作，颇得明太祖朱元璋的器重，被明认为是明朝开国大臣之中的佼佼者。

宋濂年幼的时候，家境十分贫苦，但他苦学不辍。他自己在《送东阳马生序》中讲：“我小的时候非常好学，可是家里很穷，没有什么办法可以寻到书看，所以只能向有丰富藏书的人家去借来看。因为没钱买不起，借来以后，就赶快抄录下来，每天拼命地赶时间，计算着到了时间好还给人家。”正是这样他才得到了丰富的学识。

有一次天气特别寒冷，冰天雪地，北风狂呼，以至于砚台里的墨都冻成了冰，家里穷，哪里有火来取暖？手指冻得都无法屈伸，但仍然苦学不敢有所松懈，借来的书坚持要抄好送回去。抄完了书，天色已晚，无奈只能冒着酷寒，一路跑着去还书给人家，一点不敢超过约定的还书日期。因为这么诚信，所以许多人都愿意把书借给他看。他也就因此能够博览群书，增加见识，为他以后成材奠定了基础。

面对贫困、饥饿、寒冷，宋濂不以为意，不以为苦，面他所追求的是成大业，努力向学。到了20岁，他成年了，就更加渴慕圣贤之道，但是也知道自己在穷乡僻壤缺乏名士大师，于是不顾疲劳常常到几百里以外的地方，去找自己同乡中那些已有成就的前辈虚心学习。有一位同乡位尊名旺，他与那里的名人来往的很多，名气也很大，有不少人赶来他那里学习。他的言辞和语气很不客气，一副盛气凌人的样子。宋濂就侍立在他旁边，手里拿着儒家经典向他请教，俯下身子，侧耳细听，惟恐落下什么没有听明白。有时候这位名气很大的同乡，对他提出的问题不耐烦了，大声叱责他，他则脸色更加恭敬，礼节愈加地周到，连一句话也不敢说。看到老师高兴的时候，又去向他虚心请教。他还自

谦地说：“我虽然很愚笨，但也学到了许多东西。”

后来他觉得这样学习不是长久之计，于是就到学校里拜师学习。一个人背着书箱，托着鞋，从家里出来，走在深山丈谷之中，寒冬的大风，吹得他东倒西歪，数尺深的大雪，把脚下的皮肤都冻裂了，鲜血直流，他也没有知觉。等到了学馆，人几乎冻死，四肢僵硬得不能动弹，学馆中的仆人拿着热水把他全身慢慢地擦热，用被子盖好，很长时间以后，他才有了知觉，暖和过来。

为了求学，宋濂住在旅馆之中，一天只吃两顿饭，什么新鲜的菜，美味的鱼肉都没有，生活十分艰辛。和他一起学习的同学们一个华服奇丽，戴着有红色帽缨镶有珠宝的帽子，腰里佩着玉环，左边佩着宝刀，右侧戴着香袋，光彩夺目，像神仙下凡一样。但是宋濂不以为他们有什么快乐，丝毫也没有羡慕他们，而是穿着自己朴素无华的衣服，不以为低人一等，不卑不亢，照样刻苦学习。因为学问中有许多足以让他快乐的东西，那就是知识。他根本没有把吃的不如人，住的不如人，穿的不如人这种表面上的苦当回事。

正是宋濂能忍受穷苦，自得其乐，才能成就一番事业。他的那些同学一个个生活得很快乐，又有几人名留青史呢？

孟子说：“只有孤臣孽子，他们操心才危苦，他们考虑忧患才深切，所以明晓事理。”这就是说：只有孤单疏远的臣子和不是嫡出的儿子，因为都得不到君主和父亲的宠爱，所以他们操心专一而不放肆，他们考虑忧患才精切详审而不敢疏忽，因而能通达事理。”

春秋时越王勾践，曾经和吴国打仗，在会稽那个地方被打败了。剩下的人，都龟缩在会稽，勾践接纳了大夫种的计谋，贿赂吴国，因而得到了吴国的赦免，回到了故国，把苦胆挂在床头，睡在柴草上，枕着兵器。每次吃饭，一定要尝一口苦胆，终于使

国家强大起来，灭掉了吴国。

苦之忍，一是不惧怕艰苦，二是敢于战胜艰苦，三是乐观地面对艰苦。

苦与乐是相互转换的，一个人受得了饥寒，耐得了贫困，以苦为乐去磨炼自己，不以苦为苦，不以物质的匮乏为苦，那他是懂得什么是真正的快乐的人。

苦之忍意味着不怕苦，敢于吃苦，能够战胜艰难困苦，不向困难低头，始终保持着乐观向上的情绪，去追求事业上的真正快乐。

四十六、俭之忍

【原文】

(一) 以俭治身，则无忧；以俭治国，则无求。

(二) 瓦鬲进煮粥，孔子以为厚。平仲祀先人，豚肩不掩豆。季公庚郎，二韭三韭。

(三) 脱粟布被，非敢为诈。蒸豆菜菹，勿以为讶。食钱一万，无乃太过。

【译文】

(一) 用节俭的品德来修身，就没有什么忧虑；用节俭的品德去治国，国家就没有什么实现不了的。

(二) 用瓦盆煮粥，土碗盛着送给孔子，孔子认为很丰盛。晏平仲祭祀先人时，猪腿盖不住筐子。尚书令季崇和尚书左丞庾果之吃饭时，菜只有几种韭菜。

(三) 吃刚脱壳的粟，盖布做的被子，不敢说这是假装的。吃蒸的黄豆和酸菜，也不要感到奇怪。每天吃一万钱，是有些太过分了。

【解析】

崇俭尚廉是中国人的一种美德，它不取决于你拥有财产的多少。暴殄天物，会给你留下一些污点。本节讲述了古时的一些贤人节衣缩食，守拙全真，保持品行上的廉洁的故事。

《易·否封象》说：“君子用节俭的品德克服艰难。”这不是说用节俭的品德来治身，就不会忧虑，又是什么呢？

《说苑·反质篇》记载：秦穆公问由余说：“古时候圣明的君主、帝王，他们得到政权和失去政权的原因是什么呢？”由余说：“我听说是因为节俭才得到政权，因为奢侈又失去了政权。”

范尧夫告诫他的子弟说：“只有俭，才能帮助你清廉，只有仁恕，才可以使你修养道德。”五代时的王朴和世宗说：“恭敬，节俭，可以增加财富。”

《说苑·反质篇》说：鲁国有一个很节俭的人。用鬲煮食，吃起来很好，用土碗盛着，送给孔子，孔子接受了，像接受太牢一样的馈赠。学生们说：“瓦盆，很差的器皿；煮的食物，很差的饭菜，为什么先生这样喜欢呢？”孔子说：“我听说好提意见的人，总想着他的君主；吃好的东西，要怀念他的亲人。我并不是认为饭菜很好啊，是因为吃着好吃的东西，想起了我的父母亲。”

《史记·晏平仲传》说：晏婴，齐国的贵族。为几个君主服务过，因为节俭勤恳而闻名于齐国。吃饭没有两种肉，妻妾们不穿绸缎，祭祀先人的时候，猪肩盖不住筐子。所以《礼记·礼器》说：晏平仲祭礼祖宗，猪肩盖不住筐子。穿着浆过的衣服，戴着洗过的帽子上朝，君子都认为过分了。

魏人季崇，担任尚书令，家里常只吃腌韭菜和煮韭菜。季崇的门客李元佑对人说：“季令公一顿饭有菜十八种。”别人问是什么原因。元佑说：“二韭一十八。”听到的人都大笑。

庚杲之，出任南齐，一直做到尚书左丞，性格清廉节俭。常吃腌韭菜，煮韭菜和生韭菜。任昉开玩笑说：“庚郎家里困难，一桌菜有二十七种。”是说三韭二十七。

西汉公孙弘，武帝元光五年，征贤良文学，公孙弘对策，被选拔为第一，侍诏金马门。后来官至丞相。公孙弘自己吃饭，只吃一种肉和脱粟饭，盖着布做的被子。汲黯说：“公孙弘位至三

公，俸禄很多，但盖布被，这是假装的。”

唐代卢怀慎，清廉、谨慎、朴素、节俭、不求资产。唐玄宗时，做黄门监同平章事。发下的薪水，马上就散给亲朋故旧，妻子儿女却吃不饱，穿不暖。自己用的东西，只有一个衣袋子。因病除官，宋璟侯去看他，只见他席子破了，门上也不糊纸。天黑了吃饭，只蒸两盆黄豆和酸菜。

晋代何曾，武帝时做司空，性情特别奢侈。每天要吃一万钱，还说没有下筷子的地方。公家送来的蒸饼，上边如果没有裂成十字，就不吃。保养自己的程度，超过了皇帝，死于感宁四年。博士秦秀说：“何曾骄奢过度，名传天下，根据溢法，他的表现和他的谥号之间不相符合叫谬。行为没有规矩叫丑，应该给他一个谬丑公的谥号。”

海瑞的祖父是个举人，做过知县，父亲却是一个既不用心读书，又不认真理家的浪荡子。海瑞4岁那年，父亲就去世了，母亲谢氏靠着祖上留下的10多亩薄田，加上平日帮助别人做些针线活，才勉强维持孤儿寡母的贫苦生活。谢氏为人坚毅，持家十分勤俭，对海瑞的学习和生活要求极严。海瑞从小养成了一种严谨和俭朴的生活作风，这种作风，在他一生中始终不变。

嘉靖二十八年，海瑞中了乡举后不久，到福建的延平府南平县儒学做做谕。就谕是一种收入低做的学官。当时那些做教谕的人，往往以教人者自居，表面上礼义节操，标榜清高，背地里却千方百计地从学生那里索取一些钱物和酒食。海瑞十分鄙视这种穷极无聊的行为。他认为官办学校和私人学堂不一样，私人学堂的学生除了交纳学费以外，为了表示对先生的敬意，送些礼金礼物，逢年过节送点吃喝是无可非议的。但是，官办的府、州、县学的教谕们自有国家的薪俸，不应再向学生收额外的钱物。他到南平县上任后，凡是学生送礼一概谢绝，并在学校申明做约：学生除了参见拜望以外，一概不许送礼金礼物；逢年过节请先生吃

酒的俗例也一概革除。

嘉靖三十七年，海瑞从南平县儒学教谕提升为浙江淳安县知县。从学官到地方行政长官，不但是官职和品级的升迁，而且经济收入也大大增加。明朝的制度，知县的薪俸表面上虽然也不高，但是“外快”极丰。不说收礼受贿，单有公开附加在田赋上的各项常例就超过了薪俸的好几倍。这些收入，在当时已成合理合法的惯例。海瑞认为这不是朝廷的明文规定，是地方官额外加给百姓的负担，就把这些常例革除了，只领自己的薪水。

按明朝的规矩，知县每三年要进京述职一次。每次进京，县太爷们都要带大量的金银绸缎、土特产品送给京城各衙门中的有关官员。老百姓都嘲讽说：“朝见年就是京官们的收租年。”这笔大贿赂当然不会由县官们掏腰包，何况一个知县如果只凭本入那一点薪俸，也根本掏不起这笔大钱。那么，这笔巨款从哪里来的呢？羊毛出在羊身上，知县们进京朝的来回旅费、所开销的礼金礼物，全都摊派在老百姓的头上。按当时的惯例，每里每年摊派一两银子。那时的淳安县有 80 个里，一年是 80 两，三年就是 240 两，外加朝见年特别摊派每人二钱，全县 160 两。这两项加起来是白银 400 两。临上京，各里还要分别给知县送礼。平时，知县们对此项花销也是早有准备，要从全县常年的罚款，各项杂务摊派中打些主意。各种办法加在一起，三年刮来的白银，少说也有千儿八百两。这笔钱里，按惯例要送给知府 72 两，府中官吏们 12 两，除此以外，都由知县自己支配。大多数的县官，除拿上这笔钱孝敬上司、运动关节之外，自己还能捞上一把。海瑞在淳安县，一共上京两次，路费只用了银子 48 两，送府里官吏 12 两，造册用费 11 两，合起来不过七八十两，还不够一般知县进京花费的零头。其余的钱，海瑞一律革除不收。

海瑞去淳安以前，县衙门的粮食、油、副食和蔬菜等供应都由里甲摊派。这又是一项不小的开支，全县每人每年差不多要出

四五钱银子。海瑞上任后，仔细算了这笔费用后，宣布每人每年只出二钱银子，其余的再不多收。过去，上级官员，特别是中央的一些大官常常给县里打招呼，要给那些离任后住在县里的高级官员送钱、送东西，通常是要多少，就给多少。海瑞到职后，却不买这个账，一般是看县中每年因各种官司、公务的罚款能积存多少，就多送一点，少了就不送，要也不给。有些好心人劝他说：“您也不能太不顾人情关系，入场多钱已沿袭成风，一旦不送，马上会惹出祸来的。”海瑞回答说：“充军也好，杀头也行，就是这小偷一样的勾当干不得！”也有人劝他：“自古以来地方官要想很快升迁，不花些交际费用是不行的，您还是稍微灵活一些好。”海瑞却不以为然，他说：“假使天下的地方官都不给上司们送钱，难道就都不升官了？假使天下的地方官都向上司行贿，难道就没有一个降职，受处分的人了吗？”

海瑞这么一搞，淳安县的县衙门真成了清水衙门了。他自己平时穿的是布衣布袍，吃的是粗米素菜。他还自己在衙门中的空地上种菜，派家里人上山打柴。有一次，海瑞家里买了二斤肉，在县里竟成了头号新闻，一打听，才知道是县太爷为老母亲过生日。海瑞这种俭朴的美德，在当时却被许多官僚、富豪所耻笑。浙江总督胡宗宪还把他给母亲过生日只割了二斤肉，当作笑话到处传扬，嘲笑他的“穷酸气”。后来，海瑞因不事逢迎，得罪了朝廷的权臣左副都御史鄯卿和巡盐御史袁淳，被免了职。他在北京等待吏部重新分配时，寒冬腊月，只穿着一件破旧的丝棉袍子。

隆庆三年，海瑞升任右都御史、钦差总督、粮道巡抚、应天巡府。这是一个实权很大，“外快”极多，地位十分显赫的职务。可是，他俭朴的作风却一如既往。当时巡抚出巡仪仗十分讲究，鼓乐前导，旌旗官牌，三班六役，前呼后拥，极为排场。海瑞到应天府后，每次出巡地方，一律不用鼓乐，也不许地方官员出城

迎送。当时巡抚每到一处都要设立十分豪华的行辕，以显示封疆大吏的地位和权势。海瑞到各地巡视，一律不准地方官员为他新建或翻修住房，只在各府、州、县原有接待过往官员的公房中随便找一个地方办公。连房中的办公具、休息用品，如笔墨纸砚、床帐铺盖，都是有什么用什么，不准专门为他置办高级用品。为了革除以往巡抚巡视地方反而扰害州县的旧俗，海瑞上任后专门颁发了《督抚宪约》。《宪约》中明文规定了有关他个人生活的规章，通令各地依照遵行，不准违犯。有些规定十分细致。比如，其中明文规定：巡抚到各府、州、县视察，各地政府不得趁机大摆筵席接风、话别，顶多只能加鸡、鱼、猪肉三样荤腥和小瓶酒以示招待，再不许多加。并且明文规定每顿饭的花销最多不能超过三钱银子，其中包括蜡烛、柴火之类的用项在内。

海瑞做了朝廷的督抚大员，官大名声大，他的家乡一带有人假借他的名义放债买田。海瑞听到这个消息后，立即给琼州府写了一封长信。信上说：“我自从出来做事，一直没有回过海南。我自己的薪俸刚刚够维持自家人的生活，并没有一文多余债可以用来放债买田。我老家只有祖上留下的十多亩薄田，每年收获1石2斗左右的粮食，这些年来并没有增加一亩一分。今后，凡是有打着我的旗号放债买田的人，一律作为冒名处理，请您严加惩处，不必留债，并请您把此事转告海南各州县。”

海瑞的应天巡抚仅仅做了八九个月，就为当时的朝廷和地方的权贵们所不容，不得不去职还乡。这位官至封疆、誉满天下的大人物，和当时那些退職还乡的人一样，过着清贫的生活。他靠十多亩薄田度日，外加自己替别人写点应酬文字。海瑞在家乡整整度过了十六年这样的生活。就是在这样困苦的条件下，当县里负责丈量土地的官吏，出于对他的照顾给他家少算了1亩8分地的时候，他还是把县衙的书吏叫去，当面予以纠正。

万历十二年，明神宗朱翊钧决心再次起用海瑞，他任海瑞为

南京吏部右侍郎。这一年，海瑞已经是年过古稀的老人了。过了16年清苦的闲居生活后再度出任高官，他的俭朴之风有增无减。这位新上任的南京吏部长官穿着破旧的衣裳，坐着一只小船，既没随从，更无仪仗，沿途几千里，走了几个月，竟没有一个地方官员知道他是谁。一到南京任上，和他当年初任南平县儒学教谕时一样，第一件事情就是张贴告示，禁止吏部和各衙门的任何官吏向他送礼，并把已经送来的礼金礼物退还原主。然后，着手革除衙门中的种种积弊。两年后，万历十五年的十月，刚刚升任南京都察院右都御史的海瑞病死在任上，这年，他已整整74岁。临去世的前三天，衙门里派人给他送去的柴火银子多出了七钱，他还专门让人如数退还。弥留之际，他也没有向身边的交待过一句私人的事情。

海瑞死后，由于没有直系亲属在身边，丧事都由南京都御史王用汲负责料理。王用汲带着御史们整理海瑞的遗物时，发现他的私人财产只有俸银十多两，和做官服、被褥用的绸缎两匹、麻布一匹。这点财产连当时一般的穷书生都不如。看到这位坎坷一生、多灾多难的宦海老人如此清寒，王用汲忍不住哭出声来，在场的御史们没有一个不伤心落泪的。大家商议了一下，每人凑了一些钱，才为海瑞办了丧事。

海瑞的丧事虽然办得不豪华，但隆重的场面却是任何一个封建官吏去世都比不上的。举丧的那天，南京城里所有的店铺都关了门，大街小巷搭满了市民们自动聚集起来祭奠的灵棚，悲痛的声音笼罩着整个南京城。当载运遗体的灵船过江时，长江两岸穿着白衣赶来送行的队伍竟连绵100余里。

本节劝诫人们以俭拒奢，无论从思想理论还是行动上都应保持俭朴这一优良传统，要求人们能够忍俭勤奋。一个人要是以节俭修身，就不会有忧虑；以节俭治家，以节俭得天下。

四十七、贪之忍

【原文】

(一) 纛如打五鼓，谢令推不去。如此政声，实蕃众怒。

(二) 鱼弘作郡，号为四尽。重霸对棋，觅金三锭。

(三) 陈留章武，伤腰折股。贪人败类，秽我明主。

(四) 口称夷齐，心怀盗跖。产随官进，财与位积。游道闻魏人之劾，宁不有靦有面目？

【译文】

(一) 五更的鼓声已敲响，酬谢他的钱他一个也没接受。这样的从政声誉，完全可以平息众人对当官的愤怒。

(二) 鱼弘当郡守的时候，号称“四尽”。重霸和别人下棋的时候，索要对方三锭金子。

(三) 为了背布，陈留侯摔伤了腰，章武王元融摔断了腿，这些贪婪的败类，污辱了英明的君主。

(四) 口里说以夷齐为榜样，实际上怀着盗跖一样的心。资产随着官职而多，财产随着地位而增。游道听见魏人的指责，难道不惭愧吗？

【解析】

“人为财死，鸟为食亡”，贪婪的人往往没有好下场。莎士比

亚曾说，贪欲永远无底。所以，对金钱的欲望必须尽力摒除。本节从正反两方面论述贪婪与清廉的人的不同表现，其中有“四尽”太守，为背布面折腰的官员等。

晋代邓攸，字伯道，元帝时做吴郡太守。他自己带着干粮去上任，不要公家的钱，只喝吴郡的水。在吴郡时政治清明，老百姓都很高兴，认为他是过江之后最好的地方官。后来因病离职，吴郡的人去送他，他一点钱都不要。老百姓 1000 多人拉着他的船不让他走，他只好在晚上逃走。吴地的人唱道：“槌击打五鼓，鸡叫天要亮，邓攸留不住，谢令推不走。”

南朝梁代人鱼弘，跟随梁武帝征战，做过南谯、盱眙、竟陵太守。他曾经对人说：“我作郡守有四尽：水中鱼鳖尽，山中獐鹿尽，田中米谷尽，村里人口尽。人生只应该享乐快活，富贵在什么时候？”

蜀人安重霸，任简州刺史，贪图贿赂，没有满足的时候。州里有一个油客，姓邓，喜欢下棋，家里又有钱。重霸想得到他的财产，总是把那个人传到衙门里下棋。下棋的时候，叫姓邓的站着，每次鼓了一个子以后，便叫姓邓的退到窗户下，等重霸想好了，再让他上来，下一天也下不了几十个子。姓邓的站得又累又饿，简直受不了。第二天又要他来下棋。有人对姓邓的说：“州官本意不在下棋，你为什么送点东西给他？”于是便送了三个金锭，从此便不要姓邓的来下棋了。

后魏人李崇，文帝时初为荆州刺史，又授安东将军。宣武帝时授万户郡公。后来孝明帝又封他为陈留侯。李崇当官，和气温厚，善于决断。但是贪财，作买卖聚敛财产，当时孝明帝灵太后视察左藏库，叫跟随她的人尽自己的力气背布，背多少就赏赐多少。李崇和章武王元融背得太多，都摔倒了。李崇闪了腰，元融断了腿。当时人说：“陈留章武，伤腰折股。贪人败类，污辱明主。”

见到利益，人都想得到，而且得到越多越好，这是人们共同的心理。看到别人赚钱，自己也想发财，这也是正常的现象。但是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又不能贪心不足。人过于贪，则会被他人利用，贪婪确实是一个大问题。作为国君如果太过贪婪，那么灭亡的日子就不远了；作为一个官员，如果贪无止境，那么他的政治前途也将要丧失；作为一个商人如果贪心不忍，那么他在商战中很快就会败下阵来。人由于贪欲不止，往往只见利而不见害，结果是利也没有得到，害反而先来临了。

《郁离子》一书中记录了这样一个故事：一只老虎追赶一只麋鹿，麋鹿为了生存狂奔不止，仓皇之际从悬崖上跳了下去，老虎赶到了也随着它跳了下去，结果都摔死了。麋鹿从悬崖上跳下去，是不得已而为之，因为前面是悬崖，后边是老虎，向前是死，后退也是死，向前冲去虽然必定坠落，万一还有一线生的希望呢？也胜过坐以待毙，被老虎吃掉的好。商老虎进退完全可以由自己决定，只是由于贪欲，随麋鹿一起摔死了。

冯梦龙曾讲过这样一个故事：明朝嘉靖年，松江有一个监生，博学有口才，本来还是可以有所作为的，但他酷信炼丹术，被一个号称能炼丹的骗子骗去了一大笔银子。这个监生自然又气又恨，想到各地去漫游，能抓住那个炼丹的人。事有凑巧，忽然有一天，他在苏州的阊门碰上了那个炼丹的人。不等他开口，炼丹的骗子就盛情邀请他去饮酒，并且诚恳地向他道歉，说是上次很对不起监生，请他原谅。过了几天，那个炼丹的人又跟监生商量，说：“我这种人，银子一到手，马上就都花了，当然也没有钱还给你。现在我有办法，东山有一个大富户，和我已经说好了，等我的老师一来，就主持炼丹之事。可我老师一时半会儿又来不了，您要是肯屈尊，权且当一回我的老师，从那富户身上取来银子，作为我对您的抵偿，那就又快又容易，怎么样呢？这个监生因为急看找回自己损失的银子，也顾不得许多，就答应了那

个炼丹的人的要求。于是炼丹人就让监生剪掉头发，装成道上，自己装作学生，用对待教师的礼节对待监生。那个大户与扮成道士的监生交谈之后，深为信服，两人每天只管交谈，而把炼丹的事交给了监生的“徒弟”，觉得既然有师傅在，徒弟还能跑了？不想，那个炼丹的骗子看时机成熟，又携了大户的银子跑了，那个大户家人抓住“老师”不放，要到官府去告他。倒霉的监生大哭，说明了情况才得以脱身。像监生这样的人因为想要尽快地把自己的利益收回来，不顾是否会损害别人，没有忍一时之贪，反而落得被人取笑的地步。

钱沅字东注，号南园，云南昆明人。乾隆四十六年（公元1781年）任御史。御史负责监察工作，专门纠举和弹劾从中央到地方各级官吏的违法乱纪行为，品级不高，但职权很重。

当时山东巡抚国泰骄奢淫佚，贪污受贿，勒索摊派，无恶不作，山东的老百姓个个对他恨之人骨，钱南园准备弹劾他。写好奏章之后，他去找自己的好朋友一个姓邵的翰林，向他借十千钱。邵翰林问他借钱干什么，他说：“山东巡抚国泰的所作所为，令人愤慨，我准备弹劾他，但他是和珅的亲信，而和珅又是皇上宠爱的大臣，当朝宰相。我的奏章上去，凶多吉少，很可能被革职充军。如果充军到新疆、黑龙江这些边远地区，我路费都不够，所以预先作点准备。邵翰林一听大惊，对他说：“十千钱是小事，但要弹劾和珅的亲信国泰，这不是捋老虎的胡子吗！你不为自己着想，难道也不为你的父母大人想一想吗？”钱南园长叹一声回答说：“忠孝不能两全，我已经决定了。”第二天钱南园将奏章送呈皇帝。乾隆一看，国泰的罪状是以纳贡为名勒索摊派，从中渔利；擅自提用山东各府的国库存银，供自己挥霍享受，致使国库亏空。乾隆大怒，马上问钱南园：“你所弹劾的都是事实吗？”钱南园回答说：“请皇上派大臣前去查办，如果不实，微臣甘愿伏罪。”乾隆说：“那好，就派和珅去。”钱南园听说派和珅

去，心里很不乐意，迟迟不愿谢恩退出。乾隆察觉了他的心思，又说：“你也去，还派刘墉去，你们三人会同查办。”钱南园听了才高兴地磕头谢恩而出。他心里想：如果和珅一人前去，肯定会为国泰掩饰包庇，现在刘墉也去，刘墉也是大学士、军机大臣，而且为人平正，和珅就会有所顾忌了。

奉到圣旨以后，钱南园不愿与和珅同行，他以替和珅、刘墉两位大学士清道为借口，一个人带着一小队士兵首先起程，出了北京城，头一天在良乡的驿站住下。晚饭后，有一个人骑一匹健马来了驿站。这个人穿着豪华，派头十足，要茶要水，稍不如意，就训斥怒骂。钱南园向驿站的站长打听，站长说：“这是和相国的信使。”钱南园知道这一定是和珅派专人向国泰通风报信，于是马上决定留下四个士兵，并要他们记住这个信使的相貌，等他返回时立刻将他拿下。

钱南园和和珅、刘墉到了山东省城济南，马上提审国泰。国泰自恃有和珅作靠山，言词傲慢，态度骄横，一见钱南园就骂：“你是个什么东西，你有什么资格来问我。”刘墉大怒，正色说道：“你是一个有罪的二品犯官，他是一个奉旨前来审问你的四品京官，你怎么敢这样藐视天命。”喝令左右掌嘴。两个侍役走上前来就是几个嘴巴，一下就打落了国泰的气焰。

和珅、刘墉和钱南园首先审查了进贡捐款的数目，根本查不出什么破绽，原来国泰得到消息以后，早就作好一切准备了。三人又来到济南府的府库，打开库门一看，银架上整齐地排放着一封封的库银，满满的，几乎没有什么空隙。和珅说：“不用查了，国库没有亏空。”刘墉说：“我们奉旨来查，不查怎么回报。”和珅说：“那就抽查几封算了，每一封银子都打开，费工费时，还有七个府城呢！”于是和珅要司库任意抽取十几封，钱南园把每封银子都打开，封封过称，结果每封200两，一点不少，而且成色、样式都合符库银的规格。和珅大笑：“我早就说了，不要封

封都查，看来国泰没有什么问题。”又回头对钱南园说：“你所劾不实，怎么向皇上交代呢？”钱南园说：“相爷放心，下官以命相抵。”当晚钱南园来到刘墉的行馆，刘墉一见面就说：“怎么会有这样的事呢？一点漏洞都没有。”钱南园说：“相爷放心，国泰挪用了几十万两银子的巨款，不可能几天之内全部补齐，一定是司库捣鬼，他抽给我们看的是真正的库银，而其他未开封的就不知道是些什么了。”刘墉说：“那你明天再去复查，全部开封。”钱南园说：“相爷高见，下官正是这个意思。”第二天钱南园率领一队兵丁又来到济南府库，命令将所有库银全部开封，结果绝大部分是市面流通的圆丝杂色银子，只有二三十封是真正的库银。钱南园马上提审司库。司库供出是山东藩台于易简向济南省城的商人们借来的，要他按库银的样式包好，暂时充数。于是钱南园马上派人分头通知各个借钱的商人，要他们将借条带来，把银子领回去，过期不领，钱两充公。不到两天时间，商人们把银子都领走了，府库空空如也。钱南园把情况报告和珅，和珅无可奈何，只好顺水推舟，夸奖钱南园办得好。随后和珅、刘墉又偕同钱南园检查了其他七个府的府库，情况都是一样。国泰的罪行暴露了，他与藩台于易简被当作钦犯，用槛车押赴北京刑部大牢，等候处理。

回程经过良乡，钱南园在驿站内留下的四个士兵，早就把返回的信使拿下了，在他身上搜出了一封国泰给和珅的回信，内容是感谢和珅对他的关心，同时告诉和珅，他已经在想办法，作准备。钱南园把这封信和各地商人的借条、司库的供词以及国泰挪用国库的具体数字，都上报给乾隆皇帝。乾隆皇帝下旨将国泰和于易简两人处死，但是对和珅，却被他的巧言骗过，仅仅训斥了几句了事。从此以后，和珅对钱南园恨之人骨，但是因为乾隆皇帝对钱南园印象极好，和珅也就找不到岔子，无法报复了。

贪欲者，众恶之本。人一旦贪欲过分，就会方寸乱，计算谋

虑一乱，欲望就更加多，欲贪多，心术就不正，就会被贪欲所困。离开事物榷之理去行事，就导致把事做坏、做绝，大祸也就临头了。所以贪欲不忍，什么事情都会办不好，受贪欲的影响，总是奢望自己能够多占多得，不劳而获，稍不如人，便气恨不已，只见眼前的利益，有损人格不说，长远的利益也同样会失掉。

东汉时，有一个叫羊续的人到南阳郡做太守。南阳是东汉开国皇帝光武帝刘秀的老家，这个地方北靠河南省的熊耳山，南临湖北省的汉水，土地平坦，气候温暖，水源充足，农业生产和工商经济比较发达。由于生活安定富裕，这里的社会风气比较奢侈和浮华。郡、县等各级政府机构中请客送礼、托门子办事、讲排场、比吃喝之风颇盛。羊续到任后，对这种不良的风气十分不满。但是，他知道要纠正一郡之风，先得从郡衙开始，要从郡衙开始，必须从做郡守的开始。于是，他下决心从自己做起，扭转南阳请客送礼等不良风气。

一天，郡里的郡丞提着一条又大又鲜的鲤鱼来看望羊续。他向羊续解释说，这条鱼并不是花钱买来的，也不是向别人要来的，而是自己在休息的时候从白河里打捞上来的。接着他又向羊续介绍南阳的风土人情，极力夸赞白河鲤鱼的鲜美可口。他又表白说，这条鱼绝非送礼，而是出于同僚之情，让新到南阳的人尝尝新，增加对南阳的感请。羊续再三表示情意很深，自己心领了，但是鱼还是不能收。那郡丞无论如何不肯再把鱼拿回去。他说，要是太守一定不肯收，就是不愿意同他共事了。羊续感到盛请难却，只好把鱼收下。郡丞放下鱼，欢天喜地地告辞了。郡丞走了以后，羊续提起那条鱼想了一会儿，就让家里人用一条麻绳把鱼拴好，挂在自己的房檐下边。

过了几天，郡丞又来家里拜望羊续，手里提着一条比上次更大更鲜的鲤鱼。羊续一脸不高兴。他对郡丞说：“你在南阳郡是

除了太守以外地位最高的长官了，你怎么好带头送礼给我呢？”郡丞听了，不以为然地摇了摇头。刚想再说几句什么，羊续已经让人从房檐取下上次那条鱼，并对郡丞说：“你看，上次的鱼还在这里，要不你就一块拿回去吧？”郡丞一看，上次那条鱼已经风干得棒硬棒硬了，一下子脸红到脖子根，很不好意思地离开了太守的家。从此，南阳府上下再也没人敢给羊太守送礼了。

这件事情很快就传扬开了，南阳的百姓非常高兴，纷纷赞扬新来的太守。有人还给羊续起了一个“悬鱼太守”的雅号。

贪的对立面就是廉洁。廉洁是一个人优秀品质的一个方面，廉可以养德，也可以奉公，不为自己个人的利益去侵犯社会和他人的利益。忍贪就是要培养自己廉洁的作风，严格要求自己，生活朴素，反对奢靡，这样为官能为民作主，为士自有其高贵的品行。世界上的一切恶人恶事全都是起于贪，贪欲不能不忍。贪权则附贵，贪利则忘义，贪财弄不好就要去抢夺，去害命。贪不能不戒，戒贪才能清正廉洁，戒贪才能志存高远。

四十八、躁之忍

【原文】

(一) 养气之学，戒于躁急。刺狼投地，逐蝇弃笔。录诗误字，啮臂流血。覘其平生，岂能容物。

(二) 西门佩韦，唯以自戒。彼美刘宽，翻羹不怪。

(三) 震为决躁，巽为躁卦。火盛东南，其性不耐。雷动风挠，如鼓炉鞴。大盛则衰，不耐则收。一时之躁，噬脐之悔。

【译文】

(一) 培养人的浩然之气的方法，是必须除去急躁的习惯。吃鸡蛋把它扔在地上，追赶苍蝇丢下手中的笔。抄诗写错了字，急得手臂都咬出了血。看这些人的一生，又怎么能宽容待人。

(二) 西门豹脾气急躁，常佩着皮带，用来告诫自己。刘宽性情温和，丫环打翻了汤，他也不恼火。

(三) 震是指东方，表现为决断和急躁，巽是指东南方，也是指躁卦。火在东南方，它的性情表现为不能忍耐。雷声滚动，大风震动万物，象是给炉膛里扇风。火越烧越旺，最后却是衰落，不能忍耐就会失败。一时的急躁，后悔也来不及了。

【解析】

急躁是人的修养不成熟的表现，而一个悟透人生、大智若愚

的人，是不会表现的出那种躁动不安，缺少耐性的举动的。本节列举了脾气急躁和性情温和这两种人的不同表现。并指出事业成于坚忍，毁于急躁。

孟子说：“我会培养我的浩然之气”。所以说，保持自己的志向而不暴露其气。暴，就会躁气。

晋人王述，做扬州刺史。性子急。曾经有一次吃鸡蛋，用筷子夹，夹不住。大怒，用手把鸡蛋拿起来摔在地上。鸡蛋在地上转不停，又用鞋子去踩它。踩不住，气愤极了，捡起来放在口里，嚼烂了吐在地上。后来王述担当了重任，总是强调宽容。

三国魏人王思，做司农官，性子急。曾经拿笔写字。正在写的时候，一只苍蝇飞来，停在笔头上，弹走了又来。大怒，站起来赶苍蝇，赶不走，把笔扔在地上踩坏，拔出宝剑来赶苍蝇。

唐人皇甫湜，元和年间为判官，性子急。一天，教他的儿子抄诗，错了一个字，边骂他边叫人拿棍子来，棍子没有拿到，就咬自己的手，流血至地。人们看这些人平时如此性急，怎么能宽柔容众呢？

从中国古代的许多政治事件、军事事件中躁进不忍的例子，我们从中可以借鉴不少经验。

春秋战国时期，齐国想要讨伐燕国，采用了田子的计谋。齐桓公为保持两国的往来，禁止守边的将士抢夺财物，释放了战争中的俘虏，并且还去慰问那些失去家园和遭遇到不幸的百姓。燕国的老百姓觉得齐国君主好，都争相归顺。这一来，燕王害怕了，这不是一点一点地侵吞燕国，收笼人心吗？燕王十分害怕这个计谋，但一时也没有办法。这时臣苏厉对燕王讲：“齐王并不是真的能行仁义的人，肯定是有人给他出谋划策，他才这么做。事实上，齐王是个急功近利，而且爱猜疑的人，不可能安心受指教。而齐国的军队也是很贪婪的，不可能长期地受禁令和纪律的制约，我们不要着急，使个计谋就能破他这一计。”于是暗中派

人装扮成齐军，在途中要挟燕国投降的人，抢占妇女，掠夺燕人的财物，这样一来，投降齐国的燕人都十分害怕，不敢向齐国前进了。而齐国兵将，实际上早就耐不住性子了，只是害怕国君的禁令，借着燕人进退不定的时候，派人向齐王进言说：“我们对他们这么好，而燕人却背叛了我们。”齐王左等右等不见有更多的燕人来投降，也就相信了兵士们的话，下令全部没收、拘留降民的家财和家属。不管田子怎么劝他，齐王都不听，而将士们更因为有上边的支持，而大肆抢夺，燕国百姓从此也就不再想投到齐国去了。田子的计策功亏一溃。

公元前 188 年 8 月，汉惠帝生病死了。惠帝的皇后没生过儿子，吕太后叫她假装怀孕，到时把一个后宫美人生的儿子抱来，冒充皇后生的，立他为太子。又怕这孩子的母亲泄露秘密，就把她杀了。太子即闰，称为少帝。吕太后替少帝临朝，代行皇帝的职权。

为了扩大吕家的势力，汉惠帝还没下葬，吕太后就封自己娘家的侄子吕台、吕产、吕禄做将军，让他们分别带兵驻在南军和北军中。南军和北军是直挟警卫首都和皇宫的禁卫军，太后把吕家的人安排在这里，心里就踏实了。她又让吕家的其他人都到皇宫里任职，把持了宫中各部门的权力。这许多吕家人，史书上统称“诸吕”。

过了不久，吕太后又想封诸吕为王，先去试探右丞相王陵的口气。王陵是个直性子，一听就急了，说：“那可不行！当初高祖跟大臣们杀了白马起誓说：‘不是刘家人封王的，天下一起讨伐他！’如今您要让吕氏做王，那是违背盟约的。”太后很不高兴，又去问左丞相陈平和降侯周勃。陈平、周勃知道现在吕家掌握大权，反对也没有用，不如先顺着来，以后再想办法，就回答说：“高祖平定天下后，封了自己的子弟做王，现在太后您掌管

天下，也封吕家的人为王，这没有什么不可以的。”太后很高兴，认为陈平向着她，就拜王陵为太傅，免了他的丞相职务，提升陈平为右丞相，让自己的亲信酈食其做左丞相。不久，太后自己的侄儿们有的封了王，有的封了侯，又把吕家的女子嫁给刘家的男子，把刘家的人从里到外都控制起来。

后来少帝知道了母亲被杀的事，就说：“太后怎么能杀我的母亲？等我长大了，一定要为母亲报仇。”这话传到太后耳朵里，她十分恐慌，就把少帝软禁起来，对外说他得了重病，不让任何人见他。公元前184年，吕太后立常山王刘义为皇帝，给他改名刘弘，但这个皇帝仍不过是个傀儡，实际权力还是掌握在吕太后手中。

陈平看到这种情况，心里暗暗着急，但他没有力量阻止，还怕太后猜疑自己，于是天天在家吃喝玩乐，不怎么过问政事。吕嬃还记恨着陈平奉命逮樊哙的那回事，老在太后面前说陈平的坏话：“陈平挂着个丞相的名，什么事也不干，整天在家喝酒、玩乐。”陈平知道了反面更加如此。吕太后不但不怪罪他，而且暗暗高兴。为什么呢？她知道陈平是个有才能的人，就怕他给刘家出主意呢！现在他不管事，不是正好吗？有一次，吕太后还当吕嬃的面对陈平说：“俗语讲‘小孩妇女的话听不得’，你不要怕吕嬃讲你的坏话，我心里有数呢。”

当时有个著名的辩士陆贾，本在刘邦手下做太中大夫。刘邦死后，他见吕太后想让诸吕掌权，又担心能言善辩的大臣们反对，生怕她会找个借口杀了自己，于是请了病假，呆在家里。后来看吕太后搞得越来越不像话，就偷偷去看望陈平，拭探着问：“丞相好像心事重重的样子，在想什么呢？”陈平也不回答，反问道：“你猜我想什么？”“我看您没别的可忧虑，就是担心诸吕危害刘家天下吧？”“是的”，陈平说：“你有什么好主意？”陆贾说：“一个国家能不能稳定，就看丞相和大将是不是相处和睦，同心

协力。现在国家的安危全在您和周太尉身上，您怎么不去主动结交周太尉呢？”陆贾这样说是很有根由的。原来陈平刚投靠刘邦时，周勃背地里说过他不少坏话，两人关系一直不好。这会儿陈平想想陆贾说得有理，就主动献上一笔钱给周勃祝寿，又备下丰盛的酒席，请周勃来家痛痛快快地喝了一天；周勃也同样回报了陈平。从此，陈平、周勃两人结成盟友，共同对付诸吕。

公元前180年7月，吕太后病重。她估计自己死后大臣们会起来消灭诸吕，就任命吕禄做上将军，让他统领北军，让吕产统领南军。又嘱咐他们一定要掌握军队，保卫皇宫，不要让人钻了空子。过了几天，吕太后死去，吕产当了相国，吕禄的女儿被立为皇后。

吕太后死后，诸吕掌握了大权，想要制造动乱，篡夺汉朝的天下。朱虚侯刘章的妻子是吕禄的女儿，把这消息告诉了刘章。刘章忙派人给自己的哥哥齐王刘襄送信，让刘襄发兵来攻打长安，自己在皇宫里做内应。刘襄接到信后，就找来舅父驷钧、郎中令祝午、中掾魏勃暗中商量发兵的事。这消息被齐王的相国召平知道了，他立即带兵包围了王宫。魏勃去见召平，骗他说：“大王想要发兵，却没有朝廷的虎符，您把王宫包围起来，做得真对！不过您是相国，还有好多大事要处理，要是您信任我，就把包围王宫这差事交给我吧。”召平见他说得那么诚恳，就把兵权交给了他。魏勃接过兵权，立即带着部队，反把相府包围起来，召平后悔莫及，只得自杀。刘襄就任命驷钧为相，魏勃为将军，祝午为内史，征发齐国境内的所有部队。又让祝午把琅邪王刘泽骗来齐国，把琅邪国的兵马也夺了过来，两支人马合成一支，向长安杀去。

吕产等人听说齐王打过来了，连忙派将军灌婴带兵迎战。灌婴走到荥阳，心里暗暗思量：“诸吕把持着朝廷大权，想要篡夺刘家的天下，我要是打败了齐军，不是正帮吕家的忙吗？”他这

么想着，就让部队停下来，派人送信给齐王和其他诸侯，大家联合起来，等机会一起消灭诸吕。齐王接到信，也将军马原地驻下，等待灌婴的消息。

这时的长安城里，陈平、周勃也正在商量着动手的计划。陈平想出条计策，派人劫持了吕禄的好朋友丽寄的父亲丽商，让丽寄去骗吕禄说：“如今太后去世，皇上年幼，您赵王和梁王都不赶快回自己的封国去，却呆在京城里当将军，让别人怀疑你们想要篡权，这多不好！您和梁王不如都把兵权交给太尉，跟大臣们订立盟约，然后回自己封国去，那么齐王一定会退兵，大臣们也没什么好说了。您安安心心地做自己的赵王，多么快乐呀！”吕禄听了，犹豫不决。

到了8月，吕产得知灌婴已经跟齐国联合，忙赶着进宫去劫持皇帝。陈平、周勃听到这消息，派人拿着皇帝的使节假传命令，让周勃统领北军；又让丽寄再次去劝说吕禄：“皇上已经派太尉接管北军，让您赶快回赵国去，您再不走可要倒霉了！”吕禄素来相信丽寄，立刻解下官印，把兵权交给了周勃。周勃佩着大印进入军门，又派刘章带1000多名士兵赶去保卫皇帝。刘章赶到未央宫，正遇上吕产，经过一场战斗，吕产被刘章杀了。

第二天，陈平、周勃又派人四处搜捕吕家的人，把吕禄、吕婴等全都杀了。然后，大臣们一起合计，拥立刘邦的第三个儿子代王刘恒做了皇帝，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汉文帝。

陈平、周勃等人经过多年的忍耐和准备，终于抓住时机，消灭诸吕，保住了汉朝的天下。陈平、周勃是有勇有谋的智者，他们能够最后铲除对手，是善于忍耐的缘故。政治斗争中要善于保护自己、等待时机，在其它事情上也是如此。

成吉思汗，名叫铁木真，他出身于蒙古贵族家庭。少年的铁木真遭遇坎坷，多次受到异族敌人的袭击和搜捕。后来他起兵统一蒙古各部落，经历了无数次战争，征服了一个个对手，成为蒙

古族的民族英雄。

南宋宁宗嘉泰年间，活动在蒙古西部的乃蛮部落实力越来越大，部落酋长不鲁俗罕非常嚣张，经常带兵骚扰边境，掠夺铁木真的部族。嘉泰二年春，乃蛮部落首领不鲁欲罕大举入侵铁木真部，诸将无不惊恐。铁木真鼓励将士，奋勇杀敌。他率军以何兰塞为壁垒，在阙亦坛旷野与乃蛮军展开大规模的殊死搏斗。这时天气陡变，狂风卷着鹅毛大雪，呼啸而来，两军不能交战。一会儿，风向直扑乃蛮阵地，乃蛮军欲战不能，拨马而逃。铁木真驱兵掩杀，大败乃蛮。乃蛮部急功近利，过于急躁，只想获胜，不考虑实际的可能性，仗着自己势力强于对手，想一举歼灭铁木真，结果大败。

不久，太阳罕接替哥哥不鲁俗罕的酋长职位，决心重振乃蛮部落。他联合周围部落，招降纳叛，实力逐渐扩大。太阳罕又派使者与白达达部主阿刺忽思商量，要阿刺忽思助他一臂之力，共同打败铁木真！阿刺忽思不但没有听他的话，反而投向铁木真，向铁木真告了密。铁木真非常气愤，誓灭乃蛮。

南宋开禧元年春，铁木真在贴麦该川举行大会师，讨论攻伐乃蛮的计划。有的说，乃蛮部落势力大，战恐不胜；有的认为，眼下是荒春，不宜出征，等秋高马肥再作打算。铁木真果断地说：“该做的事情应该及早做出决断，何必以马瘦为辞？乃蛮骄横放肆，我们志在必灭，关键是如何消灭他们！”大将别里古台说：“乃蛮多次掠夺我们部族的弓马，这是藐视我们。只要我们同仇敌忾，视死如归，出其不意，攻其不备，就一定能够消灭他们。”铁木真的弟弟斡赤斤接着说：“乃蛮网罗了不少乌合之众，实际上是外强中干。如果我们在战略战术上认真对待，知己知彼，打败乃商还是有把握的！”

铁木真听了二人的意见，高兴地说：“用这样的将士与敌作战，哪有不胜利的道理？”于是任命虎必来、哲别二人为先锋，率

军数万进剿乃蛮。铁木真满怀信心地说：“我们选择建忒该山的有利地形，诱敌深入，必获大胜！”太阳罕会合蔑里乞、克烈、畏刺、秃鲁班、哈答斤、散只兀各部，在沱海山结营拒敌，兵势强盛。两军对恃，剑拔弩张。

仲春的建忒该山，杜鹃花漫山遍野，一片火红。山坡下到处生长着嫩嫩的、茸茸的绿草，正是放牧、演武的好地方。这时清风传来一阵急促的马蹄声，蒙古营中有一匹瘦马跑入乃蛮营中。太阳罕对众将说：“原来蒙古的马是这样瘦弱！现在，诱敌深入，定可一战而胜，擒获铁木真。”部将大力速八赤进一步鼓动说：“兵贵神速。先王作战勇往直前，哪像现在盘马藏弓，偃旗息鼓，拖延逗留，贻误战机。难道是心中害怕？如果心中害怕，何不让后妃女子来统筹呢？”只知兵贵神速，却忘了躁兵必败的道理，想的是一鼓作气消灭对方，但实际上却是盲动。

太阳罕被激怒了，扬鞭跃马，出营挑战。铁木真以逸待劳，以静制动。敌将扎木合看见铁木真军容整肃，便对左右说：“乃蛮初起兵的时候，蒙古兵好像羔羊，而今看来他们胜似猛虎了。”于是带着本部人马逃去。

太阳罕气愤极了，拍马舞刀，奋勇进攻。铁木真见太阳罕率领怒师拼命，决定采用“避其锐气，击以惰归”的战术，选择有利的地势依山布阵，伺机打击敌人。太阳罕仗着势众，便上山讨战。蒙古军诱敌至山坳之中，居高临下，声东击西，四面夹攻。太阳罕奋力厮杀，仍然冲不出重围。战斗打得十分激烈，太阳罕渐渐势孤力单，支撑不住。蒙古军慢慢地缩小包围圈。最后，太阳罕矢尽力绝，铁木真活捉并杀掉了他。其他诸部落军队全被打败，四处逃命。机鲁班、塔塔儿、哈答斤等部落，都投降了铁木真，铁木真大获全胜。乃蛮部落的主力遭到毁灭性的打击，从此一蹶不振。铁木真正是利用了太阳罕等人急于求成，自恃力量强大的弱点，打败了对手。

公元618年，李渊利用农民起义军的力量建立了唐朝，但当时各地仍有一些割据势力与唐朝唱对台戏。公元619年8月，山西北部的割据势力刘武周便派其部下宋金刚率兵逼近新降，唐王朝政权受到了极大威胁。

李世民奉父命统领一帮人马闻讯赶到新降，安营扎寨，与宋金刚军队对垒。当时，李世民军队中的粮食并不充足，士气有些低落。李世民看到这种情况后，一方面派精兵良将押运粮草，另一方面又派小股部队绕到敌人后方抢夺粮食。情况迅速好转。李世民的部下乘机纷纷建议，要求向敌军发动进攻。李世民不以为然地说：“宋金刚的军队远道而来，既没有后援，又无足够的粮草，巴不得建战速决。如果我们现在就主动出击，正中敌人下怀。我们偏偏要针锋相对，闭门不出，以饱待饥。等他们粮尽草绝时，便会自然逃跑，到时我们再追赶他们，岂不会一网打尽吗？”诸将听后连连点头。

果然不出李世民所料，八个月后，宋金刚的军队粮草吃完，全部人马无心恋战，只得无精打彩地往回撤。这时，李世民率军乘胜追击，斩杀和俘虏了数万敌军。

如果李世民不是冷静地分析敌我情况，那么稍一不忍，按照部将的做法，与敌交战，那么势必符合敌意；而按兵不动，以待时机、不急于求战，最终轻取敌人。

在军事战争中，忍躁进能够克数制胜。在商业竞争中，忍耐住急于致富的欲望，冷静分析事态发展的进程，和各方面的情况，选择适当的时机进行投资，采用沉稳的策略，不求暴富，面求发展，这是正确致富的方法。

总的来说，躁之忍包括以下几个层次：一是要认识客观事物发展规律，无论是求学、求官还是经商，都要一步一步地来。二是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无论干什么都要有耐心，有一个艰苦的准备过程，需要循序渐进。三是不轻视一点一滴的积累，不要

因善小而不为，因利小而不积，应该注重发展过程中的每一次努力，不能过于急躁。尤其是在商业竞争之中，更需要冷静的分析，不为一时的急功近利所误导，要有一个长期的奋斗目标。不抱泥于一时一事的利益失得，把眼光放远些。

四十九、虐之忍

【原文】

(一) 不教而杀，孔谓之虐。汉唐酷吏，史书其恶。

(二) 宁成乳虎，延年屠伯。终存南阳之家，不逃严母之责。

(三) 恳恳用刑，不如用恩；孳孳用奸，不如礼贤。

(四) 凡尔有官，师法循良。垂芳百世，召杜龚黄。

【译文】

(一) 不教育就杀，孔子称之为虐待。汉朝和唐朝的酷吏，史册上记载着他们的罪行。

(二) 宁成就像一只母老虎，严延年犹如一个屠夫。宁成的家终于被抄，延年没有逃脱母亲的指责。

(三) 实实在在地使用刑罚，不如使用恩惠。认认真真地追查奸邪，不如尊敬贤明的人。

(四) 凡是当官的，都要效法那些善于执政的人。可以流芳百年的，是召杜龚黄这些官员。

【解析】

是仁治还是法治，中国历代思想家、政治家争论不休。孔孟强调仁者治人，韩非子提倡法治国家。本节指出，治理国家仅仅靠严刑峻法还不行，只有仁威并用，用礼义教化民众，才会收到

好的效果。

孔子说：“不教化就杀，就叫虐。”是指凡是当政的人，一定要先布五教，然后施行五刑，最后惩罚那些不按教化办事的人。如果不先告诫教导就杀人，就是残害虐待人民。这是孔子答子张问四凶的话。

汉朝的郅都、张汤、杜周，唐朝的来俊臣、索元礼等人，以及后来的宁成这些人，都是酷吏。史书记载他们，就好比楚国的梟机，都是不好的名号，不是良好的言行。

西汉《酷吏传》记载：宁成汉武帝时任关都尉。官民出入过关，都说宁可碰上母老虎，也不愿遇上宁成发怒。后来义纵作南阳太守，听说宁成的家住在南阳。等到到关的时候，宁成走在路边，非常恭敬地迎送义纵，但义纵气冲冲地不还礼。到郡以后，便查办宁成，抄了宁成的家。所以说终破南阳之家。

西汉严延年，年轻的时候学习法律。延年短小精悍，办事利索。汉宣帝时任河南太守。冬月，下令将所属各县的犯人集中起来处斩。血流几里路，因此河南人民把他叫屠伯。后来因为残暴无道，被朝廷杀了。开始，严延年的母亲从东海来看他，正碰上他杀犯人，严母大惊，停在都亭，不肯到严延年的衙门里来。延年到都亭拜母亲，严母又把门关得死死的，不见延年。延年把帽子摘了磕头，过了很久，严母才见他。并乘机批评他说：“你有幸得到郡守的职位，一个人管一千里的地盘，没有听见说你推行仁义教化，却反而以刑罚多杀人，这难道是在为老百姓做父母官吗？天是神明的，人不能只光杀人。我走了，等着给你扫墓吧。”过了一年多，严延年果然出事了。我们都佩服严母。

刘伯温的《郁离子》一书说：现在有的人坐在高堂之上，指使奴婢干这干那，十有七八不合他的心意。不遂意他就怒叱左右，有时甚而是暴跳如雷。左右的人看他的脸色行事答话，生怕他迁怒于自己。左右的人不明白他发火的原因何在，就仓惶失

措，而且行动起来就越发容易出错，这样就越不遂他的心愿，他的怒气自然也愈发加大，赶出去的人也就越多。这怎么行呢？所以君子使用人时，应该酌量他的才能来任用，揣摸他的能力而役使，用人之长，避其短处，他被你所用的人精神振奋而不懈怠。有能力有权势，善于用人的人应该对那些不知道该怎么做人给以指教，而不应该以自己所知去责备他；对那些没能力做的人给以引导，而不以自己的所能去训斥他，埋怨他。要诲人不倦，忍住急躁的情绪，不震吓、不发怒，只有这样才能惩戒犯错的人而使他不敢发怒，对他加以刑罚他也不敢抱怨。有权势不可以乱逞威风，而更应平易近人。只有平易之中才能显示真正的威严。只有以礼教人，不逞权势而以理服人，才能成为贤吏，长治久安。

东汉人王畅，以清静笃实著称。汉桓帝时为南阳太守，总是表现得很刚严威猛。大户人家有犯法的，便派人拆屋、砍树、填井、平灶。功曹张敞劝他说：“扒屋砍树，是想达到严厉刚烈的效果。虽然用来惩治恶人，但却很难招怀远方。实实在在地用刑，不如施恩；认认真真地追查奸邪，不如尊敬贤明的人。舜选择了皋陶作官，不仁义的人便跑了。随会主政，晋国的盗贼便跑到秦国去了。感化人民要用德，而不是用刑。”王畅接受了他的劝告，改变自己的施政方法，推行宽容的政策。

西汉召信臣，以明经中甲科，作了郎。宣帝时，做南阳太守。他亲自参加农业劳动，人口成倍增加，政绩为最好。对待人民就象对待儿子一样，禁止奢侈腐化，要求节约省俭。其教化大行，上下都互相亲爱，把他称之为“召父”。皇帝给他赐金四十斤，增加绩别到少府，与九卿并列。年纪老了以后，死于官任。

东汉杜诗，汉光武帝建武元年，一年中三次提职，升为侍御史，后来改任南阳太守。政治清平，兴利除害。又修理池塘，开垦土地，郡内家家富足。当时人把他比作召信臣。人们说：前有召父，后有杜母。

西汉龚遂，以明经为官，做昌邑郎中令。宣帝时，渤海郡发生饥荒，盗贼都出来了，不能控制。皇帝选龚遂为渤海太守。召他问：“怎么去治理？”龚遂回答说：“治乱民好比治乱绳，不能急。”龚遂坐着公家的车子，到了郡界上，便给所属各县下了一道文书：凡是拿着农具的，都是好人；凡是拿着兵器的，都是盗贼。盗贼们听到命令，马上就解散了。因此，形势就稳定了。龚遂以身作则，俭约从事。教人民专心种田养蚕，根据每一家的人口多少来种树养牲口。人民把刀剑卖了，买回牛马。郡中因此家家有积蓄。后来龚遂做了水衡都尉。

西汉黄霸，年轻时学习律令，很会做办事员。宣帝时做颍川太守，使各级官吏都养猪养鸡，以救济孤寡老人和穷苦人家。以众多的教化规定在人民中间施行，劝人为善不为奸，又要人民尽力耕田养蚕，勤俭节约，增加财富，种树养牲口。宽严得体，得到民心和各级官吏的支持，人口大增。

这些名垂青史的人，都是爱民如子的典范，他们个人首先有很高水平的道德修养，因此能够忍住暴虐的情绪，仁义待人。

忍虐，就是告诫当权者不能以位高而欺压下级，只有对他人以诚相待，才能得到人民的拥护和爱戴，从而巩固自己的统治。

五十、骄之忍

【原文】

(一) 诸侯骄人则失其国，大夫骄人则失其家，魏侯受田子方之教，不敢以富贵而自多。

(二) 善恶终之衅，兆于骄夸；死亡之期，定于骄奢。先哲之言，如不听何？

(三) 昔贾思伯倾身礼士，客怪其谦，答以四字，衰至便骄。

【译文】

(一) 诸侯骄傲会失去国家，大夫骄傲会失去领地。魏侯接受田子方的教诲，不再凭自己能享受富贵而骄傲。

(二) 大概恶果的来源，开始于骄矜、夸耀；死亡的日期，一定因为骄傲奢侈。先哲的话，如果不信，不知会怎样？

(三) 过去贾思伯俯身敬贤，有人感到奇怪，问他为什么这样谦虚，他回答便是：衰弱到了一定程度便会骄傲。

【解析】

骄，是指一个人骄傲专横，傲慢无礼，自尊自大，好自夸，自以为是。这样的人在现实生活中还是经常能看到的，具有骄矜之气的人，大多自以为能力很强，很了不起，做事比别从强，看不起他人。由于骄傲，则往往听不进别人的意见；由于自大，则

做事专横，轻视有才能的人，看不到别人的长处。

骄傲是灭亡的先导，自夸是倾塌的先导。本节记述了古代人对骄傲者的看法，并指出“死亡之期，定于骄奢”。

《战国策》记载，魏文侯太子击在路上碰到文侯的师傅田子方，击下车拜见田子方，子方不还礼。击大怒，说：“不知道是富贵者可以对人骄傲，还是贫贱者可以对人骄傲？”子方说：“贫贱者才能对人骄傲，富贵者怎么能这样？国君对人骄傲，就会失去他的政权，大夫对人骄傲，就会失去他的领地，只有贫贱者，他的计策不被采用，行为与当权者不合，他就穿起鞋子走了，到哪里去还不是贫贱，难道他会失去什么吗？”太子见到文侯，把田子方的话学了一遍，文侯听了感叹地说：“没有田子方，我在什么地方能听到贤人的议论呢？”

《尚书·毕命》说：骄傲，荒淫，矜持，夸耀，必将导致恶果。意思是说，人如果有这些骄恣、淫过、矜伐、夸大之失，必然会有恶的后果，这是不会变的。

《说苑·丛谈篇》说：贵人不希望骄傲，但骄傲自然就出现了。骄傲并不和灭亡相联系，但灭亡自然就到了。

唐太宗对手下人说：“天下太平，骄傲奢侈就容易产生；骄傲奢侈，死亡马上就到。”

宋朝名将狄青任枢密使的时候，自恃有功，十分地骄横傲慢，得罪了一些人。当时文彦博执掌国事，建议皇上调狄青出京作两镇节度使，狄青不服，向皇上陈述自己的想法说：“我没功，怎么能接受节度使的任命？我没有犯罪，为什么要把我调离京城呢？”皇上宋仁宗觉得他说的有些道理，就没有再怎么样，而且称赞狄青是个忠臣。文彦博对仁宗说：“太祖不也是周世宗的忠臣吗？太祖得了军心，就有了陈桥兵变。”仁宗听了这番话，嘴上什么也没说，但同意了文彦博的意见。狄青对此毫无所知，就到中书省去为自己辩解，仗着自己的军功还是不想去当节度

使。文彦博则对他说：“让你出去当节度使没有别的原因，是朝廷怀疑你了。”狄青一听此话后退数步，惊恐不安，只好出京。朝廷每月两次派使者去慰问他，只要一听说朝廷派人来了，狄青就恐惧不已，不到半年，就发病身亡了。可见骄矜不忍是难以成大事的。

狄青自恃有功，于是骄傲起来，结果是什么呢？是自损其身。人要忍骄，不自以为是，要克骄防矜，谦恭待人，礼贤下士，才能获得使人的支持和拥护。

辽重熙十七年正月，西夏王元昊亡故，辽主派使者前往祭奠。使者回来报告说，元昊死后，其子谅祚年幼，军政大权由王太后及其族亲执掌，诸将不和。辽主耶律宗真听了，以为这是进攻西夏的大好时机，迅速调动兵马准备攻伐西夏。

辽重熙十八年六七月，辽军兵分三路：韩国王萧惠率南路军、行军都统耶律达和克率北路军，辽主亲率中路军，以北院大王耶律仁先为前锋，相继向西夏进发。萧惠率领的南路大军，战舰、粮船绵亘百里，浩浩荡荡，十分显赫。萧惠是辽国的老将，身经百战，为辽国立下许多汗马功劳。五年前，曾因轻敌，深入敌境，为西夏所败。这次，使分析了敌情，认为小王谅祚还不足二岁，大权均在一个女人手中，辽国大军压境，西夏必定投降。

辽军进入西夏境内，一路上，未见有西夏兵的踪影。萧惠心生疑惑，派出小股部队往前使察。侦察人员还未回来，萧惠心急，又命令部队出发。此时，辽军战马都用于运载粮草、铠甲，骑兵步行前进，毫无作战准备。部下见此情形，对萧惠说：“我军路远迢迢到此，不知西夏布防情况，不应深入。我军应扎营布防，以备意外。”萧惠一听，哈哈大笑道：“你们也太多虑了！我大军压境，谅祚小王必亲自迎接辽主车驾，岂有时间顾及我！无缘无故设防，岂非白白使自己疲敝。”说罢，命大军继续推进。

这时，西夏执政者早已获得辽军人侵的消息，指派各路兵马

在贺兰山要道列阵以待，作好充分的御敌准备。

辽主耶律宗真率中路军主力渡河后，未遇敌而还师。萧惠却毫不知情，依然挥师前进。一日，萧惠军刚扎营，营棚还没来得及立，突然，派出的侦察气喘吁吁地回来报告：“前方有西夏大军……。”萧惠不信，怒斥侦察虚报军情，要将他推出斩首。这时，西夏军前锋逼近辽军，已能听到他们进攻的鼓声和呐喊声。不一会，西夏骑兵像猛虎那样从山坡上冲下，旌旗高扬，战鼓雷动。辽军只得仓皇应战。萧惠和部分将士还来不及穿上盔甲，慌忙跃上战马，寻路而逃。西夏骑兵见辽兵逃散，遂用弓箭射击，一时箭如飞蝗，辽兵大批倒地，萧惠在几名勇士护卫下得以脱围，才未当俘虏。萧惠脱围后，检点残兵，已不足半数。他未能吸取当年惨败的教训，自恃兵多势大，轻敌冒进；判断敌情又欠准确，以致再次大败，连自己的儿子慈氏奴也死于战场。

从以上的例子可以看到，骄像是前进的绊脚石，是成功道路上的拦路虎，不克制骄横的行为，不忍耐骄傲的心态，是导致失败，走向死亡的开始。所以面对自己的骄傲情绪、骄横态度，首先要自我反省，尽力去忍耐，不要轻易地被自己那一点成绩和才能所迷惑而忘了山外有山、天外有天、人外有人。

三国初期，盘踞汉中地区的汉宁太守张鲁，打算夺取西川，扩大势力，好登上“汉宁王”的宝座。益州牧刘璋急派别驾张松到许都向曹操求援。张松走时，除携带一批准备献给曹操的金银珍宝以外，还暗地藏了一幅西川地形详图。由于刘璋糊涂而又懦弱，当时川中的有识之士都感到在群雄竞争的形势下，刘璋绝对不能保住西川，因此不少人都有另投靠山的打算。张松借出使的机会，带着这幅极有价值的军事地图，就是有这种打算。

张松一行到了许都，被接待在驿馆里，等了三天才得到接见的通知，心中很有些不高兴。而且丞相府的上下侍从都公开索贿，才肯引见，这使得张松更加摇头。

曹操傲慢地接受了张松的拜见礼节，然后责问说：“你的主人刘璋，为什么这几年都不来进贡？”

张松巧妙地解释：“因为道路艰难，贼寇又多常常拦路抢劫，不能通过。”

曹操大声呵斥说：“我已扫清中原地区，哪里还有什么贼寇！分明是捏造藉口。”

张松是西川有名的人物，生得头尖额翘，鼻低齿露，身長虽还不满五尺，但嗓音洪亮说话有如铜钟之声。他读书很多，有超人的见解，以富有胆识闻名。自来许都后，发现曹操那样慢待他方来客，心中早已不快；今天又见曹操这般蛮横，便断了向他投奔的念头，决心教训他一番，然后走人。曹操刚讲完话，张松嘿嘿一笑说：“目前江南还有孙权，北方存在张鲁，西面站着刘备，他们中间拥有军队最少的也有十余万人，这算得上太平吗？”

这一段抢白顿时使曹操窘得说不出话来。曹操一开始见到张松，觉得他个子小，面孔怪，猥猥琐琐，已有五分不喜欢，现在又发现他言语冲撞，让人很不高兴，于是一甩袖子，起身转进后堂去了。

曹操左右的人纷纷责怪张松无礼，不该这样顶撞。张松冷笑一声说：“我们西川可惜没有会说奉承讨好的言辞之人！”这句话不打紧，立即召来一声大喝：“你们西川不会奉承讨好，难道我们就有这样的人吗？”张松转眼一看，这人生得单眉细眼，貌白神清，问其姓名，原来是丞相门下的掌库主簿杨修。张松过去听说过他是朝廷太尉杨彪的儿子，博学善辩，不觉有心难他一难；杨修也一向自命不凡，发见张松不是一般人物，就邀请张松到旁边书院里坐上一会儿。

两人坐定后，杨修略作寒暄说：“出川的道路崎岖，先生远来一定很辛苦。”

张松表示：“奉主人的命令办事，虽赴汤蹈火，也不能推

啊！”

杨修存心考考张松的知识，询问说：“川中的风土民情怎样？”

张松察觉对方的用意，便故作卖弄地回答：“川中原是西方的一郡，古时称为益州。锦江的道路险峻，剑阁的地势雄壮。周围两百八十条道路，纵横三万多里。人烟稠密，到处听得鸡啼狗叫的声音；市场繁荣，抬头看得到四通八达的街巷。土地肥沃，没有什么水旱灾害；人民富裕，文化生活十分发达。加之物产堆积如山，是任何地方郡比不上的啊！”

杨修接着又询问一句：“川中的人才怎么样？”

张松越加得意地说：“西川历史上出现过大辞赋家司马相如、名将马援、‘医圣’张仲景和著名阴阳家严君平。其他三教九流、出类拔萃的人才，数也数不完！”

杨修逼近一句：“那么当今刘璋手下，像你这样的人还有几个？”

张松耸肩说：“文武全才、有智有勇、为人忠义慷慨的，有几百人之多。像我这样无能的，更是车载斗量，难以计算了。”

杨修又问一句：“先生现在担任什么职务？”

张松谦虚地回答说：“滥充一名别驾，很不称职。”迅速反问：“敢问杨拜在朝廷里担任什么职务？”

杨修回答说：“在丞相府里担任一名主簿。”

张松不客气地反扑过来：“杨先生的上代担任国家高级官员，为什么不到朝廷里任职，直接协助皇帝工作，却屈居在丞相府里干这样一个小官！”

杨修听了这话，满脸惭愧，硬着头皮勉强解释说：“我虽然职位不高，但蒙丞相将处理军政钱粮的重任交付给我；而且早晚还可以得到丞相的教诲，很受启发，所以就接受了这个职位。”

张松听到这句话，干笑一声说：“我听说曹丞相文的方面不

明白孔孟之道，武的方面不了解孙武、吴起的兵法，仅仅依靠强横霸道取得宰相的高位，哪能有什么教诲来启发阁下呢？”

杨修一本正经地说：“不对，先生居住在边地，怎么知道丞相的杰出才干呢？我不妨让你开开眼界。”说着，叫手下人从书籍里拿出一卷书来，递给张松。张松一看书名题作《孟德新书》，于是从头到尾翻了一遍，其中共有 13 篇，都是谈论战争中的重要策略的。谁知张松看完，颇不以为然地对杨修说：“杨先生怎样看待这部书呢？”

杨修炫耀地回答：“这是曹丞相博古通今，模仿 13 篇《孙子兵法》写成的。你看这部书可以传之不朽吗？”

张松竟扬声笑了起来：“我们西川三尺高的孩子都能把这部书背下来，怎能叫‘新书’呢！这原是战国时代一位无名氏的作品，曹丞相把它盗窃来表现自己，这只能骗骗阁下罢了！”

杨修不无嗔怪地说：“这完全是丞相自己写成的，先生说什么川中的孩子都能背诵，欺人太甚了吧！”

不料张松立即应声说：“先生如果不相信，我马上背给你听。”说着，即合起书来，从头到尾将书中全部字句背诵了一遍，一字不差。杨修这时才大吃一惊说：“张先生过目不忘，真是天下的奇才啊！”

后来杨修在曹操面前夸赞张松，要求重新接见张松。终因双方的观点差距太大，张松又讽刺了曹操一顿，然后离开许都，把身上带着的那张十分有价值的地图献给刘备去了。

可惜曹操一辈子都在搜罗人才，一辈子都想消灭刘备，却因自己一时的骄矜之态而助了刘备一臂之力。

现代人最大的问题，就是骄矜之气盛行。千罪百恶都产生于骄傲自大。骄横自大的人，不肯屈就于人，不能忍让于他人。傲领导的过于骄横，则不可能很好地指挥下属，傲下属的过于骄傲则会不服从领导。傲儿子的过于骄矜，眼里就没有父母，自然不

会孝顺。

骄矜的对立面是谦恭、礼让。要忍耐骄矜之态，必须是不居功自傲，自我约束，克制骄傲的产生。常常考虑到自己的问题和错误，虚心地向他人请教学习。

固执自己的见解的人，会不明白事理；自以为是的人，不会通达请理；自傲者，不会获得成功；自夸的人，他所得的一切都不会保持长久。

由此可见，骄不忍危害很大。作为统治者骄傲自大，不能以平等的态度待人，则会失去人才、失去人心，最后也必然要失去江山。作为统帅如果产生骄傲情绪，则骄兵必败。即他人，自以为是也会众叛亲离，难以成事。只有谦虚、听劝、忍耐骄矜之情的增长，谦和对人，才能无往而不胜。谦受益，骄致败，可谓千古一理。

五十一、矜之忍

【原文】

(一) 问德政而对以偶然之语，问治状而答以王生之言。三帅论功，皆曰：臣何力之有焉。为臣若此，后也称贤。

(二) 文欲使屈原衙官，管欲使羲之北而，苦杜审言名为虚诞。

【译文】

(一) 皇帝问怎样推行德政，才能达到这种效果，回答却是偶然为之。问治理的状况，回答却把王生的话重复了一遍。为三个元帅评功，都说臣没有出什么力。作为臣子的能做到如此，后人怎能不称赞他们的贤明。

(二) 杜审言对人夸口，他的文章，可以让屈原宋玉去做衙门口站岗的。他的字，应该让王羲之向南面朝拜。

【解析】

矜，含有自夸之意。它和骄傲的区别在于，矜有自吹自擂之意。一个人的真正伟大之处，就在于他能够认识到自己的渺小。本节列举两种不同类型的人和事，指出谦逊是一切美德之母。

东汉刘昆，梁孝王的后代。小时候学习礼仪，学习《周易》。光武朝，先作江陵令。江陵连年火灾，刘昆向火叩头，火就熄

了。后做弘农太守，老虎都带着虎子渡河跑了。皇帝听到了，感到很惊异，把刘昆提为光禄勋，问刘昆说：“你以前在江陵，不用风而灭火；后来作弘农太守，老虎都跑了，你推行什么德政，达到这样的成效？”刘昆说：“完全是偶然的。”皇帝身边的人都笑刘昆质朴不善言辞。皇帝感叹说：“这才是长者的言辞啊！”

西汉龚遂，以明经作官。龚遂作人，既忠厚，又刚毅，大节不亏。昭帝时作渤海太守，在任几年。皇帝派人来征召他。龚遂手下的议曹王生自愿跟着他。有人认为王生历来好喝酒，而且喝得没有节制，不可派他一起去。龚遂不忍心违背别人的心意，让他一起到了京师。到京师以后，王生天天喝酒，不见龚遂。碰巧一天龚遂被引见入宫。王生在后面追着说：“太守且停，我有话说。”遂回头问是什么话。王生说：“天子如果问你怎样治渤海的话，你不能陈列自己的政绩，而应该说这是圣明君主的德行所感召，并不是小臣的功劳。”龚遂听了这话。到了宫廷以后，皇帝果然问及有关治郡的情况。龚遂把王生告诉他的话说了一遍。天子很高兴龚遂谦让，便笑着说：“你从什么地方听来的长者之言？”回答说：“我并不知道这些话，这是我的议曹王生教给我的。”皇帝认为龚遂老了，便拜他为水衡都尉。

《左传》成公二年，善国和卫国都忧虑齐国的侵略和征伐，因而都跑到晋国来求援以讨伐齐国。晋国派郤克带领着中军，士燮为上军之将的辅佐，栾书作下军的主将，然后去救鲁国和卫国。齐国的军队在华泉被打败，齐国的车右逢丑父也被捉住了。所以齐国只好拿有底的甗和玉磬来贿赂晋国，还答应把侵占的土地还给鲁国和卫国，以此作为求和的条件。于是晋国同意了，并撤兵回国。晋景公慰问将士，说：“这都是你们的力量啊。”郤克回答说：“是您的教导发挥了作用。是将士的奋战，我是没有什么可以说的。”士燮回答说：“是荀庚的指挥，是郤克的控制全局，我出了什么力呢？”栾书回答说：“是士燮的命令，是士兵的

拼命，我没有出力。”作为臣子，如此谦逊，不居功自傲，后人听到了，都称赞他们的贤明。三位将军能够获胜而归，最重要的是他们谦恭相让，精诚团结的结果。

唐代杜审言，是杜甫的祖父，被选拔为进士，中宗朝作了修文馆学士，为人负才自傲。曾经对人说：“我的文章，应该让屈原宋玉来做衙门口站岗的，我的字，应该让王羲之向南面朝拜。”这种夸张吹嘘，人们认为是自夸自擂不着边际的话，并不认为是好话。因为屈原宋玉的文章都超过今古文章，而王羲之的字，在当时也是天下无双的。杜审言不自量力的表现，一直被后世的人们所嘲笑。这样的自夸自擂只能显出他见识的短浅，所以，矜不忍会贻笑大方。

《管子》中说：“凡论人有要：矜物之人，无大士焉。彼矜者，满也。满者，虚也。满虚之物，在物为制也。矜者，细之属也。”这段话告诉我们，评价一个人，是有一定的标准的，凡是能够做出一番伟大事业的人，没有一个是具有骄矜之气的人。那些骄傲矜持之人，是自满的表现，是空虚的表现，这不是什么好事。

王粲是“建安七子”中文学成就最高的一个人。

王粲早熟早慧，少年时代便博览群书，才思出众，笔下功夫不同凡响，因此，小小年纪便很有名声。当时人说王粲有过目不忘的本领。一次，年轻的王粲与一位朋友同行时，见到路旁一块石碑，两人停下来将碑文读了一遍，又继续赶路了。走了一段路，这位朋友想验证一下王粲的记忆力，于是对王粲说：“先生刚刚看过的碑文，还记得吗？”

王粲胸有成竹，马上背诵起来，竟然能背得滚瓜烂熟，一字不漏，使朋友十分佩服。王粲13岁时来到长安，当时长安处于一片混乱之中，大军阀董卓将汉献帝与文武百官一起劫持到长安，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性情暴烈的董卓动辄杀人，搞得大臣

们惶惶不安，人人自危。长安的流亡朝廷中，有一个著名学者叫蔡邕，人称蔡中郎。蔡邕博学多才，文章独步天下，而且生性随和，儒雅大方，慷慨好施，礼贤下士，是一个人心归向的大名士。尽管时局动荡不安，但蔡邕的府邸依然门庭若市，从早到晚上门求见和拜访的人络绎不绝，以至门前的道路，常常被来访客人的车马所堵塞。

正是因为蔡邕能够谦恭礼让，没有骄横之气，才能吸引这么多的人才到他的门下。如果是一个充满骄矜之气的人，谁也不会愿意和他交往，早早就避而远之了。

有一天，王粲也去求见蔡邕。当时蔡邕的府上宾客盈门，高朋满座，蔡邕正与来宾们席地而坐，谈笑风生。这时，只见一个家人凑上去对蔡邕轻轻说了几句话。蔡邕对家人连声说：“快请，快请！”说着站起身来，慌忙之中也来不及穿好鞋，便倒拖着鞋出门去了。满座的宾客，从未见过蔡邕如此紧张的神情，心里纷纷猜测起来：来人是谁呢？此公的来头可不小啊！

当蔡邕把王粲带进来与大家见面时，宾客们无不流露出惊讶的目光来，有几个人还下意识地用手背揉了揉眼睛，唯恐是看花了眼。原来13岁的王粲瘦弱矮小，皮肤黝黑，体格不壮，相貌不扬，非常不起眼；而此时的蔡邕已年近60，又是当时文坛的泰斗，大名士居然如此礼遇一个小孩，简直太令人难以置信了。

蔡邕明显地感觉到了大家疑惑的眼神，于是，拉起王粲的一双手对大家说：“这位嘉宾王粲可是个举世无双的神童哩！他虽只有13岁，诗赋文章却无一不精。他才情出众，悟性极高，不用说，将来一定会超过我十倍；就是现在，在很多方面我也大不如他呀！”蔡邕环顾在座的宾客，继续说道：“我可以告诉你们，我将把一生珍视、收藏的图书典籍，全部赠送给王粲，这些藏书给王粲，比放在我这里，更能发挥作用哩！诸位先生，我的话是不会错的，你们等着看吧！”自古文人相轻，蔡邕如此谦逊，难

能可贵。

经过蔡邕一番介绍，座中的宾客们也不得不对王粲刮目相看了。

当时蔡邕的私人藏书有一万多卷，的确是一笔相当可观的财富。因在兵荒马乱中损失了不少，后来装了几车子送给王粲，大约还有四千多卷。

王粲 15 岁时，被朝廷授职黄门侍郎，但他见政局混乱，朝廷徒有其名，便南下荆州，去依附地方实力派刘表。刘表的门客众多，其中不乏才智之士，但年纪轻轻的王粲，很快便脱颖而出，被荆州文人公推为文坛盟主。这其中也有蔡邕慧眼识才的功劳。

忍不住矜的情绪，会使人自以为是，目空一切，以傲慢无礼的态度对待他人。五代后唐的李从珂纵兵骄矜，终于自食其果。

五代后唐长光四年，后唐明宗李嗣源病亡，儿子宋王李从厚继位，历史上称为闵帝。闵帝幼弱寡断，朝政皆由权臣朱弘昭等人把持着。朱弘昭等人为了便于专权，就排除异己，安插自己的亲信做官。首先唆使闵帝贬黜外放了不少重臣，把一些过去有功有能力的节度使调往边远地区，把自己的亲朋好友及亲信安插在重要机构的要害职位上。凤翔节度使妆侍中、潞王李从珂自小跟随唐明宗四处征战，地位、威望远在朱弘昭等人之上，当然更遭忌恨，于是不久就被调到一个很远的地方任节度使去了。

李从珂早就对朱弘昭等人专权不满，拒绝调令，并立即起兵，颁发檄文，准备入朝以清君侧之恶。

朝中闻报，李从厚忙派西都留守王思同为西面行营马步军都部署，统帅诸道兵马去凤翔讨伐。各路兵马齐集凤翔城下，王思同指挥人马攻城，激战了一天，凤翔东西城关被攻克，城中守军死伤无算。

次日王思同又传令加紧攻城，志在必得，准备立个大功回去给皇上看看。由于凤翔城垣低矮，壕堑不深，加上守备不足，形

势十分危急。李从珂眼见城将不保，只好登上城楼，高声对城外军士喊道：“我从少年时代就跟从先帝，出生入死，身经百战，满身伤痕累累，才创立了今日的社稷。你们都曾追随我多年，亲眼目睹我的所作所为，不是吗？”话说到这里，李从珂已是声泪俱下：“如今朝廷轻信谗言，猜忌骨肉，忠臣受害，我有何罪，非欲置我于死地不可？今日城摧，人亡，我是死不甘心啊！”言毕痛哭失声，闻者莫不为之哀痛。

偏偏此时，裨将张虔钊举着宝剑驱赶士卒登城再攻：“别听他胡言乱语，快攻，不攻者斩。”士卒中有人大怒，举矛反击，张虔钊只好跃马逃走。某地指挥使杨思权原本就和朱弘昭等权臣有隙，乘机大声呼喊道：“潞王才应该是我们真正的主公啊！”当即率领所部人马脱下甲冑，丢掉兵器，投降了李从珂。

杨思权率降兵入城，向李从珂献上一张白纸，要求潞王攻克京师称帝之后封他为节度使，李从珂便依他之言在纸上写了：“思权可任邠宁节度使。”这一来其他攻城部队也纷纷倒戈，不再战斗，王思同等几名节度使一看情势不妙，已经无法御众再战，只好自顾逃遁去了。

而此时众多降兵拥入凤翔城内邀功请赏，李从珂转惊为喜，倾尽城中财物奖赏各部将士，甚而将釜鼎之类的器具也估价论赏。一时之间军营之中歌舞欢闹，酗酒赌钱，好不热闹。此时李从珂也头脑发热，发布命令说：“凡攻入京都洛阳的，赏钱百缗。”军士无不欢呼雀跃。

王思同等兵败而逃，吓得后唐闵帝手足无措，河阳节度使康义诚见风使舵，假意请求领兵抗拒李从珂，实际上是想迎降李从珂以邀功。许愿给他的将士平定凤翔每人赏二百缗。康义诚手下这些侍卫军骄气十足，一副无所畏的样子，身上背着朝廷赏赐的钱物，在行军路上到处扬言：“到了凤翔后，再向潞王请一份赏！”于是军到凤翔，兵士成群请降，而等康义诚请降时，手下

只有十余骑人马。

这样李从珂一路无阻进入京都洛阳，废闵帝，即皇位。李从珂即位之初，立即下诏开府库犒劳军士，岂知洛阳府库之中早已空虚，而犒赏军费却多达五十多万缗。他只好下令搜刮民财，顿时怨声四起。不少人因交不起钱，只能投井、自缢，而监狱之中更是人满为患。百官竭尽所能，也只搜罗到二十万缗，不及赏资半数，李从珂唯恐赏赀不足，军中有变，忧心忡忡。

这时端明殿学士李专美直言相劝：“国家的存亡，在于修法度，立纲纪，而不是单凭赏赐。如果只论赏赀，就是有无穷的财宝，也填不满骄横的士卒的欲壑的。”继而又告诫李从珂应该吸取前朝的教训，否则必蹈覆车之辙，而继续搜刮民财，则有灭亡的危险。既然现有财力有限，应根据实际情况平均分赏，其他以待他年。李从珂依言而行，不再一味纵容。果然军士之中，骄情横溢，自以为有功，得了赏赐，还嫌不够，仍是怨言纷纷。

谣言一起，李从珂唯恐有乱，就不敢从根本上加以整饬，对将士一味地迁就，出现了违法乱纪的行为也听之任之。久而久之将帅骄横乱行，兵士不听调遣，各有所图。李从珂即位仅三年，早有异心的河东节度使石敬瑭法兵起事，进而引狼入室，进攻后唐，沿途军队都不战迎降，李从珂穷途末路，最后登楼自焚，后唐灭亡了。

由于李从珂平素不想法克制兵将的骄矜，致使军中将士在急难关头，或望风而逃，或私通于敌，或弃甲而降。李从珂最终失去天下，正缘于此。

作为统治者，若能礼贤下士、虚心受教，就不会因此而失去政权，而富贵者也会因喜爱夸耀，自信而不思进取，失去财势。克服自满，培养谦恭礼让的品质，这便是矜之忍的精要。

五十二、侈之忍

【原文】

(一) 行酒斩美人，锦障五十里，不闻百年之石氏；人乳为蒸豚，百婢捧食器，徒诧一地之武子。史传书之，非以为美；以警行人，戒此奢侈。

(二) 居则歌童舞女，出则摩辘结驷。酒池肉林，淫窟屠肆。三辰龙章之服，不雨而溜之第。

(三) 厮养傅翼之虎，皂隶人立之豕，僭似王侯，薰炙天地。

(四) 鬼神害盈，奴辈到财。巢复卵破，悔可及哉！

【译文】

(一) 喝酒杀了美人，外出用锦围了五十里，也没听说石氏活了百年。用人乳蒸猪肉，用一百个婢女捧食器，武子的作为只不过使人一时惊奇。史书记载这些，不是认为这是美事，而是用这些警戒后人，不要奢侈。

(二) 在家里是歌童舞女，到外面车子挨着车子，旌旗连着旌旗。用酒作池子，用肉作林。住的是财富的洞窟，每天杀猪宰羊，象个屠场。穿着绣有日月星和山龙华虫的尊贵衣服，住着安有溜子的贵人的住宅。

(三) 砍柴烧水的小人，如果给他添上翅膀，就是一只老虎。跑腿的人，是象人一样站着叫的大猪。有些人不顾身份僭越王

候，气势撼动天和地。

(四)鬼神专门损害财富多的人，穷人要收回富人家占有财物。鸟巢破了，鸟蛋还能存在吗？后悔也来不及了。

【解析】

侈，是浪费的意思。过分地挥霍财物，或追求那种挥霍无度的生活，是愚蠢之举。其实，酒喝多了，会有乱子，快活过度了，就会悲伤。本节以古代侈靡过度的人为例子，说明“乐极悲来，祸至而福去”。

有一次随阳公子去访问隐居在山林中的郁离子。双方坐定后，随阳公子起立开言道：“我很早就听说过先生的大名了，十分敬仰先生，今天才有机会与您相见，特向您表示敬意。我想有道之士是不会遗弃一个草莽之人所讲的话的，我想与您谈一谈我的看法。”郁离子虚心地说：“愿意听听你的教诲。”

随阳公子说：“宏大的房屋，深宅大院，四周有围墙环绕。院中有宽阔的天庭，平坦如砥，两边有高楼环立，突室留春，清馆含秋，檐下有五彩的飞廊。层层相继的屋背如天上的彩云。房屋由彩虹般的香木支撑着，保持平衡，雕刻着飞鸟走兽的美石承担着桓柱。浮柱交错如星罗棋布，碧瓦琉璃像荡漾着的水波。光彩夺目的奇花异草即使在冬天里也开花结果，秀美的高林在夏天凉爽宜人，浮光掠影进入就变成彩霞，细乐微声响动便生出清风。援如街苍大开，飘忽似管弦齐鸣。于是美丽的舞女，拖着云烟般的翠绡罗裙，鸣响着像泉折琅琅的像玉，翩靡起舞。华宴摆开，金樽陈上，澄清芳醴，杀牛宰羊烹鹿，有蚌汤鱼汁佐餐。把跳跃急流的鲜鲂鱼切成细片，把高飞云端的天鹅用火炙烤，熬月窟中的兔肺作汤，煮雾谷的豹胎而食。果品有碧华的莲子，紫萼的雪利。霜柑充满汁，红荔犹如凝脂。吃饱喝足之后，献上清新鲜美的水果，踏着笙箫乐曲的节奏起舞，良宵苦短，直到雄鸡报

晓，才奏起挽留嘉宾的雅乐。这一切是多么美好，我希望能和先生一起享受。”

郁离子听后说：“贪恋酒色，生活豪奢，如果是一个国君的话，只要占有一样就可以让他亡国啊。我不愿意这样生活。”

晋人王敦，和堂弟王导一起去拜访王恺。王恺派美人劝酒，如果客人酒喝得不干，就杀劝酒美人。酒劝到王敦的时候，王敦坚决不肯拿酒来喝，劝酒的美人又悲伤又害怕，脸上的表情都变了，然而王敦还是傲然不动。王导平素就不能喝酒，但是又怕劝酒的美人因此而被杀，于是勉强自己一喝而尽。回来的路上，王导叹息说：“处仲，你心肠太过刚硬残忍，恐怕不会有什么好下场。”王敦说：“他杀他自己的人，关你什么事！”又有传说：石崇曾经和王恺以豪迈奢侈来相夸。王恺作紫丝步障，长达四十里；石崇就作锦步障五十里来比。石崇后来被赵王司马伦诛杀。石崇的母亲、兄弟、妻子、儿子都被害。太史下结论说：石崇知识广博，但不肯悔过。和四豪比富而超过他们，和五侯斗豪而盖住他们。菜园绿油油，象春天一样，但季节却在冬天。锦障连绵起伏，围在山川之外。到了金谷含悲，危楼将坠时，也就乐极生悲了。

晋人王济，娶常山公主为妻，被提拔为侍中。父亲王浑，因为平吴立功，作尚书仆射。王济宗族门徒势力相当强盛，本人也风流豪爽，气盖当时。有一次，武帝曾经亲临其家赴宴，宴会席安排得极为丰盛。所有的东西都用琉璃器皿盛着。丫环一百多人，都穿着绫罗绸缎做成的衣服，用手举着饮食侍候。蒸猪肥美，不同于一般的味道。武帝觉得奇怪，便问其中的奥妙。回答说用人奶在一起蒸，所以很有特别的味道。武帝听了，心中大为不悦，饭没有吃完，就离开了。

晋代贾充的儿子贾谧，好学习，有才能文思，权力超过皇帝。歌童舞女，都是天下最好的，后来被赵王司马伦所杀。

《战国策》说：“楚王游云梦泽，四匹马拉的车子有一千多辆。旌旗都遮住了天空。”

史书记载商纣王用酒作池，用肉作林，为长夜之饮，老百姓怨恨极了。

《唐玄宗天宝遗事》记载：王元宝用金银砌房子，用铜钱装饰花园的小路。当时人们称他的家是财富的洞窟，又是屠宰场。也就是说，富人家早晚都杀猪宰羊，好象市场上的屠场。

汉代末年的仲长统，作曹操的参军事。写了一本书，叫《昌言》。上面说，井田制度变了，有权势的人便有财富。他的房屋建筑到处都是，他的土地遍布全国。他本人连一般人的命都没有，却穿着皇帝诸侯穿的衣服。

春秋时的晋国，自晋文公即位后，发愤图强，使得国家迅速兴盛起来，成为春秋时的一大强国，晋文公也成了一代霸主。可接下来，晋襄公、晋灵公却不思振作，只图享乐，晋国的霸主地位不知不觉地就被楚庄王代替了。

晋灵公即位不久，便大兴土木，修筑宫室楼台，以待自己和嫔妃们享乐游玩。那一年，他竟挖空心思，想要建造一个9层的楼台。可以想见，如此宏大复杂的工程，要耗费多少人力、物力！可灵公不顾一切，征用了无数的民夫，花费了巨额的公款，持续了几年，也没有能完工。全国上上下下，无不怨声载道，但都敢怒而不敢言，因为这位晋灵公明令宣布：“有哪个敢提供批评意见，劝阻修造9层之台的，处死不赦！”

一天，大夫荀息求见。灵公料他是来劝谏的，便拉开弓，搭上箭，只要荀息开口劝说，他就要射死荀息。谁知荀息进来后，像是没看见他这架势一样，非常轻松自然，笑嘻嘻地对灵公说：“我今天特地来表演一套绝技给你看，让你开开眼界，散散心。大王您感兴趣吗？”

灵公一看有玩的就来神，问：“什么绝技？别卖关子了，快

表演给我看看。”

荀息见灵公上钩了，便说：“我可以把12个棋子一个个叠起来以后，再在上面加放9个鸡蛋。不信，请看。”说着，便真的玩起来。他一个一个地把12个棋子叠好后，再往上加鸡蛋时，旁边的人都非常紧张地看着他，灵公禁不住大声说：“这太危险了！这太危险了！”

荀息一听灵公这样说，便趁机进言，说：“大王，别少见多怪了，还有比这更险的呢！”

灵公觉得奇怪，因为对他来说，这样子已经是够刺激，够危险的了，还有什么更惊险的绝招呢？便迫不及待地说：“是吗？快让我看看！”

这时，只听见荀息一字一句、非常沉痛地说：“九层之台，造了三年，还没有完工。三年来，男人不能在田里耕种，女人不能在家里纺织，都在这里搬木头、运石块。国库的金子也快花完了。兵士得不到给养，武器没有钱铸造。邻国正在计划乘机侵略我们。这样下去，国家很快就会灭亡。到那时，大王您将怎么办呢？这难道不比垒鸡蛋更危险吗？”

灵公一听，猛然醒悟，意识到了自己干了多少荒唐的事，犯了多么严重的错误，立即下令，停止筑台。

荀息略施小计，就点化了这愚顽不化的昏君，救民于水火之中，救国家于危亡之际。他细谏灵公废弃奢靡的行为，是他明白作为一个国家，财富再多，也经不起奢侈浪费，而这样做会给人民加重很多负担。一个有志于从商的人也应从中吸取这样的经验，积累财富不易，如果不能忍奢侈，过于贪图享受，即使你家财万贯，也经不起这样的挥霍，早晚还是要破产的。

齐景公在位期间，特别喜欢修建亭台楼阁，以游玩观赏；喜欢穿戴华贵奇异的服饰，以图新奇和开心；喜欢通宵达旦地饮酒作乐，过着奢侈豪华的生活。晏婴做景公的相国时，则用俭朴的

生活约束自己，以劝谏景公。景公多次给他封赏，都被他拒绝了。景公很尊重晏子，不忍心他过平民一样艰苦清贫的生活。有一回，景公趁晏子出使晋国不在家的机会，给他建了所新房子。谁知晏子一回来，就把新房子拆了，给邻居们建房，把因给他建房而迁走了的邻居们请回来。景公知道了，很生气，说：“你不愿打扰百姓、邻居，那么替你在宫内建一所住房行吗？我想和你朝夕相处。”

晏子一听，急了，说：“古人说，受宠信要能知道自我收敛。您这样做虽然是想亲近我，但我却会整天诚惶诚恐。我一个臣子怎么能这样做呢？那只会使我与您疏远。”

景公无法强求，只好退一步说：“你的房子靠近闹市，低湿狭窄，整天吵吵闹闹，尘土飞扬，不能居住。给你换一个干燥高爽，安静一点的地方总可以吧？”

晏子也不接受，他连忙辞谢，说“我的祖先就是世代住在这里的，我能继承这份遗产，就已经很满足了，而且这地方靠近街市，早晚出去都能买到我所要的东西，倒也方便，实在不敢再烦扰乡邻而另外再建房子。”

景公听了，笑着问：“靠近街市，那你一定知道东西的贵贱，生意如何！”

“当然知道。百姓的喜怒哀乐，街市货物的走俏滞销，我都很熟悉。”

景公觉得有趣，随口问道：“你知道现在市场上什么东西贵？什么东西贱？”

那时，景公喜怒无常，滥施刑罚，常常把犯人的脚砍下来，因而市场上有专门卖假脚的。晏子想趁机劝谏晏公，便说：“据我所知，假脚的行情看涨，而鞋子却卖不出去了。”

景公马上收敛起笑容，脸色非常严肃，不再作声。这事对他触动很大，不久，他便下令减免刑罚。

一桩平凡的小事，一席平凡的交谈，聪明的晏子却能抓住机会，巧妙地劝谏景公，减免刑罚，免除了多少人的痛苦和不幸！

晏子不仅劝告君主要忍奢行俭朴之风，而且还劝告君主应该减少刑罚，真正地为民办事。这是他的贤能之处。

《说苑·反质篇》中记载，秦穆公问由余：“古代圣明的君主，得到政权，又失去政权，是什么原因？”由余说：“我听说，是因为节俭得天下，因为奢侈而失天下。”

可见，靡奢之风不可长。人的欲望是无穷尽的，有了饭吃，想吃鱼肉，有了鱼肉又想吃山珍海味。有了衣服不满足，还要有高级华丽的服饰。求奢之风令人胸无大志，一心只想享受，正因为极力追求奢侈，才有了一切罪恶。奢侈之事要远离，才能成大事，因为追求奢侈的生活，就要贪赃枉法。需知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呀，一旦失去权势，怎么能忍受平淡的日子？安于平淡，清廉自守，也是人的高洁品质的一个方面。

五十三、勇之忍

【原文】

(一) 暴虎冯河，圣门不许；临事而惧，夫子所与。

(二) 黜之与舍，二子养勇，不如孟子，其心不动。

(三) 故君子有勇而无认，为乱；小人有勇而无义，为盗；圣人格言，百世诏诰。

【译文】

(一) 空手去打老虎，渡河而不用船只，圣人不同意。遇事要小心谨慎，这是孔夫子的告诫。

(二) 北宫黜和孟施舍培养自己的勇气，不如孟子，看清事物，心中没有什么可害怕的。

(三) 君子有勇气而无道义，便会作乱；小人有勇气而无道义，便会成为强盗。圣人的话，是流传后世的格言。

【解析】

勇之忍，也就是说人不要逞强、逞能。做事应该量力而行，谨慎行事，给自己留有余地，这样才能进退有序。一个人恃勇行事，往往会过高地估计自己，轻视困难，轻视对手，使自己处于不利之地。有时明明是自己没有把握的事，却硬是要把胸脯拍得山响；有些事自己本来根本不会做，也从来没有做过，却仗着胆子夸下海口，立下军令状，这样做势必给自己带来痛苦和被动，

甚而也会掉脑袋。

勇作为一种道德规范，本来是人类社会中带有共同性的传统美德。但是勇也是有层次的，古人依据勇的程度和性质的不同，把勇分为狗彘之勇、贾盗之勇、小人之勇。《荀子·荣辱》中告诉我们小勇都有哪些具体表现说：“有狗彘之勇者，有贾盗之勇者，有小人之勇者……争饮食，无廉耻，不知是非，不避死伤，不畏众强，然唯饮食之见，是狗彘之勇也。为事利，争货利，无避让，果敢而振，猛贪而戾，然则唯利之见，是贾盗之勇也。轻死而暴，是小人之勇也。”这些勇不是真正的勇，是我们应该克制和杜绝的，它轻则伤人伤己，重则对社会、对人民都有极大的危害。

孔子说：“暴虎冯河，至死又不后悔的人，我不赞同他。一定要遇事就要小心警惕，周全地计划而最后成功的人，我才认可。”这是子路问孔子假如指挥三军，那么您赞同什么人的时候，孔子的回答。因为子路总是以自己的勇气自负，而认为孔子如果指挥军队打仗，也必定会同意自己的主张来发问，所以孔子才以不许这样来告诫他说，一定要遇事小心谨慎，而不要轻举妄动，才能够把事情做好，也才能使事情不至于毁于一旦。一般地说，凡是有勇气但却没有谋略的人，办事总是不能成功，不小心谨慎的人，办事必定毁于一旦。一个人有勇无谋，只能是匹夫之勇，不仅做事容易急躁、冒险，而且常常是目无法纪，胆大妄为。这样的匹夫之勇不值得提倡，是人应该忍耐、克制的情感。

孟子说：“北宫黝培养自己的勇气，不为一点小事而动摇；孟施舍培养自己的勇气，把不胜的形势看成可以取胜。”孟子又说：“我四十岁不动心。”那个北宫黝培养自己的勇气，务求必定胜利，其特点在于可以和人一拼。孟施舍培养自己的勇气，则无所畏惧，其特点在于保存自己。孟子的不动心，只是心心知性，对什么事都看得清楚而不生疑惑。一举一动，都合乎道义，自然

没有什么可以值得害怕的。所以本来就与北宫黝孟施舍不同。

孔子说：“君子如果有勇，却又没有道义，便会作乱；小人如果有勇，却又没有道义，便会作盗。”这是子路问孔子是不是推崇勇敢时孔子的回答。这里的君子小人，是根据地位说的。是指在上位的君子，为他的血性本性所驱使，却不用义理来加以控制，就会违反义理而变成作乱；如果在下边的小人，为其血气本性所驱使，又不用义理来加以控制，就会为所欲为，变成强盗了。所以说：义理之勇不可无，无义之勇不可有。大概因为子路好表现自己的勇气，孔子才指出他的过失。这是孔圣人的良言，能告诫后人，所以说是百世诏诰。

王莽末年，连年荒欠，蝗灾特别严重，人民群众的生活极为痛苦，人民起义不断爆发，绿林、赤眉是这一时期声势浩大的两支起义队伍。刘秀看到王莽政权腐败，天下大乱，便和哥哥刘伯升、友人李通等在宛城起兵，响应绿林起义军。

刘秀率几千兵马到阳关拒敌，见敌兵力强盛，自知不是对手，急忙返回昆阳。诸将都极其害怕，又思念家乡、妻儿，便吵着要散伙。

刘秀面临困境，并不气馁，决定团结大家，坚持战斗。他对局势进行了分析：“现在我们兵粮不足，外边的敌人又很强大。要是同心协力抗击敌人，也许还可以侥幸成功；如果分散兵力，将会被敌人各个击破。我们还有一支军队在攻打宛城，眼看胜利在即，假使我们这里失败，他们也将功败垂成。如今各位不思同心破敌、共立功名，反而要各保妻子财物，如此，只有死路一条！”诸将愤然地说：“死到临头，将军还和我们谈什么功名富贵呢！”

这时，正好探马来报，敌人大军已到城北，队伍绵延数百里，看不到尽头。诸将无计可想，来找刘秀说：“还是请将军将我们谋划吧！”刘秀给他们分析形势、制订计划、布置兵力，头

头是道，诸将都很佩服。当时城中只有八九千人，刘秀派王凤、王常守城，夜间自己与宗佻、李轶等 13 个骑兵从南门偷偷出城。刘秀等杀出重围，到定陵等地去搬招兵马，但那里的将领贪图财物，欲分兵把守城池，不愿前去动摇昆阳。刘秀说：“如果我们打败敌人，获得的财宝要比现在多一万倍，功名也可以成就；如果被敌人打败，头颅尚且保不住，还能保住珍宝吗？”众将被他说服，才同意驰援昆阳。

不几天，刘秀率大队人马回到昆阳城外。他自带步兵、骑兵 1000 多人，在离大军四五里的地方布阵。王寻、王邑派兵数千人迎战。刘秀奋勇杀敌，连续斩敌数十人。诸将见刘秀英勇战斗，纷纷前来助战。刘秀又率领将士奋不顾身地冲入敌阵，杀死敌军近千人，连战皆捷。

这时，刘秀的哥哥刘伯升已经攻下宛城三天了，带着得胜的军队，赶来动摇昆阳。然而，刘秀并不知道这个消息，他仅仅为了安定军心，增强士气，便向城中假传情报说：“宛城援兵已到，将士们杀啊！”诸将经过几战几捷，士气很旺，现在又听说宛城救兵到了，顿时信心倍增。全军将士无不斗志昂扬，以十当百，顽强拚搏。

刘秀带着敢死队 3000 人，从城西水面上冲击敌人的中军精锐部队，果敢厮杀，打乱了王寻、王邑的阵脚和作战计划，一鼓作气，摧毁了敌军，杀掉了王寻。

此刻，刘伯升的军队逼近城下，城内士兵也呐喊出战，里应外合，杀声震天。刘秀率胜利之师，在敌阵中东突西出，横冲直撞，又打敌了王邑军队。

胜利得来不易，无论是战场还是日常生活，无论是古代还是现代，处理问题都要胆大心细，要有策略，不惧怕困难。忍难一时争强好胜，要小威风的脾气，沉着应对，才能把问题圆满解决好。

春秋时，齐国有田开疆、古冶子、公孙捷三勇士，很得国王齐景公宠爱。这三人结为异姓兄弟，自诩是“齐国三杰”。他们挟功恃宠，横行霸道，目中无人，甚至在国王面前也“你我”称呼起来。这时，乱臣陈无宇、梁邱据等乘机把他们收买了过去，阴谋把国王推翻，夺取政权。

相国晏婴看不过去，眼见这种恶势力逐渐扩大，危害国政，便时刻担忧着。他明白奸党的主力在于武力，三勇士就是王牌，屡次想把三人干掉，但他们正得宠，又怕直接行动齐王不依从，会弄巧成拙。

有一天，邻邦的国王鲁昭公带了司礼的臣子叔孙来访问，谒见齐景公。景公立即设宴款待，也叫相国晏婴司礼；文武官员全体列席，以壮威仪；三位勇士也奉陪左右，威武十足，摆出不可一世的骄态。

酒过三巡，晏婴上前奏请，说：“眼下御园里的金桃熟了，难得有此盛会，可否摘些来宴客？”

景公即派掌园官去摘取，晏婴却说：“金桃是难得的仙果，必要我亲自去监摘，这才显得庄重。”

一会，金桃摘回来了，装在盘子上，每个有碗口般大，香喷喷的。景公一见就问：“只有这么几个吗？”

晏婴答：“树上还有三四个未成熟，只摘六个！”

两位国王各拿一个吃了起来，互相赞赏着。景公乘兴对叔孙说：“这仙桃是难得之物，叔孙大夫贤名播四海，有功于两国邦交，赏你一个吧！”

叔孙跪下答：“我哪里及得上贵国晏相国呢，仙桃应该赐给他才对！”

景公便说：“既然你们相让了，就各人吃一个吧！”

盘里只剩下两个金桃了，晏婴复请示景公，待谕两旁文武官员，让各人自报功绩，有功深劳重者得食此桃。

勇士公孙捷乃挺身而出，激昂地自夸起来，口沫横飞地说：“从前我跟主公在桐山打猎，亲手打死了一只吊睛白额虎，解了主公的围，这功劳大不大呢？”

晏婴连忙说：“擎天保驾之功，应该受赐！”

公孙捷很快把金桃咽下肚里去，翻开傲眼向左右横扫一下。古冶子不服气也站起来说：“打虎有什么了不起，我当年在黄河的惊涛骇浪中，浮沉九里，斩骄龟之头，救回主上一命，你看这功劳怎样？”

景公接口就说：“真是难能，那次若不是将军，恐怕一船人都要溺死了！”又把金桃和酒赐给他。

可是，另一位勇士田开疆却气冲冲地发起牢骚来了。他说：“本人曾奉命去攻打徐国，俘虏了 500 多人，逼徐国纳款投降，威震邻邦，使他们纷纷上表朝贡，为国家奠定了盟主地位。这算不算功劳？能不能受赐呢？”

晏婴立刻回奏景公说：“田将军的功劳，确比公孙捷和古冶子两位将军大十倍，但可惜金桃已赐完了，可否先赐一杯酒，待金桃熟时再补赐吧！”

景公安慰田开疆说：“田将军！你的功劳最大，可惜你说得太迟。”

田开疆再也听不下去了，忍不住气忿忿地按剑大声嚷了起来：“斩龟打虎，有什么了不起？我为国家跋涉千里，血战功成，反被冷落，而且在两国君臣之间受此侮辱，为人耻笑，还有什么面子站在朝廷上呢？”立即拔剑自刎而死。

公孙捷大吃一惊，亦拔剑而出，说：“我们功小而得到赏赐，田将军功大，反而吃不着金桃，于情于理，绝对说不过去！”手起剑落，也自杀了。古冶子跳了出来，激动得几乎发狂地说：“我们三人是结拜兄弟，誓同生死，今两人已亡，我又岂可独生？”

话刚说完，人头已经落地，景公想制止也来不及了。齐国三位武夫，无论是打虎斩龟，还是作战确实称得上勇敢，但那只是匹夫之勇，所以在晏婴正直的大智大勇中败下阵来。两个桃杀了三个武士。他们不能忍耐自己的骄悍之勇，才被晏婴利用了。

勇气是一个人成功的重要因素之一。任何一个在事业上取得成就的人，无疑都具有敢作敢为的勇气。然而有勇无谋的是匹夫之勇，有勇无义的是小人之勇。勇之忍，告诫人们要将勇运用得当，即勇而不妄为。要求人们有一种相对谨慎、有智慧的人生态度，遇事不盲从、不草率，三思而后行，否则会因一时之气，招致无端的麻烦。

五十四、直之忍

【原文】

(一) 晋有伯宗，直言致害；虽有贤妻，不听其戒。

(二) 札爱叔向，临别相劝；君子好直，思免于难。

(三) 直哉史鱼，终身如矢。以尸谏君，虽死不死。夫子称之，闻者兴起。

【译文】

(一) 晋国有一个叫伯宗的人，由于爱说直话而导致祸害。他虽有一个贤慧的妻子，却不听她的劝戒。

(二) 季札非常关心叔向，临分别的时候，推心置腹地劝说他；您喜好说直话，一定要考虑怎样才能避免灾难。

(三) 史鱼正直啊！一生象箭一样直。他死后，用尸体向卫灵公劝谏，因此说人虽然死了，却还象没有死一样。孔子称赞他以后，效仿的人便多了。

【解析】

直，这里有正直、仗义直言和坦率之意。任何一个时代都会产生一批时代的脊梁。他们直面人生，敢于维护真理，威武不能屈，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本节分析了正直人的好处与可能带来的危害。

《左传》成公十五年：晋国的大夫伯宗，非常贤德且为人性

情耿直。每次上朝，他的妻子一定要劝告他说：“盗贼讨厌主人，人民憎恶当官的，你喜欢直言，肯定会因此而受难。”结果后来果然被人诬陷，晋厉公把他杀了。

《左传》襄公二十九年，吴公子季札出访各国。他到了晋国，与叔向关系很好。将要离开的时候，季札对叔向说：“您要好自为之！您的国君很奢侈，又多有良臣，大夫们都富了，政权会落在他们的手里。您喜欢正直地行动，您一定要考虑怎样免去灾难。”

谁都知道，凡是心怀私利，以权谋私者，做事的时候必然心怀鬼胎，他们的所作所为为正直的君子所不屑，所鄙弃。正直的人，心中无私，与这样的小人进行斗争时，少不了要受到他们诡计陷害。尽管如此，耿介之士不以为然，能够忍受住自己的名利地位的损失，而为国家民众谋利，虽然知道直言而对社会的黑暗、腐败会受到打击，也依然我行我素，是心中光明磊落的表现。

史鱼，是卫国的大夫。据《家语·困誓篇》说：卫国遽伯玉贤德而不为卫灵公所用，弥子瑕很坏，反而受到重用。史鱼劝告卫灵公，而卫灵公不听。史鱼病得快要死的时候，对他的儿子说：“我在卫国朝廷做官，不难推举遽伯玉而贬退弥子瑕，这是我作为臣子的不能帮助我的君主行正道。我活着的时候不能帮助君主行正道，那么，死了不能以礼来埋葬我。所以，我死之后，你把我的尸体放在窗户下，就算完事了。”他的儿子照他说的做了。卫灵公来吊丧，看到这种情况觉得很奇怪，就问他的儿子是怎么回事。史鱼的儿子把他父亲说的话告诉了卫灵公。卫灵公说：“这是我的过错啊！”于是，叫人把史鱼埋葬了，并且提拔遽伯玉做官，又贬退弥子瑕并且疏远了他。孔子知道了这件事说：“古时候的谏者，死了就算了，没有像史鱼这样的人，死了，还要尸谏。”所以孔子在《论语》中发出感叹：“正直啊，史鱼！国

家有道，像箭一样直；国家无道，也像箭一样直。”这是孔子发自内心的赞叹。孔子表扬了史鱼之后，知道这件事的人，受到感动，纷纷仿效史鱼。

自古以来忠直之士为人敬佩，为人赞扬。他们往往是以自己的忠直之谏，不惜身家性命去为民请命。如果只从个人利益而言，他们完全可以忍耐住自己的个性，图个高官厚禄，但是为了社稷江山，为了黎民百姓，他们不仅不能坐视不管，相反，他们忠言劝上，直言犯上。他们也知道必死无疑，但是如果只为苟延残喘于世，就不尽自己的职责，这些忠义之士是绝对不肯干的，他们是不会屈从的。

直言当看对谁，可以直言的当然要去尽自己的职责，但是不值得你去进忠言的，你不能审时度势，无疑是过于迂腐、愚忠了。

孙叔敖在做楚国令尹前，是一个穷人，一直在他的家乡湖北梦泽地区读书、务农。由于他的学问大、人品好，在当地是一位很有影响的隐士。当时在楚国执政的楚庄王是一个很有作为的国君，他为了富国强兵，争霸诸侯，到处收揽治国治军的人才，梦泽的地方官就把孙叔敖推荐给他。楚庄王和孙叔敖一见如故，非常投机，当下就任命他为楚国的令尹。

他上任以后，就帮助楚庄王改革制度，整顿吏治，训练军队，又组织民众拓垦荒地，开挖河渠，努力发展生产。楚国是一个河湖港汊遍布的地区，年年水患成灾，为了免除水灾、旱灾，孙叔敖召集了楚国的所有经验比较丰富的水工，一起勘测地形，兴办了楚国最大的水利工程——芍陂河工程。当时，楚国动员了几十万民工日夜苦干，孙叔敖还亲自到工地去督促检查。没多久，芍陂河修成了。这条河不但大大减缓了每年雨季的水势，而且还可以灌溉 100 多万亩农田，仅这一项，每年就能为楚国增加几千万斤粮食。孙叔敖帮助楚庄王扎扎实实地搞了几年建设，楚

国很快就富强起来了。《史记》上这样描写了当时楚国繁荣安定的景象：“上下相合，世俗盛美，政缓禁止，吏无奸邪，盗贼不起，民乐其生。”

自从有了孙叔敖这样一个好令尹，楚庄王真是如鱼得水，痛快得不得了。可是，没有多久，孙叔敖就在繁忙的政务中积劳成疾，一病不起了。楚庄王召集了楚国最有名的医生为他治疗，也没有见效。

孙叔敖临去世时，把他的儿子孙安叫到床前，嘱咐说：“我知道你没有治理国家的才能，我死以后，你千万不要再做官了，还是回老家去务农吧！如果大王一定要封给你一块土地的话，千万不要争好地方，就把那块没人要的寝丘要下就可以了。我已写好了给大王的奏章，我死了以后，你把它递上去。”孙叔敖去世后，孙安就按父亲的嘱咐，把那卷奏章送给了楚庄王。楚庄王打开一看，上面除了有关内政外交、经济、军事和爱护百姓、奖励耕战的建议外，对孙叔敖自己和他的儿子还讲下面一段感人肺腑的话：

“靠了大王的信任，我这样一个普普通通的乡下人居然做了楚国的令尹。尽管我十分努力地去办事，也报答不了大王的恩宠，现在，我要离开大王和楚国而去了。我只有一个儿子，可是他没有治理国家、帮助大王的才能。我恳请大王不要留他在身边做官，让他回到家乡去生活，这就是对他很好的照顾了。”

楚庄王一边看奏章，一边流眼泪，看完奏章，早已泣不成声，只是冲着天上喊：“老天爷呀，老天爷呀！太可惜了，太可惜了！”他要孙安留在他身边当大夫。可是，孙安坚持遵照父亲的遗嘱，要回家乡去，楚庄王拗不过他，只好答应了。也许是楚庄王觉得孙叔敖当了多年的令尹，家里的生活不会成问题，也许是他过分悲痛，把孙安今后如何生活的事忘记了。反正他答应了孙安回乡的要求后，再也没有提起过如何安排令尹一家人今后生

活的事。

春秋时代，各国的国君和大贵族身边，一般都养着几个为他们唱歌、跳舞、说笑话、逗乐子的艺人。这种人虽然地位很低，但往往机智聪明，富有正义感。优孟，就是楚庄王身边的一位聪明的艺人。有一次，优孟到楚泽地区去办事，在路上遇见了孙安。他们过去是很熟的人。优孟看到孙安衣服破破烂烂，肩上挑着柴担，腰里别着斧头，一副穷愁困顿的样子，十分吃惊，跑到跟前一问，才知道孙安回乡后，生活艰难，只好靠打柴养家。优孟看到这种情况，心里很难受。他想孙叔敖为楚国办了那么多好事，死后却一贫如洗，而那些整天不干正经事的大官们却富如王侯；他想起令尹死后，楚庄王是那样悲痛欲绝，死后也整天叨念他的好处，可是令尹家属怎么生活却从来也不过问。优孟越想越不服气，一路上琢磨着想个什么办法提醒楚庄王，帮一帮孙安。他回到家里，做了一身孙叔敖在世时常常穿戴的衣帽，每天一没人，就装扮起来，回忆孙叔敖的举止言行，进行模仿练习。没多久，他已经学得很像了。

过了一段时间，楚庄王在宫里宴请文武大臣时，又想起了孙叔敖，心里悲悲切切地高兴不起来。大臣们就让优孟出来说个笑话，出个洋相，为楚王开心。优孟一看机会来了，就笑着对大伙说：“我今天要表演个新鲜的给大王瞧瞧。”说完，就带着助手一起去化妆了。宫中的戏台就在举行宴会的大厅对面。一会儿楚庄王出现在戏台上，只见他无精打彩地坐在椅子上，叹了口气，说：“孙叔敖呀孙叔敖，你至死不忘国家，多好的令尹呀！我的命真苦，老天爷为什么要夺走我的帮手啊！老天呀老天！太可惜了，大可惜了！”这人演得很像，大臣们都看呆了，楚庄王也流下了酸楚的眼泪。在泪眼模糊中看见孙叔敖从后台走出来了，楚庄王赶快使劲擦了擦眼睛，仔细盯住台上。“就是他，一点也不差！”楚庄王什么也不顾了，三步并两步地跑到台上，死死拉住

假孙叔敖的袖子不放。优孟却无动于衷地说：“大王，我是假的，我是优孟。”楚庄王这才明白过来，可是他仍然十分激动地说：“不管是真是假，我都要请你做大夫。”优孟又一本正经地说：“我可当不了令尹那样的清官，我要干，就当个贪官。”楚王愣了一下，忙问为什么？只见优孟不慌不忙地唱道：

当个贪官真叫好，刮民脂，食民膏。
身前身后都荣耀。当个清官可不妙。
讲廉洁，受辛苦，活着上场未必好，
死了子孙没依靠。请看令尹孙叔敖：
身前名声何其高，死后家境何萧条。
劝君莫去做清官，还是当个贪官好。

楚庄王和宴会上的大臣们听了优孟的唱词后，都惭愧得连头都抬不起来了。

楚王感慨万千，连连致歉，并马上传令，寻找孙叔敖的儿子。将寝丘之地封赏给他，以后十代都不收回。

优孟如此劝谏，真是别出心裁！

唐代武则天专权时，为了给自己当皇帝扫清道路，先后重用了武三思、武承嗣、来俊臣、周兴等一批酷吏。她以严刑峻法、奖励告密等手段，实行高压统治，对抱有反抗意图的李唐宗室、贵族和官僚进行严厉的镇压，先后害李唐宗室贵戚数百人，接着又杀了大臣数百家；至于所杀的中下层官吏，裁多得无法统计。武则天曾下令在都城洛阳四门设置“铜匭”——即意见箱接受告密文书。对于告密者，任何官员都不得询问，告密核实后，对告密者封官赐禄；告密失实，并不反坐。这样一来，告密之风大兴，无辜被株连者不下千万，朝野上下，人人自危。

一次，酷吏来俊臣诬陷平章事狄仁杰等人有谋反的行为。来

俊臣出其不意地先将狄仁杰逮捕入狱，然后上书武则天，建议武则天降旨诱供，说什么如果罪犯承认谋反，可以减刑免死。狄仁杰突然遭到监禁，既来不及与家里人通气，也没有机会面奏武后，说明事实，心中不由焦急万分。审讯的日子到了，来俊臣刚在大堂上宣读完武后诱供的诏书，就见狄仁杰已伏地告饶。他趴在地上一个劲地磕头，嘴里还不停地说：“罪臣该死，罪臣该死！大周革命使得万物更新，我仍坚持作唐室的旧臣，理应受诛。”狄仁杰不打自招的这一手，反倒使来俊臣弄不懂 he 到底是唱的哪一出戏了。既然狄仁杰已经招供，来俊臣将计就计，判了他个“谋反是实”，免去死罪，听候发落。

来俊臣退堂后，坐在一旁的判官王德寿悄悄地对狄仁杰说：“你也可再诬告几个人，如把平章事杨执柔等几个人牵扯进来，就可以减轻自己的罪行了。”狄仁杰听后，感叹地说：“皇天在上，后土在下，我既没有干这样的事，更与别人无关，怎能再加害他人？”说完一头向大堂中央的顶柱撞去，顿时血流满面。王德寿见状，吓得急忙上前将狄仁杰扶起，送到旁边的厢房里休息，又赶紧处理柱子上和地上的血渍。狄仁杰见王德寿出去了，急忙从袖中抽出手绢，蘸着身上的血，将自己的冤屈都写在上面，写好后，又将棉衣里子撕开，把状子藏了进去。一会儿，王德寿进来了，见狄仁杰一切正常，这才放下心来。

狄仁杰对王德寿说：“天气这么热了，烦请您将我的这件棉衣带出去，交给我家里人，让他们将棉絮拆了洗洗，再给我送来。”王德寿答应了他的要求。狄仁杰的儿子接到棉衣，听说父亲要他将棉絮拆了，就想：这里面一定有文章。他送走王德寿后，急忙将棉衣拆开，看了血书，才知道父亲遭人诬陷。他几经周折，托人将状子递到武则天那里，武则天看后，弄不清到底是怎么回事，就派人把来俊臣召来询问。来俊臣做贼心虚，一听说太后要召见他，知道事情不好，急忙找人伪造了一张狄仁杰的

“谢死表”奏上，并编制了一大堆慌话，将武则天应付过去。

又过了一段时间，曾被来俊臣妄杀的平章事乐思晦的儿子也出来替父亲伸冤，并得到武则天的召见。他在回答武则天的询问后说：“现在我父亲已死了，人死不能复生，但可惜的是太后的法律却被来俊臣等人给玩弄了。如果太后不相信我说的话，可以吩咐一个忠厚清廉，你平时信赖的朝臣假造一篇某人谋反的状子，交给来俊臣处理，我敢担保，在他酷虐的刑讯下，那人没有不承认的。”武则天听了这话，稍稍有些醒悟，不由想起狄仁杰一案，忙把狄仁杰召来，不解地问道：“你既然有冤，为何又承认谋反呢？”狄仁杰回答说：“我若不承认，可能早就死于严刑酷法了。”武则天又问：“那你为什么又写‘谢死表’上奏呢？”狄仁杰断然否认说：“根本没这事，请太后明察。”武则天拿出“谢死表”核对了狄仁杰的笔迹，发觉完全不同，才知道是来俊臣从中做了手脚，于是，下令将狄仁杰释放。

直之忍，要我们有时候忍住刚强直率的性格与对手周旋，这是斗争的良策。相反以硬碰硬，会让自己吃大亏的，而且是很不明智的，同时，也要忍耐他人的率直，通常直白的人恰好才是真正的朋友；对于劝诫他人，应该尽量采用他人可以接受的方式，以达到共同进步。

五十五、急之忍

【原文】

(一) 事急之弦，制之于权。伤胸扞足，倒印追贼。诳梅止渴，扶背误敌。

(二) 判生死于呼吸，争胜负于顷刻。蝮蛇螫手，断腕宜疾。冠而救火，揖而拯溺，不知权变，可为太息。

【译文】

(一) 事情紧急，象弓弦一样紧张。这时，就要变通处理。汉高祖伤了胸部却说是伤了脚；司农变换印符去追赶贼兵；曹操假称有梅子止了士兵的渴；李穆用马鞭打宇文泰的后背欺骗敌人。

(二) 生和死就象呼吸一口气那样短暂，争夺胜负也在顷刻之间。腹蛇咬了手，应当马上砍断手腕，这样才有利于治病。戴上帽子去救火，斯斯文文去救溺水的人，不懂得灵活机动地去处理变化，实在令人叹息。

【解析】

急中生智，是一个智力和经验积累的结果。在瞬息万变的关键时刻，能否化干戈为玉帛，能否转败为胜、化险为夷，体现了一个人的魄力和勇气。本节告诉你在千钧一发之际，如何临危不

乱，急中生智。

汉光武帝到滹沱河，后有王郎的追兵，形势紧迫。而王霸撒谎说河水已结冰，于是光武帝能顺利渡河。后来光武帝说：“王霸权变，成了大事。”

汉王高祖和楚人都驻军广武原，汉王乘机指斥项羽十大罪状，项羽大怒，用弩射汉王，射中了他的胸部。汉王摸着脚说：“敌人射中了我的指头了。”伤口发作，汉王坚持出战，以便控制部队。

唐德宗时，有一个奸臣叫朱泚，侵犯襄城。德宗征调泾原兵来救援。节度使令言带领五千士兵到京城。军士们冒着寒雨，带着子弟来，是希望能够得到优厚的赏赐。然而来了以后，一点赏赐都没有得到，吃的只是粗糙的饭菜。士兵因此大怒，穿起铠甲，打起旗帜，大声喧闹。皇帝马上命令给每个士兵赏赐二匹帛，结果士兵们更加愤怒。把皇帝的使节杀了，并且拥入城里。老百姓们十分惊慌。皇帝和诸王公主跑到奉天。贼兵簇拥着朱泚入宫，住在白华殿，朱泚自称权知六军，派韩旻带着一千精兵，伪称迎接皇帝，实际上是想袭击奉天。当时司农段秀实以将吏岐灵岳说：“事情很危急了。”于是便派灵岳伪称持有姚令言的兵符，命令韩旻先回去。偷了他的印。印还没有到，便用司农印印将，追韩旻，得到兵符然后再回来。

三国魏武帝曹操，带领部队行军，迷失了找水的路。三军却渴得不得了。于是曹操便下令说：“前边有一片梅树林，结了很多的梅子，梅子又甜又酸，可以解渴。”士兵们听了，口水都流出来了。于是趁机前进，终于找到了水。

东魏侯景等人把独孤信围困在金墉。独孤信向北魏丞相宇文泰请求援救，宇文泰便带领军队前往。进军至灋东，侯景等人的部队连夜解围跑了。宇文泰带领轻骑追击侯景，追到黄河边上，侯景和宇文泰交战，宇文泰的战马中了流箭，惊伤而飞跑，于是

宇文泰就失去了和部队的联系，并且从马上跌下来。东魏兵赶了上来。宇文泰手下的人都跑散了，只有都督李穆在身边。李穆下马，用马鞭打着宇文泰的背说：“你不过是一个陇东士兵，你们的首领哪里去了，你为什么一个人留在这里？”东魏追兵听了，并不把宇文泰当成贵人，继续向前追赶。李穆把自己的马给了宇文泰，和宇文泰一起逃跑了。魏兵见宇文泰回来，士气大振，追击东魏兵，大获全胜。

事情危急的时候，能够以权变灵活的方法处理，便会绝处逢生或者得到胜利。不然，就会被置于死地或者十分危险。这中间的界限简直就存在于呼吸一口气那样短的时间以内。所以陆鲁望说：“蝮蛇咬了你的手，壮士应该马上砍断魏。”意思是蛇蝎这些东西在你的手上咬了一口，应当迅速地砍断其手腕，稍为迟一点，毒液便会流通肢体。这便是处理紧急事情的办法。

唐代陆贽《上德宗六失》中说：“边疆的紧急军情报告来了，却要研究考虑一番才派兵，这就是一般人所说的从容不迫地去救落水的人，斯斯文文地去扑灭火灾，期望事情不会到达很危险的程度，本来就是困难的。”

《抱朴子》说：“规规矩矩地迈着四方步走路的人，是不能够扑火灾、救淹溺的。”

东汉人崔实著有一本书叫《政论》，其中大意是：圣明的人能够根据形势的变化来乘取相应的处理措施，而鄙俗的人却固执地走原来的路而不知道应变。

处于情急之中，假若胆颤心惊、束手无策，往往会便事态更加严重。只有沉着冷静、机智应付，才能化险为夷。

北宋宣和年间，国都汴京一派繁华。每逢正月十五这普天同庆的元宵佳节，总是笙歌大作、鹤舞龙翔，夜间则会城张灯结彩，五光十色，成了灯和火的海洋。男女老少倾城而出；富贵人家更是香车宝马，涌向市中心。妇女们身披五彩，头戴翠冠，欢

欢喜喜，说说笑笑，去看灯会。

宋徽宗赵佶是一位有全面艺术才能的风流皇帝。有一年元宵，他在文武百官簇拥下来到市中心端门。“万寿无疆”的欢呼声如雷贯耳，灯会达到高潮。皇帝一时兴来，宣旨要给观灯的人们赐酒。人们潮涌一般地围了过来，挤在最前面的有幸喝到了御酒。

有个女子因为喝到了皇上赐的御酒，欣喜若狂，心想这千载难逢的机遇，应该留下点什么才好，既有御赐金杯在手，为什么还要放过它呢？这金杯将来不仅价值连城，还能作为留传后代的珍贵之物……想着想着，就一闪将这金杯揣入怀中。既揣了金杯，就不可在这里久留，她心里高度紧张，表面故作镇静，左顾右盼，想伺机挤出重围，可是人山人海，一时挤不出来。正在这关键时刻，一个精明的侍卫忽然发现少了个金杯，见这位女子正往外挤，便拨开众人，一把抓了她的衣袖。又一个高大的卫士上来，两人一起呵斥着，将这女子挟持到宋徽宗面前。

可怜这位天真的女子，此时跪倒在地，心思茫然，不知如何是好。既已落网，别无他法，能否再生一计？她在心中暗自紧张盘算。

幸亏这女子聪明伶俐，且平时跟着父兄学得作诗填词，颇有文化素养。霎时间，眉头一皱计上心来，立即编了一则故事，抬起头来，面对皇上，从容不迫地诵了一首小令《鹧鸪天》词：

月满蓬壶灿烂灯，与郎携手至端门。
贪看鹤降笙歌举，不觉鸳鸯失却群。
天渐晓，感皇恩，传宣赐酒饮杯巡。
归家恐被翁姑责，窃取金杯作照凭。

这真可谓情急生智，故事编得非常切时、切地、切人，表达

得如此有文彩和韵味，一下子就征服了高高在上的皇帝。徽宗本来就喜文墨，这一来听了此女的诗，心中更加高兴，便信以为真，拈须大笑，表示非常理解此女的处境。并称赞她才思敏捷，写得一手好词章不说，临变不惧，巧言相辩，当即宣旨：赐给这位才女一只御金杯，并派四名卫士送他回家。

事情忽然出现，通常会打破原来的应对方案，这时有人便会自乱阵脚，酿成大祸。相反，懂得权变的人则能泰然处之，沉着应对，所谓急之忍，便是后者作法的集中概括。

五十六、死之忍

【原文】

(一) 人谁不欲生？罔之生也，幸而免；自古皆有死，死得其所，道之善。

(二) 岩墙桎梏，皆非正命；体受归全，易箠得正。

(三) 召忽死纠，管仲不死，三衅三浴，民受其赐。

(四) 陈蔡之厄，回何敢死！仲由死卫，未安于义。

(五) 百金之子不骑衡，千金之于不垂堂，非恶死而然矣，盖亦戒夫轻生。

【译文】

(一) 一个人谁不想活着？如果活得不符合道义，活着也只是苟且偷生；古往今来人都要死，如果死得有价值，一生才算善始善终。

(二) 被倒下的墙砸死的人，或犯罪处死的人，都不是正常死亡。身体完整地归还父母，死前换席子的了，都是正正当当地死。

(三) 召忽为公子纠而死，管仲却不跟着公子纠去死。齐桓公三次洗澡，三次用香料涂满身体，去迎接管仲，只因管仲为百姓带来了恩德。

(四) 孔子在陈蔡被人围困，颜渊对孔子说：“有您在，我怎么敢死？”子路却死在卫国，他不是为道义而死的。

(五) 百金之家的子孙，不骑在栏杆上玩；千金之家的子孙，不坐在房子的边上。这并不是害怕，大概是告诫人们不要丧失生命。

【解析】

在通向死亡的道路人人都是平等的。无论尊卑贵贱，均难逃一死。但死亡之时却是检验一个人生命意义的试金石。本节便从两个方面论述这个问题：一是舍生取义，死得其所；二是要珍惜生命，不可不负责任。

孟子说：“义，是我所追求的；生，是我所希望的。所追求的东西超过了生命，所以我决不苟且偷生。”

孔子说：“人的生命应该是正直的。不直的人，活着只是幸免而已。”张氏说：“天理本来就是直的。对于人来说，只要按照天理去行事，去生存，就没有不符合生存之道的。不直就会昧着天理，那种生存，只不过是侥幸地活着罢了。”孔子又说：“自古以来，人总是要死的。但人们如果没信义，就不成其为人。”

三国时魏国人王经因为一件事被逮捕。他哭着辞别他的母亲。他母亲说：“作人的儿子，应该讲孝顺；作人的臣子，就应该讲忠诚。人谁不会死呢？死得是地方，是时候，还有什么值得遗憾的呢？”所以《论语》说：“笃实诚恳好学习，至死坚持好的道理。”

孟子说：“顺应而知道命运的人，不处在危险的地方（比如霉倒了的墙下）。那些因犯罪而死的人，不是正常的死亡。”

《礼记·祭义》记载：乐正子春下堂而扭伤了脚，说：“我听曾子说，曾子又听夫子说，天生下来的，地养出来的，父亲生的时候给的完整的，儿子应该完整地交回去，这才叫做孝。不损害身体，不污辱身体，这才叫做全。”

《礼记·檀弓上》记载：曾子病重的时候，睡在床上。乐正子春坐在床上，曾元和曾占坐在脚上，书童拿着火烛坐在角上。书童说：“漂亮而又光滑的，这是大夫用的席子吧？”曾子说：“这是季孙送给我的，我还没有来得及换它。”于是挣扎着坐起来，换那个席子。”然后说：“我可以正正当当地死了。”

能够忍受死的考验，是很不容易的。但也不是每个人都必须或只能选择以死来维护道义这一条路。春秋时齐国的管仲则能忍死贪生，但他贪生不是为了苟且偷生，而是为了以自己的智慧和才干为民谋利。

《春秋》记载：齐襄公昏庸无道，鲍叔牙保护着公子小白逃到莒国，到杀襄公的时候，管夷吾和召忽又保护公子纠逃到鲁国。鲁国派军队送公子纠回国而没有成功。而小白却回国做了齐国的诸侯，他便是齐桓公。齐桓公即位以后，让鲁国在生窦那个地方杀了公子纠，召忽也跟着死了。齐桓公即位，便想让鲍叔牙做宰相。叔牙辞谢说：“如果您是要治理国家的话，那么，大概必须是管夷吾才是够格的人了。我比不上管夷吾的地方有五个。”于是桓公便派人到鲁国去请管夷吾回来。

使者对鲁庄公说：“我们君主有一个不听话的臣子在您的国家里，我们君主想抓住他，在君臣面前把他杀了，所以派我来向您请求。”鲁庄公就把管夷吾捆起来，交给了齐国的使者。齐国使者带着管仲就走了。快到齐国的时候，齐桓公三次洗澡，三次用香料涂自己的身体，亲自到郊外去迎接管仲，和他坐在一起并且对他表示慰问。于是便让他做宰相。孔子说：“管仲帮助齐桓公，称霸诸侯，统一天下，直到如今，人民还在享受着他的恩泽。”这是孔子回答子贡所问管仲为什么不死时说的话。大概说来，召忽跟着公子纠死了，是为了守住自己的节操。管仲不跟着公子纠死，是为了立功。因为桓公是兄长，应该由他来做齐国的诸侯，当然也应该为他服务。纠是弟弟，不应该辅佐他来争夺政

权。所以圣人并不责备管仲为什么不死，反而称赞管仲的功德。

《庄子·外篇》说：“孔子在陈蔡之间受到围困，七天七夜没有吃到煮熟的食物。太公任看望他说：“您差不多要死了吧？”孔子：“是的。”太公任又说：“你害怕死吗？”孔子说：“是的。”

《国语》记载：楚昭王聘请孔子作官，孔子到楚国去，经过陈蔡。陈国和蔡国的大夫们一起谋划说：“孔子是圣人，他的讽刺和批评，都打中了诸侯的要害。如果他在楚国受到重用，那么，陈蔡两国就危险了。”于是子产便派兵把孔子包围起来，使孔子不能离开。断了七天的粮食，隔绝了和外面的交通。菜汤都吃不上了，跟着他的人都奄奄一息，只有孔子的精神却越发激昂，弹琴唱歌，从不停止。

《论语》记载：孔子被匡人围困。颜渊后来才赶来。孔子说：“我认为你已经死了！”颜渊说：“您在，我怎么敢死呢？”大概孔子遇上了匡人的围困，而颜渊落在后边。赶上来以后，孔子对着颜渊说我以为你已经死了，而颜渊回答说：“夫子如果不幸遇难而死，那么我一定不惜自己的生命跟着去死。现在夫子万幸还活着，那么我怎么敢不活下来跟着您，而去和匡人交战呢？”

仲由，孔子弟子，字子路，又名季路。《左传》哀公十五年，卫国的太子蒯聩从戚回来，在厕所里胁迫孔鲤和他联盟，让他去赶走辄。后来，他们成功地劫持了辄。当时，子路在孔辄手下做官。听到这个消息，就想入官去救他。然而城门已经关上了。子羔说：“来不及了。”子路说：“吃了别人的饭，就不能逃避艰难。”于是终于进了官。太子下石乞和孟廛出来与子路作战。他们用戈刺子路，把子路的帽缨都刺断了，子路也死了。所以孔子说：“象仲由啊，可说是没有死在正当处。”陈定宇阐述说：“如果子路能够认清什么是义，然后才去做官，再为了义而去死，那么，就人死得正当。然而子路始终没有做到这一点。”朱熹又说：“子路跟随着辄面不离开他，最后死于难。子路仅仅知道吃了别

人的饭就不能逃避人的艰难是义，却不知道吃辄的饭本身就不是义。”

战国末期，地处长城以南、易水以北的燕王，在“七雄”中，国小人少，力量较弱。秦王政元年，为结好了势力强大的秦国，燕国曾把太子丹送到秦国做人质。太子丹在秦国时，秦王待他不好，经常羞辱他。他回国后，决心设计报复，以解除往日的积忿。

这天，太子丹向以智勇双全闻名于燕国的老将田光请教。田光因自己年纪太大，无法完成太子丹的重托，就向太子丹推荐了一个人——荆轲，让太子丹与他共谋抗秦大计。荆轲分析说：“现在秦国兵强马壮，各国诸侯都怕他三分。太子若用兵强攻，就是调集全国兵力，也没有胜利的希望。依我看，要想攻秦，当想一条智取的妙计。”

又过了一段时间，秦国大将王翦把赵国消灭了，并开始进犯燕国的南部，太子丹急忙来找荆轲商量。荆轲说：“我倒是想出了一条攻秦的计策，只是不知太子意下如何？”

太子丹忙说：“先生请讲。”

荆轲说：“现在秦王正在用金千斤、邑万户的重赏，捉拿逃将樊于期。目前樊将军正在我国，如果太子能将樊将军的人头和一张地图作为礼物，让我带着去见秦王，秦王一定会高兴地接见我。到时，我就见机行事！如活捉了秦王，就迫使他归还强占我国的土地；他若不从就杀了他。然后太子可趁秦国失去君主，内部混乱的时候，联合诸侯，一举消灭秦国。”

太子丹听了这话，愣住了，他不忍心杀害投奔自己的秦将军樊于期。荆轲见状，就亲自去找樊于期。樊于期一听说要杀秦王，二话没说，甘愿献出头颅，马上自杀了。太子丹又给荆轲准备了一把在毒液中反复浸泡过的锋利匕首，用它刺人，只要皮肤一出血就会立即中毒而死。为保险起见，还选了燕国出名的勇士

秦舞阳给荆轲做副手。

秦王听说燕国派使臣带着贵重的礼物前来表示臣服，十分高兴，下令在咸阳宫举行隆重的接见仪式。

荆轲捧着装有樊于期头颅的匣子，秦舞阳捧着装地图的匣子，走进秦宫。秦舞阳因为年纪轻，没有见过这样大的场面，一下子被秦宫戒备森严的气氛吓的脸色发白，手也颤抖起来。秦国君臣不禁起了疑心，荆轲觉察到这点，便机智地对秦王说：“穷乡僻壤的村夫，没见过世面，一见大王如此的英姿，感到紧张，请大王原谅。”

秦王听了得意地哈哈大笑，傲慢地对荆轲说：“把所带的地图呈上来，让我看看。”

荆轲一个迅速的动作献上地图卷，并迎着秦王把地图慢悠悠地展开，展到最后，突然露出一把寒光闪闪的匕首。说时迟，那时快，只见荆轲抢前一步，用匕首抵住秦王的前胸，右手抓住秦王的衣袖，喝斥秦王要立即交还原来占领的燕国土地；并宣布，如果不从，立刻就让秦王血溅殿上。

秦王被这突如其来的事件惊呆了，连连向荆轲告饶，表示愿意从命，趁荆轲不备，秦王猛地挣断了衣袖，跳过屏风，拔出宝剑。荆轲见状，忙将匕首投了过去。由于慌乱，匕首投偏了方向，斜击在宫殿的铜柱上。秦王趁机转过身来，长剑一挥砍掉荆轲的双手。

眼看着成功化为乌有，自己反而陷于绝境，荆轲早已抱定必死的决心，而无惧色，倚着殿柱，大骂秦王，最后从容就义。

春秋末期，庄公与权臣崔杼的妻子棠姜私通。事情败露后，崔杼乘机发动政变，杀了庄公，立庄公的弟弟杵臼为君，是为景公。崔杼自封为右丞相，独揽大权。

为了压服民众，事后，崔杼派人在国君祭祀祖先的太庙前，搭了一座两丈多高的土台。崔杼通知朝中文武百官前来饮血宣

誓，迫使他们表示支持自己的政变。在前来的人群中，有一位个子不高、其貌不扬的官员，他就是历任齐国灵公、庄公、景公三朝宰相的晏婴。当时，宫廷内外和太庙四周，到处戒备森严，一群荷戟持剑的士兵，列队在祭台两旁。宣誓开始前，崔杼就威胁说：“哪个不肯宣誓或言语不畅，将被立即处死。”不一会儿，就有好几个不甘屈服的大臣被杀了。

轮到晏婴了，在场的人都为他捏了一把汗，崔杼也关切地注视着他。崔杼知道晏婴素来德高望重，对朝野都很有号召力，如果晏婴能支持自己，那一切不就好办多了？崔杼的心思，晏婴早就知晓。

晏婴从容地走到台前，双手捧起血杯，举过头顶，愤然地说：“崔杼无道，谋害国君，不忠于王室。追随他的人，没有好报。”说完一口气把杯中的血喝了。说时迟，那时快，晏婴话刚说完，两个士兵就逼了上来，一个用剑指着他的胸膛，一个将刀架在他的脖子上，只等崔杼下令将他处死。这时崔杼还不死心，上前规劝道：“晏丞相，你若能改变刚才的誓言，我愿与你共治齐国。不然的话……”

晏婴大义凛然地回答道：“你用武力胁迫我失去节志，这是不勇；以利益引诱我叛国，这是不义。”

崔杼见晏婴软硬不吃，气得大叫，盛怒之下，想把晏婴杀了。他刚要下令，只听身边有一人大声说：“慢着。”崔杼转身一看，原来是一位满头银丝的老臣。只见他不急不慢地走到崔杼身边，低声说：“崔丞相，你杀国君，是因其无道，而晏丞相可是有道之士啊！望三思。”这简单的几句话，正中崔杼的要害。崔杼就是怕人心难服，如果真的把晏婴杀了，那就要失去更多的人心，岂不是与原来的意愿背道而驰吗？为了保持自己的假面具，崔杼无可奈何地向士兵摆摆手，将晏婴给放了。

晏婴的车夫是个老实人，不知刚才这一切是晏婴与那老臣事

先策划好的。在晏婴处在千钧一发时，他吓得出了一身冷汗。这会儿他见晏婴化险为夷，便想快马加鞭，赶紧离开这是非之地。他刚把鞭子扬起，晏婴却笑着说：“慢点嘛！走得快，不一定能生；走得慢，也不一定会死嘛！”车夫不解地看着晏婴，正想问点什么，却见晏婴已闭目休息了。晏婴知道刚才崔杼是被那位老臣的话给威慑住了，现在自己如急于离开会场，反而会引起崔杼的警觉，改变主意。而从容不迫地离开，有可能会起到极大的威慑作用，使崔杼始终不敢动手加害于他。

事后，有人讥笑晏婴不是忠臣。晏婴却说：“我不只是忠于国君，凡对国家有利的事，对我来说都重要。我如果死了，齐国如何复兴，奸臣又怎么会被揭露呢？”在关键时刻，更应该珍惜自己的生命，不能轻言生死，尽力保全自己，并非贪生怕懦。为图后计，首先要善待自身，更加珍爱生命。

人有生则有死，不要把生看得太重，也不把死看得过重，则能正常地生存。死能忍，则既能舍生取义，又能存命自保，不留骂名。人生在世不过百年，应该珍惜生命，把有限的生命贡献给社会，去做有益的事。

五十七、生之忍

【原文】

(一) 所欲有甚于生，宁舍生而取义。故陈容不愿与袁绍同日生，而愿与臧洪同日死。元显和不愿生为叛臣而愿死为忠鬼。天下后世，称为烈士。

(二) 苏武生还于大汉，李陵生没于沙漠，均之为生，而不得并记于麟阁。

【译文】

(一) 所追求的理想超过了生命的价值，就宁愿放弃生命而实现理想。因此陈容不愿和袁绍继续活下去，而愿和臧洪一起去死。元显和不愿活着做叛徒而愿意死了做个忠鬼。天下人都称他们是英烈志士。

(二) 苏武活着回到了汉朝，李陵活着但被人遗忘在沙漠之中。两人都是活着，却不能同时记在麒麟阁上。

【解析】

《孟子·告子上》说：“鱼，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鱼而取熊掌者也。生我所欲也，义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义者也。”反映了生以载义，生可贵，义以立生，生可舍的生死由义的价值观。

对人而言生命是最宝贵的，但是面临着奸人贼子的威逼利

诱，是不降以志，还是苟且偷生？面对着敌强我弱、寡不敌众的严峻情势，是不受胁迫，血战到底，慷慨赴难，还是屈于强势？历代仁人志士，不惜抛头颅洒热血，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决不失义而偷生的例子举不胜举。

东汉臧洪，字子源，袁绍认为他是奇才，和他结成友好的关系，让他做东郡太守。当时曹操围困雍丘围得很急，臧洪向袁绍请兵前去解围，袁绍不答应。又请求带着自己的人前去，袁绍也不准，于是雍丘便被攻破了。臧洪从此便极恨袁绍，继绝了和他的来往。袁绍带兵围攻臧洪，过了一年多，粮草没了，城也攻破了，活捉了臧洪。袁绍对他说：“你今天服了吧！”臧洪以手支地，瞪大眼睛说：“袁家人在汉朝当官，四代有五公，应该说是受了汉朝的恩德。现在王室衰弱，你不仅没有扶助的意思，反而多杀好人，以树立自己的威风。只可惜我的力量不够，不能为天下人报仇，哪里谈得上服？”袁绍就把他杀了。臧洪的同乡陈容当时也在场，对袁绍说：“将军所做的是天下大事，是要为天下除暴，却先杀忠义之人，难道合乎天意吗？”袁绍很惭愧，让人把陈容拉出去。陈容回头说：“仁义哪里有个准则？你服从它，就是君子。违背它，就是小人。今天我宁肯和臧洪同一天死，也不愿和你同一天生！”于是也被杀了。在座的人没有不叹息的说：“怎么能一天杀两位烈士？”

南朝梁武帝时，北魏徐州刺史元法僧背叛魏国到梁朝来。魏安东长史元显和带兵和元法僧交战，法僧把显和捉住了。拉着他的手，要他一起坐。显和说：“我和您同是皇室后代，您现在以您的封地叛变，就不怕历史记下您的罪过吗？”法僧还想安慰他。显和说：“我宁愿死去做个忠鬼，不愿生而成为叛臣。”法僧就把他杀了。东汉马援对孟翼说：“男子汉应当死在疆场上，用马革裹尸，怎么能死于女人手中！”孟翼说：“真正是烈士，就应该这样。”赵宋杨由义和胡昉出使金国，不肯下拜。说：“如果死在这

里，做个忠孝鬼，千年之下，还凛然有生气。”

象臧洪、元显和这样的忠烈之士，曾经记载在史书上，让天下的人在百年以后，还会知道他们。他们人虽然死了，但英风忠义将留在世上。所以说，读史至死，凛然生风。

西汉人苏武，汉武帝天汉元年，担任中郎，使持节，送匈奴在汉的使者回国。到了匈奴，匈奴胁迫他投降，苏武不肯，被放人大地窖里。断绝了他的饮食，他只好吃旃毛和雪，得免于死。又将他迁到北海放羊，保持汉朝节操不肯屈服。起先，苏武与李陵都担任侍中。苏武出使匈奴的第二年，李陵投降了匈奴，不敢求见苏武。很久以后，单于让李陵和苏武一块儿设宴喝酒。李陵对苏武说：“单于听说我与您以前交情不错，所以让我来劝说您。人在世上，譬如早晨的露水，何必长期过这样的苦日子呢？”苏武说：“我父亲和我没有建立什么功劳，但都当了大官。希望用死来回报，而不会有任何怨言，请您不要再说什么了。匈奴王一定要逼我投降，让我死在你面前好了。”李陵深深地叹息起来，并流下泪水，打湿了衣服，最后告辞而去。后来汉昭帝即位的几年，与匈奴和亲。汉向匈奴要苏武等人，匈奴称苏武已死。后来汉朝派人出使匈奴，当时有个叫常惠的人晚上偷偷见汉朝使者，教他回去后告诉皇帝说，在上林苑射猎时从大雁腿上得到一封用帛写成的信，信上说苏武在哪个沼泽中。单于听到汉朝这番话后，非常吃惊，致歉陪罪，将苏武送了回来。苏武留在匈奴达十九年之久，去的时候很年青，回来时头发、胡子都白了。朝廷封他典属国。

李陵，李广的儿子。天汉二年担任别将，攻打匈奴，被打败仗后投降敌人。单于要他做女婿，封官右校王，与卫律都显赫一时。汉朝派人要他回来，他不回，于是杀了和他有亲属关系的人。碰上苏武被匈奴扣留，曾经一起设宴饮酒。后来苏武回汉朝，李陵又摆酒祝贺。流了许多泪水，同苏武告辞，后来就死在

匈奴。

汉宣帝甘露三年，嘉奖功臣，大司马霍氏、张安世、韩增、赵元国、魏相、丙吉、杜延年、刘德、梁丘贺、萧望之、苏武等十一个人的像放在麒麟阁上。李陵投降了敌人，家族都被杀了，所以说：不能共同在麒麟阁上受人供奉。

南宋宁宗开禧二年，金兵大量南下，宋军不幸失败。金人派使者到宋廷施加威胁，萧山丞方信孺被推荐回使金国。方信孺，兴化军人，以具有才干和胆略被人们称道。

方信孺到京都临安接受使命时，曾提出问题说：“这次挑起双方争端的责任在我们，假使金人问起首谋是谁，我该怎么回答？”韩侂胄听了，不禁惊慌失色。

方信孺出发后，在濠州被金国元帅纥石烈子仁扣留，关进牢狱。金帅在牢狱四周布满了持刀的武士，断绝了方信孺的生活供给，逼迫他答应五个议和条件：一、割让两淮地区；二、增加贡币；三、付一笔巨额的犒军费；四、送还俘虏和投降宋军的金国士兵；五、把首谋战争的人押送到金国。方信孺果断地表示：遣返俘虏和增加贡币可以考虑；押送首谋的人，自古以来没有这个例子；至于称臣割地，绝不是我做臣子的人所愿提的。

纥石烈子仁瞪起眼睛，发火说：“你不想活着回去吗？”

方信孺从容回答说：“我奉命离开京城时，就已经把生死置之度外。”

果然，对于方信孺义正辞严的回答，金帅无可奈何，只得把他送往汴京，见金国左丞相完颜宗浩。方信孺见到宗浩，仍坚持原来的意见。谈话后回到驿馆，宗浩又派人找他，一定要南宋按五个条件办事，并且说：“称臣割地，宋、金之间已经有过先例。”

方信孺批驳说：“当年钦宗时代，因为被你们突然袭击，仓促之间只好暂时把太原、中山、河间三镇割让出来。高宗时因为

要迎回太后，所以不得不称臣割地，暂时屈服。这些岂能引为今天的先例呢？这件事，不但我不敢回去启奏，即使是中书府也不敢向皇帝讲。我要面见你们的丞相。”

被派来传话的人再把方信孺带到丞相府。宗浩端坐在大帐内，两旁刀枪林立，气氛森严、恐怖，他毫无退让余地地说：“如果宋廷不遵从五项条件，就立即兴兵南下。”

方信孺根本不把这个场面放在眼里，仍然按照刚才批驳来人的意思，强烈地进行争辩，没有丝毫的退让。宗浩见辩不过他，即大声叱喝说：“前一阵子你们要打，今天又来求和，你们在干什么？”

方信孺一点也不气馁地回答说：“前一阵子兴兵打你们，是为了顾及老百姓的生命财产！”

方信孺以严正的气势和不可动摇的自尊心，深深制服了宗浩，使宗浩提不出任何理由坚持他们的五项条件，只得给宋廷复信，让方信孺带回，意思是：到底是战是和，等待宋廷的使臣再来时决定，实际上是给双方都留下了一段考虑的时间。

方信孺带着金国的信件回到临安，宁宗赵扩召集中央各机构的主管官员一起商议要如何答复金方。大家的意见主要是三条：一、送还战俘；二、处分战争的首谋人物；三、每年增加贡币银五万两。仍派遣方信孺继续出使。

韩侂胄兴兵北伐时，有一个原来依附他的将领——四川宣抚副使兼陕西河乐招抚使吴曦，中途叛变，勾结金国势力，在兴州，自立为皇帝，并与余兵约定，准备在下一场战争开始时，相互联手，夹攻襄阳。这时吴曦恰被川北义士杨巨沅等所杀。金人失去这支力量，挑动战争的气焰明显下降，但仍坚持原来五个条件。方信孺冷静地对他们分析形势并告诫说：“朝廷愿意增加贡币，已经是很大的让步，谈什么‘称臣’和割地，那根本是不可能的！况且就双方的责任来说，我们起兵在去年4月，你们写信

去勾引吴曦，煽动他叛变，早在3月，所以引起上一轮战争，你们也有很大的责任。如果比较双方军事力量的强弱，我们也不弱于你们。你们夸耀胥浦桥一战的胜利，但我们也取得了凤凰山大捷。你们以为我们打不下宿州和寿州，但你们包围卢州和楚州，也是不容易的。现在我们在五项条件中已答应了三项，你们还不接受，无非就是再打一场战争罢了，最终的胜败还是很难预料的哩！”

金人为方信孺的忠贞和恳切所感动，开始作出让步，同意暂时不谈割地的问题，也可以不让宋廷称臣；但坚持除了增加五万两贡币银以外，还要付出一笔犒军费用。方信孺仍然坚决地不答应，宗浩没办法只好一面与方信孺草签合约，一面贿赂宋朝的通论谕国信所参谋官带着一份内容不同的草约和国书回到汴京，其中批评方信孺在谈判中态度蛮横无礼，不能听取对方的意见，金方准备对他加以戮杀或扣留。方信孺接到这个讯息，一点也不动摇。金帅派人通知他，这次谈和只增加几个犒军费还不行，必须再列附加条件。方信孺果断地答复说：“贡币银绝对不能再增加，所以考虑另给一笔犒军费。现在你们又得寸进尺，我只有把头颅丢在你们这里！”

来人向他透露说：“如果不答应，恐怕丞相会扣留你的。”

方信孺冷冷地说：“我留下来是死，无法完成朝廷交付的任务也是死，那还不如死在这里的好！”金人见方信孺态度这样坚决，不得不放他回去。方信孺从当年春天到秋天，三次往返于宋金之间，使金人无法实现他们对宋廷的讹诈。后来由于韩侂胄对他的排斥，改由王楠代替他继续讲和。金人有感于他的才干和胆略，每次都在王楠面前询问他的境况，对方信孺表示钦佩和关怀！

生之忍，告诉人们如何去对待生命，生命是宝贵的，一生只有一次。但面临生与义的抉择时，想保全生命，就会损害道义，

想成全道义就无法活命。这时候，许多仁志士的作法是：舍生取义，生命固然可贵，但若不是以正义而生，也就失去了生之为人的意义。

五十八、满之忍

【原文】

(一) 伯益有满招损之规，仲虺有志自满之戒。夫以禹汤之盛德，犹惧满盈之害。

(二) 月盈则亏，器满则覆，一盈一亏，鬼神祸福。

(三) 昔刘敬宣不敢逾分，常惧福过灾生，实思避盈居损，三复斯言。守身之本。

【译文】

(一) 伯益有自满会导致失败的劝告，仲虺有骄傲就会疏远亲人的告诫。象大禹商汤那样的高尚道德，还害怕自满的危害。

(二) 月亮圆了会变缺，器物满了会歪倒。一满一缺，鬼神给害有者以损害，给贫困者以补充。

(三) 过去刘敬宣不敢超过他的福分，常常害怕过分享受会带来灾难，反复考虑怎样避开过分充裕的生活，而处在不足的地步。多次重复这些话，就成了安身保命的根本。

【解析】

满招损，谦受益，就是告诫人们做人时要抱“致虚守静”的态度。如知进而不知退，善争而不善让，会招致灾难。本节指出：一个人只有谦虚谨慎，永不知足，才会不断进步，才会避免

灾祸。

《尚书·大禹谟》说：“道德可以上感于天，再远的地方都能享受其恩惠。自满就会导致失败，谦恭才会增加美德。这就是天的意志。”这是大禹誓师、攻伐有苗时伯益赞颂禹的话。

《尚书·仲虺之诰》说：“道德如果能一天比一天的趋于完善，那么各诸侯国都会心悦诚服。如果骄傲自满，道德不修，那么最亲近的人也会离开你。”这是汤王灭夏时，仲虺告诫汤王的几句话。象禹、汤、都有极高尚的道德，还心怀自满招损的恐惧，这是规劝和告诫的话。

《易·丰》彖说：“太阳到了天空之中，就会西斜，月亮到了圆时，就会渐缺。天地间的充实和虚空，随着时间而有不同的变化。”《战国策·秦策》中蔡泽回答应侯时说：“太阳当顶就要西斜，月亮圆了就要变缺，事物达到极盛就会走向反面，这就是自然界运动的必然规律。”

《家语》记载：孔子在鲁桓公庙中观摩，看到一件特殊而倾斜的器皿，就问看守庙的人说：“这是什么器物？”回答说：“这是劝酒的器具，叫宥坐。”孔子说：“我听说宥坐这器具，里面没有东西就瘪着，倒水倒得合适就立起来了，水太满了就倒下去。”就回头对弟子说：“灌水进去试试看。”弟子倒水进去。水倒得合适，就立起来，倒得太多就倒下去了。孔夫子很感慨地说：“世界上的东西没有满了而不倾覆的啊！”

《易·谦卦》缘说：天的意志是让圆变缺，让缺变圆；地的意志是让实变虚，让空变满；鬼神的意志是给充足者以损害，给不足者以增益。

《红楼梦》中的荣国府，在元妃省亲时，是何等的排场，大观园的锦绣繁华，无所不用其极。其烈火烹油之势，赫然权势冲天，可是正应了元妃的话，有权有势不可使尽，金山银山，也有

挥霍尽净的一天，不懂谦和韬晦，骄伐太过，结果被人参本。举府查抄，家道一落千丈；荣国府的风姐，亦由此而误了卿卿性命。历史上这样的覆辙实在是太多了。

晋人刘敬宣，字万寿，晋安帝时担任冀州刺史。当时豫州刺史诸葛长民写信给他：“前途很平坦，我们可以一起追求富贵了。”刘敬宣回信说：我经常害怕福太多了而灾祸随之而起，心里想的是如何避开这种充裕而处于不足。关于共求富贵的意思，我是不敢接受的。”

《易》说：“损，曷之用？二簋可用享。”《集疏》徐氏说：曷之用，是问的话；二簋可用享，是回答的话。古时候，举行享礼，四簋算是中等；摆八簋为最多，该减省的时候，二簋虽然比较少，但也可用于享礼。所以《序卦》说：“不断地省减下去，就会走向反面。”后世的人听到这话，并能反复体味其中的含义，就真正掌握了安身立命的根本原理了。

醇亲王奕譞是清咸丰帝的弟弟，他的福晋（即夫人）是慈禧太后的亲妹妹，因此，他不仅是慈禧太后的小叔子，又是其妹夫，在当时是赫赫有名的七爷。

奕譞年轻时曾锐意于清廷内部权力的争斗，他在热河就与慈禧太后联合在一起，秘密起草缮定准备发动政变、惩处肃顺等顾命八大臣的谕旨。回到北京随慈禧太后、六哥恭亲王奕訢发动“辛酉政变”后，又带领军队夜抵密云擒肃顺，为慈禧太后上台垂帘听政立下了汗马功劳，被授以都统、御前大臣、领侍卫内大臣。但是，不久以后他就看到清廷内部权力斗争的残酷无情，特别是比他功劳更大、地位更高的奕訢，曾因小过险遭罢斥之祸之后，奕譞的处世态度顿为大变，时时事事谦恭谨慎。他特意命人仿制了一个周代的欹器。这个欹器若只放一半水，就可以保持平衡，若是放满了水，则会倾倒，使全部的水都流失掉。奕譞便

在敬器上亲自刻了“谦受益，满招损”的铭词。

1874年，同治帝病亡，无子嗣，慈禧太后召集王公大臣等宣布说，欲立奕譞的儿子载湉为皇帝。听到自己的儿子被选立为皇帝，奕譞不但没有丝毫的兴奋，反而被吓得昏倒在地，碰头痛哭，被人搀扶而出。奕譞及其夫人都深知慈禧太后气量偏狭，待人凶狠无情，就是她的亲生儿子同治帝也经常遭慈禧的责骂虐待，自己儿子一旦为帝，如入虎穴，不但儿子时刻有忤旨杀身之祸，就连他奕譞本人也难免为慈禧太后的疑忌。因为他的儿子做了皇帝，他本人就成了“皇帝本生父”了，本生父虽与太上皇不同，但如果将来的他的儿子大权在握，就有可能将他尊为太上皇。这就会损害慈禧太后的权力，而慈禧太后恰恰权力欲旺炽，这是万万不能容忍的。为了远避嫌疑，表明自己的心迹，奕譞一面言词悲悯地恳请罢免一切职务，表示要“尚尽余生”、与权无争；一面秘密地向慈禧太后呈递奏折说，将来很可能有人利用他是清光绪帝本生父的特殊地位，援引明朝皇帝“父以子贵，道尊所亲”的例子，要求给他加些什么尊号，如果是这样的话，就应该将提出建议的人视之为“奸邪小人，立加摒斥”。

巧合的是，光绪帝继位的第15年，果然有一个官员上疏清廷，请求尊奕譞为“皇帝本生父”。慈禧太后见疏大怒，拿出奕譞以前的奏折为武器，下谕痛斥此人以邪说上奏，风波很快平静了下去。

在我国的封建专制制度之下，伴君如伴虎，尤其是象奕譞这样具有皇帝生父特殊身份的人，更容易遭到慈禧太后的猜忌，稍有不慎，就会大祸临头。奕譞谦虚谨慎，不因自己有功而大肆宣扬，既赢得了慈禧太后的欢心，又保全了自家的性命。

满之忍，就是提倡谦虚谨慎的美德，谦虚者往往能得到他人的友善和关照，从而也为事业的成功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只有谦

虚谨慎，才会不断地要求上进，才会善于采用人之长而补己之短，才会兢兢业业从小处做起，严格要求自己，为事业打下顺利的通途。谦虚谨慎，才懂得人生无止境、事业无止境、知识无止境；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只有建筑在谦虚谨慎之上的人生追求才是对自己有利的，对社会负责任的。

五十九、快之忍

【原文】

(一) 自古快心之事，闻之者足以戒。秦皇快心于刑法，而扶苏婴矫制之害；汉武快心于征伐，而轮台有晚年之悔。

(二) 人生世间，每事欲快。快驰骋者，人马俱疲；快酒色者，膏肓不医；快言语者，驷不可追；快斗讼者，家破身亡；快然诺者，多悔；快应对者，少思；快喜怒者，无量；快许可者，售欺。与其快性而蹈失，孰若徐思而慎微。

【译文】

(一) 古代有一些人为了自己的快乐而做的蠢事，听到的人都要引以为戒。秦始皇为推行严刑酷法而高兴，他的儿子就受了假诏书的害。汉武帝为自己穷兵黩武而高兴，晚年却有不修筑轮台的后悔行为。

(二) 人生在世，有人做什么事都想图一时痛快。以奔跑得快为高兴的事，人和马都会疲倦。以贪图酒色为高兴的事，病入膏肓，将无法医治。最先发言的，后悔时，四匹快马拉的车子也追不上。爱和人打官司的，会家破人亡。轻易表态的，会经常后

悔。很快答复别人的，考虑不成熟。很快表现出喜怒哀乐的，是没有度量。与其图快而造成损失，不如认真思考，谨慎从事。

【解析】

为一人一时之快乐，而置他人于不顾，而置身前身后的名节于不顾，这种人可谓愚蠢！本节有两层意思：一是讲不能为一时之乐而求欢，二是讲不能做事图快。做事图多求快，不谨慎从事，会留下后患。

《荀子·大略》篇说：“人们追求到快乐，往往会同时破坏了法度。”汉代《刑法志》记载：秦始皇兼并六国，于是也毁灭了上古的先王法度，废除了掌管礼仪的官员，一味推行刑法，信任刀笔之吏。《秦史》三十四年，丞相李斯上奏章说：“现在天下已定。士人应该学习法令，向执法之官学习。”秦始皇回答说：“好。”从此，焚书坑儒，推行法令。三十七年，秦始皇出游到沙丘，病得厉害，命令赵高写诏书，让公子扶苏到咸阳参加秦始皇的葬礼。诏书已经封好，还没有交给使者，秦始皇就死了。赵高与李斯就策划，假作秦始皇诏书要丞相立胡亥为太子。又另外写信给扶苏，信上说：扶苏做儿子而不孝顺，赐剑自杀。扶苏就自杀了。起初，秦始皇焚书坑儒时，扶苏就劝说道，士人都学习孔子的思想，您只重视执法的官吏，恐怕天下难以久安。秦始皇很生气，派他到北方监督蒙恬修长城。到这里，就将他杀掉了。

西汉汉武帝在位期间，穷兵黩武，喜欢和边界上的国家发动战争。到了晚年，有个叫桑弘羊的对汉武帝说：轮台东有溉田五千多顷，可以派屯田的士兵，配置校尉官，招募老百姓中身体壮实愿意迁去的人到那里去开垦。并筑亭台以威慑西方的国家。汉武帝却下诏书陈述以前的过错，说：“以前有司上书建议让老百

姓交赋三十以助边防之用，这是加重老百姓特别是一些老弱孤独者的苦难。现在又有人建议派士兵屯田轮台，修筑亭台，这是骚扰天下的百姓，不是关心老百姓。我不愿意听到这样的建议。”马司光说：“汉武帝晚年能改正错误，将政事交给合适的人，这就是为什么他有秦国的失误而终究能免除秦国败亡的结局。上面提到的这些快心之事，都是值得大家引以为戒的，而千万不可效法！

以奔跑为快事而导致人马都疲惫不堪的现象，如司马相如《校猎赋》中所写的：整天奔跑，精神虚耗，形体劳瘁，车马士卒人等都劳累不堪。

以酒色为快事而导致不治之症的现象，有春秋时的晋侯。他向秦医求治，秦医说：你的病已不可救药。这是指好女色。又说：在育的上边，膏的下边，药力无法达到，没有办法救药了。以好言语为快事而追悔不及的，如郑大夫郑折所说：一句话说错了，四匹快马也追不回来。以打架为快事而导致家破人亡的，其结果下场是可以想见的。喜欢答应人求的事结果又后悔的，如老子所说的：容易答应别人也就容易失信于人，反复无常一定也招致灾祸。好不加思索就回答别人的，如子路回答孔子的话十分轻率而招致批评。随便发脾气、没有涵量、喜怒无常的，如英布见汉高祖赤脚光腿，恨不得自杀，见到供帐又大喜过望。轻易许可别人的人结果正如用尺称相瞞欺人一般。逞一时之性而闯祸的，如范质诗写的：“如果不慎小谨慎，灾难就会从这里发生。”所以最好还是谨慎精思为妙。孔子说：“君子总是多思考。”新安人陈氏说：君子应该遇事随处思考，因此，他待人接物，处理事情就很少有不合规矩的了。

《扬子·修身》篇说：“君子谨慎从事，所以不后悔有过错。”

董仲舒对汉武帝说：“做小事都很慎重的人，一定能成大事。”

逞一时之快乐，而不计后果的人是愚蠢的。随心所欲地处理问题，是符合了自己的心意，能够从中获得快乐，但同时也可能为自己惹来祸事。吃着美酒玉食，固然快乐，穿着华服丽装，自然心中恣然，但这背后也都隐藏着悲苦。试想一旦你居于贫困境地，处于劣势，又怎么可能有这样的待遇，又怎么可能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呢？

做任何事情，都应该多加考虑，不要急于解决，着急之下通常会有失偏颇，也会被一时之气冲昏头脑。

赵豫，明朝安肃人。宣德和正统时期，曾经任松江知府。他在任期间，对老百姓问寒问暖，关怀备至，深得松江老百姓的爱戴。

赵豫处理日常事务，有他自己的一套工作方法。每次遇到来打官司的，如果不是很急的事，他总是慢条斯理地说：“各位消消气，明日再来吧。”起先，大家对他的这套工作方法不以为然，甚至还暗地里给编了一句“松江知府明日来”的顺口溜来讽刺他。这句顺口溜慢慢地在老百姓中间流传开来，老百姓见到他都叫他“明日来”。听到这个绰号，赵豫总是仁慈地笑笑，从不责备叫他绰号的人。

赵豫曾对人说起过“明日再来”的好处：“有很多的人来官府打官司，是凭一时的忿激情绪，而经过冷静思考后，或者别人对他们加以劝解之后，气也就消了。气消而官司平息，这就少了很多的恩恩怨怨。”

“明日再来”这种处理一般官司的作法，是合乎人的心理规律的。以“冷处理”缓和情绪，不急躁，才能理智地对待所发生的一切，避免不必要的争执，忍一时的不冷静，对人对己都有好

处。

快之忍，顾名思义就是忍住快的情绪，这里的快包括一时痛快和急进求快两层含义，只有忍得住这两种快，才能在提高自身修养的同时成就大业。

六十、取之忍

【原文】

(一) 取戒伤廉，有可不可，齐薛馈金，辞受在我。

(二) 胡奴之米不入修龄之甑釜，袁毅之丝不充巨源之机杼；计日之俸何惭，暮夜之金必拒。

(三) 幼廉不受徐乾金铤之路，钟意不拜张恢赃物之赐。彦回却求官金之袖，张奂绝先零金镞之遗。千古清名，照耀金匱。

【译文】

(一) 获得东西要防止有损于廉洁的节操，有可以接受的，也有不能接受的。齐国与薛国赠送的金子，接受不接受在我是否付出了劳动。

(二) 对胡奴的米，王修龄不放在家里的甑釜中，对袁毅的丝，巨源不放进织布机。每天计算俸禄，有什么惭愧？夜里送金子则一定要拒绝。

(三) 李幼廉不接收徐乾贿赂的金铤，钟意不接收皇帝赏赐的抄没别人的赃物。彦回退还了别人衣袖里藏的求官金铤，张奂谢绝了先零首长赠送的金子。他们清正廉洁的美名，将世代代光耀史册。

【解析】

取，这里有获取之意。不论是物质还是名利，如果不是来自

于正当途径，都不能接受。本章主要指收受别人的礼物这一方面。告诫人们：不义之财不可收，意外之财不可贪。

孟子说：“有时候可以获取，有时候不能获取。”有时候获取，有伤廉洁，即不能考虑是否该取因而有损于廉洁高尚的节操。

《孟子》记载：陈臻问孟子：“前天，齐王送您好金一百却不接受，薛国送五十镒，又接受了。前天不接受对的话，那么今天接受就应是错的；若今天接受是应该的，那前天不接受就不应该。”孟子说：“都是对的。在薛的时候，有兵难，要为之考虑设防的事，我为什么不该接受呢？至于齐国则没有什么事，没有什么事面赠金给我，是收买我，哪里见过君子是可以用金收买的呢？”

孔子在这里责备了弟子的乱给。由于你所给的对象不恰当，他已经是很富有或是不需要这些财物，那他对你的行为不会理解，也不知道珍惜你的给予。相反还可能由于你的给予养成了他的贪婪，这是不懂与之忍的毛病之所在。

晋人王修龄曾经住在东山，非常贫困。当时，陶胡奴任乌程令，送给他一船米，他不肯收，并回答说：“我王修龄如果饥饿了，自然会找谢仁祖找吃的，不需要你陶胡奴送米给我。”

晋人山涛，少年很贫困，但很有气度，与众不同。起初，担任吏部郎，后来升任尚书。因为母亲年老要求辞职，写了十次奏章才同意。皇帝认为山涛很廉洁，赐给他很多床、帐等物，待遇相当优厚，当时没有人比得上。起初，山涛没有做官，家里很贫穷，等做了官之后，仍然很节俭，赏赐的物品和俸禄都送给亲戚朋友。起先，陈郡袁毅曾经担任鬲令，喜欢贪污，又喜欢送贿赂给官僚，来求得名声。也送给山涛一百匹丝，山涛不想和别人不同，接受了这些丝，但把它藏在楼上。后来，袁毅所干的事败露，送去审讯，凡是接受过他贿赂的人，都受到检查。山涛就从

楼上取下丝送给检查官。由于经历了好几年时间，上面布满了尘土，也没有打开过的痕迹。

东汉人杨震，少年喜欢求学上进。汉安帝时，举荐为茂才。起先担任荆州刺史，又升任东莱太守。经过昌邑，昌邑县令王密，是他在荆州做官时所举荐的茂才。晚上，王密怀里包着金子送给杨震，杨震说：“我知道你，你怎么不了解我呢？”王密说：“晚上，没有人看见。”杨震说：“天知道，地知道，我知道，你知道，怎么可能没有谁知道？”王密很惭愧地离开了。杨震的二儿子叫杨秉，字叔节，精通京房《易》学，通晓《尚书》《左传》。开始担任侍御史，多次出任豫州、荆州、徐州、兖州四州刺史。自从担任刺史，俸禄为二千石，他按工作的时日来接受俸禄，余下的部分依然交公。过去的下级官吏送给他钱财，一概不接受。汉桓帝即位，升任尚书。后来唐太宗经过杨震的墓，亲自写文章来祭祀他。

由此可见，对于取的态度，古人是很明确的，当取则取，而且取之有度；不该取的，虽一丝一毫都不能苟得，这才是正人君子的取舍态度，也是取之忍的内含。

六十一、与之忍

【原文】

（一）富视所与，达视所举。不程其义之当否，而轻于赐予者，是损金帛于粪土，不择其人之贤不肖而滥于许与者，是委华袞于狐鼠。

（二）春秋不与卫人以繁纓，戒假人以名器。孔子周公西之急，西以五秉之与责冉子。

【译文】

（一）富裕了看他把东西给谁，做了官看他推举什么样的人。不考虑应不应当给予，而轻易赏赐的，等于把金银布帛放到粪土之中，不考虑那个人贤明还是不贤明，而随便答应的，是把华贵的衣服穿在狐狸老鼠等动物身上。

（二）孔子认为，不应该把繁纓给卫国人，是防止把表示身份的名器给了不符合身份的人。孔子解决了公西的困难，又因为冉子多给了一些而责怪他。

【解析】

与，在这里是当给予讲。帮助别人，慷慨施舍，虽是一种美德，但过分地给予，不免有恃势凌人，小看别人之意。因此，尽管是给予，也要讲点艺术。本章讲了两层意思：一是从如何对待

别人上来判断一个人的品行；一是说明应当怎样帮助别人。

一个人的取予是受他的思想支配的，从他取予的方式、对象就能判断出一个人道德风貌。战国时，魏文侯想立丞相，一时无法决定人选，就问李克：“季成与翟璜，哪个可以作丞相？”李克回答说：“要看他们和什么人关系密切；富裕了，看他们把东西送给什么样的人；做了大官，发达了，看他们推荐的是什么样的人；不如意，做官不顺的时候，看他们在干什么；在贫困的时候，看他们需要的是什么。从这五个方面，就可以判定其中哪一个人可以了。”文侯回答说：“我的丞相已经定好了。”魏文侯把一个人的取予行为和他们的为人、志向联系在一起，作为评判人的标准，是有一定说服力的，以这样的标准判断人才的优劣，使他很快选到了良才。如果我们在从事经济工作过程中，选择什么样的合作者，也不妨效法这一点去进行。

《左传》成公二年，魏国派孙良夫攻打齐国，齐国的军队驻扎在鞫居，孙良夫撤退被围困在新。有一个叫仲叔于奚的人，帮助孙良夫逃掉了。卫国拿城邑赏赐给于奚，于奚推辞不要，要求赐给他繁缨来参加朝会，卫国同意了。孔子听说了这件事，说：“可惜啊，就该多给他一些城邑更为合适。而名器是不应该随便给人的。”

《论语》记载：子华出使齐国，冉子为子华的母亲申请粟火。孔子说：“给他六斗四升。”冉子要求增加，孔子又说：“给他十六斗。”但是，冉子给了子华母亲十六斛（十斗为一斛）。孔子说：“子华出使齐国，乘的是壮实的马，穿的是很暖和的衣服。”又说：“我只知道君子应该补不足，而不该续有作。”

孔子在这里责备了弟子的乱给。由于你所给的对象不恰当，他已经是很富有或是不需要这些财物，那他对你的行为不会理解，也不知道珍惜你的给予。相反还可能由于你的给予养成了他

的贪婪，这是不懂与之忍的毛病之所在。

东晋初年的陶回，是江南官宦人家的后代。他的祖先陶基曾在东吴政权做过交州刺史。陶回做过东晋权臣王敦的参军，王敦死后，又为其兄东晋名臣王导左右。咸和三年，苏峻、祖约反对东晋权臣庾亮，举兵叛乱，陶回站在朝廷一边，参加平叛战事。他料事如神，很受王导的赞赏。苏、祖叛乱平定之后，王导因他在平叛战事中立有战功，极为推荐他做了吴兴太守。

吴兴是东晋下放府的重要产粮区之一，有“江南米仓”的美称。不料陶回上任之际，正好碰上三吴地区大灾之年，人民饥饿，谷价腾贵。朝廷面对集市上谷物飞涨的价格，无力制止。

陶回对郡内谷贵民饥的状况，深感忧虑。他考虑到民以食为天，食不果腹、粮米不继的民生状况是随时可能引发乱子的：轻则会发生饥民哄抢的现象；重则难保不出现饥民持械啸聚而作乱社会的严重事件。鉴于事态的严重，陶回立即给朝廷上书，指出目前的灾情并非普遍存在，只是东部地区的谷价偏高，如果解决得及时，并不难控制；否则，将反过来影响其他地区。他建议东晋朝廷允许他开仓赈济灾民。

陶回派出快使将奏书急报朝廷，这时饥不可待的吴兴郡灾民的哀号之声越来越急迫。陶回反复审度时机，觉得开仓赈济事不宜迟，迟一日则多一批饿殍，决计以民生为重，以社稷大局为重，开仓赈济。陶回打开粮仓，赈济嗷嗷待哺的四乡饥民，饥民急涌而来，如潮如浪。仓储粮食不足，陶回索性一不做二不休，下令动用郡属军队的储粮，彻底解救了饥民的饥饿之苦。经过赈济之后，谷价腾贵的现象始逐步消除，百姓人心大快，郡中的社会秩序趋于稳定。

陶回办完这一切之后，对吴兴郡的百姓觉得可以宽心了；但对君主的意见方面则难以放心。于是他摘下头上的官帽，置放于

几案之上，终日坐在郡厅上等待圣意的裁夺。不久，东晋朝廷的诏书下达吴兴。幸好，皇帝肯定了陶回的意见，批准陶回开仓赈济，并命会稽、吴中二郡急速仿照陶回的办法解决郡内的饥民问题。陶回这才重新戴起了官帽，安心去办其他的事情。

汤斌，字孔伯，号潜庵，河南睢州人。公元1655年，清朝的顺治皇帝亲自选派了18个进士出身的翰林院官员到各省去担任地方官，汤斌也是其中的一个，他被任命为陕西潼关兵备道道台。潼关地处陕西、河南的交界点，自古以来就是一个交通要道、军事重镇。当时明朝的桂王朱由榔在广东、广西、云南一带建立南明王朝，战争未息，清朝军队南北调动频繁，潼关为必经的通道。军队过境，粮饷的索取，民丁的调派，车辆的征集，以及其他种种供应，使老百姓苦不堪言。汤斌到任之后，一方面召集流亡在外的老百姓，加以安抚；一方面派人在潼关外面设立接待站，供应军队所需物资，但是严格禁止军队在关内停留。一次陕西总兵陈德之带领兵士两万人，奉命调往湖南，到了潼关以后，他以母亲病了为借口，不走了。汤斌急了，两万人的供应可是个大问题啊！多停一天就要多增加一份老百姓的负担和痛苦。他向陈德之陈述困难，要求军队早点开走。陈德之提出条件，说他的军队都是步兵，从陕西至湖南，路途遥远，一到湖南就要打仗，徒步行军，将削弱战斗力，要求汤斌征集5000辆车子让士兵乘坐，送到洛阳。汤斌说：潼关附近地区已经民穷财尽，他尽力征集可以征到2000辆左右，再多就不行了。陈德之说：2000辆也可以，只是不足的3000辆由汤斌出钱，他自己想办法解决，一辆车子折银10两。汤斌一听又急了，一辆车10两银子，3000辆不是要送他3万两银子吗。汤斌心里明白：陈德之所说的母亲病了，什么徒步行军削弱战斗力，都是假话，他的目的不过是要这个机会勒索3万两银子罢了。但是陈德之兵权在手，赖着不

走，也拿他也没有办法。于是汤斌心生一计，回到衙门之后，马上下令征集两千辆车子，在潼关关外集结待命。一切准备就绪，他又去见陈德之，并对陈德之说：车子已经准备好了，但还是不够，不够的数，他愿意依照陈德之所说的，一辆车子折10两银子送钱给他，只是不知道究竟还差多少辆，希望陈德之下令将军队调至关外，依次试车，看还剩下多少兵士，还需要多少辆车，才可以决定送多少两银子。陈德之同意了汤斌的意见，下令将军队调至关外。汤斌于是送上一桌酒席、一个戏班，让陈德之饮酒看戏，自己亲至关外，他要那些士兵10人一车，10车一组，坐满就出发。就这样一组一组依次起程，不到两个时辰，两万士兵全都坐上车驶向洛阳去了。于是他下令鸣炮为总兵大人送行。陈德之大吃一惊，非常恼怒，但因为自己有言在先，不便发作，只好狼狈地离开潼关。潼关人对汤斌这一机智的行动非常感激，当时汤斌还只有29岁。

康熙二十三年汤斌出任江苏巡抚。第二天，淮河流域扬州、徐州一带大旱，数十万老百姓流离失所，无家可归。汤斌下令各县将救灾用的常平仓内的存谷，全部用来进行救济，但杯水车薪，无济于事。他又下令要全省文武官员踊跃捐献，也还是不够。于是他第三次下令要江苏布政使拨出国库的存银五万两，派人到江西、湖北、湖南采购粮食。当时有人劝他说：动用国库存银事关重大，不经过请示批准，将来降罪下来，恐怕担当不起。汤斌说：“如果等到圣旨批下来，再去开库取银，再去派人采米，恐怕老百姓早就成为沟中的饿鬼了，还有什么用呢？圣上仁爱，不会降罪；如果降罪，我以一官而能够救得千百万人的生命，还不是很好吗？又有什么关系呢！”

作为一个封建官员，他所用的取予政策是正确的。如果不体恤百姓，因而民反天下，那皇上连天下都没有了，这点国库里的

小钱、小粮又有什么用呢？可惜的是并不是所有的朝代的官员都能认识到这一点。

与之忍，告诫人们，应当给予时，要及时给予，不论是为帮助他人，还是做为保全自己的权宜之计。须知“千金散尽还复来”，越是吝惜，反而越容易失去已经拥有的东西，同时，给予也要得当，看清对象，否则便是助长受与者的惰性。深明欲先取之，必先予之的道理，才能够总揽大局，成就大事。

六十二、乞之忍

【原文】

(一) 晚菘早韭，赤米白盐，取足而已，安贫养恬。

(二) 巧于钻刺，郭尖李锥，有道之士耻而不为。

(三) 古之君子，有平生不肯道一乞字者，后之君子诈贫匿富以乞为利者矣。故陆鲁望之歌曰：“人间所谓好男子，我见妇人留须眉，奴颜婢膝真乞丐，反以正直为狂痴。”

【译文】

(一) 早上吃韭菜，晚上吃菘菜，吃红米白盐，够吃就行了，这是安于贫困，保持淡泊恬静的生活方式。

(二) 善于钻营拍马的，是郭尖李锥那种人。他们的行为，有修养的人感到耻辱，是决不会干的。

(三) 古代的君子，有一生不愿说一个乞字的。后世的所谓“君子”，反而装穷叫苦，隐藏财富，凭着乞求而获利。因此陆鲁望有一首歌说：“世上的那些所谓的好男子，在我看来不过是留胡须的女子，柔顺逢迎，奴颜婢膝，与乞丐没有什么两样；这些人反而认为正直的人是傻子。”

【解析】

这里所说的乞，包括两层意思。一是指生活物质，一是指名

和利。他们的乞求总是以一种低三下四的面目出现。本节指出：乞求物质上的，便装穷叫苦；乞求精神上的，便钻营拍马。这种人实际活得很累。而安贫乐道，少了那些欲望的煎熬，也是人生的一种乐趣。

南宋人周颙，在宋朝做官任国子博士。曾在钟山的西面建造了一栋隐居的房子，经常到那里洗澡、游玩。过着非常俭朴清淡的生活，每天都只吃蔬菜。王俭对他说：“您那山中到底有些什么好东西？”他回答说：“有红米白盐，有绿葵，有紫蓼。”又有一次，文惠太子问周颙：“吃的菜中哪一种味道最好？”周颙说：“春天刚刚生出来的韭菜，秋尾成熟了的菘菜。”这样的生活对他来说已经很满足了，从来不羡慕别人的生活方式。

东汉人马少游说：“人活在世上，要求的只应该是衣食丰足，不要挨饿受苦就行了。”

陶渊明有两句诗，说：“安贫乐道的人，古代就有，黔娄堪称典范。”

《庄子·缮性》篇说：“古人善于修养，过着无欲无求的生活，就叫养恬。”

北魏的郭景尚，读了很多经典著作，又懂得星相和占卜。他所作的预言一般都能够应验。起初，担任彭城王中军府参军，又升任员外郎。善于给当权者拍马屁，人们称之为郭尖。后来他将要升任为中书侍郎，还没有委任就死了。

北魏的李崇，他的儿子叫世哲，性格很粗野，生活很奢华。年轻的时候，打过仗，有带兵打仗的才干。担任三关别将，讨伐边境上的少数民族政权，获过大胜仗。孝武帝的时候，担任后将军，又委任鸿胪卿，又升任相州刺史。性格奸猾，善于拍马屁，也是因为通过贿赂而做了高官。当时的高达、刘腾之都有权势，和他关系很好，所以人们称他为李锥。

有修养的人认为可耻而不愿意干的，就是上面提到的这些

事。有道德修养的人，对于功名富贵是不挂在心上的。像郭、李产所做的是决不会干的。

古代人把做官看作是一条飞黄腾达、封妻荫子的光明大道。许多人为了升官发财，用尽心思去讨好巴结上司，甚至不惜牺牲自己的人格去换取一官半职。可是，东晋末年的陶潜，却把奔走官场看得一文不值，尤其讨厌巴结迎逢、投机钻营的官场丑态。

陶潜因被生活所迫，也曾在官场上混过几年。他 29 岁时，曾当过江州祭酒，但不久便自动辞职回去种田。随后，州里又请他去做主簿，他不愿意接受。到了 40 岁，他为了解决家里的生活困难，又到刘裕手下做了镇军参军，41 岁时，转为彭泽县令，但只做了 80 多天，便辞职回家。从此以后，他再也不愿意出来做官了，而愿亲自种田来养家糊口，过着一种十分清淡贫穷的日子。

他最终辞官回家，是因为一件这样的事情：有一天，郡里派遣督邮到彭泽县来检查工作。县里的小官吏听到这个消息后连忙去向陶渊明报告。这时，陶渊明正在他的书斋里读书写诗。他一听督邮来检查，十分扫兴，便放下纸笔，准备跟小吏一起去见督邮。

小吏见他穿着一身便服，吃惊地说：“上级来视察了，你作为一县之长，应该穿上官服，束上带子恭恭敬敬地去迎接才好，怎么能穿着便服去呢？”

陶渊明向来看不起那些依仗权势、盛气凌人的官僚们，听小吏说还要穿起官服去向督邮行拜见礼，他觉得自己无论如何也接受不了。他叹息一声对小吏说道：“我可不愿意为了五斗米的俸禄，就躬着腰子向那些乡里小人作揖打拱，做出曲意迎逢的样子来。”

说完，陶渊明不仅不去会见上面来的督邮，而且拿出县里的大印和官服交给小吏，说：“督邮来了，请你把这些东西交给

他。”

辞掉了官职，陶渊明轻松愉快地回到老家去了。回家以后，他仿佛从一个乌烟瘴气的地方突然来到空气清新的花园，心情畅快、惬意极了。他立即写了一首辞赋，题目叫《归去来辞》，以表达自己厌恶官场，向往自由生活的心情。从此以后，他带着老婆孩子一直过着一种耕田而食、纺纱而衣的田园生活。平时有空闲，他就写诗作文，来寄托自己的思想感情，后来，成了晋朝一位杰出的诗人。

孤君伯夷，他不愿吃周朝的饭，宁愿在首阳山上饿死。所以孟子说：“一箪食，一豆羹，得之则生，不得则死，蹴而与之，乞之不屑。”他是说，即使不吃就会饿死，如果你用脚指点着送给别人，这个人乞丐也会不屑一顾。那么另外一种人，却如上面讲的，依靠乞求别人施舍而过活。宋代邵雍有一首《男子吟》写道：财能使人贪，色能使人嗜，名能使人矜，势能使人倚。四患既都去，岂在尘埃里？人如果清心寡欲，又何必乞求施舍呢？

对于物质，对于名利，君子都是淡然处之的。他们认为这些都是身外之物，若一味强求，甚至奴颜卑膝地乞求，不但为世人所不齿，而且也是一种生活的负累。抛开这一切的欲望，不企盼太多的东西，才能过得恬淡自在，才能让生命更富有乐趣。

六十三、求之忍

【原文】

(一) 人有不足于我乎，求以有济无，其心休休。冯驩弹铗，三求三得。敬非长者怒盈于色，维昔孟尝倾心爱客，比饭弗憎，焚券弗责。欲效冯驩之过求，世无孟尝则羞；欲效孟尝之不吝，世无冯驩则倦。羞彼倦此，为义不尽。

(二) 偿债安得惠开，给丧谁是元振。

【译文】

(一) 人有不足来求于我，我希望拿多余的来帮助不足的，那样就心安理得了。冯驩敲着佩剑，三次要求三次都得到了满足。实在不是德高望重的人不发怒，而是孟尝君真心喜爱宾客。别人和他比饭食好坏他不恼火，冯驩焚烧债券他没有责备。如果想效仿孟尝君的大方，那世上没有冯驩也就没有意思。大概那些不能效仿那种人的，是他们没有尽心尽力实践道义。

(二) 偿还债务怎么会是惠开？付给丧钱哪位是元振？

【解析】

当一个人有了困难和不足时，向别人求助，是理所当然的事。本节的意思，是说如何正确对待别人的要求。有时，看似过

分，也许某一天，对方会投桃报李。

《战国策》记载：齐国有个孟尝君，姓田名文，父亲是靖郭君的儿子田婴，齐宣王的异母兄弟。他喜欢招揽宾客，经常达到几千人，不论贵贱，待遇都和他自己一样。曾有一次招待客人，是在晚上，有一个人被遮住了光亮，他发起怒来，误以为饭不一样，就停止吃饭，打算离开。田文站起来拿着自己碗里的饭去比，那个人非常惭愧，无地自容，自杀了。当时有一个人叫冯驩，穷得没办法过日子，听说孟尝君喜欢招揽宾客，就去见他，孟尝君把他安排在传舍。住下不久，冯驩一边弹着佩剑一边唱了起来：“长剑啊，我们回去吧，没有鱼吃啊！”孟尝君听了把他转到幸舍，他吃饭的时候就有鱼了。但冯驩又唱了起来：“长剑，咱们回去吧，出门没有车子坐啊！”孟尝君听了把他转到代舍，他出门就有车子坐了。但冯驩还是在唱：“长剑，咱们回去吧，没有东西养活家人啊！”旁边的人都讨厌他，认为这个穷鬼一点不知满足，孟尝君问冯驩：“父母还在吗？”冯驩回答说：“还有一个年老的母亲。”于是，孟尝君派人送去粮食，并保证他家里不缺少日常用品。从此，冯驩不再唱了。有一次，孟尝君问他所养的这些宾客：“哪个能够为我到薛去收债。”冯驩报名说：“我行。”孟尝君把他请来相见，首先向他道歉说：“我由于事情很繁忙，整天很烦躁，得罪了您，您不仅不见怪，反而愿意帮助我收取债务吗？”冯驩说：“愿意。”同时准备出发，又问：“催促到了债务，回来的时候买点什么东西？”孟尝君说：“买点我们家里没有的东西。”冯驩于到了薛，看到贫穷不能偿还的人，就把债券全部烧毁了，驾车直接回到齐国。清早求见，孟尝君很奇怪他回来得这么快，穿好衣服见他，说：“来得这么快，买了什么东西回来？”他回答说：“宫中堆满了金玉宝物，狗、马等装满了狗马栏，美丽的女子每个房间都是，你缺少的是仁义，为您买了仁义，宣扬了您的美名。”孟尝君拍着手连声道谢。一年以后，孟

尝君到薛，还隔一百多里，老百姓老老少少在道路上迎接。孟尝君对冯驩说：“您为我买的仁义，我现在看见了。”

以上我们可以看到，这些古人都能够解人之难，救人之患，急人之急，不吝啬自己的那点财物，是有高尚道德的人。也正是这样，才能吸引、团结人才和他们一起成就大事业。

南梁人萧惠开，年轻时很有风度，读了很多经典著作和历史书籍。官任益州刺史，快要回家的时候，录事参军刘希微欠蜀人的债，接近百万。被债主逼得没有办法，一下了无法还清。萧惠开与刘希微一起共事关系并不深厚，但把马栏中六十多匹马全部给了刘希微，让他还债。他的为人就是这样与众不同。

唐人郭元振，少年的时候就有很高的志向，十六岁时，与薛稷等人在太学念书。有一次，家里送给他钱四十万。正好碰上有一人办丧事向他借钱，那个人说：“已经有五代人没有很好的安葬过。郭元振将钱全部给了他，毫不吝惜，也不问那个人的姓名。薛稷等人大为惊奇。郭元振后来在武则天、唐睿宗、唐玄宗三朝做官，官至平章，封为代国公。

对于别人的困难，理应伸手相援，对于别人的索求，也应该不吝钱财地去帮助他。明朝乌程人浔阳公董份，官至礼部尚书，家境十分富裕，又乐于结交朋友。凡是往来过客，无不热情相待，有求必应，还时常备厚礼相赠。

如果一个人过于吝啬自己的财产、金钱，他会因此而失去许多朋友，也会失去许多用金钱买不到的机会。

积累财富，不是要做财富的奴隶，而是要把有限的财富，最大程度地利用起来，所以不能吝啬于点滴财产的损失。钱财用于正道，也是积累财富者最终要达到的目的。

卜式是西汉的名吏，他因为为人慷慨，屡用自己的家财捐助政府而受到朝廷的褒扬。汉武帝任命他为中郎，后封关内侯，官至御史大夫。

据《汉书·卜式传》中说，卜式是河南人氏，他主要从事农业耕种和畜牧业。他有一个小弟弟，年纪和他相差很多，等到他的弟弟长大以后，卜式就不再和弟弟一起生活，让弟弟独立生活，兄弟分家了。卜式只要了可以饲养和放牧的羊百余只，其他的房产和财物全都给了弟弟，他自己则进山养羊去了。十几年间，他精心饲养、放牧，羊群发展到了千余只。他把羊卖了，买了许多田地、房产。而此时他的弟弟由于不会经营，坐吃山空，过去卜式留给他的家产已经被全部挥霍一空。卜式毫不吝惜自己的财物，又把自己的财产多次分给弟弟，供他生活。

这时候北方的匈奴入侵，卜式上书给朝廷，愿意用自己家产的一半来支援边疆的战事。对此，不少人议论纷纷，说卜式发了财，又想当官了。汉武帝也派了官员去拜访他，官吏来到卜式家，开门见山地问：“皇上派我来，感谢你慷慨之举，顺便问一下，你是不是想当官呢？”卜式回答说：“我是个山村野夫，从小只知道如何放羊，对于出入仕途，我是不习惯的，还是继续种田、放羊对我来说更好。”使者一听，认为既然不想当官，那么献这么多财产出来，一定是另有原因，就又问道：“是不是您家中有什么委屈冤枉的事要倾诉呢？”卜式说：“没有。我自从出生以来，从来没有跟任何人发生过什么争执。乡里的人们，特别穷的，我就借粮、借钱给他们。为人不善的，我就教育他们。周围的邻居乡亲，大家都和我卜式相处得非常和睦、融洽，哪里有什么委屈的事情？他们又怎么会与我有仇呢？”使者一听，说：“如果像你所说的那样，不想当官，也不是有什么事情相求，那你的想法是什么呢？”卜式很郑重地说：“天子派兵抵御匈奴的入侵，我个人的愚见是，圣贤者为国家出谋划策，勇武者为国捐躯，有钱的人责无旁贷地应该贡献出自己的财产，只有这样全民一心，才能把人侵的匈奴赶跑，我们人民才能过上安定的生活。”皇上的使者听了以后，回去报告了汉武帝。汉武帝就把卜式的所作所

为和他的一番话告诉了当时任丞相的公孙弘，公孙弘听了以后对皇上说：“卜式这么做，违反人之常情呀。这种人也许有什么别的企图，这种事最好不要四处宣传，不能视为榜样，否则法度就乱了。臣请陛下不要答应他为好。”这样一来汉武帝也犹豫了，不知道该如何处置这件事，也没有再提起这件事。卜式则仍然回去干他的老本行，种田，放羊。

过了几年，正好遇上匈奴的单于浑邪投降，朝廷感到财政开支过大，国家的府库全部空了。连年的作战，也造成了大量的游民无家可归，他们也全靠着朝廷的赈灾救济。但为数太多，朝廷也不可能全部救济，供给他们生活。卜式知道了，又拿了20万钱给河南太守，用来救济流民。河南太守向朝廷上报了用自己的财产救济流民的人的姓名，汉武帝一看就想起了上回卜式捐财产的事，指事花名册说：“这不是上次那个非要把自己一半财产献给国家以支持抗击匈奴的卜式吗？”于是赏赐了卜式守边地的士卒400人，卜式又把他们全部归还国家。

对于财物，生不带来死不带走，能在关键时刻派上用场，才是物尽其用。卜式不吝财，在他人需要钱时能有求必应，仗义疏财，实是君子大家之为。

求之忍，要求人们热心帮助他人，特别是在钱财支持方面，不能吝啬不予。须知，对于别人的帮助，有一天一定会得到某种形式和程度的回报。

六十四、失之忍

【原文】

(一) 自古达人，何心得失，子文三已，下惠三黜，二人泰然，曾无愠色。

(二) 银杯羽化，米斛雀耗，二子淡然，付之一笑。

(三) 盖有得有失，物之常理。患得患失者，目之为鄙。塞翁失马，祸兮福倚。得丧荣辱，奚足介意。

【译文】

(一) 古时候豁达大度的人，心里哪有个人得失的忧虑。尹子文三次被免职，柳下惠三次被罢黜。他们二人泰然处之，毫无一点怨恨。

(二) 银杯也成了仙，都不见了；米耗去了大半，说是老鼠和鸟雀吃了。柳公权和张率听了，却付之一笑。

(三) 有得有失，是事物变化的常理。办任何事都反复考虑是得还是失，会被人看不起。塞翁丢了马，本来是祸，谁知却是福，人的得失荣辱，何必放在心上。

【解析】

洪应明在《菜根谭》中写道：“不要为无谓的状态烦恼，因为失意正是得意的基础。也不要为一时的幸福而得意，因为得意

正是失意的根源。”本节讲了两层意思，一是说，有些人对丢失的东西看得很淡，这里包括物质上的，和精神上的。二是说，有些事物表面看来是失，其实是得。得与失之间，相互转化。

很多先哲都明白得失之间的关系。他们看重的是自身的修养，而非一时一事的得与失。春秋战国时期的子文，担任楚国的令尹。这个人三次做官，任令尹之职，却从不喜形于色，三次被免职，也怒不形于色。这是因为他心里平静，认为得失和他没有关系了。子文心胸宽广，明白争一时得失毫无用处。该失的，争也不一定能够得到，越得不到，心理越不平衡，对自己毫无益处，不如不去计较这一点点损失。

还有，就是柳下惠，姓展名禽，他是鲁国的大夫，曾任上师，三次被国君免官，可他却不走。故此《鲁论》上记载说：“柳下惠，担任士师，三次被罢免。”有人对他说：“你怎么不离开鲁国呢？”他回答说：“正直清白地做官，到哪里去不会被多次罢黜？没有正义感做官，那又何必离开自己的国家？”孟子说：“柳下惠被免了官也没有怨言，穷困了也不显出可怜的样子。”确实是柳下惠在当时不被任用，没有怨怒，处于落魄境地，也没有可怜的样子。他明白要做一个清白正直的人，势必会遭到邪恶势力的嫉恨，而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失。但即便是个人利益遭受损失，也不能放弃自己的主张，所以能够坦然对待自己所处的环境。

《论语》中记载孔子的言论：“愚钝的人可以让他做官吗？如果让这样的人做官的话，还没有得到官位的时候，害怕得不到；做了官以后又害怕失去。既然怕失去官位，那就什么都做得出来。”同样庸人在没有得到富贵与权力的时候，就是害怕得不到；得到富贵与权力的时候，则又惟恐失去，这就是我们常说的患得

患失。

患得患失的人把个人的得失看得过重。其实人生百年，贪欲再多，官位权势再大，钱财再多，也一样是生不带来死不带走去。处心积虑，挖空心思地巧取豪夺，难道就是人生的目的？这样的人生难道就完美，就幸福吗？过于注重个人的得失，使一个人变得心胸狭隘，斤斤计较，目光短浅。而一旦将个人利益的得失置于脑后，便能够轻松对待身边所发生的事，遇事从大局着眼，从长远利益考虑问题。例如：南朝梁人张率，字士简，12岁时就能做文章。天监年间，担任司徒的职务，他喜欢喝酒。在新安的时候，他曾派家中的仆人运3000石米回家，等运到家里，米已经耗掉了。”张率笑着说：“好大的鼠雀！”后来始终不再追究。张率不把财产的损失放在心上，是他的为人有气度，同时也看出来他的作风。粮食不可能被鼠雀吞掉那么多，只能是仆人所为，但追究起来，主仆之间关系僵化，粮食还能收得回来吗？粮食已难收回，又造成主仆关系的恶化，这不是失的更多、更大吗？同样，唐朝柳公权，唐文宗时任翰林学士。他家里的东西总是被奴婢们偷走。他曾经收藏了一筐银杯，虽然筐子外面的印封依然如故，可其中的杯子却不见了，那些奴婢反而说不知道。柳公权笑着说：“银杯都化成仙了。”从此不再追问。

《淮南子》记载：塞上有一个人会养马，他的名字叫塞翁。有一天，他的马跑到胡人那边去了。大家都来宽慰他，他说：“怎么知道这不是一件好事？”过了几个月，那匹马带着胡人的好马回来了。大家都来恭贺他，他说：“怎么知道这不是一件坏事呢？”当时，家里很富裕，又有这样的好马，恰好他的儿子喜欢骑这匹马，结果从马上摔下来，摔折了大腿。大家都为表示惋惜，他又说：“怎么知道这不是件好事呢？”过了一年，胡人大肆

侵犯，年轻人在战斗中打死的占十分之九，而这个人的儿子因为是跛子而能够活着和父亲在一起。所以说，好事可能转化成坏事，坏事也可能转化成好事，是难以说定的。

《老子》中说：“祸往往与福同在，福中往往就潜伏着祸。”得到了不一定就是好事，失去了也不见得是件坏事。正确地看待个人的得失，不患得患失，才能真正有所得。人不应该为表面的得到而沾沾自喜，认识人，认识事物，都应该是认识他的根本。得也应得到真的东西，不要为虚假的东西所迷惑。失去固然可惜，但也要看失去的是什么，如果是自身的缺点、问题，这样的失又有什么值得惋惜的呢？

生命很宝贵，为了朋友的情义而舍弃自己的生命是令人敬佩的。天下父母，最大的损失莫过于失去自己的亲骨肉，而公孙杵臼却为了道义而牺牲自己的生命，程婴为了救忠臣之后甘愿舍弃亲生儿子，是大勇大义，也是勇于忍受最大的损失，获得自己所追求的最高尚的道理和荣誉。

战国时代晋灵公被赵穿所杀，史官认为当时的国卿赵盾应负主要责任。晋景公三年，景公听信权臣屠岸贾的谗言，下令抄斩已经死去的赵盾的后代赵氏全族。

大臣韩厥得知此事后，连夜跑去告诉赵盾的儿子赵朔，要他赶快逃命。赵朔听了先是大吃一惊，转而冷静地想了想，无可奈何地说：“当年我父亲的行为已经天下人皆知，今天我能躲到哪里去呢？看来是在劫难逃呀！”说到这，悲伤地看了看站在身旁的妻子庄姬说：“只是我的妻子已经要临产。倘若苍天有眼，能赐我赵朔一子，可传我赵家香火，到时还靠大人关照。”韩厥含泪应允。赵朔又派人将门客程婴和公孙杵臼找来，当着三人的面，托给了保护遗孤的重任；并与庄姬约定生女取名“文”，生

男取名“武”。然后，派程婴连夜护送庄姬进宫，投奔其母成夫人。

第二天，屠岸贾率士卒包围了赵家，将赵氏满门男女老幼统统杀了。但在检点死尸时，发现少了庄姬，屠岸贾想：“少了庄姬倒没什么，只是听说她已要临产了，万一生男，岂不是留下祸根！”这时，有人来报：“昨天半夜有辆车进宫去了。”屠岸贾想：车里一定是庄姬。决定马上赶回宫中，请求景公斩草除根，不留后患。可是庄姬是景公的妹妹，景公不忍心下此毒手，就推辞说：“庄姬一直很讨我母亲喜欢，杀了她，母亲肯定会伤心，还是等等再说。若她肚子里的那个孽种是男的，生下来再杀也不迟。”屠岸贾听了也只好作罢。

过了不久，庄姬果真生了个男孩，按照赵朔的嘱咐取名赵武。因怕遭到屠岸贾的杀害，她对外谎称生了个女孩，一出娘胎就死了。屠岸贾不信，亲自率女仆到后宫大肆搜查。庄姬急中生智，将孩子藏在自己的裤裆里，躲过了这一关。可屠岸贾仍不死心，令自己的心腹严格盘查出人宫禁的人，并四下张贴告示，重金悬赏，查询孩子的下落。

不几天，庄姬设法把生孩子的消息和屠岸贾搜查的事告诉了公孙杵臼和程婴，公孙杵臼激动不已。程婴冷静地对他说：“庄姬虽然暂时瞒过了屠岸贾，但屠岸贾还会寻机搜宫的。后宫终不是孩子的存身之地，我们要设法让他尽快离开那里，藏到别处去才行。”

公孙杵臼听了这话，沉吟了半天，忽然问程婴：“救孤和死难，你说哪个容易？哪个难？”

程婴说：“当然是死难容易，救孤难呀。”

公孙杵臼说：“好，既然这样，那你就做难的，我来做容易

的。”

程婴不解地问：“此话怎讲？”

公孙杵臼说：“为了保住这个孩子，不负赵将军的托孤重望，现在只有找一婴儿，谎称是赵武，我先抱他隐藏城外的首阳山中；你再以贪财为由前去告发，然后乘屠贼抓伪孤之机，将孩子救出宫来。”

程婴一听连称：“妙计。”可公孙杵臼又为难地说：“目前最难办的是到哪里去找一个与赵武出生时间相近的婴儿？再说就是有，人家父母也未必舍得呀。”

确实，对天下父母来说，最大的损失莫过于自己的亲生骨肉遭到损害，哪一个父母能够下如此狠心呢？

程婴顿了一下，狠狠心说：“这倒不难，我妻子前日也生一男孩，与赵武出生的时间差不多，可以代替赵武。”

公孙杵臼一听，直摆手说：“这可不行。”

程婴说：“这有什么不行？我既然藏孤，就犯了欺君之罪，必当满门抄斩。现在只不过是儿子先死而已，不要犹豫，就这么定了。”说完，又派人将韩厥找来，将此计谋告诉了他。

公孙杵臼把自己的生死置之度外，程婴则牺牲了儿子的性命，他们所失的都是人生中最为宝贵的。但为了对朋友的承诺，为了道义，他们义无反顾地选择了他们应该选择的道路。

韩厥说：“正巧这两天庄姬有病，派我找医生。你们若能把屠贼引向首阳山去，我自有救出孩子的计策。”

当晚，程婴将亲生儿子交给公孙杵臼。公孙杵臼带着孩子连夜去首阳山。第二天一早，程婴声称知情揭了告示，士卒忙将其带去见屠岸贾。屠岸贾问：“你是何人？为何撕告示？”

程婴说：“我叫程婴，与公孙杵臼以前是赵朔的门客。前不

久，公主生一男婴，派人抱出宫门，托付我二人藏匿。我担心日后会被查出，又见司寇大人贴出千金悬赏的告示，故揭了榜。”

屠岸贾一听赵氏孩子有了下落，十分高兴，忙追问道：“那个小孽种在哪儿？”

程婴故意看看左右的人，不肯说。等屠岸贾令他们退下后，才神秘地说：“现藏在首阳山，不久就要送往秦国，要速去捉拿。只怕你手下的人与赵家过去我有交往，恐怕还要请大人亲自去才行。”

屠岸贾说：“这个你不必担心，我自然要亲自去捉拿。但你必须给我当向导。如果属实，我自有重赏；否则，你就死定了。”程婴连连点头。屠岸贾亲自率 3000 士卒，随程婴一道前往首阳山捉拿公孙杵臼和孤儿。

屠岸贾一走，韩厥立即派一名医生，以看病为名进宫去接赵武，屠岸贾安排在宫门口盘查的那些人，以为赵氏孤儿已有首阳山查到，也就放松了戒备。医生见到庄姬，亮出庄姬写的“武”字，庄姬很快会意，将孩子放在医生的药箱里，让医生顺利地带出宫禁。

屠岸贾率兵到首阳山，按程婴所指，果然找到了公孙杵臼和孩子。为了不使屠岸贾起疑，公孙杵臼当着屠岸贾的面大骂程婴不忠不义，又骂屠岸贾是奸臣，气得屠岸贾下令将公孙杵臼和孩子当场杀了。自此以后，屠岸贾以为已斩草除根了，便不再把此事放在心上。

程婴所作的牺牲是相当大的，因为他所失去的是自己最亲的骨肉，但当时你所得到的的是全体国民的唾骂。他变成了一个卖友求荣的无耻之徒。但他忍住自己的巨大痛苦，忍受住了得与失的考验。终于在 15 年后，隐姓埋名的赵武，在程婴的精心抚养下长大成人。这时，景公已死，悼公即位，屠岸贾的权势也随景公

死去而动摇。韩厥见时机已经成熟，就告发了屠岸贾。悼公本来就痛恨屠岸贾的所作所为，于是，下令处死屠岸贾，复封赵氏之后。

至此才真相大白于天下，人们对于公孙杵臼和程婴的勇于自我牺牲的精神赞叹不已，留下了千古美谈。

自然界中万物的变化，有盛有衰；人世间的事情也同样如此，总是有得便有失，在失去的时候，能够豁达的付之一笑，不但是保持良好心态的方法，同时也是为可能的得到打下基础。

六十五、利害忍

【原文】

（一）利者人之所同嗜，害者人之所同畏。利为害影，岂不知避，贪小利而忘大害，犹痼疾之难治。鸩酒盈器，好酒者饮之而立死，知饮酒之快意，而不知毒人肠胃。遗金有主，爱金者攫之，而被系，知攫金之苟得，而不知受辱于狱吏。

（二）以羊诱虎，虎贪羊而落井；以饵投鱼，鱼贪饵而忘命。

（三）虞公耽于垂棘而昧于假道之诈，夫差豢于而施而忽于为沼之祸。

（四）匕首伏于督亢，贪于地者始皇。毒刀藏于鱼腹，溺于味者吴王。

【译文】

（一）名利是每个人都喜欢的，祸害是每个人都畏惧的。但名利被祸害所影响，人却不知道躲避。贪图小利而忘记大的危害，就好象难以医治的顽症。杯中装满了毒酒，爱喝酒的人喝了马上就会死去。只知道喝酒时的快活，而不知道酒能毒害人的肠胃。丢失的金子本来就有主人，贪图金子的人却去拿，结果被抓住了。这种人只希望能侥幸得到金子，而不知道被狱吏侮辱的痛

苦。

(二) 用羊去引诱虎，虎贪图羊而落入井中。用鱼饵投向鱼，鱼因为贪食而忘掉了性命。

(三) 虞国国王由于有人送上垂棘出产的美玉而没有看出晋国借路的野心；吴王夫差由于养着西施而忽于为沼之祸。

(四) 匕首藏在地图的中间，贪图土地的是秦始皇。有毒的利剑藏在鱼腹中，被美味所诱惑的是吴王。

【解析】

凡事有利则必有害，何为利？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有：“然所谓利者，敢必殖货财之谓？以私灭公，适己自便，凡可以害天理者皆利也。”告诉我们利不仅是经商作买卖，赚取的利益是利，以私灭公，只要自己方便，不顾他人利益、损害社会利益的行为都是只顾一己之私的利。它不仅危害社会，同时也是害了自己。王夫之认为：“利义之际，其别也大；利害之际，其相因也微。夫孰知失义之必利，而利之非可以利者乎！夫孰知利之必害，而害之不足以害者乎！”是告诉我们利和义之间的区别是很明显的，但是利与害之间的相互转化则是非常微妙的。

《荀子·荣辱》篇说：喜欢名利，害怕祸害，君子和小人都是一样。只是追求的方式不同罢了。

《淮南子》说：“愚蠢的人总是被微小的利益所迷惑而忘记了其中可能导致的大灾祸。

《列子·利害》篇说：由利害而生出得失，由得失又生出成败。喜欢名利回避祸害，是人之常情。因为迷恋名利而忘了祸害，就象鱼因为吃诱饵而丧命，鸟鹊贪食而被杀。因此，聪明的人看到名利，就考虑到灾祸；愚蠢的人看到名利，却忘记了祸害。考虑到了灾祸，灾祸就不会发生，忘记了灾祸，灾祸就会出现。又说：有毒的酒装满一杯，饥渴的人不会去喝并不是不饥

渴，而是因为喝下去就会丧命。所以《汉书·霍湑传》载霍湑的奏书记录了梁商的话说：“得小利而死于非命的人就好比用毒物来充饥，用毒酒来止渴，还没有进入肠胃而人已经死了。”

《列子·说符》篇说：很久以前，齐国有贪求金子的人，清早穿好衣服到市场上去。刚好碰到兑换金子的地方，拿了一块金子便走，被官吏抓去了，审问他说：“这么多人在市场上，为什么偷人家的金子？”他回答说：“我拿金子的时候，只看到金子，眼里没有看到人。”

东汉的乐羊子，曾经在路边拾到别人遗失的一块金子，回来交给妻子。他妻子说：“我听人说过：高尚的人不喝盗泉的水；清白的人不吃施舍的饭，何况你是在途中拾别人的金子来毁坏你的品行呢？”乐羊子十分惭愧，将金子弃之野外。

史书记载：蔡译对应侯说：大鵬、犀牛、大象所住的地方并非不远离死亡之地。但最终不免于被杀，是因为受到诱饵的引诱。苏秦的聪明程度并非没有达到如何避开侮辱和死亡，最终死于非命，在于贪求名利不知满足。

《孔丛子》记载：子思在卫国，卫国人在河边钓鱼，得到了鲷鱼，多得装满了一车。子思问这是什么，回答说鲷鱼。子思说：“鲷鱼是难以得到的，你怎么有办法把它弄到手呢？”那人回答说：“我开始下钓的时候，只放鲂鱼那么大的诱饵。这时鲷见就吞钩了。”子思感叹道：“鲷鱼虽难得，因为贪吃而死。士人虽然修身，但也会因贪得利禄而死。”同样，人不能过于贪图眼前的利益，更不能因为被眼前的利益所迷惑而忘记了做人的根本，这会使已得到的利益遭到更大的损失。

《左传》僖公二十年：晋国的大夫荀息请求晋献公，要他将屈地出产的好马及垂棘出产的美玉送给虞国，以图向虞国借路去攻打虢国。虞国国王同意了。宫之奇提出不同意见，虞国国王不听从。晋国就兴兵和虞国的军队一起攻打虢国，吞食了虢国的下

阳。五年后，晋国又向虞国借路攻打虢国。宫之奇又劝说道：“虢国是虞国的外援，虢国灭亡了，虞国也会跟着灭亡的。谚语所说的‘唇亡齿寒’就是这个意思。”虞国国王说：“晋国和我们是同宗，难道还会加害我们？”不听宫之奇的话。宫之奇就带着家族的人离开了虞国。这年冬天的十二月份，晋灭掉了虢国，又回头袭击虞国。将虞国国王和大夫井伯等人抓了起来，虞就这样被灭亡了。

《左传》哀公元年：吴王夫差在夫椒打败了越国的军队。将越王安排在会稽。越国派大夫文种通过吴国的太宰喜请求回去，吴王同意了。伍子胥劝说道：“不行。二十年以后，吴国恐怕会变成废墟的。”但吴王没有听取他的意见。《国语》记载：“越人送给吴国八个相当漂亮的美女。美女中有一个是苧罗西施的女儿，所以叫西施。哀公十一年：越王带领大臣们到吴国去朝拜，吴王和吴国的大臣都接受了丰厚的礼品，吴国人非常高兴，只有伍子胥很害怕，说：“这是把吴国养起来啊。”意思是说越国送美女和东西是把吴国养起来，就好比人们把牛羊养肥了再杀掉。过了二十二年，越国果然灭掉了吴国。

人有时还会因贪利而有所疏忽，从而招致祸害。

《战国策》记载：燕国的太子丹，在秦国作人质，后来逃了回来。看到秦要吞并六国，很害怕。就通过田先生的荐举而得到荆轲。荆轲到后，太子丹走下座位说：“现在秦有贪图利益的野心，而且是无法满足的欲望。真希望得到天下最勇敢的人，出使秦国，用很大的利益作诱饵，秦王很贪婪，一定会成功的。只有您才有资格考虑办这件事啊！”荆轲说：“希望得到樊将军的头和督亢的地图，以这两样东西献给秦王，他一定会高兴和我会见，我才有可能找到机会为您效劳。”就这样，先找来一把很锋利的匕首，用药物浸泡，然后来试用，一沾上人就会死去。然后把它和地图装好，叫荆轲起程。到了秦国，秦王听说后非常高兴。穿

上礼服在咸阳宫接见燕国的这位使者。荆轲捧着地图进见，秦王打开地图，翻到末尾，匕首露了出来。荆轲以左手抓着秦王的衣袖，用右手拿起匕首去扎，未扎到秦王身上，秦王吓得跳了起来，把衣袖给割断了。荆轲追赶他，拿匕首扔过去，没有击中。后来荆轲被杀死了。

《左传》昭公二十七年：吴王想要乘楚国发丧期间而攻打它，派公子掩余、公子烛庸带军队围潜。楚国的莠尹然、工尹麋带领军队援救潜。吴国的军队没有办法进攻，只好撤退。吴国的公子光说：“这是好机会，不应该失去。”又告诉专设诸说：“大国有句名言，不去追求怎么可以获得东西？我是王室的后代，我想干它一番。”专设诸说：“吴王是可以乘此机会干掉。只是我上有老母下有幼子，我如死了，托付给谁呢？”公子光说：“我和你就如同一个人。”夏季的四月份，公子光在地下室里，请吴王赴宴，一般的人都要光着身子在门外服务。专设诸将宝剑放在鱼肚子里带进去让吴王吃。走到跟前就拔出剑来，将吴王刺死了。上面所提到的君王，都是因为贪婪而有所疏忽，这不就是利益为灾祸的影子吗？

此外，秦穆公不听劝告的例子，也证实了只顾谋利、忽视害处的危险。

秦国自穆公即位以后，重用贤能，国势逐渐强盛，于是觉得自己的领土太狭小，常想扩张。周襄王二十四年，秦国驻郑国的大夫杞子派人回国向秦穆公报告一个好消息。杞子在信中写道：“郑国将都城北门的钥匙交给我管了。如果大派兵秘密来郑，就可以得到郑国。”秦穆公暗想：晋、郑两国国君近日相继去世，如乘发丧之机兴兵击郑，从此可进入中原了。秦穆公征询上大夫蹇叔的意见。蹇叔说：“郑是小国，远在千里之外。我军长途远征，岂能保守秘密？欲攻有备之敌，很难取胜；即使获胜，亦无利可图；万一失败，则损失惨重。”秦穆公热衷于扩张地盘，不

听蹇叔的意见，派百里奚、西乞术和白乙丙三人为将，领兵向东远征。蹇叔十分担忧，在军队出发那天，他哭着对儿子和孟明视说：“我看着你们出发，再也看不到你们回来了。这次远征，晋国必然出兵到山来堵击。崤山有二陵，地势险恶。我得去那里收你们的尸骨了。”秦军出发后，过崤山，经洛邑抵达滑国国境。这时，有个郑国的贩牛商人弦高，获知秦军将偷袭郑国的消息，冒充郑国使臣来求见孟明视。弦高对孟明视说：“郑国的国君听说贵军要来郑国，特派我献上薄礼熟牛皮4张，牛12头，以助犒赏。”同时，弦高急派人赶赴郑都报告郑国国君：秦军将偷袭郑国，请速迎战准备。孟明视考虑到郑国已经获得消息，必须作好准备，知道偷袭已不可能，如进军去围攻，孤军深入，又无后援，亦难以成功。遂下令停止前进，驻军于滑国境内。秦军在进退两难之际，孟明视为了不虚此行，下令夜袭滑国，将滑国的财物掳掠一空，满载于兵车之上撤兵回国。

晋国正在筹办晋文公的丧事，忽然获悉秦军经过桃林、崤函地区东征的消息，晋襄公立即召文武官员议论。大夫先轸说：“秦穆公不听蹇叔的忠告，兴师伐郑，贪婪之极。贪婪之敌不可纵，纵则生变。我军应予拦击。”晋太将栾枝说：“秦穆公曾有厚恩于晋文公，所以文公曾避其三舍，今去拦袭，恐怕有违于刚去世的晋文公之意……”先轸说：“一日纵敌，将为后世之患。我今为后世考虑，亦无愧于先君。”晋襄公于是决定击秦。晋军抵达崤山，在东崤西崤之间及崤陵关裂谷两侧高地设伏，以待秦军进入伏击区后，分段堵击。秦军自滑国回秦，因兵车重载，行动迟缓。进入崤山后，道路崎岖狭窄，队伍拉得很长。白乙丙对孟明视说：“我父亲再三嘱咐，过崤山要多加小心，军队不能过子分散。”孟明视叹了口气说：“过了崤山，就是秦国地界，我去前边开路，你们带兵跟上，快走。”又走了一段路，发现前边的路被乱木堵死了，没法通过。孟明视知道危难临头，只得故作镇

静，吩咐士兵搬开乱木，开路前进。秦军正在搬动乱木，忽听四周鼓声大作，山谷中旌旗闪动，不知有多少兵马包围过来，前有堵截，后有追兵，都高举晋军旗号，很快就把秦军切成几段。不多久，秦军或被俘，或被杀，全军覆灭，孟明视、西乙术、白乙丙三个将领都成了晋军的俘虏。

秦穆公只图眼前的利益，一味地贪图扩张领土，只见利而不见害。而他任用的几位将军上行下效，也颇具贪心，结果秦穆公不知忍贪眼前利益的做法，最终损兵折将。

唐建中二年，成德李惟岳、淄青李正己、魏州田悦与山南东道梁崇义四镇节度使联兵叛唐，形成“四镇之乱”。唐德宗李适下令调集兵马平叛。公元781年和782年，唐河东（今山西永济蒲州一带）节度使马燧、昭义（今山西长治一带）节度使李抱真、神策先锋李晟两次大鼓田悦军。田悦收拾残兵，逃回魏州（魏博的治所），守城自何。马燧兵围魏州，但久攻不克。朝廷派马燧等军进击田悦的同时，命幽州节度使朱滔攻成德李惟岳军。李惟岳大败，逃回恒州（今河北正定）。部将王武俊杀李惟岳，投降朝廷。山南东道梁崇义、淄青李纳（时李正己已死，其子李纳统领军务）也都被朝廷派兵战败。梁崇义投水而死，李纳上书朝廷，请求悔过自新。整个平叛战局对朝廷很有利。官军一时取胜，进剿有功的节度使都争封地。王武俊和朱滔认为朝廷分封不均，心怀不满，被困在魏州的田悦得知后，遣使前往离间。朱滔、王武俊素有异志，三方一拍即合，于是三镇联合叛唐。公元782年初夏，朱滔、王武俊率军救援魏州田悦。朱、王两支兵马抵达魏州时，魏人欢声雷动，田悦备酒肉出迎。第二天，朝廷派来增援马燧的朔方（今宁夏灵武一带）节度使李怀光，率步骑15000人也赶到魏州城外，马燧领将士列队欢迎。

朱滔见李怀光率军来支援马燧，立即出阵。李怀光有勇无谋，想乘朱滔、王武俊二军营垒未立就挥师出击。马燧建议说：

先让将士休息一下，待敌情观察清楚后再战。李怀光刚愎自用，对马燧说：“等对方立成营垒，后患无穷，不可错过现在的大好时机。”于是挥军出战。两军接战，李怀光军勇猛冲杀，杀叛军步卒千余人，朱滔引兵败退。李怀光骑在马上观望，骄矜自得，任凭士卒们窜入朱滔军营争掠财物。这时，王武俊率 2000 名骑兵突然横冲过来，把李怀光军一截为二。朱滔亦引兵反击。李怀光军大败，被逼人永济渠（今卫河）溺死，互相挤踏而亡者不可胜数，尸积永济渠，渠水为之断流。马燧欲出兵相救已晚，急忙命令本军严密守住营垒，才免于与李怀光军同时溃败。当晚，叛军又放水截断官军粮道和退路。第二天，道中水深 3 尺，官军被困。马燧大惊，被迫派人向朱滔等婉言求和，保证遣还诸节度使军权，并向唐皇保奏，让朱滔统辖整个河北。官军撤兵后，11 月，朱滔、王武俊、田悦宣誓结盟，推朱滔为盟主，称冀王，田悦称魏王，王武俊称赵王，李纳称齐王。唐廷这次平叛遂彻底失败。

由于见利而不见害，李怀光败于魏州，这里不是能忍于利的诱惑而造成失败的。

利害忍告诫人们，只有能明事非，辨利害，才能忍耐住自己的本性，才能见利思害。做到这一点，是很不容易的。要兴利除害，趋利避害，也必须要有忍耐的精神才能办到。

六十六、顽嚚忍

【原文】

（一）心不则德义之经曰顽，口不道忠信之言曰嚚。顽嚚则不友。为凶人，其名浑敦。恶物丑类，宜投四裔，以御魑魅。唐虞之时，其民淳，书此为戒。秦汉之下其俗浇，习此不为怪。

（二）盖凶人之性难以义制，其吠噬也，似犬而折；其抵触也，如牛而角。待之以恕则乱；论之以理则叛；示之以弱则侮；怀之以恩则玩。当以禽兽而视之，不与之斗智角力，待其自陷于刑戮，若烟灭而燭息。我则行老子守柔之道，持颜子不辍之德。

【译文】

（一）心中没有道德仁义的人被叫作愚蠢，嘴里不说信义忠诚的人叫作凶顽。愚蠢凶顽的人没有人与他们相处，他们是凶恶之人。他们的名子叫浑敦等。这些丑恶的家伙，应当把他们赶到四裔等边远地方，用来抵御魑魅等妖魔鬼怪。上古的时候，民风淳朴，写下这些作为告诫。秦汉之后，民风败坏，对这些习以为常，也就不觉得奇怪了。

（二）大概凶顽人的性情难以用仁义去规范，那些人咬人，象疯狗一样；那些人攻击人，象牛一样用角来抵。对待他们宽恕会出乱子；和他们讲道理他们会叛离；对待他们示弱他们会欺侮

你；给他们恩惠他们报之以仇恨。对这种人应当象对待禽兽一样，不和他们讲道理，显示力量，等待他们自己招致刑法的处罚，就象烟消失了，火熄灭了。我是按照老子的守柔之道去对付这种人，保持颜回那种不理睬的态度。

【解析】

古人说：“心不则德义之经曰顽，口不道忠信之言曰嚚。”这句话为顽嚚下了这样一个定义，也就是说，一个人心不遵循道德公义的规范，叫作顽，顽也是用一种极为不严肃的态度对待事物的表现。嚚则是蠢而顽固，奸诈不忠，口中谎话连篇，欺诈而狡猾，出尔反尔。

顽嚚之徒有这样的特征，一是作恶多端不行仁义，为天下人所痛恨；二是他们背信弃义，不讲忠诚，毫无信义可言，出尔反尔，欺诈成性；三是喜欢夸大其辞，不听教诲，不讲道义，破坏社会公德，扰乱天理伦纲。面对这种无赖之徒，生来就带有浊气的顽愚不化的人，很难用道义、理法去规范他，教导他，因为对他面言，什么道义、理法、天理、人伦，他都不以为然。

《左传》文公十八年：过去，帝鸿氏有个没有德行的儿子，不行仁义，和坏人为伍，又喜欢干坏事，这种人是天下人人痛恨的坏蛋，没有人愿意和他相处。人们给他取了个名字叫浑敦。少嗥氏有一个没有德行的儿子，毁坏信义，不讲忠诚，喜欢夸大其辞，人们叫他穷奇。颛顼氏有一个没有德行的儿子，不听训导，不接受忠告，告知他道理就加以顶撞，不理睬他就成为奸诈之人。这个破坏社会公德扰乱天理伦纲的人，大家称之为桀杌。缙云氏有个没有德行的儿子，好吃喝，喜欢别人送礼，人们称他为餐餐。舜做尧的大臣管理国家四方门户，将浑敦、穷奇、桀杌、餐餐等四族流放到荒远的边地去抵御妖魔鬼怪。因此，尧死后，天下仍然很安定。《尚书·尧典》说，将共工流放到函州，将驩兜

流放到崇山，将三苗流放到三危，将鯀杀死在羽山。处置了这四个家伙，天下人都很高兴。

《汉书·王莽传》说：“如果有人胆敢批评井田制，国无法度，造谣惑众，就将他流放到边境，去抵御妖魔鬼怪。”上古的时候民风很淳朴，所以写下来作为告诫。后来风俗败坏，对此习以为常，就不再有什么警告意义了。

对于顽黷之徒，历史上也有以宽恕态度对待他们的。

安禄山攻契丹，被打败了。张守珪上书要求按军法杀掉他，唐玄宗爱惜他的才干而饶恕了他。后来反叛，导致了祸乱。讲道理不听从，反而更加狂悖的例子是：唐代的李希烈，占据一郡，不听朝廷号令，皇帝派颜真卿宣讲祸福，而李希烈却将颜真卿扣留下来，并反叛了。向他示弱，他因此而侮辱别人的例子是：孙臆和庞涓。孙臆故意让庞涓，而庞涓却认为他容易侮辱，步步逼近，终于导致了庞涓被捉。又有狄人侵略邠，大王送给狄人皮草、钱币、狗马、珠宝等等，狄人侵略依然不减。给他恩惠，却不知看重的例子有：汤给葛伯送牛羊让他用以耕地，但葛伯却将牛羊杀了和仆人们一起喝酒用了。这和孔子所说的“接近他又不慎重，不亲近他又心怀怨恨”正相印证。把他当畜生看待而不与他一般见识，不和他斗智斗力的例子有《汉书·匈奴传》说，夷狄，这些未开化地区的人，伟大的君主只把他们看作畜生，不和他们订立盟约，也不去攻打征伐。

上面所说的这些人虽然很凶顽不化，但却自取灭亡，没有一个活下来的人，难道不是以身示法，结果如烟消火灭吗？

《老子·归元》章说：“能够恪守柔顺的人才是真正的强者。”《任信》章又说：“能够恪守柔顺的人才是真正的强者。”《任信》章又说：“弱小可以胜过刚强；柔弱可以胜过刚强。”又说：“强硬僵化是死亡的标志，柔顺软弱是有生命力的标志。”

《论语》记载：曾子说：“能干的人向不能干的人学习，学问

多的人向学问少的人学习，充实了还象是虚无的样子，被冒犯了也不计较什么，过去只有我的朋友这样做过。”这里的朋友，马融认为是指颜渊。只有颜渊知道学问是无法穷尽的，认为天地万物和我是一体。有冒犯的人事，当作有如蚊子等从眼前飞过，不去理睬，更不与它计较。

唐贞观八年，吐谷浑可汗伏允年老昏悖，在权臣天柱王的唆使下，多次兴兵侵入河西走廊，截断由长安通往西域的丝绸之路。吐谷浑还多次故意挑起事端，扣留唐朝的使臣；唐太宗十余次遣使交涉，伏允都置之不理，并口出狂言。

吐谷浑的使者来到长安，李世民亲自接见，苦口言利弊，晓以祸福，希望能够改善关系，重开丝绸之路。吐谷浑的使者表面应允而去，实际上伏允并无悔改之心，依旧不断地骚扰边境。唐太宗对这种阳奉阴违的做法实在是忍无可忍，决心重新打通通往河西走廊的路线。他先派左骁卫大将军段志玄为西海道行军总管，率余出征，虽获几次小胜，但是无损吐谷浑丝毫，伏允更加猖狂。唐军一来，他就率部驱马携帐而走，大军一退，他又卷土重来。唐太宗决心大举进攻吐谷浑，派老将李靖为帅出征。

贞观九年，以李靖为西海道行军大总管，任城王李道宗、兵部尚书侯君集为副帅。唐军到达鄯州，伏允一见唐军大批人马开进，遂引军西逃，试图以险恶的地形，多变的气候为有利条件，使距大后方路途遥远，运粮困难的唐军大败而归。李靖依据这种情况制定了“连续作战，速战速决”的方针。大军到达库山后，立刻分兵千余骑绕过库山，从背后袭击伏允。伏允腹背受敌，仓惶而逃。

为阻止唐军的追击，伏允下令焚烧粮草丛生的草原，退向砂碛。唐军追了过来，却不见一敌，只见满地焦土，赤地千里。无草缺粮的唐军陷入困境，有人主退，有人请战。副帅侯君集认为：“前时，段志玄前脚刚到鄯州，敌军后脚已到城下，现在吐

谷浑如鼠逃鸟散，取之不难，现在不追，将来一旦敌人有了喘息之机悔之不及。”于是下令兵分南北两路，深入敌境夹击逃敌。对这种不识大体、出尔反尔的敌人千万不能放松，否则后患无穷。

李靖率一部北进，势如破竹，一败吐谷浑于曼头山，再败敌军于牛心堆。侯君集率南军穿越 2000 里的无人区，直追到乌海（今青海省兴海县西南），才见到吐谷浑的营帐，唐军当即端营杀人，伏允仓皇遁逃而去。唐军紧追不放，连战连捷，吐谷浑大多将领非死即降，伏允走投无路，窜入沙漠之中。李靖率军穷追猛打入沙漠，将士唇焦舌干，只好刺出马血，吮吸解渴，终于在一天傍晚，追上了正安营扎寨的伏允。唐军将士奋勇杀敌，斩杀千余，缴获杂畜 20 余万头。伏允儿子慕容顺被迫率众投降。伏允吓得魂不附体，率亲信数十骑向沙漠深处逃去，不几日，部众散尽，伏允自杀身死。

伏允凶顽不化，不识大体，不仅造成了一场规模宏大的战争，使自己的势力全部瓦解，而且也落个自杀身死的可悲下场。

可见，顽黠忍应包括以下的内容：一是不与顽黠之人计较。对这样的人或事去计较，只能是有损你自身，所以对于顽黠之辈的所作所为，不去理睬它，不与之理论，这样的人你与他理论也是白理论。二是相信柔弱能胜刚强的道理，应该看到顽黠之辈行事害天理，反人伦，是自寻灭亡。他一时的逞强，对他人的欺侮，也正表示了他的无可奈何。对顽黠之辈、不肖之徒忍耐，对自己毫无损害，而更能从中看出一个圣贤的高贵品质。

六十七、不平忍

【原文】

(一) 不平则鸣，物之常性，达人大观，与物不竞。

(二) 彼取以均石，与我以锱铢；彼自待以圣，视我以为愚。

(三) 同此一类人，厚彼而薄我。我直而彼曲，屈于手高下。人所不能忍，争斗起大祸。我心常淡然，不怨亦不怒。彼强而我弱，强弱必有故；彼盛而我衰，盛衰自有数。

(四) 人众者胜天，天定则胜人。世态有炎燠，我心常自春。

【译文】

(一) 遭到不公平的对待时便会发生愤怒的声音，这是人的自然的本性。豁达的人心胸开阔，处事并不争强好胜。

(二) 别人拿去了均石那么多，可给我的却很少。他们把自己当作圣人，却把我当作傻子。

(三) 同是一类人，怎么会待你好而待我不好。我对还是你对，在于手举得高和低。一个人如果不能忍让，互相争斗，就会酿成大祸。我心里如果保持淡然的态度，不报怨也不生气。你强大我弱小，强弱一定有缘故。你强盛我衰弱，盛和衰当然有其变化的规律。

(四) 人众者胜天，天定则胜人。尽管世态有炎凉之分，我的心依旧四季如春。

【解析】

人生总会遭遇挫折，遭遇不公平的待遇或者不被他人理解，在这种情况下，应如何应对呢？本节告诫人们，不能够整日沉溺在自己的遭遇之中，而应放开心胸，不以一事一时的委曲为念；应豁达大度，认清事物总是变化的；同时，对待给自己不好待遇的人以宽恕之心。

吕坤在《呻吟语》中说：“你在冤屈的时候，心居广大，则无往而不泰然。”他继而进一步阐述他的看法：“在遭遇患难的时候，内心却处于安乐；在身处地位贫贱的时候，内心却达到了富贵；在受冤屈而不得伸张的时候，内心却是居于广大宽敞的境界，就自然会无往而不泰然处之了。心底无私，天地自然宽。”

韩愈《送孟东野序》说：“一般是物体处在不平的状态便要发出声音。草木本来无声，风吹就发出了声音；水本无声，风吹就发出了声音；金石本来无声，有人敲击就有了声音。人们所以要说话，也是一样。凡是从口中发出的声音来，总是有不平在心中吧。”

汉人贾谊的《鹏鸟赋》说：“通达的人看待万物，没有不顺心的。”

《诗经·大雅·桑柔》篇说：“君子为人通脱，总是与世无争。”

自己要的多之又多，而给人的却少之又少，自比为高高在上的圣人，把别人却当作地位卑贱的蠢货。贾谊的《鹏鸟赋》中的两句话说的是：“小聪明的人总是很自私，以自我为中心，认为自己比别人高明，比别人尊贵。”这些都是不平的例子。

《左传》中记载：楚国和秦国侵犯郑国，5月份到了城麇。

郑国出城与楚军作战，结果打败了楚军。穿封戌与公子围争这次战功，请伯州犁来评判公平。伯州犁说：“让我问囚徒。”于是让囚徒出来。伯州犁说：“争的对象是你，你怎么不知道？”举起他的右手说：“这是公子围，国君的弟弟。”又举起他的左手说：“这是穿封戌，都城的官吏。是谁抓到你的？”囚徒说：“我们遇到了公子围。”穿封戌大怒，又拿起戈追赶公子围，没有赶上。像这样不平于心，导致争端，成为灾难的起源。对于我们来说，应该忍耐，淡然处之，不以小事存于心，那样的话又怎么会有怨恨和怒气？

故此汉代贾谊《鹏鸟赋》里说：“通达的人看待世间万物，没有不合适的。”而《大雅·桑柔》篇中写道：“君子为人豁达，总是与世无争。”其实我们也看到不平的产生是由于自己对于他人的境遇高于自己，过于挂在心中，才越觉得自己的境遇不佳。而人往往在看自己的才能时，过高估计自己，看待别人的功劳时，却又低估他人的实力，这样心中就更不满于自己所持有的一切，气恨于心，不满流露于言辞之中。

对于处在劣势时受到的不公，更加要忍。这样才能保全自己，为积蓄力量消除不平争取时间和空间。明太祖朱元璋扫除群雄，即帝位后，除去无可奈何封异姓王徐达等为公侯之外，因感“非我同宗，其心必异”，再把自己的14个儿子全部封王，以示团结，亦以为牵制。在14个王之中，较为突出的有善谋的宁王、善战的燕王，燕王亦即后来的明成祖朱棣。

明太祖驾崩后，长孙继位，是为惠帝，改年号建文，亦即建文皇帝。建文年纪虽小，却相当精明，他知道自己的处境，在十多个王叔的威胁之下，地位十分尴尬，为使皇权免受于控制，在黄子澄等策划下，大刀阔斧削藩，把叔父按其危险程度，流放的流放，杀的杀，逐步把这批对皇朝有威胁的势力肃清。燕王朱棣见各位王弟一个个倒了，兔死狐悲，此趋势终必轮到自己，与其

等死，不如先发制人，起兵发难。他的军师道衍认为准备未足，时机尚未成熟，劝他再等机会，因此暂时隐忍，秘密练兵，预备行事。

有一次，燕王照例派一位亲信葛诚入京奏事。建文帝有意收买葛诚，便召他进入密室，对他说：“如果你能把燕王的活动情况及时报告，将升你为公卿。”葛诚说：“食君之禄，担君之忧，臣愿效犬马之劳。此次回去，必密报燕王举动，为陛下作内应。”

葛诚回到燕京后，怂恿燕王入京见帝，以释嫌疑，此计无非想驱羊入虎口。燕王与道衍商议，道衍力主不去。燕王却说：“此时我能举兵，便当举兵，若不能举兵，不如暂往，料他也无奈我何。”因此便毅然进京。果然有人怂恿建文帝将他扣留，但建文帝犹豫，一时又找不到借口，于一个月后，便放燕王返回燕京。

燕王相当精明，面对如此不公的对待，一回来就诈病，此举无非使朝廷不疑他有变。

建文帝虽放走燕王，却也时刻防备，用了一个调虎离山计，以边境防卫为名，把燕王所属的劲旅调一部分离开北京；派亲信工部侍郎张昺为燕京布政使，谢贵为都指挥，把文武两权夺了过来。又制造借口把燕王的能干部属于谅、周铎两人杀了，罪名是阴谋叛变。

燕王见这种夺权把戏无非因自己而发，为保全生命起见，就顺势诈癫扮傻，溜出王府，整天在街边游荡，口出狂言，见物就抢，十足一个疯子。有一次，出门几天都没有回来，仆人到处找，见他睡在泥淖里，扶起他来他还大喊：“我好好睡在床上，干嘛要抬我出去？”

张昺和谢贵知道此事，便入宫去探病，想看个究竟。这时是暑天，只见燕王穿起皮袄，围炉而坐，还身子发抖，牙关打颤，不住地说天气太冷了。

张昺于是具报朝廷，建文帝便立即采取行动，密令张信下手。那张信过去乃燕王的亲信，接到密令，却犹豫不决。他的母亲见此情形，问明底细，劝他要饮水思源，不可忘恩负义。他便把事情拖延下去。

建文帝见还没有消息，又再下密旨催张信，张信发火了，说：“朝廷为何逼人太甚？”乃忿然去见燕王。守门的不准他进去，张信大声说：“你们只管去传报，说我张某有要紧事求见！”

燕王召张信，却仍卧在床上，不说半句话。左右说：“殿下正患风疾。”张信明知其诈，便说：“殿下不必这样，有什么事，可对老臣直说无妨。”燕王见他的神气，并无恶意，才开口说：“这场病真惨，已捱几个月了。”张信见他仍不肯露真情，心一急，便流起泪来，率直告诉燕王：“殿下，事到如今，还不说出真话，大祸真的已临头了。”顺手拿出建文帝的手谕来，说：“朝廷命我擒拿殿下，如是你有意，就要推诚相告，大家想个办法，否则便肉在砧上，宰割由人。”

燕王一见，起来连忙下床，向张信叩谢，急召军师道衍入室，商量救急之计。密议结果，由张信增兵王宫，说是严密监视，实际上是保护燕王的安全，并就计除掉张昺和谢贵这两位朝廷命官。

张信暗里要保护同党人的安全，当晚下令把燕王的部将全部逮捕，说是有造反嫌疑，要押赴朝廷处决。这一着无非掩人耳目。他又暗中派出精壮士兵，埋伏在东殿两旁，宫门内外。

第二天，说燕王的病已好了，要召见张昺和谢贵，商量如何把这批阴谋造反的将领押解入朝。

张谢两人虽然不疑，但也防备，带了很多卫队前往。到了礼端门，燕王扶杖把他们迎进去，卫队却被拒于门外。酒间，一片欢乐气氛，左右献进几个西瓜，大家都吃起来。燕王忽像有所感，停食站起来，气忿地说：“想起我目前环境，有吃都难以下

咽，就是做老百姓，兄弟叔侄间也应该相互怜恤啦，我身为皇帝叔父，反而要惶恐度日。今皇帝待我这样，国家还有什么希望呢？”说完将手上的西瓜往地上一摔。两旁埋伏的士兵一见，立即拥了出来，不由分说就把张昺、谢贵等斩死，再揪出葛诚来，一同处斩示众。随即宣言，起义兵，清君侧，直向南京进军。燕王抢了帝位，是为明成祖。

燕王面对着朝廷不公平的对待而能一忍再忍为的是以图大事。否则不忍耐，自己的力量又达不到除去不平待遇的能力，那只能被人消灭。这里的忍也是为长远利益而忍的一时之不平。

一心为公的人常遭他人妒嫉，被陷于不公境地。这样的不平若不忍，反而会使小人得志，况且君子胸怀坦荡，忍则定会有改变这种待遇的一天。石苞是西晋初期一位著名的将领，晋武帝司马炎曾派他带兵镇守淮南，在他的管区内，兵强马壮。他平时勤奋工作，各种事务处理得井井有条，在群众中享有很高的威望。

当时，占据长江以南的吴国还依然存在，吴国的君主张皓也还有一定的力量，他们常常伺机进攻晋朝。对石苞来说，他实际上担负着守卫边疆的重任。

在淮河以北担任监军的人名叫王琛。他平时看不起贫寒出身的石苞，又听到一首童谣说：“皇宫的大马将变成驴，被大石头压得不能出。”石苞姓石，所以，王琛就怀疑“石头”就是指石苞。

毫无理由地怀疑他人，陷人于不平之中，实在是不义之举。

于是，他秘密地向晋武帝报告说：“石苞与吴国暗中勾结，想危害朝廷。”在此之前，风水先生也曾对武帝说：“东南方将有大兵造反。”等到王琛的秘密报告送上去以后，武帝便真的怀疑起石苞来了。

正在这时，荆州刺史胡烈送来关于吴国军队将大举进犯的报告。石苞也听到了吴国军队将要来进犯的消息，便指挥士兵修筑

工事，封锁水路，以防御敌人的进攻。武帝听说石苞自卫的消息后更加怀疑，就对中将军羊祜说：“吴国的军队每次来进攻，都是东西呼应，两面夹攻，几乎没有例外的。难道石苞真的要背叛我？”羊祜自然不会相信，但武帝的怀疑并没有因此而解除。凑巧的是，石苞的儿子石乔担任尚书郎，晋武帝要召见他，可他经过一天时间也没有去报到，这就更加引起了武帝的怀疑，于是，武帝想秘密地派兵去讨伐石苞。

武帝发布文告说：“石苞不能正确估计敌人的势力，修筑工事，封锁水路，劳累和干扰了老百姓，应该罢免他的职务。”接着就派遣太尉司马望带领大军前去征讨，又调来一支人马从下邳赶到寿春，形成对石苞的讨伐之势。

王琛的诬告，武帝的怀疑，对石苞来说，他一点也不知道，到了武帝派兵来讨伐他时，他还莫明其妙。但他想：“自己对朝廷和国家一向忠心耿耿，坦荡无私，怎么会出现这种事情呢？这里面一定有严重的误会。一个正直无私的人，做事情应该光明磊落，无所畏惧。”于是，他采纳了孙铄的意见，放下身上的武器，步行出城，来到都亭住下来，等候处理。

武帝知道石苞的行动以后，顿时惊醒过来，他想：讨伐石苞到底有什么真凭实据呢？如果石苞真要反叛朝廷，他修筑好了守城工事，怎么不作任何反抗就亲自出城接受处罚呢？再说，如果他真的勾结了敌人，怎么没有敌人前来帮助他呢？想到这些，晋武帝的怀疑一下打消了。后来，石苞回到朝廷，还受到了晋武帝的优待。

俗话说：“脚正不怕鞋歪，身正不怕影斜。”石苞的故事告诉我们：在大是大非面前和紧急关头，应该冷静地对待和妥善地处理。对于自己所遇到的不平遭遇，要勇于忍受，不要因此而惊恐不安或是气愤不已，轻举妄动，那样只能是把事情搞得更糟。

由此可见，不平忍有以下内容：

首先，人的一生中随时可能陷于不平的境遇。要忍受自己所遇到的不公平对待，心胸要宽广，不去计较那些小事，而应自我完善。其次，既然知道自己遭受不平时心中难免气愤，所以也应该能够理解他人在遇到不平时的心态。三是要平等对人，不能由于自己的行为造成让别人处于不平的境地，这是忍不平的另一个方面。最后，作为一个统治者或握有一定权力的人，应该不因私废公、以偏概全，执法要公允，不能枉法徇情。

六十八、不满忍

【原文】

(一) 望仓庾而得升斗，愿卿相而得郎官，其志不满，形于辞气。故亚夫之怏怏，子幼之呜呜，或以下狱，或以族诛。

(二) 渊明之赋归，扬雄之解嘲，排难释忿，其乐陶陶。

(三) 多得少得，自有定分，一阶一级，造物所靳。宜达而穷者阴阳为之消长，当与而夺者鬼神为之典掌。付得失于自然，庶神怡而心旷。

【译文】

(一) 希望有仓庾那样多的粮食，结果只得到了升斗那样多。希望官能做到卿相，结果只做到郎官。这些人心中不满，在说话和脸色上表现了出来。因此周亚夫闷闷不乐，子幼嘴里唱歌，导致下狱或株连家族。

(二) 陶渊明写赋表达自己回家的快乐，扬雄通过作文来自自己解嘲，产用这种方式排除心中的积淤，其中的快乐妙不可言。

(三) 一个名利得到的多和少，自然有一定的分别。进爵受禄的等级，造物主早已安排好了。应当富有的结果却受穷困，是阴和阳互相转化的原因。应当给予却被剥夺，是鬼神在掌管缘故。得和失听凭自然，你一定会心旷神怡。

【解析】

知足才能常乐。如果想要得到的东西很多，得到的却很少，心里自然而然会产生不满情绪。有了这种心态，自然要渲泄出来，那么无论是说话做事，都会有所流露，自己可能不以为然，别人听了就知道这个人心怀不满，还可能招致祸端。

须知人的不满和愤懑，常常是因为把自己看得太重，把得失看得太重，把眼前的利憎看得太重的缘故。一个人总是把眼光盯在自己身上，患得患失，把眼前的利益看得过重，而不知道还有长远的利益，对一时的利益损失就无法忍受，口出怨言，大发牢骚，其实于事无补。人如果忘记自我，忘记得失，忘记金钱，视名利地位如粪土，也就不会有那么多不满意的地方了。“贪欲者，众恶之本；寡欲者，众善之基”，应该知道，当你有不满足之情的时候，已经是有了贪欲，有了这种对名利地位的贪欲而不能自止的，要忍耐。如果有了一些成就，有了一番事业，仍然不知足，希望自己再上一层楼，去做更多的事，这是好的，但对已有的不满足，巴望获得更多的好处和利益，那你自己已经得到的也会丧失。

西汉人周亚夫，汉景帝时封为条侯。景帝召请周亚夫，并请他吃饭，单独给他一席。大块的肉没有切开，又不放筷子。周亚夫很不满意，回头叫人取筷子。景帝看着他笑了起来，说：“这不是表示不满了吗？”周亚夫立刻脱帽赔罪。皇帝说：“起来吧。”周亚夫就顺势一步步地溜了出去。景帝看着他远去，说：“这家伙不会甘愿作我儿子的臣民。”不久，周亚夫的儿子为周亚夫购置一些兵器准备用为殉葬。这事被人告发，连及周亚夫。景帝将他收审并送进了监狱。周亚夫五天不吃东西，吐血而死。

西汉人杨恽，重仁义轻财物，为人廉洁奉法，大公无私。汉宣帝时担任光禄勋，并太仆。戴长乐给皇帝的奏书告发杨恽说他

心怀不满，因而将他免官为民。在家里，他开始置办财产，在其中获得安慰。他的朋友孙会宗给他写信说，大臣被罢免了，应该关起门来表示心怀惶恐，装出可怜的样子，不应该置办家产，和宾客来往，更不能获得社会上的好评。杨恽心里很不服气，回信说：“我自己认为确实有很大的过错，德行已经有很大的污点，应该一辈子做一个农夫。农夫劳动很辛苦，但在年终时举行祭祀活动，杀牛宰羊，喝酒来犒劳自己。喝醉之后，抬头望天，手中敲击缶器，口里呜呜地唱着。”有人又给皇帝上奏告发杨恽，说他生活腐化，没有悔过之心，日食现象的出现，是他造成的。皇帝命令将他收审，以大逆无道的罪名将他腰斩了，又将他的妻子流放到酒泉。

然而，陶潜和杨恽的态度则恰恰相反。晋人陶元亮，在晋名字叫渊明，在宋名叫潜，是浔阳人，任彭泽令八十多天后，郡守派督邮来。县上的官吏告诉他说：“应该穿好衣服以礼迎接。”陶渊明叹息道：“我不能因为五斗米的俸禄而向这个没有什么德行、识见的人低头弯腰。”于是就辞官回家种田去了。并写有《归去来兮辞》表明心情。其中说道：“整天酒杯子装得满满的，慢慢地拿起酒壶自己倒自己喝。看到院子里的树长势很好，心里有说不出的快乐。和亲戚朋友们经常叙谈叙谈，也是人生的一件快事。拿起琴，看看书可以让人忘怀世间的一切烦恼和忧愁。”

西汉人扬雄，写有《解嘲》文，文章的内容是写自己的内心生活，假托一个人嘲笑自己，然后自己来回答他，所以名叫“解嘲”。实际上是讥讽当时，发表一些感叹。文中写道：“得到最高位置的人往往宗族都要遭受危险，能够安贫乐道的人才可以全身保命。”

晋人刘伶在《酒德颂》中说：“如果不考虑任何东西，就会非常快乐。”也就是说无欲则刚，则不会产生不满的情绪。事情都是在发展变化的，事物不可能始终处在顺境，所以总是接着出

现逆境；事物也不可能总是处于逆境，所以又接着出现顺境。懂得这个规律，也就能够克制自己对于所处境况的不满，而能安心从事自己正在从事的事业，不去妒嫉他人的显达，而怨恨自己的命运了。

八岁的爱新觉罗·玄烨洪福齐天，因为他曾出过天花，获得免疫的功能，幸运地被定为皇位继承人。他继位后，号康熙皇帝。

刚坐上金銮殿宝座的康熙帝，因为年幼，还不能亲临朝政，朝政开始由4名顾命大臣共同管理。但是不久，武将出身、性精粗暴的鳌拜却一枝独秀起来，他不仅残杀异己，垄断了朝权，连小皇帝也不放在眼里。

根据满州人的惯例，康熙帝满十四岁那年举行了亲政大典，可是亲政后的康熙帝，坐的仍是一条冷板凳，鳌拜继续大权独揽，我行我素。皇帝与权臣之间的矛盾，终于在如何对待苏克萨哈的问题上公开化了。苏克萨哈是顺治皇帝临终时指定的四位顾命大臣之一，一向为鳌拜所妒嫉。在一次朝会上，鳌拜对康熙帝说：“苏克萨哈心怀不轨，蓄意篡权，我已下令将他抓了起来。请皇上同意将苏克萨哈立即正法。”

康熙帝心里清楚，鳌拜又要清除异己了。但苏克萨哈是先帝遗命的辅政大臣，也是制约鳌拜的一张王牌，康熙当然不同意，便说：“苏克萨哈是朝廷命臣，众望所归，你说他‘心怀不轨’，又拿不出有力的证据。对这样的大臣，不能轻开杀戒！”

此时康熙尽管对鳌拜的做法不满，可自知实力太差，远不是鳌拜的对手，所以只能忍着。虽然表面上看一个要杀，一个不准杀，谁也不肯让步，但是实际上还是鳌拜势力大。鳌拜一气之下，袖子一甩，扬长而去。满朝文武，人人惶恐，没人敢吱声。鳌拜一回到家，马上传令绞杀苏克萨哈，同时诛杀了他的一家人。康熙听到苏克萨哈被处死的消息后，气得两眼冒火，决心要除掉这个欺君擅权的鳌拜。但是，康熙心里清楚：鳌拜的羽毛十

分丰满，他掌握朝廷军政大权，亲信党羽遍及朝廷内外；而且身高力大，武艺高强，平时行动总是戒备森严。康熙帝深知要除掉鳌拜绝非一件易事；弄不好，激起事变，后果将不堪设想。

经过一夜的思考，康熙帝定下翦除鳌拜之计。

第二天鳌拜上朝时，康熙帝不露声色，也不再提苏克萨哈的事情，仿佛根本就没有发生过昨天的那一场争执。鳌拜心里却暗自得意：皇上到底还是个小孩子，你一硬，他就软下来了。其实他哪里知道这正是康熙帝高明的地方，先忍一步为的是以图最终的胜利。

没过几天，康熙帝给鳌拜晋爵位，加封号，又给鳌拜的儿子们加官晋爵，鳌拜心里美滋滋的。康熙帝一面故作软弱无能，稳住鳌拜；一面挑选了十几个机灵的小太监，在宫内舞刀弄棒，练习角力摔跤。康熙帝自己也加入摔跤队伍，与小太监们对阵取乐。消息传到宫外，大家只不过认为是小皇帝变着法子闹着玩罢了。鳌拜进宫奏事，见一群小太监们练习摔政，康熙在一旁忘情地呐喊，助威，也认为是小皇帝瞎折腾，闹着好玩。

小小年纪就能如此机智，善于忍耐，康熙确有过人之处。正是这样才使得自己掌握了主动权，所以从表面上看朝中大事一切都照旧：鳌拜那样为所欲为，康熙对鳌拜还是那样信赖，鳌拜渐渐放松了戒备。练习拳棒和摔跤的小太监们，技艺逐渐纯熟。康熙见时机已到，决定向鳌拜下手。一天，康熙派人遍知鳌拜，说是有要事商量，请他立即进宫。鳌拜直奔宫中，康熙此时正和小太监们摔政玩哩，鳌拜上前，正要与康熙打招呼，十几个小太监打打闹闹地挨近了鳌拜身边，说时迟，那时快，大家一拥而上，拉胳膊拽腿地将毫无防备的鳌拜翻倒在地。

鳌拜很快反应过来，感到大事不妙，急得挣扎反抗时，十几个小太监已牢牢地将他制伏在地，哪里肯让他脱身。他们拿来准备好的绳索，将鳌拜捆了个结结实实。

康熙正言厉色地对躺在地上动弹不得的鳌拜说：“你欺凌幼主，图谋不轨，飞扬跋扈，滥杀无辜。今日下场，是你罪有应得。你鳌拜罪行累累，罄竹难书，待我查清你的罪行，一定严惩，绝不宽待。”鳌拜自知难逃一死，紧紧地闭着双眼，一句话也不说。

为人臣，不知宽忍，公然犯上，自然是惹恼了主人。这是鳌拜不知忍狂制傲的结果。康熙能够忍耐一时，表面上佯装怯懦，退却一步，是为了最后的胜利。

因此，有不满情绪的时候，要忍耐。一是不要随便发泄不满，无论是对谁，是亲朋好友，还是同事同学，要有修养，不要迁怒别人。二是对于不满要加以分析。人有不满情绪是正常的，有种不满表明你有上进之心，能够看到自己的不足或是比别人差的地方。自己的能力、才干或是财富、地位不如人，你还要进一步争取更好的环境和条件，这种不满是刺激你前进的动力。另一种不满足不知足、贪心和贪欲的表现。这是要忍的，这种情绪不忍，一任它膨胀下去，势必危害到他人的利益和社会的利益，是很危险的。

对于不满能忍的要忍，实在不能忍的，应该以适当的形式表达出来，从而使事情更好地发展以排除不满。

六十九、听谗忍

【原文】

(一) 自古害人莫甚于谗，谓伯夷溷，谓盗跖廉。贾谊吊湘，哀彼屈原，《离骚》、《九歌》，千古悲酸。

(二) 大夫伤于谗而赋《巧言》，寺人伤于谗而歌《巷伯》。父听之则孝子为逆，君听之则忠臣为贼，兄弟听之则墙阅，夫妻听之则反目，主人听之则平原之门无留客。

【译文】

(一) 自古以来，陷害人没有比说人坏话更厉害的了。说伯夷不清白，说盗跖清廉。贾谊在湘水边悼念屈原，提起《九歌》、《离骚》，让人无限哀伤。这是千古辛酸。

(二) 大夫被谗言伤害写了《巧言》这首诗，宫廷中管道路的人被谗言伤害写《巷伯》。父亲听了谗言会把孝子当做逆子，君王听了谗言会把忠臣当作奸贼，兄弟之间听了谗言会有家庭纠纷，夫妻之间听了谗言也会互相反目，主人听了谗言，象平原君一样门下的客人都散去。

【解析】

偏听生奸，独任成乱，轻信别人是愚昧和头脑简单的一种表

现，也是软弱的标记。它会使人陷入迷惘，混淆敌友，从而破坏自己的事业。本节告诫人们：偏听则暗，兼听则明，谗言所至，金石可毁。

西汉贾谊，洛阳人。汉文帝即位时，河南太守吴公将他推举给朝廷。于是汉文帝召他为博士，当时他才20多岁。一批奸臣谗毁他，因而被迫离开京城任长沙王的太傅，很不得志。当时经过湘水，为追悼屈原，他写文章投入水中表示对屈原的怀念，并以屈原的遭遇自喻。文章中写道：“承蒙帝王的厚待将我贬至长沙，听到了屈原投身于汨罗江的故事。我沿着湘水而行，充满了对屈原的悼念之情。遭到的蒙蔽已到了极点，先生满怀忧虑黯然身亡，多么不幸，遇到的竟是那样的世道。凤凰远远避开了，只有乌鸦、猫头鹰在那里乱叫。得意的都是那帮好进谗言的人，贤人君子却遭到了不应有的打击……”

谗言之所以害人，在于它颠倒黑白，混淆是非，把真的说成假的，把假的说成真的，捕风捉影，不由得你不相信。尤其是那些善良的人们，他们做梦也不会想到自己的善良被这些制造谗言、别有目的的人所利用。

贾谊凭吊的屈原是历史上著名诗人。史书记载：屈原，楚国的臣子，和楚国国君同姓。在楚怀王时任三闾大夫，负责王族的事务，对内往往和国王商量国家大事，对外则经常接见诸侯，怀王非常器重他。与他地位相等又受怀王宠信的靳尚嫉妒他的才能，一直说他的坏话，怀王便疏远了他。屈原因遭受谗害，心情忧郁烦乱，又无处诉说，于是写了《离骚》，上述尧舜三王的统治，下至桀、纣、羿浇等人的败亡，希望君王能够省悟，重新走上正道。诗中写道：“那位拉帮结派的人一味贪图享乐，他们所走的路相当危险。我并非害怕我自身遭受什么灾祸，实在是担心国家的危亡。”当时秦昭王引诱楚怀王，约他相会，屈原劝他不

要去，楚怀王不听，终于被扣留，无法再回国。楚襄王当了国王以后，仍然听信谗言，把屈原贬到江南去了。屈原只好又写了《九歌》、《天问》等，希望以此表明心迹，让国王省悟，但国王终于没有省悟。屈原不忍心看到国家即将到来的灭亡，于是投汨罗江而死。100多年后，贾谊也遭受谗言被流放，所以写文章来悼念屈原，也同时贬斥那些进谗言的小人。

乱事在起初发生的时候，往往是谗言起作用；乱事的接连发生，是国君长期相信谗言造成的。乱事的发生，在于国君能够容受谗言的存在而不辨其真假；乱事能再度继续，在于国君进一步地相信谗言，并按谗言去办。如果作为一国之君或是重权在握的人不去轻信谗言，谗言也不可能发挥那么大的作用。制造谗言的人正是借助听信谗言的人的力量，使得谗言本身有了生杀威势。

人们听信了谗言，就会将孝子当作逆子；把忠臣当作奸贼，不辨是非，不明真假，做起事情糊涂而荒唐，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失，悔之莫及。

西汉颍川人晁错聪明外露，能言善道，在任太子令时，太子刘启左右的人就称他为“智囊”。当时，文帝刘恒在位，晁错提出了“削藩”的建议。削藩就是削减被封为王者的势力。文帝对此默然不表态。

西汉初期，朝廷将一些郡县划给皇室刘氏中的藩王作为王国封土。这些王国除形式上接受皇帝统治外，俨然是一个个独立国家。有些王国封土广大，这些大王国的藩王因实力雄厚，不免要产生当皇帝的政治野心。

文帝对削藩心有顾忌，他自己也是由藩王登上皇位的，不过他不是造反夺位，而是被大臣们拥上的。所以，文帝不便对晁错的削藩计策表态。太子倒是对晁错的建议十分赏识，而袁盎等一些老臣却因此妒忌正崭露头角的晁错。

太子刘启后来即位，为景帝。他提拔晁错任御史大夫，晁错再次上奏，并把削藩的主要矛头对准最富有的吴国，晁错说：“吴王一直不肯来朝见天子，早就该把他依法治罪了，先帝（指文帝）在世时，对他宽大不问，但他不思悔改，反而越来越狂妄。吴王私自铸钱，垄断煮盐业，聚敛财富，招兵买马，伺机造反。应该抓紧时机削减吴王这些人的封地。”

景帝事到临头，又犹豫起来，说：“削藩固然很好，只怕会因此激起他们造反。”

晁错说：“这些藩王是存心要造反的。陛下削他，他们也许现在就要造反；但不削他，他们将来也是要造反。现在造反，祸患还小，将来他们羽翼丰满，再反起来，祸患就大了。”

景帝觉得晁错的分析确有道理，就下诏削藩。景帝先公布了几个较小的藩王的违法事实，削了他们的一部分封地，试探一下藩王们的反应。

晁错的父亲听到晁错建议削藩的消息，连忙从家乡赶来。饱经世故的老父亲对儿子说：“孩子，你怎么这么糊涂，藩王们都是天子的至亲骨肉，封王与削藩是天子的家务事。你把他们的封地削了，他们岂不都恨你。一旦皇上将来后悔，只怕你要丢掉性命。你当了御史大夫，身居当朝屈指可数的高位，应该多想想如何明哲保身，少管这些闲事吧。”

晁错认真地对父亲说：“儿以为削藩不是皇家的私事，而是关系到国家长治久安的大事。如今藩王势力膨胀，天下乱象已萌，不削藩，天下不久必然要发生内乱与分裂。我身受皇上的大恩，肩负朝廷的重任，能不尽心竭力地挽救国家的危难吗？至于个人的安危，孩儿倒没放在心上。”

父亲气得直打哆嗦，流着泪说：“畜生！你这样做，刘家的天下倒是安定了，可是我们晁家却危险了！”

看着悲伤的父亲，晁错的心头掠过一丝不祥之兆，他犹豫了一下，用不那么肯定的语气说：“皇上对我信任有加，我想大概不会出事的。”此时的晁错已经预感到了自己可能要遭到谗言的攻击，但他太幼稚了，终究不如老父有经验，轻信可以免祸。

老父亲绝望地叹了口气，说：“好，既然你听不进我的话，我得赶快回家乡去，免得死在外地。”

老父亲回家后，觉得大祸不远，就绝望地自杀了。晁错在悲伤中，仍然积极策划削减吴王的封地。

景帝三年，吴王联合楚、赵、胶西、胶东、淄川、济南等六个藩王正式造反。吴王打出了“清君侧”的旗号，即要求“惩办奸臣晁错，挽救刘家天下”。这就是“七国之乱”。

一开始，叛军声势很大，缺乏政治经验的景帝害怕了。这时，妒忌晁错的大臣袁盎对景帝说：“只要答应七国的要求，杀了晁错，恢复诸藩王的封地，他们就会撤兵的。”

自私而又幼稚的景帝信以为真，说：“如果真能这样，我为何不牺牲晁错一人而安定天下呢？”

一些善观风向的大臣趁机落井下石，说晁错离间皇上与骨肉至亲间的关系，实属大逆不道，应该处死。晁错父亲的话不幸言中了。这时，景帝后悔误用晁错的削藩计策，为了保住皇位，便昧着良心，下诏将晁错腰斩处死。

可怜的晁错自己还蒙在鼓里。这天，一位官员来到他家，说皇上请他上朝议事，当车马经过长安城的东市场时，那位官员突然下令停车，宣读了景帝处死他的诏书，然后武士们立刻把他绑起来，处死。就这样，这位一心为国的晁错，穿着上朝的官服，被杀害在市场上。

杀了晁错，七国的叛乱更加厉害，景帝不得不去镇压，此时他才知道误信了谗言，杀了一位具有远见的大臣。这是他自己不

忍，被谗言所迷惑的结果。

公元前 229 年，秦王嬴政命令大将王翦和杨端两人分兵两路去攻打赵国，赵王急忙命令武安君李牧率军阻击。武安君李牧是赵国继老将廉颇之后的又一位著名将领，他能征惯战，长期防守赵国北方的边疆，曾多次打败东胡、林胡、匈奴的入侵，使赵国北部十多年平安无事。李牧以前也曾大败秦军，所以被赵王封为武安君。可是这次棋逢对手，秦将王翦也非等闲之辈，故而双方虽多次交锋，却屡战不胜，相持达一年之久。此时此地李牧最需要的就是来自君主的信任。秦王深知此点重要，派人去赵国都城贿赂赵王的宠臣郭开。被派去的王敖和郭开在一起聊天，王敖似乎毫不在意地问：“大人担忧亡国，是否会有人劝赵王请廉颇再出山与李牧一起抗秦呢？”郭开连忙摇头道：“赵的存亡，那是一国之事，我管不了，而廉颇与我却是一生的仇恨，我决不会让赵王再用他。”王敖闻听此言不禁大喜，知道除掉李牧必须再巴结郭开。

隔了一日，王敖又来到郭府，非常神秘地告诉郭开：“我最近听说李牧在与王翦媾和，约定在破赵之后，封李牧为代王，那样一来，大人您可就要遭殃了！”郭开一听，眼珠一转，认为这又是一次邀宠的好机会，急忙跑到赵王面前添油加醋地报告了一番。赵王起初并不十分相信，郭开就出主意让赵王派人去李牧的军营察看。使者去李牧大营一看，李牧与王翦果有书信往来。昏愤的赵王一听使者的回报，不禁心中暗自思忖：李牧长期守卫北疆，权高势重，过去能击败十几万犯边的外敌，现在怎么连王翦的几万人马也打不过呢？原来是他有野心，跟我不是一个心眼儿！还是郭开说的有理，应该把他撤掉，于是下令提升赵葱为大将接替李牧的兵权。由于赵王听信谗言，临阵挟将，指挥无方，士气受挫，致使秦军节节胜利，直逼赵都邯郸。

可见，谗言害人，更会误国。因此，作为统治者，应该有自

己的主见，用人不疑，这样才能上下一心，成事立国。

谗言不会自来，都是由猜忌而来，无论对谁都是重要的。对于人才，使用便要充分地信任，决不能轻易地，毫无根据地怀疑。只有这样才能使谗言无空可钻，进谗之人无隙可入。去谗言，用人则信，是直接关系到事业能否成功的大事。

七十、无益忍

【原文】

(一) 不作无益害有益，不贵异物贱用物，此召公告君之言，万世而不可忽。

(二) 酣游废业，奇巧废功，薄博废财，禽荒废农，凡此无益，实贻困穷。

(三) 隋珠和璧，蒟酱筇竹，寒不可衣，饥不可食，凡此异物，不如五谷。

(四) 空走桓玄之画舸，徒贮王涯之复壁。

【译文】

(一) 不做无益的事去损害有益的事，不看重珍贵的新奇的東西而看重实用的东西。这是召公告诫武王的话，万代以后，也不能忽视。

(二) 沉醉于游玩会荒废事业，喜欢用奇巧的东西会荒废基本功，喜欢装饰和赌博会花掉大量的钱财，喜欢捕捉飞禽走兽会荒废农业。假使做这些无益的事情，会导致穷困。

(三) 楚国隋侯的明珠，卞和的玉璧，天冷了不能当作衣服蔽寒，肚子饿了不能充饥。凡是这些奇异的物品，都不如五谷实用。

(四) 桓玄装饰精美的船毫无用处地流走了，王涯的墙壁里徒劳地贮藏了无数的书画。

【解析】

玩物丧志，这是古人宝贵的教诲。我们不应沉溺于某一嗜好之中。无论做什么事情都要看是否和自己的志向一致。本节提醒我们不要沉溺于某一玩物之中而忘掉了自己的事业和理想。

《尚书·旅獒》说：“不做无益的事以损害有益的事，才能获得成功。不看重新奇的东西而看重老百姓日常必需的用品，人们的日用品才不会缺乏。”这是武王灭商之后，西旅献上一条四尺高的狗，名叫獒。武王接受了。当时召公担任太保，担心武王会玩物丧志，所以说了这番话来告诫武王。这话就是千百年后，仍具有很重要的意义。

《书·五子之歌》说：“在宫中好色不已，在外好游猎不已，喜欢美酒和音乐，好造高楼大厦，有其中的一种偏嗜，不导致亡国的很少。”

《老子·淳风》章说：老百姓掌握了较多的技巧，就会创造出许多稀奇古怪的东西。

汉景帝曾下诏说：“崇尚雕饰，就会耽误农业生产，崇尚刺绣，就会耽误纺织。耽误了农业，就会挨饿，耽误了纺织，就会挨冻。”这是李克曾经对魏太侯说过的话。

吴国的韦曜在《戒博奕论》中说：现在的人不读经典著作，喜欢下棋赌博，有拿衣服进行赌博的，对事业很有害处，没有任何好处。”

西汉汉成帝听说胡人有很多的飞禽走兽，叫右扶风组织老百姓到南山，西边从褒斜，东边到弘农，南边接近了汉中，到处张网罗捕捉熊黑等野兽，用槛车装着送到长杨的射熊馆。皇帝亲自去观赏。这个时候，农民没有收成。有个叫扬雄的人写了一篇《长杨赋》予以讽谏。所以后来胡人曾写诗说：“汉皇帝十分荒淫，不考虑国事；只知道称说田猎，行乐于山中，结果荒废了农

时。”象这样耽误农时，有损生产的事，难道不是导致穷困的根源吗？

楚国的隋侯外出见到一条受伤的蛇，于是取来药为它包上。后来，蛇含着一颗明珠来报答他。直径有一寸多，晚上发光能照亮一间屋子。名叫隋珠。

卞和，楚国山中的一个普通百姓。在荆山得到一块璞。拿着它三次奉献给楚王。最后，楚王叫人将璞琢开，得到了一块美玉。于是命名为和氏璧。

西汉人唐蒙，汉武帝时担任番阳令，被派出使南越。南越人给他吃枸酱。他问这是从哪里弄来的，回答说是路西北的牂牁江。唐蒙回去后问蜀地做生意的人，那人回答他说：“只有蜀地产枸酱，一般都拿到夜郎的市场上去卖。”因此，唐蒙就上奏书请求和夜郎做买卖，改犍为郡。委任唐蒙做中郎。派人修路，数万人最后都死于这件事。

西汉人张骞，武帝派他去西域。自月氏回来后，详细地描述西域各国的风土人情。说他在大夏国时见到筇竹杖、蜀布。问他们怎么会有这些东西？回答说是买的。身毒国在大夏国的东南部约有数千里，这地方离蜀不远。皇帝听说这些国家有许多珍奇玩艺儿，而国家的军队又不强大，就很相信张骞的话。于是命令张骞把蜀犍变为郡，派人寻找身毒国。走了一两千里，北边受阻于氐笮，南边受阻于昆明，他们杀死汉代的使者，没有办法继续走下去。

永嘉人陈某说：天下的士人善于讨好皇帝，导致了新的国家的发现，南越和昆明的开发，是因为枸酱和竹杖适合皇帝的口味。

西汉的晁错，对皇帝说：珠玉金银等物，饿了不能吃，冷了不能穿，所以英明的君王重视五谷而不重视珠玉等物。

晋朝的桓玄，是桓温的儿子。起初，都督荆州，江州等八州

军事，兴兵造反。自称大将军相国，封楚王，开始准备装备时，桓玄先命令人作轻便的船，装书画等物品。有人问他为什么这么做，他回答说：“打仗是很危险的事情，如果有意外的事情发生，可以行动自如。众人都笑他。后来与刘毅等人在峥嵘州打仗，桓玄总是荡着小船在旁边，随时准备逃跑。因此部下都没有斗志。刘毅等人乘着风势放火，部下都争着向前。桓玄的部队大败退走。桓玄被督护冯迁杀了。

唐代的王涯，学识很广。唐文宗时担任宰相。泰和九年，因为甘露事变发生将他抓了起来，说他造反，将他腰斩了。起初，王涯家里的书籍之多，可以和皇帝的图书馆相比。前代一些名人的书法、绘画，都用高价买进。用金子玉石做匣子和卷轴，凿开墙壁放在里面，封存得相当牢固，看都看不到。他被杀之后，被别人掘开墙壁，将匣子和卷轴等金玉拿走。将书法、绘画抛得路上到处都是。这些人的爱好对于自己和家庭都没有什么用处，所以说是徒劳的贮藏。

历史上，有许多个沉溺于酒色、享乐、玩物丧志以致亡国的皇帝，秦二世便是其中之一，他荒淫无度，奢靡成风，最终伏剑自杀。

二世修建了一座兔园，放养各种兔子，然后，命令宫娥美女做兔游戏。她们你追我赶，你推我搡，乱做一团，胡亥却在笑呵呵地欣赏她们的握捏娇喘之态。接着，他又亲手放箭，一只一只地射杀受惊奔跑的兔子，看它们流血、挣扎，听宫女们惊呼尖叫，目睹她们花容失色，二世觉得非常开心。

胡亥登上皇帝的宝座以后，自认为没什么事可做了。他觉得该是追求享乐的时候了。他可不能像舜禹那样，辛劳一世，鞠躬尽瘁，那是“以天下为桎梏”，他要“恣睢于天下”，享受天下。他把赵高叫来，商量如何享乐。赵高告诉他，要想快快乐乐，无后顾之忧，就得先铲除隐患。隐患者，朝中大臣及诸侯宗室公子

也，不铲除将会起祸乱。于是，胡亥命令赵高着手修改秦律，采取连坐来收拾这些大臣和诸公子，使原本十分繁重刻深的刑律更为苛刻，诸位公子和大臣们就这样掉在胡亥张开的大网里，被判有罪，交由赵高惩治。然后赵高安插上自己的亲信分掌要职。12位公子被杀于咸阳，公子嬴等兄弟三人被逼自杀，十公主则被肢解而死，财物尽数没收，而受牵连被治罪的人不可胜数。

隐患消除了，二世就把精力放在大兴土木营建阿房宫殿和重修直道、驰道上。阿房宫又名阿城，秦惠文王开始动工营建，开工不久他就死了。始皇于三十五年重新扩建，规模300余里，统摄于上林苑中，没有等到完全竣工，始皇也死去了。这座雄伟建筑“端门四达，以制紫宫”，君临天下，实为人间上帝的居处。二世决心不惜一切要完成这份“遗业”，把阿房宫修建完工。

始皇在世时，因有“亡秦者胡也”的传言而派蒙恬戍边。二世对这话也很恐惧，除依然派出重兵把守关隘要塞外，还将全国勇武有力的斗士搜罗殆尽，约五万余人征调咸阳屯卫。这样，人畜狗马所需粮草就更多了，咸阳粮仓供应不上。二世就下令到处征敛各郡县的粮草，而运送粮草的大队人马得自备粮食，不准动用所征之粮。

如此大规模地驱使民力徭役，赋敛更为繁重，农业遭到掠夺性的破坏，百姓苦不堪言，民不聊生。秦时全国人口不过2000万在经过统一兼并战争后，民力遭到很大的消耗。统一后有所好转，但不几年，就大兴土木，修驰道、直道，调几十万大军戍边，建阿房，构骊山，筑长城，征调了近百人的劳役戍徭，增加赋税贡敛，并施用繁法重刑，以保证上述计划的实现。这样下来，二世面临着的是积重难返的民力匮乏、国力日弱的沉疴，及人民与统治者之间的尖锐对立的矛盾。但他不仅没有看到这些积弊，这种严重的局势，反而变本加厉。

由此可见，沉溺于一些徒劳无益的东西，不但消磨人的意

志，对于统治者来说，还会造成人民的沉重负担，甚至危急统治，因此，不论地位如何的人，要奋发进取都必须抛开不实用的东西；位高权重的人更应注意自己的行为修养，将力量耗在空无意义的东西上后果是很严重的。

七十一、苟察忍

【原文】

(一) 水太清则无鱼，人太察则无徒。瑾瑜匿瑕，川泽纳污。

(二) 苛政不亲，烦苦伤恩，虽出鄙语，薛宣上乘。

(三) 称柴而爨，数米而炊，擘肌折骨，吹毛求疵，如此用之，亲戚叛之。

(四) 古之君子，于有过中求无过，所以天下无怨恶；今之君子，于无过中求有过，使民手足无所措。

【译文】

(一) 水如果太清了就没有鱼，人如果太认真了就不会有朋友。美玉里含有瑕疵，川泽容纳了污泥。

(二) 政治太严苛，人与人之间就不和睦；太严厉琐碎，就会失去老百姓的拥戴。这话虽然出自老百姓的口头禅，薛宣还是把它奏明皇上。

(三) 称柴烧火，数米做饭，扒开肌肉，折断骨头，吹毛求疵，找他人的毛病。这样用人，连亲戚都要离开了。

(四) 古代的君子，在他人的错误中找出没有过错的地方。因此天下人没有怨恨；现在的君子，在他人没有错误的地方找出错误来，使老百姓不知怎么办。

【解析】

苛察，有详审、苛求之意。《吕氏春秋·贵公》曰：“处大官者，不欲小察。”便是指为政者治理国家，不能过分严厉，苛求民众。认真本是一件好事，但如果过分也就失去了人心。这一节是讲领导艺术，或者说是交往艺术，告诉你如何对待下属，如何对待别人。

人非圣贤，孰能无过？有道德修养的人不在于不犯错误，而在于有过能改，不再犯过。所以用人，用有过之人也是常事，应该看到他的过错只不过是偶然的，他的大方向是好的。《尚书·伊训》中有“与人不求备，检身若不及”的话，是说我们与人相处的时候，不求全责备，检查约束自己的时候，也许还不如别人。要求别人怎么去做的时候，应该首先问一下自己能否做到。推己及人，严于律己，宽以待人，才能团结能够团结的人，共同做好工作。一味地苛求，就什么事情也办不好。

《家语》记载：孔子说：“古时候，英明的君王要在帽子上挂上垂旒，是为了挡住视线。用纛纛塞耳，是为了听觉模糊。水如果太清了就不会有鱼，人如果太认真了就不会有朋友。”这是子张向孔子请教如何当官管理百姓时孔子回答他的话。

《左传》宣公十五年：晋国的大夫伯宗对晋侯景公说：“谚语说：一切都应审时度势，大河里可以容纳污泥，山沟里可以隐藏腐乱之物，美玉里面可以含有瑕疵，国君应该容忍一切，这才能达到至高的境界。”小错误并不伤害大的德行。

西汉的薛宣，大将军王凤听说他有才干，推荐他作长安令，政绩很不错。汉成帝即位，以薛宣为中丞。上奏书陈述当时政治的好坏，曾经说：政治太烦苛、琐碎，一般问题都出在部刺史身上，有的不按照法规行事，按照自己的想法做，甚至拉帮结派，听信谗言，千方百计地找部下和老百姓的毛病。俗语说：政治太

烦苛，人与人之间就不和睦；太严厉琐碎，就会失去老百姓的拥戴。”皇帝很欣赏他的话。

南梁的常待贺琛，向梁武帝陈述四件事情。第三条就是：“各级官僚，不研究国家的大事，只知道吹毛求疵，以钻牛角尖为本事，以绳守条款为工作，表面上看似是对国家有利，实际上是为自己树立威信，以作威作福。弊端和奸猾的大量出现，其根源就在这里。”

西汉晁错，只知道推行严苛政治，各诸侯王多次上书揭发他这方面的过失。官吏总是吹毛求疵，拷打臣子，审问他们的主子的过错。从而造成了七国的造反。

有一次，楚庄王举行宴会，招待他的一批得力臣子。他让自己一位心爱的美女为众人斟酒，以助酒兴。夜幕初降时，众人已喝得有几分酒意了，忽然一阵风吹熄了烛火。黑暗中，有人仗着酒意，趁机拉住斟酒美女的衣袖，大概想一亲芳泽，但被这位美女挣脱了。机灵的美女顺手拉断了那人的帽缨握在手中。

烛火重新点燃后，美女来到楚庄王座前一阵撒娇、咬耳朵，拿出那条帽缨，定要楚庄王查出那人，严加惩处，为自己出气。

美女虽然在悄声说话，但坐在楚庄王旁边的几位臣下从美女愤怒的表情和手握的缨带上猜出了是怎么回事，都不禁替那位冒失鬼捏一把汗。那位冒失鬼已吓得面色如土，冷汗淋漓，暗道完了，垂头待死，气氛十分紧张。庄王却不动声色，好像什么事都没发生一般。

楚庄王接着大声下令：“今天，有这么多的良臣猛将和我一起饮酒，我心里十分痛快。咱们继续喝，一醉方休。并且，谁不把帽缨扯断，谁就没有痛饮尽欢，那我就要处罚他！”

于是，所有参加宴会的臣子们都拉断了自己的帽缨，放胆狂饮，一直喝到东倒西歪才尽兴离去。不为一点小事苛责他人，楚庄王怎么能得不到人才呢？

不久，在楚国围困郑国的那场重要战事中，有一位武士在楚庄王面前表现得特别勇敢，只见他奋不顾身，带头冲入敌阵，交锋五合，便杀了五个敌人。这位武士的神勇大大地鼓舞了楚军将士的斗志，他们齐声呐喊，旋风般朝敌军杀去。郑国军人被这位武士的神勇吓得亡魂直冒，楚军一冲上来，他们就乱了阵脚，丢盔弃甲，狼狈而逃。

结果，楚军大获全胜。

战后，楚庄王派人慰劳这位武士，一打听，原来他就是那次宴会上被斟酒的美女拉断了帽缨的人。

后汉光武帝刘秀能最后登上皇帝宝座，和他的胸怀宽广、善于笼络人心有关。

刘秀从饶阳脱险后，联合了许多支部队一起攻打王郎。公元24年5月，各路军马在刘秀的指挥下，攻下邯郸，杀了王郎，并且缴获了王宫里的大批文书档案。这些文书中，有几千封各地官员和百姓给王郎的信，信中说了刘秀不少坏话，劝王郎早些消灭他。当时许多人都认为这一下那些写信的人该倒霉了，写过信的人更是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只等着大祸临头。谁知刘秀对这些信连看也不看，反而当着各路军马将领的面，把信全都烧了。

有些人对刘秀这么干得是奇怪，刘秀却淡淡地一笑说：“过去的事何必再追究呢？让人家睡个安稳觉吧。”这件事传出去，那些原来反对过刘秀的人都对他既感激又佩服，反过来愿意为他出力了。

消灭王郎后，更始帝刘玄派御史传达诏令，立刘秀为萧王，并让他交出兵权，回更始帝身边去。这时刘秀兵马多了，翅膀硬了，不再听更始帝的命令。当时王莽已经被杀，更始帝进了长安，但他不管理朝政，不制订法规，任部下胡作非为，很快就激起了人民的反对。全国各地的豪强地主也趁机各自拉起队伍，烧杀抢掠，把个国家闹得一团糟。只有刘秀的汉军军纪严明，赏罚

分明；政治上招集人才，争取民心，为夺取天下作准备。公元24年秋天，刘秀带领汉军，先后打败了铜马军、高湖军和重连军。

为了笼络人心，他封这些部队的投降将领为列侯。但是这些投降的将领并不安心，老担心刘秀总有一天会收拾了他们。刘秀看出了他们的心思，就让他们各回原来的军营统帅部队，然后自己骑着马，只带几个随从，到各军营去检阅。

投降的将领见刘秀这么信任他们，都很受感动，在一起议论说：“萧王这是把一颗真心放到别人肚子里，也就是推心置腹呀！我们能不为他拼死出力吗？”从此都一心向着刘秀了。

苛察之忍，集中起来说不外乎三点：一是对人不求全责备，用人之长；二是严于律己，宽以待人；三是对人民的统治应该是宽柔而不是残酷。

七十二、屠杀忍

【原文】

(一) 物之具形色，能饮食者，均有识知，其生也乐，其死也悲。

(二) 牛舐其犊，爱深母子，牵就庖厨，覈觫畏死。

(三) 蓬莱谢恩之雀，白玉四环；汉川报德之蛇，明珠一寸；勿谓羽鳞之微，生不知恩，死不如怨。

(四) 伤猿，细故也，而部伍被黜子桓温；放麋，违命也，而而巴见赏子孟孙。

(五) 胡为朝割而暮烹，重口腹而轻物命？礼有无故不杀之戒，轲书有闻声不忍食之警。

【译文】

(一) 一切生物，凡是具有形体、颜色，能够饮食的，都有知觉。他们活着都很快乐，死了也会悲伤。

(二) 母牛舐牛犊，感情深厚得象母子一样。把它牵到厨房里去，它也是战战兢兢害怕死去。

(三) 蓬莱感谢救命之恩的苏雀，用四枚白玉环报答恩人。汉川报答救命恩人的蛇，送来一寸的明珠。不要说这些小小的生物生不知道报答恩德，死不知道怨恨仇人。

(四) 伤害小猿本是一件小事，桓温却处罚了部下。放掉小鹿违犯了命命，但孟孙夸奖了秦西巴。

(五) 怎么会早上杀了晚上就去做着吃，如此看重口腹而轻视生物的生命？《礼记》中有不无故杀生的告诫，孟子的书中有听见动物的哀叫不忍心吃下去的警告。

【解析】

这里的屠杀，不是指对人，而是指对待那些弱小的生物的态度。实际上，是提醒人们要有博大的爱心。不仅对人，连对那些弱小生物，也要施以一份同情之情。

只要具有形体颜色的微小物，如果能够吃喝，都有知觉，具有运动的灵性。活着就很欢快，死了就很悲伤。所以《说苑》说：鸟快要死的时候，声音一定很悲哀。

《荀子·礼论》篇说：凡是生存在天地之间，有血肉气息的东西都有知觉。如果鸟兽跑丢了，离开了群体，过了很长的时间，还要回去。经过曾经呆过的地方，总是恋恋不舍，然后才会离开。

东汉太尉杨彪的儿子杨修，被曹操杀掉了。后来曹操见到杨彪，问他：“您为什么瘦成这个样子？”杨彪回答说：“很后悔我没有金日磾的先见之明，心里就好比老牛舐小牛儿的感情一样。”曹操听后，很受震动。

《孟子》记载：齐宣王在朝堂上坐着，有人牵一条牛从堂下走过。齐宣王说：“放掉它，我不忍心看到它那怕死的样子。象这样没有罪而遭杀害。”

假如人类善待动物，也是善待自己，珍爱生命的一种表现，历史中有许多动物报恩的故事，其真假暂且不论，寄托着人们对于与动物和睦相处的美好愿望。后汉杨宝，七岁的时候，走到华阴这个地方。他看见一只黄雀，被鸱鸢鸟攻击，落在地上，许多蚂蚁围着它。杨看见了，生可怜之情，把它拾起放在巾箱内并采黄花给它吃。过了一百多天，疮疤好了，毛也长好了，便飞走

了。早晨飞走，晚上又飞回来。有一夜变化成一个穿黄衣服的孩子，向杨宝行礼表示感谢，说：“我是西王母的使者，去蓬莱，遭到鸱鸢攻击，感谢有您救我。现在我接受派遣到南海去，要向您告别了。”拿出四枚四环，告诉杨宝说：“好好拿着这些环，您的子孙可以官至三公。”就走了，从此再无音信。杨宝生杨震，杨震生杨秉，杨秉生杨彪，四代作三公。

楚国的隋侯，姓祝，字元畅。在去齐国的路上，见到一条蛇，在沙中间，头上有血污。隋侯用棍子将蛇挑着放进水里就离开了。回来再经过这里，看到这条蛇含着一颗珠子过来了。隋侯不敢拿。晚上，梦见脚下踩着一条蛇，就惊醒了。一看，有一对珠子。另一种说法是隋侯在庭院里，看到有一片亮光，开门一看，看到一条小蛇嘴里含着珠子，将珠子吐出来后说：“我是龙王的儿子，因为在草地上玩，被放牛的小孩打伤。感谢您将我救活了，所以我拿这些东西半报答您。”珠子的直径有一寸多。

蛇和飞禽虽然是微不足道的东西，但也知道报恩怀怨。鸟雀是属于飞禽一类的；蛇是属于鱼龙一类的。使它们活了下来，就拿环和珠来报答，如果伤害它们，不就会怀恨在心吗？所以说不要认为它们不知生死存亡之理，不知道什么恩怨。

动物与人类一样，亲子间有很深厚的感情。晋人桓温进驻蜀地，到三峡地带。部队中有个人抓到一个小猿，猿母沿着岸追随着，悲哀的号叫着，走了一百多里，不肯离开。并跳上船来，一上船便死了。破开它的肚子，看到里面的肠子断成了一寸一寸的。桓温听到后，非常生气，处分了这个人。

《说苑·贵德》篇说：孟孙打猎抓到一只小鹿，让秦西巴送回去，鹿母跟随着哭叫。秦西巴心中不忍，将小鹿放出来给鹿母。孟孙为这件事很生气，把秦西巴赶走了。过了一年，请秦西巴给他的儿子当师傅。手下的人说：“秦西巴得罪过您，现在让他担任太子的师傅，为什么呢？”孟孙说：“一个小鹿都不忍伤害丽

人，又怎么会让我的儿子受苦呢？”。这样的感情，让人类又如何忍心去破坏它们的宁静甚至屠杀它们呢？

《礼记·王藻》记载：国王号令说：“诸侯一般不能杀牛，大夫一般不能杀羊，士一般不能杀狗和猪，普通百姓一般不能吃珍贵的物品。”又说：“君子不接近屠宰场和厨房。凡是对有知觉、血肉的动物，都不应该去踩它们。

《孟子》说：“君子对于禽兽，愿意看到它们好好的，不愿看到它们的死伤。听到它们的哀叫声，就不忍心吃它们的肉。因此，君子远离屠宰场和厨房。”这种不忍心的心理，是仁义的萌芽。

七十三、祸福忍

【原文】

- (一) 祸兮福倚，福兮祸伏，鸦鸣鹊噪，易惊愚俗。
(二) 白犊之怪，兆为盲目，征戍不及，月受官粟。
(三) 城雀生乌，桑谷生朝，谓祥匪祥，谓妖匪妖。
(四) 故君子闻喜不喜，见怪不怪，不崇淫礼之虚费，不信巫覡之狂勘。信巫覡者愚，崇淫祀者败。

【译文】

- (一) 祸害跟着幸福，幸福总有灾祸包含其中。乌鸦鸣叫，喜鹊聒噪，是最能警戒时俗的。
(二) 黑牛生了一头奇怪的白牛，预示了人的眼睛会瞎。父子俩不能上前线打仗，每月反而吃官家的粮食。
(三) 城里的小雀生了一只大乌鸦，桑和谷子在朝廷里生长，说是吉祥却没有呈现吉祥，说是妖邪却没有出现妖邪。
(四) 因此，君子听见了高兴的事也不过分高兴，遇到奇怪的事也不过分奇怪。不提倡在不该祭祀的时候去祭祀，也不听信男女神巫的胡说。听信神巫胡说的是愚蠢，提倡随便祭祀的一定会失败。

【解析】

福祸之间，有时候是很难预料的。

《老子·顺化》章说：“祸害总有幸福包含其中，幸福也有灾祸潜藏在其中。”意思是说，人们如果遭受灾祸而能够吸取教训，就要以让灾祸成为过去而让幸福临头；如果人们在幸福的情况中骄奢浮逸，那么幸福就难以长久，接着就可能出现灾祸。它们互相包含、转换，没有一定的状态。

东方朔作《鸦鸣经》来预卜祸福吉凶。而《西京杂记》记载：樊哙问陆贾说，自古以来帝王都说是接受天的指令而当皇帝的，并说，当皇帝之前还出现吉祥的征兆，是这样的吗？陆贾说：有啊。眼睛皮跳，往往会吃上顿好酒好饭，灯结花往往会发一笔财，喜鹊叫远方的人会来到，蜘蛛集在一起什么事都会如意，这些小事都有征兆，大的事情更应该如此。君王若不是上天的安排，到哪里去找呢？这些话都在世上很流行，流传得也很久，对人心可以起告诫的作用。

《列子·说符》篇记载：宋国有一家喜欢行仁义的人，三代都不松懈。突然，他们家的黑牛生下一个白牛儿。别人去问孔子，孔子说：“这是吉祥的征兆。”过了一年，做父亲的眼睛无缘无故地瞎了。而牛又生了一个白牛儿，过一年，做儿子的又瞎了眼睛。后来楚国攻打宋国，年青力壮的人死了一大半，只有这父子俩因为有病而免于战死。等楚国不再攻宋国了，他们的病都好了。

《说苑·敬慎》篇记载：孔子说：“存亡和祸福，都在子自己。并不是天降灾祸，地生妖孽，更不能主杀伐。”从前，商王帝辛的时候，雀在城边生了一只乌鸦，占卜的人占之后说：“凡是小的生出大的东西，国家一定会吉祥如意，您的名望一定会增加一倍。”帝辛为雀显示的吉祥而喜不自胜。不管理国家，为人残暴凶狠，结果导致了外国的侵略。商国因而灭亡了。这是逆着天意行事，由福成了祸。在商朝武丁的时候，前代的法规遭到了极大的破坏，桑和谷在宫廷里长了出来，七天长成了一围。占卜的人

占了之后说：“桑和谷都是山野里长的东西，现在在宫廷里长了出来，预示着朝庭要倾覆吧？”武丁感到很惊慌、恐惧。小心翼翼地行事，按前代的制度办事。三年以后，远方的国家都来朝拜。

由此可见，每个人对于福祸都有自己的标准，无论科学也好，迷信也罢，有些事情在你的承受能力上你认为是祸的，在别人看来也许是小事一桩，根本无足轻重。在你看来是福从天降，意外之喜，在他人眼中不过是你少见多怪而已。唐代的魏元忠看到猿看火，狗叫人的名字，老鼠站起来，都不把这些当成怪异的事，这就是“见怪不怪。”所以祸与福的标准不同，是个很重要的问题。有人把做事偷赖耍滑，占别人便宜看作是福，把获得意外之财，看成是福，把不劳而获看成是福，这样的福是维持不了多久的，而且还会很快地将其后隐藏的祸引发出来。

当然，祸福降临时，人与人的表现肯定是不同的。一个有修养的人遇到灾祸不惧怕，镇定自若，遇到好事也不欣喜若狂，善于克制自己的感情，才能更好地处理自己所面临的祸事和幸运。面一般的人则遇到灾祸怨天尤人，恐惧不堪，不知如何处置，被灾祸所困扰，这是不能忍受灾祸的表现。面对突如其来的灾祸，不可慌张行事，机智应对才能最大保全自己。

王羲之的家族，是东晋有名的望族，他的两位伯父是拥立司马睿建立东晋的佐命功臣，一位叫王导，任东晋宰相，另一位叫王敦，任大将军，掌管东晋的兵马大权。当时社会上流传着“王与司马共天下”的说法。王氏家族在东晋政权中，权势之盛。地位之高，无与伦比。

王敦虽已位极人臣，享尽荣华，但他的野心很大，把眼睛瞄着金銮殿上的宝座，一心想尝尝当皇帝的滋味。王敦的谋士钱凤，一直在给王敦问鼎的野心鼓动打气；他自己也存心借此捞个开国元勋。二人气味相投，成为知己。

初夏的一个早晨，王敦起床不久，钱凤急如星火地走进王府大门，直奔客厅而来，王敦得报后立即到客厅与他见面。钱凤欲言又止，向王敦使了个眼色。王敦抬起右手挥了挥，几个仆人都知趣地退了下去。二人关起门来，谈起了“谋反”的机密。

钱凤用极为神秘的口气，小声地对王敦说着。钱凤带给王敦的似乎是一个不祥的消息，王敦听着听着，眉头也渐渐地皱了起来。二人情绪紧张，叽叽咕咕地谈了好一阵子，王敦突然神情激动地站了起来，手一挥，正在开口说话，突然停了下来：原来他透过窗子，看到对面房间里垂着的帐子动了一动，这使他想起侄儿王羲之还在床上睡觉。

王羲之这年才十一二岁，平时最受王敦器重。王敦把聪明机灵、悟性极高的王羲之，看作是维持王家世家大族地位的“荣誉”标志之一，是王家下一代人中的佼佼者。因此，经常把王羲之带在身边，留他在自己府中生活。这一次，王羲之已连续几天吃住在王敦家中了，他的卧室恰好紧挨着客厅。当钱凤到来时，因为双方都很紧张，王敦便把王羲之在屋里睡觉的事忘得一干二净。直到王敦站起身来，看到帐子动了一下，才想起来。于是，王敦大惊失色，对钱凤说：“不好！羲儿还在这里睡觉。我们刚才说的话，让他听去了可怎么办？”

策划起兵、夺位，是一件冒天下之大不韪的事，一旦走漏风声，策划者的身家性命将彻底毁灭，王敦和钱凤对此是十分清楚的。经王敦一提起，两眼射出凶光的钱凤对王敦急促地说：“大将军，计划泄漏出去，我们就死无葬身之地了。量小非君子，无毒不丈夫啊！”钱凤怂恿王敦去杀王羲之。

半晌，王敦没有吭气。

“大将军，要成大事，不敢作敢为不行。当断不断，反受其乱啊！”钱凤焦急地催促王敦下手。

听了钱风的话，王敦心一横，脚一跺，说：“对，不能儿女

情长。”接着转头向着王羲之睡觉的那个房间点点头，“羲儿呀，你就莫怪我这做伯伯的无情无义了！”王敦说着“飏”的一声，拔出了寒光逼人的青龙宝剑，提剑直奔王羲之睡觉的床前。钱凤紧随其后。

王敦左右撩起帐子，正待挥剑砍下去，却突然停了下来。原来王羲之这时发着做做的鼾声，睡得正香甜哩，头歪在一边，胸脯随着均匀的呼吸一起一伏，王敦掀起帐子，王羲之也毫无反应。王敦爱怜地望着十分钟爱的侄儿，庆幸自己的密谋并没有被侄儿听去，于是，打消了杀侄儿的念头。王敦收回宝剑把它插入鞘中，拉着钱风的手走了出去。

真玄啦，王羲之差一点就成了伯父王敦的刀下鬼了。实际上，打钱风进门时起，王羲之就已醒来，无意中偷听到了伯父与钱凤的谈话。很快，王羲之意识到了自己的处境非常危险。

当王敦提剑向他走来之时，王羲之紧张的心几乎堵住了嗓子眼，他尽力使自己平静下来，两眼闭着，神态自若，完全像睡着一样，一点破绽也没有露出来。王敦因此才没有下手。

王羲之以自己的机警，避免了一场无妄之灾，保住了自己的小命。

此外，祸福向来都是相伴相生，此消彼长的，且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

郭德成，元末明初人，性格豁达，十分机敏，特别是喜爱喝酒。在元末动乱的时代里，他和哥哥郭兴一起，随朱元璋转战沙场，立了不少战功。

朱元璋做了明朝开国皇帝后，原先的将领纷纷加官晋爵，待遇优厚，成为朝中达官贵人。郭德成仅仅做了驍骑舍人这样一个普通的官员。

郭德成的妹妹宁妃，当时在宫中深得朱元璋的宠爱，朱元璋因此感到有些过意不去，准备提拔郭德成。

一次，朱元璋召见郭德成，说道：“德成啊，你的功劳不小，我让你做个大官吧。”郭德成连忙推辞说：“感谢皇上对我的厚爱，但是我脑袋瓜不灵，整天不问政事，只知道喝酒，一旦做大官，那不是害了国家又害了自己吗？”朱元璋见他辞官坚决，内心赞叹，于是将大量好酒和钱财赏给郭德成，还经常邀请郭德成去皇家后花园喝酒。

从某种角度来讲，郭德成是一个知道满足，没有过多奢欲的人。他能够有自知之明，正是他后来能忍受一时的委屈，一时的灾祸而保全生命的关键。伴君如伴虎，多少君臣相互猜忌，造成了多少历史悲剧。

一次，郭德成兴冲冲赶到皇家后花园，陪朱元璋喝酒。眼见花园内景色优美，桌上美酒香味四溢，他忍不住酒性大发，连声说道：“好酒，好酒！”随即陪朱元璋喝起酒来。

杯来盏去，渐渐地，郭德成脸色发红，醉眼朦胧，但他依然一杯接一杯，喝个不停。眼看时间不早，郭德成烂醉如泥，踉踉跄跄走到朱元璋面前，弯下身子，低头辞谢，结结巴巴地说道：“谢谢皇上赏酒！”朱元璋见他醉态十足，衣冠不整，头发纷乱，笑道：“看你头发披散，语无伦次，真是个醉鬼疯汉。”郭德成摸了摸散乱的头发，脱口而出：“皇上，我最恨这乱糟糟的头发，要是剃成光头，那才痛快呢。”朱元璋一听此话，脸涨得通红，心想，这小子怎么敢这样大胆地侮辱自己。他正在发怒，看见郭德成仍然傻乎乎地说着，便沉默下来，转而一想：也许是郭德成酒后失言，不妨冷静观察，以后再整治他不迟。想到这里，朱元璋虽然闷闷不乐，还是高抬贵手，让郭德成回了家。

郭德成酒醉醒来，一想到自己在皇上面前失言，恐惧万分，冷汗直流。原来，朱元璋少时，在皇觉寺做和尚，最忌讳的就是“光”、“僧”等字眼，郭德成怎么也想不到，今天这样糊涂，这样大胆，竟然戳了皇上的痛处。

郭德成知道朱元璋对这件事不会轻易放过，自己以后难免有杀身之祸。怎么办呢？郭德成深深思考着：向皇上解释，不行，更会增加皇上的忌恨；不解释，自己已经铸成大错，难道真的为这事赔上身家性命不成。郭德成左右为难，苦苦地为保全自身寻找妙计。

过了几天，郭德成继续喝酒，狂放不羁，和过去一样，只是进寺庙剃光了头，真的做了和尚，整日身披袈裟，念着佛经。

朱元璋看见郭德成真做了和尚，心中的疑虑、忌恨全消，还向宁妃赞叹说：“德成真是个奇男子，原先我以为他讨厌头发是假，想不到真是个醉鬼和尚。”说完，哈哈大笑。

以后，朱元璋猜忌有功之臣，原先的许多大将们纷纷被他找借口杀掉了，而郭德成竟保全了性命。这是由于他能够从小的祸事看到以后事态的发展，提前避祸，才不至于招来杀身之祸。而其他的功臣则远不如郭德成明白要忍对祸福的道理。因祸进庙，因祸保住了性命，谁又能说这不是福呢？

忍祸福，除了告诫人们要正确认识祸福外，还提醒人们身处福地时，不可大意，警惕祸事来临；而而临灾祸时，要沉着应对，善于忍耐，必有一天万事皆顺。

七十四、苟禄忍

【原文】

(一) 窃位苟禄，君子所耻。相持而动，可仕则仕。墨子不会朝歌之邑，志士不饮盗泉之水。

(二) 逢萌挂冠于东都，陶亮解印于彭泽，权皋诈死于禄山之荐，费怡漆身子公孙之迫。

(三) 携持琬琰，易一羊皮，枉尺直寻，颜厚忸怩。

【译文】

(一) 谋取高位，贪图利禄的人，君子认为是可耻的。顺应形势的需要，可以做官便去做官。墨子不去被称作朝歌的地方，志士不喝盗泉里的水。

(二) 逢萌不愿为王莽做官，愤然把帽子挂在洛阳城门上；陶潜在当彭泽县令时，解下官印辞官不做；权皋不愿替安禄山效劳，假装死不去做官；费怡用漆涂在身上，假装身上有伤疤，不答应公孙述要他做官的请求。

(三) 手上拿着玉，却去换人家的一张羊皮。身居高位也去追逐蝇头小利，这些人脸皮虽然厚，心里还是感到羞愧。

【解析】

所谓苟禄，就是贪恋权位和厚禄。有些人占居高位之后，只是为自己谋求私利，并不是真心地为社会做工作，这样的人是

受社会鄙弃的。

对于功名利禄，得之有道，是喜；得之无道，失之何惜？

赵宋时的王禹偁在《待漏院记》中说：“占居高位，贪图俸禄的人；在其中充数，明哲保身的人，没有任何可取的地方。”

唐人李怀远说：“趋炎附势，有道德的人引以为耻。”

《左传》隐公十一年记载：“能够根据道德规范去处置，依照自己的能力大小去做事，充分考虑周围的环境而行动，不会对后人有坏的影响，这才可以称得上知礼。”

《孟子》说：“可以隐居，可以出仕，孔子是这么做的。所以说孔子是能够审时度势的圣人。”

《说苑》说：邑的名字叫胜母，曾子就不去，水的名字叫盗泉，孔子就不喝。是讨厌那名字的原因。

《邹阳传》说：邑的名字叫朝歌，墨子就把车子调转了头。朝歌，卫国的城邑。商纣王叫师延作“朝歌”。

西汉时，王莽杀了他的儿子，诛灭了中山王后家，又杀敬武公主及汜乡侯何武、司隶鲍宣等数百人，天下为之震恐。当时有个逢萌，字子庆，担任亭长。不久扔掉盾叹道：“男子汉不应该随便让人使唤。”又对朋友说：“社会秩序已经紊乱不堪了，还不离开，大祸会临头的。”于是脱下帽子挂在洛阳城的大门上，回家了。又带着全家人泛海，寄居在辽东。后来汉光武帝多次征召，都没有出仕。

晋人陶潜，任彭泽令。郡守督邮来县检查，手下人告诉他要穿好礼服规规矩矩迎接，陶潜叹道：我不能因为五斗米的俸禄向无德无识的人弯腰屈膝。于是就辞官，并写了一首《归去来辞》。

唐人权皋，安禄山请他作幕僚。权皋知道安禄山将反，又因这个人好猜忌，不能劝说。想离开，又担心父母被连累。天宝十四年，派他到京城献俘虏。乘机拜访福昌尉仲谟，私下约定用有病的借口找他。仲谟到后，权皋装哑，看看仲谟又把眼睛闭上。

仲谟帮助他收拾，然后让他悄悄跑掉了。官吏拿着诏书告诉他母亲，母亲以为他真的死了，大哭起来，过路人都是为她感动了。所以安禄山没有想到有问题，就把他的母亲送回去了。权皋在家里等着，日夜往南逃。后来知道安禄山要造反，天下的权要人物都听说了这个人，争着要让他做自己的部下，后来颜真卿推荐他行军司马，皇帝委任他起居舍人，他推辞不做。

汉人费贻，起初，公孙述要他做官，他不肯，用漆涂在身上，到处是疮疤，装疯卖傻来回避。后光武时吴汉将公孙述杀死，成都归附，蜀地都平定了。召他来作官，官到合浦太守。

五代时，后晋王朝的建立者石敬瑭是中国历史上最没有德行的皇帝之一。石敬瑭原是后唐王朝的河东节度使，拥重兵镇守太原。为了过自己的皇帝瘾，他公开勾结北方的契丹贵族。依靠契丹的支持，他攻灭了后唐。灭唐后，他把河北和山西北部的大片土地割让给契丹族，自己跑到河南开封做了晋朝的高祖皇帝。这个人对内自称高祖的人，对契丹却自称“儿皇帝”，把契丹主称为“父皇帝”。

石敬瑭在位时的涇州驻军统帅张彦泽曾为他夺天下出过很大力。张彦泽凭此资本和手中的兵权，在涇州一带巧取豪夺，肆无忌惮。张彦泽军中的张式的妻子生得十分美貌，张彦泽为了霸占人家的妻室，竟然把张式无辜杀死。张式的亲属忍无可忍，就向石敬瑭告了状。可是，石敬瑭借口张彦泽军功巨大，不肯治罪。

朝中的刑部郎中李涛听说这种情况后，义愤难平，立即上书给石敬瑭，表示坚决反对朝廷的这种做法，要求依法惩办张彦泽。石敬瑭看了李涛的上疏后，很不满意，专门召见他进行训教。他当面告诉李涛说：“张彦泽是开国的功臣，如果因为这样一点小事受到处罚，会冷了功臣们的心。”

李涛听后，立即反驳说：“张彦泽身为军队统帅，为了夺人妻室随意杀害部下官佐，犯军令，坏国法，毁人伦，为天下所不

齿，人人都说该杀，皇上怎么能说是一点小事呢？”

石敬瑭看着李涛慷慨激昂的样子，不以为然地训斥说：“真是大惊小怪！”

石敬瑭的态度一下子激怒了耿直的李涛。他在朝堂上向前跪行了几步，用手中的笏板使劲地敲打着殿上的台阶说：“张彦泽的罪行引起了多少军民百姓和朝廷大臣的愤慨，皇上知道吗？不惩办张彦泽，我真不知道皇上今后如何取信于天下！”

石敬瑭一听这话，便一本正经地说：“我正要取信于天下的啊！当年起兵时我曾对张彦泽发过誓，将来我得了天下，许他死罪不死。这你知道吗？！”

李涛见石敬瑭说出这样的理由来，也就不管他的面子下得下来下不来了。他高声反问道：“皇上要是提起明誓、守信的话来，我倒是想起了一个人。请问皇上，您当初赐给丹书铁券的那个范延光，现在在哪里啊？”李涛所说的范延光也是和石敬瑭一块起兵推翻后唐的主要人物，石敬瑭和他有八拜之交，结义之情。石敬瑭做了皇帝后曾赐给他丹书铁券，要保他永不治罪，世代荣华。后来，范延光又起兵反对石敬瑭，兵败被俘后，石敬瑭也不管什么丹书铁券，明誓守信那一套，把他满门抄斩了。

石敬瑭怎么也没料到李涛竟然在朝堂上揭起他的短来了，就一甩袖子，转身离开座位向后宫走去。李涛一见，急中忘情，从台阶下边爬起来紧追下去，边追边喊，非要石敬瑭惩办张彦泽不可。石敬瑭以为李涛是疯了，心里反而有点害怕，只好点头应承，表示要惩办张彦泽。

事后，石敬瑭又要了花招。他一方面下令把死者张式的父亲张铎、兄弟张守员、儿子张希范都封了官；一方面仅仅宣布解除张彦泽在泾州的兵权。用这种貌似公平的方法，一方面稳住死者亲属；一方面堵住天下人的嘴，达到他包庇张彦泽的最终目的。

通过这件事，李涛看清了敬瑭的流氓本色，决心不再为官，

向石敬瑭呈上辞官表，回洛阳老家去了。

苟禄忍告诫人们应该看具体的条件，能为官则为官，不能为官则不为官。三国时的诸葛亮的思想中就有“凤翱之于千仞兮，非梧不栖，士伏处于一方兮，非主不依”的主旨。在没有遇到他所认同的君主时，他是不肯轻易出山，而只是乐耕于陇亩，以待天时的。

还应该看到贪图权禄是有很大大害处的。所以很多古人宁肯埋没自己的才干，也不肯随便出来，进入仕途。

七十五、躁进忍

【原文】

(一) 仕进之路，如阶有级，攀援蹋等，何心躁急。

(二) 远大之器，退然养恬，诏或辞，再命犹待三。趋热者，以不能忍寒；媚灶者，以不能忍谗；逾墙者，以不能忍淫；穿窬者，以不能忍贫。

(三) 爵乃天爵，禄乃天禄，可久则久，可速则速。

(四) 辇载金帛，奔走形势。食玉炊桂，因鬼见帝。虚梦南柯，于事何济！

【译文】

(一) 做官的道路，有一定的顺序和等级。一心想依附权势，跳跃跨越，何必这么急躁。

(二) 心胸宽阔的人，返归到恬淡无为的状态中，下诏书委任，却多次推辞。到温暖的地方，是不能忍受寒冷；取悦灶屋的，是不能忍受饥饿；钻屋打洞的，是不能忍受性的诱惑；穿壁越墙的，是不能忍受贫穷。

(三) 爵位是上天的爵位，俸禄是上天的俸禄，可以长久就长久，可以从速就从速。

(四) 苏秦用装饰得很华贵的车子载着金帛，四处游说诸侯。他在楚国吃的烧的都很昂贵，象个鬼一样才见到楚王。他仿佛做了南柯一梦，对事情又有什么补益呢！

【解析】

做官并不是坏事，也是人生的一种选择；做官希望高升，也是人之常情。但有人希望一步登天，愿望没达到，便不择手段。官场的种种弊端，便因此而产生。本节告诫那些想当官的人，要顺其自然，晋升也要遵循一定的规律，欲速则不达。

据隋史《百官志》记载：初次委任称为仕，多次委任，才能达到三公的地位。升迁是按照一定的顺序而推进的，就好象上台阶一步一步地登高。

齐人张融过去曾经要求做三吴一带的一个县丞，没有办到。现在听说南康郡缺太守，又要求去做太守。张融不懂得做官的顺序，因为不懂，所以求县丞不得，就去求太守，求太守不得又回头求县丞。

宋朝宰相范质，有个侄子叫范杲，要求升官，范质就写诗教导他说：“任官是有一定的程序的，一下子想青云直上不可能做到，我想告诉你们这些年轻人，心情急躁是空的。”

下诏书委任，而接连推辞的，如李令伯。晋武帝要封他为太子洗马，下了几次诏书，郡县各级官吏都催促甚至逼迫他，他却上奏书说家里有老祖母需要养老送终，从而推掉了。

要再三委任、邀请的，有伊尹。他在有莘的山野里劳作，汤王多次聘请他，他才出仕。还有诸葛亮。他在南阳靠劳动生活，刘备三顾茅庐他才出仕。《左传》三十年载：郑国派太史委任伯石为卿，他不干。太史回去了。郑国又要委任他，他又不干。反复数次，他才同意了。

晋人王悦在《释时论》中说：东野有个老先生叫永氏子，他说：你现在为贫寒所困，想得到温暖，但没有取得温暖的办法。

《论语》记载，王孙贾问道：“与其向堂屋祭祀，不如向灶献殷勤，为什么呢？”孔子说：“不是这样，就会得罪上天，祈求不

到幸福。”媚，献殷勤。意思说虽然堂屋很尊贵但不是祭祀用的主要对象，而灶虽然很普通却是非有不可的东西。王孙贾是用这话来嘲笑孔子，意思是说和君王搞好关系还不如和管理朝政的大臣多拉关系。孔子回答他的活是说，如果有悖于义理，得罪了上天，就是给灶献殷勤也得不到宽恕。此外，汉武帝时有个李少君，用祭祀灶的办法来祈求不老。见了皇帝，说祭祀灶可以求什么得什么，可以将丹砂变成黄金，还可以见到蓬莱山上的仙人。见到后举行封禅，就可以长生不死。因此，汉武帝亲自祭祀灶，很长一段时间后，李少君病死了。皇帝也由此而后悔干这样的事。

《孟子》说：“男子生来就想娶妻，女子生来就愿意嫁人。做父母的愿望，人人都有。但不等父母作主、媒人做媒，就自行约会，穿洞跳墙，偷偷摸摸相好，那么父母、整个社会都觉得这是很下贱的。”古代的人没有不想当官的，但讨厌不按照一定的规范取得官职。不按照一定的规范而当了官，和好穿洞跳墙偷偷摸摸的男女青年没有什么两样。

孔子说：“表面很能干，内心很虚弱。”好比爬墙越壁的小偷一样。以上几句话是用比喻说话。

宋代的范祖禹说：“位称天位，职称天职，禄称天禄，意思是天需要的是贤人，让他们来治理天下的百姓，不是君王所能专任的事。所以位、职、禄，都要加上一个‘天’。”

《孟子》说：“值得出来做官就做官，不值得做官就隐居。可以停下来不做了就停下来，可以继续做下去就继续偷下去，需要走就走，孔子能够做到。”所以说，做官或不做官，继续做官或离开官场，都应该根据情况而定。

不光为官如此，做任何事情，要想从根本上解决问题，都必须先忍耐住躁进之心，要想让对手心服口服，也不是一朝一夕的事，须得有个过程。

三国后期，蜀汉在诸葛亮的精心治理下，呈现出繁荣气象，为了抵御曹丕，又恢复了与孙权的结盟关系，接着准备发兵南中地区，平定孟获的叛乱。

孟获是南中地区少数民族的首领，在当地颇具影响力，他与朱褒等人结党密谋，趁刘备刚死之机，杀死蜀国派往南中一带的官吏，发动了叛乱，公然与蜀国为敌。

公元255年春天，诸葛亮召集50万大军，兵分三路挺进南中。出兵前诸葛亮征求马谡的意见说：“这次南征，不知你有何高见？”马谡见诸葛亮以诚求教，便说：“我认为南中偏远，道路难行，南中蛮夷狡诈多变，以武力征服保证不了长久的安定。自古以来用兵之道讲究攻心为上，攻城为下；心战为上，兵战为下。最佳之策是从心理上将他们征服，这样就可以保证长治久安，免受刀兵之苦了。”诸葛亮听后赞叹道：“真是与我不谋而合啊！”

诸葛亮知道孟获在当地兵民中威望很高，许多人都服从他的指挥，就想利用孟获的威望，来治理南中，所以事前传令军中，不准杀害他，一定要活捉。

孟获得知蜀军已进南中，就率军前来迎战，但见蜀军军容不整，战旗杂乱，不禁笑道：“都说诸葛亮善于治军，用兵如神，今天看来不过如此。”两军对垒，蜀军中冲出王平与孟获交战，岂料不过十几回合，王平就露出败像，渐渐不支，虚晃一枪，调转马头向后败退。孟获见王平如此无能，催马紧追。追赶出十多里，忽听得杀声四起，蜀军冲出四面伏兵，将孟获人马团团围住。孟获指挥兵士拼命冲出包围向山谷逃窜。道路越来越陡峭，无法再骑马，孟获只得下马向山坡上跑去。刚刚爬到半山腰，忽然又是一阵冲杀声，原来蜀军的一支伏兵正在这里等着孟获，这回无路可逃了，孟获被蜀军活捉。

军士将孟获押进诸葛亮的大帐。诸葛亮问道：“蜀国待你们

很宽厚；你们不安居乐业，却要反叛，知道罪过吗？现在你已被活捉，还有什么可说的！”孟获说：“我是一时大意，才被你们抓住，不能算输。”说完诸葛亮带他参观军营，然后问道：“你的人马能与蜀军较量吗？”孟获见蜀军阵营整齐，士气旺盛，心中暗自佩服诸葛亮治军有方，但话语仍然很强硬，“我并不是被打败的，不过是一时大意才被捉住，如果真打硬拼，我可以战胜你们。”

诸葛亮笑道：“你要是不服，我可以放你回去。”孟获说：“你要是放了我，我会重整兵马，再次交战，那时再被你捉住，我就服了。”诸葛亮让人摆上酒肉招待孟获大吃一顿，然后将他送出营去。

孟获回去后整顿一番兵马，再次交战。他派出两员战将与蜀军交战，结果又大败而归。因为这二人是上次被俘又放回来的，孟获疑心他们归顺了蜀军而故意败阵，就欲将二人杀掉。这两位战将见事不好，趁孟获不备，带人将孟获捆绑起来，送到诸葛亮面前。

诸葛亮对孟获说：“我们曾经有言在先，再被我抓住就服了，现在还说什么？”孟获仍然不服说道：“这次是我的部将叛变了我，而被抓住，并不是你的人抓住我的。”诸葛亮笑道：“好，我再放你一次，如果再被抓获，你又怎样呢？”孟获说：“下次被你抓住，我就向你投降。”

诸葛亮又将孟获款待一番，然后放他回去。

过了几天后，孟获的一位部下将领，带领几十名兵士送来许多金银珠宝，并告诉诸葛亮说：“我们大王十分感激您两次不杀之恩，知道不是您的对手，准备投降，让我先来一步，向您说明情况。”诸葛亮知道这是孟获在耍计，但不露声色，装作信以为真，备下丰盛的酒席，招待这些南兵。席中诸葛亮命人频频劝酒，结果这些南兵都喝得大醉。

半夜时分，孟获率兵前来偷袭大营，不知诸葛亮早有准备，结果又被擒获。

诸葛亮又问孟获说：“这次可是被我的人抓住的吧？你还有什么不服？”孟获说：“这次是我用人不当，才误了大事，还是不能让我服气。你如果再放我一次，我会准备充分后再与你交战。再被你抓住，就真的没什么好说的了，到时我会主动向你认罪投降。”诸葛亮说：“好吧，下次你要准备妥当后再来交战。”然后，又将他和那些南兵一同放回。

孟获连续三次被抓获，诸葛亮料到他这次前来交战不会像前几次那样轻敌了，于是改变了战术，首先将蜀军营寨迁到泸水南岸，命令士兵孟获来时不准出战，然后命大将赵云等人，率人马绕到孟获后方，准备采取两面夹攻的战术，击败孟获。

孟获这次带领十几万兵马，士气旺盛，大有决一死战的架势，却看到诸葛亮将营寨迁移。只见营前战旗招展，并不见蜀军出战，一时不知诸葛亮又是用的什么计策。有了前几次的教训，孟获也变得谨慎起来，未敢轻举妄动，就这样和蜀军对峙了两天。

第二天夜晚，突然间狂风大作，天色昏黑，孟获正待命令将士严加防范，忽然看见蜀军营中冲出大队人马，向南军杀来。孟获急忙带兵迎战。这时赵云带领蜀军又从背后杀来。孟获受突如其来的两面夹击，一时难以招架，队伍大乱，失去了控制。孟获带领少数人马向东面山谷逃去。刚刚逃出谷口，见后面没有追兵，孟获松了一口气，放慢了速度，准备稍作休息再行。这时看到前方不远处有几十个人在缓缓面行，孟获定睛一看，原来是诸葛亮等人，孟获大喜，对兵士说：“这正是消灭他的大好机会。”说完冲了过去，还末等靠近，连人带马都掉进了陷阱。蜀军兵士将孟获从井中拖出来，用绳子捆绑后，押到诸葛亮面前。

诸葛亮看着孟获说：“这次该没什么理由了吧！”孟获说：

“你用奸计擒我，算不得英雄！”诸葛亮怒道：“你三番五次被我抓获，总是强词夺理，分明是怕死！”说完，假意命令士兵将他推出去砍头。孟获并不怕死，见诸葛亮要杀他，哈哈大笑道：“我谅你不会再放了我，下次我定能战胜你。”诸葛亮并不想真的杀了他，不过是试试他的胆量，又一次将孟获放了。

第七次诸葛亮将孟获引入两个夹谷中，然后两头堵截，在山中放起大火，孟获的南军被烧得大败，蜀军再次活捉了孟获。

孟获被押解到蜀军大帐，兵士上前为孟获松了梆，并说：“丞相有令，不想再见到你，你可以回，重新整顿人马，再来交战！”

孟获低头不语，过了一会说：“我被丞相七擒七纵，这是前所未有的事。我虽然是蛮人，也懂得知恩图报，怎么能不知羞耻呢？”说完带着众人向诸葛亮跪地投降，表示永不反叛，效忠蜀国。诸葛亮上前将孟获扶起，说：“这样做就对了。”

诸葛亮将孟获请进大帐，摆上丰盛的酒宴，对他讲了许多道理，然后将他送出军营。

诸葛亮对孟获的七擒七纵，意在安定边寨，扩大疆土，免除征战之忧。此后，诸葛亮任命孟获为蜀国的官员，全权管理南中地区。

从此，南中一带安定了，农业等方面都有了较大的发展。人民生活也得到了改善。

如果诸葛亮不为长久之计着想，忍耐不住急躁，必然不会“七擒七纵”，可能在孟获第一次放擒后就将他杀了。平定南中倘若不采用攻心之战，而大开杀戒，必然要将叛军逼至绝境，也就只能拼死求生。尽管数十万蜀军完全可以击败叛军，也势必要大动干戈，造成伤亡，而且不能根治祸乱，这就是压而不服，诸葛亮也就无法集中精力对付曹魏。

由此可见，认识到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是很重要的，这样才

能一步步的将工作完成、做好。这也是一个忍受躁进情绪的过程。

有的人不能认识客观环境，置外界条件于不顾，只是一心想立刻做官发财，未免就太可笑了。那就只能是南柯一梦了。相传淳于芬住在广陵，家的南边有老槐树。他喝醉了睡在树下，梦见两个使者对他说：槐安国国王请您。他随着这两个使者到了一个洞中，这就是大槐安国。国王说：“我国的槐安郡很乱，委屈您去当太守。”他去后，就减省烦杂的风俗习惯，考察老百姓的疾苦，南轺郡被他治理得井井有条。

南柯梦终究有醒的时候，再怎么说明那也只是梦罢了。毕竟不是现实，梦里可以一步登天，现实之中干什么事都不是那么容易的。都要脚踏实地的去干，想很快把什么事情做完又做好的可能性是很小的。所以不能急于求成，急功近利只能使头脑过热，办事毛躁，并且容易产生错误。人应该顺应事物发展的规律，知道万丈高楼是要从地基开始打起的道理，要逐渐积累才能达到一个质变的飞跃。

七十六、特立忍

【原文】

(一) 特立独行，士之大节，虽无文王，犹兴豪杰。不挠不屈，不仰不俯，壁立万仞，中流砥柱。

(二) 炙手权门，吾恐炭于朝而冰于昏；借援公侯，吾恐喜则亲而怒则仇。

(三) 傅燮不从赵延殷勤之喻，韩棱不随窦宪万岁之呼；袁淑不附于刘湛，僧虔不屈于佃夫；王昕不就移床之役，李绘不供麋角之需。

(四) 穷通有时，得失有命；依人则邪，守道则正。修己而天下不与者命，守道而人不知者性。

(五) 宁为松柏，勿为女萝，女萝失所托而萎恭，松柏傲霜而嵯峨。

【译文】

(一) 保持独立人格，是士人的大气节。虽没有了文王，还是会涌现英雄豪杰。不屈不挠，不卑不亢。象巨石一样屹立，做时代洪流中的砥柱。

(二) 权势显赫，象烫手的烈火，我担心早晨象一堆炭晚上便成了冰。依仗公侯的势力，我担心高兴的时候大家亲热，发怒

的时候便成了仇人。

(三) 傅燮宁肯不被封侯，也不听从赵延私下的劝说；韩棱不随同别人向窦宪呼万岁；袁淑不肯依附于刘湛；王僧虔不向佃夫献殷勤；王昕不动手帮王悦移座位；李绘不向崔谋提供麋鹿角。

(四) 穷困和通达要有时机决定，得失荣辱要有命运决定。依靠别人做官，那就是不正道，保持自己的人格独立，才能说是正确的。达到一定的修养而不能做官那就是命运，保持自己的本色别人不理解因为人的本性不同。

(五) 宁愿成为松柏，不愿成为女萝。女萝失去了依托就会站不起来，松柏却凌霜傲雪象山一样耸立。

【解析】

我们每一个人都应当保持自己的一种独立人格，不阿谀权贵，不随波逐流，在精神上保持自由和尊严。本节就列举了古代名人的处世之道，体现了中国人特有的“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富贵不淫，贫贱不移，威武不屈的精神。《礼记·儒行》篇记载：士人很注重自己的修养，说话的时候不趾高气扬，静得的时候也端正其身。他们追求人格上的与众不同，以至这样。

《孟子》说：“要等到周文王的世道才能够奋发向上的人是很一般的人。真正有才干的人，没有周文王出现也会奋发向上。”真正的豪杰，才智能力非常人能够相比，他们能够独立的追求向上，不需要别人的激励。虽然不在周文王时代，自己也能基于善而奋发向上。

古人比喻权贵就像燃烧的火焰一样，很快会烟消云散。

唐人杨国忠，天宝十一年任为右相。公卿以下的官吏他可以

随便指使，没有人不害怕。朝廷重要部门有不听他指使的，统统弄走。有人劝陕郡进士张彖去拜访一下杨国忠。张彖说：“你们依靠杨右相好象是泰山，在我看来他是一座冰山，如果太阳出来了，你们又依靠谁呢？”于是隐居嵩山。

韩愈《送李愿归盘谷序》文中写道：“人们所称说的男子汉是坐在庙堂上，任用百官，辅佐天子管理朝政。出门的时候叫侍候他的人分别拿着要用的东西，沿路簇拥着奔跑。一高兴起来就大量给部下和侍者以赏赐，一发怒的时候可以随便处罚人。”那些被赏被罚的人难道不就是围着达官贵人转的人吗？

中国历史上也有许多不为外物所动，保持自身气节的例子。

东汉人傅燮，汉灵帝时为护军司马，和中郎将皇甫嵩一起攻打黄巾军张角，有功劳。因为陈述事时得罪了宦官赵忠，赵说坏话，使傅燮没有得到封赏。当时赵忠任车骑将军，皇帝叫他论定讨黄巾的人的功劳。执金吾甄举对他说：“傅燮以前在东军有大功劳，但没有给他封侯。天下人都感到不合理。现在亲自论定功劳，应该让这件事得到解决。”赵忠派他的弟弟赵延向傅燮私下说：“你只要稍微好一点待我们，封一个万户侯也是容易办到的。”傅燮严肃地说：“受不受重视，这是命中注定的事；论不论功，这是一个机会问题。难道我是向你们乞求你们私家的赏赐吗？”

东汉人韩稜，四岁失去了父亲，以行孝和有才能而知名于世。曾五次任尚书令。汉和帝时，外戚窦宪攻打匈奴回来了，立了大功，封为大将军，威震天下。正好和帝往西边祭祀园陵，叫窦宪一起到长安。等窦宪到时，尚书以下的百官议论说，要向窦宪行礼，称他万岁。韩稜严肃地说：“和上级交往不应谄于他，和下级交往不应轻慢他。按照礼制哪有称臣子万岁的。”那些议

论的人非常惭愧，不在说什么了。

南朝宋人袁淑，小时候就有风度。几岁的时候，伯父袁湛对人说：“这不是个一般的孩子。”表兄刘湛要他依附于他，但袁淑并不同意，而且情趣不大相同。袁淑写诗说：“种兰草不要种在门前，有璞玉不要献给楚人；楚人不认识真正的美玉，门前不是种玉的地方。”

刘湛，南阳人。小时候就有识见，不好浮华尚谈之风，看了许多经典和史书。宋文帝时任太子詹事，兼任给事中，又升任尚书仆射。后来受牵连被杀。

南朝宋人王僧虔，二十岁时，隶书写得相当不错。宋文帝时任太子中庶子，调任会稽太守。当时中书舍人阮佃夫请假回到故乡。有人劝王僧虔好好地接待阮佃夫，因为他很受皇帝的宠爱。王僧虔说：“我做事一向清白，怎么能向这样的人献殷勤？他如果不喜欢我，我就甩袖离开。”阮佃夫告诉宋文帝，叫御史中丞孙琮追究，王僧虔因而被免官。不久由普通人升任侍中。元徽中担任吏部尚书，兼散骑侍郎，又升任右仆射。升平二年任尚书令，赠司空。齐代任王僧虔为光禄勋，开府仪同三司。

阮佃夫，明帝初，出阁任主衣，后为太子傅，很受信任。宋明帝即位，封为建城县侯。权力仅次于皇帝。喜欢收贿赂，不管办什么事都要很厚的贿赂才行。家里的仆人都居有不一般的官位，朝廷上的人没有不和他交结的。他骄慢不知进退。到废帝退位，他的权力更大，事务管得更多。兼任中书通事舍人，加给事中，辅国将军，后来阴谋造反，皇帝令他自尽。

北魏人王昕，北海人王猛的后代。年轻时好学，背诵了不少书籍。武帝时，太尉汝南人王悦召他为骑兵参军。王悦喜欢游玩。出外打猎，晚上不回来，王昕不管他独自回来了。王悦和他

的臣僚一起喝酒，起身移动坐位，大家都争着动手帮忙，只有王昕退后站在一边。王悦不高兴的说：“我是皇帝的孙子、皇帝的儿子、皇帝的弟弟、皇帝的叔叔，现在亲自起身搬床，你为什么一动不动？”王昕回答说：“我地位名望都很低下，不敢让您看到我的仪容，怎么好和这些人一起从事这么失礼的行为。”王悦马上向他表示歉意。

北齐人河间太守崔谋凭借他的权势向李绘讨鹿角和鹤毛。李绘回答说：鹤有六根大毛，一飞就上了青天。鹿有四只腿，一跑就进了大林泽。我手脚很笨，不能去追天上的飞鹤和地上跑的鹿来给小人献殷勤。李绘，李元忠的侄子，在东魏作官，任散骑常侍。

唐朝人李德裕对武宗说：“正直的人好比松柏，笔直耸立，不偏不倚。邪佞的人如女萝，不依靠他物就立不起来。所以正直的人一心忠于皇帝，为皇帝效力，而邪人佞臣拉帮结派。”

《庄子·让王》篇记载：“孔子说：多反省自身，不缺少道德修养，碰到困难而不丧失自己的操行。天气冷了，霜雪降下来了，我看到的是松柏的茂盛风姿。”

《孟子》说：“孔子出仕合于礼，他辞官也合于义，得到或没有得到，他认为是命运。”又说：“天下秩序稳定时，应该出仕来成就天下的安定；天下混乱时，应该抽身隐居，保持自己的节操。”意思是说：当天下合于道德秩序的要求，就应该出来做官，让道德秩序更加稳定。当天下不符合社会道德规范的要求时，应该保持自己人格的纯洁。在这个时候还出仕，所做的就是妇人女子的事情了。

晋人颜含，操行很好。成帝时任侍中，又任为吴郡太守。郭璞曾经到他家里去，想给他算命。颜含笑着说：“寿命在天决定，

禄位由人争取。自己努力而天不赐与，这是命运；墨守道德而没有人理解，这是为了完成人的本性。性和命决定了人的一生，不必算卦了解。”

可见，古人十分看重一个人的气节，认为“性命是小，失节是大”。特立忍，就要求人们时刻保持自己的气节，保持自己的个性，而不为外物所役，这才是君子的行径。

七十七、勇退忍

【原文】

(一) 功成而身退，为天之道，知进而不知退，为乾之亢。验寒暑之候于火中，悟羝羊之悔于大壮。

(二) 天人一机，进退一理，当退不退，灾害并至。祖帐东都，二疏可喜，兔死狗烹，何嗟及矣。

【译文】

(一) 事业成功，就及时隐退，这是自然的规律。只知道进而不知道退，这是乾卦中显示的一种过分现象。检验气候变化、寒暑交替的是大火星，人要想想羝羊撞在藩篱上的教训，鼎盛的时候，要慎重考虑。

(二) 天时和人事都是一个机制，进和退都是一个道理。应当退而不退，灾害会同时到达。在东都门外设帐欢送疏广两人，实在让人感到高兴。兔子死了，狗也该杀了，韩信发出这样的感叹。但为时已晚。

【解析】

历史上杀功臣的事，已有不少。但历朝历代却仍有不少人痴迷于高官厚禄，结果导致身家性命毁于一旦。这至少从人生处世上告诉我们一个道理：物极必反。人在顺利的时候，应想到可能出现的悲剧。本节是讲一个人成功名就之后，如何保全身家性

命，安度余生。

《老子·持盈》章说：“成就了功业，建立了名望，应该抽身远退，这是符合自然规律的。”就好象太阳到了中天就会斜，月亮满了就会缺，事物达到了鼎盛就会走向衰亡，这是千百年不变的真理，是自然界的普遍法则。

《易·乾卦·上九》象说：“龙到达既高又干燥的极点会后悔，饱满充盈不会长久。”又说：“亢这个字，指的是只知道前进，不知道退守；只知道生存，而不知道死亡；只知道取得，而不知道丧失，能够懂得进退存亡；而不失其正当；难道只有圣人才能够如此吗？”

《左传》昭公三年：晋国的大夫张趯对郑子太叔说：“就好比大火一样，冷起来了，热天就消失，这是变化的两个方向。怎么可能不退呢？”大火，指心星。夏尾偏移，热天就过去了。冬尾在正中，寒气就开始过去。这就是热到极点就开始生出凉气，阴达到极点就转化为阳。到了一定的时候就要衰退，这是自然而然的道理。

《易·大壮卦上六》说：“羊撞到藩篱上，进不得退不得，是没有什么好处的。”《象》说：“不能后退，又不能前进达到目的，这是不祥的征兆。”意思是说人处在鼎盛的时候，不能慎重考虑，克制自己，按照义理退后，又不可能再继续前进，就象羊一样，一头撞在藩篱上，进退两难，心里充满烦乱，这就是不知进退道理的缘故。

同样，人也有许多不知退而自保的。西汉人韩信，淮阴人。萧何将他推荐给汉高祖，任为大将军。为刘邦打天下，他立功最多，被刘邦称为“三杰”之一，并把他封为齐王。后来有人写信给皇帝说他要造反，皇帝下令将他抓了起来。韩信说：“果然像人们说的那样：狡猾的兔子打死了，猎狗就要煮了吃。飞鸟射光了，好的弓就要收藏起来。敌国被攻破了，谋臣们就要被杀。现

在天下已经平定，我自然要被抓来杀掉。”于是他被枷着、捆着送到了京城，贬为淮阴侯。10年后，皇帝又将他杀了，并杀掉了他的族人。

范蠡是楚国宛人，年轻时就显示出了不同凡响的才智。为了不苟同于世俗，躲避凡夫俗子的妒忌、非难，就佯装狂痴，潜心博览群书，探讨济世经邦之策，隐身待时。

勾践即位后，这种时机来了。该年，大夫文种到宛访求人才，听说范蠡时痴时醒，便断定他是个非凡人物，于是派属吏前往拜谒。属吏回来禀报说：“范蠡是个狂人，生来就有此病。”文种笑道：“据我所知，士有贤俊之才，必有佯狂之机；内怀独见之明，外有不智之毁。这是你们一般人所不懂的。”于是亲自前去拜访。

起初，范蠡不知文种是否有诚意，于是一再回避。后见文种求贤若渴，便对兄嫂说：“近日有客，请借衣冠相候。”果然，文种又来拜访范蠡。二人抵掌而谈，终日而语，纵论霸王之道，志同道合。文种将范蠡举荐给勾践，成为勾践的股肱之臣。

吴国厉兵秣马，越国也在磨刀霍霍。勾践在范蠡等大臣精心辅佐下，革新内政，国力日渐强大。面对威胁日益严重的吴国，越国企图采取先发制人的策略，一举打败吴国。

公元前494年，已到吴王夫差发誓报仇的时间，勾践迫不及待地要先举兵攻吴。范蠡极力反对。他深知越国的实力还不足以打败吴国，更何况勾践作为胜利之师，还骄悍轻敌，于是劝阻说：“天道充盈而不溢出，强盛而不骄悍，辛劳而不恃其功。圣人随时而行，这是善于把握时机。天时不到，人事不应，则隐忍不发。现在君王不勇而溢，未盛而骄，不劳而矜其功，实在是逆在于天而不和人。若是强行去做，一定会危及国家，害及己身。”勾践不听。范蠡又劝谏说：“兵者凶器也，战者逆德也，争者事之末也，阴谋逆德，好用凶器，试身于所末，上帝禁之，行者不

利。”但勾践还是不听，遂发兵攻吴。两国军队在夫椒进行决战。吴军大败越军，直捣越境，占领越国首都会稽（今浙江绍兴县），迫使勾践率 5000 残军退守会稽山。此时，越国已处于生死存亡的紧急关头。

勾践身陷绝境，眼望身边的残兵败将，亡国之忧萦绕于怀，他凄然地对范蠡说：“我不听先生之言，故有此患，眼下如何是好？”

在国家行将倾覆之际，范蠡体现了作为一名战略大师所具有的卓越不凡的才智、从容不迫的气度和当机立断的作风。他极为冷静地说：“持满而不溢，则与天同道，可享天之佑；省事而节用，则与地同道，可受地之赐；扶危而定倾，财与人而同道，可得人之助。目前宜卑辞厚礼，贿赂吴国君臣。倘若不许，可屈身以事吴，等待转机。”

勾践在夫差允诺他投降之后，遂亲自带领妻子和大臣范蠡去吴国侍候吴王夫差。他们在吴国三年，忍辱受屈，用尽心机，最后终于赢得了吴王的信任。三年之后，被放归故里。这之后他励精图治，终于打败了吴国。

范蠡追随勾践 20 多年，军国大计多出其手，为灭吴复国立下了汗马功劳，官封上将军。作为一名具有远见卓识的战略家和对人生社会具有深刻洞察力的思想家，凭借他多年从政的经验，深深懂得功高震主的道理。灭吴之后，越国君臣设宴庆功，他看到群臣皆乐，独勾践郁郁寡欢，立即猜到勾践的想法。勾践在谋取天下之时不惜群臣性命，而今天下已定，他就再也不想将功劳归子臣下了。常言道：“大名之下，难以久安。”范蠡认为自己名声太显赫，不可在越国久留，何况他也深知勾践的为人是可以共患难，而难以同安乐，于是毅然决定激流勇退。他给勾践写了一封辞职信，信中说：“我听说主上心忧，臣子就该劳累分忧；主上受侮辱，臣子就该死难。从前，君主在会稽受侮辱，我之所以

没有死，是为了报仇雪耻。现已报仇雪耻，我请求追究使君王受会稽之辱的罪过。”

越王对范蠡恋恋不舍，他流着泪说：“你一走，叫我倚重谁？你若留下，我将与你共分越国，否则，你将身败名裂，妻子被戮。”

范蠡对宦海沉浮，洞若观火。他一语双关地说：“君行其法，我行其意。”他不辞而别，驾一叶扁舟，入三江，泛五湖，人们不知其所往。果不出他所料，在他走后，越王封他妻子百里之地，铸了他的金像置之案右，比拟他仍同自己在朝议政。人走了，留下的只是一尊无害的偶像，可以崇拜，借此沽名钓誉。但对还留在朝中的功臣，勾践则是另一种态度了。

范蠡泛舟江湖，跳出了是非之地，秘密来到齐国。此时，他想到了有知遇之恩，且风雨同舟 20 余年的文种。他给文种作书一封，写道：“凡物盛极而衰，只有明智者了解进退存亡之道，而不超过应有的限度。俗话说：‘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越王为人，长颈鸟喙，鹰眼狼步，可以共患难，不可以共安乐，先生何不速速出走？”

文种接到范蠡的信，恍然大悟，便自称有病不再上朝理政，但为时已晚。不久，就有人诬告文种企图谋反，尽管文种反复解释，也无济于事。勾践赐文种一剑，说：“先生教我伐吴七术，我仅用其三就将吴国灭掉，还有四条深藏先生胸中，请去追随先王，试行余法吧。”再看所赐之剑，乃吴王当年命伍子胥自裁之剑，这真是历史的莫大嘲弄。文种一腔孤愤，仰天长叹：“我始为楚国南阳之宰，终为越王之囚，后世忠臣，一定要以我为借鉴！”引剑自刎而亡。

范蠡和文种对待官禄的态度不同，自然有两种不同的结果。

西汉人疏广，地节三年，任为太子太傅。哥哥的儿子疏受，任太子少傅。任职五年后，疏广对疏受说：“我听人说过，知道

满足的人不会受到侮辱，知道停下的人不会遭受危险，成就了功名隐退，这是合于规律的。现在已功成名就，还不离开，恐怕会后悔的。”过几天就称病向皇帝上书请求回家安度晚年。皇帝都同意了。赐给他们黄金二十斤，太子赐给他们五十斤。大臣和朋友们在京城门外举行送别仪式，送他的有一百多辆车子。路上看热闹的人都说：“真是贤明的人，这两个大夫。”所以胡某人说：“《易》说：‘君子应根据形势行事，疏广就是这样作的。’”

所以，人生在世，不能贪图权力地位。应该知进退，该占据其位则在其位谋其政，一旦条件有变，应知道退下来保全自己已经获得的成就，审时度势地归隐。每个人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有不同的历史任务，所以应该把能退、敢退看成是隐忍官瘾的第一步。

七十八、挫折忍

【原文】

(一) 不受触者，怒不顾人；不受抑者，忿不顾身。一豪之挫，若挹于世；发上冲冠，岂非壮士。

(二) 不以害人则必自害，不如忍耐以观胜败。名誉自屈辱中彰，德量自隐忍中大。黥布负气，拟为汉将。待以踞洗则几欲自杀，优以供帐则大喜过望。功名未见其终，当日已窥其量。

【译文】

(一) 不经过别人冒犯的人，发起怒来是不顾及别人的；不受过别人压抑的，发起怒来是不考虑自身的。受了一点挫折，就好象在大庭广众下被人打了一顿。象蔺相如那样怒发冲冠，难道不是壮士吗？

(二) 不去害人却害了自己，不如暂且忍耐观察谁胜谁败。一个人的名誉是从屈辱中传开的，德行器量是在忍耐中扩大的。黥布非常自负，本来是准备来当汉将的，他看到汉王洗脚接待他，气得差点想自杀，等到看见给他的待遇又大喜过望。他的功名虽没有看见结局，但已从中看出了他的器量。

【解析】

人的一生之中，遇到挫折是正常的，对于挫折，要勇于接受

这种挑战，不能因为遇上一点困难，就怒气冲天，要忍耐。在《论语》中孔子说：“一时发起怒来，不顾自身和亲戚。这难道不是说发怒而忘记了自己的安危吗？”《孟子》说：“北宫黜培养自己的勇猛，觉得有一点打击就好象在大庭广众之下受了侮辱。不理睬贫民百姓，也不害怕大国国王。哪个诸侯攻击他，马上予以还击。”这是说北宫黜一点侮辱都不能接受。如果受了一点打击，就好象在大庭广众之下被人打了一顿。就是诸侯这样尊贵的人对他也没有威慑力。有人要是骂了他，他就一定要报复。

人的一生谁没有挫折？有几个是一帆风顺的？自古以来，凡成大事者，无不屡受挫折。他们全都以自己大无畏的勇气，战胜了挫折。司马迁在《报任安书》中列举了一系列敢于忍受挫折，面对逆境的挑战，毫不气馁，奋发向上的例子。他说：“盖西伯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赋《离骚》；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孙子膑脚，《兵法》修列；不韦迁蜀，世传《吕览》；韩非囚秦，《说难》、《孤愤》。《诗》三百篇，大抵圣贤发愤之所为作也。”像这样能够忍受挫折的例子，还有很多，不胜枚举。名誉从屈辱中获得的例子有释之给人系袜子，子房给人穿鞋等。《太史断》记载：“伍子胥在江边很困窘，向路上的人讨饭吃。”在忍耐中求得功名，不是真正的好汉谁能做到这样呢？

楚奇认为：能够屈居在一个人之下，而能取得君王信任的人是汤王和周武王。汉高祖效法他们能够忍耐，终于带着部下取得了天下，建立了四百多年的汉家王朝。这是能伸能屈的典型。

西汉人黥布，楚国的大将，封九江王。听人劝说投降了汉王。到汉以后，汉王正坐在床上洗脚，召黥布进去。黥布非常生气，后悔到汉这儿来，想自杀。等出来后到住地住下，吃的、随从、居住的地方都和汉王差不多，黥布又大喜过望，因为超过了他想象的待遇。这就是还没有看到他将来建立的功名如何，先知道了他的器量怎样的例子。这是不能在挫折面前忍耐的人。后来

黥布造反，被诛灭了。

范雎是战国时代的魏国人，著名的策士。他擅长辩论，多谋善断，而且胸怀大志，有意开拓一番事业。但是，他出身寒微，无人替他向最高权力阶层引荐，不得已只能先在魏国中大夫须贾的府中任事。

一次，须贾奉魏王命出使齐国，范雎作为随从一块前往。齐国国君齐襄王早已知道范雎有雄辩之才，因此，范雎到了齐后，齐襄王便差人携金十斤及美酒赠与范雎，以表示他对智士的敬意。范雎对此深表谢意，却未敢接受齐襄王的赠礼，想不到还是招来了须贾的怀疑。须贾执意认为，齐襄王送礼给范雎，是因为他出卖了魏国的机密。

须贾回国之后，将范雎受金的事上告给魏国的相国魏齐。魏齐不辩真假，也不作调查，便动大刑杖惩范雎。范雎在重刑之下，肋骨被打断，牙齿脱落。他蒙冤受屈，申辩不得，只好装死以求免祸。范雎已“死”，魏齐让人用一张破席卷起他的“尸体”，放在厕所之中；然后指使宴会上的宾客，相继用便溺加以糟蹋，并说这是警告大家以后不得卖国求荣。

这可真是飞来横祸。这么大的打击，几乎使范雎一命呜呼，而且遭受到别人这样的污辱，为了保全自己，范雎忍受了这一切难以忍受的摧残和折磨。

范雎平白无故地受了这么一场肌肤之苦和情志之辱，一腔效命魏国的热忱化作了灰烬。他决计离开魏国，另谋一处显身扬名的地方。为了脱身，范雎许诺厕所的守者，如能放他逃出去，日后必当重谢。守者利用魏齐醉后神志不清，胡乱请示了一下，诡称将范雎的“尸体”抛向野外，借此将他放了出去。范雎在一个叫郑安平的朋友帮助下逃亡隐匿起来，并改名为张禄。

就在范雎忍辱求全、隐身民间的时候，秦国一个叫王稽的使节来到魏国。秦国此时国力强盛，且虎视眈眈，有兼并六国的雄

心。郑安平得知秦使王稽来到魏国，便扮成吏卒去侍奉王稽，目的是想寻找机会向他推荐范雎。一天，王稽在下榻的馆舍向郑安平打听，魏国有没有意愿与他一块西去秦国的贤才智士，郑安平见问，便不失时机地向王稽陈说范雎的才干。王稽当下决定于日暮时分，在馆舍与范雎见面。

日暮时分，郑安平带范雎来到王稽馆舍。范雎面对王稽，侃侃而谈，条分缕析，议论天下大事。一席话还未谈完，其才情智慧已使王稽信服，王稽决定带范雎入秦。

王稽使事结束，辞别魏王，私下带着范雎归秦。他们一路紧赶，来到秦国境内的京兆湖县时，只见对面尘土扬起之处，一队车骑驰驱而来，范雎忙问王稽道：“对面来的是什么人？”王稽注目望了望，转身告诉范雎，来的是秦国相穰侯魏冉。范雎一听便说：“据我所知，穰侯长期把持秦国的大权，厌恶招纳别的诸侯国的客卿入秦。我看，我与他面见，只会招致他的侮辱，请您还是把我藏在车中，不见为好。”正说着，魏冉的车骑已到。魏冉向王稽说了一番抚慰他出使辛苦的客套话之后，果然不出范雎所料，接着询问王稽：“使君出使归秦，有没有带别国客人来啊？这样做，于我们秦国没有好处，只会添加麻烦！”王稽见这种情形，心里暗自佩服范雎的先见之明，赶忙答道：“不敢。”魏冉看了看王稽，即示意驭手车继续东行。

听到魏冉一行离去的车马声，范雎这才从车中探出身来，望着渐渐远去的魏冉背景，沉思道：“我听说魏冉是一个聪明人。刚才他已经怀疑车中有人，只是决心下慢了，忘记搜索而已。”范雎一念及此，当即断然对王稽说：“魏冉此去，必然会后悔，非派人返回搜索使君的车辆不可。我还是下车避一下为好！”说完，范雎便跳下车，往道旁小径走去。王稽按辔缓行，以待步行的范雎。方才走了10多里，只听见身后一阵杂沓而急促的马蹄声响，魏冉遣回的骑卒已经赶了上来，将王稽的车马紧紧围住，

一阵紧搜慢检，见车中确实没有外来的客宾，方才纵马而去。

骑卒远去，大道清静。范雎从小路闪出，与王稽相顾一笑，上车策马，往秦都咸阳的方向急驶而去。

范雎装死逃出魏国，智避魏冉而得以入秦。入秦后，他充分施展辩才游说秦昭王，最终取得信任。秦昭王采用范雎的谋划，对内加强了秦国的中央集权，对外使用远交近攻的霸业方略，使秦国对关东列国的压力再度加强。秦昭王因此任命范雎为秦相国，封为应侯。

李密，字法主，又字玄邃，家居京兆长安，其父乃是隋朝上柱国、蒲山公李宽。李密生活在隋末大乱的历史年代，曾经投杨玄感，入瓦岗寨义军，参加争鼎逐鹿的战争。公元618，李密败在东部王世充的手中，因势力究尽暂时归顺李唐；尔后又起兵叛唐，失败后被杀。

李密是一位乱世的枭杰，也是几起几落，遇到了不少曲折和失意的人。

魏先生，史传失其名。他生于北周，除博涉家经籍外，对于乐章尤为精通，但其人生性淡泊，不喜仕宦，以琴瑟为友，以饮酒为乐。在隋末天下大乱的时期，他避世乡野，过着隐者的生活，是一个勘破乱世红尘的隐士。

隋大业九年，隋朝礼部尚书杨玄感在黎阳举兵反隋，由于他很好地利用了时机，势力发展得很快。在短短的时间内，他集结了10多万兵力，并且围困了隋朝的东都洛阳。但是，杨玄感在此之后，却多次失去有利的战机，逐渐走入困境；后来，被隋军在阌乡击败。杨玄感战败身亡之后，党羽四散。李密作为他的谋士之一，是朝廷要捉拿的要犯，罪在不赦，无奈，只得只身逃往雁门。

三十六计走为上，对一个失败者，屡屡受挫之人而言，也只能忍受一时的不得势，先保存自己。一次次遭受挫折和处地困境

的李密，别无他法，只能先忍受住挫折、失败的考验，慢慢再图东山再起吧。

李密逃往雁门，为了躲避朝廷的通缉，改名换姓，操起书本，当教书匠糊口；而魏先生也恰巧逃避战乱居于雁门。魏先生与李密有同乡之谊，二人相叙之后，经常相互往来，并不时探究音乐方面的问题，各自摆出与世无争的超脱模样。但是，任何超然的议论总难免透露出议论者的情志和性格。李密是一个受过良好教育，又生性聪明过人的才子，在与魏先生的交谈中，不自觉地便流露出他的才能，流露出他失意之后的情绪。这一切自然都引起精于乐道又善于察人的魏先生的关注。

一天，二人又相聚于茅屋之中，屋外依然是和风清徐，屋内的魏先生话锋已不似寻常。只见他以玩笑的口吻，对李密说道：“我察君气色沮丧而目光不稳，心旌摇动而谈吐含混。请允许我对此妄作猜测：气色沮丧必然是因为事业破败所致，目光紊乱也必是胸无主见所致；心扉摇动则是精神未定的表现；至于谈吐含混、欲言又止，这必定是心中有事欲找人商量啊！”魏先生这番话直揭出李密的心底隐事，李密如坐针毡，外露不安之色。魏先生见状，知道自己所断无误，遂即单刀直入挑开李密的真面目说：“今朝廷上下都在搜捕杨玄感的党羽，君恐怕也是反抗杨隋暴政的人吧？”魏先生这一句话，如旱天劈雷，震得李密愕然良久，然而心中则深深地为魏先生犀利的目光所折服，遂起身，对魏先生说道：“先生高明能识我，先生的睿智又何当不能救我呢？”

李密向魏先生征询立身乱世的良策。

魏先生见眼前的李密态度诚恳，便以诚相待，说道：“君既没有帝王的风姿，也不是做将帅的人才，恕我直言，只是乱世的雄杰啊！”然后，他博稽古今，侃侃而谈。

最后，魏先生以睿智的目光，审视了当时群雄争起的形势，

认定李密要想富贵，唯一可以选择的是投奔拥兵晋阳的李渊。

在受到挫折困厄时，暂时隐忍、修身养性，冷静地分析一下自己失败的原因，听一听他人的意见，也是忍受挫折的一种方法。

人的一生之中，不可能什么事情都是一帆风顺的，总会遇到各种各样的困难、挫折，无论是来自自身的，还是来自外来的，都在所难免。能不能忍受一时的不顺利，这就要看你是否具有雄心壮志。一个真正想成就一番事业的人，志在高远，不以一时一事的顺利和阻碍为念，也不会为一时的成败所困扰，面对挫折，必然会发奋图强，艰苦奋斗，去实现自己的理想，成就功业，这是一种积极的人生态度。困难正是磨练人意志的最好时机，只有经受了困难挫折考验的人，也才能成大事。

七十九、不遇忍

【原文】

(一) 子虚一赋，相如遽显；阙下一书，顿荣主偃。

(二) 王生布衣，教龚遂而曳组汉庭；马周白身，代常何而垂绅唐殿。

(三) 卞和三献，不售；颜驷三朝，不遇。何贾谊之抑郁，竟自终于《鹏鸟赋》。

【译文】

(一) 司马相如的一篇《子虚赋》，使他马上声名显赫。主父偃的一封信，立即给他带来荣华富贵。

(二) 王生是汉代一个普通官员，由于教龚遂怎样回答皇帝的话而进入朝廷。马周是唐代一个没有功名的书生，由于代常何写文章而被委以宫中重任。

(三) 卞和三次献上璞玉，却不被楚王认识。颜驷经历三个朝代，都没有遇上明君。贾谊闷闷不乐，《鹏鸟赋》竟然是他的绝笔。

【解析】

《名贤集》中有这样一句话：“无名草木年年发，不信男儿一世穷。”的确，人的一生，很多事情都是难以预料的。《墨子·尚

贤上》也说：“官无常贵，而民无终贱。有能则举之，无能则下之。”也是讲人不可能总是得志，也不是一世都不能施展自己的抱负，关键是要把握住机会。

西汉司马相如，他年轻时没做官，和妻子卓文君在临邛卖酒为生。文君卖酒，相如穿着犊鼻裤，在市场上洗涤器具。相如曾写有一篇《子虚赋》。武帝读了这篇文章并称赞它写得好，说：“可惜我不能够和这个人生活在一个时代。”当时杨得意任狗监，陪同汉武帝。他说：“这是我的老乡司马相如写出来的。”

汉武帝很惊讶，把司马相如找来问他，他回答说：“《子虚》都是一些荒诞的话，没有什么值得读的。我愿意写一篇《游猎赋》给您。”皇帝给他纸笔，于是相如在赋中假托一问一答的形式，先陈述天子国囿中的丰富和壮丽，然后用提倡节俭结尾，通过它来进行婉转的劝说。送上赋，当即委任他为中郎。

西汉的主父偃，当初学习纵横学说，后来学《易》、《春秋》。和齐国的士人处不好关系。家里很穷，借钱米，又借不到，往北去燕赵，都不能给他好的待遇。汉武帝元朔元年，往西进入关中。给皇帝写了一封信。早晨把信写好送上去，晚上就召见了。皇帝说：“我们认识得太晚了。”委为郎中，陈说九件事情，有八件关于律令，一件是劝汉武帝停止攻伐匈奴。

西汉人王生，宣帝时任海太守龚遂的议曹。碰到皇帝将龚遂召回，王生随他一起回到京城，龚遂去宫中拜见皇帝，王生在后面叫起来：“请停一下，我有话跟您说。”龚遂问他缘故，王生说：“如果皇帝问你怎样治理渤海的，你不能说别的，应该说都是皇帝的恩德，不是我的功劳。”龚遂接受了他的建议。到了朝廷，皇帝果然问到如何治理渤海，龚遂就按王生的话回答。皇帝很欣赏他的谦恭，笑着说：“真是难得的好话啊！”龚回答说：“我不懂这么说，是我的议曹王生教我这么说的。”皇帝很高兴，

任王生为永衡丞。

唐人马周，在长安寄居，住在中郎何常家。碰到皇帝因为发生旱灾而要求大臣们提批评意见。常何是个武官，没有学问。马周代常何作文章，写了二十多条意见。皇帝读后，很奇怪，问何常。何常回答说：“是我家的人马周替我写的。”皇帝立即召见马周，和他说了番话，非常欣赏并任命他为监察御史。因为常何发现了人才，赐给他绢三百匹。后来任马周为中书令。

楚国的平民卞和在荆山得到一块璞。拿去献给怀王，怀王叫玉人检验，玉人说是石头。（另一种说法是叫乐正子检验。）怀王认为卞和是骗子，砍了他的左脚。怀王死后，他的儿子平王即位，卞和又献璞给他。平王叫玉人检验，又说是石头。把卞和的右脚又给砍了。平王死后，他的儿子荆王即位。卞和抱着璧在荆山大哭，哭了三天三夜，眼泪干了就流血。荆王听说了，就派人去问，说：“天下被砍腿的人很多，为什么哭得这么悲伤？”卞和说：“我并不是为砍腿而悲伤。可悲的是宝玉被视作石头，忠正的人被指为骗子。”荆王派人去琢磨璞，果然得到一块美玉。于是封卞和为陵阳侯，卞和不接受，离开了。就将这块玉命名为和氏璧，成为世间的奇宝。

西汉时的颜驷，汉文帝时任郎。头发眉毛全白了。武帝乘车从郎署经过，问他说：“什么时候开始任郎？怎么年纪这么大了。”颜驷说：“是从文帝时。”武帝说：“为什么长期没有升迁的机会？”颜驷说：“文帝喜欢任用文人，而我喜欢习武；景帝喜欢任用长得好的人，而我长得丑；您喜欢任用年青人，而我年纪又大了。因此，经历三代都未有升迁机会。”武帝升他为会稽都尉。

汉人贾谊，很有才气，年纪也不大。文帝即位时，河南太守吴公荐举他进入朝庭，委任为博士，当时才二十出头。皇帝考虑任他为公卿。大臣们都说他的坏话。因而被贬为长沙王的太傅，

又调任梁王的太傅。他心里很苦闷，正巧有只鹏鸟飞到他房子上，栖在他座位的上方。贾谊认为这是不吉祥的征兆。长沙地方潮湿，担心寿命不会很长，因此借写鸟抒怀，作了篇赋。在赋中探索生死的道理，抒发心中的郁闷。有这样的句子：万事万物都在变化着，不会停止运动。福中潜伏着祸，祸里又有福。担忧和高兴聚在一起，吉祥和凶兆在同一个地方。天下是无法把握的，规律是无法掌握的，一切都由命安排好了，只有鸟懂得天机。”

当然，不遇忍也不能一味消极等待，必要的时候要寻找机会，并牢牢抓住机会，以灵活的方式和执着的态度，实现自己的目标。这里所谓的忍耐，也是一个力量积聚和寻求最佳时期的阶段。

裴略出身高级官员之家，得以成为唐太宗时期的一个宫廷侍卫。他头脑灵活，为人机警，当了两年多的宫中侍卫，长了很多见识，也认识了许多朝廷大臣。

这一年，裴略参加了兵部主持的选官考试。考完后裴略自我感觉不错，觉得很有把握被录取。谁知到了开榜之日，裴略竟名落孙山。气恼之余，他想找宰相温彦博申诉，或许能挣得一个转折的机会。反正是死马当活马医，成功了是意外，不成功也无所失，裴略抱着这样的心理去见温宰相。

裴略是宫中侍卫，没费什么周折，便进入宰相宫邸。正巧，兵部尚书杜如晦也在温家，二人在客厅饮茶交谈，已有一会儿了。便临时改换了一个话题。裴略彬彬有礼地对温、杜二人说：“我在宫中干了几年，长了不少见识，我觉得自己能明辨事理，记忆力极好，尤其对语言特别敏感，别人说一段话，我能一字不漏地复述下来，如果在朝廷做个通事舍人，我相信是非常称职的。”

温彦博一听，笑了起来，心想：真是一个自命不凡的人。他

看了看杜如晦，见他没有开口说话的意思，便对裴略说：“太宗皇帝爱才惜才，古今少有，但皇上量材录用，视能授职，要通过一定的考试程序。前不久兵部主持的考试，就是为了选拔人材，你参加了这次考试没有？”

裴略接口说：“我不但参加了，而且考得很好；但也许是考官们那天喝多了酒，醉眼昏花，录取时把我的名字给弄丢了。”

温彦博哈哈大笑，对杜如晦说：“你看，有人到这儿来告你兵部的状了。”

杜如晦从容说道：“我真希望有人能对我们兵部的工作提出意见。不过，评卷、复查，手续完备，至今尚未听说过有什么偏差。年轻人，你考得也许是不错，但别人考得更不错哩。这次没被录取，下次再考嘛。”裴略一听，心里凉了半截。杜如晦接着又说：“看你这样能说会道的，你还有何才能？”

裴略一听，随即转忧为喜，马上大声说：“我会写诗作赋，不信，您出题试试？”

温彦博抬头看到院子甬道两旁的数枝翠竹，于是对裴略说：“你就以竹为题，赋诗一首吧。”

裴略低头略一思索，一首诗脱口而出：

庭前数竿竹，风吹青萧萧。
凌寒叶不凋，经夏子不熟。
虚心未能待国士，皮上何须生节目。

这首诗抓住竹子外表有节、内里空虚，经冬不凋、经夏无子的特征，讥讽竹子徒有其表而不务实际。以竹喻人，一语双关。

温彦博和杜如晦听罢点点头，露出赞许的目光。温彦博心想也许他曾经作过这个题目的诗，所以显得敏捷、成熟，便决定换

个题目，再试一下。于是又指着屏风对裴略说：“你再以屏风为题，作诗一首，好吗？”

裴略随即缓缓走到屏风前，口中吟道：

高下八九尺，东西六七步。
突兀当庭坐，几许遮贤路。

他略一停顿后，突然亮开嗓门大声说：“当今圣明在上，大敞四门以待天下士人，君是何人，竟在此妨贤？”话音刚落，伸出双手“哗”地一声，将屏风推倒在地。裴略出语惊人，行动更是出人意外。这首诗，这番话，明里说的是屏风挡道，实际暗示当权者不识人才，堵塞贤路。裴略说话时，吐字清晰，语调铿锵，声音宏亮，落落大方。

温彦博笑着对杜如晦说：“你听出来没有？年轻人的弦外之音，是讽刺我温彦博哩。”

裴略随即接口，一面比划着自己的臂膀和肚皮，一面说：“不但刺膀（博），还刺肚（杜）呢。”温彦博和杜如晦不觉被他的机敏逗得哈哈大笑。

没过几天，补齐必要的程序后，裴略被朝廷授予陪戎校尉，这是武职中第30阶，一个从九品的小官。官职虽小，但裴略毕竟是正式进入了仕途。

在不遇的情况下，忍是积极进取，用自己的才华，让世人认识自己不是忍气吞声，不再奋斗。奋斗不奋斗所获得的结果是完全不同的。

遇与不遇，似乎只是运气的好坏，运气一来，就是在自家地里摘取果实，运气没有或是运气不佳，似乎就是在石头上种谷子，这不无道理，但也不够全面。因为人具有主观能动性，不完

全是谷子，他可以选择有利于自己的环境生存。在环境不利于自己的才能发挥的时候，有不少办法。一是忍耐一时，待条件成熟了，再干一番事业，二是用已有的条件，尽力寻找机会去发挥自己的才能，三是忍受艰苦，改变不利于自己的环境。忍耐不遇，就是积极主动地进取，改变自己的被动地位，不能唉声叹气，惧怕困难。当然这种奋斗是很艰苦、很漫长的一个过程。

八十、才技忍

【原文】

(一) 露才扬己，器卑识乏。盆括有才，终以见杀。学有余者，虽盈若亏；内不足者，急于人知。

(二) 不扣不鸣者，黄钟大吕；鬻鬻聒耳者，陶盆瓦釜。

(三) 韞藏待价者，千金不售；叫炫市巷者，一钱可贾。大辩若讷，大巧若拙。辽豕貽羞，黔驴易蹶。

【译文】

(一) 显露自己的才能，四处宣扬自己，是器量狭小，见识贫乏的表现。盆括虽然有点才，但最后还是被杀。知识丰富的人，虽然在内修养充实却表现出不足。知识不多的人，却又急于想让人知道。

(二) 不敲不响的，是十二声律中的黄钟和大吕。而发出刺耳声音的，是瓦盆和锅子。

(三) 把宝玉藏起来，给千金也不出售。不象在街巷上炫耀叫卖的，一个钱便可以成交。有口才的人象不会说话，聪明的人外表显得笨拙。吹嘘辽东白色的猪让人感到羞愧，贵州爱踢脚的驴容易露馅。

【解析】

黔驴技穷，大家把它当作笑话。实际生活中却有一些这种

人，他们夸夸其谈，自吹自擂，实际上对什么事都是一知半解。本节要求人们要调整自己身上的弱点和不足，在成绩面前永不满足。

《孟子》记载：盆成括在齐国作官。孟子说：“盆成括必定被杀死。”盆成括果然被人杀死了。孟子的弟子问他：“先生怎么知道盆成括会被人杀掉？”孟子说：“这个人有一点小聪明，但没有道德之士的大智慧，这就容易导致身败名裂啊！”意思是说，盆成括只有小聪明而无大智慧，就会恃才胡作非为，自然就会酿成杀身之祸。

《论语》记载，曾子说：“有，但好象无；实，但好象虚。”老子对孔子说：“聪明的商人积贮了很多东西，就装着一无所有；君子有高尚的道德，看起来象个傻子。”

韩文公的《知名箴》说：“学问不多的人，总是希望别人知道他。现在我告诉你求得知名度的办法：不要担心不被人知道，要纠正自我吹嘘的毛病。”

有价值的东西，都是不轻易显露自己的。

《庄子·天地》篇说：“金石有声音，但不敲击就不响。”《孔丛子》说：“象大钟那样不撞击就不响的，是天下最有内涵的人。”

《老子》说：“真正有用的器物要经过很多功夫才能做成；最高的音乐是没有声音的。”

贾谊在赋中说：“黄钟被毁掉不用了。瓦盆锅子却发出象雷一样的声音。”

《论语》记载：子南说：“这儿有块美玉，把它放在匣子里藏起来，等到有好的价钱再卖出去。”大家说：“卖了吧，卖了吧。”但我要求得高价再说。朱子引范氏的话说：“君子并不是不愿做官，而是讨厌不由正路做官。士人按礼办事，就象玉等好价钱。伊尹在山野耕地，伯夷、姜太公住在江边，如果那个时代没有出

现成汤、文王，那他们也就这样过一辈子了。一定不会走歪门邪道去找官做，炫耀自己的美玉而把它卖出去。”

《老子·洪德》章说：“最聪明的人象个笨伯，最善于辩说的人往往象不会说话。”意思是说，真正有本事的人，虽然有才干学识，但平时象个呆子，不自作聪明；虽然能言善辩，但好象口吃不会讲话一样。

东汉人朱浮，汉光武帝任他为幽州刺史。渔阳太守彭宠，不服从他的命令。朱浮悄悄地去告发了彭宠。彭宠知道后，起兵攻打朱浮。朱浮写信给他批评他说：“你自以为了不起，认为功劳是天下第一大。过去在辽东有一头母猪下了猪崽，头是白色的。人们认为这是稀奇的东西，准备献给朝廷。到了河东，看见那儿所有的猪都是白的，于是就很不不好意思地回去了。现今如果把你的功劳和朝廷中的许多人物相比，你就象是辽东的白猪。怎么能够凭借渔阳这点力量和整个天下对抗呢？这又好比河边的人拿土去填黄河，只能显示出他的太不自量力。”

柳宗元的文章写道：贵州原来没有驴，好事的人用船将驴运到贵州。人们见它没有什么用场，便把它放到山林里。老虎开始看到它，很害怕这个宠然大物。有一天，驴一叫，老虎非常惊惧，远远地跑开，以为驴要吃它。后来，老虎去观察驴，觉得驴无能。走近它，戏耍冲撞，冒犯它。驴气得不得了，用脚踢老虎。老虎高兴地说本领原来不过如此。于是老虎跳起大吼，咬断驴的喉管，吃掉驴的肉，走了。哎，身体庞大好像有本领，声音宏大似乎有能力。这样，不是很可悲吗？

即使是有才能的人，也应适当的收敛自己，始终保持谦虚不自满的态度，恃才傲物，轻则受人鄙视，重则有杀身之祸。

汉献帝建安初年，曹操考虑派一个使者到荆州劝说荆州牧刘表投降。谋士贾诩建议说：“刘表喜欢与有名的人士交往，最好能物色一位著名的人物前去，才有希望达到目的。”曹操觉得有

道理，就问另一个谋士荀修说：“你认为谁可以去？”荀修回答：“当然以孔融去最好！”

孔融是孔子的第20代孙，担任过北海侯国的相，以能写文章与慷慨好客闻名，是当时文学界著名的“建安七子”之一，当然是比较理想的人选。曹操点头答应，并嘱咐荀修去给孔融打招呼。

孔融听了荀修的话，立刻接口说：“我有一位好友叫祢衡，字正平，他的才学比我高十倍。这个人足以在天子身边工作，做一个使者，更不成问题。”后来孔融并没有把祢衡直接推荐给曹操，而是向汉献帝上了一个表，大大夸耀了祢衡的才能。献帝把表章交给曹操，曹操心中老大不高兴，就随便叫人去把祢衡喊了来。祢衡来后，按例行了礼，曹操却一反以往尊重人才的常态，不给祢衡安排座位。平时颇为自负的祢衡见到这个场面，不觉仰头向天，一声长叹说：“天地虽然这样宽阔，为什么眼前连一个像样的人都没有呢？”

曹操自傲地说：“我手下有几十位能人，都是当代英雄，凭什么说没有人呢？”

祢衡又笑了一声：“那就说给我听听吧！”

曹操不无得意地说：“荀修、郭嘉、程昱见识高远，前朝的萧何、陈平，都不如他们。张远、许褚、李典、乐进勇猛无敌，过去的岑彭、马武，也不是对手。吕虔和满宠替我主管文书，于禁和徐晃担任我的先锋官。夏侯惇是天才的奇才，曹子奇是世上的福将。这怎能说没有人呢？”

祢衡哈哈笑了起来：“阁下全讲错了，这些人我都认识，荀修只是个看坟墓的料子；程昱仅能开开门；郭嘉倒还可以读几句辞赋；张远在战场上只配打打鼓，敲敲锣；许褚也许能放放牛，牧牧马；乐进和李典当传令兵勉强凑合；吕虔不过能给人家磨磨刀，铸几支剑；满宠是喝酒的能手；于禁是打砖的泥水匠；徐

是只有杀猪、扒狗的本事，夏侯惇是一个仅能保全性命的将军；曹子奇被人称为只知道要钱的太守。其余都是饭袋、酒桶而已！”

祢衡这一顿讽刺、挖苦，激怒了曹操，曹操呵叱起来：“你又有什么能耐？”

祢衡毫不客气：“我？天文地理门门都通；三教九流样样都知道。辅助天子，可以使他们成为尧、舜；个人道德，可以与孔子、颜渊相比，怎能与这些凡夫俗子相提并论呢？”

这时，张远在旁边，听到祢衡这样狂妄，公开侮辱大家，气得抽出宝剑要砍，曹操止住他说：“我目前正缺少一个敲鼓的人，早晚朝贺和宴会，都要有人敲鼓，就让祢衡去做吧！”

老奸巨猾的曹操，企图用这个办法狠狠羞辱一下祢衡，谁知祢衡一点也不拒绝，很快答应下来，告辞去了。张远恨恨地问曹操：“这个家伙讲话这般放肆，为什么不让我杀他？”

曹操笑笑说：“这个人在外面有点虚名，我今天杀了他，人家就会议论我容不得人。他不是自以为很行吗，那就叫他打打鼓，丢丢他的人吧！”

第二天中午，曹操在丞相府大厅上邀请了很多客人赴宴，命令祢衡打鼓助兴。原先打鼓的人叮嘱祢衡打鼓时必须换上新衣，但祢衡却穿着旧衣服进入大厅。祢衡精于音乐，打了一通“渔阳三挝”，音节响亮，格调深沉，发出金石般的声音，座上的客人都被激动得情绪热烈，流下泪来。曹操的侍从们突然挑剔地叫道：“打鼓的为什么不换衣服？”谁知祢衡竟当众脱下身上的破旧衣服，赤裸裸地站在那里，客人们惊得一齐掩起面孔。祢衡又慢慢地脱下裤子，一直不动声色。曹操看见这个情景，喝叱起来：“在朝廷的厅堂上，为什么这样不懂礼仪？”

祢衡严肃地回答说：“目中没有君主，才是不懂礼仪。我不过是暴露一下父母给我的身体，以显示我的清白罢了！”

曹操抓着祢衡的话，逼问说：“你说你清白，那么谁又是污

浊的？”

祢衡直指曹操说：“你不识人才，是眼浊；不读诗书，是口浊；不听忠言，是耳浊；不通晓古今的知识，是头脑污浊；不能容纳诸侯，是胸襟污浊；经常打着篡夺皇位的念头，是心地污浊。我是社会上知名的人，你强迫我打鼓，这不过如同当年奸臣阳虎轻视孔子，小人臧仓毁谤孟子一样。你要想成就称王称霸的事，这样侮辱人行吗？”

祢衡这样犀利地当面抨击曹操，使大家都非常吃惊。当时孔融也在座，生怕曹操一气之下会杀了祢衡，便巧妙地为祢衡开脱说：“大臣像服劳役的囚徒一样，他的话不足以让英明的王公计较。”曹操听出孔融在帮祢衡讲话，事实上他也不想在这宾客满座的场合承担残害人才的恶名。只见他装作肚量极大的样子，用手指着祢衡说：“我现在派你到荆州出使。如果说得刘表来归降，我就重用你担任高官。”祢衡知道刘表是不会归附曹操的，派去的人也会凶多吉少。这分明是曹操用借刀杀人的伎俩，不肯答应。曹操立即传令侍从，要他们备下三匹马，由两人挟持祢衡去荆州，一面还通知自己手下的文武官员，都到东门外摆酒送行，真是既毒辣又狡猾！

祢衡大胆地痛斥曹操，在当时有一定的正义性。但由于他恃才傲物，往往出语伤人，也不讨刘表喜欢。刘表察觉到曹操有心把祢衡送来好让自己杀他，既解了曹操的恨，又把杀害贤人的罪责推到自己头上，便也使了一个与曹操同样的圈套，把祢衡转派到生性残暴的江夏太守黄祖那里。果然，祢衡在宴会上讽刺黄祖，说黄祖好像是庙里的菩萨，只受香火，可惜并不灵验，最后被黄祖所杀。

虽有一定的才智，但过于自傲，会树敌过多，于己不利。不知道忍住恃才傲物的心，会给自己带来许多的麻烦，这种教训是十分深刻的。

忍才技，不过分锋芒毕露，是为自己提供一个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同时，这种忍耐也是提高自我修养的途径，忍才技，才能看到他人技长之处，从而不断学习，不断进步。

八十一、小节忍

【原文】

(一) 顾大体者，不区区于小节；顾大事者，不屑屑于细故。视大圭者，不察察于微玷；得大木者，不怏怏于末蠹。以玷弃圭则天下无全玉，以蠹废材则天下无全木。苟变干城之将，岂以二卵而见麾；陈平出奇之智，不以盗嫂而见疑。

(二) 智伯发愤于庖亡一炙，其身之亡而弗思；邯鄲于瞋目于园失一桃，其国之失而不知。

(三) 争刀锥之末而致讼者，市人之小器；委四万斤金而不问者，万乘之大志，故相马失之瘦，必不得千里之骥；取士失之贫，则不得百里奚之智。

【译文】

(一) 顾全大局的人，不去过问那些小节；考虑大事的人，不去计较那些小事。检查大块玉石的人，不去注意小的瑕疵；得到了大木头的人，不再乎小的虫眼。因小的瑕疵而放弃大块的圭玉，那么天下就没有完整的玉了。因有虫眼而抛弃了这个大木头的，那么天下就没有完整的木头了。苟变是保家卫国的得力将领，不能因为吃过别人的两个鸡蛋就不信任他。陈平有出奇制胜的本领，不能因为他和嫂子私通就不任用他。

(二) 智伯为厨房里丢失了一块肉而生气，但对于自己就要

遭致杀身之祸却不考虑。邯郸子为园里失去了一筐桃子而发怒，但对于将要失去国家却不知道。

(三) 为一点小事就去打官司，是一般人器量狭小的表现。刘邦交给陈平四万斤黄金而不去过问，这才是胸怀开阔的人。因此，相马去考虑马的肥瘦，就不能得到千里马。任用人材考虑他是否富有，就不会得到百里奚那种有智慧的人。

【解析】

俗话说：人无完人，金无足赤。用人应避其短处而用其长处。如果抓住一个人的短处不放，斤斤计较，那么天下就没有人才可取了。

古人对于小节不究看作是一个人能否成大事的关键。他们提倡的是胸怀大局，不纠缠于细枝末节，看重的是人的才干，而非其他的问题。能够宽恕他人的短处和过错，不因为人才有哪一方面的缺陷就放弃使用，这是忍小节的中心内容。所以《列子·杨朱》篇中讲：“要办大事的人不计较小事；成就大功业的人，不追究琐事。”这是知道忽视小事的优势。《孔子》上也记载说：“子顺对魏王说：‘英明的君王对待臣下，主要是看道德如何，而不是因为他身上的小毛病而妨害他整个人品。’”又有《吴越春秋》记载，伍子胥对陈惠公说：“用他的长处，避开他的短处，那么天下没有不可能用的人。”很多明智的统治者正是认识到了这一点，广泛地招贤纳士，集合起天下有智慧的人为自己的统治服务，进而完成自己的雄心壮志。

柳氏《与友人论文书》写道：“大玉上的瑕点，怎么可能损害它的光泽呢？”所以司马光的《谏院题名记》说：“当这个官的人，应该多从大处着眼，放弃琐小的事情。”

子思住在卫国时，向卫君推荐苟变说：“他的才能可以带五百辆战车打仗，可任为军队的统帅，如果得到这个人，就会无敌

于天下。”卫君说：“我知道他的才干可以胜任大将，但他在当小官的时候，去老百姓家收租，吃过人家两个鸡蛋，所以不能用他。”子思说：“英明的人选用人材，就好比高明的木匠用木材。用它可用的部分，抛开它不可用的部分。所以杞树、梓树有一围之大，但有几尺腐乱了。好的木工不放弃它，为什么呢？知道没有用的部分是非常微小的。最后用来做成了非常珍贵的器具。现在您处在列国纷争的时代，需要选择可用的人才，而因为两个鸡蛋就不用栋梁之材，这种事千万不要让邻国知道了。”卫君反复向子思道谢，并说：“我一定接受您的教导。”

西汉人陈平，家里很穷，但他从小就喜欢读书。村里举行社典，陈平帮助屠户分肉，分得很公平。乡亲们说：“不错，姓陈的小子当屠户。”陈平说：“唉，如果让我宰割天下，天下也会象这肉一样被处理得很好。”陈平起初为魏王做事，因有错而不重用，离开后又为项羽所用，结果犯了罪，跑掉了。通过魏无知介绍见到汉王刘邦。汉王任他为都尉参，典护军。周勃对汉王说：“我听说陈平在家里时曾经和嫂子有不正当的关系，跑到魏，魏不容他，跑到楚，楚又不容他，又跑到汉来。现在您任他典护军，还请您仔细考虑一下。”汉王因而批评魏无知。魏无知说：“我说他行是指他的才能，您要了解的是他的品行。现在如果有象尾生那样讲信义，象孝己那样有德行的人，但对您的事业没有什么帮助，您怎么去用他们呢？”汉王又任陈平为护军中尉，各路将领都受他监护。将领们不敢再说什么了。从此，他献了六条妙计，帮助汉高祖打天下，平定内乱。他的计策都是秘密，别人都不知道。有的说是请汉王假装游云梦，轻手轻脚地在汉王面前说悄悄话，使反间计让楚国君臣互相猜疑，等等。后来担任右丞相。

《集览》记载陈平六次妙计是：拿金子反间楚国，这是一；换饭招待楚国使者，这是二；请求假装游云梦，这是三；拿美女

献给单于，解了平城之围，这是四；轻手轻脚在耳朵边说话，这是五；晚上放出美女二千，让楚兵去围攻，使刘邦跑到了西边，这是六。

《列子·说符》上讲了这么一个故事，一次秦穆公对伯乐说：“您已经老了，您的儿子、侄子有没有会相马的？”伯乐回答说，“我有一个朋友会识别马，他叫九方皋。”穆公召见他，派他外出选好马。3个月后，他回来了，报告说已经找到好马，在沙邱。穆公说：“什么样的马？”他回答说：“黄色的母马。”可是派人去取马时，却变成了黑色的公马。秦穆公不高兴，召来伯乐说：“你所说的那个会相马的人，连公母、颜色都分不清，又怎么能识别马的好坏？”伯乐说：“像九方皋所考察的，正是关键所在，抓住他的精华而忽略他的粗糙之处，把握内在的而忽视外在的。”马送到以后，果然是匹好马。

伯乐是个发现良马的高手，他也是发现人才的智者。他对九方皋相马技术的评价，正是他发现人才，发现千里马的诀窍。如果只看表面，不看到问题的实质，那就找不到解决问题的途径，又怎么可能处理好问题。对于人才也是这样，不知道他的大才干，只看到了他的小问题，你自然不会认为他是人才。如果换个角度看问题，抓住问题的内在本质，那么美玉在眼，而微瑕就不见了。所以汉代贾谊说：“所谓大人物，就是不拘泥于细节，从而成就大的事业的人。”

百里奚在齐国时曾很困顿，向别人讨吃的，蹇叔把他养了起来。百里奚后来为虞国做事，可是晋国把虞君和百里奚抓走了。后来秦穆公娶晋国的公主，晋国把百里奚当作秦穆公妻子的陪从送到了秦。他从秦国跑到宛，被楚国人抓住。秦穆公听说百里奚很贤能，想用重金把他赎回来，又怕楚国人不给，就请求用5张羊皮将他换回。这时，百里奚已经70多岁了。穆公换回百里奚，与他谈话，十分高兴，便把国家大事交给他处理，人们称他为

“五羊大夫”。《孟子》说：“晋人拿垂棘出产的璧和屈地出产的好马向虞国借路，去讨伐虢国，宫之奇劝说虞君，而百里奚不劝。不可以劝谏的就不去劝谏，难道能说这是不明智的吗？”又说：“虞国因为不重用百里奚而灭亡，秦穆公则因重用百里奚而称霸。”任用不任用有才能的人，结果大不一样。

在历史上和日常生活中，我们都遇见过这样的人，他们看问题往往不注重大局，只拘泥于小节，他们看待人，也不看别人的主流，而是纠缠于一点小过失。

春秋战国时代，首先称霸的是齐桓公，而齐桓公称霸，全靠他的参谋管仲。

桓公名小白，原是齐国公子。管仲原本是小白之兄公子纠的师傅。齐国的君主僖公死后，各公子相互争夺王位，到最后剩下公子小白与公子纠争夺。管仲为了替公子纠争王位，还曾用箭射伤公子小白。争夺的结果是小白回到齐国继承了王位，是为齐桓公。帮助公子纠争王位的鲁国在与齐国交战中打败，只得求和。桓公要求鲁国处死纠，并交出管仲。

消息传出后，大家都同情管仲，认为被遣送到敌方去无疑是要被折磨致死。有人建议说：“管仲啊！与其厚着脸皮被送到敌方，不如自己先自杀。”但是管仲只是一笑了之。他说：“如果要杀我，当初就该和主君一起被杀了，如今还找我去，就不会杀我。”就这样，管仲被押回齐国。

意外的是，桓公马上任用管仲为宰相，这连管仲也没有想到。

齐国统治山东半岛一带，从整个中国来看，只不过是东边的一个小国。如何使这个小国登上天下霸者的地位，这是管仲日夜思索的问题。

他决心首先整顿“法制”，谋求集权中央的强国富民政策。人性本是趋利避害的，因而必须实行以法为基准、赏罚分明的政

治，以达成严格的臣民统治。而富足民生，拉拢人心更是成为明君之大道。此外，还需同时致力于远播威名于四海的工作。这些思想不只是小国思想，也是称霸天下的统治思想。

齐国与鲁国相邻，由于国界绵延相连，武力冲突不断。齐桓公五年，齐国打败鲁国，鲁国只得割让自己一块土地求和。鲁王与将军曹沫一起前往齐国谈和。议谈中，曹沫突然站起来举起短剑抵在齐桓公胸前，以必死的眼光逼视着桓公说：“我鲁国是个小国，如今由于大国的侵略，国土越发狭小，无论如何请齐王退回所夺去的土地。”

“我答应。”桓公只得听命。

“那么，就在这里订下归还土地的盟约吧！”

由于短剑抵在桓公胸前，谁也不敢插手，于是签订了归还土地的盟约。

桓公为了保命才归还土地，并非真的要归还，于是在鲁王离去后，立即向群臣说：“盟约另行书写，绝不退出占领地，原有盟约无效。”此时管仲劝谏桓公道：“主君的心请我理解，但那样做必会因小失大。轻易破坏既定的法则，失信于诸侯，将会失去天下最重要的后盾，千万不要迷恋于这样小的土地。”

桓公立刻冷静下来，接受管仲的建议，收兵而返。这件事很快传到邻近诸侯的耳里，大家传颂齐王的果断，更敬畏桓公的英勇，齐国的信誉大大提高了。

齐国北方的燕国受到异民族——山戎的攻打，求救于齐国。齐桓公出兵征讨山戎，燕王为了感谢，亲自把桓公送回齐国境内。这在当时是违反礼法的行为，因为越境送别只限于对待天子。桓公在自己与燕王之间挖了一道鸿沟，把燕王所到之齐地都给了燕国。

桓公赠给燕王一部分领土，小小的恩惠却得到很大的利益，诸侯听说桓公所为，均归顺齐国，齐桓公霸业乃成。

“一年之计，如植谷。十年之计，如植树。终身之计，如植人。”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是为谷，一分耕耘十分收获是为树，一分耕耘百分收获是人才。”

这是管仲留给后世的著作《管子》中的一节。

管仲之所以能够当上宰相，这与他的好朋友鲍叔牙有很大关系。他们年轻时曾秘密约定辅佐齐桓公建立霸业。当时在公子纠处当师傅的管仲对当小白师傅的鲍叔牙说：“齐国必定是由纠或小白当上君主，其他公子不配继承。很幸运，我们在这两个优秀的公子旁当师傅。不管谁继承王位，我们都要合力辅助君主。”

结果，公子纠失败，桓公继位，因此鲍叔牙召来管仲，救了他的命，并且推荐他为宰相，遵守了彼此的约定。

鲍叔牙年轻时就发觉了密友管仲卓越超凡的才智，彼此奠定了笃定的友情。有一次，两个人一起去做买卖，鲍叔牙将所得利益的 $\frac{3}{4}$ 送给管仲。因为管仲穷困，所以鲍叔牙认为这是应该的。又有一次，管仲为鲍叔牙做了一件事情，反而使鲍叔牙陷入窘境，然而鲍叔牙没有怨恨管仲。

由这些事，可以看出鲍叔牙对管仲有如家兄一般。而鲍叔牙本身也是个有才略的人，深谋远虑，处事恰如其分，正确无误，推荐管仲为相只是自己策略转嫁而已。在他们的共同努力之下，齐桓公平定乱世成为开创霸业的先驱。

桓公在位43年，管仲在桓公死后二年也去世，这期间管仲一直担负重大的责任。

“你无须负起任何责任，却把你的理想通过我来实现，没有性命之忧就实现了理想。但是能为天下做点事，也是应该无悔了。”管仲临终时对最好的朋友鲍叔牙说。

“我感谢你所做的一切，因为你使我没有性命之忧就实现了理想！”鲍叔牙如此回答。

鲍叔牙不因为管仲贪小财而看不起他，知道他是一个有大才干的人，而齐桓公也是要用人的，不计较他曾射了自己一箭的小仇。正是这样，管仲才发挥了他的才能，齐国也得到了治理，成为强国。如果只是一味地考虑这个小毛病，那么这世界上哪有完人呢？用人就是要用他的大才干，不可纠缠于小过失，否则天下就没有真正的能人可用了。

从小节忍中，我们可以看出，在处理事情的时候，一味地强调细枝节末、以偏概全，就会抓不住要害问题去做工作，没有重点，头绪杂乱，不知道从哪里下手做起才是正确的。因此无论是用人还是做事，都应注重主流，不要因为一点小事而妨碍了事业的发展。须知金无足赤、人无完人，我们要用的是一个人的才能，不是他的过失，那么为什么还总把眼光盯在那过失上边呢？忍小节，就是不去纠缠小节、小问题，要宽恕待人，用人之长。

八十二、随时忍

【原文】

（一）为可为于可为之时，则从；为不可为于不可为之时，则凶。故言行之危逊，视世道之污隆。

（二）老聃过西戎而夷语，夏禹入裸国而解裳。墨子谓乐器为无益而不好，往见荆王而衣锦吹笙。

（三）苟执方西不变，是不达于时宜。贸章甫于椎髻之蛮，炫絺履于跣足之夷，衫絺冰雪，挟纻炎曦，人以至愚而谥之。

【译文】

（一）在可以做的情况下做应该做的事，就会顺利；在不可以做的情况下做不应该做的事情，就有危险。所以，说话办事是直率还是委婉，要看世道是不是政治清明、社会安定。

（二）老子路过西戎国时就使用当地的语言，夏禹到裸国去也脱掉了自己的衣服。墨子说乐器没有什么用处而不爱好，但他去见荆王也穿着锦衣，吹起了笙。

（三）如果坚持使用一种方法而不变，是不符合形势发展的。宋人卖帽子到只椎髻的闽越去，穿着祭祀用的鞋子到赤足的北方去。冰天雪地的时候，穿着单衣，天热的时候穿着厚棉衣，人们

会认为你是个傻子。

【解析】

俗话说：入境问路，入乡随俗。我们交朋友办事情绝不能总按某一种标准和尺度来衡量，而应该区别对待、灵活掌握。本节主要告诉人们，要因时而变，对不同的人 and 事，采取不同的对策才能立于不败之地。

汉代扬雄在《解嘲》中说：“如果这个人聪明多智，那么这个人就会有所作为。在可以做的情况下做可以做的事，就会顺利；在不能做的时候做不能做的事，就有危险。”

孔子说：“国家政治清明，就可以用高尚的人格来批评时政；国家政治黑暗，就保持高尚的人格，保持沉默。”意思是说，政治清明，应该严格自己的一言一行，遵守宣扬的仁义道德；如果政治不清明，应该不改变高尚的情操，说话谦恭有礼来避开祸端。

《礼记·檀弓》记载，子思说：“我的长辈没有丧失过原则。社会稳定时，宣扬真理；社会动乱时，也能以顺应时潮为原则。”在自己保持情操的情况下，说话谦恭有礼来避开祸端。

《刘子·随时》篇说：“如果和世道不相投合，就是有精妙的学问也会变得一无用处。所以，老聃到西戎国就仿效那里的语言。夏禹到裸国去就毫不犹豫地脱衣裤了。并不是忘记了礼，而是顺习俗。墨子是主张节俭批评音乐的人，去访问荆王却穿着锦衣，吹起了笙。并不是违背了本性，而是顺从他的爱好。”据《老君本传》记载，老聃姓李，字伯阳。楚国苦县人，曾经坐着青牛拉的车，叫徐甲为他驾着过函谷关。函谷关令尹喜知道他不是普通的人，高兴地向他反复致敬，请他写了《道德经》上、下

篇，共五千多字。他去了大秦、安息、用氏、竺乾等国。到了罽宾国，异域方言甚至其他动物的语言他都能懂得，所以和当地国王的对话都用当地的语言。跟随他去的人就将对话用中原语言记录下来，回到了中国。

《淮南子·原道》篇说：禹到裸国去，脱衣服才进入裸国，离开裸国后才穿衣服。因为圣人要求按礼法办事，但又尊重各地的习俗，所以叫因顺。

墨子名叫翟，曾经作《非乐》篇。他说：“使用行乐的乐器有三大害处：使挨饿的人挨饿，让受冻的人受冻，劳动的人得不到适当的休息。也就是说，把注意力放到撞击大钟、敲响响鼓、弹奏琴瑟、吹奏笙竽上，老百姓的吃穿财产就会得到吗？我认为不会这样。”

《文中子·周公》篇说：“懂得变通才叫道，执着于一隅就叫器。懂得变通，天下就不会产生不合适的制度，偏执一隅，天下就不会有清明的政治。”

西汉汉宣帝对太子说：“风霜交加，周王放弃栽种；天气炎热，曹主下令不制做毛皮衣服。是知道不合时宜的原故。不到闽越一带去卖衣帽，不到赤脚行走的地区去卖鞋子，这是知道不合当地习俗的缘故。”据《庄子·逍遥游》篇说：“宋人有卖衣物的，却跑到闽越一带，而闽越一带人的习俗是不穿衣物，衣物就用不上。”

柳氏《愚溪对》说：“你想彻底了解我的浅陋见解吗？我可以告诉你一个大概。冰天雪地、天寒地冻的时候，别人穿皮毛衣，我穿汗衫；在天气炎热，汗流如雨的时候，别人去吹凉风，我去烤火。”坚持只使用一种方法，无疑是愚蠢的。

在遇事时，应有多种准备，以针对不同场合和不同的人。想

达到自己的目的，应先分析所处环境和周围的人际关系，以最变通的方法处理事情。

汉武帝刚即位就下了一道诏书，叫各郡县推举品行端正、有学问才能的人，当时有上千人应征。这些人上书给皇帝，多半是议论国家大事，卖弄自己的才能，其中不少建议皇帝看不上，提建议的人也就没被录取。东方朔的上书却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说自己怎么博学多才，聪明过人，怎么身材高大，五官端正，怎么勇敢灵活，正派守信，最后说：“像我这样的人，真该当皇上的大臣了。”汉武帝看这份上书与众不同，有些意思，就让他待诏公车。东方朔虽然被留在了长安，但薪水很少，也见不着皇帝。

过了些日子，东方朔想出个让皇帝注意他的主意来。当时皇宫里有一批给皇帝养马的侏儒，东方朔骗他们说：“皇上说你们这些人一不能种田，二不能治国，三不能打仗，对国家没一点用处，准备把你们全杀了呢。”侏儒们都吓得哭起来。东方朔又教他们：“皇上要是来了，你们赶快去磕头求饶。”不久，汉武帝路过马厩，侏儒们都嚎啕痛哭，跪在武帝的车子前连连磕头。武帝觉得奇怪，问道：“你们干什么？”侏儒们回答：“东方朔说您要把我们全杀了。”汉武帝知道东方朔鬼点子多，就把他叫来责问：“你为什么要吓唬侏儒？”东方朔说：“侏儒身高不过3尺多，每个月有一袋粮食，240钱。我东方朔身長9尺多，也只是一袋粮食、240钱。侏儒们会撑死，我却会饿死。皇上要觉得我不行，就放我回家，别留着我在这里吃白饭。”武帝听了哈哈大笑，让他待诏金马门。待诏金马门比待诏公车的地位高，他也就渐渐地能接近皇帝了。

有一次，汉武帝让手下的人玩“射覆”的游戏，东方朔连猜连中，得了很多赏赐。汉武帝身边有个姓郭的舍人，也很聪明，

能言善辩，见东方朔这么得意，很是眼红，就对武帝说：“东方朔刚才都是碰运气，并不是真会猜。现在我来藏一样东西，如果他猜中，我愿意挨一百板子；要是猜不中，您把刚才赏他的东西都给我。”结果东方朔又猜对了。汉武帝命令左右打郭舍人的屁股，郭舍人痛得直喊“哎哟”。东方朔嘲笑他说：“呸！口上没有毛，声音叫嗷嗷，屁股翘得高。”郭舍人又羞又气，喘息着说：“东方朔辱骂皇上的随从，该杀头！”武帝问东方朔：“你为什么骂他？”东方朔急中生智，回答：“我怎敢骂他？是让他猜谜语呢。”武帝又问：“怎么是谜语？”东方朔信口胡编道：“口上没毛是狗洞，声音叫嗷嗷是鸟儿在喂小鸟，屁股翘得高是白鹤弯腰啄食。”武帝见他说得头头是道，没法再追究；郭舍人只好吃了个哑巴亏。

又有一次过节，汉武帝下令把肉赏给身边的官员、随从们，可是执行命令、主管分肉的大官丞迟迟不来。东方朔对同事们说：“今天过节，该早点回去，请原谅我占先了。”说着拔出剑来，割了一块肉走了。大官丞知道后报告给汉武帝。第二天，东方朔进宫来，汉武帝责备他：“昨天你为什么不等大官丞来宣布命令就擅自割？”东方朔赶紧脱下帽子，跪在地上请罪。汉武帝说：“你起来，自己责备自己吧。”东方朔拜了两拜，爬起来，像背书一样有板有眼地说：“东方朔，你过来！东方朔，你过来！你接受赏赐不等命令，多么无礼啊！拔出剑来就割肉，多么豪壮啊！只割一小块，多么廉洁啊！回去送给妻子，又多么有爱心啊！”汉武帝忍不住笑，说：“让你责备自己，你倒夸起自己来了！”不但没治他的罪，还赏给他一担酒、100斤肉，让他带回给妻子。

对于皇帝的指责，不是强辞夺理，而是机智应对，有理有

节，这其实就是忍。东方朔忍住心中对他人的不满，忍住对告发者的气愤，不失时机地批评他人的错误，又保全了自己。

所谓随时，就是随着时间、时机而动，它告诫人们解决问题要采用灵活的方式，环境不同，提供的条件也不同，因而所用手段也要做适当的调整，不然，问题很可能无法轻易获解，严重的还会引起其它危险的副作用发生。

八十三、背义忍

【原文】

(一) 古之义士，虽死不避，栾布器彭，郭亮丧李。

(二) 王修葬谭，操嘉其义。晦送杨凭，擢为御史。此其用心，纯乎天理。

(三) 后之薄俗，奔走利欲，利在友则卖友，利在国则卖国。回视古人，有何面目？赵岐之遇孙嵩，张俭之逢李笃，非亲非旧，情同骨肉，坚守大义，甘婴重戮。

【译文】

(一) 古代的义士，就是死也不放弃道义，栾布为彭越祭祀，郭亮为李固吊丧。

(二) 王修请求安葬袁谭的尸体，曹操夸奖他的仁义。徐晦去送犯罪的杨凭，不怕受到牵连，后来被擢升为御史。这些人的用心，完全合乎天理。

(三) 后世的一些不良风气，是有些人为了私欲而四处奔走，如果出卖朋友有利就出卖朋友，如果出卖国家有利就出卖国家。回头看看古人，他们还有什么面目去见人。孙嵩将赵岐藏在家中，李笃将张俭保护起来，他们并不是什么亲戚，也不是什么老朋友，但感情象骨肉一样。原因是他们坚守大义，而不怕带来杀身之祸。

【解析】

孔子说：“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你无论是作为一个朋友还是作为一个人，都不能忘恩负义。为人处事如果背信弃义就是可耻的。本节从为友，为人两个方面告诉人们，应当保持传统美德。一个人只要心中有一个义字常在，便会赢得无数的朋友。

西汉人栾布，小时候和彭越一起游玩。后来被人抓去作为奴隶卖给了燕人。汉进攻燕，把栾布抢了回来。梁王彭越将他买回来封为大夫。后来汉高祖杀了彭越，诛灭三族，将头挂在洛阳城下，并下诏说如果有谁去收尸就抓起来。当时栾布一人到那彭越头下去祭祠并大哭。官吏把他抓起来报告了皇帝，准备立即把他煮死。栾布说：“但愿能说一句话再死。”于是说：“当您处在困境中的时候，梁王如果偏向楚国，那么汉就会被攻破，一偏向汉，那么楚国就被攻破了。现在天下已经安定，封了不少王，想将天下子子孙孙传下去。今天您因为一次征召他没有来就杀掉他，我担心功臣们人人惶恐不安。现在彭王已经死了，我活着不如也死掉，你们煮我吧。”皇帝因而觉得这是一个义士，就把他放了，并委任为都尉，孝文帝时任燕国相。

东汉人李固，相貌英俊，少年就十分好学。汉桓帝时任太尉。当时大将军梁冀专权，一天比一天逞凶，李固上奏书抑制他，因此受到梁冀的怀惶。后来梁冀诬陷李固与刘文勾通要立清河王刘蒜为皇帝。将李固抓了起来，投进了监狱。他的弟子王调、赵永等许多人至朝廷申诉，太后下诏将他赦免了。后来梁冀又诬陷，再次将他抓了起来，和杜乔一起都死在监狱中。梁冀将李固、杜乔两人的尸体放在露天，并下令说如有人敢去看望就给他定罪。李固的弟子郭亮，还不到二十岁。左手提着章钺，右手拿着铁钻，到朝廷上奏书，请求收李固的尸，没有人通报。就与董班一起看望并哭悼李固。又与杜乔过去的僚属杨匡上奏书要求

收回他们的尸体。太后同意了，就把两个人搬回去埋葬了。郭亮等人都隐逸，终身不当官。

东汉的曹操，在南皮杀掉了袁绍长子袁谭。袁谭的别驾王修拜访曹操，请求葬袁谭的尸体。他说：“我受过袁家的大恩，如果能够收敛袁谭的尸体，就没有什么遗憾了。”曹操欣赏他的义，就同意了。仍然任王修为司空。

唐人杨凭，任京兆尹。因为有罪被贬为临贺尉。亲戚朋友们没有人敢送的，只有栎阳尉徐晦一个人到兰田和他告别。权德舆对他说：“你送杨凭，实在很厚道，只是你就不怕连累吗？”徐晦回答说：“我徐晦从平民起就得到杨凭的夸奖而提升，他现在降职并调到很远的地方，怎么不同他告别呢？假如您有一天被人谗言而放逐，我还不是不能视同路人吗？”德舆很感叹，称赞徐晦。后来，李夷简上奏提升徐晦为监察御史。并且对他说：“你不背弃杨凭，难道会背弃国家吗？”这些人的用心，难道不合乎天理吗？

西汉的酈寄与吕禄关系很好。吕后死后，大臣们想杀掉吕氏一党。当时吕禄掌管北军。于是叫酈寄劝说吕禄把兵权交给太尉周勃。吕禄相信了。和酈寄一齐出外游玩。周勃因而掌管了北军，杀死了吕氏一党。天下的人都说酈寄出卖了朋友。

《孔丛子》记载：子顺对魏王说：“那些到处游说的人，凭借秦国之强大，以出卖自己的国家为代价谋取名利。”《张仪传》说：“秦国的臣修们说张仪缺少信义，通过出卖国家来获得秦国的容纳。秦国如果一定要使用这样的人，天下的人将要笑话我们。”

东汉人赵岐，桓帝时任皮氏长。当时有个宦官唐衡横行天下，赵岐认为这是国家的耻辱。当即辞职回家了。唐衡的哥哥唐珣，任京兆尹，升官并非由于道德、本事。赵岐的从兄赵袭又多次提出指摘。唐珣很嫉恨，逮捕了赵岐的家属和亲戚，诬陷他们

犯了重罪，全部给杀掉了。赵岐四处逃难，隐名埋姓，在北海市场上卖饼。当时安丘人孙嵩遇到了他很惊奇，把他用车带回了家，将他藏在夹壁中。藏了多年，直到唐氏一党全部死了。遇到赦令，才出来，后任议郎。

东汉人张俭，醒帝时任东部督邮。当时中常侍侯览的家在防东。在当地残害老百姓，干的都是违法的事。张俭弹劾侯览，结果毁掉了他的住房，没收了他家的财产。从此结下冤仇。侯览诬陷张俭是党人，后来赦免了张俭。到汉灵帝时，又开始打击党人，侯览特别恨张俭。张俭只好逃亡，被迫到了东莱，住在李笃家里。李笃凭熟人送张俭到了塞外。张俭到过的人家，被杀掉的有十多家。后来党禁解除，张俭才回到故乡。孙嵩、李笃对待赵岐、张俭，平时并无骨肉之亲，又并不是熟人朋友，相遇后却不惜毁掉自己的一家来容纳他们。懂得大义而不爱惜自己的生命，与那些在转眼之间朋友就成为了路人的人比较起来，有着天壤之别。

人在社会上总是要与别人交往的，怎样处理人际交往中的一些事情，往往可以表现一个人的思想水平、处事能力和道德品质。

晋代皇甫谧虽出身于官宦世家，但到了他这一代，家道已经衰落了。他亲自耕田种地，过着清贫的生活。他除了种地，就是读书写作。他读起书来，常常废寝忘食。

他有一个表兄名叫梁柳，家庭条件很一般。但梁柳也同皇甫谧一样，勤奋好学，努力上进。由于家境和志趣的相近，梁柳和皇甫谧的关系一直很好，两人经常来往，互相交流和学习。梁柳每次到皇甫谧家里来，皇甫谧都用粗茶淡饭招待他，梁柳走了，他也从不远送，显得十分随便。

后来，梁柳升官了，被朝廷任命为城阳（今山东省鄄县）太守，皇甫谧自然非常高兴。在梁柳上任之前，有人劝皇甫谧说：

“梁柳既是你的表兄，又是你的好朋友，他现在就要去做官了，你就办一桌好酒席来为他送行嘛，按说这也是应该的。”

皇甫湜摇摇头，笑着回答说：“梁柳过去在贫寒时，每次来访问我，我接送他都不出门口，招待他不过是些粗茶淡饭。我们贫穷人交往从来不用好酒好肉来作为礼节。现在他当郡太守了，我如果办一桌好的酒宴送他上任，这是太看重了咸阳太守的官职，这样做反而看轻了梁柳本人，哪里符合我们交友的原则？也不符合古人的规矩，这也是我心中所想的。”于是他还像过去那样对待梁柳，依旧是粗茶淡饭，两个人促膝而谈。这样一来梁柳反而更加敬重皇甫湜，十分珍视他们之间自然纯真的友情。

唐德宗贞元元年，北方水、旱、虫灾不断，粮食几乎绝收，农民流离失所，朝中大臣不去设法赈灾，却在那儿攻击镇海军节度使韩滉，说在前年“泾原兵变”事件发生时，韩滉听说皇上圣驾暂离首都长安，便在驻地润州聚集兵力，修了五座石头城，这显然包藏了谋反的祸心，应予追究。德宗听了就对韩滉的忠贞起了疑心，他征求大臣李泌的意见。

李泌说：“韩滉为人公正忠诚，‘泾原兵变’发生后，韩滉为了赶运漕粮支持中央军队，亲自到江边背粮装船，并激励将士们说：‘天子如今蒙受尘埃之苦，这是我们做臣下的耻辱！’韩滉一向清贫廉洁，他的府第狭小，破败到不能避风躲雨的程度，他还不肯修葺；但他支持中央却慷慨大方，自从陛下圣驾在外，韩滉的供应一直源源不绝，这是陛下亲眼所见，这样的人会谋反吗？”

德宗又问：“韩滉既然忠心不贰，那他为什么要修石头城？”

李泌说：“韩滉之所以要修石头城，是因为看见中原战乱不绝，考虑到陛下可能南下，所以修城作迎驾的准备罢了。这是做臣子的一片拳拳忠心，怎么能把它当作罪过呢？”

紧接着，李泌又说：“韩滉性情刚正，不阿附权贵，又有偏激严苛的缺点，所以得罪人极多。我知道弹劾他的奏章多得很，

他的儿子韩皋现在陛下身边做员外郎，因为知道弹劾他父亲的奏章太多了，竟不敢提出要归家省亲。不过，请陛下放心，臣保证韩滉绝没有谋反之心。”

德宗说：“韩滉的儿子尚且害怕受到牵连，你何苦要保他呢？”

李泌说：“我与韩滉是旧友，对他十分了解，所以我愿意保他。”

德宗说：“朕正要重用你，你还是谨慎一些，不要与多数人的意见相左，‘众口烁金’，朕怕你保不了韩滉反使自己受到连累。你回去好好想一想再说吧。”

但德宗没能说服李泌，李泌回到家里，立刻写好奏章，愿意以自己一家百余口人的性命来担保韩滉。

奏章交上去后，德宗压住不发，再次召见李泌，对他说：“你还是不听朕的劝告，硬要保韩滉。朕能理解你与韩滉的友情，但你岂能不顾自家百口人的性命！”

李泌正色回答说：“陛下，臣纵然不顾万众口家小的性命，也不会为了袒护私情而辜负陛下的厚望。我呈上奏章实在是为了朝廷着想。”

德宗疑惑不解地问：“怎么是为朝廷着想？”

李泌说：“现在，关中、关来到处发生旱灾、虫灾，关中的米价已上涨100倍，一斗米要1000钱。老百姓嗷嗷待哺，但朝廷的粮库已空空如也。北方虽然歉收，江南却是连年丰收，官粮充足，为赈济北方，必须要从江东调运大批粮食。只要陛下尽早发下臣担保韩滉的奏章，制止住那些诽谤他的流言蜚语，再令韩皋归江东探亲，那么韩滉就因感激朝廷，会迅速运来大批粮食。而且，韩滉在江东极有威信，我相信，他带头运粮后，必然引起连锁反应，江东的粮食将源源不断地运往北方。陛下，我担保韩滉难道不是为朝廷着想吗？”

德宗终于被李泌说服，他随即发下李泌的奏章，并让人示意韩皋上书要求归家省亲。韩皋临行前，德宗召见他，对他说：“告诉你的父亲，朝廷中有一些攻击他的流言，朕已知道其中的曲折。朕完全相信你父亲的忠心，请你父亲不要顾虑多心，以免损害我们君臣间的信任。”

韩皋激动得连连叩头称谢。德宗又说：“现在北方灾荒严重，首都地区粮食尤为紧张，你和你父亲一起筹办，尽早把粮食运来。”

后来事情的发展正如李泌所料：韩皋到润州，把德宗的话转告了父亲。韩滉感激泣零，当天就亲自带人赶到江边码头，发运粮食10万斛。5天后，他又发出第二批粮食，并让韩皋随船押送回朝。

不久，江淮各道的大员们听说韩滉向朝廷进贡大批粮食一事，不甘落后，群起响应，纷纷向朝廷发运粮食。德宗得到消息后，召见李泌，连连称赞他说：“爱卿果然有远见，保了一个韩滉，救了关中无数百姓！”

朋友之交，有忠诚信义的，自然也有背信弃义的，今天就朋友关系而言，如果朋友中的某一方不能对对方尽一个朋友的义务，与其说是强迫他履行必要的责任，从而保持一种虚假的朋友关系，还不如加以暂时的容忍和接受，并及时采取措施，断绝过去的那种朋友关系，这样反对自己有好处。尽管这样一种处理方式并不能说是最好的、最完美的，但对在压力之下如何保持朋友往来来说，仍不失为一种积极的方式。

这里，值得注意的两个问题是：第一，这种容忍并不是一种终结性的行为，它并不是要允许一种危害性和不和谐的因素永远存在下去，相反，它只是第一步继之而来的是及时地不再与某人保持一定的权利与义务关系。也就是说，对方不能履行一定的义务，自己也同样可以不对其尽一定的义务，因为，过去那种权利

义务的相互关系已经不存在了。在这个意义上，忍只是不去强迫对方尽义务，而不是继续容忍这种负义行为的再发生。第二，要冷静地分析对方的“负义”行为。在某种情况下，对方很可能由于某些困难和内在的原因，而不能履行自己的义务，而不是其本心不愿意尽自己的义务。此时，切不可匆匆下结论，而可以通过忍的方式，了解其中原委，从而正确地决定自己的反应。

背义忍，告诫人们，不论对待朋友，还是为人待事都应该讲求道义，背信弃义的人，虽然逞得一时威风，但最终都是没有好下场的，古语道：“士为知己者死”，正是讲的朋友间的道义，在面临利诱威逼时，要保持自己的高风亮节，始终将“义”字摆在心中，这样便能结交四海朋友，正直为人一世。

八十四、事君忍

【原文】

(一) 子路问事君子孔子，孔子教以勿欺勿犯，唐有魏征，汉有汲黯。

(二) 长君之恶其罪小，逢君之恶其罪大。张禹有醜子帝师之称，李勣何颜子废后之对？

(三) 俯拾怒掷之奏札，力救就戮之绯裨。忠不避死，主耳忘身。一心可以事百君，百心不可以事一君。若景公之有晏子，乃是为社稷之臣。

【译文】

(一) 子路问孔子怎样服侍君主，孔子说：不能欺骗君主，要敢于对他直言。唐朝的魏征，汉朝的汲黯，都是这种忠臣。

(二) 皇帝有错不去谏止，并顺从，这种罪还小；君主有错尚未酿成，反而怂恿并造成损失，这种罪就大了。张禹作为帝师应当感到惭愧，李勣有什么脸面去回答废除皇后这件事。

(三) 赵普多次从地上拾起被直上扔到地上的奏折，也不改变自己的观点。赵綽为了救立即就被杀头的绯裨，不怕自己丢掉身家性命。为了主子，一片忠心，生死置之度外。一心一意可以侍奉许多君王，三心二意却不能侍奉好一个君王。象景公时晏婴那种臣子，才是国家的栋梁之才。

【解析】

君臣之分，在中国是界限分明的。三纲五常就规定：君为臣纲。君叫臣死，臣不能不死。这种观点虽已过时，但现代人提倡一种敬业精神，就是忠于自己的职份，对上级负责。本节讲述的是作为一个臣子，应当如何对待君主。其实是说为人臣者，只有敢于忠谏直言，大胆犯上，才是一个好臣子。这种人不考虑个人的得失进退，直至冒着杀身之祸，其精神十分可贵。

《说苑·正谏篇》中说道：苏从进谏楚庄王时说：“做君主的高官，享受君主的丰厚俸禄，但吝惜自己的生命而不向君主进谏忠言的人，不能算是忠臣。”

西汉的贾谊在策论中说：“侍奉君王，必须做到为皇帝不顾惜自己，为国家不顾惜家庭；既不能为了利益就盲目趋就，也不能因为有祸害就随便离去。”

唐朝魏征，唐太宗时被封为谏议大夫。曾经说太宗的政事与贞观初时相比不能善始善终者有十条，唐太宗特别赞赏。魏征死后，太宗说：“以铜作镜子，可以穿戴整齐；以历史作镜子，可以了解时代兴亡；以别人作镜子，可以知道自己的得与失。魏征死了，我失去了一面正视得失的镜子。”封魏征为郑公。魏征曾经根据事实弹劾和推荐别人，没有所回避的，各职司人员都很敬佩。太宗说：“魏征根据事实进谏，正象明镜照形，美丽和丑恶都能看见。”

西汉的汲黯，也是一个敢说直话的人。他从来不讲情面，哪怕是皇帝本人。有一次，武帝广招文学之士，曾说我想如何如何。汲黯马上回答说：“陛下心里欲望太多，表面上又装出多仁多义。您何必要装出要行唐虞政治的样子呢？”武帝发怒了，朝也不上了，对手下人说：“太过份了，汲黯真是太愚憨了。”话传到汲黯耳朵里，汲黯说：“皇帝安置公卿辅佐大臣，难道是要这

些人根据君主的意思说话，来奉承君主，以至把君主引导到不义的地步吗？”

西汉张禹，汉宣帝时为博士，汉成帝即位以后封为关内侯，元延元年（公元前12年），进为皇帝之师。皇帝每逢重大决策，必与之商议。所以槐里县令朱云上书宣帝，称：“当今朝中大臣，上不能扶助皇帝，下不能有益于老百姓，均是白吃干饭。这就是孔子所说的粗陋之人不能侍奉君主吧！我想借助皇帝您的尚方宝剑，杀佞臣一人，以警告其他的人。”宣帝问：“你是指谁呢？”朱云说：“安昌侯张禹。”宣帝大怒，说：“小子以下辱上，侮辱我的老师，实犯不赦之死罪。”御史将朱云拉下，朱云攀折了殿槛，大声说道：“我能与龙逢、比干游于地下，心满意足了。但不知这国家将如何！”左将军磕头为朱云辩护，得以赦免。等到修治殿槛时，宣帝称：“不要动它。”此后即以此表彰忠直之臣。听到朱云所说的这些，张禹不感到脸红吗？

唐朝李勣，唐太宗贞观年间称为并州都督，此后又封为辽东大总管。高宗李治打算废王皇后，立武则天为皇后，许敬宗、李义甫很赞同，褚遂良认为不可。高宗问李勣，李勣说：“这是您皇上家内之事，何必要问外人呢！”这件事就这样决定下来了。所以前人曾说，高宗之废立皇后的打算本来很犹豫，最后都取决于李勣的一番话。武则天得以成为皇后，长孙无忌、褚遂良被贬死他乡，李唐宗室衰绝，实出于李勣那番话啊！

作为人臣，只一味顺从上级的意见，有错不去指出，是一种纵容，也有违臣子之道。

然而，忠臣的例子也是书之不尽的，本节就列举了其中的几个。

宋人赵普，在宋太祖时为中书令。曾荐推某人为某官，但不合宋太祖之意，未被录用。第二天，赵普又推荐该人，还是不用。第三天还是推荐其人，太祖大怒，将赵普之奏札撕裂，掷在

地上。赵普神色不改，慢慢拾起奏札，回到家中修补好，第四天又奏上。太祖幡然醒悟，任用所荐的人。此后这人果然十分称职。

隋朝辛亶，在为刑部侍郎时曾穿花裤朝见皇帝。隋帝对此很厌恶，一气之下竟要斩辛。大理少卿赵绰不执行隋帝之命，说：“依法而言，辛亶不当斩，所以我不能奉命。”隋帝更为恼怒，下令杀赵绰。赵绰说：“宁可杀我，不能杀辛亶。”待解其衣受刑之际，隋帝又差使人来问赵绰是否执命，赵回答说：“为了执法，是不能顾惜性命的。”隋帝就赦免了他。皇帝因为他诚实，赐给赵绰数以万计的东西。

西汉贾谊上策称：“侍奉君王，必须做到为皇帝不惜自己，为国家不惜家庭，既不迁就私利，也不能为自己而远离祸害。”

《孔丛子·诘墨篇》记载：“孔子说：‘齐灵公很不讲究，晏婴劝其保持整洁；庄公怯弱，晏婴使他勇敢；景公奢侈，而晏子规劝他保持俭朴。晏子实在是真正的君子啊！’梁国丘据问晏婴道：‘您身事三朝君王，虽态度不同而均很顺利，是否仁义之人本来就三心两意呢？’晏子回答道：‘一心一意可以侍奉许多君王，三心二意，甚至难以侍奉一位君王。所以，以上三位君王虽性情不同，而我晏子却不三心二意。’孔子听说了，说：‘你们要记住这件事。’”

《说苑·臣术篇》记载：“晏子侍奉齐景公，齐景公说：‘您为何侍奉我呢？’晏子说：‘我是国家的大臣，理应如此。’景公为问：‘什么是国家大臣呢？’晏子说：‘国家大臣能建立国家，使君臣上下符合自然的道理，使朝廷上正是百官秩序井然。’”

君臣之间若相互猜疑而不和，对于国家而言，无疑意味着大祸临头，作为臣子则应该以自己的努力尽力弥补这个嫌隙，而非趁机挑拨，为己之私。

桓伊是东晋孝武帝时期最出色的音乐家，他尤其擅长演奏竹

笛，被称为“江南第一竹笛演奏家”。

当时，宰相谢安由于功劳和名声都特别大，引起了朝廷中一些小人的妒嫉。他们恶意造谣中伤，在皇帝面前说谢安的坏话。于是，孝武帝与谢安之间便产生了矛盾。

有一天，孝武帝邀请桓伊去参加一个宴会，谢安也去陪同。桓伊想利用这个机会调解他们的矛盾。因为皇帝和宰相之间不和，对国家和人民是大为不利的，何况，孝武帝是受坏人的挑拨和蒙蔽，更不应该冤枉了德才兼备、忠心耿耿的谢安。

孝武帝命令桓伊吹笛子，他吹奏一曲之后，便放下竹笛说：“我对箏的演奏虽然比不上吹笛子，但还勉强可以边弹边唱，我想为大家演唱一曲助助兴，还想请一个会吹笛了的人来帮我伴奏。”

孝武帝便命令宫廷中的一名乐妓为桓伊伴奏。桓伊又说：“宫廷中的乐师与我可能配合不好，我有一个奴仆，很会与我配合。”孝武帝便同意了桓伊的要求。

那位奴仆吹笛，桓伊便一边弹箏一边唱道：“当皇帝真不容易，当臣子也很难，忠诚老实的没好处，反而有被怀疑的祸患，周公旦一心辅助周文王和周武王，管叔和蔡叔反而对他散布流言蜚语。”桓伊唱得声情并茂，真挚诚恳，谢安听着听着，禁不住泪如雨下，沾湿了衣袖。一曲唱完，谢安离开座位来到桓伊身边，抚摸着他的胡须说：“您太出色了！”孝武帝听了这首歌曲之后，也显露出十分有愧的神色。后来，君臣之间便消除了误会，两人和好如初。

桓伊在适当的场合，运用自己的音乐特长来劝谏皇帝，收到了用语言所难以达到的效果，不愧为高明之举。他深知对于一个国家来讲，君臣不睦，尤其是君臣相互猜疑，那国家的灾难也就来临了。要治理好一个国家，君臣各方面都要忍。尤其是为人君者，更应不受蒙蔽，要心中有数，善于用人才行。

本节告诉了人们做为臣子，下级应如何忍耐自身这个问题。范仲淹曾说过“居庙堂之高，则忧其民；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对于古之臣子直言上谏，协调君臣关系的范例，至今仍有现实意义，是处理上下级关系的一个参照。

八十五、事师忍

【原文】

(一) 父生师教，然后成人。事师之道，同乎事亲。德公进粥林宗，三呵而不敢怒；定夫立侍伊川，雪深而不敢去。

(二) 膏粱子弟，闾阎小儿，或恃父兄世禄之贵，或恃家有百金之资，厉声作色，辄漫其师。弟子之傲如此，其家之败可期。故张角以走教蔡京之子，此乃忠爱而报之。

【译文】

(一) 老师象父亲一样教导，才能使你成为有用的人。待奉老师的态度，也要和对待亲人一样。德公送粥给老师林宗，三次呵斥也不生气。定夫站在老师程颐的旁边，雪下很深也不敢离去。

(二) 富贵人家的子弟，或者依仗父兄世代享有俸禄的特权，或者依仗家里拥有的百万财产，态度恶劣，轻视老师。作为子弟的态度这样无礼，他们的家业败落也就指日可待了。所以张角教蔡京的子弟在乱时应当如何逃跑，他对子弟的一片爱心何等殷切。

【解析】

尊师重教，是中华民族悠久的传统。荀子曾说过：“国将兴，

必尊师重傅：国将衰，必贱师而轻傅。”能够不忘恩师的人，一定会记得世上所有对他有益的人。本节便谈了师生关系，尊师典范，以及富贵人家的子弟求学之态度。

《国语·晋语》记载栾其子说：“人生依靠三类人，却要以一种态度对待他们。父母生育他，老师教导他，君王供养他。没有父母，谈不上出生；没有供养，不能成长；没有教育，不知道自己的属性（人之所以为人），所以必须用同一种态度对待父母，老师与君王。”

汉代郭林宗曾经去陈国，陈国有位叫做魏昭（号德公）的小孩，拜访林宗，称：“教授经学的老师不难碰见，但人生之师很难遇到。我愿留在您的身边，供您差遣。”林宗答应了这一要求。林宗曾经身体欠佳，让魏昭为他熬粥。熬成以后魏昭送往林宗面前，林宗尝了一口，十分恼怒，喝斥道：“您为师长熬粥，却不尽心，致使粥中沙砾没有去掉，哪里能吃呢？”将碗扔到地上。魏昭重新熬粥，再送到林宗面前，又遭斥责。就这样反复多次，而魏昭却面不改容，和颜悦色。林宗感叹地说：“我开始只见到你的面，自此以后才知道你的心了。”此后对魏昭十分友好。

赵宋时游酢，曾与杨中立一起拜见程颐。恰逢程颐在闭目养神，游酢与杨中立侍立在程的身旁。过了很长一段时间，程颐发觉以后，看了看他们，说：“你们还在这儿？今天既然晚了，那么还是先休息吧。”待到他们走出大门，门外的雪已积得很深。程颐对待弟子严厉，可见一斑。

《尚书·毕命》记载：“我闻曰：享受世禄的家庭，很少遵守礼法，无视道德，实有背于天道。”这是康王告诫毕公时所说的话，说的是富贵之家与有势力家庭的子弟，往往轻慢老师，这样不专心学道，学问上必然不成器，也就必然行为放荡，最后陷入刑辟。所以说：“弟子之傲如此，其家之败可期。”所以，北齐颜之推说：“读书问学，本来是使人心明智睿，有利于自己行为

的。”但是有人只读了一点书，便自高自大，无视师长，慢待同行，这样的人，人们疾之如仇敌，厌恶不亚于鸱枭。以这样的态度对待学习，并希望有所获益，现在反而受到惩罚，还不如没有学问。所以孟子不答理彭更，就是因为彭更倚仗富贵子弟的身份来问孟子的。

宋代张角，为当时宰相蔡京的宾客。等到他成为蔡京家的私塾老师时，自然以老师自居，对待学生十分严厉，诸生不堪忍受。一天张角叫这些学生来到私塾中，问：“你们学过走路吗？”学生们说：“我们曾听人说，老师是长者，必须教导我们。不妨慢慢走几步让我们来学。”张角说：“当今天下被你们的主子弄得一塌糊涂，如果盗贼起义，自然先到你们家。你们如果能学得走起来缓急自如，说不定可以逃出一条生路。”学生们大惊，赶紧禀告蔡京，说先生神经有毛病。蔡京听说以后，也很吃惊。他说：“这些不是你们能知道的。”随即来到书院，请张角为他出谋划策。张角说：“现在谈救，恐怕已经迟了。国家到了危亡的边缘，必须招引德高望重的旧臣到朝中来，安置在皇帝的左右，开导皇帝。同时招集天下忠义之士，布置在京城内外。”蔡京问张角是指哪些人，张推荐了杨时，蔡京随即将杨时推荐给宋徽宗，徽宗封杨为秘书郎。后来靖康元年，蔡京被贬，死于潭州。其子孙凡二十三人，分别发配远近各地，虽遇赦免却一直居在那些地方。

老师是传道、授业、解惑的，是人生启蒙阶段的重要向导之一，他在人的一生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因此，尊敬老师无疑是作为弟子的首要品德。

本节告诉了人们应怎样对待自己的老师，实质上，尊重老师也就是尊重知识，轻视老师的人，必是毫无修养，也无法成大器的人，孔子说：“三人行，必有我师。”所以，我们应尊敬每一个在某一方面比自己强的人，虚心求教，才能进步，才能得到更大

的发展。

当然，尊重并不意味着完全屈从，若老师有错，学生也可礼貌的提出，并共同探讨。老师同样应该正确对待师生关系，不可以身份地位倾轧学生。以理服人，以知识育人才是为师之道。

八十六、同寅忍

【原文】

(一) 同官为僚，《春秋》所敬；同寅协恭，《虞书》所命。生各天涯，仕为同列，如兄如弟，议论参决。

(二) 国尔忘家，公尔忘私，心无贪竞，两无猜疑。言有可否，事有是非，少不如意，矛盾相持。

(三) 幕中之辨人，以为叛；台中之评人，以为顺。昌黎此箴，足以劝惩。

【译文】

(一) 同在一处为官的就是同僚，这是《春秋》中所尊称的。同僚之间互相合作，这是《虞书》中所教诲的。人们出生在不同的地方，但又在一块共事，就应当像兄弟一样互相商量来决定事情。

(二) 为了国家而忘掉自己的家，为了公事而忘掉自己的私事，心里没有贪欲，两方面便没有不理解的地方。否则话就有对与不对，事情就有是与不是的区别。稍微有不如意地方，便产生矛盾，互相不谅解。

(三) 背后议论别人，人家会以为你居心不良。当面去评说人家，人家会以为你是在奉承他。韩愈的这句名言，完全能够教人改掉坏习惯。

【解析】

同寅，指在一块共同做事的人。在一块共事不可能说都是朋友，但同事之间应当相处得象朋友一样，同舟共济，团结友爱。本节主要说同事之间一定要处好关系。不要在背后轻易评论别人，也不要当面去奉承别人。

《左传》记载，文公七年，“先蔑准备出使秦国，以迎公子雍。荀林父劝阻他说：‘太子还在国中，而去国外迎求君王，此行可以作罢。您可以谎称患病以推辞，怎么样？不然将大祸临头。摄卿去秦国出使也行，何必一定要派您动员呢！在官府同事可称之为僚，怎么能不尽心呢？’”僖公二十八年，荀林父统帅中军，面先蔑统摄左军。

《尚书》记载皋陶说“同寅协恭，和衷哉！”这是皋陶答大禹所问时说的话，其意思是同僚之间应相互合作，相互尊敬，做到亲密无间。

《吕氏童蒙训》说：“侍俸君王应如同侍俸父母，对待同僚应如同对待兄弟，同僚之间应如同家人。”又说：“同僚亲密无间的友谊，其中就有兄弟的情义。”

《韩非子》记载：“古代有个卖矛与盾的生意人，说：‘我的矛天下无物不摧’，又说：‘我的盾天下无物可摧。’有人问，‘那么拿你的矛可以戳穿你的盾吗？’生意人无话可对。”后世关于矛盾的说法就是源于这则寓言。所以韩愈有这样一句诗：“争名龃龉持矛盾”，意思是名与利如同矛与盾，而争名夺利者亦如卖矛盾者一样。

作为同事，当然存在竞争关系，但为了国家的安危，应该抛开顾忌，敢于为他人鸣不平，这才是共事之道，若只顾争名夺利，相互倾轧，损失的将是自己地位的强大后盾。明初开国功臣李善长，自明太祖朱元璋在安徽滁州起兵，就成为他政治上的重

要助手。开国以后，朱元璋封他为韩国公，年享俸禄 4000 石，居当时 6 个最高爵位——国公的首位。朱元璋还把自己的女儿临安公主嫁给他的儿子本祺，谁知，李善长在 77 岁的那年，被人揭发说曾与图谋叛逆的重犯胡惟庸勾结往来。恰好这一年又发生“星变”，即天上的星斗发生异常现象，占星官员认为应当处分一个大臣。于是朱元璋亲自批示将李善长全家 70 多人处以极刑，由于公主的关系，只留下他的儿子李祺和两个孙子。

李善长被处死后的第二年，虞部郎中王国用给朱元璋上了这样一个奏章说：

“李善长当年与陛下同心同德，一齐经历了无数的艰难与困苦，帮助陛下取得天下，自己也成为功勋最重的大臣，活着封‘公’，死了可以封王；儿子娶了公主，所有的亲戚都做上了官。作为一个臣子，他的地位可以说是到达顶点了。如果说他自己想造反，进一步当皇帝，似乎还可以理解；现在人们揭发他，说他要支持胡惟庸，做胡惟庸的辅臣，这就令人很难以相信了。

“按照人的常情，爱护自己的儿子，必然甚于爱护弟兄们的儿子；能够太太平平地享受永久富贵的人，绝不会为取得另一种不一定能够成功的富贵而去冒险的。李善长与胡惟庸的关系好比是叔侄关系，而与陛下的关系，则好比是父子的关系。李善长支持胡惟庸即使成功，最多不过是一个得最高功勋的人，官位最高不过也是太师、国公和王爵，甚至与皇家结亲，怎会再比他那时已经得到的还多呢？况且，凭李善长的见解和经历，难道不知道天下不是那么容易取得的吗？在元代末期，想这样做的人不少，可是除陛下以外，一个个在竞争中都被碾成粉末，宗族遭到灭绝，最后没有几个人能保住头颅的。这些都是李善长亲自见到的，他怎么会在衰老之年去作这样危险的尝试呢？

“当然，也不是没有人会这样做的。那是必须怀有深仇大恨，现实发生剧烈的变故，造成不得已的形势。比如父子之间，到

了互相挟制、无处让步的阶段，为了摆脱个人的灾祸，只能孤注一掷。可是，李善长的儿子已成了陛下的骨肉至亲，两家之间没有丝毫的隔阂，他又何苦要突然这样做呢？

至于说什么天上的星象发生变化，一定要杀一个大臣来呼应灾难，这更是无稽之谈。为臣真担心天下人知道这件事以后，会认为像李善长这样对国家有贡献，又拥有这么高地位和待遇的人，尚且要这样做，从而都产生这种错误的心思，那整个国家不就要完全解体了吗？当然，李善长现在已经死去，我这番话只是提醒陛下，将来对这些问题，一定要慎之又慎！”

同事之间，说话更要注意场合，讲求艺术。韩愈作《五箴》，用来教导人们怎么说话。劝诫说：不懂得说话的人，怎么能与他人说话，懂得说话的人沉默着，而话的意思已经传达出去了。在官府中当众说谁好谁坏，人们会认为你居心不良；在闲散时评说，反认为你有倾慕之心。如果你不去掉自己的坏习惯，就会害了自己的一生。

同寅忍，散会人们同事相处之道，并且要人们明确，同事间和睦相处，协作帮助才能令集体有所发展，同时也为自我发展创造空间。

八十七、为士忍

【原文】

(一) 峨冠博带而为士，当自拔于凡庸；喜怒笑颦之易动，人已窥其浅中。故临大节而不可夺者，必无偏躁之气；见小利而易售者，失之斗筲之器。

(二) 礼义以养其量，学问以充其智。不戚戚于贫贱，不汲汲于富贵。庶可以立天下之大功，成天下之大事。

【译文】

(一) 士人戴着高大的帽子，本身就显出超凡脱俗的仪表。假使轻易表露自己的感情，那么就容易被别人看穿。因此在紧要关头保持气节的，一定是没有急躁情绪的人。看见小的利益便动心的，一定是只有斗筲那么大的器量的人。

(二) 礼与义可能培养人的器量，学问可能充实人的智慧。不为贫困而忧愁，也不去积极追求富贵。这样就可以建功立业，可以成就天下的大事。

【解析】

作为一个有知识有文化的士人，应当如何保持自己的形象呢？汉代张衡曾说：“君子不患位不尊，而患德之不崇；不耻禄之不夥，而耻智之不博。”本节谈了两个方面的问题：一要心中

有义；二要知礼。义作为人的本性，礼作为行事的标准。

《史记》记载韩昭侯说：“我听说圣贤之君，喜欢人表露出喜怒之情，只要容易喜笑怒骂的人，别人就容易了解他的为人。如窦婴因沾沾自喜，武帝所以没有拔其为宰相。子路常闻事而形于色，孔子责怪其没有判断力，就属于这一类。”

西汉时的窦婴，是孝文帝皇后哥哥的儿子。汉武帝建元二年，他被封为魏其侯，他喜欢蓄养宾客，天下的游士都归奔他。当时，桃侯刘舍被免去宰相的职务，太后多次向皇上说窦婴：“魏其侯喜欢沾沾自喜，行为不定，很难担当得起宰相的责任。”于是最终没任他为相。

《论语》记载：“曾子说：‘可以把幼小的孤儿和国家的命运都交付给他，面临安危存亡的紧要关头，却不动摇屈服，这种人，是君子吗？是君子。’在安危存亡的紧要关头不失其节，如周公愿代武王去死，又如龙逢、比干为大节而死，都是这一类。才为德所用，而气节是德的核心，两者不可偏废。一般说来，应以气节为重，才用以辅助气节。才与节相辅相承，这就是君子，自然也没有浮躁的毛病。

士者重义，田单为义不避汤镬就是一个很好的典范，令人敬佩。

春秋末期赵国赵简子的邑宰佛肸以中牟为根据地反叛。一天他架置了一口大鼎放在庭院之中，企图以此来要挟士大夫们跟他一起叛乱。庭中的鼎内沸水滚滚，不少人已为之变色，佛肸此时满脸杀气，对到来的士大夫们说：“跟着我造反的我会给他好处，也会受到赏赐。谁要是胆敢不依从我，看那口大鼎，他就得被活活煮死。”士大夫们个个面面相觑，胆颤心惊，全都表示愿意顺从佛肸的意志。轮到田单表态了，他面不改色地走上前来说：“为了道义和正义，一个人可以忍受刀砍斧劈；为了道义和正义，一个人再穷也能忍受，也不会去羡慕荣华富贵。如果苟且偷生，

为富不仁我宁愿受此汤镬之刑。”说罢提着衣服就冲着大鼎走去，毫不畏惧。生命固可贵，但如果不是以正义而生，生在这个世界上又有什么意思？

《论语》记载：“子夏做了莒父的县令，问如何从政。孔子道：‘不要图快，不要顾小利。图快，反而不能达到目的；顾小利，就办不成大事。’如果为事图快，急躁之下必然乱了秩序，乱了秩序而不能达到目的；顾小利，而失去大的利益。”

君子不贪小利，仗义疏财，对钱财亦都取之有道。

《史记·货殖列传》中介绍：白圭，周时人。他曾说：“别人不要的东西我拿过来，别人需要这种物品我就卖给他。我做生意的经验跟伊尹、吕尚的计谋没有什么两样，跟孙吴的用兵方针一样。”所以天下经商的全都以白圭为祖师。从中我们可以了解到，白圭做生意是从长远角度考虑问题，不争于一时能否获利，即使是眼前获得了一定的利益，如果不具备有政治家的远见卓识，一时的得利，也会损失殆尽。

《史记·货殖列传》中还记载了有关陶朱氏的事情。陶朱氏就是越国大夫范蠡。灭掉吴国以后，他乘小船五湖泛游，自号鸱夷子皮。后定居于陶，所以号为陶朱公。他多次得到钱财以后，都把钱分给贫苦的人和朋友兄弟。所以天下说富贵的人多拿陶朱公当例子。

《荀子·论礼》篇说：“制定礼义来陶冶人的情性。”又说：“习知礼义，是为了培养人的心性。”用学问来提高智慧，就是《中庸》中所说的“博学、审问、慎思、明辨”的意思。学问思辨，就是为了明辨善恶是非从而显示其智慧。

《易·乾》说：“有道德的人总是通过学习来扩充知识面，通过探讨来辨明事理。”

西汉《扬雄传》说：扬雄做人比较淡泊寡欲。不去拼命追逐功名利禄，也不在乎艰难困苦。起初担任郎，后来升任大夫。著

有《太玄》，又有摹仿《法言》、摹仿《论语》的著作流行于世。可见作为士人，能够象这样，才可能成就大的功名和事业。

士通常不将功名利禄放在心上，他们为官也不是为了一己之私，而是为了国家和人民，当他们认为君主无能时，便会坚决离去。

《孟子》一书中说：“可以隐居则隐居，可以出仕则出仕，孔子是这么做的，所以说孔子是能够审时度势的圣人。”哀公十一年，孔文子要去打仗，太叔去拜访孔子。孔子回答说：“礼仪方面的问题如簋的使用，我知道一些，可带兵打仗的事，我从没有听人说起过。”于是叫人驾好车赶快离开了，并且说：“鸟可以选择树木来停栖。”孔子曾经为官，后来由于君主的荒淫，愤然辞官而转为教学。

士重礼重义，将钱呀，功名视为身外之物，超然洒脱，其处世之道，不失为后世效仿的典范。

八十八、为农忍

【原文】

(一) 终岁勤勤，仰事俯畜，服田力穡，不避寒燠。

(二) 水旱者，造化之不常，良农不因是而辍耕；稼穡者，勤劳之所有，厥子乃不知于父母。

(三) 农之家一，而食粟之家六，苟惰农不昏于作劳，则家不给，而人不足。

【译文】

(一) 一年到头勤勤恳恳，象牛马一样辛劳，细心地耕种自己的庄稼，不害怕天气的冷和热。

(二) 气候干旱或洪涝，都是上天变化形成的，勤劳的农民不会因此而不耕种田地。田地上的收获，都是勤劳的成果，他们的后代却不知道父母的辛劳。

(三) 一家人种田，可是吃粮食的却有六类人。如果懒惰的农民不辛勤劳动，就不能供给家里的费用，也不能保证供应别人。

【解析】

“民以食为天，”农业的重要性，古往今来，人们都十分重视。本节主要讲做农民的十分辛苦，他们打下的粮食，供养了社会的各个阶层，我们应当理解他们。但也告诉农民，如果不勤

劳，也会一无所获。

《孟子》说：“‘田税最好是助法，最不好是贡法。丰收年成，到处是谷物，多征收一点也不算苛暴，却并不多收；灾荒之年，每家的收获量甚至不够第二年肥田的用费，也非收满一定数不可。号称老百姓的父母，却使老百姓怨恨愤怒，整年地辛勤劳动，结果却养不活爹娘。’因此，‘给老百姓田产，使他们能够养活父母、妻子与孩子。’”

《尚书·盘庚上》说：“农民致力于耕种，就有秋天的收获，秋秋皆有收获。”这是盘庚劝告老百姓的话，意思是只有不怕寒暑地从事耕种，秋天才能收获庄稼。”

《荀子·修身篇》称：“勤劳的农民不因为旱涝而不耕种田地。”

《尚书·无逸篇》称：“父母勤劳地耕种，而他们的子孙不知道收获的艰难，这就是逸。”这是成王年少时，周公担心他将来治国时不尽力，不勤劳而放任自己，所以说了这番话来提醒他。

韩愈《原道》称：“农之家一，而食之家六。”是说农民耕种出的庄稼，要供给士、农、工、商、和尚、道士六类人食用。

《尚书·盘庚篇》称：“懒惰的农民追求安逸，早晚不想耕种田地，错过了季节，就没有收获了。”这是盘庚劝农民所说的话，意思是，如果偷懒不想吃苦，不勤劳在田地上耕种，到了秋天就不能从田地上得到收获，也就不能供给家中的用费，不能俸养别人。

农民若不劳作，整个社会的物质供给就没有保证，因此，我们应该对农民的艰辛表示理解和感谢，也应该珍惜他们的劳动成果，不浪费一粒粮食，而农民要想有收成，必须努力耕种，寒暑不辍，除了保证自己的生活，还关系到社会上其它行业人的基本生活保证。

因此，农业是一国的基础，我们应尊敬农民，尊敬他们的劳动。

八十九、为工忍

【原文】

(一) 不善于斫，血指汗颜；巧匠傍观，缩手袖观。行年七十，老而斫轮，得心应手，虽于不传。

(二) 百工居肆以成其事，犹君子学以致其道。学不精则窘于才，工不精则失于巧。

(三) 国有尚方之作礼，有冬官之考阶，身宠而家温，贵技高而心小。

【译文】

(一) 不善于砍木头的人，砍破了手指并弄得汗流满面，而能工巧匠，却在一边袖手旁观。轮扁七十岁了，还在那儿砍车轮子。他砍得得心应手，就是儿子也不传授。

(二) 各行各业的工匠住在店铺里才能完成他们的任务，就象君子只有通过学习才能明白道理一样。学习不精通就不会增长才干，工匠不熟练，就缺乏技巧。

(三) 国家有“尚方”这种工场，有冬官这种考察工匠的官职。但有人受皇帝的恩宠，家里享有丰厚的给养，技术很高却心胸狭小。

【解析】

古时候，工匠不过是指那些手工业者，而今天所指的范围就

很广泛了，当然，无论是古代的工匠，还是今天的工人，做工的原则到什么时候也不会变。这一节中着重谈做为工匠，应当学习技术，并且不能保守，吃了这碗饭，一定要尽职尽责。

韩愈《祭柳子厚文》说道：“不善于砍木头的人，砍破了手指并弄得泪流满面；而能工巧匠，却在一傍袖手赋闲。您的文章不能为治世所用，我是白掌了皇帝用的大权。”

《庄子·天道篇》记载：“齐桓公在堂上读书。轮扁在堂下砍车轮，放下锥凿走上前去，问桓公说：‘请问，您所读的是什么书？’桓公说：‘是圣人的书。’轮扁问道：‘圣人还活着吗？’桓公说：‘已经死了。’轮扁说：‘那么，您所读的书，是古人的糟粕了！’桓公说：‘我在读书，工匠怎么能随便瞎说呢！说得有理由就罢了，说不出理由就处死你！’轮扁说：‘我从自己所正在做的事的角度来说，就说砍车轮吧，慢了就会松滑而不坚固，快了就滞涩而难人。快慢适中，得心应手，口里说不出来，心中自然有数。这种技术我不能告诉我的儿子，我的儿子也不能继承我的技术，所以我七十岁了，还不得不斫轮。古时人和他所不能传授的，均已成为过去的了。那么您所读的，不就是古人的糟粕吗？’”

《论语》记载：子夏说：“各行各业的工匠住在店铺里才能完成他们的任务，而君子只有通过学习才能明白道理。”工匠不住店铺，就不能专心于一件工作，技术不能到精熟的境地；君子不学习，就容易受外面的东西所引诱，用心不能专一。”又说：“工匠必须住在店铺之中，这样在此耳濡目染，一门心思地琢磨，才能完成自己的事业。君子与学习的关系，也是这样。所以说，学习不精就缺乏才能，工匠不熟练，就缺乏技巧。”

《周礼冬官·考工记》称：“国家有六个部门，百艺工匠就是其中之一。”考查木材的形状，做成器具，监测民间器具是否标准，所以称之为百工。百工所作的事，皆是圣人应当管辖的事

情。

作为工匠、工人，其职责便是努力学习技术，刻苦钻研，勤加练习，假如没有工人这一行，无法想象社会会是什么样子，同样，我们也应该尊重工人，尊重工人的劳动成果。

九十、为商忍

【原文】

(一) 商者，贩商，又曰商量。商贩则懋迁有无，则计较短长。

(二) 用有缓急，价有低昂，不为折阅不市者，荀子谓之良贾；不与人争买卖之价者，《国策》谓之良商。何必鬻良而杂苦，效鲁人之晨饮其羊。

(三) 古之善为货殖者，取人之所舍，缓人之所急，雍容待时，赢利十倍。陶朱氏积金，贩脂卖脯之鼎食，是皆大耐于计筹，不规小利于旦夕。

【译文】

(一) 经商的，叫商贩，或叫商量，商贩是通过贸易来互通有无，商量，就是斤斤计较。

(二) 使用物品有急有缓，价格有高有低，不为价格不高而不进行交易，这是荀子所说的好的商人。不因价格的高低而不去做买卖，这是《国策》中所说的精明的商人。那些商人何必在卖好的商品时掺杂一些假货，仿效鲁国商人那样让羊在早晨卖出去以前多喝一些水。

(三) 古时候善于做生意的，能够把别人不要的东西储存起

来，到别人没有的时候再拿出来。不慌不忙，等待时机，大获其利。范蠡一类的富商们积累财富，卖油贩肉的过起了钟鸣鼎食的生活，他们都是善于从大的方面来策划，不为一早一晚的小利益而考虑。

【解析】

经商同其它事物一样，也有其内在规律性。人弃我取，人取我予，生意才能稳步发展；以诚待人，货真价实，才会赢得顾客的信赖。本节就谈了为商之道。做生意，有做生意的职业道德，有做生意的技巧，古往今来，概莫能外。

《荀子·修身篇》称：“良贾不为折阅市。”是说不因为货物卖出价格低就不进行交易了。

《战国策》载：赵国人希写，对建信君说：“精明的商人不与顾客讨价还价，而是抓住时机。商品低贱时买来，虽然贵重，也不得不卖给你；商品变贵时卖出，虽然低贱，也能卖出好价钱。”

张衡《西京赋》有这样一段话：“各流商人，贩卖粮食的夫妇，卖粮食时在优质物品中掺进劣质物品，以欺骗无知良善的买主。”意思是先按照好的物品论价，然后再悄悄地掺入坏物品，欺骗买主。

《杨子·问道篇》称：“拿着玉璞，却卖石头，真够狡诈的。”

鲁国有个羊贩子，叫沈犹氏。以前曾经让羊在早上喝足水，再牵到市场上去卖，欺骗买主。孔子将要做鲁国司寇时，沈犹氏不敢这样做了。

《史记·货殖传》记载：陶朱，就是越国大夫范蠡。灭掉吴国以后，范蠡乘船逍遥于江湖之上，自号为鸱夷子，后下居于陶地，所以号为陶朱公。曾多次拿出金银财物分给贫苦之人，与其

交友。所以天下人称富贵，往往都是以陶朱公为例。《货殖传》又说：“秦杨本是一位农民，后却成为一州之首富；翁伯凭借贩卖膏脂而成为全县的富商；张氏通过卖酱而后过着富贵生活；质氏为人打扫剑室，后来却变得豪华无比；张里只是一个医马的人，后来过起击钟列鼎讲究排场的豪华生活。他们都是日积月累，渐渐变得有钱起来。”西晋王戎，生性喜好得利，经常日夜摆弄计算牙筹（看看进出的帐目如何），常常感到不满足。

孔子说：“不要贪小利，贪小利就办不成大事。”张氏说：“贪小利，只能见到眼前的小利，而看不见长远的利益。”

作为一个有成就的商家，大多能够忍耐住自己急于发财致富的心理，深刻理解事物的发展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财富的积累也是由少到多，一步一步地来的，不可能一蹴而就。暴富的情况很少，大多数人都是靠自己辛勤的劳动和艰苦的努力获得成功的。

吕不韦致富的方法比较特别，他认为，作为一个商人不要和别人去争炙手可热的货物，应该不惧怕一时一地的损失，慧眼识货，他在赵国遇到了作为人质的秦国公子子楚，挟为奇货，为了使自己的计划实现，他确实损失了一部分财产。不失小利，又怎么能换取最大的利益？

吕不韦是战国时期的大商人。他将从西方运来的各国宝物和产品来做大规模的交易，往来中国各地，而成为富豪。

有一天，他想：自己经商成功，如果再继续做下去也没有什么意义，应该做些买卖以外的大事情。于是，他开始关心政治。“如果能当个成功的政治家，就他操纵国事，倘若顺利，天下就是自己的，比起卖命经商一定更有趣。”终于，他下定决心从政。

因为他来往各地，收集天下的情报，战国时代各国政情都在

他的掌握之中。他知道战国七雄中最强的是秦国，不久的将来秦国会统一天下，所以要先设法在秦国谋求个职位。

当时的秦王是高龄的昭王，但实权是在太子安国君手上，而太子岁数也不小了。因此，称霸天下的君王，必须在安国君的20多个儿子中选一个。

吕不韦在安国君的20几个儿子中终于发现一个人，就是在赵国邯郸当人质的异人。

异人是众兄弟中境遇最不好的。秦国当然有攻打赵国的计划，以人质送往赵国，如果关系恶化就有被杀的命运。但是吕不韦却把他当作目标，因为在逆境中的人，更能磨练出才智，而且也最容易接近。

吕不韦在邯郸有房子，还有一个自己十分宠爱的叫赵姬的名歌舞妓。吕不韦试着接近过着寂寞的人质生活的异人，并赠送500金，劝他用这些钱招待来访的邯郸名士，打人社交界。

受到招待的名士对子在国当人质而有广阔胸襟的异人十分敬佩，通过他们之口，异人的名声开始传到了各国。吕不韦也叫人散布：“在赵国当人质的秦国王孙异人是个杰出的人物。”

当然这些话在秦国也流传着。吕不韦又选准一个时机到了秦国，得以见到了王太子安国君的宠妃华阳夫人。

吕不韦告诉她，异人是个杰出的人才，很想念家乡，又说些他尊敬父王安国君，把华阳夫人当成母亲一般敬仰的好话。他终于说动了华阳夫人收异人为养子，使异人在众兄弟中最接近王位。

随后吕不韦又把怀了自己孩子的宠姬让给了异人。

不久，赵姬生下一子，取名政。

政就是后来的秦始皇。

政出类拔萃，年幼时就察觉出自己的身世秘密。

政还是婴儿时，秦国攻打赵国，包围邯郸。吕不韦以 600 斤黄金买通宫役，帮助将要被处死的人质异人逃出了邯郸。

赵姬和政被留在赵国。赵国要杀赵姬和政，由于赵姬娘家是赵国豪族，并由于吕不韦从中协调，得免于一死。

6 年后，秦昭王死，太子安国君继承王位。这时，华阳夫人已认异人为亲生子，改名子楚，并被立为太子。安国君的健康状况不佳，即位后一年就死了。

太子子楚即位，是为庄襄王。吕不韦的计划终于实现了，以最低价买来的人，现在成了超级大国秦国的国君。

庄襄王任吕不韦为宰相，封为文信侯，得到洛阳 10 万户的领地，以前所投资的金钱全都收了回来。

做为高人首先必须勤快，不然只能坐吃山空，成为败家子。

春秋时期，齐国灵丘有一位善于养蜂的老人，他的蜂场里养了许多箱蜜蜂，灵丘老人每年收获的蜂蜜有数百斛，蜂蜡的产量也很多。陶朱公有一次见了，称赞他勤劳致富，是养蜂专家。灵丘老人靠养蜂积累了数万家财，富比君王。他去世后，他的儿子继承了家业，仍然以养蜂为业，可是年轻人只顾享受父辈留下来的财富，不关心蜂场的事，不到一个月的时间，便发生了蜜蜂飞走的情况。灵丘老人的儿子并不以为然，满不在乎这一点损失，好像什么事都没有发生一样，照样吃喝玩乐。一年多以后，蜜蜂就飞走了一半，年轻人依旧每天锦衣玉食，好不快乐。又过了一年，蜜蜂飞光了。由于吃喝玩乐，家财只出不进，没过多久，耗尽家财的年轻人就成了一个“叫花子”。

要想成为一个有作为的大商家，不能贪图一时一事的小利。假使人要是只为贪图那么一点蝇头小利而不注意其中所带来的大

害，是再傻不过的了。实质上，不论是上学、经商，不管是为工、为农、为士，只要有远大目标的人，就不会去计较眼前的一点小利，而失去更大的利益。但往往人们容易看到小利，忽视小利背后的一切，有一点一叶障目，不见泰山的样子。日常工作中要想获得长远的利益，就要牺牲眼前的小利益，这是常理，也是重要的内涵。

九十一、父子忍

【原文】

(一) 父子之性，出于秉彝。孟子有言，责善则离，贼恩之大，莫甚相夷。

(二) 尹信后妻，欲杀伯奇，有口不辩，甘逐放之。

(三) 洒米数百斛而空其船，施财数千万而罄其库，以郗超、全琮不禀之专，二父胡为不怒？

(四) 我见叔世，父子为仇，证罪攘羊，德色借糴。

(五) 父而不父，于而不子，有何面目，戴天履地。

【译文】

(一) 父子之间的关系，出自人的天性。孟子曾说过，互相责备就会带来矛盾，本来是为儿子好，但是责怪过分，却又抵消了。

(二) 尹吉甫听信后妻的谗言，想杀死儿子伯奇，他的儿子没有辩解，被赶出家门。

(三) 全琮把数百斛米无偿地散给别人自己空着船回家，郗超施舍数千万钱财用尽了家中的所有库存。这两人事先不向父亲禀告，他们的父亲怎么会不发怒。

(四) 我看见后世的人，父子之间为仇人。儿子证明父亲偷了羊，儿子把农具借给父亲，儿子脸上还很得意。

(五) 父亲不象父亲，儿子不象儿子，还有什么面目，在天地间行走。

【解析】

父子之情，这是天地之间无法分离的血缘关系。但因父子之间有年龄、经历、知识面等方面的不同，对同一问题的看法和处理就有所不同。因此，处理好父子关系，也是一门学问。这一节，主要谈如何处理父子之间的关系。一是说父子之间，是天地之间最亲的关系；二是说父子之间要各守本分，三是说父子虽亲，做事还要互相商量。

康有为在《礼运注叙》中说：“父母固人所至亲，子者固人所至爱，然自亲其亲，自爱其子，而不爱人之亲，不爱人之子，则天下人之贫贱愚不育者，老幼矜寡孤独废疾者，皆困苦颠连，失所教养矣。……故公世之人分其仰事俛畜之物产财力，以为公产，以养老慈幼，恤贫医疾，惟用壮者，则人人无复有老病孤贫之忧。俗点种良，进化益上，此父子之公理也。”

梁启超在他的《新民说·论公德》中讲：“父母之于子也，生之，育之，保之，教之，故为子者有报父母恩之义务。”也是提倡父慈子孝。

《孝经》称：“父子与之礼义，乃是人的天性。”程颐所写的《听箴》也说：“人们执守纲常，出自人的天性。”是说父亲慈善，儿子孝敬，乃是出自人的本性，也是自然之理所要求的，并非人为的矫揉造作的举动。

《孟子》记载：公孙丑问道：“君子不亲自教育儿子，为什么呢？”孟子答道：“由于情势行不通。教育一定要用正理正道，用

正理正道没有效果，跟着下来的便是愤怒。一愤怒，反而伤感情了。儿子会这样说：‘您拿正理正道教我，您的所作所为却不符合正理正道。’那么父子之间就相互伤害对方了。父子间的感情受到伤害，自然不好。古时候互相交换儿子来教育，使父子间不因求好而相互责备。求其好而相互责备，就会使父子间产生隔阂，父子间有了隔阂，那就是最糟糕的事了。”又说：“因求好而相互责备，这是朋友之间遵循的准则。父子之间为求好而相互责备，就可能使儿子忘记父母之恩。”父亲教导儿子，本来是爱护儿子的，但是教育达不到目的，便用愤怒来对待儿子，这就伤害了儿子；儿子反过来责怪父亲，又伤害了父亲。所以父子相互责备，而父亲本是有恩于儿子的，相互责备就背离了天理，伤天理，没有比这一点更坏的了。

三国时的全琮，字瑾，钱塘人。父亲全柔让全琮拉了几千斛好米到吴国集市上去卖，全琮将这些米全无偿地散给城中读书人，驾着空船回到家中，并对他的父亲说：“我们并不急着用卖来的钱，而城中那些读书人却等着米下锅，所以就救济了他们。”全柔对他这种做法十分赞赏。后来，全琮在吴国做官，被封钱塘侯。正是由于全琮的父亲是一个开明的父亲：使对子儿子事先没有征求自己的意见，做了一件利民的好事，丝毫也没有愠怒，有其父才有其子。

唐代崔玄是博陵人，学问渊博，当上了高陵王的主簿。崔玄的母亲庐氏，很有修养，她告诫崔玄说：“如果你现在当官不能保持廉洁，不能对皇上忠诚，怎么能像男子汉那样顶天立地呢？”这也是一位贤德的母亲，她注重对于子女的教育，尤其是品德修养的教育。

东周末年，卫庄公有三个儿子，长子名桓，次子名晋，三子名州吁。

州吁生性暴戾，喜武谈兵，动辄讲打讲杀，但庄公非常喜爱

他，任其所为，一点也不加以禁止。

大夫石碯是一个正直的人，国人对他很信任。他曾对庄公规劝过，说：“凡做父母的，对子女要严加教育，不要溺爱过甚，纵容太过必生骄，骄必生乱，这是必然的道理。主公若想把王位传给州吁，便马上立他为继承人，不然的话，就要管制他，叫他不要这样横行放肆，免得日后搅出祸患。”

这些话，庄公当作了耳边风，对州吁的行动，照样未加干涉。

石碯有一个儿子叫石厚，和州吁经常同玩同游，同车去打猎，骚扰居民。石碯看不过眼，将石厚鞭责了一顿，并把他锁禁在一个空房里，不准他再出外去惹是非。可是石厚野性不改，竟然爬墙跑了，躲在州吁府里，不敢回家。石碯没办法，只能装聋作哑，把气忍在肚里。

不久，卫庄公死了，公子完继承了王位，叫做桓公。桓公生性懦弱，毫无主张。石碯见他这样没作为，而州吁又是那样嚣张，料定将来一定会生乱子，于是便借口年老，辞职归家躲起来，对朝政不理不问。

这样一来，州吁更加肆无忌惮了，日日夜夜和石厚商量怎样去夺取王位。

正巧周王死了，太子即位。这是国家的一件大事，各地诸侯要亲往去吊贺，卫桓公于是整装入朝。

石厚趁这个机会向州吁献计说：“明天桓公要起程入朝，你可设宴在西门外，假意给他饯行，预先埋伏 500 名勇士在门外，敬酒的时候，乘机把他杀死。如有哪一个不服从的，立即将他消灭，这样你就可得王位了。”

州吁登时眉飞色舞起来，令石厚去部署一切。

第二天一早，桓公要出发时，州吁把他迎入竹馆里去，筵席早已摆好，州吁便躬身向桓王进酒，说：“兄侯远行，臣弟特备

薄酒与兄侯饯别！”

桓公说：“又让贤弟费心了，我此行不过月余就可以回来了，敢烦贤弟暂时代理朝政，小心在意！”

“兄侯放心，小弟会特别小心！”州吁说完，连忙斟满杯酒，奉给桓公。桓公一饮而尽，亦斟了杯酒回敬州吁。州吁双手去接，假装失手把酒杯跌落在地。桓公不知就里，叫左右取过另一酒杯来，想再敬州吁一杯，州吁乘机踏过桓公背后，掏出刀子，向桓公背后猛刺，桓公便这样当场被杀死。于是自立为君，拜石厚为上大夫。他的二哥公子晋着了慌，逃到邢国去求政治庇护。

州吁即位后，听到外边沸沸腾腾，都在传说他杀兄夺国的事，因此又和石厚商议起来。他说：“你听见外面的话没有？全国人民都在说我的坏话了，看来，惟有施展武威向邻国打一次胜仗，借此来压制国人的反抗情绪。你说应向哪一个国家动兵呢？”

“那自然要攻打郑国，郑国侵略过我国，正好趁机会报仇雪耻！”石厚很高兴地回答。

他们计议停当，立即动员向郑国发动攻势。在5天内果然打了一个小胜仗，石厚便下令班师。

“为什么？”州吁惊讶地问。“大军还未接触就要班师？”

石厚请州吁屏退左右，秘密地告诉他：“郑国的兵素称强悍，我们没有什么胜利把握。现在打了个小胜仗，足可以向国人示威一番了。何况主公登位未久，国事未定，若久留在外，恐怕国内有变乱呢！”

于是石厚得意洋洋地下令班师，叫兵士沿途高唱凯歌，拥着州吁浩浩荡荡地班师回朝。

可是，国人仍然不拥护他们。

“打了胜仗回来，国人还是不服从呢，还有什么办法？”州吁又对石厚说。

“那只有这样：我父亲是一个正直的人，国人对他很尊重，

不如主公把他再征入朝，给他一个重任，国人一定没有话说了。”

州吁即命人带了很多名贵的礼物去聘石厝入朝议事。

石厝推辞说：“我年老了，病又一天天地沉重下去，就是上朝也行不得了。”

州吁又问石厚：“你父亲已托病不肯入朝，我想亲身去向他请教一个办法好不好？”

“主公亲往，他也未必愿见，还是我回家去一趟，代主公先说句好话，看他的意思怎样！”

石厚于是回家去了。石厝就问他：“新主要召见我究竟为着什么？”

石厚告诉父亲，说：“就因为国人对新主没有好感，诚恐王位不稳，故想请父亲决一良策！”

“这有什么困难？”石厝说，“凡是诸侯即位的，必先禀告王朝才算真王，如果新王能得到周天子的诰命，国人还会说什么呢？”

“这意见十分好，但现在无人朝去，恐怕天子会起疑心吧，最好先得有一个在天子面前说得上话的人疏通一下，但谁可以说得上话呢？”石厚说完，向父亲投下希望的一瞥。

“那还不容易？”石厝抖擻一下精神说，“目前周天子最相信的是陈国的桓公，只消他一说，包会成功。如果新主能亲往陈国走一趟，央陈桓公帮帮忙，这件事绝不会失望的。”

石厚把这番话告诉州吁，州吁不胜欢喜，立即备好礼物，带了石厚到陈国。

石厝和陈国的大夫子鍼很是相好，他见机会来了，乃割指沥血写了一封信，找一个心腹人带往陈国，秘密交给子鍼托他转呈陈桓公，陈桓公拆开信，信上这样写着：

“外臣石厝拜致书陈贤侯殿下：卫国祸小，天降重殃，不幸有弑君之祸。此虽逆弟州吁所为，实臣之子厚贪位助桀。二逆不

诛，乱臣贼子行将接踵于天下矣。老夫年老，力不能制，负罪先公。今二逆联军入朝上国，实出老夫之谋。幸上国拘执正罪，以正臣子之纲，实天下之幸，不独臣国之幸也”。

陈桓公看罢，便问子鍼：“你看这件事怎么办？”

子鍼毫不考虑地回答，“我国和卫国素相亲睦，仁望相助的。卫国的不幸，亦即我国的不幸，他们来，乃是自来送死，切不能放他们回去！”

于是便定下擒州吁之计。

翌日，太庙上摆设得严肃堂皇，陈桓公站在主位，左右文官武将排列得很整齐。

大夫子鍼先陪石厚到来，一上石阶，石厚一眼瞥见门口竖立一个白牌，写着“为臣不忠，为子不孝者，不得入此端”14个大字，登时心里一怔，回头问子鍼：“立这个牌是什么意思？”

子鍼很礼貌地向他解释：“这是我国上几代立下来的规矩，已经有几十年了。”

石厚才把心放下。不一会，州吁驾到以后，方要鞠躬行礼，只听子鍼大声高呼：“奉周天子命令，擒拿弑君贼州吁、石厚两人，余人俱免！”

话声未完，已先把州吁拿住，石厚急忙拔剑想抵抗，但埋伏在左右壁厢的武士一拥而上，把石厚也捆绑起来。

陈桓公想将州吁、石厚就地正法。左右臣子都异口同声说：“石厚乃石盾的亲生子，况且这件事又是他发动的，未知他的意思怎样，不如请他自己到来，把两人交还给他亲自处置好了，才可以避免误会。”

于是把州吁和石厚分别禁起来，连夜使人到卫国去，通知石盾。

石盾见陈国有使命到，心里便明白一切，即令人驾车伺候，准备上朝，再派人通知各文武官员出朝相见。

各官员见石厝破例要上朝议事，很是惊奇，便怀着焦急疑惑的心情齐集在一起。石厝到来了，当众宣读陈侯的来信，说州吁和石厚已被拘禁了，专等卫大夫去亲自发落。

“各位都明白一切了，要怎样处置这两个忤臣逆子？”石厝问。

“这是国家大计，全凭国老主张是了。”群臣齐声答。

石厝继续说：“两个逆徒罪恶昭彰，俱杀无赦！不明正典刑，何以谢先灵？有谁肯到陈国去诛两逆贼？”

右宰丑站了出来说：“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州吁此畜生，我去解决他！”此时，有人为石厚求情，话说未完，石厝拍案大怒：“州吁之恶，皆由逆子所酿成，各位说要从轻发落，岂不成怀疑老夫徇私？我要亲自去，亲手杀此不忠不孝的逆贼！”

家臣孺羊肩连忙说：“国老不必发怒，我愿意去执行国老的命令！”

他俩人赶到陈国，谢过陈侯，先后去执行任务，先把州吁押赴市曹。州吁对右宰丑说：“我是君，你是臣，安敢犯我？”

右宰丑说：“你兄长为君，你为臣，你却把他刺死了，我现在不外跟你学一学罢了。”

说完，一刀下去，州吁登时身首异处。

孺羊肩把石厚押出来，石厚向他求情，说：“我自己是知道死有余辜的了，但事到如今，只请你把我押解回卫国去，见一见父亲的最后一面，然后就死！”

孺羊肩说：“我奉你父亲的命令而来，他让就地正法。你如要见见父亲，我带你的头回去见见好了！”

当然，父子之间也可能产生矛盾，有时还涉及到一些道义上的问题。

尹吉甫，周代的卿相，听信后妻的谗言，将自己的儿子伯奇逐出家门，伯奇用荷叶编织衣裳，采槐花填肚子。冬天清晨起来

踏着冻霜，拉着车子，写一首《履霜歌》以抒发自己的遭遇与苦闷。歌词大致是这样的：“清晨起来踏着冻霜，父亲不明白我的心思，却听信谗言。孤苦伶仃离开父母的爱，痛苦万分，上天为什么要我遭受这样的惩罚？痛苦与虐待在我身上显得太不公平，谁又能说出我心中的伤心与苦闷？”后来韩愈又作了《履霜歌》，其中有这样几句：“父亲知道儿子的寒暖，母亲晓得儿子的饱饥，儿子有罪过应该责打，为什么却将儿子逐出家门？”

《论语》中记载了一个父子之间的故事。父亲偷了羊，到了法庭上后，儿子出来作证，说是实有其事。所以后来胡氏说：“父和子是人最大的伦常，为了表明自己忠于事实，而伤害了父子之间的人伦亲情，这不是天理所能容的。”当然，这种观点和前边提到的大义灭亲是矛盾的。

西汉贾谊《政事策》中记载：“秦朝的时候，富人家的子弟，到了长大以后便分家；贫困人家的子弟，长大以后便招赘到别人家去。他们借农具给父亲，觉得有恩于父亲，脸上颇感得意。

有时，人们会忽略父子亲情，特别是在帝王之家，父不能慈，而子则整日疑惧不定，父子猜疑的事几乎代代都有，还不如平常百姓家幸福、和谐，这都是不知父子之情。

曹睿是魏文帝曹丕的大儿子，也是曹操的长孙。他很小的时候，就很聪明，曹操很喜欢他，常把他带在身边。他的母亲甄氏，也是个聪慧的美人儿，很有风度，也很体贴，做事沉稳，更是疼爱曹睿，母子情深。起初甄氏在曹府曾经很得丈夫的宠爱。

可是，后来曹丕不知是受了谁的挑拨，还是喜新厌旧，渐渐地不爱甄氏了。其实不宠爱也罢，他竟于公元221年下令要甄氏自杀，然后把儿子曹睿交给他宠爱的郭皇后抚养。当时，曹睿已十四五岁，生身母亲这样地惨死，他心里自然是疙疙瘩瘩地，很不痛快。但是他后来到底想通了，“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于是，他把仇恨埋在心底，并装作很高兴的样子，认郭皇后作母

亲，早晚通过年长的妃嫔给郭皇后请安，问候饮食起居。这郭皇后没有亲生儿子，也还算疼爱他。

魏文帝曹丕因曹睿对他有怨气，曾打算立另一个宠姬生的儿子为太子，但又觉得不合道理，所以迟迟没有立曹睿做太子。这曹睿心里明白，自己是长子，按常理是应该立自己做太子的，如果父亲不疼他，不立他做太子，失去继承权不说，以后也就只能任人宰割，说不定还性命难保呢！

有一天，曹睿跟父亲一起去打猎，看到一对子母鹿。曹丕一箭射去，把母鹿射死了，接着要曹睿射那小鹿。曹睿不肯，说：“父皇您已经射杀了小鹿的母亲，我不忍心再杀它的孩子。”接着，他向着父亲，眼泪双流。

曹丕随即收起弓箭，罢猎回宫。他仔细琢磨着儿子的话。他知道儿子语带双关，不杀小鹿，也是在替自己请求呢！是啊！已经杀了这孩子的母亲，难道再忍心让别人来杀这孩子吗？想到此，他打定主意，立曹睿为太子。

不久，曹睿继承皇位。他一上台，就为母亲恢复荣誉，追认为文昭皇后。

其实，在这个世界上，人亲不过父子、母子，所以父要严，母要慈，子要孝，才能使家庭和睦，家和万事兴。

九十二、兄弟忍

【原文】

- (一) 兄友弟恭，人之大伦，虽有小忿，不废懿亲。
- (二) 舜之待象，心无宿怨，庄段弗协，用心交战。
- (三) 许武割产，为弟成名；薛包分财，荒败自营。
- (四) 阿奴火攻，伯仁笑受；酗酒杀牛，兄不听嫂。
- (五) 世降俗薄，交相为恶，不念同乳，阅墙难作。

【译文】

(一) 兄长友爱，弟弟恭敬，是家庭中重要的伦理亲情，虽然相互之间有小的矛盾，但也不可丧失手足之情。

(二) 舜对待他的哥哥象，心里不存一点怨言。庄公和弟弟叔段不友好，两人发生了战争。

(三) 许武割分家里的财产，为的是让弟弟成名。薛包给弟弟分家中财产时，他把最差的留给自己经营。

(四) 周嵩酒醉后用火攻击哥哥，哥哥笑着无丝毫气愤。弟弟醉酒后用箭射死了牛，嫂子告诉他的哥哥，哥哥象若无其事的样子。

(五) 时代推移，风俗日渐浅薄，兄弟之间成为仇人。他们不考虑是一母同胞，但一遇到外人欺侮，还是会一致抵御的。

【解析】

中国传统伦理道德中的兄友弟恭，体现了兄弟间的骨肉之

情。《左传》中有“兄弟虽有小贫，不废懿亲”的论断，讲的是“兄弟同胞一体，弟敬兄爱殷勤；须是同心竭力，毋分尔我才真”的兄弟情。同胞间的情义体现为互敬互爱，相互扶持，恭谨谨慎，和睦共处，荣辱与共，尤其是有外侮来临，则更应齐心协力，团结一致，这样才能家庭昌盛，事业兴旺。

古人认为兄弟之间，犹如人的手足，故称兄弟为手足之情。手足之情贯在和睦，不应该因为一点小事，或是一点小利益，而伤了兄弟情谊。例如在《左传》僖公二十四年上记有：周襄王打算让狄人攻打郑国。大夫富辰劝阻道：“兄弟之间即使有小的不满，但仍然有手足之情。现在您如果忍不住这小小的不满，丢失了与郑国之间的骨肉之亲，那么将来怎么办呢？”原来郑国的开国之祖郑桓公，是周厉王的儿子，宣王的弟弟，与周王朝同宗，所以富辰才这样说。

《孟子》记载：“万章问孟子说：‘象每天把谋划杀舜的事情作为他的工作，等舜做了天子，却放过了他，这是什么道理呢？’孟子回答说：‘仁义之人对于弟弟，有所愤怒，不藏于心中；有所怨恨，不留在胸内，只有爱他罢了。’”原来仁义对待弟弟，唯有痛爱，没有忌恨留在心中。（象杀舜事见“欺忍”与“父子之忍”）

《左传》隐公元年记载：郑武公娶了武姜，生下长子庄公与次子叔段。武姜溺爱叔段，想立他为正位继承人，武公不答应。等到庄公即位以后，武姜让叔段居住于京地，这是一座较大的城。叔段在这里修城郭，收留老百姓，制造武器、车辆准备袭取郑国。郑庄公命令子封率领战车二百辆，讨伐京地，叔段逃入鄆地；郑分再攻打鄆地，叔逃到共地。正准备消灭他时，庄公说：“我虽然有兄弟，却不能和睦地相处。”后来将叔段流放使其以乞讨为生。

作为兄长的能容忍弟弟的不是，这还不够，还要尽自己的力

量去帮助兄弟。东汉时的许武，他是会稽阳羨人。明帝时，太守第五次推举他做孝廉。许武因两个弟弟许晏、许普没有成名，想使他们成名，于是对他们说：“《礼》上面有关于兄弟必须分家的说法，就家而言，也必须分开来居住为好。”这样，将家中的财产划为三份，许武将肥沃的田地、宽敞的房子及能干的奴婢都归自己，两个弟弟所得既不好又少。乡里的人都称赞许晏、许普二人谦和，二人都得以推举。不久，许武请来亲戚及家人，边流泪边说道：“我作为兄长，做得很不够，空担得兄长之名和国家给的职位。两个弟弟没有显贵，不享受奉禄时，我与他是分财产，自己取最大的一份。现在我将原来资产的三倍奉还给他们。”郡里的人因此又称赞不已。这样的哥哥可谓用心良苦，哪怕自己担当了恶名，也要成全弟弟，是知道为兄之忍的人啊。

还有东流薛包，字孟党，好学且很有操行，因十分孝顺而闻名于乡里。父亲娶了后妻之后，憎恶薛包，让他分家出去。薛包日夜哭泣，不肯离去，以致于遭到殴打，不得已才搬到屋外去住。后来父母感到羞惭，又让他住回家去。父母去世后，他的弟弟要求分家，薛包阻止不了他们，于是将财产分开，自己要年老的仆人，说“他们与我相处时间长”；择取荒地和休耕时间长的土地，说“我小时候便种这些土地，对它们有了感情”；捡财物中间破烂的那部分，说“这些是我一直使用的，用起来称心”。弟弟们家产破败，他立即分给他们家产，救济他们，使他们安居乐业。皇帝听说他的好名声后，命令用公车接他去朝廷，封他为侍中，薛包以死相辞。皇帝让他回去，像对待当时著名的义士毛义那样礼遇他，还赏他给他 1000 斛粮食，这样的好兄长，真是谁得福也正是由于薛包能够忍受一时的委屈，多次作出牺牲，始终担当起兄长的责任，才使他获得了社会的尊重。

唐朝的韩思彦，字英远，郑州南阳人，被封为监察御史，到剑南巡察。当时益州的高贲兄弟打官司，打了好几年都没有结

果。韩思彦命令厨师做些奶让他们喝，兄弟二人幡然醒悟，抱头大哭说：“我们偏远之人，不懂得孝义。韩公因我们兄弟同母所生却互相整治，所以才让我们喝奶。”于是他们提出停止诉讼。韩思彦用这种特殊的方法教育了这两个争讼的兄弟。

晋代周顓，晋愍帝时任军谘祭；元帝时拜为尚书仆射。性情宽厚，对人十分友善。周顓的弟弟周嵩，曾经因醉酒发脾气，怒目而视周顓，说：“您的才能不如我，却为什么享受如此高的名誉和禄位呢？”于是举起正在燃烧的蜡烛向他扔去。周顓神色不变，没有半点气愤的样子，做笑地慢慢说道：“你用火攻击，实在是下策。”

隋代牛弘为人宽厚恭敬，生活俭朴，善于写文章，学识也很渊博。牛弘的弟弟牛弼，酗酒以后用箭杀死了牛弘驾车用的牛。牛弘从外面回来以后，妻子迎上前去说：“叔叔杀死了牛。”牛弘没有问什么，只是说：“做饭吧！”坐定以后，妻子又说：“叔叔杀死了牛，真是怪事！”牛弘说：“我已经知道了。”神态没有变化，读书不停止。后来被授为隋朝的吏部尚书，曾跟随隋帝游江都。死于郡县。

但是，为了争权夺利或是为了钱财，有许多兄弟也往往不顾手足之情。

曹植从小聪明过人，才十来岁，《诗经》、《论语》以及楚辞、汉赋等几十万字的作品，他都能朗读，甚至背诵，又很会写文章。曹操曾看了曹植写的文章，问他说：“你这是请人写的吧？”曹植跪着回答说：“出口成文，下笔成章，您只管当而考试，怎么要请人代写呢？”当时邺城铜雀台刚好落成，曹操带着他的儿子们一起登台，让他们每人写一篇铜雀台。曹植拿起笔就写，一气呵成，文采华美，曹操很惊奇。平常时候，曹操每次问什么，曹植随即就能答上来，所以曹操特别宠爱他，好几次动心，想立他做太子。可是他的哥哥曹丕玩了些手段，假装得很谦虚、恭

谨，王宫中的人以及曹操身边的一些谋臣，都替曹丕说话，于是他就被立为太子。

曹丕刚当上魏王，就把拥护曹植的丁仪、丁廙兄弟俩杀了。后来，又不断地迫害亲弟弟曹植。有一次，曹丕对曹植说，你以前夸口说你出口成文，下笔成章，我现在让你走七步写出一首诗来。写出来了就罢，如果写不出，证明你早先的话全是蒙骗别人的，就要处死。曹丕的话音刚落，曹植就随口吟出一首五言古诗：

煮豆持作羹，漉豉以为汁。萁在釜下燃，豆在釜中泣。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这首诗用比拟的手法，说：煮了豆子用做羹汤，滤出豆豉熬成浓汁。豆茎在釜下熊熊燃烧，豆粒在釜中声声哭泣：我和你，本是同根生来同根长，你熬煎我，为什么如此急迫！

清朝嘉庆年间，江西南昌有一个人名叫邓世麒，在湖北武昌经商，家中只有一个继母和一个比他小10多岁的弟弟，名叫邓世麟。邓世麒对弟弟很友爱，自己赚了钱，总是寄回家，不但负担继母和弟弟的生活，而且还聘请老师教弟弟读书。邓世麟长大后，中了秀才。邓世麒的生意做得越来越兴旺，他要弟弟在家广置田产，兴建房屋。邓世麟没有考上举人，但靠着哥哥的帮助，娶妻生子，过上了相当富裕的生活。时间一晃就是20多年，邓世麒快50岁了，他在武昌曾经娶过一个妻子，没有生儿子，妻子就病死了。他孤身一个，长期在外，年纪渐老，加之生意失利，于是便不再经商了，回到南昌老家，想安适地度过自己的晚年。谁知他到家后，他的弟弟看见这个曾经对自己关怀备至的哥哥，做生意蚀本了，年纪又老了，不但对自己没有什么好处，而且还是一个负担，便闭门不纳。邓世麒气极了，他万万没有想到世界上竟会有这样忘恩负义的人，而且这个人竟然是自己的亲弟弟。他与邓世麟辩理，但邓世麟一口咬定家中所有的财产都是自

已经营致富的，邓世麒在外经商，根本没有寄回过半文钱。邓世麒一状告到南昌县，南昌县的知县将他们家中田地房产的契约收上来一看，上面写的都是邓世麟的名字。邓世麒败诉了，他有冤无处诉，有家无法住，他不是流落异地，而是流落在自己的家乡了。幸而邓世麒回家的时候，身边还有少许积蓄，他无可奈何，只好又重新回到武昌。他想自己在武昌经商几十年，人熟地熟业务熟，或许能够重整旗鼓，再赚些钱，解脱自己的困境。不料他运气不好，生意又蚀本了。他走投无路，万念俱灰，一个念头在他的心里滋生，一步一步向江心走去。正在这个时候，一个老渔翁飞步赶上前来，一把把他拦腰抱住，将他带回到渔船上。老渔翁见他年过半百，衣冠楚楚，又操江西口音，便问为什么轻生。邓世麒向老渔翁哭诉了自己的不幸遭遇，痛斥了自己那个狼心狗肺的弟弟。老渔翁听了之后，也为他愤慨不平，对他说：“你为什么不告状呢？”邓世麒说：“我在南昌告过了，想不到我那弟弟早有预谋，我寄钱回去，要他买田地房产，契约上都是写的他的名字，铁证如山，我没法打赢官司。”说完又痛哭不已。老渔翁低头想了好一会，对他说：“现在只有一个办法，不妨去试一试，我们这里的总督百龄大人，是个好官，他最痛恨那些不仁不义的人，在任上他平反了几件冤案，杀掉了一些豪强恶霸，你到他那里去告状，或许还有一线希望。”邓世麒说：“总督衙门怎么告得进呢，根本不会受理。”老渔翁说：“你告到武昌县、武昌府，即使受理也不顶用啊！总督衙门不受理，你就来一个拦轿喊冤。”

邓世麒听了老渔翁的话，请人详细地写了一张状纸，在总督衙门外面等了3天。第四天总督出来了，邓世麒走到街心，双膝跪下，头顶冤状，大喊“冤枉啊！请总督大人申冤！”。当时的湖广总督姓张名百龄字菊溪，汉军正黄旗人，进士出身。他听到喊声，叫人把邓世麒带来，问了几句，收下状纸，就叫邓世麒回到店中等候传讯。当晚百龄仔细看了状纸，了解了邓世麒的不幸遭

遇和邓世麟的不义行为，不禁怒发冲冠，拍案而起，马上拿笔在状纸后面批了8个字：“欺兄霸产，天理难容。”又马上派一个营官将状纸连夜送给武昌府知府程治平处，并口头指示，要程治平迅速办理，3天之内回报。程治理半夜接到了总督大人交来的案件，知道这一案件非同小可，不敢怠慢，第二天便将邓世麟传来，详细地询问了一切情况。退堂之后，程治平犯难了，他想：这个案子非常棘手，真不好处理。如果这案子发生在湖南就好了，因为湖广总督管辖湖北、湖南两省，总督一纸命令就可以将邓世麟抓来，一顿板子，就可以迫使邓世麟讲出真情。现在案犯在江西南昌，江西是两江总督所辖的三省之一，按惯例这样的案件，只能具文咨请当地地方官处理，然而邓世麟已经在南昌县告过状，南昌县又作出了判决，接到武昌的咨文之后，南昌方面还不是把判决情况回报就完了，这样邓世麟依旧会逍遥法外，而邓世麟也依旧会含冤莫白，流落异乡。程治平左想想右想想不出好办法，第三天只好去回报总督。百龄一见他就问他案情的进展如何，程治平连忙摘下顶戴，双膝跪下，口称：“卑职无能，此案极为棘手，卑职一筹莫展，请大人恕罪。”百龄要他起来，戴好顶戴，赐他坐下，便问：“为什么？”程治平将自己考虑的情况向百龄作了陈述，百龄当然认为程治平所讲的很有道理。他沉吟了一会，便问：“你近来有什么大案、要案没有？”程治平说：“近来破获了一伙江洋大盗，已将他们收押在监。”百龄问：“定罪了没有？”程治平说：“定了‘斩立决’，准备申报刑部。”百龄问：“赃物呢？”程治平说：“追回了一部份，其余的尚无着落。”百龄一拍桌子站起来说：“有了，你马上回去，把关押这伙江洋大盗的狱吏召至后堂，要他在这伙强盗中选一个罪情较轻而坦白程度又较好的，送来见你。你见了这个强盗之后，可以示意，只要他招认没有追回的赃物是存放在江西南昌邓世麟的家中，就可以减轻处分，将‘斩立决’改为‘斩监候’（相当于现在的“死刑，

缓期执行”)，然后你再把供状送到我这里来。”

程治平听了，回到府中，当然依言行事。百龄接到这份供状之一，马上办好一份公文，派一个营官带一队兵丁直奔南京两江总督衙门。公文内容是：“南昌邓世麟系盗伙之一，坐地分赃，理应捉拿来武昌，一并处理。”

两江总督批转给江西巡抚，江西巡抚下令将邓世麟捉拿归案，交营官解回武昌。到达武昌之后，百龄马上升堂提审，邓世麟当然大呼冤枉，不肯承认。百龄说：“你没有坐地分赃，你家中的财产有多少，可据实报来。”于是邓世麟开出一张田地房产清单。百龄又问：“你这些田地房产是什么时候，花多少银子购进的，可据实报来。”于是邓世麟又开具出一张购进时间和银两数目的清单。百龄一看共计约 3000 两银子，于是厉声责问：“你仅是一个秀才，哪里来的这么多银子，这不正好证明你是分赃得来的吗？”邓世麟连连叩首，说：“这真是天大的冤枉，这些银子都是小人的哥哥在外面经商寄回来的。”百龄问：“你哥哥叫什么名字，在哪里经商？”邓世麟答：“叫邓世麒，在武昌经商。”百龄再问：“你讲的可是实话？”邓世麟答：“小人不敢有半句谎言。”于是百龄要他具结画押，然后传来邓世麒。邓世麒一见邓世麟，不由恨又愤恨，又伤心，走上前便是几个耳光，左右衙役连忙扯住。百龄脸一沉，对邓世麟说：“你参加盗伙坐地分赃之罪，可以免于追究；但你欺兄霸产，丧尽天良，罪无可赦，天理难容。”于是命令革去他的秀才资格，重责 40 大板，由邓世麒带回，严加看管，家中所有财产，一律归邓世麒所有。

一场地隔一个省，时间隔 20 多年，而且又经过判决的民事诉讼案件，终于在百龄的巧妙安排之下，不过问了几句话，真象就出来了，坏人得到了惩罚，正义得到了伸张。

兄弟之间的关系，兄应该是友，弟应该是恭，尤其胸怀大志，虚怀若谷的人，无论是处于兄长的地位，还是在弟弟的地

位，都会以自己的道德风貌令对方倾倒。而非兄弟相互迫害和仇视。本身一母同胞，有手足之情应相互扶助和帮助，既使发生了不愉快的事也应礼让对方，这样才能有一个和睦的大家庭。

九十三、夫妇忍

【原文】

(一) 正家之道，始于夫妇。上承祭祀，下养父母。唯夫义而妇顺，乃起家而裕厚。《诗》有伉离之戒，《易》有反目之悔。

(二) 鹿车共挽，桓氏不恃富而凌鲍宣；卖薪行歌，朱氏乃耻贫而弃买臣。

(三) 茂弘忍于曹夫人之妒，夷甫忍于郭夫人之悍，不谓两相之贤，有此二妻之叹。

【译文】

(一) 治家之道，是从夫妇开始的。夫妇对上要祭祀宗庙，对下要供养父母。丈夫尽做丈夫的职责，妻子就顺从。这样，家庭才能富裕。《诗经》中有被遣弃的告诫，《易经》中有夫妇生气后的悔恨。

(二) 桓氏和丈夫一块推着木车回到乡里，她不仗着自己家里富有而欺凌鲍宣。朱买臣卖柴唱歌，他的妻子因太穷感到耻辱而抛弃了买臣。

(三) 茂弘对曹夫人的妒嫉，采取忍让态度；夷甫对于郭夫人的凶悍，也没有过分生气。并不是说这两个宰相贤明，而是感叹他们妻子的无理。

【解析】

组成家庭，选择配偶，无疑是一生中的一项重要历史使命。因为家庭不仅是身体的住所，也是心灵的寄托处。这一节，主要讲夫妇关系。夫妇是否和睦是一个家庭稳定的基础。处理好夫妇关系，对一个人一生都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易经》说：“同在一家之中，丈夫应当像个丈夫，妻子应当像个妻子，这样治家才是正当的。家道正了，天下也就安定了。”是说丈夫按照丈夫之道行事，妻子按照妻子之道行事，这样一家有了正常的秩序。将这个作为一种规范，在天下推广，国家也就安定了。

《礼记·祭统》说：“结婚之礼，是将两姓结合起来，这样上可以继承祖先之礼，下可延续后代。”

《礼记·内则篇》说：“礼仪，开始于夫妻之道，再在宗庙里进行祭奠使其固定下来。结婚，乃是此后千秋万代的开端。”

《诗经·召南·采蘋》说：“我采来蘋藻，放在宗庙的窗口之下，谁能主持我庄与季少女儿婚礼？”《小序》称：“这首诗是说夫妻之间遵循为夫妻的行为准则，可以承先世的礼仪的基业。”所以说这是齐庄的心向季少的女儿吐露，使蘋藻作为主持婚礼的象征，放在庙室的窗户之下。朱熹说，室指宗庙西南角的僻屋。《小序》又说：“《周南》和《召南》是治理天下的正道，是王业的基础。所以《关雎》篇因为漂亮贤淑的女子能够找到好的丈夫而感到高兴。其想法在于得贤明的丈夫，而不是欣赏女子的美色。”

春秋战国时期的齐国，有一位著名的贤相，他就是大名鼎鼎的晏婴。齐景公有一位女儿，景公很喜爱她，看到晏婴有才能，想把女儿嫁给他。为此齐景公特地跑到晏婴家里面来拜访，君臣开怀畅饮。席间，晏婴的妻子也不时他忙碌地招待客人，景公看

到了她，就问晏婴：“那位就是你的妻子吗？”晏婴不知底里，就如实回答说：“是的，她就是我的妻子。”景公听了叹了口气说：“唉，怎么又老又丑啊！我有一个女儿，年少而且貌美，请允许我把她嫁过来做您的妻室怎么样？”听了这话，晏婴放下筷子，起身立刻离开了自己的席位，恭敬庄重地回答景公说：“我的妻子是年纪大了，人也不漂亮，但我已经和她生活了很长时间。女人年轻的时候嫁给你，就将自己的一生托付给你了。我的妻子在年轻的时候把终身托付给我，不在乎我身贵身贱，个高个矮，而我也接受了。现在大王要把女儿嫁给我，这是何等的荣幸，但是作为一个男人，立天地之间，我已经接受了妻子的托付，又怎么能背弃她的托身之情而接纳别人呢？”晏婴身居高位，而不背弃年老貌丑的妻子，反映了他的为人之道和高尚品质。

西晋永嘉四年，刘渊病死，他的次子刘聪杀死哥哥，自立为帝，把“汉”改为“赵”，历史上称作“前赵”。刘聪的结发妻子叫刘丽华，是太保（三公之一，相当于丞相）刘殷的女儿。丽华自小就很聪明，白天学习女工，夜里研读书籍，十分勤奋。辅导她学习的保姆常常劝她适当地休息，丽华并不因此松懈，甚至更加勤奋。她经常与弟兄们讨论儒家经典的含义，她的见解远远超过弟兄们，使他们叹服不止。嫁给刘聪以后，她对长辈能尽孝道，对同辈极为友善，平时举止端庄，风度娴雅，做事得当，深受刘聪的宠爱。

为兴建凰仪殿，廷尉陈元达腰缠一根上锁的铁链，在逍遥园李中堂上谏劝，阻止兴建。刘聪很不高兴地说：“我是皇帝，只是营建一座殿宇，竟然也要你们这些家伙来干涉！今天如果不杀你陈元达，我的殿宇不知要到什么时想才能建成！”于是传令把陈元达和他的妻子、儿女一齐押到东方去斩首示众。陈元达不服，抱着堂下的一棵大树喊道：“臣的谏劝是为陛下的江山着想。今天陛下杀了臣，如果臣的魂灵还在，也就心满意足了。将来历

史不知道怎样评论陛下呢！”陈元达一面说，一面解开铁链围在树上，把自己紧紧锁在那里。武士们上前拖陈元达不动，刘聪的怒火也越来越旺。

正相持间，在后堂的刘丽华听到这个消息，觉得陈元达的谏劝是正确的，但刘聪正在火头上，也难以要他立即当众改变决定，就悄悄地派了两个中常侍暗示武士们暂时停止对陈元达用刑；同时迅速地亲手写了一纸奏疏，呈献给刘聪。疏上这样写道：

“听说将军为妾营建殿宇，妾十分感激。实际上现有的昭德殿已经足够居住了，并不急于使用新的殿宇。当前陛下的江山还没有统一，国家的困难还很多，这大量地动用人力、资财，确是必须谨慎对待的事。今天，廷尉陈元达的谏劝不是没有道理的。

自古以来，忠臣们大胆地给帝王提意见，并非为他个人打算；当然，帝王们拒绝接受意见，有时也不仅仅是为了自己。妾希望陛下仿效古代英明君主善于接纳臣下劝的美德，以那些昏庸君主们拒谏招祸的经历为教训，应该奖赏给陈元达以很高的爵位，用封土酬谢他。怎么能不但不接受他的意见，反面要杀他呢？陛下今天的不愉快，是由妾引起的；陈元达惹下这样的大祸，也是由妾引起的。如果大兴土木，造成民众不满，国家财力亏乏，是妾的责任；陛下杀了陈元达，落下一个拒绝良言、杀害忠臣的话柄，更是妾的责任。自古国破家亡，常常是由妇人挑起，妾每次在史书上看到这些记载，心中都很不好受，甚至恨得饭也吃不下去，想不到今天竟然发生在自己的身上，岂不是让后人评价我，也像我现在评价前人一样吗？妾还有什么面目再侍奉在陛下左右呢！妾决心死在李中堂内，以杜绝陛下因一时考虑不周而造成的错误。”

刘聪看完奏疏以后，大惊失色，立即对在场的大臣们说：

“朕最近偶感寒势，情绪很不稳定。陈元达实在是大忠臣，我这样做，深感惭愧！”说罢，伸手把皇后的奏疏递给陈元达，说：“你看看，朕外有你这样的辅臣，内有这样的皇后，还有什么好担心的呢！”并且立即下令，把“逍遥园”改为“纳贤园”，把“李中堂”改为“愧贤堂”，以纪念这件给人教益很深的事。

本节中还讲了两个截然不同的妇人，他们对待丈夫不同的态度体现了夫妻关系基础的牢固与否。

西汉时期的鲍宣，他的妻子桓氏，字少君。鲍宣曾随桓少君的父亲读书，桓父为他能甘守清苦感到惊奇，所以将女儿许配给他，出嫁时的嫁妆十分丰厚。鲍宣不高兴说：“桓少君生长在富贵家庭，讲究服食。而我本来很贫穷，哪里敢收下这些礼物呢？”少君对他说：“我父亲大人因为您有德行、守信用，才将我嫁给您。既然嫁给了您，我当然听您的话了。”鲍宣笑着说：“如果能这样，我就放心了。”妻子少君随即将嫁妆与服侍的仆人送回家中，换上粗布衣。与丈夫一起挽着木车，去丈夫家中拜亲叔、姑嫂以后，提着水桶出门打水。此后遵守为妇之道，乡里的人十分敬佩。后来鲍宣当上了司椽校尉，又拜为谏议大夫。鲍宣的儿子鲍永，在光武帝刘秀时做鲁郡的太守。鲍永的儿子鲍昱，由太守进到三公。有一天鲍昱问他的祖母少君，说：“老太太还记得您当年与爷爷拉车的吗？”老太太回答说：“我的先人曾说过，国家虽存却要当心灭亡，国家平安时要考虑到危险，我怎么敢忘记前事呢！”

西汉时的朱买臣，以砍柴卖柴为生。曾经边担柴，边读书，妻子背着柴跟随他。多次让他不要边走边唱，朱买臣唱歌声音却更大。对此，妻子感到没有脸面，要求离婚。朱臣对妻子说：“我五十岁左右能享受富贵，现在已四十好儿了。等我富贵了以后，会报答你的。”妻子又气又怒，说：“跟着你这种人，总有一天会饿死，扔到沟中，怎么谈得上富贵呢？”朱买臣挽留不住，

就随她自己离去了。后来严助推荐朱买臣，汉武帝召见了，谈到《春秋》、《楚辞》，武帝十分感兴趣，即拜朱买臣为中大夫。后来升为会稽太守。会稽地方官听说将来这里，打发老百姓去打扫街道，朱买臣的前妻与她的丈夫二人接到太守的住处，安置在园子里，提供他们的粮食与住处。一个月以后，前妻自杀身亡，朱买臣出资给他丈夫，让他安葬了他的妻子。由此可见，只有可以同甘共苦的生活，夫妻情爱才会更长久。

当然，中国历史上也不乏坚贞不弃的夫妻，他们共同抵抗危难，共同筹划未来发展。

张氏是唐朝末年太子少师李肃的妻子，她知书达理、机智勇敢，并且有义胆侠肠。朝廷封她为靖河郡夫人。

早年，李肃曾奉命做安邑、解县两地的监制（负责管理监业的长官）。工卒们在新旧监制交替之际，乘机聚众盗监。李肃到任后，为了制止暴乱，便许诺工卒们：只要供出主谋、首犯，余者概不追究，而且还从官库内拿出10万贯钱，做为赏赐。工卒们纷纷揭发、检举，很快查出并处理了首恶分子。

这时，李肃有一个仇家，借机陷害李肃。他捏造事实，秘密上奏说：“李肃纵盗抢监，又用官库钱赏给盗贼，沽名钓誉，以求升官发财。”于是，朝廷差人查处，拘捕了李肃。李肃受不了严刑拷打，眼看就要屈打成招，生命危在旦夕。夫人张氏知道这件事后，心中十分焦急。她想自己若不挺身而出，为夫伸冤，丈夫的一生不就完了吗？于是她决心要洗清丈夫的冤屈。

张氏拿定主意，便乘若轿子，径直来到省城越级上告。她立在朝门外等待有权位的人出朱，便上去喊冤。一会儿，黄尘起处，有几匹高头大马走过来，她知道其中必有显赫的官员，便大若胆子，勇敢地跑过去，向一个大官模样的人叩拜、申诉。这个官员起初不想理睬，转身要走。张氏见状，一把抓住那官员的马缰绳。那马可能是被抓疼了，受到委屈，像鸣冤一样引劲长嘶，

声音非常凄厉。

张氏哭着说：“我丈夫李肃受人陷害，生命垂危，我迫于无奈，抛头露面，代夫伸冤。恳求大人秉公执法，为我丈夫伸冤雪恨！我深信当今皇上圣明，公卿守法，只有天理昭彰，没有沉冤莫白的事。”张氏接着把李肃如何治理监业、被人陷害的经过略述一遍，大臣及左右的人听了，无不表示愤慨和同情。这位官员立即回马入朝，此时皇上已经退朝了。官员又到皇帝的寝宫，为李肃辩解冤屈，把张氏如何泣诉的事说了一遍。哀帝李柷非常惊愕地说：“不料一个女子也有这么动人的行为！”就命令禁军驾车送她返家，跟着派人查清了李肃的冤情。李肃因此免去了一场大祸。

唐朝灭亡，李肃为后梁朱温所任用。后梁初年，北戎（北方少数民族之一）的降王东丹在京都大梁，被朱温所害。朱温命令李肃将东丹的棺木，护送到北戎去。李肃接了任务后忧虑重重，神情非常沮丧，回家以后，饮食不思，常常一个人在大厅上徘徊、呆坐。夫人张氏非常惊讶，心想：丈夫怎么会这样？一定是碰到棘手的事了。

张氏命侍女将李肃搀进屋来，亲切地问道：“有什么不称心的事情吗？是否有了什么难办的差使？”李肃也不吱声，只是一个劲地哭。张氏生气地说：“男子汉大丈夫应该敢做敢为，哭能解决什么问题？”李肃擦了擦眼泪说：“我老了，孩子们还小……”话没说完，又哽咽抽拉起来。张氏看丈夫这个样子，心中已猜到八九分，便问道：“难道是让你出使蕃国吗？如果是这样，我们还可以设法挽救，何必做小孩一样只是哭泣呢？”

李肃止住眼泪说：“如今我奉命出使北戎，护送东丹的灵柩回去。北戎知道东丹是被朝廷秘密杀害的，肯定不会放过我。我什么都不怕，只怕我们夫妻再没有见面的机会了！”张氏果断地说：“事情还没有到达山穷水尽的地步，让我来想想办法。”李肃

一听夫人这话，心里踏实多了，赶忙催问张氏：“有什么办法，快说吧！”

张氏略一思索，慷慨地说：“君命不可违，北戎一行，在所难免。北戎人贪图利益，当今之计，只有用贿赂打动戎王的心。我房中有珍宝金银，价值数十万钱，你全部带上。到了北国，厚赂戎王左右的人，并献名马一匹给戎王，一定可以安全返回。”李肃半信半疑，挣了大半辈子的家当，一旦全部拿来送人，心里怪舍不得的，然而又没有别的办法，只得按照张氏的意见去做。

经过几天的变卖、典当，李肃将家产处理殆尽。做好准备工作后，李肃率人护送东丹的遗体回北戎。到达北戎后，李肃依计行事，广施贿赂。北戎君王果然大喜，很快便让李肃回国。临行时候，戎王还赐给李肃各种马匹上百匹，衣物器皿无数。

李肃出使归来，带回很多礼品，张氏又惊又喜。但她转念一想，这些礼品必须如数上缴，否则，会招来杀身之祸。于是她劝李肃将礼品全部敬献给皇上。李肃不解地问：“这都是我们用家产换来的，为什么要送给皇上！”张氏说：“欲加之罪，何患无词。万一皇上加你背叛朝廷、里通外国的罪名，就是跳到黄河也洗不清呀！”李肃恍然大悟，将所有礼物全部献给朱温。朱温大喜，另给了李肃很多赏赐，官加一级。

张氏遇事沉稳有序，机智果断，而且能够忍受住眼前的利益和损失，为今后更大的利益的获得作好打算，有远见，是一位能干的妻子。

夫妇虽不像父母子女、兄弟姐妹那样的骨肉之情，却是人一生不可分离的生活伴侣。所以夫道以义、妇道以德，只有苦乐与共，休戚相关，才能成为好的夫妇，也才有人生的真正幸福。所以男子选择妻子的时候，应该选择贤淑、贞静有德的女子，而不应只重其貌。女子在选择丈夫的时候，应该选择那些明事理，有才学，真诚而老实的人，而不应看重他的名位。只有这样，才能

互相尊重、信任，才能结成一个美好和谐的家庭。

夫妻关系是组成家庭的基础，夫妻的和睦是家庭和睦的核心。可以说夫妻之间的恩爱是身心的契合，它不止是卿卿我我，也绝非是条件的相互交换，更不应由于一方的社会地位的变化而变化。夫妻恩爱应该是志同道合，患难与共，相互砥砺，成就一番事业，这才是中国传统夫妻关系的民族特色和精华之所在。

九十四、宾主忍

【原文】

(一) 为主为宾，无骄无谄；以礼始终，相孚肝胆。小夫量浅，挟财傲客，箪食豆羹，即见颜色。

(二) 毛遂为下客，坐下十九人之末，而不知为耻。鹏举为贱客，馆于马坊，教诸奴于而不以为愧。广阳岂识其文章，平原不拟其成事。

(三) 孙丞相延宾，而开东阁；郑司农爰客，而戒留门。

(四) 醉烧列舰，而无怒于羊侃；收债焚券，而无恨于田文；杨政之劝马武，赵壹之哭羊陟。居今之世，此未有闻。

【译文】

(一) 不论作为主人还是客人，都不可盛气凌人或讨好奉承。应以礼相待。推心置腹。有些小人器量狭窄，依仗自己有钱财，轻慢客人，即使用筐子盛饭，用桶盛汤，不友好的表情，也可以脸色上看出来。

(二) 毛遂做为平原君的门客，坐在第十九个人的后面，却没把这当做耻辱。鹏举做下等食客，在马坊里教书，教育仆人的孩子而自己并不感到羞愧。广阳王不认识他的文章的价值，平原

君没想到毛遂能办成大事。

(三) 孙丞相接待客人，专门在东面开辟了一个阁房。郑司农告诫门人，来了客人无论贵贱，都要挽留下。

(四) 客人酒醉以后烧了船只，羊侃并不发怒。冯驩收债烧了债券，田文也不怀恨。杨政当面指责马武，赵壹对着关陟大哭，两人都没有责怪。这样胸怀宽广，是从来没听过的。

【解析】

中华民族是一个热情好客的民族，宾主关系也是人际关系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客来要以礼待之，不能疏慢、简略。作为客人则应尊重主人。

《论语》记载：“子贡问孔子：‘虽贫贱却不谄媚别人，虽宝贵而不骄逸，这样的人怎么样？’孔子回答说：‘不如贫贱而乐观，富贵而待人以礼的人。’”

战国时的毛遂，赵国人。秦国攻打赵的邯郸城时，赵国派平原君求救于楚。平原君择门下文武食客共 20 人，最后只得到 19 人。毛遂自己推荐自己，平原君说：“贤能的人处在世上，如锥子装在口袋之中，锥很快就露出来。现在您在我的门下已经 3 年，从未听过您的名字。”毛遂说：“如将我装在口袋中，就会连锥子把都露出来，不仅仅是露出锥尖而已。”其余 19 人听了他的话都相互看看，不禁笑起来。到了楚国，平原君与楚王讨论，始终决定不下是否派兵救赵国。于是，毛遂手按剑柄，走上台阶，说：“是否派兵救赵，两句话可以定下来。今天日出时你们开始讨论，现在已是中午，为什么还不决定呢？”楚王很恼火，喝斥道：“你为什么不下去！我与你的主人商量，你掺和什么！”毛遂手按着剑，又向前走了几步，说道：“大王您之所以敢指斥我毛遂，难道是仗着楚国的强大吗？现在，您我在十步之内，倚仗楚

的强大是没有用的，您大王的性命就掌握在我的手中。以楚国的强大，天下没有能抵挡的。白起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小子罢了，他率领秦兵第一仗就取了鄢地；接着又烧毁了夷陵，第三仗羞辱了大王的先人。这个百世大仇，越国都感到羞愧，我们联合抗秦国，实在是为了楚国，而不是为赵国。”楚王说：“是，是，正如先生所说，我准备率领国内全部兵力去救赵国。”毛遂说：“取鸡狗的血来。”他自己捧着铜盆，跪着行到楚王面前，说：“大王应当喝下这盆血，以表明出兵救赵国的决心。接下去的是平原君，再接下去的是我毛遂。”于是他左手提着血盆，右手招呼其余 19 人在堂下喝下了这些血，说：“你们这些人碌碌无为，都是些靠别人才能成事的人。”签定协议回到赵国后，平原君说：“毛遂先生出使楚国一次，使赵国的威望大增。”于是，将毛遂提升为赵国上卿。后来，楚国的将军春申君、魏国的信陵君都率兵前来救赵，在邯郸大败秦军。

这位平时不显山露水的客人，3 年的时间中都没有引起主人的注意，但作为一个宾客，毛遂忍耐下来，不去计较，一有时机，便脱颖而出。

北魏时期的温子升，是晋代大将温峤阳的后代，因为避难逃到北魏，在济阴安了家。开始，温子升随着崔灵恩、刘兰学习，十分刻苦专心，夜以继日，昼夜不倦。长大以后博览群书，自己的文章也写得清劲婉丽。成为文阳王宇文深的下等食客，在文阳王的马坊中教书。一天，他写出了一篇《候山祠堂碑文》，当时的大文学家常景见到这篇碑文，十分赞赏就拿给了广阳王，宇文深表示谢意，常景说：“我刚才见到了温子升，才拿到这篇碑。”宇文深感到奇怪，问温是何人。常景说：“温子升，实在是一位大才子啊。”宇文深因此知道了温子升这个人。温子升被推荐为中书舍人，后来又兼任御史，这时只有二十二岁。史台内的文件

都委托给他来起草。《魏书》特地将温子升列入《文苑传》。

西汉的公孙弘，汉武帝时通过对策（考试）拜为博士，后来升为丞相封为平津侯。当时，汉武帝正在振兴汉帝国，所以多次招举贤良之才。公孙弘于是修了一幢客馆，开辟了东面的阁房，以招揽人才，与他们共商治国大事。

西汉郑庄，汉景帝时为太子舍人官。武帝时为司农。曾经告诫他的门人，客人来了以后，无论贵贱，都要挽留下。这样以提高下层人的地位。当时山东（崤关以东）人都异口同声地称赞郑庄。

本节讲述了几个主人善待客人的动人故事，南朝萧梁朝羊侃，从前曾当过刘宁祖刘裕的祭酒。羊侃从前在北魏作官，生性豪放且奢侈，颇懂得音乐与声律。羊侃曾经从北方回到南方，到涟口时，船停下来，在船上摆酒宴。其中有个叫张孺才的客人，酒醉以后不慎在船上燃起了一场大火。在一起的船只烧掉七十余艘，面烧掉的金银及布绸更不知有多少。羊侃听到这件事，漫不经心，仍然不停地喝着酒。张孺才又惭愧，又害怕，自己逃走了。羊侃派人安慰他，叫他回来还像以前那样对待他。后来，羊侃在梁朝做到军司马。

战车时齐国的孟尝君（田文），曾经派自己门下的食客冯驩去薛邑收债。冯驩临走之前问孟尝君：“收完债以后，买些什么回一呢？”孟尝君回答说：“看看我家中少些什么，就买一些吧！”冯驩到了薛邑，发现许多人贫苦而还不起债，就将他们的债券都取出来烧掉。等到回来以后，孟尝君问：“买了些什么呢？”冯驩回答说：“买仁义回来了。您的仓库中堆满了金银，外面的畜厩中养满了狗、马，屋里又有许多美人。所缺的只有仁义了。我将债券集中起来，烧掉了，也就买回了仁义。让薛邑的老百姓都尊敬您。”孟尝君十分喜欢，握着冯驩的手表示感谢。后来，齐王

听信秦国和赵国的谗言，废除了孟尝君的爵位。门下的宾客都离去了，唯有冯驩劝说齐王，使孟尝君得以复位，后来竟然恰好死在薛邑。

东汉杨政，从小好读书，随梁丘学习《易经》，以儒雅而有操行著称。杨政曾经谒见阳虚侯马武，马武不想见杨政，假装生病不能起床。杨政进门以后，径直来到马武床前，杨政抱着胳膊，指责马武，说：“您享受国家的恩惠，身为辅佐国家的藩王，却不想着招揽贤良之才，倚仗着被皇帝所宠而看不起天下才子。这可不是容身之道啊！今天谁要动一动，我就杀掉您。”马武的几个儿子以及护卫都大惊，以为杨政要劫走马武，拿着武器在两旁站着。杨政神色不变，恰好宣恩侯阴就来了狠狠责备了杨政。而马武却与杨政交上了朋友。他们勇敢果断而这样讲究情义！建初年间，杨政当上了左中郎。

马武喜欢喝酒，豁达大度，敢说敢做。开始时做振威将军，后来归入光武帝刘秀的麾下。曾经与谢躬一起攻下玉郎。成为中兴云台二十八将之一。封阳虚侯。阴就，阴后的弟弟，被刘秀为宣恩侯。

东汉赵壹身材魁梧，身高九尺，但是却倚仗自己的才气看不起别人，为乡里的同事们所排挤。东汉灵帝光和元年，全郡的官僚都去京城汇报郡中的情况，赵壹也随着一起来到京师。这样有机会拜访河南尹羊陟。到了羊陟的家门时，羊陟还没有起来，高卧在床上。赵壹径自到羊陟的堂屋中，说道：“久闻羊先生的大名，至今才见到，但却遇到这种情况怎么办呢？唉，是命中注定的啊！”随即放声哭了起来。羊陟知道他不是一个平常的人，于是起来与赵壹谈起来，一直谈到日落黄昏，十分高兴。临走之前，羊陟握着赵壹的手说：“好的玉璞不剖开来，必然有愿滴血的人来为它辩驳。”羊陟于是与司徒袁逢一起举荐赵壹，一时间，

赵壹闻名全京城。

宾要敬主，主也要敬宾，宾有宾的礼仪，主有主的职责，双方都要按着自己的规范行事。有时候主对宾不周，宾要忍，有时候宾对主不敬，主也要忍，这样才能搞好宾主之间的关系。

将宾主关系推而广之，特别是运用到兵法之中，通常会得到意想不到的成效。

春秋中叶，晋文公和郑文公先后死去。3年前被派到郑国协助郑国戍守北城的秦将杞子，认为这是里应外合灭郑的好时机，于是，写书信一封，派一心腹送交秦穆公。信中说：“现在郑国新君刚即位，守备未修，晋国又有大丧，不可能发兵救郑。我们可乘机派兵来袭击郑国，可利用掌管郑国北面防务的地位做内应，里应外合，灭掉郑国。”

秦穆公接信后，立即召文武大臣商议，最后决定任命孟明视、西乞术、白乙丙3人为将，率兵车300驾，冒着腊月的严寒，前去偷袭郑国。

第二年春的一天，郑国一个以贩牛为业的商人弦高，赶着数百头肥牛，准备到京都洛邑去卖。在走到黎阳津（今河南浚县东）时，遇见一个旧时的朋友蹇他。因多时不见，两个人非常亲切。弦高将牛群交给随行的人看管，自己与蹇他来到镇上的一家饭馆，点了酒菜，边吃边叙旧情。交谈间，弦高得知蹇他刚从秦国来，就随口问道：“秦国最近在干什么？”

蹇他说：“秦穆公新近派孟明视为主将，率兵车300驾前去偷袭郑国。秦军已于去年12月出发了，可能不久就要到达这里。”

弦高听了不觉大吃一惊。因为，郑国上下对这一个危险的信息还丝毫没有觉察。弦高暗想：秦国是狼虎之国，而郑国国君新丧，毫无准备，怎能抵挡住强大的秦军呢？郑国是我的故乡，如

今将灾难临头，我若见死不救，将来有何脸面见故乡父老！一定要设法解救。想到这，弦高急忙辞别蹇他，回到客栈，绞尽脑汁，终于想出一条缓兵之计：一面派人连夜赶回郑国报告；一面挑选出十几头肥牛和几张皮革，亲自坐着车、赶着牛，朝着秦军的来路迎了上去。

走到滑国（今南偃师）延津时，弦高等果然遇到了秦军的前哨。他赶忙下车，拦住秦军的去路，高喊：“郑国有使臣在此，要拜见秦将！”孟明视听了不觉倒吸了一口凉气，心想：我们此次是秘密行动，郑国怎么会知道秦军要经过此地，并派使臣远道迎接呢？因时间关系，不容多想，孟明视就吩咐先带郑国使臣来见，然后再作打算。

弦高来到军中，对孟明视说：“我们国君听说3位将军率兵前来，不敢怠慢，特派下官略备薄礼，在此恭候和慰劳秦军，礼轻义重，务请赏光。”说完，命人将十几头肥牛和几张皮革献上。

孟明看见只有礼物，没有公函，不禁起疑，便盘问弦高：“贵国国君既然派使者来犒赏我们弟兄，为什么连封国书都没有？”

弦高头脑灵活，立即机警地说：“我们国君听说将军自去年12月就率兵出发，一路辛苦备至，担心草拟国书会耽误时间，有失远迎，故派遣下官，先期动身，请将军宽恕，国书不几日就到。”

孟明视听了不觉又吃一惊，心想：郑国不仅知道我要率兵攻打它，而且连出征的日期都知道得一清二楚，必定早有防备。既然偷袭不成，不如随机应变，顺水推舟。想到这，孟明视一面客气地收下礼物，一面对弦高说：“使臣大人多虑了，我们秦郑两国早就结盟，互不侵犯。此次吾君派我等出兵，只是为了灭滑，并无他意。”说到这，转身向传令兵大声地说：“传我的命令，就

在延津扎营！”弦高见状，忙再三致谢，又说了一番恭维的话，然后告辞离去。

若无弦高牺牲几头牛羊，略施小计，也许强大的秦国早就吞下了郑国。正是弦高的所作所为，才为郑国赢得了时间。

九十五、奴婢忍

【原文】

(一) 人有十等，以贱为贵。耕樵为奴，织爨为婢。父母所生，皆有血气，谴督太苛，小人怨詈。

(二) 陶公善遇，以嘱其子。阳城不瞋易酒自醉之奴，文烈不谴余米逃奔之婢。二公之性难齐，元亮之风可继。

【译文】

(一) 人分为十等，低贱的侍奉高贵的；打柴和种田的是奴仆，织布和做饭的是奴婢。这些人都是父母所生，都有个性，要是责怪监督过于苛刻，就会遭到这些人的抱怨。

(二) 陶潜不亏待仆人，并叫儿子好好地对待他。阳城不责怪用米换酒喝醉的奴仆，文烈不责怪买米逃走了婢女。这两个官员的性情和度量别人很难达到，陶元亮的风范应当继承下去。

【解析】

《荀子·王制》中说：“水火有气而无生，草木有生而无知，禽兽有知而无义；人有气、有生、有知亦且有义，故最为天下贵也”。人有自尊，知自爱，无论是王侯将相，还是奴婢佣人，虽然社会地位不同，但是都有自己的尊严。

本节主要是说主人对待仆人的态度。其中通过一些例子说

明，人无论地位高低，在人格上人应当是平等的。主人对待奴仆，一定要体谅他们。

《左传》“昭公七年记载：“楚国芊尹无字说过：‘天下有十类日子（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人也可以分成十等，下等人待俸上等人象待俸天神一样。所以君王以三公为臣，三公以大夫为臣，大夫以读书人为臣，读书人以皂为臣，皂以一般的民从为臣，一般民众以奴隶为臣，奴隶以苦役的为臣，苦役的以仆人为臣，仆人以台为臣。放马的地方叫圉，养牛的地方叫牧，这样上下分明，各司其责，可以使一切事情运转起来。

《礼记·内则篇》说：“年纪小的待俸年纪大的，卑贱的人侍俸高贵的人。”

南宋时的沈庆之，在他的《谏文帝北代》中有这样几句话：“治理国家如同治理家庭，耕田种地，应当询问奴隶；纺纱织布，应当询问女仆。”

《公羊传》说：“劈柴叫厮，烧饭叫婢。”所以说耕田砍柴的是奴隶，织布烧饭的叫婢子，原来男仆人叫奴，女人仆人叫婢。

以平等的态度对待他人，在封建社会中这样的情况不多，但是也有懂得尊重劳动和劳动者的人，他们就能以平等的态度对待地位低于他们的人。

东晋陶潜，字元亮，浔阳人。他在彭泽当县令时，没有将家属都带到城中，而是将自己的一个做苦力的仆人送回家，给儿子们帮忙。同时，他又写了一封信，说：“你们的日常费用很难自给，所以派一个仆人帮助你们打柴担水，他也是人家的孩子，你们应当发好好待他。”

唐朝阳城，字亢宗，定州北平人，唐德宗时为谏议大夫。一天，他家中没有了粮食，派仆人去取米，仆人却将米换成酒喝掉了，醉倒在路上。阳城见他久去不回，便与弟弟一起出去迎接，

这时仆人酒醉睡在路上，还没有醒，于是将他背回来。仆人酒醒以后，责怪自己。阳城对他说：“天气太冷，饮一点酒，有什么可自责呢？”这样以自己的心设身处地为一个仆人着想的主人，仆人怎么能不尊重他呢？人是有感情的，你对他好，他自然心存感激，你对他尊重，他也会回报你，更敬重你。

北魏房文烈，性情温和，从不发怒。他做北魏的吏部侍郎时，有一段时间，阴雨连绵，家中断了口粮。房文烈派奴婢出去买米，奴婢却乘机逃走了，过了三四天才回来。房文烈对她说：“全家都没有吃的了，你跑到哪里去了呢？”竟没有打她。

这是说，陶渊明的教养可以学习，而阳城、房文烈两位性情与度量却是难以企及的。他们深知只有尊敬他人，才会为他人所尊敬的道理，能够忍耐住自己作为主人对下人不屑一顾，趾高气扬的态度。

肃顺，清朝皇帝的宗室，历仕道光、咸丰两朝，咸丰皇帝对他尤为信任。清朝皇室成员富贵尊荣，历代相传，坐享其成，大都颡顽无能，肃顺是其中的佼佼者。肃顺看不起满人，认为满人糊涂不通，不通替朝廷出力，只知道要钱，所以他笼络了一大批汉族知识分子作他的幕僚，如陈匡源、王闿运、邓弥之、邓保之等人。太平天国革命期间，曾国藩、胡林翼能够掌握兵权，独挡一面，也是他极力主张并向咸丰皇帝推荐的结果。

肃顺虽然很有才能，但他专横跋扈，野心勃勃，生活奢侈。他每天没有起床之前，坐在帐子里就要喝一杯人参汁，用的杯子是咸丰皇帝赐给他的用新疆和阗的羊脂玉雕琢成的九龙玉杯，掉在地下，破成两半，小太监登时面色如土，哀哭不已。一个老太监听到哭声赶来，问什么事，小太监指着地上的玉杯说道：“我没有命了，我没有命了！”老太监连忙要他将玉杯好好拾起，对他说：“你莫慌，我替你想办法遮掩过去。”小太监说：“明天一早大人就要吃人参汁，怎么遮掩呢？”老太监说：“不要紧，你让

我慢慢想。”老太监想了好久，实在想不出好办法，正在为难之际，突然他脑海里闪过一件事：有一次肃顺和他的幕友陈匡源在内室密谈，夜深了，老太监为他们换一支蜡烛，不小心，蜡烛一侧，烛泪正落到肃顺的手上，烫得肃顺一下跳起来，眼睛一横，正要发作，陈匡源起身对肃顺深深一揖，说道：“恭喜恭喜，古人说：‘炙手可热’，这是大人高升之兆。”肃顺马上就转怒为喜，没有责打老太监。老太监心里想：“看来陈师爷人很聪明，与大人关系又好，去找他，或许能想出办法。再不然，托他在大人跟前说个情，也许能免小太监一死。”于是带着小太监去找陈匡源。陈匡源已经睡了，披衣坐在床前接见他们。小太监一进门就跪下连连磕头，老太监把来的原因讲了一遍，陈匡源静静地听着，低头不语。大约过了5分钟，他头一抬，微微一笑，说道：“这容易，你们附耳上来，我告诉你们一个好办法。”小太监上前，听完了陈匡源所讲的办法之后，满脸愁云，一扫而光，高高兴兴地和老太监一起回房去了。回到房里，小太监按照陈匡源所教的用牛胶将破成两半的玉杯胶好，然后安安稳稳地睡了一觉。第二天清早还是和平常一样，小太监斟满一杯人参汁，捧着玉杯，来到肃顺卧室。刚一揭开帐子，“哎呀！”小太监一声惊呼，人往后面一倒，玉杯往地下一摔，人参汁泼了，玉杯也碎了。肃顺大惊，连忙起身，喝问什么事。小太监爬起来，跪在地下，语不成声，说道：“适才小奴揭开帐子，看见两道黄色的气体，从大人的鼻孔里出来，足足有两尺长，左右盘旋，就像是两条龙，小奴吓坏了，玉杯也打碎了，望大人饶命。”肃顺听了不仅没有发怒，反而心中暗暗高兴。他想：原来自己是真龙转世，说不定还会做皇帝呢！于是他对小太监说：“你瞎说，如果你把看见的情况拿出去乱讲，我要你的命，给我滚！”小太监连滚带爬退出去了。打碎玉杯这样的小事当然根本不在肃顺的心上，从此以后，他更加骄横跋扈，目中无人。咸丰十一年，咸丰皇帝在热河行宫去世，

肃顺是顾命八大臣之一。当时咸丰皇帝只有一个儿子，年方6岁，名叫载淳，所以大权实际上掌握在肃顺一个人手里，其他7个顾命大臣都只能听他的。至于载淳的嫡母慈安皇太后、生母慈禧皇太后，当时都是不过20多岁的青年妇女，肃顺根本没有把这两个年轻的皇太后放在眼里。他要慈安、慈禧带着载淳先回北京，准备咸丰的丧礼和载淳的即位大典，自己在后面护送咸丰的灵柩。但是肃顺万万没有想到，慈安和慈禧到北京之后就与咸丰的弟弟恭亲王奕訢联合在一起，等到肃顺等8个顾命大臣到达北京的时候，来一个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段将他们8个人一举拘捕，其中5个被罢斥，两个被勒令自尽，而肃顺则被斩首示众。肃顺就这样成了这次政治斗争中的一个悲剧角色。

飞扬跋扈不可一世的肃顺，不知道为人臣要忍，不能冒犯比自己地位高的人，也不应轻视和威吓地位比自己低的人，否则早晚要受害的。

对于奴婢忍主要指地位低下的人与地位尊贵的人同样有自己的尊严，他们最看重的也是别人对自己的尊重。主人对待仆人要适度，方法得当，不可恃自己身分而过分责备，不能故意伤害他们的自尊心。

九十六、交友忍

【原文】

(一) 古交如真金百炼而后不改其色；今交如暴流盈涸而朝不保夕。

(二) 管鲍之知，穷达不移；范张之谊，生死不弃。

(三) 淡全甘坏，先哲所戒；势贿谈量，易燥易凉。盖君子之交，慎终如始；小人之交，其名为市。

(四) 郈子迎谷臣之妻至子分宅，到溉视西华之兄弟胡心不恻，指天誓不相负，反眼若不相识。

【译文】

(一) 古时候的人交往像金子百炼之后仍不改变颜色，现在人的交往像暴雨之后水流不一会就干涸了。

(二) 管仲和鲍牙相互理解，无论是穷困还是显贵都不改变友情，范式和张劭的友谊，无论生和死都不势弃。

(三) 朋友相交谈泊反而能够保持友谊，十分甜密反而会很快破坏，这是古代哲人的告诫。势交，贿交，谈交，有度量相交，都会有亲热和冷淡的时候。所以君子之交，能够开始和结束都十分友好。小人的交往就像商人一样，随着买卖的变化而发生变化。

(四) 郈子把朋友谷臣的妻子接到家中，让出自己的房子给

她住。到溉对好友的子女西华兄弟们生活穷困却一点也不同意，他们曾对天发誓永相负，转眼却又好象不相识了。

【解析】

交朋友，是人生的一种需要。一个人多少总应该有几个朋友。既无敌人又无朋友的人，定是既无才能又无力量的庸人。本节告诉人们：为什么要交朋友，如何交朋友，交朋友有什么禁忌。

《孟子》说：“有本源的泉水滚滚地往下流，昼夜不停，把崖下之处注满，又继续向前奔流，一直流到海洋中去。假若没有源头，一到七八月间，雨水众多，大小沟渠都满了；但很快便干涸了。”现在的人情象七八月的沟水一样不长久，与古人之间的交情长久不同。

唐朝孟效《审交诗》说：“如果跟不该与其结交的人结交，走在路上人们会议论你。君子之交象芬芳的美酒，天气越冷，酒味越浓；与不好的人结交，如同槿花的花心，早上还在，晚上就落掉了。只有与人结为稳固的交情，才能与贤良的人论诗品酒。”

春秋时期的管仲，小时候与鲍叔牙很要好。鲍叔牙知道他有才能，将他推荐给齐桓公，齐桓公封管仲为宰相，一起谋划大事，终于完成了齐桓公的霸业。管仲说：“我与鲍叔牙共同做生意，我分得的财物比他多。他不认为我是贪心，知道我贫穷；我曾经与鲍叔牙一起行事，却遇到许多麻烦，叔牙不因此说我愚笨，知道有时可行，有时不可行；我曾经多次当官，多次被君王所驱逐，叔牙不认为我没有能力辅助君王，而知道我生不逢时；在多次战斗中，我都逃跑，鲍叔牙不认为我是怯弱，他知道我还有年事已高的母亲；我曾经被丢进监狱，受过侮辱，叔牙不认为我不知廉耻，而知道我一贯不拘小节，以不能很快功成名就为

耻，生育我的是我的父母，而了解我的是鲍叔牙。鲍叔牙推荐了我，天下不以我这样的人为多，而鲍叔牙却能推荐更多的贤才。

东汉范式，少年时代在太学读书，与河南一个叫张劭的人结为好友。二人一起归到各自的家里。范式对张劭说：“两年以后的今天，会去拜见您的父母。”于是两人一起将日期刻在物品上。这一天来到了，张劭告诉母亲杀鸡煮饭，等候范式。母亲说：“你们还是两年之前约定的，又相隔千里，为什么这么相信呢？”张劭说：“范式是十分守信用的人，一定不会失约。”到了那一天，范式果然到了，在堂屋中拜见了张的父母，非常高兴的离去了。后来，范式梦见张劭说：“范式，我将死于某天，某天安葬，您能来到这里吧？”范式驱马赶往张劭家中。范式还没有到张家，灵柩就开始出发了，快要到故地时，灵柩不肯向前。张母抚摸着灵柩，说：“张劭，你还在等什么吧？”抬起来，看见一匹白马、一部白车、一阵哭声来到面前。张母说：“一定是范式来了。”到眼前的看，果然是范式。范式手执礼布，走在灵柩之前，并留下来修筑了坟墓，栽上树木，然后才离开。

在朋友交往中有很多事情要注意，《礼记·表记》说：“君子与君子之间的交往，象火一样纯洁；小人与小人的交情象醴一样甜。君子之交纯而能成功；小人之交甜却很容易毁坏。”

南朝萧梁朝刘峻，仿朱穆的《绝义论》作一篇《广绝交论》说：“世间的交友有的以势力结交，有的因贿赂而结交，有的因谈论投机而结交，有的因为两人都贫穷而结交，有的因都有度量而成为朋友。

《文中子·礼乐篇》说：“因为权势而结为朋友的，势力没有了交情也就断绝了；因为利益结为朋友的利益没有了，朋友也就散伙了。君子不与这类人交往。”

唐朝魏元同与裴炎十分交好，自始至终保持着亲密的关系。

当时人称他们是“耐久”的朋友。

《说苑·敬慎篇》说：“往后应象当初那样一直保持谨慎，这样的友谊才能长久。”

战国时期，廉颇免官回乡里时，门下的宾客都离去了；等到廉颇重新做官，宾客们又回来了。廉颇对他们说：“你们这些人不是走了吗？”宾客说：“嗨，您怎么现在才看出来？现在天下交朋友，就象做生意。你有权势在手，就跟随你；没有权势就离开。本来就是这样，有什么好气愤的呢？”“市道交者”，就是如同街市、路上的买卖生意人那样，生意做完了，各走各的，哪有什么长久之理呢？

人在社会上总是要与别人交往的，怎样处理人际交往中的一些事情，往往可以表现一个人的思想水平、处事能力和道德品质。

晋代皇甫谧虽出身于官宦世家，但到了他这一代，家道已经衰落了。他亲自耕田种地，过着清贫的生活。他除了种地，就是读书写作。他读起书来，常常废寝忘食。

他有一个表兄名叫梁柳，家庭条件很一般。但梁柳也同皇甫谧一样，勤奋好学，努力上进。由于家境和志趣的相近，梁柳和皇甫谧的关系一直很好，两人经常来往，互相交流和学习。梁柳每次到皇甫谧家里来，皇甫谧都用粗茶淡饭招待他，梁柳走了，他也从不远送，显得十分随便。

后来，梁柳升官了，被朝廷任命为城阳（今山东省鄄县）太守，皇甫谧自然非常高兴。在梁柳上任之前，有人劝皇甫谧说：“梁柳既是你的表兄，又是你的好朋友，他现在就要去做官了，你就办一桌好酒席来为他送行嘛，按说这也是应该的。”

皇甫谧摇摇头，笑着回答说：“梁柳过去在贫寒时，每次来访问我，我接送他都不出门口，招待他不过是些粗茶淡饭。我们

贫穷人交往从来不用好酒好肉来作为礼节。现在他当郡太守了，我如果办一桌好的酒宴送他上任，这是太看重了咸阳太守的官职，这样做反而看轻了梁柳本人，哪里符合我们交友的原则？也不符合古人的规矩，这也不是我心中所想的。”于是他还像过去那样对待梁柳，依旧是粗茶淡饭，两个人促膝而谈。这样一来梁柳反而更加敬重皇甫谧，十分珍视两人之间自然纯真的友情。

《孔丛子》记载：“子顺对宫佗说：从前邠成子从鲁国到晋国去，路地卫国，卫国右丞相谷臣留下他并设酒招待，只是摆设了乐器却没有演奏，又将宝玉赠送给邠成子，邠成子从晋国回来路过卫国，却不去拜访。他的仆人说：‘几天前卫国右丞相招待我们一行，您很喜欢，现在又路过卫国，为什么不回访一下呢？’邠成子回答说：‘谷臣挽留我们，并设宴招待，是想与我们一起愉快一下；摆了乐器却没有演奏，是告诉我们，他们很哀伤；将宝玉给我，是让我给他保存。这样看来，卫国一定发生了什么不测。’走了三十里路，他们听说卫国宁喜发生了叛乱杀死了谷臣。邠成子回到鲁国，将谷臣的妻子与孩子接到鲁国，让出房子让他们住居。孔子听到这件事，说：‘说智谋，可以与他密商；说仁义，可以将细小的孤儿托给他；论廉洁可以将金银财宝让他保存。这所说的，大概就是指邠成子了！’”

南朝萧梁时期的到溉，萧武帝时兼任御史都官和左户两个职位。当时任昉为御史中丞，家中宾客不断，经常参加宴会的有到溉、刘孝绰、张率、陆倕等人，每天与任昉同游，号称：“龙门游”，又称：“兰台聚”。即使虽富贵人家的子弟，也不一定能加入这个行列。陆倕曾经赠诗给任昉，诗称：“今天我们相聚在兰台，千秋万代之后都要守兄弟的情谊。”后来，任昉的儿子取名叫东里、西华、南容、北叟，只是没有学问，家道中衰以后，流落在外。而任昉生前的好友，没有任何人来关心、收养他们。冬

天，西华盖着葛草编织的被子，单布做成的衣裳。路上遇上了刘孝标，刘孝标潸然泪下，怜爱不已。说：“我为你们想办法。”于是，刘孝标写了《广绝交论》，讽讥任昉生前的旧友。文章以主客问答的形式，将人们之间的交情分成以权势交、以贿赂交、以善谈交、以贫穷交、以气量交五种，分别加以叙述。文章的最后有这样几段话：“刚去世不久的任昉，是海内的杰出人物，很早就当了高官，享有盛誉。所写的文章遒劲华美，可以与曹植、王粲匹美；而豪迈奔放，又超过了许询和郭象。象孟尝君那样好客，象郑庄公那样结交天下贤良之才。于是家门每天聚集许多做官的人，士人的衣服象天下的云彩那样。但是，等到他魂归天国，魄散天府以后，窗帘还没有去掉，门前却再也没有朋友聚会了。死后不到一年，朋友们几乎都不来了。剩下了几位孤儿，生计朝不保夕。过去那些把手兄弟，没有人象羊舌那样施舍仁义，但是都称仰慕郈成子分屋子给谷巨妻子住居的美德。唉，世道艰险，实在没有想到。”

韩愈撰《柳子厚墓志铭》指出：“士人贫穷以后才能见到是否讲究道德与义气。现在，大家都住在街道巷子里，平时有酒有饭时，相互结交，一起游玩信誓旦旦，笑语欢声。握着手，恨不得将心掏出来，发着誓永远不相互辜负，说得如同真事一样。可是一遇到哪怕是很小的利害冲突，就象头发一样很细小的利益，就会相互反目，好象不认识。人家掉进井中，不但不伸手救他一把，反而将他挤一挤，再抛进几块石头。就是这种情况。这些即便是禽兽、夷狄之人也做不出来，而他们却以为计谋成功。听听柳宗元的仁义风范、不感到羞愧吗？”

朋友之交是信义之交，忠实于友谊。对朋友要重诺言，讲信用。《世说新语》中有这样一个故事，讲的是荀巨伯冒死护病友。荀巨伯是东汉桓帝时的义士，有一次他到远处去看望生病的朋

友，正好遇上北方匈奴族人来攻打郡城，朋友立刻劝臣伯说：“城池一攻破，我必死无疑，你还是赶快走吧。”巨伯一听此言，正色对朋友讲：“你怎么能这么讲？我大老远地来看望你，现在遇到危难了，你让我一个偷生先跑，败坏信义而求生的事，是我荀巨伯所能干的吗？”不久贼人攻来，见巨伯在此，大惑不解地问：“我们的大军一来，满城的人早吓得跑光了，你是什么人？竟敢独自留在这里等死？”巨伯回答他们说：“我的朋友生了重病，不能行走，我不忍心丢下他不管。你们要杀的话，我愿代替朋友去死。”入侵之敌见此情景，十分佩服荀伯巨，彼此谈论着：“我们入侵人家国家是不义之人，行不义之事，不义之人入了有义气的国家，实在是惭愧。”于是就撤离了，城池得以保全。荀巨伯为了看护病中的朋友，置自己的生死于不顾，这是多么感人至深的友情！连敌国之人也不得不叹服。这是何等的高尚！

《后汉书》中记载着左伯桃的故事，是说羊角哀、左伯桃两个人是生死之交，两个人想一起在位于江汉平原的南方大国楚国做官，商议好之后就启程了。谁知路途多艰，又遇雨雪不能前进，路上无钱无粮，两个人饥寒交迫，就想生不同时，死却可同时。但左伯桃又考虑到壮志未酬，这样去死未免太可惜，就对羊角哀说：“我们俩要是都死了，连尸首也没有人收。咱们是生死之交，伸手怀内，我扪心自问，自己的才华远不如你，现在这样的情况下，我活着恐怕无益于世，反而会连累你，使你的才能也不能发挥，这太可惜了。”于是不顾羊角哀的反对，执意将衣食让给羊角哀，自入空树中而死。后来楚平王因为喜爱羊角哀的才能，也以上卿之礼厚葬了左伯桃。患难之中，才显示出友谊的力量和价值。

由此可见，人要在群体中生活，自然离不开交友。交友是人生处世的必然，也是人生进取的必需。“千金易得，知己难求”，

朋友之间贵在知心。朋友之间应是君子之交淡如水，重神交，重道合，这样才能彼此切磋、规劝、勉励，否则小人之交甘若醴，这样的朋友也不会长久。

交友之中还应注意友分损益，交友的损益对于人生关系极其重要。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所以交友应结有德之友，绝无义之朋，这才能交友相益，才能同舟共济，患难相救。《论语》中有“益者三友。友直，友谅，友多闻，益矣。友便辟，友善柔，友便妄，损矣”的论断。

九十七、年少忍

【原文】

(一) 人之少年，譬如阳春，莺花明媚，不过九旬，夏热秋凄，如环斯循。人寿几何，自轻身命；贪酒好色，博弈驰骋，狎侮老成，党邪疾正；弃掷诗书，教之不听；玄鬓易白，红颜早衰；老之将至，时不再来；不学无术，悔何及哉！

【译文】

(一) 人在少年的时候，就象三月的春天。但这种春光明媚的时候，也不过三个月。夏天炎热，秋天又凄凉，这样往返循环。一个人一生又有多长呢？你自己不爱惜生命，沉溺于酒和女人之中，整天下棋和游玩。并且与坏人交朋友，与好人结仇，甚至侮辱老年人。圣贤的书不读，别人的教诲也听不进去。头发早早地白了，青春很快消失，老年将要到来，努力的机会再也没有了。你什么也没有得到，后悔也来不及了。

【解析】

自古以来，有多少人在沉溺酒色、贪图安逸之中，浪费了大把大把的时间，不但不学无术，更有甚者因此误国，追悔莫及。

陈后主是南北朝时期陈朝的最后一个皇帝，他名叔宝，字元季，小字黄奴。

在他当政的7年中，只有很短一段时间政治比较清明，也许是他认为陈朝已经固若金汤，无须居安思危；也许是他受了身边弄臣的蛊惑，不再宵旰忧勤，乐得纵情酒色、放浪形骸，总之，后主很快成了昏庸之君，刚即位时的朝气已消磨净尽，与以前判若两人了。

后主皇后名沈婺华，其父是仪同三司沈君理，母亲是陈朝开国皇帝陈霸先之女会稽穆公主。她端庄贤淑，聪敏强记，涉猎经史，工于书翰，但羸弱多疾，虽贵为皇后，后主待她甚薄。后主即位时被始兴王叔陵斫伤，养病承香阁，皇后与诸姬皆屏斥于外，惟张贵妃丽华得以侍从左右，以此之故，宠冠后宫。

至德二年后主在光照殿前建临春、结绮、望仙三阁，各高数十丈，连延数十间，其窗牖、壁带、悬楣、栏槛等皆以檀木做成，又饰以金玉，当中嵌珠翠，外挂珠帘，内设宝床、宝帐、服玩之类，瑰奇珍丽，自古未有。海有微风，香飘数里，晨曦初照，光映后庭，阁下积石为山，引水为池，种植奇花异卉。后主自居临春阁，张贵妃居结绮阁，龚、孔二贵嫔居望仙阁。三阁之间有复道相通，往来甚便。

除以上几位妃嫔外，还有王、李二美人，张、薛二淑嬖，袁昭仪、何婕妤等人，俱有宠。还以宫人袁大舍为女学士。后主每次饮宴，便命诸妃嫔与女学士、狎客等共赋新诗，互相赠答，择其艳丽者谱成歌曲，选宫女千余人习而歌之，分部迭进，以此为乐。常用的曲子有《玉树后庭花》、《临春乐》等，内容大多是歌颂张贵妃、孔贵嫔容貌姣好的庸俗之作，如“璧月夜夜满，琼树朝朝新”之类。君臣酣饮，通宵达旦，以此为常。

张贵妃本是武将子女，家贫，爷兄以织席为业。初入宫时，是龚贵嫔侍儿，后主一见钟情，嬖幸无比，即位后拜为贵妃，生太子深。她发长7尺，油光可鉴，风神秀彻，顾盼生辉。每于阁中临轩梳妆，宫中遥望，翩翩若仙。

后主荒于酒色，不恤政事，引起了朝中正直之士的不满。大臣毛喜屡次谏净，被贬谪出朝。右卫将军兼中书通事舍人傅縡对施文庆、沈客卿等人飞扬跋扈、专制朝纲表示不满，施文庆便诬陷他接受了高丽使臣贿赂，被下于狱中。

傅縡于狱中上书劝谏说：“陛下近来酒色过度，不虔郊端之神，专媚淫昏之鬼；小人在侧，宦竖弄权，恶忠直若仇讎，视生民如草芥；后宫曳绮绣，厩马余菽粟，百姓流离。恐东南王气，自斯而尽。”

后主览书大怒，毁而怒火稍息，派人问傅縡说：“朕打算赦卿之罪，卿能改过自新吗？”傅縡答道：“臣心如面，臣面可改，则臣心可改。”后主下令将他赐死狱中。

吴兴人章华在祯明初年上书说：“陛下即位，于今五年，不思先帝之艰难，不知天命之可畏，溺于嬖宠，惑于酒色。祠七斋而不出，拜妃嫔而临轩。老臣宿将，弃之草芥，陷佞谗邪，升之朝廷。今疆场日蹙，隋军压境，陛下如不改弦易张，臣见麋鹿复游于姑苏台矣。”

后主收到奏疏，下令马上将他斩首。朝中大臣见后主玩物丧志，拒谏饰非，便都明哲保身，三缄其口，不肯再惹是非了。一个好端端的国家，被后主弄得危机四伏，而对隋朝的进攻，陈朝灭亡只是时间早晚的问题了。

相反，十二岁的甘罗，英雄出少年。他解决了不少国家政治、外交中的难题。

群雄并起、政治纷争的战国时代，为发挥人的各种智慧与才能，提供了极为广阔的空间。许多有所作为的谋臣策士，或游说于宫廷、相府，或策划运筹于帷幄、密室，纵横捭阖，如鱼得水。

在战国人才济济的策士行列之中，一个只有十二岁的少年甘罗，也占有一席之地。

经过商鞅变法后的秦国，虽地处西陲，但由于实力大增、积极扩张，从而成为雄视中原，令东方各国感到震恐的虎狼之国。战国末期，秦加快了兼并六国的步伐。

这时在秦国当政的吕不韦利用燕的弱小，胁迫燕王接受了一个“协议”：燕太子丹前往咸阳做人质，秦派张唐去燕当相国。秦国的目的是拆散燕赵联盟，进而夺取赵国的河间之地。这个使燕受制于秦的“协议”，尽管燕王内心一百个不愿意，但慑于秦国的淫威，也只好接受。

对于这种安排，张唐有喜亦有忧，喜的是沙场血战一生，终子圆了为相之梦；忧的是去燕国必须穿越赵国，而赵国上下对张唐却恨之入骨。早在秦昭王时，张唐攻打赵国，那几仗，赵国输得可惨了，赵王曾以“五百里之地”悬赏张唐的脑袋。要经过这样的国家去上任，能不凶多吉少！权衡之下，张唐只好割舍相国之职，但也不便向吕不韦吐露心曲。

吕不韦正处于权力顶峰，在秦国是说一不二的人，但在任命张唐的事情上却碰了软钉子，三番五次劝张唐都没有结果，使吕不韦又气不急，快快不乐。

甘罗这时是吕不韦的门客，他见吕不韦坐在一边生闷气，使凑上前去问：“相国这几天为什么一直心事重重？”吕不韦平时对善解人意的小甘罗就很疼爱，这时听到他关切地询问，露出了喜悦之色，对甘罗说：“用尽了软的硬的，才取得了对燕国外交攻势的极大成功。最合适的燕相人选是张唐，可没想到张唐不愿前往，这将打乱我们整个的计划。先是我保荐张唐的，君王这几天几次问我张唐赴任的事，我正感到左右为难呢！”

“让我去劝劝他，您看如何？”甘罗听完了吕不韦的话后，微笑着说，显得十分自信。

“你？我亲自跟他说过几次，都说不动他，你一个小孩子也有办法叫他前去上任？”吕不韦不无诧异地上下打量着甘罗。

甘罗对吕不韦说：“您不是经常鼓励我说：有志不在年高吗？我已经12岁啦，再说，我还没有去，您何必就把不行的结论下在前面呢？”

吕不韦见甘罗话语机辩，就答应让甘罗去试一试。

甘罗立即去见张唐。张唐并不把吕相国的年轻门客放在眼里。甘罗进屋后，张唐只是抬下了眼皮，示意他坐下。甘罗开口就说：“我是特地来吊唁您的。”

张唐没好气地说：“小孩子满口胡言的。我和我的家人都好好的，您来吊唁什么呀？”

甘罗接口问道：“您的功劳跟白起将军相比，哪个大？”白起是秦昭王时的名将，曾率秦军击败过韩、赵、楚的军队，为秦国夺得大片土地，被封为武安君。张唐一听拿他与白起相比，连忙说：“武安君南征北讨，战必胜，攻必克，我的功劳怎么能与他相比呢？不能比，不能比！”

甘罗又问道：“昭王时的相国范雎，跟吕相国相比，谁更受到君王的信任呢？”张唐不加思索地说：“范相国当然不如吕相国了。”

甘罗接口说：“既然您知道功劳远不如白起，也知道吕相国的权力超过当年的范相国，那么，我明白地告诉您，您已经大难临头了。”甘罗顿了顿又说：“范相国当时决定攻打赵国，武安君不赞成，结果被逼而死。这件事您不是知道得很清楚吗？如今，吕相国几次请您去燕国挂相印，这是一件功在国家，利在自己的荣耀之事，而您却推三阻四，抗命不去。吕相国一旦动了气，您的下场还会比武安君好吗？”

张唐顿时神色大变，冷汗涔涔，他连忙起身对甘罗说：“我聪明一世，糊涂一时啊！多谢小先生对我的提醒，我现在就去找吕相国，然后马上到燕国赴任。”

吕不韦认为棘手的事，却被甘罗很轻松地处理好了，他十分

满意，于是就把甘罗推荐给秦王。

年轻的秦王见甘罗英气勃勃、少年老成，十分高兴。甘罗从容自若，对答如流，秦王为秦国有这样的少年英才而感到自豪。甘罗提出：要去赵国先为张唐疏通一下。秦王问道：“你见了赵王怎么说呢？”甘罗对秦王说：“在这种场合讲话，全靠随机应变，现在哪知到时会遇到什么情况呢？但我保证到时不辱王命就是了。”

甘罗带了十辆车马和一百个随从，以大夫的官衔出使赵国。赵王亲自出城 20 里，迎接来自强邻的使臣。当他看到甘罗只是个孩子时，心想，这秦国也真是胡闹，派这么个小孩子来。落座后便信口问道：“小先生年龄还小吧？”甘罗说：“我已十二岁了。”赵王一听便半玩笑地说：“你们秦国不是派你来玩的吧？”

甘罗听出了赵王的弦外之音，马上回答说：“秦国用人，因人而异。年龄大的派做大事，年龄小的派做小事。我年龄小，所以被派出使贵国。”

赵王见甘罗年龄不大，却言辞锋利、落落大方，不敢再说自讨没趣的话了。于是转入正题，问道：“既然你作为使臣来我国，请问有何见教？”

甘罗问赵王：“燕太子丹已到咸阳做人质的事，您听说了吗？这表明秦、燕之间精诚合作；而您赵国夹在中间，处境总不妙啊？”赵王一怔。甘罗话锋一转说：“秦王真心想同赵国而不是同弱小的燕国结盟。”

甘罗说：“秦、燕联盟的目的，无非是想得到河间之地罢了。您赵国如有诚意与秦修好，只要献出河间五城即可。从表面上看，赵国是吃点亏，实际是失之东隅，收之桑榆呀！您想想看，这样一来，秦、燕联盟瓦解，秦、赵结下交情，成为友好邻邦。以后，国小力弱的燕国失去秦国的后盾，又如何抵挡得住大王的兵锋呢？您赵王所得，又何止是五城而已？”

爱打小算盘的赵王与大臣一合计，觉得这笔交易很划算，于是答应把河间五城割让给秦国。秦国达到了目的，果然把太子丹遣送回燕。赵国趁机挥师直指燕国上谷（今河北中部和西北部），不费吹灰之力，占领了燕国三十座城池。但赵国不敢独吞，又主动送给秦十一城。

秦国不费一兵一卒，获得了垂涎已久的河间之地及上谷十一城，在统一的道路上又迈出了有力的一步。

甘罗的聪明才智深得秦王的赏识，甘罗不仅被破格拜为上卿，而且重新获得祖父、秦国前名相甘茂的封地和住宅。

年少忍告诫我们，作为年轻人应该忍住自己轻狂的性子，不贪图生活享受，珍惜青春，珍惜时间，努力向前，只有这样，才能有所成就。所以年轻人应该明白这样一个道理：人生天地之间，依靠三种力量，便却要用同一种态度来对待。一是父母生育了我们每一个人，没有父母的生育、培养，你无法生存下去，所以要尊敬孝顺父母。二是老师的教导。没有敬育，人就无法成才，也就不可能立于社会之上，所以应该尊师重教。三是社会的培养、锻炼和造就。没有社会的扶助，一个人难以成气候，所以应该把自己的才华反过来贡献于社会，多为社会，为民众做有益的事。

九十八、将帅忍

【原文】

(一) 阃外之事，将军主之；专制轻敌，亦不敢违。卫青不斩裨将而归之天子，亚夫不出轻战而深沟高垒，军中不以为弱，公论为称其美。

(二) 廷寿陈汤，兴师矫制，手斩郅支，威震万里，功赏未行，下狱几死。

(三) 自古为将，贵于持重；两军对阵，戒于轻动。故司马懿忍于郗妇帨之遗，而犹有死诸葛之恐；孟明视忍于陵之败，而终败穆公之三用。

【译文】

(一) 宫廷门外的事情，由将军做主。但这样也能独断，轻举妄动，违反战争规律。卫青不轻易杀掉裨将而交给天子处理，周亚夫深沟高垒坚守，而不轻易和敌人交战。军队中没有人认为他们势力弱小，反而称赞他们决策英明。

(二) 甘廷寿与陈汤，率兵去执行皇帝的诏令，亲自杀死了郅支单于，威风震动少数民族，因功得到的赏赐还没有享受，却被投进监狱，差点死在狱中。

(三) 自古至今做为将领的，贵在慎重。两军对阵时，不可轻举妄动。因此司马懿对诸葛亮用妇女的用品加以侮辱，也不轻

易出兵，但对诸葛亮死后姜维用的疑兵之计，却十分谨慎。孟明视忍受失败的屈辱，终于受到秦穆公的多次重用。

【解析】

做军人难，做将军更难。所以，古人拜将之时，便把军队的指挥权交给将军。本节指出：将领一定要稳重行使权力，国家安危，士卒生死，均系于将帅一身，将帅胜可千古留名，败则杀身入狱，切不可草率行事。

西汉冯唐，汉文帝时做郎署长。曾经对文帝说：“上古的君王派将军，跪着推车的轮子。”文帝说：“门坎以内的事情，一切由我作主，门坎外面的事，由将军去做主。军功、赏赐、爵位皆由在外的将军决定。”

唐朝李靖，曾对唐太宗说：“善于用兵的人，按兵不动，等待敌人；以强兵力对待小股敌人。所以《老子·玄用》篇说：‘用兵的差错没有比轻视敌人更为严重了。’”

西汉卫青，汉武帝时为大将军领六支大军攻击匈奴，连杀带虏一万多人，右将军苏建的军队几乎都被敌人消灭，他自己却脱身逃回来了。军中议郎周霸说：“大将军出征以来，还没有杀过一员裨将。现在苏建丢掉了自己的军队，可以杀掉他，以明军威。”卫青说：“我待将卒亲如一家人，哪怕没有军威。我的职责虽然应当斩逃跑的将军，但是我身受皇帝的恩宠，不敢独断专行，在境外斩杀自己的将领。不是这样吗？”于是将苏建关起来，送到汉武帝所在的地方。武帝下诏，赎出来废为普通百姓。

西汉周亚夫，汉景帝时，周亚夫拜为太尉。当时吴王刘濞率其余七国兵，举行叛乱，汉景帝命令周亚夫率领三十六路大军攻打吴楚诸国。周亚夫对景帝说：“楚国的士兵剽悍而且灵活，我们的军队不能跟他们正面交锋。把梁国丢给他们，然后断绝他们

的粮草渠道。”景帝同意了他的想法。于是吴国军队强烈攻击梁国。梁国几次派人求救，周亚夫却不派兵。梁国派韩安国、张羽为将军，其中张羽硬拼硬打，韩安国比较稳重，使吴兵颇受挫伤。吴国挥队准备向西，梁国却坚守，不敢向西边，随之攻击周亚夫的军队，周亚夫守在城中，却不与他交战。周亚夫军队发生内讧，叛乱的军队甚至一直冲到周亚夫营帐下，周亚夫睡在床上坚决不起来。过了一会儿，便平静了。吴国军队冲向东南角，周亚夫却在西北角防备，果然，吴国的精兵冲向西北角，却冲不进去。吴国和楚国的军队，饿死的人很多，军队叛逃，随即散去。这一年的二月，周亚夫派兵追击，一举打败了他们。刘濞丢掉军队，夜里逃走；楚王刘戊自杀了。

唐朝李靖曾经对唐太宗说：“善于用兵的人，以静来对待敌人的动；以强大的兵力对待弱小的敌人。所以老子说：‘用兵上的错误没有比轻视敌人更为严重了。’”也就是不能逞一时之勇，而轻举妄动。轻视敌人的后果导致自己的失败。

西汉甘延寿，善于骑马、射箭，因为武艺高超为汉帝喜爱，出征西城都护骑都尉。陈汤精通《尚书》、《易经》，擅长写文章，任西域副校尉。汉元帝三年，陈汤按照皇帝的指令，与甘延寿一起率兵攻打郅支单于，在康居杀掉了单于。汉元帝四年的春天将单于的头颅送到京城，悬挂了十天。汉元帝封甘延寿为义成侯，又封为关内侯。后来匡衡上书元帝，说陈汤偷盗他们在唐居所缴获的单于的财物，被削去了侯爵。后来，又因说话没有根据，不符合事实而进了监狱，本应当处死。谷永上书元帝，为陈汤辩护说：“打了胜仗的将领，是保卫国家的柱石，不能不看重。陈汤从前斩杀了单于，声名震动了边疆少数民族，其武威更为天下所钦佩，对主人有功劳的犬马，尚且要给它们盖上布匹，何况对国家有贡献的将军呢！”奏书递上去以后，皇帝下诏，削去陈汤的

爵位，降为仕人一类。后来王凤推荐陈汤为从事中郎，到永始二年，降陈汤为普通老百姓，流放到敦煌，死在外地。作为将帅，当然要提高自身修养，为兵士做一榜样，陈汤在战场上虽然英勇，但为人确实够不上将帅之格。

三时蜀国诸葛亮，讨伐魏国，向渭南地区进军。魏大将军司马懿率领军队原地坚守。诸葛亮将军队分开来，边守卫边种粮食。屡次向司马懿挑战，司马懿坚守不出。于是向司马懿赠送了一套妇女穿的服装。司马懿十分气愤，向皇帝请示要求开战。魏国的君主司马睿，派卫尉辛毗（字仗节）为军师，以控制司马懿，让他不要打仗。姜维对诸葛亮说：“敌人再也不敢出来了。”诸葛亮说：“他们本来就不打算打仗，之所以上表要求与我们打，只是向士兵们显示威风。”不久诸葛亮死后，蜀军长史杨仪整顿军队准备启程回国。老百姓很快告诉了司马懿，司马懿率兵进攻。司马懿不敢靠近蜀军。老百姓为此编了一个顺口溜：“死掉的诸葛亮，吓走了活的司马懿。”司马懿听到以后，笑了笑说：“我能算到活人的事，却算不到死的事。所以出现这种情况。”

《左传》记载：僖公三十年，秦国派杞子帮助郑国戍守京城。三十二年，杞子从郑国派使者给秦国送信，说：“郑国人让我掌握了北门的钥匙。如果悄悄把军队派来这里，这可以夺得郑国了。”秦穆拜访了蹇叔说：“疲劳的军队攻打远地，没有听说过。军队疲劳了没有战斗力；而远处的敌人作好了准备，怎么能行呢？”秦穆公不听蹇叔的话。召孟明视、西乞术、白乙丙三位大帅。部队走出东门外面，蹇叔哭着说：“孟明视啊，我能见到军队出去却见不到他们归来啊。”三十三年，秦国的军队到达郑国的滑地，杞子奔到齐国，孟明视说：“郑国已经有了防备，没有希望了，攻不下它，围困它又没有后继的援助，我们准备撤退吧。”消灭了滑地的郑国军队，准备回来。晋国大将原轸说：“秦

穆公不听蹇叔的话，却因贪心而使老百姓吃苦。这是天赐良机啊，四月份，晋国军队在郟地打败了秦军，活捉了孟明视、西乞术、白乙丙三位大将。回到晋国。秦穆公请晋国放回三员大将，晋国同意了。秦穆公穿着白色的衣服，在郊庙中祭祀死的士兵。哭着说：“我违背了蹇叔的话，使您们几位受到侮辱，实在是我的罪过啊！”文公元年，秦国的大夫以及秦王左右的官僚对秦穆公说：“这次败仗，是孟明视的过错，一定要杀掉他。”秦穆公说：“是我的过错，我因为贪心而害了他，他有什么错呢？”重新让孟明视辅助执政。文公二年，孟明视率领军队讨伐晋国，因晋国在郟地。晋国军队坚守不出来，秦军于是从茅津渡河，封锁了郟地，大败晋军而归，实现了秦穆公吞并西戎的霸业，这是用孟明视的原因。君子因此知道秦公为什么成为一个好的国君。

西汉初年，匈奴又开始不断南下侵扰，给北部边境地区造成很大灾害。为了从根本上解决匈奴的进犯，汉武帝决心采取有力措施，改变以往委屈忍让的做法，准备对匈奴采取大规模的军事进攻。当时在抗击匈奴的战争中涌现出一批抗匈名将，被匈奴人称为飞将军的李广，就是其中的一位。

李广祖居陇西，少年时就勤于武功、擅长骑射。在扫荡匈奴的战斗中，李广艺高胆大，经常带领少数轻骑远离大部队，孤军深入匈奴腹地，追击敌兵。一次，李广率近百名骑兵，追击匈奴几名散兵。匈奴兵发现李广追来，策马急驰逃窜。李广率部追击100多里，将数名匈奴兵全部歼灭，正准备返回营地时，突然发现数千名匈奴骑兵围追过来。情况突变，李广的部下大惊失色，尽管精兵强将，不惧生死，但与敌人的力量对比，相差太悬殊，如果硬拼必败无疑。这时匈奴大队兵马已经相距不远，如果逃跑更是下策。李广部将都焦急地等待李广的命令。李广冷静地分析了目前散众我寡的特殊形势后，对众人说：“现在我们离开大队

已经百余里，如果显露败像逃跑，匈奴人一定会发现实情，若是追击我们，则难以逃脱，硬拼的话无疑是以卵击石。如果我们表现得沉稳而不慌乱，敌人将会疑心是诱敌之计，就不敢贸然交战。”说完，命令余将士下马卸鞍，在草地上休息。匈奴兵远远望见汉军的百余兵将，都坐在草地上谈天说笑，对近在眼前的大队敌军视而不见，果然顿生疑心。匈奴将领命令士兵停止前进，静观动向。双方相持了一会儿，匈奴军中冲出一员猛将，向李广策马冲来，李广见状，握弓在手，只一箭就射穿了他的脖子，立刻死于马下。李广见敌将已死，又回到原地休息。这就样一直相持到天黑，匈奴始终未敢对李广发动进攻。天明后，李广等人发现匈奴大军已经无影无踪。

“马邑之谋”失败后，匈奴与汉朝的关系急剧恶化，进而断绝了一切往来，匈奴单于纠集各部兵力，分兵向南大举进犯。由于有李广和卫青等能征善战的大将镇守边关，匈奴人虽然急于入侵，但也心存顾忌，对李广等使之闻风丧胆的汉将既怕又恨，往往不敢正面交战，于是设计欲生擒李广。一次交战中，匈奴兵佯装败退，李广率部紧追不命，未加防备。不料匈奴兵这次是诱李广深入。当李广追出几十余里时，看见溃逃的匈奴兵速度慢了下来，就催马急奔，想一举歼之，突然间连人带马掉进匈奴人设置的陷阱，被活捉。匈奴人对李广早已是惧若鬼神，将李广捉到后，恐怕他逃掉，就用绳子结成的大网将李广捆住，然后押往匈奴单于的大营。

李广在网中装作难以行动，一声不响，以麻痹敌人。当押解他的匈奴兵准备休息，刚刚将马停住时，李广趁敌人不备，在网中突然一跃而起，冲向最近的一个匈奴兵，将他击落马下，夺得弓箭和马匹，快速逃跑。匈奴兵被这突如其来的情况惊呆了，待回过神来后，急忙向李广追去。李广在马上连连放箭，射杀匈奴兵

十余人，其余的敌兵惧怕李广的神箭，不敢紧追，李广终于逃脱。

李广机智勇敢，在扫荡匈奴的大小战役中，屡建奇功，受到皇帝的赏识和器重，曾先后任陇西、雁门等四处边关太守。李广所在之处，匈奴兵不敢轻易进犯。

由此可见，作为一位统师，勇敢擅战是勇，勇于承担责任，勇于宽待部下，都是能忍的表现。

九十九、宰相忍

【原文】

(一) 昔人有言，能鼻吸三斗醇醋，乃可以为宰相。盖任大用者存乎才，为大臣者存乎量。丙吉不罪于醉污车茵，安世不洁于郎溺殿上。

(二) 周公忍召公之不悦，仁杰受师德之包容，彦博不以弹灯笼锦而衔唐介。王旦不以罪倒印而仇寇公。廊庙倚为镇重，身命可以令终。

【译文】

(一) 过去有人说过，如果有人能用鼻吸三斗醇醋的，才能做宰相。大概能够担当重任的要有才，能做大臣的要有器量。丙吉不追究酒醉弄脏了车子的马夫，张安世不处罚酒醉后，在殿上小便的男子。

(二) 周公不计较召公高兴不高兴，狄仁杰却不知娄师德荐举之恩，文彦博不因唐介弹劾他献金灯笼而不使用他，王旦不因寇准责怪他将印用倒而不推荐寇准。这四个人是朝廷的柱石，高风亮节能够善始善终。

【解析】

佛寺中有这样一副对联：“大肚能容，容天下难容之事；开口常笑，笑天下可笑之人。”作为朝廷的宰相，如果没有“可撑

船的大肚”，就无法团结部属，任人唯贤。本节论述了做宰相的重要，如何能宽容待人，赢得众人拥戴。

五代时范质，在后周时做宰相，在宁太祖时被封为太傅。他曾经对自己的同事说，人如果能用鼻子吸三斗醇醋，那么就可以当宰相了。

西汉丙吉，汉宣帝时封为博阳侯，后来当上了丞相，性情宽厚。有一个驾马车夫，喜欢喝酒，曾经随同丙吉一起出去，酒醉以后，吐在丞相的车子里。西曹主吏告诉丙吉，要斥责车夫。丙吉说：“就因为酒醉了赶走他，别人怎么干下去呢？他只不过是弄脏了丞相的马车罢了。”西曹也就忍住了。这个车夫是边境人，所以熟习边疆郡县的情况。丙吉曾经出门，刚好看到一位驿使持着红白相间的袋子跑来。车夫于是将边境少数民族的情况告诉丙吉。不久，汉帝召见大臣，问边疆少数民族的情况。丙吉一一道来，其余的大臣都答不出来，而受到皇帝的责骂。丙吉关于边疆的忧虑及一些想法，都是依靠车夫而得来的，所以丙吉感叹道：“人没有不可以收下的，各人有各人的长处，如果听不到车夫的那些话，怎么能受到皇帝的嘉奖呢！”

西汉张安世，靠父亲的荫庇，封为光禄勋。当时有一位男子醉酒后在殿上小便，管理的人要处罚他。张安世说：“怎么能叫他喝下来的水不流出来呢？怎么能以小小的过错处罚人呢？”原谅包庇人的过失，都是这样。张安世在汉昭帝时为大将军，宣帝时为大司马车骑将军，同时兼任尚书。

本节介绍四位大臣的高风亮节，他们均留名青史。

《尚书·召爽》篇说：“现在我（周旦）好象处在大河里。自今以后我和你（召爽）一起帮助辅佐成王，就如同成王未在位时一样，你不能责备我。”召公爽为太保，周公旦为太师，一起辅佐成王。召公以年纪大要求回去，周公挽留他，召公因而不高兴。于是周公写这段话来挽留召公。

唐朝狄仁杰当上宰相，实际上是娄师德推荐的。然而狄仁杰不知道，看不起娄师德。武则天曾经问狄仁杰说：“娄师德贤能吗？”狄仁杰回答说：“作为将领能够守住边疆，贤能不贤能我则不知道。”武则天又说：“娄师德能够知人善任吗？”狄仁杰回答说：“我曾经与他同事，没有听到他能够了解人。”武则天说：“我任命你是娄师德推荐的。这也算得上知人善任呀。”狄仁杰出去后，感叹说：“娄公真是德行高尚，我已经受他德行的好处很久了。”

赵宋唐介，仁宗时被任命为御史，上奏批评文彦博，说他在当益州知府时，造了一只奇丽的金灯笼，通过阉侍拿到宫庭里，献给张贵妃，得以执政，与张贵妃的哥哥尧佐结党拉派，固守一方。唐介语言极为直率。皇帝发怒，将文彦博叫来对他说：“唐介批评这件事是他的职责，至于你通过妃嫔而当了丞相，这怎么说呢？”于是将唐介贬为秦州别驾后改到英州，罢免了文彦博的丞相，就任许州知府。后来文博再次出任丞相，首先推荐唐介。对皇帝说：“唐介说我的事很多切中了我的弊病，其中虽然有传说的误会，当时是由于他爱之太切便责之太深。”于是将唐介召回知谏院。当时人称文博是忠厚的长者。

宋朝王旦，真宗时，王旦任职中书，寇准任职密院。中书有事时，盖上印送给密院。中书如果偶然将印盖倒，寇准就将送文书的官吏开除。有天枢密也倒用了印，中书官员呈报王旦，也准备开除，王旦问那些官员说：“你们说密院当初开除用倒印的人对不对？”官吏回答说：“不对。”王旦说：“既然不对，就不能学他的不对。”后来王旦害病，皇帝对他说：“你现在病了，万一有什么不幸，谁辅佐我治理天下呢？”王旦说：“最好是寇准。”皇帝说：“寇准性格刚直偏狭，再想想其他人。”王旦说：“别的人我就知道了。”

《元史》称史忠亮具有高风亮节，是四个朝代的柱石，成为

百世师表。他将权势富贵视之为会污染人的东西，退避敛迹，所以能够善始善终。

位居宰相的人，身为朝廷重臣，其个人修为都可谓十分高尚。就如希尹，能够平等对待一个平民百姓的孩子，不自以为是、不妄自尊大。

纥石烈良弼是金世宗时当政 20 多年的丞相，他辅助金世宗开创了金王朝的新局面，因此，被誉为贤相。他在少年时代就处处显露出过人的机敏与颖悟。

发祥于白山黑水之间的女真人，本来没有文字，为适应建国的需要，学者希尹等人参照汉字创制了女真文字。为建立强有力的知识队伍、尽快地推广使用女真文字，金政府规定，各地每年都要推举一些学习女真文字成绩优异的少年，送至京城进一步培养。

纥石烈良弼由于天资过人、聪明好学，成绩非常出色，被宣宁（今内蒙曲镇）地方官推荐至京师深造。当时，一起被推荐的十几个学生中，纥石烈良弼年纪最小，不足 10 岁。

金太宗天会年间，纥石烈良弼一行赶赴京师上京。一天，他们走在大道上，正巧遇到丞相希尹到外郡巡视。纥石烈良弼一行恭敬地垂手侍立于道旁，满怀羡慕地看着以丞相为首的一行人，威风凛凛地从身边一闪而过，进入前面的郡城。

这时的纥石烈良弼执着两根牛角小辫，眉宇间透出一股聪颖、文雅之气。他对同学们说：“坐在车上的当朝丞相希尹就是女真文字的创制人，我们就是因为女真文字学得好，才被推荐至京师的。今天他从我们身边经过，我们却无缘见到他的容貌，我们何不跟进郡城，设法见见他呢？”

这批学生很快进了城，并且安顿下来。纥石烈良弼催着大家快去看看丞相，但几个大一点的同学却动摇了：“人家希尹是大名鼎鼎的当朝丞相，我们还只是些未出茅庐的小学生，他肯见我

们吗？”经他这么一说，几个学生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面面相觑，刚才的热情一下子冷了许多。

纥石烈良弼听了，却不以为然，他独自一人快步走出，去见希尹丞相。纥石烈良弼寻访到丞相下榻的官邸后，便大大方方地走上前去，向丞相的随员提出要晋见丞相的要求。随员见这个小孩，个头不大却神态自若，年纪小小却出言不俗，弄不清是什么来历，也不敢随便拒绝，只得马上进去通报。听到报告的希尹，一下子想不出是怎样的一个小孩要见他，感到很惊奇，于是传令接见。纥石烈良弼喜出望外，用手挥挥身上的飞尘，昂着头，步履从容地走进重门迭屋、戒备森严的丞相官邸。

希尹看着一个颇为清秀的小孩，煞有介事地走了过来，很亲切地问道：“你是做什么的，为什么要见我啊？”

纥石烈良弼稚气而又从容不迫地说：“女真文字是由您创制的，我是因为学了您创制的文字，被推荐至京师深造的。今天正巧碰到您在此巡视，因此萌发了想亲睹一下您风姿的愿望。感谢您成全了我的心愿，我感到万分荣幸。”

创制女真文字被希尹视为平生得意之事，现在眼前这个小孩不只是积极地学习着他的创制成果，而且又慕名前来师访，希尹心里非常高兴。于是他故意考查似地向纥石烈良弼问道：“一般老百姓和地方官，见到我这当朝丞相，都唯恐避之不及，而你却敢独自一人来见我，这是为什么啊？”

纥石烈良弼大大方方地说：“老百姓们把您当作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等看待，地方官把你当作威严的顶头上司看待，所以他们不敢随便接触您。我是把您当作知名当世的大学者来看待的，所以不必有什么顾忌。再说，我年龄还小，也是初生牛犊不怕虎吧。”希尹见他口齿伶俐，对答如流，从心里喜欢上这个少年了。

两人经过一番攀谈，希尹摸着纥石烈的头热情地赞扬他说：

“你这个小孩子，胆识过人，好聪明噢。希望你进一步认真学习，将来一定会成为国家的栋梁之材。”希尹把他留在官邸里，一连住了好几天。

希尹不因为自己是当朝权臣，又是女真文字的发明者，而自恃地位显贵，拒绝会见一个平民小孩，才又发现和选中了一个女真族的优秀人才纥石烈良弼。

所谓宰相忍，其核心便是宽容待人，以其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权位，若不能事事皆忍，使无法团结众人，共同为国家效力；若没有高风亮节，也无法服众，其权位必要倾覆。

一〇〇、好学忍

【原文】

(一) 立身百行，以学为基。古之学者，一忍自持。凿壁偷光，聚萤作囊，忍贫读书，车胤匡衡。

(二) 耕助画佣，牛衣夜织，忍苦向学。倪宽刘寔。

(三) 以锥刺股者，苏秦之忍痛；系狱受经者，黄霸之忍辱。

(四) 宁越忍劳于十五年之昼夜，仲淹忍饥于一盆之粟粥。

(五) 及乎学成于身，而达乎天子之庭。鸣玉曳组，为公为卿。为前圣继绝学，为斯世开太平。功名垂于竹帛，姓字著于丹青。

【译文】

(一) 安身立命有百行百业，但都以读书为基础。古时候的读书人，能够刻苦用功，匡衡把邻居墙壁凿穿借用亮光，车胤把萤火虫装在袋子里用光，他们不怕贫困，坚持读书。

(二) 倪宽和刘寔都是家庭生计困苦仍坚持读书的典范。

(三) 苏秦读书用铁锥自己的大腿，忍受了巨大的痛苦；黄霸在狱中学习《尚书》忍受了难言的侮辱。

(四) 宁越忍受了十五年的劳苦坚持读书，范仲淹忍受饥饿的折磨，每天吃一盆玉米粥充饥。

(五) 等到学有成就，就可以进入朝廷。佩玉鸣响，缓带飘扬，官至公卿。继承先贤先哲的学问，为后世的太平作出贡献。功名写在竹帛上，肖像绘成丹青。

【解析】

读书人应该胸怀大志，建功立业，不要只是为了追求获得物质上的享受。如果没有吃苦精神，畏难怕苦，或浅尝辄止，就不能通过知识的海洋到达成功的顶点。古代科举取士，激励了无数读书人不畏劳苦，勇攀书山。本节介绍几位刻苦学习的读书人的事迹，这对今天的人们仍有某种启迪。

晋朝时车胤，学习勤奋不知疲倦，知识广博。家里贫穷买不起灯油，夏天时就用袋子装几十只萤火虫，用萤火虫的光亮来读书，夜以继日。后来桓温推荐他担任主簿，后来升为长史，于是闻名朝廷，担任国子博士，后又升为吏部尚书。死时，朝廷人员都很哀伤。

西汉时匡衡，家里贫穷，但十分好学，曾经把邻居的墙壁凿穿，通过洞眼中的亮光读书，不知疲倦。宣帝时，中了状元，元帝时，担任给事中职务。永光二年，日蚀地震，皇帝询问政策上的得与失，匡衡用奏疏答复，皇帝很欣赏他的奏书封他为光禄大夫，太子少傅，后来又做了丞相。

西汉倪宽跟从孔安国学习研究《尚书》。家里贫穷，没有读书的费用，曾给弟子们煮饭。他为别人作活，常带着经书去劳作，休息时就拿出来读。后来通过考试，被封为廷尉卒史，武帝元鼎四年，升迁为左内史。他劝农民勤耕、轻缓刑罚，老百姓很信任爱戴他。

晋朝刘寔，小的时候，很贫苦，但他勤奋好学，常常一边牵着牛绳，一边读书。长大后学问博通古今，作风清廉，文帝时曾任吏部郎。

《战国策》记载：“苏秦读书时昏昏欲睡，就拿锥子刺自己的大腿，血一直流到脚踝，他师从鬼谷先生。苏秦游说诸侯，诸侯约定听从苏秦的计策，并且要苏秦同时任六国丞相。苏秦感慨地说：‘两顷田地我不能担负，怎么能够胜任六国丞相！’于是把千金散发给亲戚朋友。”

西汉黄霸，以宽厚和气闻名，宣帝听说他持法公平，任命他为廷尉。正本始二年，皇帝为尊孝武帝而修庙，各领地郡侯国都修庙，唯独夏侯胜劝谏说：“这样不行。”于是丞相御史都上书攻击夏侯胜非议君王。夏侯胜、黄霸因此都被皇帝下狱。过了一些日子黄霸想跟从夏侯胜学习《尚书》，夏侯胜说，我们都下狱犯了死罪，还学《尚书》做什么。黄霸说：“早晨知道了‘道’，晚上死都可以。”夏侯胜认为这话很有道理，就给他讲授《尚书》一直没有停止。到本始四年，遇到大赦免，两人出了狱。夏侯胜被封为谏大夫给事中，黄霸被任为州刺中。元康三年，黄霸迁任颍川太守，地方治理得是天下最好的。神爵四年被赐关内侯，后来做了丞相。

宁越辛苦耕种劳动时对朋友说：“怎样才能免掉这种劳苦啊。”朋友说：“不如去读书，学习三十年就可以离开劳苦了。”宁越经过十五年，别人休息了我不敢休息，别人睡觉了我不敢睡觉，十五年后，终于成为周威王的教师。

宋代范仲淹，当初住在长白山和尚屋里读书，每天煮玉米三升放在一件容器里，第二天就凝结成了块，用刀划为四份，早晨晚上取两块，几十根韭菜，酢浆汁半盂，加热后吃，他生活的清淡到了这种地步。三年后中了进士。宋仁宗时被命为参政。死后追封为文正公。

以上各例都说明，学习是做一切事情的基础，要想得到财富，名利首先必须刻苦学习。当然，学习是十分坚苦的一件事情。人们必须能克制住自己贪图安逸，自满自大，以及懒惰的心

理，同时还要克服外界的干扰，以达到专心致志的境界。

在学习中，人们能够得到许多乐趣，读书学习是获取知识的过程，更是磨炼意志的过程。并且，学无止境，人们应当一生学习不辍。